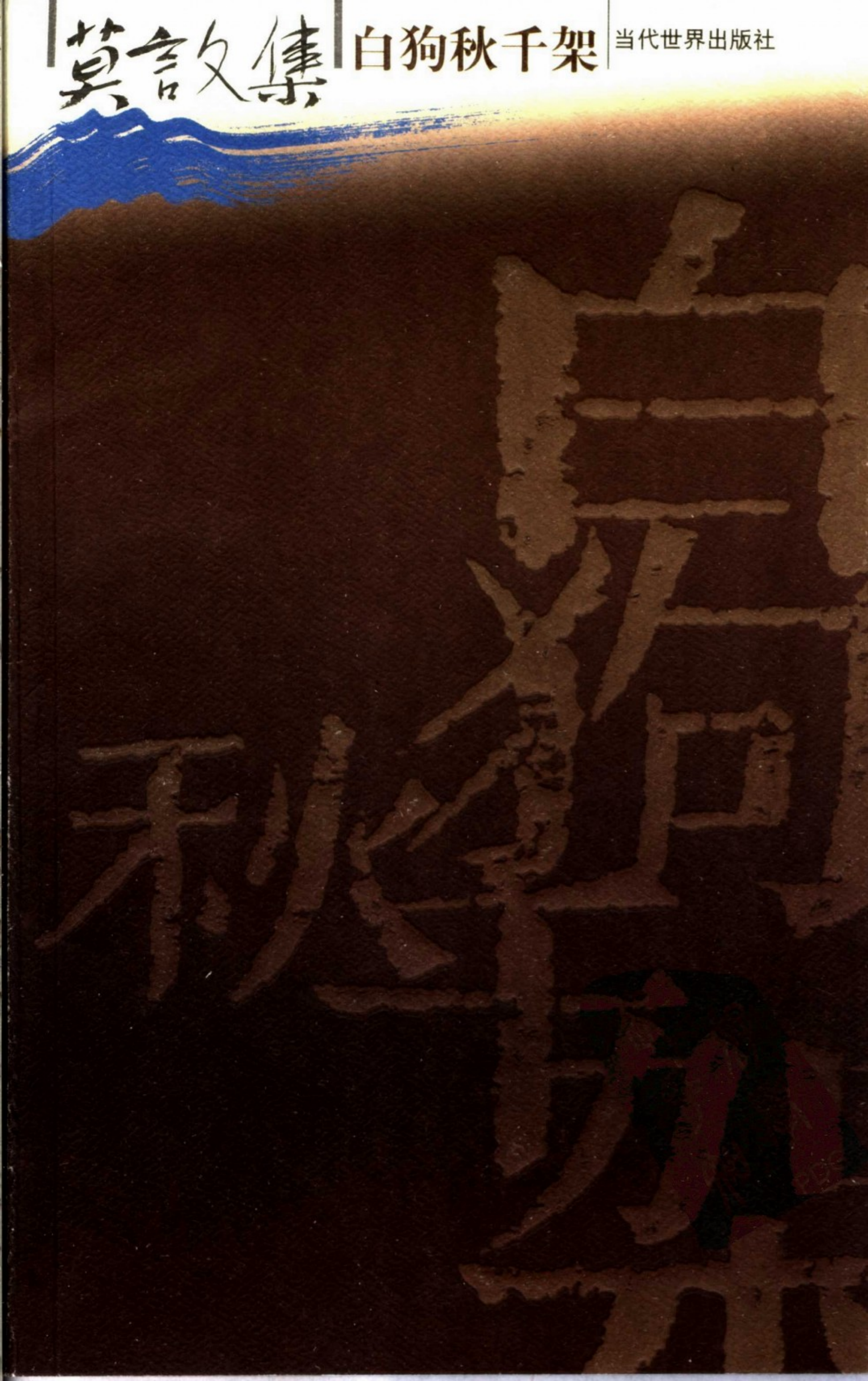

莫言文集
白狗秋千架
当代世界出版社
白狗秋千架

◎莫言——中国的加西亚·马尔克斯……作为一名诚实的小说家，（他）采取了魔幻现实主义的手法，写出充满时空感和生命感的世界。

——［日］藤井省三

◎莫言的风格、对话、情绪和描写往往交融为一种多层次意义网络，其精致缜密的肌质通常体现为冗长的复合句。他镂金错彩、繁华奢侈的语言赋予素材一种具有讽刺效果的高贵感。

——［英］加内斯·威克雷

◎史诗般的小说，一流的中国作家。

——《里士满时报》书评

◎莫言是世界级作家，可能是老舍、鲁迅以来最有前途的中国作家。英译《红高粱》的出现是英语文学一大盛事，由此可预见中国小说在二十一世纪的活力和影响力。

——M·托马斯·英格教授

◎他的作品是拉丁美洲文学和中国文学融合在一起的非常优秀的文学。……在我们之间，文学上的血缘关系非常类似。可以说，再也没有人比莫言更接近我的文学特质了。

——［日］大江健三郎



ISBN 7-80115-702-8/I·122
总定价：430.00 元
本册定价：45.00 元

莫言文集

白狗秋千架

莫言／著

当代世界出版社

白狗秋千架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白狗秋千架/莫言著．－北京：当代世界出版社，2003.11
（莫言文集；11）
ISBN 7－80115－702－8

Ⅰ．白…　Ⅱ．莫…　Ⅲ．短篇小说－作品集－中国－当代　Ⅳ．I247.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3）第 102532 号

书　　名：白狗秋千架
出版发行：当代世界出版社
地　　址：北京市复兴路 4 号（100860）
网　　址：http://www.worldpress.com.cn
编务电话：（010）83908404
发行电话：（010）83908410（传真）
　　　　　（010）83908408
　　　　　（010）83908409
经　　销：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首钢总公司印刷厂印制
封　　面：大容彩色印刷有限公司印制
开　　本：635×990 毫米　1/16
印　　张：31.25
字　　数：441 千字
版　　次：2004 年 1 月第 1 版
印　　次：2004 年 1 月第 1 次
书　　号：ISBN 7－80115－702－8/I·122
定　　价：全十二册 430．00 元　　本册 45.00 元





1955 年生于山东高密东北乡
1961 年在大栏小学读书
1966 年辍学回村务农
1973 年到棉花加工厂做合同工
1976 年应征入伍
1997 年转业
1981 年开始发表作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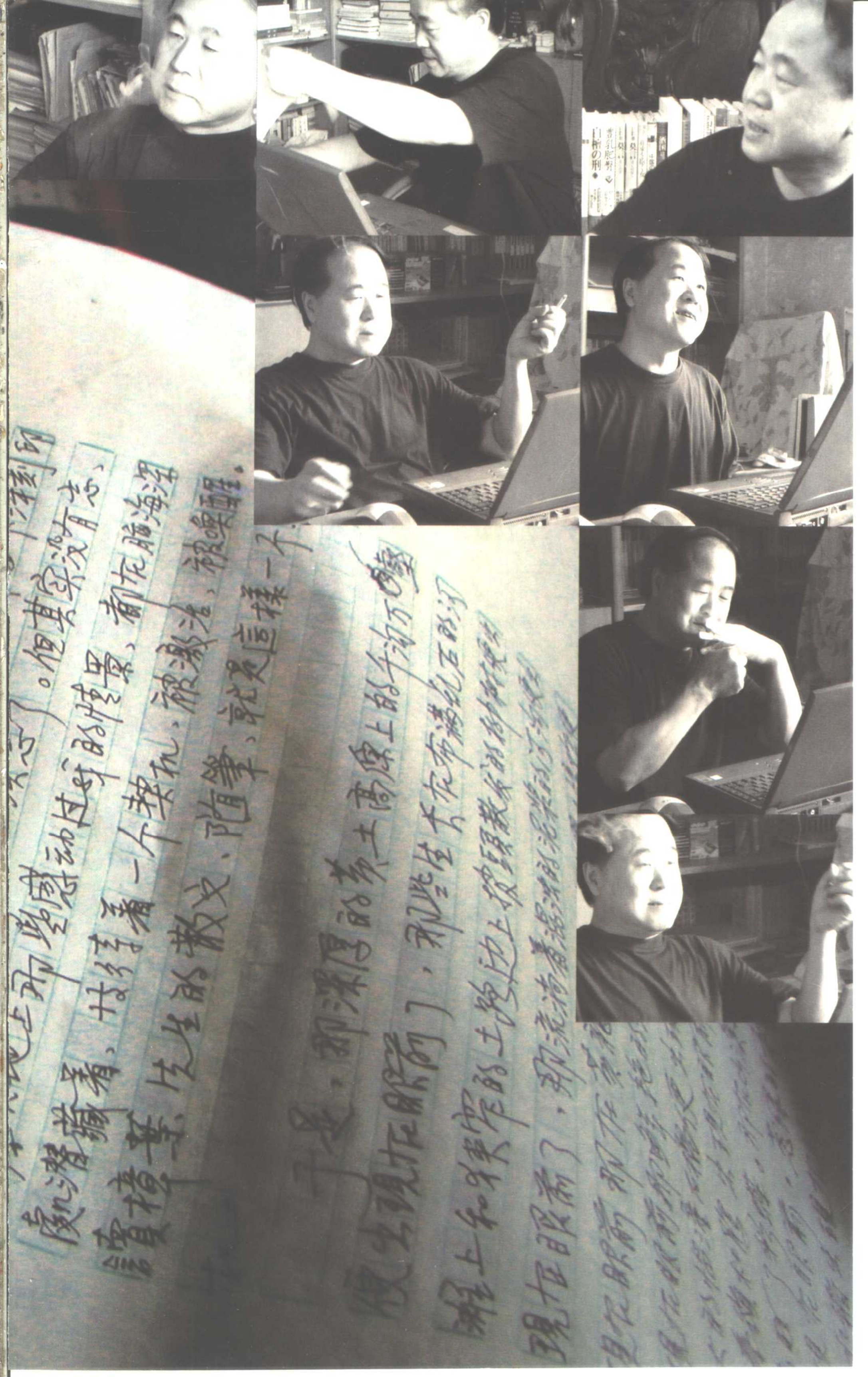
>>目前，已出版长篇小说《红高粱家族》、《酒国》、《天堂蒜薹之歌》、《檀香刑》、《四十一炮》等九部。

>>《透明的红萝卜》、《爆炸》、《金发婴儿》、《怀抱鲜花的女人》、《欢乐》、《牛》、《三十年前的长跑比赛》等中篇小说二十余部。《枯河》、《秋水》、《白狗秋千架》、《冰雪美人》等短篇小说八十多部。翻译成英文、法文、意大利文、瑞典文、韩文、挪威文、丹麦文、德文、荷兰文、西班牙文等等多国文字。另外，还有散文、随笔、电影、电视剧本等多部，其中电影《红高粱》、《白棉花》、《暖》等获国际电影节大奖。



莫言

上世纪九十年代初，我还在军队服务，曾经
坐一辆军用吉普车，从陕北的榆林，一路南下，
穿过八百里秦川，翻越秦岭，直达与四川交界
的商洛山区。十几年过去，但沿途的


白檀の刑
豊乳肥臀



MO YAN RED SORGHUM
MO YAN RED SORGHUM
Mo Yan De knoflookliederen
Mo Yan Het rode korenveld
MO YAN
DIE KNOBLAUCH-REVOLTE
L'UOMO CHE ALLEVAVA I GATTI
REPUBLIC OF WINE
MO YAN
Mạc Ngôn
BÁU VẬT CỦA ĐỜI
MO YAN Das rote Kornfeld
至福のとき
MO YAN ALLES VOOR EEN GLIMLACH
MO YAN
RED SORGHUM
VIKING
MO YAN
DET RÖDA FÄLTET
白檀の刑
豊乳肥臀
現代中国文学選集 6
莫言
赤い高粱
現代中国文学選集 12
莫言
赤い高粱
花束を抱く女
中国の村から
酒国
MO YAN
Mo Yan Sorgo rojo
MO YAN RED SORGHUM
MO YAN LE CHANTIER
MO YAN LE RADIS DE CRISTAL
THE GARLIC BALLADS MO YAN
MO YAN
RED SORGHUM
MO YAN
DET RÖDA FÄLTET
MO YAN GRANDE SENO, FIANCHI LARGHI
GRANDE SENO, FIANCHI LARGHI
MO YAN THE GARLIC BALLADS
MO YAN RØDT KORN
Mo Yan Het rode korenveld
THE GARLIC BALLADS
Mo Yan LES TREIZE PAS
MO YAN
Vitlöks-balladerna
MO YAN
Bokförlaget Tranan

目　录

白杨林里的战斗

爬上农场后边的胶河大堤，一眼就看到了在河滩的白杨树林里，有一群英俊的少年，追逐着另一群英俊的少年。他们像走马灯一样在我的眼前转来转去，转得我头晕眼花。过了片刻，我的眼睛适应了，才发现说他们英俊是很不妥当的。他们一个个都是小短腿，大脑袋，红脸蛋，腮帮子鼓得溜圆。他们的小模样还算可爱，但他们嘴里发出的声音却很凶残。杀杀杀，杀杀杀，杀声震耳，从他们嘴里喷出。前面那队少年，身后都拖着木棍；后边那队少年，手里都攥着菜刀。追逐了几圈之后，拖棍的少年突然都立住脚，转回头，端起木棍，瞪着眼，张大口，呼呼地喘着粗气，摆出了一副严阵以待的架势。后面那队少年，都有些煞不住脚，像一堆球似地挤在一起碰撞着，脑袋发出嘭嘭的声响。持棍的少年们并没有趁持刀少年们立脚未稳时冲杀上去，而是很耐心地等着他们将队伍排列整齐。现在，我终于看清楚了，这两队追逐厮杀的少年，都是胶河小学的学生。前面那队持棍的，是三年级一班的；后边那队攥刀的，是三年级二班的。两队少年之间，是一片平整的沙地，沙地上生长着一些瘦弱的黄草。一只拳头大小的野兔蹲在一束黄草根上，紧缩着身体，一动也不敢动。我心里明白，它是被众多的人声给镇住了，它蜷缩在那里，抱着侥幸的心理，希望能躲过这场灾难。还好，少年们暂时还没发现它；如果少年们发现了它，它的小命绝对难逃。我不知道这些小家伙今天为什么打架，但我绝对知道，他们尽管腿短，但奔跑起来比成年的野兔子还要快。我心里为小野兔子祈祷着，愿万能的上帝保佑它。小野兔子泪眼

婆娑地望着我，我感到它对我充满了感激之情。

我在为野兔子祈祷的同时，心里想着：这些像水银珠儿一样好动的小子们，为什么要这样一本正经地打仗呢？他们都是喝一条河里的水长大的，他们的父母都是抬头不见低头见的邻居，他们之间决不会有你死我活的矛盾，值得这样动刀动棍吗？他们的棍不是一般的棍，而是那种从东北森林里砍伐、用火车运进关内、光滑笔直、摆在供销社里高价出售的柞木棍，这种棍子，像茅坑里的石头，又臭又硬，擂到头上，肯定要头破血流，弄不好很可能要脑浆四溅，我亲眼看到我们村里的大队长用这种棍子将孙四的脑袋打破。再说这些菜刀吧，都是好刀，寒光闪闪，能斩钉截铁，更别说切菜剁肉。这种刀是我们县惟一的部优产品，畅销海内外，尽管价格昂贵，但也不是轻易能够买到的。想到此处，我感觉到今天这场战斗，不是一般的顽童打架，而是一场阶级斗争。

棍子队里，跳出了一个下穿红裤头、上穿绿背心的黑小子。他的额头上有一块明亮的疤痕，见到了这块亮疤，我马上就认出了他是谁。他是我们村书记的儿子，他额头上那块疤是被赵大婶家那头嘴尖的毛驴子啃了一口留下的。当时我正在街上玩耍，阳光照耀着许多东西闪亮，其中最亮的就是赵大婶家那头黑叫驴，黑叫驴身上最亮的地方是它的圆滚滚的屁股。这头驴在我们村子里大名鼎鼎，它一身好活，无论是拉磨还是拉犁，一头驴胜过两头驴，它唯一的毛病就是嘴尖，爱好咬人，被它咬伤的人前后有二十几个，但是它的活儿实在是太好了，就是那些被它咬过的人，也坚决不同意把它卖到杀驴铺子里。那天我看到书记的儿子在黑毛驴面前转转，心里就感到要出事，正要上前去把书记的儿子拉开，马上就感到自己是多管闲事，黑驴谁都敢咬，但它怎么也不敢咬书记的儿子，它要敢咬了书记的儿子，它就等于给自己判了死刑。忽听得一声惨叫，黑驴一口就把书记儿子的脑袋给啃破了。黑驴呲着白色的大牙笑，书记的儿子咧着红色的大嘴哭。我当时就想：黑驴，你这次死定了，你这次要是不死，才是天大的怪事！但事情的结局却出乎我的意料之外，黑驴不但没死，反而受到了隆重的礼遇。据我所知，赵大婶家已经把黑驴送到了杀驴铺，杀驴铺里的掌柜围着黑驴抓膘估价，正在这危急关头，书记飞马赶到，

把黑驴从死亡线上营救出来。至于书记为什么要把咬破儿子脑袋的黑驴救出来，我们都猜不出原因。是啊，如果我们能猜出书记的心思，那我们不也能当书记了吗？后来还听说了书记给黑驴镶金牙的事，镶金牙是夸张，但书记给黑驴镶了一颗铜牙倒是真的。书记的儿子左手拄着棍子，右手指着菜刀队里骂阵：

"你们哪个不服？那个不服就跳出来比划比划！"

一语未了，就听到菜刀队里尖啸了一声。只见一个小家伙双腿并拢，像传说中的独脚兽一样，一蹦两蹦三蹦，蹦到了队伍前面，与书记的儿子只隔着三尺的距离。这小家伙白皮肤吊眼睛，双耳生得怪异，好似两扇蚌壳。我当然也是一眼就认出了他是黑驴主人赵大婶的儿子，这小子有个外号，叫做猴子阮英。我很久都不知道猴子阮英是谁，去年才听说猴子阮英是古典小说《七侠五义》中的一个人物。猴子阮英有什么本事我不清楚，但赵大婶的儿子的本事我十分清楚。这小家伙从小就不省油，在同年龄的孩子群里出类拔萃，打架敢动狠手，与他家那头驴一样，爱好咬人，村子里被他咬过的人，比被他家的驴咬过的人还要多。除了善咬人，还善于爬树，参天的大白杨，县里的电工脚上戴着螳螂刀，半天还爬不上去，他赤着脚，转眼间就爬到了顶梢，站在一根柔软的细枝上，好像一只怪鸟。他跳出来了，与书记的儿子四眼相望，有那么一星半点儿仇人相见分外眼明的意思。他说：

"老子不服！"

"你哪里不服？"

"我哪里也不服！"

"不服就试试吧！"

"试试就试试！"

于是，书记的儿子往手心里吐了一点唾沫，双手攥紧了柞木棍；赵大婶的儿子把菜刀放在大腿上拍了拍。两边的小妖们连同我都屏住呼吸注视着他们。他们的眼睛对着眼睛，身体做着横向的移动，嘴里嘟哝着不知什么话语。就这样过了一刻钟。就这样又过了一刻钟，他们抖擞起来的精神渐渐地萎靡了。众人都长长地出了口气，不知是感到欣慰还是感到失望。但就在这时，情况突然发生了大变化。只见书

记儿子仿佛漫不经心地将棍子往前一捣，几乎就捣在了赵大婶儿子的胸膛上。赵大婶的儿子伸出一只手抓住了棍子，然后举起菜刀，对着那棍子的中段，毫不留情地剁起来。刀光闪烁，木屑横飞，两边的小妖一齐呐喊助威。书记的儿子双手攥着木棍，身体往后使力气，想把棍子夺出，赵大婶的儿子把菜刀对着他的手一比划，书记的儿子就撒了手。赵大婶的儿子将那棍子按在地上，一阵乱剁，然后，将菜刀往腰里一掖，拿起棍子，攥住两头，横过来，往膝盖上一磕，就听得咔嚓一声，棍子断了。菜刀队里的小妖们欢呼雀跃，庆祝他们的胜利。赵大婶的儿子有点得意忘形，他举着那两半截断棍，好像举着金杯，对着观众炫耀。书记的儿子冷不丁地捅出一拳，正正地捅在赵大婶儿子的鼻子上。赵大婶的儿子叫了一声，扔掉棍子，捂住鼻子就蹲在了地上。黑色的血从他的指缝里流出来。菜刀队里的小妖们围上来，有的蹲在他的面前，有的弯着腰站在他的身后，都瞪大了眼睛，连眼皮也不眨，仿佛在数着那些落在沙地上的血滴。一滴，两滴，三滴……血珠落地，立即与黄沙凝在一起。书记的儿子搔着脖子，显出了一些张皇失措的样子，但他的嘴里却说：

“狗东西，现在你知道大爷我的厉害了吧？实话对你说，大爷我还没舍得用劲呢，大爷我要是舍得用劲，这一拳，连你的两颗眼珠子都会打出来！你以为你们家的驴就白白地咬了我一口？这就叫做父债子还！”

书记儿子的话让我感到好生纳闷，难道赵大婶的儿子的父亲是那头咬了书记儿子一口的黑驴？尽管民间流传着毛驴太子的传说，但我是有一些生物学知识的人，我知道人和毛驴是不可能生出后代的，你说人和大猩猩生出一个后代，我还能半信半疑，但你要说赵大婶和黑驴生出了这个鼻子流血的小家伙，我是宁死也不相信的。补充几句：民间传说的毛驴太子，是一匹唐朝的黑驴和武则天合伙生的，那家伙尽管武艺平平，但因为相貌奇特，嗓音特别洪亮，临阵一鸣，往往能威慑敌胆，所以很打了一些漂亮仗。赵大婶的儿子分明是被书记的儿子打败了。由此可见他的父亲也不可能是那匹黑驴。但且慢，赵大婶的儿子擦干了脸上的血迹，猛烈地站了起来。他的眼睛里放射出复仇的火焰，他的牙齿切磋得格格作响，好像咀嚼着一嘴玻璃。他从腰里

抽出菜刀，说：

“孙子，你的末日到了！我们受你家的压迫已经受够了，哪里有压迫，哪里就有反抗！今天，我要为民除害，如果我不把你剁成八大块，我就往自己嘴里连塞八口黄沙！”

发完了这个古怪的誓言，他就挥舞着菜刀扑上前去。书记的儿子见事不好，转身就跑。赵大婶的儿子在后边穷追不舍。他们俩奔跑的速度几乎一样，所以他们俩之间的距离既没有拉长也没有缩短。我感到有些无聊，不由地打了一个长长的哈欠。我看到无聊的表情也出现在那些小妖们的脸上。事情总是在无聊到极点的时候发生有趣的转机：一个浑身黑色的人仿佛从地下冒出来似的，凸出在菜刀队与棍子队之间的沙地上。这个人穿着黑色的紧身衣服，脸上蒙着一块黑色的面纱，背后还拖着一条漫长的披风，脚上自然是黑靴子，手上戴着黑手套。他的身上惟一裸露的是头发，头发自然也是如墨一般黑。这人从一出现就开始冷笑，他的笑声仿佛一群夜猫子在白杨树间飞翔。他慢慢地往河堤上倒退着，一直退到了我的面前。我闻到了他的身上散发出一种昏天黑地的气味，站在他的背后，我感到暗无天日，好像到了世界的末日。我挖空心思，想猜出他的真面目，但我的脑子里是一团漆黑，连一线光明也没有。终于，他开始说话了。他的腔调很怪，声音好像从井里发出，他说：

“孩子们，你们应该上树，你们为什么不上树?!”

说完了这句话，他继续冷笑。

书记的儿子四肢扒住一棵光滑的树干，简直就是一匹壁虎，噌噌地上了树。赵大婶的儿子原本就是爬树的高手，紧随着书记的儿子，他也噌噌地上了树。他爬树时只用了一只手和两条腿，他那只没用来爬树的手里高高地举着那把菜刀。新的追逐在树上展开了，书记的儿子爬到顶梢，眼见着到了穷途末路，赵大婶的儿子举起菜刀，果断地剁下去，书记的儿子身体一转，从树干的另一侧，一滑到地，动作流畅，无半点挂碍。赵大婶的儿子怎甘示弱？他用力把菜刀从树干上拔出来，也是一滑到地，好像炮弹滑入炮筒。但等到赵大婶的儿子一滑到地时，书记的儿子又沿着树干噌噌地爬了上去。赵大婶的儿子自然又跟着爬了上去。

站在我面前的黑色人从袖子里抽出一面黑色的令旗，在阳光下展开。他将黑旗一挥时，菜刀队里的孩子与棍子队里的孩子就疯子似的向对方扑上去。他们很快就找到了自己的对手，一个对一个，正好配成了十对。他们决斗的方式与书记的儿子和赵大婶的儿子的方式一模一样，没有一丝一毫的区别。也是先像斗鸡一样相互瞅着，瞅到懈怠时，拿棍的往前一戳，几乎戳到拿刀的肚皮，拿刀的握住棍子，挥刀乱砍，接下来也一样，絮不重复。最后，他们都在树上追逐，你上我下，我下你上。他们的追逐游戏把十几棵大杨树弄得生气勃勃。就这样过了很久很久，杨树上的叶子由绿变黄，胶河里的水由黄变绿，秋风从河对岸吹来，一行大雁从天空飞过，雁声嘹呖，我打了一个寒颤。黑色人一挥令旗，把树上的孩子全都定住了。拿菜刀的都举起刀，对准了头上那些孩子的屁股，我知道只要黑色人一挥手，就会有十几块屁股落在沙地上，那么，我们村子里就有了十几个半腚孩子，那么，我们村子里就永无安宁之日了。

黑色人转过脸，尽管我看不见他的眼睛，但我非常清楚地知道他的眼睛在盯着我。我知道，严峻的考验摆在了我的面前。我的心里有一些紧张，但我努力克制住自己，装出了一副满不在乎的样子，静静地等待着。他说：

“现在，这些孩子的命运，就系在了你的身上！你是愿意让他们变成残废，然后疯狂地报复这个社会呢，还是希望他们健全地成长，长成健全的青年？”

我想了想，坚定地说：

“先生，我别无选择，您说吧，需要我干什么？”

“您什么样的苦难都愿意承担吗？”

我点点头，算是对他的回答。

“你应该知道，”他冷如寒冰地说，“我们中国有几句俗话，一句叫做‘开弓没有回头箭’，还有一句叫做‘君子一言，驷马难追’。”

我虽然看不到他的眼睛，但我知道他那两只肯定也是黑如煤球的眼睛一定在黑色的面纱后边死死地盯着我。尽管我心中怀着大恐怖，但我还是抱着一种悲壮的精神，坚定地说：“先生，您什么都不要说了，我已经做好了牺牲自己的准备。这样做并不是我有多么勇敢，也

不是要为了什么理想来献身，我只不过是自己厌倦了自己罢了。”

他点点头，说：“很好，你的话甚至让我有了一点微微的感动，几十年来我听了许多慷慨激昂的话，但事到临头，总是要大打折扣，所以我宁愿相信低调的无奈诉说，而不愿再听高亢的誓言。”

我说：“先生，可以开始了。”

他说：“是的，可以开始了，第一行秋雁，已经从我们头上飞过去了！”

他把身后拖着的漫长的斗篷挥舞起来，让它如同一面涨满海风的黑帆。他随着斗篷旋转着，也可以说是斗篷随着他旋转着。然后，就如变戏法一样，两块方形的状如门墩的石头出现在我面前的沙地上，紧接着，一块青色的石板落在那两块石墩上。随即，在石墩之间和石板之下，一堆劈柴燃起了黄色的火焰。一股十分好闻、让我心情愉快的松木的香气猛烈地扑进了我的鼻子。我看到，那块被强劲的松木火烧烤着的青石板渐渐地改变了颜色，先是由青变黄，继而由黄变红，最后由红变白。我知道，石板上的温度已经非常之高了，如果把新鲜的羊肉放上去，立即就会冒出白色的油烟，随着那白烟的散发，白杨树林间马上就会弥漫了烤羊肉的香气，如果再撒上点孜然、辣椒粉，如果再打开两瓶子啤酒，野餐会就可以开始了。

“请吧，先生，请您坐上去吧！”我听到黑色人在我身后客客气气地催促着。

我的心脏猛地就收紧了，眼前飞舞着许多柳絮状的东西。我想起了自己方才说过的话，感到后悔无比。但男人的自尊心不容我退却。我硬着头皮挪到火堆前。猛烈的火烤着我的肌肤，我感到脸皮紧缩，头发直竖起来。我低下头，往石板上吐了一口唾沫。只听到“嗞啦”一声响，唾沫缩成了一个珍珠般的小球，在石板上兴奋地跳动着，转眼就消逝的无影无踪。我不由地打了一个寒颤，仿佛亲切地看到了屁股坐到石板上时猛然蹿起的那圈白与黄夹杂着的烟雾，我的鼻子也闻到了那股难闻的气味，同时我的屁股也感受到了痛苦。

“请吧，先生，坐下去吧，这是一个让你顷刻间便能成为英雄的宝座，您如果横下一条心，一咬牙，一闭眼，也就坐下了。人生一世，这样的机会并不是很多，就像俗话说的那样，过了这个村，就没

有这家店了。”

我知道，把我逼上这条路的，并不是身后的黑衣人，更不是那些倒悬在树上的孩子。把我逼得进退两难的，是我自己发的誓言。而逼着我发出那些誓言的，是我的所谓的良心。

“当然，我不会硬逼你坐到这热如炮烙的石板上，我更不会运用超自然的力量把你放到这石板上。尽管我完全可以把这世界上的任何一个人放到这石板上。”他在我的身后冷静地说着，“我想让你明白，这个世界上，最可怕的就是‘话语’，如果你不是一个货真价实的流氓，你就不要轻易说话，你实在要说话，最好说一些模棱两可的废话，你千万别想借说话的机会来表现你的所谓个人风格或是雄心壮志，古往今来，有多少英雄豪杰像你一样被自己的话逼上了不归之路。我想，你是个比较聪明的人，总不会不明白我的意思吧？”

我回过头，感激地望着黑色人那张被黑纱笼罩的脸。我说：“大师，您真是善解人意，您法力无边，所以您才能如此宽容。”

他说：“您又在重复刚才的错误了。您不知道，当面吹捧任何一个人，其结果与乱发誓言是一样的，都将受到话语的惩罚。你难道没听说过这样的话？吹捧一个人，不如吹捧一头奶牛，因为吹捧一头奶牛可以让奶牛多下奶，而吹捧一个人，却什么都得不到，我的话你明白不明白？”

我说：“似乎有点明白，但好像什么都不明白。您也许不知道，六十年代时，我与许多少年一样，因为得不到足够的营养，把大脑饿坏了。尽管到了八十年代，我吃了许多鸡鸭鱼肉，进行了恶补，但我的大脑已经停止了发育，鸡鸭鱼肉只是让我的体内积存了大量的脂肪，一丝一毫也没有增添我的智慧……”

“你的话让我感到厌恶！”，黑色人说，他的声音仿佛青色的刀刃在秋风中颤动，“你应该知道，真正的愚蠢并不是智力低下，真正的愚蠢是抱怨，是透过于他人，透过于社会，这就像俗话说得那样，‘拉不出屎来怨厕所不正，不会游泳怨鸟挂藻菜’，你们这样的人，虽然活着，但其实早就变成了行尸走肉！”

我感到自尊心受到了巨大的伤害，一股怒火在胸中酝酿，像窖藏的老酒一样，终于成熟。我说：“请您不要教训我了，我豁出屁股，

坐在这被鬼火烧红的石板上不就行了吗？士可杀而不可辱，这道理您应该懂！”

说完这句话，我就抱着必死的决心，一屁股坐到了那被烈火烧烤得泛白的石板上。但是我的屁股并没有感到灼痛，我的眼睛也没有看到腾起的烟雾，我的鼻子也没有嗅到烤肉的气息，我的耳朵听到了黑色人响亮的大笑。定睛一看，我已经坐在了胶河的大堤上。阳光照耀着白杨树林，树干上的孩子像一个个丰满的宝葫芦在闪闪发光。那石墩那石板那烈焰都在，只是我莫名其妙地远离了它。

黑色人站在河堤下，因为他的身体高大无比，所以他的脸与我的脸在一个海拔高度上。尽管我还是无法看到他的眼睛，但我感觉到他的眼睛里放出了一丝丝温情，宛如明亮的蚕丝在微风中飘摇。他把面纱掀开一点，露出了下巴和口唇。我惊异地发现，他的下巴光滑得如同一只老牛的角，而他的嘴唇鲜红如樱桃，与我想像中的样子大相径庭。他一定看出了我的惊异，我从他的红唇边角上看出了嘲讽之意。他说：“这是对你的奖赏！多少年来，还从来没有人看到过我身体上的一丁点儿皮肤，更甭说看到我的下巴和红唇，我在这河堤上等待了半个多世纪，见到过将军也见到过士兵，见到过贵族也见到过平民，见到过英雄也见到过无赖，但还没见到过一个像你这样的敢一屁股坐到石板上的人，尽管我知道你是带着情绪往石板上坐，但这就让我十分地感动了。你已经基本上完成了英雄壮举，社会只看结果，不看目的。但我不忍心毁了你的一生，你难道没有看到，海峡对面，正在进行一场争论，争论的焦点是，一个男孩，屁股被烫伤后，是否就必然地丧失了生儿育女的能力，为了不让你在将来也陷入这无聊的论争，所以，在你的屁股即将接触到石板时，我把你提起来了……”

我感到温热微咸的泪水流进了嘴角，我的心中充满了对黑色人的感激之情，还有对自己的满意之情。我终于在最容易动摇的时刻，下定了牺牲的决心，从此后我就可以问心无愧地活下去了。

“从今后我就可以问心无愧地活下去吗？”我问黑色人。

他拉下面纱，蒙住了红唇和下巴，天空中顿时布满了阴霾，好像随时都会落下冻雨。他说：“恰好相反，这个世界上，问心无愧的永远是流氓和强盗，而不是良民和圣徒。也就是说，问心无愧的人无论

做了什么，他都是问心无愧的；问心有愧的人无论做了什么，他都是问心有愧的。这就像狼生下来就要吃肉，狗生下来就要吃屎是一个道理！”

黑衣人的话，宛如一股严肃的西北风，吹散了我心中刚刚滋生的温情。温情散尽，我也就明白，温情是一种害人不浅的不健康情绪，很多事情就坏在温情里。温情是叛徒的培养基，心中充满温情的人很容易叛变，而心中没有温情的人很容易不叛变。这就像狼走遍天下吃肉，狗跑遍天下吃屎是一个道理。

黑色人分明是看透了我的心，他说：“你果然是个聪明人，尽管你少年时脑子缺了营养，但总起来看还算发育正常。你已经基本上明白了人生的小道理，人生的小道理就是没什么道理，如果你非要把原本就没道理的事说出一点所谓的道理，你要么是圣人，要么是蠢驴。”

他的话我越听越糊涂，但我却伪装出大彻大悟的样子，虚伪地说：“真是‘听君一席话，胜读十年书’，真是‘如坐春风，如沐春雨’，真是‘打开两扇脑门骨，一瓢醍醐灌顶来’！”

他说：“既然如此，那么，就请您去帮我买一包香烟吧！”

我说：“小事一桩，愿意效劳！”

我爬下胶河大堤，手掌上扎满了酸枣刺，膝盖上扎满了蒺藜。其实我完全可以挺直腰板，堂皇地走下河堤。没人逼我爬下河堤，但我却像一条狗似地爬下了河堤。我头朝下臀朝上爬着下河堤时，感到许多血液流进了脑袋，头晕眼花，但我并没有感到这下河堤的方式包含着侮辱的意味，我只是到了河堤下站起来时才感到内心屈辱。我用牙咬掉了手掌上的硬刺，泪水如雨点般乱纷纷地落在了手上。我挥挥手，把泪水甩掉。回头望望高高的河堤，我看到黑色人像一棵松树，挺立在河堤上。我还是看不到他的脸，但我还是仿佛看到了他脸上的笑容。我心里有委屈有恼怒，但充满胸怀的是一种感恩戴德的情绪。我记得自己飞快地向着农场的小卖部跑去，小卖部里卖一种味道很臭的三棱形香烟，据说是出口转内销的东西。出口转内销的东西往往就是好东西，譬如说出口转内销的干电池就比不出口转内销的干电池电力充足，经久耐用。

我冲进小卖部时，恰好有一束金色的阳光照耀着售货员的脸。这是一张葵花盘子般的圆脸，颜色自然也是金黄，上边还挂着厚厚一层花粉。有几只蜜蜂在那张脸旁嗡嗡地飞舞着，其意图十分明显。但那张脸的主人显然是误解了蜜蜂的意图，她也许以为蜜蜂要蜇她，所以她的那只粗大的手不时地挥舞起来，把蜜蜂打得像子弹般钉在墙上。

我可顾不上去抢救蜜蜂，与挂在树上那十几个孩子相比，几只蜜蜂算什么？但我刚这样一想，耳边就传来黑色人阴险的声音：

"我对你真感到失望，谁跟你说过孩子就一定比蜜蜂重要？难道是我对你这样说过吗？"

"您的意思是让我把蜜蜂抢救出来？"

"我说过这样的话吗？我会说这样混账的话吗？"

我为动辄得咎感到恼火，心里想：去你妈的，爱怎么着就怎么着吧！我抬起一只脚，把一只正在地上团团旋转的蜜蜂一脚碾死，然后怒冲冲地拍了一下柜台，大喊：

"买烟！"

那张葵花脸在阳光中睁开了一条细缝，一些金黄的花粉掉下来。我听到一声比蚊子哼哼还要细弱的声音，从葵花脸上传出：

"没有烟了……"

我把头往前探出去，分明地看到一盒出口转内销的香烟端正地摆在货架上。

"那是什么？"我用手指着那盒烟，愤怒地说，"那是什么？！"

葵花脸扭转，看看那盒烟，回转过来，对我说："那是一盒香烟。"

我说："我就要买那盒香烟！"

葵花脸说："没有烟了……"

她的声音比蚊子哼哼还要细弱。

明明货架上摆着一盒香烟她却说没有香烟，我感到怒火中烧，回头望望，空旷的小卖部门前看不到一个人影，只有几只鸭子在摇摇晃晃地散步。于是我就一纵身蹿进了柜台。葵花脸气急败坏地提高了嗓音："你干什么？你想干什么？"现在她的嗓音沙哑而高亢，我估计三里之外都能听到她的吼叫。她伸手扯住了我的胳膊，用力把我往她的

胸前拉，我嗅到了从她的嘴里发散出发酵饲料的气味。起初我认为这种气味很难闻，但一会儿工夫，我就被陶醉了。我感到脑袋微晕，好似喝多了老酒。尽管我心里还在惦记着香烟的事，模模糊糊地还想挣脱她的牵拉，但事实上已经丧失了反抗能力。即便还有反抗能力我也不一定反抗了，因为那股甜丝丝的糖化饲料的气味实在是太醉人了。然后我们就如一对老朋友似地坐在了一起。

我与她对面而坐，在我们之间安着一个竹编的茶几，茶几上摆着一套精致的紫砂茶具，浓郁的香气从壶嘴里散发出来。我目不转睛地盯着从壶嘴里溢出的袅袅热气，盼望着她能倒一碗茶水给我品尝，可是她全然没有倒茶的意思。她坐在我对面，大大咧咧地劈开着两条腿，还用双手很有节奏地拍着膝盖，一些前言不搭后语的话从她的嘴巴里吐出来，就像碎草从铡草机的出草口喷吐出来。我听了好久才听明白她似乎是在对我讲述自己的家史，她的两边嘴角上，各挂着一朵小泡沫，我早就听说，嘴角挂泡沫的女人讲起话来比万里长江还要长，如果我听完她的话再喝茶，那这壶茶将变成白毛苍苍的老人，空将香气四溢的青春浪费，古人早就教导我们，不要暴殄天物，那么，我自己倒一杯茶润润喉咙，不但不是不懂礼貌，而是遵循了古人的教导，干了一件替天行道的好事。想到此我就提起茶壶，往茶碗里倒水。我看到茶汤金黄，好像琥珀。一盏入口，先是有点苦头，但几分钟后，就有一种奇特的甘甜充满了口腔，甘甜过后是润滑，那感觉好似口腔里挂上了丝绸。

我一连喝了三杯茶，便义无反顾地站起来，顺手从货架上拿起那盒香烟，大摇大摆地走出店门。我沿着长满荆榛的小路向前走，把河滩上那群打糊涂仗的孩子抛到脑后，把那个神神鬼鬼的黑衣人抛到脑后，把那嘴角上挂着泡沫的女人抛到脑后，把一切的一切抛在了脑后。我只要向前走，我只为向前走，我只是向前走，我只想向前走，那怕前面是地雷阵，或是万丈深渊。

冰雪美人

一

叔叔从市医院退休之后，在镇上开了一家私人诊所。我高考落榜，庄户不能，学业不成，心情坏得不行。在家闲得无聊，整日与镇上几个不良少年斗鸡走狗，眼见着就要学坏，父亲心中焦急，便豁出一张老脸，求到叔叔面前，让我到诊所里去，跟他学医。

父亲把我送到诊所那天，叔叔正与婶婶为了一件什么事情拌嘴。地上躺着一个铁皮暖瓶，瓶胆破了，水流遍地，镀了水银的玻璃碎屑在水中闪烁。见到我们进来，婶婶用衣袖擦擦眼泪，抽身进了里屋，房门在她的身后在我们面前响亮地碰上了。我心中感到惶恐，觉得他们的吵架与我前来学徒有关。父亲抓住我的肩头往前推了一把，沉重地咳了几声，说：

“他叔，我把小东西送来了……”

叔叔看了我一眼，没有吭声。他绕过地上的水洼，坐在一把落满了灰尘的椅子上，从口袋里摸出一盒劣质香烟，捏出一根，夹在手指间，点上火，抽起来。夹烟的手指呈现出像红烧肉一样的焦黄色，说明他是一个老烟鬼了。在学校时，我们一帮问题少年，故意地用香烟熏手指，就是为了使自己的手指变成焦黄色。

父亲从褡裢里摸出十个咸蛋，放在桌子上，说：

"这是你嫂子腌的，你和他婶子尝尝。"

"自家人，何必来这一套?"叔叔不屑地说着，脸上的神色似乎和缓了一些。他捏出一根烟，扔给父亲。父亲慌忙去接，烟卷儿在他的胸前跳跃着，蹦到我的面前，我一伸手就把那只烟卷儿凌空抓住，递给了父亲。叔叔赞赏地看着我，说，"反应挺快吗!"我本想告诉叔叔我在学校棒球队里练过接球，但话到了嘴边又咽了下去，因为父亲反复叮嘱过我，到了诊所后，一定要少说话，多干活。父亲说，学徒不容易，即便是跟着自己的亲叔叔也不行。叔叔是自家人，多少还有些担待，婶婶是外姓旁人，没有什么血脉上的联系，所以一切要看她的脸色。父亲还反复给我讲了学徒的艰辛——他早年曾经在中药店里拉过药橱，有切身体会——头二年，你压根儿就别想学什么，你要帮师傅倒夜壶，你要帮师娘看孩子，你要打水、扫地，烧火、淘米……所有的粗活累活都是你的。没有日刺猬的心性，你就不要跟人家学徒!父亲粗野地说，何况你这不是一般地学徒，你这是去学医!叔叔又捏出一根烟，熟练地把那个即将燃尽的烟头接上。他直直地盯着地上的破暖瓶，说:"学点什么不好?去当兵嘛!去做生意嘛!干点什么也比干这个强，我摸弄了大半辈子灰肚皮，实在是摸弄够了。"

"还不快把地上的东西打扫了?!"父亲突然对我发起火来，"年轻轻地，眼睛里一点营生都没有!难道还要你叔和你婶婶指使你?"

我抄起扫帚和撮子，把地上的碎玻璃扫了起来。当我出去倒撮子时，听到父亲对叔叔说:

"他叔叔，我和你嫂子这辈子就熬了这块东西，从小娇惯坏了。你和他婶子，该说就说，该打就打，自己的亲侄子，打也打得着，骂也骂得着……"

"行了，行了，你回去吧，"叔叔说，"他自己愿意学，就让他在这里混着吧。反正是如果我有儿子，我决不会让他干这行。"

二

叔叔原先是那种号称"万金油"的乡村医生，中医，西医，内

科，外科，儿科，妇科，凡是人生的病，找到他就敢治，治好治不好当然是另外一码事。改革开放后，叔叔考到省医学院医师进修班学习了两年，回来后进了市医院，穿大褂，带手套，成了给人开膛破肚的外科大夫。叔叔还在乡村里当赤脚医生时，就在炕头上用剃头刀子给人家做过阑尾炎手术，从医学院进修回来后，更是如虎添翼，胆大包天，世上有人不敢生的病，没有他不敢下的刀子。叔叔说过，当医生其实和当土匪一样，三分靠技术，七分靠胆量。有了胆量你才能冷静，冷静了你的脑子里才有空，脑子里有空你才能干活。那些真正的大土匪，看上去像文弱书生；那些真正的大医生，看起来像杀猪的。叔叔艺高人胆大，在市医院里很做了几例成功的大手术。也正因为他的胆子太大，在手术台上搞起了米丘林式的嫁接实验，把几个不该死的人给治死了。于是他就成了毁誉参半的人物，夸他的人说他是神医，骂他的人说他是兽医。他又是一个骄傲透顶的家伙，牛脾气发作，敢拍着桌子骂市长的娘，院里留他不是，不留他也不是，正在为难时，他自己提出要提前退休，院方正好就坡下驴，当然口头上还是挽留他。

叔叔的诊所只有两间房子，规模小得不能再小，但却在门口堂而皇之地挂了一个大牌子，牌子上写着“管氏大医院”五个大字。那字是他自己写的，一个个张牙舞爪，像猛兽一样，看着就让人害怕。仗着他过去的辉煌名声，仗着此地去市里交通不便，仗着市医院宰人不商量，管氏大医院开张以来生意兴隆，大病看，小病也看。叔叔当医生，婶婶这个只上过三年小学的农村妇女——曾经当过兽医——就成了护士兼司药。不久前他们二人连手，给杂货铺掌柜汪九做了胃切除手术。花钱很少，效果很好。叔叔的名声在故乡达到了一个新的高度。就是在这个时候，我进了叔叔的诊所——不，是医院，管氏大医院——当了一名学徒。严格地说，学医是不应该叫做学徒的，但我父亲非要这样说我也就随着这样说了。

叔叔的手术室就是方才婶婶进去的那间房子。房间里有一张可以升降的铁床，床上蒙着白床单，有时候叔叔就在这张床上午睡。床的外手有一张三抽桌子，桌子上放着几个搪瓷盘子，盘子里盛着刀子剪子镊子什么的，上边蒙着两层白色的纱布。紧靠着墙立着一个米黄色

的木柜子，柜门上镶着玻璃。透过玻璃可以看到一些瓶瓶罐罐，这就是管氏大医院的几乎全部家当了。

我们镇子是个非常偏僻的地方，离市里有一百多公里。镇子后边就是有名的白马山，从山里流出来的马桑河从镇子中间穿过。这地方尽管偏僻，但风景不错。由于落后，没有工业，也就没有污染，空气新鲜，河水清澈，有点世外桃源的意思。叔叔在如此简陋的手术室里给人做手术而不感染，大概就沾了这地方没有污染的光。

近年来这里也开始发展旅游，春天有来看花的，夏天有来钓鱼的，秋天有来看红叶的，冬天有来滑雪的——在山里，镇上与香港合资建设了一个规模很大的滑雪场——世外桃源变得红尘滚滚。很多人为此高兴，叔叔却眉头紧锁，经常骂娘，好像他跟钱有仇一样。

三

我在叔叔的诊所里学徒转眼间已经半年了。在这半年里，我的主要工作就是扫地、烧水，中午出去买三个盒饭，叔叔和婶婶各吃一个，我自己吃一个。叔叔和婶婶晚上回家去睡，我睡在诊所里看门，那张躺过许多病人的诊断床就是我的床。我的晚饭和早饭基本上是开水泡方便面，有时候叔叔也带点别样的给我。说我一点医术没学到那是没良心，在这半年里，叔叔教我认识了几十种常用药，为的是万一晚上有人来买药我好应付，除此之外婶婶还教会了我用蒸煮法给医疗器械消毒。进入冬天之后，我的工作中添加了一项内容：生炉子。每天早晨，在叔叔和婶婶没到医院之前，我就把安在外间的炉子生着。里间是手术室，不能烟熏火燎，只是把几节烟筒伸进去拐了一个弯，借以提高温度。入冬之后已经下了两场大雪，山里的雪场已经冻好。这几天镇上在市电视台做广告，说白马镇像瑞典一样浪漫，像巴黎一样多情，配合着广告词儿还出现了几个搔首弄姿的女妖精。城里的人马上就要来了。城里人一来，镇上马上就会热闹起来；镇上一热闹，叔叔的诊所就会忙起来。婶婶已经进城去采购了大批治疗跌打损伤的药物，准备为那些在滑雪中受伤的人们治疗。

我生着炉子，坐上铁皮水壶烧水。叔叔特别能喝水，八磅的暖瓶每天要喝三瓶。他用着一个特大号的、外边漆着一个“奖”字的、伤痕累累的搪瓷缸子，缸子里一片漆黑，茶锈有半寸厚。那层茶锈是叔叔用了几十年的时间、耗费了几百斤茶叶养出来的，像他耳朵上的一根毛那样被爱护着。叔叔甚至允许我抽他的香烟，但是绝对不允许我动他的茶缸子。我经常幻想着有一天叔叔下班回家时把茶缸子忘在诊所里，那样我就可以用他的茶缸子好好地喝一次水，感受一下使用大医生的大茶缸子喝水的滋味，但叔叔从来没有发生过这样的疏忽。他与茶缸子形影不离，进手术室给人做手术时都要端进去。这未免有点过份，但还有更过份的呢，我听婶婶说，他每天早晨坐马桶时，都要把沏满开水的茶缸子放在面前的小凳子上，一边出恭，一边进水。这让我感到叔叔身上有大人物的作派。我抹了桌子扫了地，就坐在桌子前吃方便面。我们烧得是亮晶晶的无烟块煤，热量很高，又加上下雪刮北风，火势凶猛，火焰呜呜地响着，很快就把烟囱烧红了半截，水壶里的水也唱起了小曲。我听着火声和水声，透过玻璃，看着窗外纷纷扬扬的大雪和被大雪笼罩着的街道、房屋和河流，心里感到空空荡荡。

我看到一条黑狗夹着尾巴、脊背上驮着雪从街上走过。它走得小心翼翼，好像怕身上的积雪抖落似的。狗走过去，又跑过来一头黑色小毛驴儿。它跑得飞快，一边跑还一边蹦，好像生怕雪花儿停留在身上似的。黑色的小毛驴儿在白色的雪花里闪闪发光，跑到窗外时，它停留了一会，原地转了一个圈儿，尥了一个蹄子，好像跟我打了个招呼，然后又向前跑去。我急忙站起来，抓起抹布，擦了几下灰蒙蒙的玻璃，将脸贴上去看小毛驴儿，但是它的身影已经消逝在飞扬的雪花里。我叹了一口气，正要把脸从冰凉的玻璃上摘下来时，看到一个高大健壮的妇女，提着一个柳条篓子从马桑河里走上来。我一眼就认出了她是谁。她是孟寡妇，我的一个女同学的母亲。她家临街住，开了一个饭馆，专门做鱼头火锅，招牌叫“孟鱼头”，于是镇上的人不叫她孟寡妇而叫她孟鱼头了。于是我们把她的女儿也叫孟鱼头了。小孟鱼头的身材像她母亲一样高大但比她母亲苗条得多，她生着一张娇艳的嘴，嘴唇丰满，两只嘴角微微上翘，看起来好像很骄傲，也好像很调皮。

四

我们就读的那所中学十分保守，制定了五十八条学生守则，不许抽烟啦，不许喝酒啦，不许化妆啦，不许烫头啦，不许穿高跟鞋啦……，规矩很多，如果谁敢违反，轻则处分，重则开除。但惟有小孟鱼头敢与校方对着干。那时她妈妈还不叫孟鱼头还叫孟寡妇，那时她还不叫小孟鱼头还叫孟喜喜，孟喜喜头发浅黄，波浪着，披在肩上，有时也用一根鲜艳的手绢扎起来，像一条狐狸尾巴。她的嘴巴略微有点歪斜，双唇鲜艳欲滴，仿佛熟透了的樱桃。她的额头宽阔开朗，像景德镇的瓷器一样光滑明亮。她的双眼长得有些开，眼睛不大，但非常明亮。她的双眉修长，略有些掉梢，非常规整，仿佛是精心修整过的。与班里那些胸脯平坦、嘴唇枯燥、目光呆滞、眉毛凌乱、额头上布满皱纹的女同学相比，孟喜喜实在是太过份了。孟喜喜胸脯高耸——而且分明不带文胸——眼睛水汪汪的，嘴角翘着，脖子修长，精巧的头颅微微后仰着，穿着不能算高跟但也绝对不能算低跟的皮鞋在校园内的大路上、教学楼内的走廊上，目中无人地走来走去。她的步伐轻捷，鞋跟敲打着水磨石的地面，发出清脆的声响。孟喜喜实在是太过份了呀！年级主任——一个绾着牛粪饼子头、长脸短下巴的女人——在全年级大会上不指名地批评：有的同学——今天就不指名了——实在是不像样子，你自己对着镜子看看，还像个学生吗?！——大家的目光一瞬间都集中到孟喜喜的身上。她的脑袋转来转去，目光左顾右盼，好像在寻找被年级主任不点名批评的那个人——我说的就是你！年级主任几乎是吼叫起来，长脸憋得通红：你以为这是什么地方？这是学校，不是酒吧间！有几位女生幸灾乐祸地低声笑起来，男生们脸上也出现了尴尬的表情。我感到脸上发烧，好像是自己的姐妹被人当众奚落一样。但孟喜喜神色平静，嘴角翘着，脸上洋溢着一团微笑，好像被年级主任点名批评的是一个与她毫无关系的陌生人。

年级会后，孟喜喜依然如故，还是那样昂首挺胸地在校园内、在楼道里走来走去。男生们的目光更多地在她的身上打转。我们原来就

愿意看她，年级主任的训话好像把罩在她身上的一层薄纱揭去一样，让我们猛然地醒悟：啊，这个孟喜喜呀，实在是太过份了……

男生们本来就愿意与孟喜喜说话，现在，有更多的男生有事无事地跟孟喜喜搭腔，还有人从家里拿来好吃的东西给她吃。我也偷偷地把家中院子里葡萄架上第一串发紫的葡萄剪下来，用一张报纸包了，拿到学校，课间休息时，趁着她上楼梯的时候，塞到她的怀里，然后我就跃上光滑的楼梯栏杆，像杂技演员一样溜了下去。我蹿出楼梯口时，几乎撞到年级主任的怀里。她的脸色紫红，左腮上的肌肉像一条虫子抽动着，我知道这是她暴怒的标志。

我转身跑回教室，离上课还有几分钟时间。同学们正在大声地嚷叫着，蹦跳着，乱成一团。导致这场混乱的是我那串葡萄，准确地说是孟喜喜和我那串葡萄——她劈着腿坐在课桌上，摘下葡萄，一颗颗地往男生堆里投去。偶尔她也往自己嘴里填一颗——她把葡萄粒儿高高地举起来，脑袋往后仰着，脑后的头发几乎垂到课桌上，她的嘴巴大开，让手中的葡萄垂直地落进去——每当她投出一粒葡萄，男生们就一窝蜂地扑上去，好像一群争抢食物的狂热的小狗。我的心里一方面感到酸溜溜的，一方面又感到暗暗得意。酸溜溜的原因是我本想把葡萄给她吃，她却拿来散给同学们；得意是因为毕竟是我把葡萄给了她而她接受了并且还吃了几个，这使我感到我与她的关系比她与其它的男生的关系更近了一点。男生们的喊叫声把上课的电铃声都盖住了，直到年级主任用教鞭猛烈地抽打起讲台时，才把大家从狂欢中惊醒。

没等孟喜喜从课桌上下来，年级主任就站在了她的面前。在年级主任冷眼逼视下，孟喜喜满脸通红，低声说：对不起……

年级主任将教鞭插到那半串葡萄的梗杈里，从孟喜喜手里挑起来，像挑着一件世界上最令人厌恶的东西，回到了讲台前。

是谁给她的葡萄？年级主任冷冷地问。我感到她的眼睛像针一样扎脸，便不由自主地低了头。但年级主任点着我的名字把我叫了起来，并要我交代，是谁给了孟喜喜葡萄。正当我要坦白交代时，孟喜喜站起来，冷冷地说：葡萄是他的，但是是我从他的手里夺来的。

这是实情吗？年级主任用嘲弄的口吻说，她竟然能从你的手里夺

走了一串葡萄。请抬起头来，让大家看看你的脸。我只好抬起头，感到脸像火一样燃烧着。年级主任问：是不是她从你手里夺走了葡萄？我侧目看了一眼孟喜喜，看到她的眼睛望着正前方的黑板，嘴角翘着，一副满不在乎的样子。我看了一眼年级主任生铁一样地脸，艰难地说：是……

我的声音细得像蚊子嗡嗡一样，连我自己都听不清楚。

年级主任与孟喜喜的矛盾终于大爆发，那是孟寡妇将孟鱼头的招牌挂起来两个月之后的一个早晨。头前几天，年级主任就利用给我们上政治课的时候，攻击随着旅游业的发展镇上大街两边出现的服务业。她认为这些所谓的发廊、饭馆，什么张鱼头李鱼头，其实都是色情行业，用她的话说就是“卖那个”的。大家的目光偷偷地向小孟鱼头望去。她的脸色惨白，但是那上翘的嘴角还是让她的脸上出现了似乎是满不在乎的微笑。正是上学的时候，学生成群结队。我跟随着孟喜喜走进校园。自从葡萄事件后，我感到心里惭愧，总想找机会对她解释，但每当我站在她的面前时，喉咙就被一团灼热的东西堵住了。而她总是微微一笑，然后扬长而去。在通往教学楼的道路上，年级主任已经双手掐着腰站在那里了。朝阳把她的脸照耀得红彤彤的，像一朵胖大的鸡冠花。同学们纷纷地往斜刺里走去，谁也不愿意与她迎面相遇，只有孟喜喜昂首挺胸地迎着她走过去。我的脑子里轰然一声，好像燃起了一把火。我突然明白了，年级主任站在那里，就是为了等待孟喜喜。果然，我听到年级主任说：

“孟喜喜，你站住！”

我躲在一棵法国梧桐的粗大树干后，看到孟喜喜在年级主任面前站住了。看不到孟喜喜的脸，只能看到她修长的侧影。她脑后扎了一条红色的手绢，鲜艳夺目，使年级主任的大红脸黯然失色。我听到年级主任低声说了一句什么话，接下来是片刻的宁静。随后便发生了难以预料的事情：孟喜喜的脑袋突然往前一低，把她的额头撞在了年级主任的嘴上。我，包括躲在树干后和趴在楼道玻璃后偷看的同学们，都听到年级主任发出了一声令人心悸的尖叫，然后我们看到她用手捂住了嘴巴。孟喜喜转身往来路走去。她走得不慌不忙，好像身后发生的事情与她没有一点关系。从此后，她再也没有回到学校。校方宣

布，孟喜喜是因为作风不正被开除的，而我们认为是她自己退了学，退得非常潇洒，简直像一个打了胜仗凯旋而归的将军。退了学的孟喜喜与母亲合力把孟鱼头经营得轰轰烈烈，我经常看到她身穿红色旗袍，站在店门口招徕顾客的样子。每当我看到她明媚的笑脸，心中就阵阵刺痛，仿佛被尖锐的东西扎了。她离开学校以后，年级主任在神圣的课堂上，用与她的身份完全不相符的下流语言，污蔑孟喜喜，说她干上了“那一行”。看到她穿着开岔到了大腿的旗袍，画着浓妆，站在店门前，对客人卖弄风情的样子，我就想起了年级主任的那些脏话。

五

孟寡妇提着篓子走上了大街，渐渐地靠近了我叔叔的管氏大医院的门口。在雪花的间隙里，我看到她那两条裸露着半截的胳膊冻得通红，在白雪的映衬下显得格外醒目。她胸前戴着一块黄雨布缝制的遮襟，遮襟上沾满鱼鳞。柳条篓子里盛着几十只胖大的鱼头，鱼头泛着耀眼的银光。隔着玻璃我就闻到了鱼头的腥气。在我跟随着几个小流氓吃喝玩乐的那些日子里，曾经有好几次去吃孟鱼头的机会，但每当我远远地看到孟喜喜俏丽的身影，心中就痛苦万端。看到我那些狐朋狗友与孟喜喜动手动脚而孟喜喜并不恼怒时，我就难以自持地落荒而逃。而过后，我总是要找茬与那些小子们打架，尽管他们手下留了情，但还是被他们揍得鼻青脸肿。有一次我用薄荷的叶子堵住被他们打破的鼻孔从河边往回走，正好与她相遇。她手里撑着一把明黄色的遮阳伞，上穿一件薄如蝉翼的小衫，下穿一条超短的皮裙，手上涂着红指甲，脚上也涂着红指甲，手腕上戴着金手链，脚脖子上戴着金脚链，完全是一副“卖那个”的模样了。没有变的是她上翘的嘴角和嘲弄人的笑容。她将小伞扛在肩上，微微一笑，露出似乎更加晶莹了的牙齿，说：你怎么成了这样一副模样？我对着她脚前的土地啐了一口，转身就走了。我凭感觉知道她站在那里看着我，但是我没有回头，我的眼睛里莫名其妙地流出了泪水……。现在，孟鱼头走了过

来。篓子里的鱼头很重，坠得她的身体往一边倾斜着；每走一步，鱼篓就与她身上的结了冰的遮襟摩擦，发出嚓啦嚓啦的响声。这时，我想起了父亲的话。当父亲听到人们对这对发了财的母女说三道四时，就说：嘴上积点德吧，寡母孤女，撑着这么大个门面，其实不容易。她们发了财你们不高兴，难道她们娘俩拄着打狗棍子讨口吃你们就高兴了吗？我知道父亲的话非常对，但是一想到她那副风流样子，我的心中就升腾起一股邪火。我经常拧着自己的大腿骂自己：她是你的老婆吗？她是你的姐妹吗？她一不是你的老婆，二不是你的姐妹，你有什么资格去管她的事？

进入叔叔的医院当了学徒后，我渐渐地把她放下了。她母亲的出现让我想起了许多往事，但我只是感到一种淡淡的忧伤，没有了那种痛不欲生的感觉。我已经很长时间没有看见过孟喜喜，也很长时间没有想起她了。我确凿地认为她已经干上那行了，尽管她干上了那行也不能说她下贱——这几年镇上干那行的越来越多，有本地的女人，但更多的是从外地来的。她们给镇上带来了滚滚的财源，镇上人也表示了很大的宽容——但她毕竟是一个那样的人了。看着她的母亲在飞雪中艰难行进的背影，我自己问我自己：你说，孟喜喜这会儿在干什么呢？

六

当孟喜喜从她的母亲方才走去的方向款款而来时，我感觉到了神秘现象的存在。首先是她的母亲在不该出现的地方出现了——孟鱼头饭馆离叔叔的大医院很远，孟鱼头也从来没在医院前面的河水中洗过鱼头——接下来是我在想着孟喜喜的时候孟喜喜就来了。一顶明黄色的、在白雪中犹如花朵一样的雨伞往医院的方向移动。刚开始时我还以为出现在飞雪中的是一个幻影，但随着她的逼近，我看清了雨伞下那高挑的身材。在我们这个镇子上，本地的女人，加上那些从外地引进的女人，谁也没有孟喜喜这样的身材。她的脚步其实很急，但因为她的极其优越的身体条件，使她无论怎样匆匆奔走，都让人感到高贵

优雅。我不能确定她要到哪里去。镇子东头新开张了一座温泉宾馆，听前来看病的人说那里非常地那个，许多外省的大款都专程前来销魂，难道她要去那里做那些大款们的生意吗？我的心隐隐地痛起来。孟喜喜越来越近，她的五官已经被我看得十分清楚，我知道转眼间她就会从医院的门前一闪而过，我也知道当我望着她的背影在飞雪中渐渐模糊时我的心会更加痛苦，我知道什么事情都可能发生，惟一不会发生的就是她会敲敲医院的门，然后推门而入，但是我竟然满怀希望地祈祷着、期待着。我还知道在她即将从医院门前走过时，我会丧失理智冲出去拦住她的去路，不让她到温泉宾馆里去。我也想到了，她很可能用她一贯的嘲讽口吻说：你是我的什么人？是我的丈夫吗？是我的情人吗？我是要到那里去“卖那个”，你管得着吗？你如果有钱，我也可以卖给你，看在我们老同学的面子上，我可以给你八折优惠！我想像到如果出现了这样的局面，我就会蹲在地上，用力撕扯着自己的头发，嘴巴里发出疯狗一样的叫声。等到她高傲的身影在风雪中渐渐模糊时，我就会趴在雪地上，让肮脏的脸贴在圣洁的雪上，让飘摇而下的雪花把我埋葬。我还想像到，等她从温泉宾馆卖完了回来时，大雪已经把我彻底覆盖，就着我的身型在大街上出现了一道小小的丘陵，宛如一座修长的坟墓。她站在我的墓前，脸色惨白，犹如一尊大理石的雕像……。就在我被自己想像出来的情景感动得热泪盈眶的时候，她已经来到了医院的门口。过了一秒钟，过了两秒钟，过了三秒钟，过了三秒钟她的身影还没有在我的窗前出现，天哪，这说明她已经站在了医院的门前！我把脸紧紧地贴在玻璃上，让视线几乎成了零角度往门口望去，真的看到了她站在门前，而且是面向着门，不是为了躲避风雪在门前停留。我看到她举起手，停了片刻，一副若有所思的样子，随即我就听到了轻轻地敲门声。

我跳过去，猛地拉开门，她明媚的脸像一记重拳击打在我的心窝，使我眩晕，令我窒息，使我眼睛里突然地涌出了泪水。一股清新的寒气挟带着雪花扑进屋子，寒气里还挟带着一股若有若无的幽香，我知道这是她使用的香水的气味。她在学校里念书时就开始使用香水，我记得有一次她和一个疯狂地追随着她的女生在前面走，我在后边十几步远的距离跟随着。我听到她大声地对那个女生说：香水是女

人的内衣！那时候我的座位与她的座位隔着两张桌子，隔着两张桌子我就嗅到了她的气味。她的气味在五十个学生制造出来的浑浊气息中若有若无地漂浮着，令我的心思犹如一只追逐花香的蝴蝶……。她客气地对着我点点头，柔声问我：

“管大夫在吗?”

“不在……”我感到自己的牙齿在打颤，嘴唇好像冻僵了。我看到她的脸上浮现出一丝失望的表情，急忙补充道：“我叔叔马上就会来，他是很敬业的，他不会不来的，他肯定会来的，上次下冰雹他顶着小铁锅都来了……”

她微微一笑，收拢雨伞，跺了几下脚，闪身进了门。她将雨伞竖在门后，脱下身上的黑色羊绒大衣对着门外抖了几下，然后，顺手把门关上了。清冷的世界被门板隔在了外边，炉火熊熊的屋子里只有我们两个人。我已经将对她的种种不满抛到脑后，心里剩下的只有甜蜜、幸福和激动。她将珍贵的羊绒大衣搭在自己的臂弯里，眼睛四处张望着，好像要寻找挂衣服的地方。可惜我们这里没有挂衣服的地方，叔叔和婶婶的衣服都是随手搭在椅子背上或是扔在诊断床上。我急忙将叔叔平时坐的、有一个灰突突坐垫的椅子搬到她的面前，她却已经在病人坐的小方凳上坐了下来，那件羊绒大衣就顺便放在了膝盖上。现在我才看清，她穿着一件几乎拖到脚面的白色长裙，裙子的面料很好，看上去十分光滑，也许是丝绸也许是别的东西。从裙裾下露出她的藏在白色羊皮鞋子里的脚，我的眼前出现了夏天看到过的她的涂了指甲油的脚趾的模样。她的头上紧绷绷地蒙着一条很大的白色绸巾，更突出了她光滑的额头，使她的样子有点像俄国小说插图里见到过的少妇形象。但是她很快就将双手伸到脑后，解开了围巾，她说：

“你们这里真暖和啊。”

我实在不知道该对她说什么，也不知道该为她干点什么，她的话正好提醒了我。我提起铁皮壶，抄起煤铲，往白亮耀眼的炉膛里填了几铲煤。然后我又弯着腰，用炉钩子捅着炉底。炉膛里的火哑了片刻，突然地轰响起来。我听到她在我的身后说：

“你学得怎么样了？该出师了吧?”

我用炉钩子在地面上画着道道，不好意思地说：

“那里……什么也没学着……你知道的，我很笨……”

我听到她吃吃地笑起来，但是这略微沙哑的笑声马上就停止了。这不是她的风格，她笑起来向来是响亮的没完没了的，像初次下蛋后急于向主人表功的小母鸡。我抬起头，看到她将羊绒大衣和围巾紧紧地按在肚子上，好像生怕被人抢走似的。她的脸色惨白，额头上布满汗珠。我急忙问：

“你怎么啦？病了吗？”

“没什么事……”

“你等着，我这就去叫我叔叔！”

七

我冲出门口，在大街上撒腿奔跑，刚跑出几十步就与叔叔和婶婶相遇。我喘着粗气说：

“叔叔，快点吧……”

“怎么啦？”叔叔厌烦地问。

“有病人。”

叔叔哼了一声。

“是谁？”婶婶问。

“孟喜喜……”我有点不好意思地说。

叔叔瞪了我一眼，又哼了一声，道：

“她能有什么病！”

“性病！”婶婶冷冷地说。

叔叔没打伞，戴着一顶黑帽子。雪花积在他的头上，好像在黑帽子上又摞上了一顶白帽子。婶婶撑着一柄已经很少见到的油纸伞，跟随在叔叔的身后。

到了医院门前，我抢先几步，拉开门，让叔叔和婶婶进去。孟喜喜抱着大衣和围巾站起来，叫了一声管大夫。叔叔哼了一声，根本不看她，婶婶的眼睛却上上下下地打量着她，好像一个刻薄的婆婆要从

儿媳的身上挑出点毛病来。我听到婶婶阴阳怪气地说：

“原来是孟小姐，您可是稀客！怎么了，哪里不舒坦？别站着，请坐，请坐。”

孟喜喜坐回到方凳上，脸上浮现出尴尬的表情。我看到她的脸色更加难看了，额头上还在冒汗，原来一贯地翘着的嘴角也往下耷拉了，沿着她的嘴角出现了两条深刻的纹路，一直延伸到下巴上。

叔叔站在门口，用那顶黑帽子啪啪地抽打着身上的雪。抽完了雪，又点上一支烟，慢条斯理地抽起来。我心中焦急，但叔叔一点也不急。婶婶脱去外衣，装模作样地换上了白大褂，然后走到水龙头前去刷她的杯子。壶里的水开了，哨子吱吱地叫着，蒸汽强劲地上升。我慌忙地将开水灌进暖瓶里，水溅到炉子上，发出滋啦啦地响声。我说：

“叔叔，水开了，您泡茶吧。”

叔叔将烟头猛嘬了几口，扬手将烟屁股扔到雪地里。我看到烟屁股里冒出了一缕青烟，然后就熄灭了。叔叔咳嗽着，从他的黑皮包里摸出了他的大茶缸子，然后又打开抽屉拿出他的茶叶桶，将茶叶倒在手心里，掂量了一下，扣到茶缸子里。我早就提着暖瓶在他的身边等待着了，等他刚把茶叶扣进缸子里，开水就紧跟着冲了进去。

叔叔诧异地看了我一眼，若有所悟地点点头。他扯过白大褂披在身上，把墨水瓶和处方笺往眼前拉拉，低着眼睛问：

“哪里不好？”

孟喜喜移动了一下凳子，身体转动了一下，与叔叔对面相坐，嘴唇颤了颤，刚想说话，就听到门外传来一阵哭叫：

“管大夫管大夫，救救俺的娘吧……”

随着哭叫声，门被响亮地撞开了。一个身穿黑衣的肥胖妇女，像一发呼啸的炮弹冲进来。我一眼就认出了来人是卖油条的孙七姑，她的油光闪闪的棉袄上散发出刺鼻的油腥气。

叔叔拍了一下桌子，厌烦地说：

“你嚎叫什么？你娘怎么啦？”

“俺娘不中啦……”孙七姑压低了嗓门说。

“怎么个不中法？”

“呕，吐，肚子痛，发昏，”孙七姑的嗓门又提高了，喊，“俺那两个兄弟，就像木头人一样，俺娘这个样子了，可他们不管也不问。”

“抬来吧，”叔叔说，“我可是从来不出诊。”

“就来了，”孙七姑说，“我头前跑来，先给您报个信儿。”

这时，从大街上传来一个女人夸张地尖叫声：

“痛死啦……亲娘啊……痛死啦……”

孙七姑的弟弟孙大和孙二，用一扇门板将他们的母亲抬进了医院门前，放在了雪地上。他们的母亲，一个瘦长的、与她的女儿形成了鲜明对照的、花白头发的女人，在门板上不断地将身体折起来，然后又猛地倒下去。她的两个儿子，将手抄在棉袄的袖筒里，目光茫然，果然像木头一样。叔叔恼怒地说：

“什么东西！抬进来啊，放在外边晾着，难道还怕臭了吗？”

孙大和孙二将门板抬起来，别别扭扭地想往门里挤。叔叔说：

“放下门板，抬人！”

兄弟两个一个抱腿，一个抱头，终于把他们的母亲抬到了诊断床上。叔叔喝了几口茶水，搓搓手，上前给她诊断。老女人喊叫着：

“痛死了，痛死了，老头子啊，你显现神灵，把我叫了去吧……”

叔叔说：

“死不了，你这样的，阎王爷怎么敢收！”

叔叔用手摸摸老女人乌黑的肚皮，说：

“化脓性阑尾炎。”

“还有治吗？”孙七姑焦急地问。

“开一刀，切去就好了。”叔叔轻描淡写地说。

“要多少钱……”孙大嗑磕巴巴地问。

“五百。”叔叔说。

“五百……”孙二嘬着牙花子说。

“治不治？”叔叔说，“不治赶快抬走。”

“治治治，”孙七姑连珠炮般地说，“管大夫，开吧，钱好说，他们不认我认着，”她狠狠地瞪着两个弟弟，说，“不就一个娘吗？钱花了还能挣，娘没了就找不回来了。”

叔叔瞥了婶婶一眼，说：

"准备器械。"

婶婶用肥皂洗着手说:

"这样的手术,到了市医院,少说也要你们三千元!"

叔叔咕咕嘟嘟地灌下半缸子水,对孟喜喜点点头,然后就走到水龙前放水洗手。我看到孟喜喜的嘴角动了动,似乎想说什么,但终究什么也没说。

八

手术室里先是传出了孙老太太杀猪般的嚎叫声,一会儿就无声无息了。只有刀剪碰撞瓷盘的清脆声音间或响起,说明手术正在紧张进行。孙家兄弟蹲在炉子前,一支接一支地抽着辛辣刺鼻的旱烟,还不停地将焦黄的粘痰吐到眼前的地面上。吐下了,就用他们的像熊掌一样的大脚搓搓。他们的头上都冒出了热汗,于是就把棉衣解开,袒露着胸膛,一股热烘烘、油腻腻的山林野兽的气息洋溢在房间里,把孟喜喜身上的暗香逼到墙角,好像几根游丝在风中颤抖。

孙大姑一会儿侧着身,将耳朵贴在门板上听动静,一会儿弯腰撅屁股,把脸堵到门缝上看光景。听一会,看一会,就在房间里转来转去。一边走动着,一边唠叨着,她的两个弟弟埋头抽烟,一声不吭。

房间里憋闷难熬,像一个想象中的兽洞。孟喜喜脸上的汗珠子成串滚下,表情十分痛苦,但她的身体还保持着正直,只是那两只手在不停地动着,一会儿紧紧地攥住大衣和围巾,一会儿又松开。我关切地问她:

"你痛吗?"

她先是点头,紧接着又摇头。我看到她的眼睛里溢着泪水,我的眼睛随即也潮湿了。我听到她用颤抖的声音说:

"求你了……把门开开……"

我拉开门,雪花和寒风扑进来。

她大张开口,像出水的鱼一样贪婪地呼吸着。

"冻死了,冻死了……"孙大姑叨叨着。

“你出去！”我恼怒地说，“你们都出去！”

孙大姑低声嘟哝了几句，老老实实地坐在凳子上，不吭气了。

我把自己泡方便面的碗放在水龙头下冲了冲，倒了半碗开水，端到孟喜喜面前，说：

“喝点水吧。”

她摇摇头，痛苦的脸上挤出一个扭曲的微笑，低声说：

“谢谢。”

现在轮到我一会儿把耳朵贴到门板上听动静，一会儿把脸堵到门缝上看光景了。我心急如火，盼望着叔叔赶快把孙老太太的手术做完，好给令我心疼的孟喜喜看病。我从门缝里只能看到叔叔的背影，和婶婶麻木的脸。叔叔似乎一动也不动，婶婶像个僵硬的木偶。

手术终于做完了。叔叔站在手术室门口，摘下血迹斑斑的手套，准确地扔到水池子里。

婶婶也走出来，不耐烦地对孙家姐弟说：

“抬走抬走，下午把钱送过来。”

九

后来我想，真是天命难违——当孙大姑姐弟们终于把她们还被麻药昏迷着的母亲抬出诊所，叔叔换完了衣服洗完了手坐在椅子上吸足了烟喝饱了水要为孟喜喜看病的时候，一个莽汉像没头苍蝇一样破门而入。他双手捂着脸，鲜血从指缝里流出来。从他身上散发出一股刺鼻的硝烟气息，使他很像一个刚从战场上撤下来的伤兵。

“救救我吧，管大夫。”他凄惨地喊叫着。

“怎么啦？”叔叔问。

那人将双手移开，显出了血肉模糊的脸和一只悬挂在眼眶外边的眼球。紧接着他就把脸捂住，好像怕羞似的。尽管他已经面目全非，但我还是一眼就认出了他是镇子西头的烟花爆竹专业户马奎。他哭咧咧地说：

“倒霉透了，想趁着下雪天实验连珠炮，想不到还是炸了……”

“活该!”叔叔狠狠地说，“我听到鞭炮声就烦——怎么不把你的头炸去?!”

“救救我吧……”马奎哀号着说，“我家里还有一个八十岁的老娘……”

“这与你的老娘有什么关系?”叔叔骂骂咧咧地说着，但还是手脚麻利地站起来，到水龙头那里去洗手。

婶婶把马奎扶进了手术室。叔叔提着两只水淋淋的手也随后跟了进去。叔叔把孟喜喜放下去给孙大姑的母亲做手术时还含义模糊地对着她点点头，现在，他连头也不点就把她放下了。

我心中涌动着对叔叔的强烈不满，我觉得叔叔是故意地冷落孟喜喜，因为他向来是个干活利索的人，凭着他的技术和经验，他完全可以在这两个手术的间隙里给孟喜喜做出诊断或是治疗。

孟喜喜大概是看出了我的不满，当我满怀着同情和歉疚看她时，她对着我摇摇头，似乎是在劝解我，或者是在告诉我她对叔叔的行为表示充分的理解，而她自己并不要紧。我换了一碗热水让她喝，她摇摇头。我劝她到诊断床上去躺躺，她还是摇摇头。这也好，如果让像冰雪一样洁白的她躺在那张肮脏的诊断床上，别说是她，连我也会感到难受。

手术室里不断地传出马奎的喊叫声和叔叔的呵斥声。我看了一下桌子上落满灰尘的闹钟，时间已经接近十二点，往常的日子里，现在正是我去街边的小饭店拿盒饭的时候，往常的这时候也是我饥肠辘辘的时候，但是今天我肚子里仿佛塞了一把乱草，一点饿的感觉也没有。但这毕竟是一个话题，我问她：

“你饿吗?我去拿个盒饭给你吃?”

她还是轻轻地摇头。我看到，她的脸上已经没有了汗水，脸色白里透出黄，嘴唇白里泛着青，连她那双清澈透明的眼睛，也蒙上了一层灰色的雾。在我的记忆里，她永远都是生龙活虎、神采飞扬，她的所有动作都是那样的果断、夸张，她说话的声音永远都是那样的清脆嘹亮，她的笑声永远都是那样的肆无忌惮，如果她在你的身边大笑，会震荡得你的耳膜很不舒服……但是她现在是这样地噤若寒蝉，是这样地无声地、凄凉地微笑，是这样轻轻地摇头，而这距离我对着她面

前的土地啐唾沫还不到半年的时间。

门外的大雪不知什么时候停止了，风力也减弱了许多。一缕阳光从厚重的灰云中射出来，使积雪反射出刺目的白光，我们的房间里顿时一片明亮。我对她说：

“雪停了，太阳出来了。”

她没有点头也没有摇头，更没有用声音来回应我的话。我突然发现，仿佛就在适才的一瞬间里，她的脸变得像冰一样透明了。她的上眼皮也低垂下来，长长的睫毛几乎触到了眼下的皮肤上。我的心猛地一沉，不由自主地大声喊出了她的名字：

“喜喜！”

她丝毫没有反应。我扑上去，拍了拍她的肩头。她似乎发出了一声悠长的叹息，脑袋便突然地歪向一边。

“叔叔！”我撞开了手术室的门，大声吼叫着，“叔叔！”

叔叔停下正在给马奎缠绕纱布的手，恼怒地问：

“吼什么?!”

“孟喜喜她……大概是死了……”我的咽喉哽塞，眼泪夺眶而出。

叔叔以少见的迅捷窜出来，跪在孟喜喜面前，试了一下她的鼻息，摸了一把她的脉搏，然后扒开她的眼睑。

她的瞳孔已经散了。

叔叔给她注射了大剂量的强心药物，叔叔用空心拳头猛击她的心脏部位，叔叔撕下灯头，用电线触击她的心脏——叔叔汗流浃背，沮丧地站起来。

婶婶紧张地说：

“我们没有任何责任。”

叔叔瞅了婶婶一眼，低沉地说：

“你她妈的闭嘴！”

长安大道上的骑驴美人

四月一日下午，侯七从西单地铁站钻出来，一抬头就看到了太阳。它有点大，有点红，正沿着几座高楼间的缝隙下落。侯七已经好几年没沿长安街走过，每次去单位上班时都是坐地铁在地下穿行，所以他不知道太阳磨擦着的那几座高楼的名字。侯七从自行车堆里认出了自己的自行车。他的自行车很破，敢整天扔在地铁站的自行车几乎没有一辆不破的。车锁也是坏锁，戳了三分钟它才不情愿地开了。取了车，推着走了十几步，然后瞅个空子，笨拙地骑上去，正要随着车流穿越长安街回家，就听到从西边传来一阵喧哗。侯七侧目西望，猛然看到……

还是先说说侯七上班的情况吧。这一天其实也没正经干活，上午一到办公室，就听到同事们又在谈论日全食与海尔·波普慧星的事。侯七说这日全食与海尔·波普慧星不是去年已经出现过吗？同事们说你真是老糊涂，你一点都不关心天下大事，难道去年出现过的事今年就不能出现了吗？在他们的批评声中，侯七诺诺连声，自己承认糊涂、昏聩、已经基本上被日新月异的社会淘汰。见侯七检讨得真诚，那个穿着一条背带裤、上身特长、双腿特短的姑娘，递给他一块用墨汁涂黑的玻璃，然后对那几个男青年说："老侯同志基本上还是个好同志，你们不许骂他了！"那几个男青年说："我们骂他是因为爱他，你说对不对老侯？"侯七连声说对。然后他们就大声地议论起外星人的问题，听得侯七神魂颠倒，如醉如痴。九点整，小青年们说："时辰到了！"侯七拿起黑玻璃，跟着进步的青年，沿着曲折的楼梯爬到

楼顶上。原以为会看到辉煌无比的天文奇观，但除了一个无精打采的太阳和一个更加无精打彩的破风筝，别的啥也没看到。不单是侯七，大家都感到很失望。据说那海尔·波普慧星下次露面要二千三百年后，而上溯二千三百年连秦始皇的爷爷都没出生，一时竟感到灰心丧气，本来要写一篇关于观慧星的文章，也就不写了。中午吃了一碗，几个热爱侯七的青年还捏着他的鼻子灌了一碗啤酒。下午接着议论日全食与慧星，熬到五点，下班，走一里路，到了地铁站，钻下去，像一匹小耗子，人贵有自知之明，侯七想，其实我哪里能比上一匹小耗子？地铁车厢里，有人坐着，有人站着，站着的比坐着的多。到了复兴门，哗啦啦下去许多人，零落落上来几个人，这时坐着的与站着的差不多。侯七抢了一个座，坐了几分钟，车内的广播说本次列车的终点站就要到了。终点站说到就到了。侯七跟着人们下车，往前走一百米，坐三分钟电梯，爬五十四级台阶，一抬头侯七就看到了太阳。看到它时侯七自然想起了去年它被月亮温存了一会儿的事。紧接着发生的事情刚才说过了……侯七侧目西望，猛然看到：

一个身穿红裙的少妇，骑着一匹油光闪闪的驴，黑驴，小黑驴，旁若无人地闯了红灯，从几乎是首尾相连的汽车缝隙里穿越马路。在骑驴少妇的身后，紧跟着一个骑马男子。那男人披挂着银灰色的盔甲，胸前的护心镜闪烁着刺目的白光。他那个浑圆的头盔上竖着一个尖锐的枪头，枪头上高挑着一簇红缨。他的左手揽着马缰，右手握着一枝木杆的长矛，矛尖当然也是闪闪发光。他胯下那匹马是匹纯粹的白马，美丽的白马，雄伟的白马，骄傲的白马，它完美得过了分，令人怀疑它的真实性，简直就是“白马非马”。它昂着白瓷般的头，昂头必然地就扬起了脖子。这形态让侯七立即就联想到了天鹅。它迈着优雅的小碎步，从容不迫地紧跟着黑驴穿越马路。因为这是下班时间，车像拥挤的羊群，所以车速无法快，车速不快，煞车声就不刺耳，尽管一男一女一马一驴闯了红灯，也没发生车辆追尾现象。而且一向牛气冲天的司机们表现出了极好的修养，没有一个骂人，也没有一个操起刀子杀人，他们甚至连喇叭都没按。他们脚踩着车闸，让马达平缓地运转着。他们摇下了车窗玻璃，探出头，看着正在穿越马路的牲口和人。他们的神色都很平静，有的人还面带微笑。十字路口正

中岗台上的那个年轻的警察呆呆地看着，嘴巴没有说话，手也没做动作。大家就这样很平静很肃穆地看着一驴一马驮着一男一女穿过了马路。

汽车的队伍没乱，自行车的队伍却大乱了。因为大家都歪着头看景，一辆车倒下去，就有几十辆车倒下去。但这天骑自行车的人也表现很好，大家都很克制，很宽容，没人骂娘，也没人吵架，当然更没人动刀子。那个漂亮的小警察对倒在地上那片自行车挥着手，动作很轻柔，满怀着善意，令侯七感动，心里热乎乎的。大家扶起车，有继续穿越马路的，有掉回头往回走的。往回走的意图十分明显：想去追踪那一男一女一马一驴。侯七犹豫片刻，也调头返回，北京人爱看热闹，侯七也沾染上了这毛病，或者说是爱好。此时那马那驴已经到了鸿宾楼门前，侯七紧蹬车子，飞快地赶上去。车子非常多，骑车人的肩膀几乎碰着肩膀。大家尽力保持着身体的平衡，好像变成了一个整体。侯七有幸被挤在最前排，与那匹白马丰满的臀部仅距一米，只要把脚踏子用力一蹬，自行车的前轮肯定要撞到马腿上。那样会发生什么后果侯七不知道，当然侯七的车技保证了绝不会发生这种不幸。侯七无暇去多看左右的骑车人，别人也一样，人们调回头不回家为的就是看马看驴看马上的男人和驴上的女人。当然如果仅有一个骑马的男人，不管那马是多么样的完美无缺，人们、起码是侯七也不会有这么大的兴趣。人们、起码是侯七，主要的想看那个骑驴的女子。如果那骑驴的女人很老了或者很丑，人们、起码是侯七，也不会有这样大的兴趣。就在刚才的一转头间，人们、起码是侯七，感到眼前一片红光闪烁，黑暗的心灵深处出现一道耀眼的光明，就像日全食食甚之后的贝利珠。

遗憾的是那女人不回头，她好像并不知道侯七们尾随在她身后，或者是她根本就没把侯七们看在眼里。侯七只能看到她的背和她的侧面，只能看到小黑驴的臀和它的侧面。尽管红墙外边的玉兰花已经花蕾丰满，个别的花蕾也已经开绽变成了花朵，但天气还是很凉，侯七穿着毛衣毛裤，有的人还穿着羽绒服，但那驴上的女子竟然只穿着一条单薄的红裙。那红裙是用绸子缝成的，绸子是好绸子，朦胧地透着明，人们、起码是侯七很喜欢这朦胧的透明。借着阳光，侯七看到了

她的应该是粉红色的皮肤，肩是那种溜溜的肩，腰是那种细细的腰，严格地说也不是水蛇腰，水蛇腰是没骨的，她的腰却挺得很直。她的脖子当然很长，当然不粗。她的后脑袋很圆，头发吗，也很繁茂。头发的颜色基本上是黑的，但中央一撮却是红的，不是纯粹的红，说是金黄也可以。她的耳朵很白，让侯七想起“耳白于面名满天下”的话。她的耳朵垂上有扎过眼的痕迹，但她没戴耳环耳坠什么的。她的左耳后边，有一颗像绿豆那般大小的黑痣，侯七忘了相书上对女人耳后的痣是怎么说的了。她骑的是一匹光腚驴，也就是说那驴背上既没鞍子也没搭上条褥子或是毛毡什么的。骑着这样的光腚驴是舒服还是不舒服当然只有她知道。她的腰里还扎着一条棕色的皮带，是羊皮的还是牛皮的侯七分辨不出，但肯定是条真皮的不是一条人造革的，这一点侯七敢肯定。皮带上，挂着一柄短剑，侯七看不到剑锋，只能看到剑柄和剑鞘。剑柄侯七敢说是象牙的，上边还镶着几颗宝石，侯七不认为这样的一个女人会佩戴一把镶彩玻璃的剑。剑鞘是棕色的，应该也是兽皮的，上边也镶着钻石。她的双腿紧紧地夹着驴腹，如果她给驴佩上鞍鞯，她就不必紧紧地夹驴腹。因为是一匹小黑驴，她又是个高个子女人，所以她的双腿几乎垂到了地面。如果她想下驴，会十分方便。她的胳膊也是长的，红袖肥大，露出一双玉腕，腕上套一只碧绿的玉镯子，也许是翡翠镯子。驴不能算胖，但也不能算瘦，虽然个头小，但走起来很快，驮着一个女人并没让它很吃力。它的速度侯七估计大约在每小时十五公里左右。这在下午六点多钟的长安街上算得上是行云流水。转眼间侯七们就跟随着她到了六部口，正碰上红灯，侯七本能地捏了一下车闸，车晃了晃，险些歪倒。借着这机会，那匹白马驮着骑手，蹿上去几步，硕大的马脑袋，在黑驴的屁股上方摇摇晃晃。马伸出舌头，舔了一下驴臀，驴却毫无反应。马上的骑士，身体僵硬，活像个木偶。他的头盔是那种带面罩的，有点像节日里使用的大头娃娃面具。无论是从正面还是侧面，都看不到他的脸，但能看到他的黑洞般的眼窝和从他的鼻孔里伸出来的那两撮黑毛。夕阳照耀着他的盔甲，放射出一种含情脉脉的橘红色，一摊鸟屎从天而降，落在他的头盔上，发出“啪嗒”一声响。侯七听人说鸟屎落到头上没有好运气，但骑士并不在意，骑自行车尾着他的众多市民也没有

在意。

原以为她们会再次闯红灯，但出乎侯七意料的是那女子竟在红灯亮起时勒住了驴缰绳。驴停，马跟着停。马低下头，翻着粉唇，嗅着驴的屁股。嗅一下，就把头扬起来，屏住呼吸，对着灰蒙蒙的天空幻想。黑驴的尾巴在微微地颤动。驴上的女子回头与马上的男人低声说了一句话。她的话带着浓重的地方口音，跟外语差不多，也许有人听懂了，反正侯七没有听懂。她的回头让侯七们这些追随者十分兴奋。她的确非常美丽。侯七顾不上去仔细地看她脸上的部件，当然没法子鼻子眼睛地描写，她的美丽像一道灿烂的阳光，时髦地说像“一道靓丽的风景”，把人们、起码是把侯七彻底征服了。可惜好景不长，她说完那句话，就把头扭了回去。骑车人左顾右盼，你看看侯七，侯七看看你，好像都想说点什么，但谁也没说出什么。其实大家的意思大家都很清楚，大家都想感叹一声，为了她的美丽。侯七们在长安大道上发现了她和她的随从，心里边惊讶不已，但人家却十分坦然，人家根本就没把侯七们放在眼里。这时候，站在安全岛上的那个警察用戴着白手套的手指向侯七们这边。他指的肯定是骑驴骑马的人，可见警察也认为这两骑不应该出现在这里。站在安全岛下的一个上了年纪的警察小跑步过来，一辆桑塔纳轿车险些撞了他的腰。他顾不上收拾桑塔纳，直对着侯七们跑来。当他跑到黑驴面前，举手敬礼时，黄灯跳了一下，绿灯随即亮了。那女子一驴当先，驴后是马，马后是自行车，像一股汹涌的潮水，冲过了斑马线。那位警察大声喊叫着，身体宛如一个陀螺，滴溜溜地旋转着，那样子的确有点儿狼狈。

侯七们跟随着驴和马继续前行，听到身后那个警察大声喊叫着，但没人回头看他。人多力量大，法不责众，自行车多了就敢闯红灯，就敢欺负汽车，甚至就敢不怕警察。何况侯七们前头有驴有马，天塌下来有大个顶着，无论如何也整不到侯七们头上。又往前骑了一段，大家感到有些无聊。有人大声问：

“伙计，你们是干什么的？”

没人回答问话，骑驴女人和骑马男人若无其事地往前走，驴蹄和马蹄，踏得地面脆响，蹄铁闪烁，耀眼明亮。驴和马都走得潇洒，迈着小碎步，流畅似水，宛如舞台上的青衣花旦。

“喂，哥们姐们，你们是马戏团里的吧？”

问话消散在暮色和空气里，问话的人便低声说了一句粗话，还啐了一口唾沫。侯七猛蹬了几下脚踏子，想冲到前面去看看那个女子的脸。侯七的自行车往前一蹿，那个骑马的男人，好像是有意的、也好像是无意的将手中的长矛横了过来，矛杆子拦在侯七的前胸，好像拦住了一匹马。侯七嗅到了矛杆发出的香气，像白檀木的香气，也有点像芒果的香气。旁边的人也想往前挤，是不是想看骑驴女子的脸侯七不知道，但同样遭到了骑马男子有意或无意的拦挡。看样子他是骑驴女子的保护者。侯七用力往前冲，人们都往前冲，终于把他的矛杆冲歪了。矛杆刚歪那一刻，他拔出了悬挂在腰间的长剑。剑光闪闪，恰似蓝色的冰凌。侯七本能地伏下身子，感到一阵凉风从头顶上掠过去。紧接着一个剑花在空中一晃，长剑就劈向了另一边。侯七看到一个人的头发被削去，好像一顶黑帽子在空中飞起，然后就散开，乱发落在了侯七们肩上，也落在了地上。侯七们这才领略到了骑马男人的厉害，再也不敢轻举妄动。他的剑看似很钝，剑刃上生满绿锈，想不到竟是如此的利器。既然能削发好似风吹帽，必然地也能砍头好似砍烂泥。侯七们领教了骑马人的厉害，都变成好乖乖，慢慢地稳住车，跟随在他马后，不敢逾越。身后一阵摩托响，有人说：

“警察来了！”

果然是警察来了。而且就是刚才那个受了委屈的警察。他紧贴着把人行道和汽车道分开的那道铁栏杆，追了上来。他身边的轿车都乖乖地给他让路。骑马的人把马往前一催，马就贴近了铁栏杆。摩托与马平行时，警察侧过头，大声喊叫着：

“站住！听到了没有？我让你们站住！”

骑马人仿佛石头，对警察的喊叫不做任何反应。看那副稳如泰山的样子不像在装糊涂。警察左手扶着车把，伸出右手，摘下腰间的警棍，敲了一下骑马人的头盔。头盔发出空洞的声音，好像里边什么都没有。但就在这时，他狼狈地挂在了道路隔栏上，头上的大盖帽也掉了。倒地的摩托磨擦着地面蹿到了路中央，制造出一起相当严重的交通事故。几十辆汽车铿铿锵锵地撞在了一起，幸好没有死人，但碰得额头流血的人有好几个。没人管这起交通事故，也没人去扶起那位分

明伤得不轻的警察。大道上一片鸣笛声，东去的车辆被出事故的车拦住，好像水闸拦住了河水。

侯七们跟随着驴马，大大方方地穿过了府右街路口。红墙外边的玉兰花放出的幽雅香气穿越马路飘过来。尽管这香气被汽车尾气污染得够呛，但还是让嗅细胞兴奋。侯七不由自主地打了一个喷嚏，车子扭了几扭，险些歪倒。那匹白马也打了一个喷嚏。白马上的骑手也打了一个喷嚏。紧接着那头黑驴也打了一个喷嚏。这时，一个令人心痒难挨的期待产生了：人们、起码是侯七，期待着骑驴美人的喷嚏。如果她打个喷嚏，那就说明她也是凡胎俗骨，是与侯七们一样由父精母血结合而成；如果她不打喷嚏，那她的来路就值得怀疑。侯七也弄不清楚她打了喷嚏之后，自己的心情会是什么样子。侯七希望美人是凡人，但真要看到美人像自己一样打嗝噫气又会感到失望。所以曹雪芹只写林黛玉吐血而不写林黛玉吐痰。她没打喷嚏，让侯七的期待落了空。她用大腿夹了夹驴腹，黑驴便加快了前进的步伐。

过了新华门，感觉到大街突然宽广了许多，好像到了大江大河的入海口。因为后边刚出了车祸，东上的这半边道路，没有车辆，显得空空荡荡，让人的心像一口深井般没有着落。侯七回头看看，几百辆自行车紧紧跟随，当然不是跟随着侯七，当然是跟随着驴上美人和马上怪客。驴上美人突然叫了一声，好似春天的黄鹂鸟。侯七吃了一惊，弄不明白她为什么要叫。但马上侯七就弄明白了她为什么要叫。她纵驴往路边跑去。路边是一堵高大宽厚的黑砖墙，与路对面的红墙恰成对照。黑墙上悬挂着一盆盆的花朵，表现出很欧洲的艺术情调。花朵有红的，有黄的，还有白的和蓝的，没有绿的，但叶子和藤蔓是绿的。她纵驴到了墙边，在一盆蓝花前停住。她先是伸出纤纤玉指，去抚摸花朵上的茸毛；那些花朵便像蝴蝶一样颤动着，蓝色的花瓣变成了蓝色的翅膀。然后她就把头抻过去。她的头微往后仰，鼻子触在花心里。侯七油然想起鼻子是男性的象征，而花心是女性的象征……侯七对自己进行了严厉的批评，制止了这种迹近流氓的联想。她在嗅花，或者说是在与花朵交流。她在驴背上侧着身体，更显出胳膊与脖子的长度。她在蓝花面前定住，好像鼻子被沾住无法挣脱。侯七心里有一些烦，但也未必就是真烦。其实侯七就是想看到一点稀奇古怪的

事，有的人也许还想看到她的身体。这时，一个碧绿的东西从天而降。

从天而降的东西落在了她的头上，弹跳了一下，落在了她的肩上；又弹跳了一下，落到了黑驴的臀上；又弹跳了一下，落在了地上；又弹跳了一下，便静止不动了。这时，侯七才看清楚，从天而降的是一个很德国的啤酒瓶子。美人吃了一惊，驴也吃了一惊。美人仰起脸来，仿佛要寻找天上的飞鸟。这一下侯七大饱了眼福。跟了这么远，终于比较长久地看到了美人的脸。美人的五官其实难以描写，重要的是她的五官搭配在一起所产生的整体效果。效果很好，可以说是古典，也可以说是现代；可以说是东方，也可以说是西方。蒙娜丽莎是她奶奶，戴安娜王妃是她姨；宋美龄是她姥姥，巩俐是她姐姐。谁是她的娘谁是她的爹侯七就不好说了。接下来一个令人烦恼的问题是：谁是她的丈夫或谁将成为她的丈夫？谁是她的情人或谁将成为她的情人？但侯七心里清楚，即使她跑到侯七的面前，对侯七说：愿做你的妻子或者做你的情人，侯七肯定要撒腿逃跑。在这样的女人面前，只要有一点自尊心的男人，都会变成无能之辈。真正的美人只能供着看，不能搂着玩。所以这世界上真正的美人总是被地痞流氓丑八怪消受，就像俗话说的一样：好汉无好妻，癞汉娶花枝。鲜花插在牛粪上。鲜花基本上都插在了牛粪上。你们信不信？你们不信，反正侯七信。

侯七在胡思乱想，很多人却在谴责那个不讲社会公德、乱扔酒瓶子的人。有一个人义愤填膺地说：

“如果我当了皇帝，一定要下道圣旨，把乱扔啤酒瓶子的人手指剁掉！”

“你太温柔了！”另一个人说，“如果我当了皇帝，一定要下道圣旨，把乱扔啤酒瓶子的人剁成肉酱！”

“你还是太温柔，”又有一个人说，“如果我当了皇帝，一定要下道圣旨，把乱扔啤酒瓶子的人，做成一只啤酒瓶子！”

“对极了，乱世就应该用重典，”一个很有学问的人说，“现在，对坏人，实在是太温柔了，要不怎么会出这么多的贪官污吏？怎么会出这么多的假冒伪劣？怎么会出这么多的地痞流氓？怎么会出这么多

的卑鄙小人？就是应该杀杀杀！杀尽不平方太平，该出手时就出手！”

一个成熟的人说：“你们这是叫花子咬牙发穷恨，说这些，屁用也不管，关键的是，真要让你们当了官，你们腐败得比火箭都要快！”

“没劲没劲！”一个人说，“说些这个真是没劲！”

大家都感到没劲极了。面对着绝世美人，你们还说这些俗不可耐的话，真是煞尽了风景。当然侯七理解你们，如果这个啤酒瓶子砸在一个捡垃圾的老婆子头上，你们都会视而不见，甚至还会有人认为砸得好呢！

不知不觉中，人们竟然把驴上美人和马上男人围住了。人们把她们围在了黑墙边上，挡住了她们的出路。黑驴和白马显然有些惊慌，黑驴摇着大耳，白马喷着响鼻。美人掐了一朵蓝花，叼在嘴里，显出一种潇洒之美，好像一个女侠，或者像个女匪。她的眼睛对着侯七们。她让侯七们都感到她的眼睛脉脉含情，对自己情有独钟，美丽的女人大多都有这种本事。马上的男人不动声色，但从他那柄横在胸前的长剑上，侯七们知道他处在严阵以待的状态。有这样一个男人和这样一柄利剑，无论什么样的包围圈也等同纸糊的障壁。只要他把剑抡圆，侯七们的头颅就会落在地上，长安大道的这一段，就会变成老百姓的西瓜地。但嘴里叼着一朵鲜花的女人实在是太迷人了，侯七们这些已经在圈子里的人本不想再往前挤，但外边的人却拼命往前挤。这就把侯七们这些最里边的人弄到了最幸福也最危险的地步。幸福当然是来自驴上的美人。侯七的头距她的头只有一米，现在侯七可以看清楚她脸上的毛孔，如果她的脸上有毛孔的话。她的脸上根本就没有毛孔。她的脸光滑得只能用光滑来形容。她的脸娇嫩得只能用娇嫩来形容。最让侯七心醉神迷的是她的气味。她身上散发出的气味是赤子的气味，与那朵蓝花的气味混合起来，便成了大爱的催化剂。不仅仅是爱美人，还爱这地上的一切。

这时候，从人民大会堂西侧那条胡同里，突出来两辆摩托和一辆警车。摩托前头开路，警车鸣着警笛，从宽阔的人行道上逆行而来。侯七心里有点发慌，很想抽身而走，但侯七被身后许多的自行车阻挡住了，只能等待结果。侯七发现外圈的人还在往里挤，警察的到来并没有让他们害怕。也许他们害怕了才往里挤，挤到里圈总比在外边安

全。这样子最里边这些人便不由自主地更接近了驴马与骑手。侯七们的身体都脱离了自行车。侯七的一只脚踩在车子的辐条上。侯七听到了辐条崩断的声音。侯七为这辆任劳任怨地驮了自己十几年的自行车难过。侯七甚至开始后悔跟着人群来看热闹。侯七忘了初来北京时父母的教导，父母谆谆教导侯七不要看热闹，一定要躲着热闹走。但事已如此，千金难买后悔药，只能想法子保护自己。侯七听到身边的人发出哀鸣，有一个人大叫："天哪！我的腿……"

警察在外边严厉地说：

"闪开！闪开！"

没有人听警察的话，这是不可思议的。

就在侯七的鼻子差一点儿要碰到骑驴美人脸上时，白马上的骑士把长矛举了起来。他将长矛往人群里横着扫了几扫，就扫出了一条通道。侯七也弄不清自己是怎么样的躺在了别人的身体上。在侯七的屁股下，是一个男人的坚硬的头颅。侯七并不想坐在他人的头颅之上，但那人不管三七二十一，在侯七屁股上咬了一口，痛得侯七大叫了一声。侯七弹跳起来，看到那个咬侯七的头呲牙咧嘴，嘴里满是鲜血。侯七伸手摸摸屁股，摸了一手血。侯七想真是倒霉透顶。但那个咬侯七的人更倒霉，侯七的屁股刚弹起，就有一个更大的屁股墩了上去。侯七看不到那张沾血的嘴了，心里却清楚，这个人的头不破也要扁了，这个人的牙不全部掉光也要掉一半。

一个胡茬子发青的警察虎虎地走了进来。他说：

"你们，围在这里干什么？"

侯七们哑口无言，不是不想回答，是不知怎样回答。

警察眯着眼睛，打量着这两个怪客。他的脸上红光闪闪，侯七明知这是被夕阳映照的结果，但却硬把他想成是因为害羞红了脸庞。

白马骑士面对着警察，似乎毫无反应。他将那杆长矛往警察前胸一扫，警察便仰到了侯七的身上。侯七感到警察的骨头像钢铁一样，硬，还有棱角。侯七的肋骨痛疼难挨。另外几个警察也想往前靠，但都被马上人的长矛拨到一边去了。就这样，他一马当先，美人骑驴随后，大模大样地走了出去。他和她沿着宽广平坦的大道继续前行。

一阵很大的混乱过后，侯七们各人推着自己的车，散开在人行道

上。侯七的车子后轮变形，只能推着走，不能骑着行了。还有几个人躺在地上，好像睡着了似的。警察上去，很温柔地将他们扶起来。那个有胡子的警察说：

"都散了吧，天黑了不回家，难道你们的家人不挂念你们？"

有十几个人听了警察的话，推着车子往西去了。大多数的人却站在原地，望着前方的马驴和骑马驴的人。警察又说：

"还有什么心事？你们没看过马和驴？有什么好看的？真是的！"

又有几十个人往西去了。

警察也上了摩托与警车。那个年长的警察把头从车窗里探出，大声说：

"散了吧散了吧，回家该干什么干什么去，别在这里瞎起哄！"

又有几十个人推车走了。

警察也开车走了。

剩下几十个人还站在这里。大家相互看看，突然都笑了。侯七也跟着笑了。一个剃着光头的中年人说：

"我今天不回家了，非要跟着她，看个究竟。"

他跨上自行车，追着马驴去了。他的车链条磨擦着链盒，发出嚓嚓的响声。

侯七到底是个好奇的人，也许还是个好色的人，他不顾自行车负了重伤，硬是骑上去，嚓嚓啦啦，摇摇晃晃，去追随驴上美人。

侯七们在天安门前面追上了驴马。如果不是国旗护卫队举行降旗仪式，侯七们不可能这样快就追上。国旗护卫队的士兵们一个个神色庄严，令人肃然起敬。侯七看到驴上美人身体挺直，恰似一尊玉雕；马上骑士手举长矛，分明是用古老的姿势，向国旗护卫队致敬。

队伍过去了，天安门前暮色苍茫。广场上的华灯通了电，渐渐地放出光明。侯七们跟随着驴马从天安门前走过，马上骑士在行进中又把黑驴让到头前。他横矛在后，担任护卫。一切都没变化，过了南池子大街还没变化，过了王府井大街依然没变化，到了东单路口还是没变化……到了国贸大厦时，跟随在他们身后的只有十几人了。这时已是真正的夜晚，大道两边华灯齐放，路两边的高大建筑物里灯火辉煌，大街上的车辆，成了一条电光的河流。侯七们跟随着驴马行进在

树木的斑驳暗影里，路边烤羊肉串的小贩对着他们大声喊叫："羊肉串！羊肉串！"

当驴马后边只剩下侯七一个人时，白马停住脚步，黑驴也停住了脚步。侯七的心一阵狂跳，期待已久的结局也许就要出现了，让他怎能不心跳！

白马翘起尾巴，拉出了十几个粪蛋子。

黑驴翘起尾巴，拉出了十几个粪蛋子。

然后马和驴像电一样往前跑去。

一匹误入民宅的狼

元朝的时候，我们那地方荒无人烟，树林茂密，野兽很多，有狼有豹有猞猁，据说还有一窝老虎。明朝的时候，朱元璋下令往这里移民，还把一些犯了错误的人撵来。这里人烟渐多，树林被砍伐，土地被开垦，野兽的地盘渐渐缩小。到了清朝初年，我们这地方就成了比较富庶之乡，树林更少了，野兽自然更少。到了清末民初，德国人在这里修建铁路，树木被砍伐净尽，野兽彻底地丧失了藏身之地，只好眼含着热泪，背井离乡，迁移到东北大森林里去了。到了近代，国家忘了控制人口，使这里人满为患，一个个村庄，像雨后的毒蘑菇，拥拥挤挤地冒出来，千里大平原上，全是人的地盘，野兽绝迹，别说狼虎，连野兔子都不大容易看见了。大人吓唬小孩子虽然还说：狼来了！但小孩子并不害怕，狼是什么？什么是狼？大孩子在连环画上也许还看到过，小孩子脑子里就一团模糊了。在这样的背景下，突然有一匹狼，深更半夜里，进入了我们的村庄。

我们看到它的时候，它已经被拴住一条后腿，吊在杏树的枝杈上。杏树生长在我们的同学许宝家的院子里，树冠庞大，满身疤瘤，是棵老树。我们曾经蹲在树杈上吃过杏子。现在，狼被挂在我们蹲过的树杈上。今年的杏花已经落了，鹅黄色的叶片间，密集地生长着毛茸茸的小杏。

听到狼的消息时，我正在去学校的路上。同学苏维埃从学校的方向迎着我狂奔而来。我拦住他问：

“苏维埃，你跑什么？是不是你的娘死了？”

"你娘才死了呢!"苏维埃气喘吁吁地说,"你这傻瓜,还到学校去干什么?"

"上学呀,难道今天不上学了?"

"还上什么学呀!"他说,"都到许宝家看狼去了,都去了。"

苏维埃不再跟我废话,朝着许宝家的方向跑去。苏维埃是个很不诚实的孩子,他曾经对我们说:快快快,快去生产队的饲养室里看看吧,那头蒙古母牛生了一个妖怪,有两条尾巴五条腿!我们一窝蜂窜到饲养室,才知道是个骗局。耽误了上课,老师把我们训了一顿。我们对老师重复了苏维埃的谎言,老师揪着他的耳朵把他拖到门外罚站。我们在教室里听老师讲枯燥的算术,他在门外对着我们扮鬼脸。我追着他的背影喊:

"苏维埃,你又在撒谎!"

"爱信不信!"他不回头,一边喊着,一边朝着许宝家方向跑去。

我还在犹豫不决,就看到一大群人,从我们学校的方向跑过来了。人群中有老师,有学生,还有村子里的干部。

"你们这是干啥去?"我问。

我们班的体育委员王金美推了我一把,说:"走走走,看狼去!"

她长了两条仙鹤腿,跑得快,跳得高,连男生都不是她的对手。我紧跟着她跑起来。她的步伐很大,她跨一步我要跑两步。她很友好地伸出一只手拉着我的手,我紧挪小腿跟着她蹿,就像骏马尾巴后的一头笨驴。

我和王金美是许宝的好朋友。我们三个之所以能成为好朋友是因为我们都喜欢看小人书。我有一整套的三国演义连环画。王金美有一整套的铁道游击队连环画。许宝什么书都没有,但他会刻图章,还会讲一些令人胆寒的鬼怪故事。许宝少年老成,额头上有抬头纹,咳嗽起来活像老头。看熟了三国演义,他额头上的皱纹更深,整天说一些老谋深算的话,我们不高兴他这样,就骂他:妈的许宝,不许冒充诸葛亮!我和王金美叫他老许,他听了很喜欢。每逢星期天,我们就坐在他家的杏树杈上,或是看那两套看了几百遍的连环画,或是听他讲鬼故事。许宝的爹死了,许宝和他娘一起过日子。我们认识许宝的娘,许宝的娘也认识我们。我们认识许宝家房檐下那两只燕子,那两

只燕子也认识我们。我们坐在杏树杈上看书入迷时，那两只燕子就蹲在院子里晒衣服的铁丝上看着我们。我们还认识经常到许宝家来玩的小炉匠章球。章球脸色靛青，外号古巴人，也有叫他章古巴的。他阅历丰富，闯过关东，有一手锔锅锔盆的好活，据说能把电灯泡从里边锔起来。我们坐在杏树杈上，可以看到他坐在许宝家的炕沿上跟许宝的娘说话。

等我们跑到许宝家的土墙外边时，院子里已经挤满了人。后来的人还想挤进去，两扇不坚固的大门吱吱嘎嘎响着，连那个小门楼子也在摇晃。院子里一片乱哄哄的议论声，听不清楚人们说了些什么。只听到许宝大声喊叫：

“都走吧，都走！有什么好看的？真是的。想看就回家等着去吧，没准今天夜里狼就到你家去！”

听到了老朋友的声音，我们兴奋地大喊：

“老许！老许！”

“老许！老许！”

老许不回答我们，我们听到他在院子里大声地骂人：

“滚滚滚，都滚，把我们家的大门挤破了！”

王金美发挥了她的体育特长，伸手抓住土墙头，一蹿，就上去了。

我也跟着往上蹿，上不去，着急。老王，拉我一把！真笨！还是个男的呢！她伸手把我拽了上去。墙外的人受到我们的启发，跟着跳墙，许宝举着一把竹扫帚，挤到墙跟，对着墙头上的人连戳带骂：

“混蛋！下去！下去！”

除了我们之外，爬上墙头的人都被许宝给戳了下去。

“老许。”

“老许。”

“还老许什么，”他把我们拉下墙头，说，“你们带了坏头，把我家的墙头草都给毁了！”

“对不起，老许。”

“对不起，老许。”

“别客气了，跟我来吧。”

我们跟着老许，向杏树下挤去。

“闪开，闪开！”老许头前开路，用扫帚把子粗鲁地戳着人们的腰和屁股，“闪开，闪开！”

我们挤到杏树下，眼睛一亮，见到了这匹神秘的狼。

我们看到它时，它已经被拴住一条后腿倒挂在杏树的杈子上。它的头和我的脸在同一条水平线上，后边的人一拥挤，我的鼻尖就触到狼的额头。我从它的头上，嗅到了一股烟熏火燎过的气味。它的身体约有一米多长，全身的毛都是灰突突的。那条被拴住的后腿承受着它全身的重量，显得特别细长。它的尾巴与那条没被拴住的后腿委曲地顺在一起往下耷拉着，尾巴根子正好遮住了它的屁眼，使我们一时也分不清它是公还是母。奇怪的是它的尾巴只剩下半截，根儿齐齐的，散着一撮长毛，好像是被人用铁锹铲掉的，或是让人用菜刀剁掉的。这是一匹瘦骨嶙峋的狼，肚子两边肋条凸现，肚子瘪瘪的，看样子胃里没有一点食儿。当然，它被挂在树上时已经是条死狼，否则我怎么敢与它面对面呢？

后边的人拼命往前挤，像浪潮一样。我的头先是撞到狼的头上，然后和狼的头一起被挤到杏树的老干上。狼头坚硬，宛如钢铁。王金美的脸和狼的肚子贴在一起，弄了她一嘴狼毛。狼正在褪毛，轻轻一捏，便成撮脱落。王金美呸呸地吐着狼毛，大声喊：

“挤什么？挤什么？”

老许推了我一把，说：

“伙计，咱们上树吧！”

我们三个轻车熟路，爬上杏树的枝杈，坐在习惯的位置上，轻松地舒了一口气。我们居高临下地看着倒吊的狼和拥拥挤挤地看狼的人。当然也有人满怀醋意地看着我们。苏维埃在人堆里踮着脚尖大喊：

“老许，让我也上树吧！”

“想上树？”老许轻蔑地说：“那要绑住你一条腿，把你吊起来！”

众人哈哈大笑起来。人们能看到狼的就看狼，看不到狼的就仰起脸来看我们。有的人还趴在许宝家窗台上往屋子里望着，好像要窥探什么秘密。在人群里，我突然看到了班主任老师陈增寿，他个头很

高，脖子特长，三角脸上生满了粉刺。看到他时我的心里不由得格登了一下。他的严厉在我们学校是有名的，无论多么调皮捣蛋的学生，到了他的班里都变得服服贴贴。这家伙像驯兽师一样，掌握着一套驯服野学生的方法。我们私下里送给他的外号也叫狼。

我低声对老许说：

“坏了，狼来了。”

“我已经有了对付狼的经验，我已经根本就不怕狼了！”老许大声地说，好像故意要让狼听到似的。

“许宝，给大家说说，到底是怎么一回事？”狼在人群里举起一只手，对着树上的我们摇了摇。

树下的人们困难地扭回脖子，看看陈增寿，然后又举目看树上，七嘴八舌地说：

“对对对，许宝，快给我们说说。”

许宝好像还嫌不够高似的，手扶着树杈站起来。他起身太猛，头碰到上边的树杈，杏树的枝叶嗦嗦地抖，十几颗缺乏营养的小毛杏像雨点似地落在地上。我看到许宝布满小疤的腿在打哆嗦。树下的人说：坐下说，坐下说，我们能看见你。于是他就坐回了原处。他清了一下嗓子，说：

“昨天夜里，我在东间屋里给王金美刻图章，从窗户外边刮来一阵风，把油灯刮灭了。我划着火把灯点燃，这时，俺娘在西屋里说，‘宝儿，这么晚了，还点灯熬油的干什么？’，‘给同学刻图章呢。’，‘火油五毛三一斤呢，快睡吧！’。俺爹死得早，俺娘一个人把我拉扯大不容易，我不敢惹她生气，就吹灭灯，爬到炕上睡了。我刚要睡着，就听到俺娘在西屋里大叫一声。我没顾得上穿衣服就跑了过去。‘娘，怎么啦？’‘宝儿宝儿快点灯！’我划火点上灯，看到俺娘围着被子坐在炕上，脸色像黄杏子似的。‘娘，怎么啦！’俺娘把头往墙上一靠，‘哎呀，吓死我了……’，‘什么呀，娘。’。‘你赶快端着灯，炕前锅后地照照，看看有什么东西？’我端着灯，炕前锅后的照了照，什么也没有。‘照了，什么都没有。’娘着急地说，‘肯定有东西，有个毛茸茸的大东西，压在我身上，还用大舌头舔我的脸呢！’我端着灯，更仔细地把墙角旮旯都照了，什么都没有。‘您肯定是做了恶梦。’，

'我还没睡着呢，做什么恶梦？'娘伸手摸摸脸，'你试试，我的脸上还粘乎乎的呢！'，'那肯定是您睡着了流出来的口水。''放屁拉臊，我会流出这样的口水？'……"

"我回到东间里，看着月光很明地从窗棂间射进来，心里想着那个用大舌头舔俺娘脸的毛茸茸的大东西，迷迷糊糊地睡着了。这时，俺娘又发出了一声尖叫，比刚才那一声还要可怕，我顾不上穿衣服就跳下炕，跑到西间房里。俺娘哭着说，"宝儿宝儿，快快点灯……"我慌忙点着灯，看到俺娘用手捂着后脑勺子说，"痛死我啦……痛死我啦……"我撕开俺娘的手，把灯凑近俺娘的头，一看，不得了了！俺娘的后脑勺子上，有四个像豌豆粒那么大的洞，上边两个，下边两个，洞里流出了黑血，看样子很深。俺娘将身体缩到炕角上，吓得浑身打哆嗦。俺娘打着哆嗦说，"宝儿，一个大东西，一个毛茸茸的大东西……我说有毛茸茸的大东西，你非说没有东西……"俺娘被吓坏了，我心里也怕得要命，但是我一想，我是男人，如果我也怕了，那谁来保护俺娘呢？"娘，你别害怕，我给您报仇！"我从房门上抽下门闩，紧握在右手里。我左手端着油灯，右手举着门闩，在屋子里搜索着。我搜遍了三间房子的每个角落，连墙角上的老鼠洞都伸进门闩去戳了，还是什么都没有。堂屋的门是闩着的，即便是真有一个毛茸茸的大东西，它也只能在屋子里，可屋子里什么也没有。"娘，什么也没有，""有，一个大东西，毛茸茸的，嘴巴里湿漉漉的一股臭气……"我心里纳闷，看来屋子里有个毛茸茸的大东西是肯定的了，有俺娘后脑勺子上的四个黑洞为证，但是这个毛茸茸的大东西到底能藏到什么地方呢？我心里怕极了，不管它是个什么样的大东西，如果我能看到它，我心里的怕还不会这样大，可怕的是我看不到它，但它又确实存在着。"狗东西，"我大声喊叫着，"我不怕你，我就是挖地三尺也要把你个狗东西挖出来！"俺娘缩在炕角上说，"不是狗，不是狗！"我端着灯，在屋子里大声叫骂着，来来回回地走着，看样子我很野，其实我是靠这样子给自己壮胆呢，因为我听章古巴大叔说过无论什么样子的猛兽，说到底还是怕人，如果你自己先草鸡了它就扑上来把你吃了；如果你不怕，硬对着它走过去，它就灰溜溜地跑了……"

我和王金美交换了一下眼神。对，章古巴大叔的确这样说过，而且是当着我们三个人的面说的。那是在去年杏子黄熟时候，我们三个蹲在树杈上吃杏子，章古巴大叔坐在树下抽烟，许宝的娘蹲在一块捶布石前，用一根紫红色的棒槌捶打着一块白布。远处传来布谷鸟持续不止的叫声：咕咕咕咕，咕咕咕咕；近处是许宝娘的不紧不慢的捶布声，嘭嘭嘭，嘭嘭嘭。空气里满是麦子花的清香气，混合进杏子的香甜和烟草的辛辣。章古巴大叔仰脸看着我们说：这三个孩子，处的真是义气。许宝娘说：俺宝儿孤儿一个，没有朋友怎么行？所以我再穷，这棵树上的杏子一个也不去卖，让孩子们吃。这两个孩子长大了，没准就是俺宝儿的左膀右臂。章古巴仰脸看看我们，坚定地说："我信！"叭就是那天章古巴大叔给我们讲了许多东北大森林的故事，给我们讲了人跟野兽的关系，还给我们讲了狼的故事。章古巴大叔说狼虽然凶恶，但全身都是宝，即便是在关东山，谁要能打到一匹狼，也要发笔不大不小的财。许宝问：在我们这儿，谁要能弄到一匹狼，是不是要发大财？古巴大叔说：那是肯定的。许宝说：你们等着吧，我一定会打到一匹狼！许大娘对古巴大叔说：这孩子，看闲书看痴了，就喜欢说一些魔魔道道的话。

"我实在是有点累了，就把灯挂在门框上，一屁股坐在了门槛上。这时候，我的目光一斜，天哪！有两只绿油油的眼睛，在黑洞洞的锅灶里闪烁着。我不由地大叫一声：'娘，我看到了！'我举起门闩，在锅灶口挥舞着，嘴里呀呀地叫唤着。这时，俺娘也从炕上跳下来，问：'在哪里？在哪里？''在锅灶里！'俺娘搬过一块面板，堵住了锅灶口，还用身体死死地顶住面板，生怕这东西跑出来。'怎么办？宝儿？'我想起了《三国演义》，诸葛亮动不动就用火攻，点火，放烟，烧不死也熏死了。'火攻，火攻！'我点燃了一个草捆，让火燃得很旺了，然后让俺娘把面板猛地撤了，我把熊熊燃烧的草捆猛地戳进了锅灶。我找到那根俺娘用来捶布的大棒槌攥在手里，在灶门口等待着，只要它敢往外钻，我就一棒槌砸破的它的脑袋。俺娘忍着头上的痛，不停地往锅灶里续草，让灶中的火一刻也不熄灭。我听章古巴大叔说过，野兽最害怕的就是火，不但狼怕，连老虎都怕。屋子里的柴草烧完了，俺娘就跑到院子里往屋里搬草。烧着烧着，锅上的盖垫突然冒

起了白烟，一掀锅盖，发现锅已经红了。我们光顾了烧火，竟忘了往锅里添水。我从水缸里舀了一瓢水倒进锅里，只听得滋啦啦一阵怪响，一股白气直冲到房顶上去，把壁虎都冲了下来，掉到锅里烫死了。紧接着就听到锅里一声爆响，我家的铁锅爆炸了。俺娘哭起来。‘宝儿，锅炸了，咱娘两个用什么煮饭吃呀……’，我的心中充满了对这东西的愤怒，那时候我还不知它是一匹狼。我说：‘娘，咱豁出去吧，反正锅已经炸了，咱不能让这个狗东西好过，烤不死它咱也要用烟呛死它。’娘同意了我的意见。我们娘俩把一垛棉花柴都烧光了，积存的草木灰把锅灶里塞得满满的。我们把半年的柴草都烧光了，把那个烤糊了的破盖垫也踩碎了塞进锅灶。我们的锅也烧化了，满屋子烟气腾腾，呛得人喘不上气来。我说：‘娘，差不多了。’娘拿起一把破扇子，使劲往锅灶里扇着风，没烧透的草梗燃起青白的火苗，我知道这种蓝白火热度特别高，这也是章古巴大叔告诉过我的。后来草梗也燃完了，我端起一张铁锨，猛地往锅灶里铲去。锨刃铲到灶底上，一股热灰从灶口飞出来。这东西不在锅灶里了。我说，娘，这个狗东西钻到炕洞里去了，而且百分之百是让烟给熏死了。娘说，你怎么知道它熏死了？万一熏不死呢？我说保证熏死了，我天天研究三国演义，知道这火攻的厉害。我用面板堵住灶门，板外又顶上一块捶布石。院子里的风刮进我家，感到特别清凉，我家像个刚刚停火的大砖窑，堂屋里热，西间屋里也很热。我娘的炕就像热鏊子似的，完全可以在炕上烙饼。炕上的苇席变成了黄色，炕席下的垫草也焦糊了。我说娘您伸手摸摸您的炕，有多么热，那东西即便是铜头铁腿也活不了了。我说娘您到院子里凉快一会儿，我来揭开炕洞看看这东西到底是个什么东西。俺娘还是不放心，她握着一把菜刀守在锅灶旁，万一那东西像孙悟空似的，掌握了避烟避火法，昏头昏脑地往外蹿，俺娘就会给它一菜刀。我搬走俺娘的铺盖，揭了炕席，抱走了铺草。铺草都酥了，一动就碎成粉末。我找了一把二齿钩子，把炕面上的泥刨去，掀开了土坯。一股子呛鼻的烟气直冲屋脊。俺娘攥着菜刀，双腿直打哆嗦。我掀开一块土坯，看不到那东西；又掀起一块土坯，还看不到那东西；我心里扑扑通通乱打鼓，见了鬼了吗？难道这东西变成青烟从烟囱里飞走了吗？又掀开一块土坯，我看到这东西的尾巴了。我举

起二齿钩子等待着，只要它一动，我就给它一下子，决不客气。但是它一动不动，用二齿钩子捣它也不动，我才知道它已经死了。我说，'娘，它已经死了。'俺娘攥着菜刀，晃晃悠悠地进来，问：'在哪里？在哪里？'我伸手扯住它的尾巴，把它往外拽了拽。俺娘一看到它，叫唤了一声，双腿一罗锅，就坐在了炕前地上。待了一会儿，俺娘问我：'宝儿，这是个啥东西？'我想了想，说：'娘，我看它是一匹狼……'"

老许说完了打狼经过，一时没有人说话。众人的眼睛一会儿盯着杏树，一会儿又下移到狼身上。老许真不简单，与咬人的恶狼斗智斗勇，最后取得了胜利。我感到他一夜之间变成了大人，跟我们拉开了距离。

"许宝，你是一个勇敢的少年，我回去一定要把你勇斗恶狼的英雄事迹往上汇报，你自己要有点思想准备。"我们的班主任陈增寿说，"许宝可以在家休息，其余的人回去上课。"

陈老师往外挤去，有一些听话的好学生跟随着他往外挤。我看看王金美，看到她正在看许宝，我也看着许宝。许宝说：

"你们别走，咱们不是早就说好了吗？'不能同年同月同日生，但愿同年同月同日死'吗？"

"我们不走，老许，"王金美说，"我们要好好陪着你。"

这时，杏树下有人问：

"许宝，光听你一个人吹，你娘呢？"

"俺娘到章古巴大叔家治伤去了。"

"是啊，"那人说，"你娘的伤，也只有章古巴能治好……"

"俺娘来了！"许宝激动地说，"俺娘和章古巴大叔一起来了！"

我们的目光越过土墙，果然看到许宝的娘与章古巴一起，从那条弯弯曲曲的小胡同里走了出来。

许宝的娘是个白脸长身的中年妇人，因为头痛，双眉之间捏出一个紫红的印子，长年不褪，好像点了一个大胭脂。她说起话来细声细气，对我们态度和蔼，我们叫她许大娘。

章古巴大叔的牙其实并不是很白，但由于黑得发青的脸色，他的牙看起来就特别白。

章古巴大叔与许大娘站在一起，对比鲜明，黑的更黑，白的更白。

众人主动地让开了一条道路，让他们很顺利地来到了杏树下。

“娘。”

“许大娘。”

“许大娘。”

“你们这些孩子，怎么又上了树？”许大娘仰脸看看我们，幽幽地说。

她双眉间的紫印象一块葡萄皮，双腮上有一些红晕，好像喝了酒。

有一个女人问：

“许大婶，咬得重吗？”

她叹了一口气，眼睛里汪着泪水，说：

“连狼也欺负我们孤儿寡母……”

“许大婶，让我们看看您的伤。”

“娘，给她们看看，她们还以为我在撒谎呢！”

“这难道还是件光荣的事？”许大娘抬头看看树上的我们，又转身看着院子里的人们，“要不是我们宝儿胆大，我就被这个狗东西给祸害了……”

她掀起脑后的发髻，显出了那片伤痕。那儿原本有四个深深的牙印，但此刻那四个牙印被一些黑乎乎的膏状物覆盖了。

“痛吗？”

“痛得我，说句丢人的话，痛得我放声大哭，大汗淋淋，衣服就像放在水里泡过似的……多亏了他章大叔的药，这药一抹上，就感到一阵清凉，虽然还是痛，但比不抹药时轻多了……”

“章古巴，你弄得什么灵丹妙药？”

“告诉你？告诉你我的饭碗不就打破了嘛！”章古巴笑嘻嘻地说，“这是祖传秘方，你如果想知道，就跪下磕头拜师吧！”

章古巴大叔从腰里摸出一把剪刀，一个小布口袋。他用剪刀仔细地剪下狼身上的毛，一撮一撮地放到小口袋里。

“老章，你剪狼毛干什么？”

“按说我不该告诉你这尖嘴猴腮的货，但是我不能不告诉乡亲们，”章古巴扫了众人一眼，大声说，“乡亲们，宝儿娘去找我时，痛得呜呜地哭，像个小孩子似的，我拿出药给她抹上，是个什么效果，我不说，让她自己说，我看她也不用说了，事实就在眼前明摆着。这药，还是我闯关东时合下的，这十几年来，咱这周围十几个村子里，被狗咬了的，被猫抓了的，都到我那儿去讨药，都是药到痛止。这药我只剩下一个壶底子了，寻思着再也不能用我的药给乡亲们服务了。但天赐良机，药源来了！药源是什么？”他剪下一撮狼毛举起来，说，“药源就是这狼毛！乡亲们，亲不亲，一乡人，今日个我就把这秘方毫无保留地贡献给大家，也为我自己积点阴德。把一两狼毛烧成灰，用一两蜂蜜、二两香油，搅拌在一起。要用新竹筷子搅，左搅三百六十圈，右搅三百六十圈，再左搅三百六十圈，再右搅三百六十圈，一直搅到用筷子一挑，能拉出像蛛网一样的透明细丝，然后装进不透明的瓶子里，放到阴凉处就行了。乡亲们，我这秘方，要是卖给医院，怎么着也得卖个三百五百的，今天我把它无偿地贡献给大家了！”

章古巴剪了一小袋狼毛，对许大娘说：

“别说咱这大平原地区，现在，就是东北大森林地区，要弄匹狼也不是件容易的事情，我剪你这口袋狼毛，就算我给你治伤的报酬了，剩下的狼毛，我看你把它剪下来，合成药卖给医院，没准能让你们娘两个发点小财。”

“卖药的不积德，积德的不卖药，”许大娘说，“乡亲们，你们谁想合药，就过来剪狼毛吧！”

“宝儿娘，”章古巴说，“您这觉悟，真是没说的！乡亲们，谁要狼毛？俺老章今日为大家服务！”

“俺要一点！”

“给俺剪点！”

“俺也来点！”

……

咔嚓，咔嚓，咔嚓……

一撮，一撮，一撮……

狼身上的毛被剪得乱七八糟，显得更加瘦弱，从上边往下看，如

果不知道它是一匹狼，一定会把它看成一条可怜巴巴的癞皮狗。

一个抱着小孩子的年轻妇女挤到前面来，要了一撮狼毛。她怀里那个拖着两道黄鼻涕、正在咿呀学语的小男孩伸出一根胖嘟嘟的手指，指着倒吊在树上的狼，含含糊糊地说：

“狗……狗……”

章古巴大叔停住剪狼毛的剪刀，目光炯炯地盯着那个小男孩。男孩的娘显得很不好意思，拍了一把男孩的屁股，说：

“傻孩子，这不是狗，这是狼！”

男孩把嘴里的手指拿出来，流着哈拉子，指着倒挂在杏树上的狼，说：

“狗……狗……”

男孩的娘羞得满脸通红，不好意思地看看章古巴，再看看许大娘。

章古巴叹口气，把一撮狼毛塞给那个年轻妇女，说：

“别说一个吃奶的孩子，这满院子的大人，除了我以外，谁又见过狼呢？”

“章球，你给我们讲讲狼和狗的区别吧，经这孩子一说，我也看着这东西像条狗。”白胡子赵大爷拄着拐棍，颤颤巍巍地说。

“小孩子把狼看成狗，是情有可原的，可您经多见广的赵大爷把狼看成狗，就丢了眼力架了！”章古巴盯着发问的老汉，说，“要说狼不像狗，那是不可能的，因为狗的祖先就是狼。但狗和狼还是有明显的区别的，稍微有点见识，就能分辨出来，”他用剪刀敲敲狼的脑壳，发出嘭嘭的响声，“听到了吗？像敲小鼓似的，你们自己去找一个狗脑壳敲敲，听听能不能发出这样的响声？为什么？狼是铜头麻秆腰！”他把剪刀揣进怀里，搬起狼头，让狼的脸朝向众人，“好好看看，狗脸是什么样子？狗脸是那样的，可狼脸是这样的！”他用手掰开狼嘴，狼呲出两排雪白的牙，“看到了吧？狼牙是这样的，可狗牙是那样的！”他扯起一只狼耳朵，说，“狗耳朵是耷拉着的，狼耳朵是支棱的！”他扒开一只狼眼，“狼眼是绿的，狗眼呢？狗眼是什么颜色？谁能说出狗眼是什么颜色？”他抬头看着我们，问：“你们三个大学生，能说出狗眼的颜色吗？”

我和王金美看着老许，听到老许低声说，黄色，于是我们就像回答老师提问一样，大声回答：

“黄色！”

“对极了，狗眼是黄色的！”章古巴大叔高兴地说，“现在，我相信大家都能分辨出狼与狗的区别了。”他猛地放下狼头，还用力推了它一把，让它的身体在杏树下悠荡着。

“章大叔，”一个满脸雀斑的小青年挤到前面来，用手指指狼尾巴，问，“俺有点闹不明白，您说它是一匹狼，俺看着它也像匹狼，可它的半截尾巴是怎么回事？”

“你问这个呀，”章大叔用手拨弄了一下狼的半截粗大尾巴，说，“这的确是个问题，但如果你知道了狼尾巴的功能，这个问题也就不成为一个问题了。”他环顾四周，看到众人焦渴的目光，得意地说，“我这辈子，最有价值的是东北十年，其余的都是白混日子。在东北，狼不叫狼，你们知道在东北狼叫什么？”

我们在杏树上大喊：

“章三！”

“对，狼在东北叫章三，为什么把狼叫章三，这个问题比较复杂，我在东北问过好些个白胡子老头，请教为什么把狼叫成章三，他们说祖祖辈辈都是这么个叫法，为什么他们也不清楚。到东北的头一年，我在孙家大院里当马夫，睡到深更半夜里，听到圈里的猪吱吱地怪叫，与我睡在一起的车喝子马大叔一骨碌爬起来，对我说，‘小章小章，快快起来，章三来偷猪了！’我急毛火三地披上棉袄，提着一把铁锨，跟着马大叔就往掌柜家的猪圈那儿跑。马大叔提着他的红缨大鞭子跑在前，我提着铁锨跟在后。那天晚上，不是十五就是十六，月亮像个明晃晃的大银盘，挂在半天空，照着地上的雪，亮堂堂耀眼明，就像大镜子似的，连雪上的老鼠脚印都看得清清楚楚。我们大老远就看到一个章三，用嘴咬着孙大爷家那头白色的大肥猪的耳朵，用那条大扫帚一样的粗尾巴，啪啪啪地抽打着肥猪的屁股。那头大肥猪没命地叫着，吱吱吱，吱吱吱，一边叫着一边跟着章三往桦木林子里跑。那情景真是好看极了。大月亮明晃晃地照着白雪，章三的大尾巴啪啪啪地抽打着猪腚，卷起一阵阵雪粉……好看极了，真是好看极了

……我看到这情景就呆了，马大叔抽了一鞭，没打着章三，打在了猪腚上，这等于帮了章三的忙。马大叔说，‘小章，你还傻愣着干什么？上啊！’我提着铁锨冲上去，对准了章三的尾巴就是一家伙！”

众人都喘了一口粗气，仿佛亲眼看到了章古巴铲断狼尾巴、救出大肥猪的情景。

“现在，你明白了它为什么只有半截尾巴了吧？”章古巴对那个雀斑脸青年说。

雀斑脸青年点点头，因为兴奋，他的脸皮发红，好像一个布满斑点的红皮鸡蛋。“可是，”他仿佛害羞似地喃喃着，“咱这地方离长白山好几千里，它为什么要到这里来？它又是怎么样来到了这里？”

众人都齐声附和着雀斑青年，并把充满期待的目光投射到章古巴的脸上。

“这个问题吗……”他拖长了声音，好像被这个问题逼到了绝境，但马上他就提高了声音、焕发了精神，“这个问题看起来是个问题，其实也算不上一个问题。实话对你们说吧，这匹狼是来找我报仇的。”

他的话仿佛是一撮盐，投进了沸腾的油锅，人们的口里发出了各种各样的声音。他举起一只手，像一个权威很大的演说者，制止了人们的七嘴八舌。

“你们应该看得出，”他用屈起的中指与食指的关节，敲了敲狼的头，说，“这是匹老狼，两眼昏花，尾巴上的毛都发了白。它起码有了三十岁。狼的三十岁，就是人的八十岁。这是匹公狼，一匹三十岁的老公狼，就相当于一个八十岁的老头。章三，老伙计，我以为逃回家乡，就把你摆脱了，没想到事隔十多年，您又千里迢迢地追寻了来……”

“老章，您的意思是说，这匹狼就是当年那匹被您铲断了尾巴的章三？”

“尽管我不愿意承认，但我也必须承认，我不承认就对不起这匹狼，我不承认就埋没了这匹狼的光荣……”他满脸都是激动不安的表情，眼泪汪汪地说，“其实，我一进院子就认出了它。这个魔鬼，实在是太可怕了，实在是太可敬了，十几年里你让我做了多少恶梦，从今之后我可以安眠了……”

接下来，章古巴大叔绘声绘色地向我们讲述了这匹断尾巴狼的故事，听得我们如醉如痴。他说，自从铲断狼尾之后，坏运气就跟他结了不解之缘。先是他的鹿皮靴子被嚼得烂碎，然后是马车上的皮绳被全部咬断，最后，那匹被孙大爷视为宝贝的大青马青天大白日被咬断了喉咙。掌柜的生了气，撵了他的佃户。他说，我背着铺盖卷，走到树林子里，大声喊叫着：章三，你这个狗杂种！你有种就出来，老子跟你拼个你死我活，人暗中使坏不是好人；狼暗中使坏也不是好狼！山林里寂静无声，只有风吹着树叶子哗啦啦响。我知道章三就在树林子里藏着，我的话它全部听到，并且全部听懂，但是它不露头。我背着铺盖往前走，这里待不下去了，只能到别的地方去找饭吃。掌柜的还算仁义，给了我三十块钱，算是我半年的工钱，按说我给人家糟蹋了一头大青马，人家一分钱不给也是应该的。我沿着林间小道向三叉子林场走去，听说林场正在招伐木工人，那时候我还没有小炉匠的手艺，只能靠卖大力吃饭。走在林间小路上，我的心里毛毛的，总感到后边有脚步声，可回头看看，什么都没有。走着走着，忽听到树林子里扑楞楞一阵响，吓得我三魂丢了两魂半，定眼一看，原来是一群野鸡在打架。我擦了把冷汗，继续往前走。树林子里的小鸟唧唧喳喳地叫着，一片和平景象，我的心里渐渐放松了。走到一处山泉时，我感到口渴，正想停下来喝点水，就看到在前面十几步远的地方，断尾巴狼蹲在那里，满脸冷笑地看着我。我倒退着，退到一棵大松树旁边，扔掉铺盖卷儿就往树上爬，断尾巴狼飞扑过来，猛地往上一蹿，差一点就咬着了我的腿肚子。等它再一次上蹿时，我已经爬到了它够不着的地方。我蹭蹭地往上爬，一直爬到树梢上。我怕自己掉下来，就解下腰带，将自己绑在树杈上。我坐在树杈上，紧紧地搂着树干。山风把树林子吹得呜呜响，松树摇摇晃晃，好像坐在船上一样。我低头看着树下的狼，狼仰脸看着树下的我。就这样不知过了多少时间，我的肚子里呼噜呼噜地响着，眼前一阵阵发黑，如果不是用腰带把自己捆住，早就掉下去被狼吃了。狼也有点烦了，它撕开我的铺盖卷，往我的被子上洒尿。我知道它是故意气我，想让我下树去跟它拼命，我可不上它的当。别说你往被子上洒尿，你就是往上边拉屎，我也不会下树。但这样等到何时是个头呢？一天行，二天还行，三天四天都能

挺，五天六天，饿也把我饿死了。但我听人说，狼可以一连半个月不吃东西，这样熬下去，最终我还是要死在它嘴里。天傍黑时，狼走了。狼走了我也不敢下树。我往四下里打量着，果然看到在灌木棵子里，有两只绿幽幽的眼睛。如果我冒冒失失下了树，正好中了它的奸计。熬到太阳下山，月亮上山，树林子里处处都是暗影子。暗影子里仿佛有无数的眼睛在闪烁。这时候我更不敢下去了。这时我要下树，即使不被断尾巴狼吃掉，也要被别的山猫野兽吃掉，长白山大森林里可不止一匹断尾巴狼。这时，山风停了，所有的树梢都不动了。月光把树叶子照得像涂了一层银粉。夜猫子在树影子里哇哇地叫唤。我的心里一阵发酸，眼泪哗哗地流出来。我知道断尾巴狼不会轻易放了我，心里一横，我就是死在树上变成人干，也不能让你吃了。想到此，我把自己更紧地绑在树上。月亮升高变小，但月光却更加明亮。这时，我看到一个特长的怪物从远处飞奔而来，近前时才看清，原来是断尾巴狼驮着一个三分像狗、七分像羊的东西。跑到树下，那个东西从狼背上下来，后腿坐在地上，举着两条短短的前腿，那模样活像一个袋鼠。我心中大惊，知道狼把狈搬来了。他特别对我们讲解，说狈是狼的军师，因为前腿太短，行动不便，平时待在狼窝里，由狼打食供养着；遇到重大事情，就由狼驮到现场。他说，狈仰起脸，往树上看着，月光照耀狈的脸，白白的，像一块面团。狈眼也是绿的，闪闪烁烁，好像墓地里的鬼火。他说，接下来发生的事情，全世界都没人看到过，被我亲眼看到了，说是坏运气吧，也是好运气。狈往上看了一会，与断尾巴狼碰了碰鼻子，好像是交换意见。然后，狈就把鼻子扎在地下，发出了一种低沉的叫声，呜呜的，就像小孩子吹喇叭。他说这声音听起来不大，但传得非常远，方圆百里的狼都能听到。狼国里的规矩是，只要听到狈的叫声，不管多忙，都要赶来集合。他说大概有抽一袋烟的工夫，就有三十多匹狼在大松树下集合了。新来的狼都走到狈面前，与狈碰碰鼻子，好像晚辈晋见长辈，好像学生晋见老师。把这套礼节弄完了，群狼就绕着树转起圈子来。它们一边转圈子，一边仰脸嚎叫着。呜——嗷——，呜——嗷——声音又尖又长，连月光都在哆嗦，幸亏我把自己捆在了树上，否则非掉进狼口里不可。它们折腾了一阵，看到不能把我从树上吓下来，狈就出了一计，

让它们五个一拨，轮番啃树。树下发出狼牙啃树的咔嚓声，树梢在嗦嗦地抖动。我朝着老家的方向祷告着：娘啊娘，儿原本想闯关东挣点钱，回去好好孝敬您，想不到却在这里被狼给吃了……那些狼越啃越起劲，一片狼牙在月光下闪烁。我心里绝望极了，再粗的树，也架不住三十匹狼啃，何况还有狈在旁边给它们出谋划策。与其担惊受怕活受罪，还不如让它们吃了利索。想到此我就解开腰带，正想往下跳，就听到树林深处一声吼叫，震得大地都哆嗦。紧接着林子里响起了呼呼的风声，刮得那些枯树叶子哗哗地响。群狼停止啃树，都看着狈，狈用两条后腿支撑着身体，三跳两跳跳到了断尾巴狼背上，尖叫一声，断尾巴狼驮着它就跑，群狼跟随它们，如风而去。又一阵风响过去，枯树叶子卷在小道上。随后，我看到一只金黄色的大老虎，懒洋洋地，一步一步地，迈着比马蹄子还大的大爪子，啪哒，啪哒，啪哒，走到了树下。我叫了一声亲娘，心里想，狼跑了，老虎来了，这下子更没有活路了……

他从怀里摸出烟包和烟纸，不紧不忙地卷了一支烟，吧嗒吧嗒地抽起来。

“怎么着了？”

“怎么着了？”

“老虎蹲在树下看了我一会儿，就迈着比马蹄子还大的大爪子，啪哒，啪哒，啪哒，走了。”

我们蹲在杏树上，长长地喘了一口气。

“等到天亮，一伙挖参的人来了，把我从松树上救下来。我的腿弯着，像罗圈一样，伸不直了。我的手指像鸡爪子一样，伸不直了。出了山林，我一天也没耽误，买了一张火车票，就上了火车。我坐在火车上，还看到这个东西追着火车跑。”他盯着倒挂在杏树上的狼，感动地说，“想不到啊，想不到，隔了十三年，你竟然翻山越岭地追到这里来了……”

“狼怎么会知道你在这里呢？”雀斑青年好奇地问。

“狗日的小金弟，就你事儿多！”他好像很生气，其实没生气，压低了嗓门，神秘地说，“告诉你们，狗鼻子嗅五百里，狼鼻子嗅一千里。幸亏咱这里离长白山一千多里，有它的鼻子闻不到的地方，如果

咱这地方离长白山不足一千里或是正好一千里，乡亲们，我哪能活到今天！”

“可是它为什么不到你家去找你报仇，却到许大婶家来咬人呢？”

“这个吗……吭吭……”他咳嗽着，说，“我经常坐在你大婶的炕头上抽烟，留下了气味，另外，狼毕竟是老了，鼻子不太灵了，脑子也木了，就像八十多岁的老头子，身上的器官，都不太灵了……”

许大娘的脸上的红晕更大了，好像抹了一脸红颜色。

“宝儿他娘，都怨我，给你招了祸，”他说，“让你挨了咬，让你费了一垛柴火，让你炸了一口锅，还让你把炕撅了……”

“你这是说的什么话？俺家也是该有这一劫。”

“你和宝儿，孤儿寡母，日子过得不容易，我不能让你们白受了这磨难，”他拍拍狼头，说，“乡亲们，狼这东西，全身都是宝，狼皮，做成褥子，能抗最大的潮湿，铺着狼皮褥子，睡在泥里也不会得风湿。狼油，是治烧伤烫伤的特效药。狼胆，治各种暴发火眼，比熊胆一点也不差。狼心，治各种心脏病。狼肺，专治五劳七伤。狼肝治肝炎。狼腰子治各种腰痛。狼胃，装上小米、红枣，用瓦罐炖熟了，分三次吃下，即便你的胃烂没了，它也能让你再生出一个新胃，这个新胃，连铁钉子也能消化得了！狼小肠，灌成腊肠，是天下第一美味，还能治小肠疝气。狼大肠，用韭菜炒吃，清理五脏六腑，那些水泥厂里的工人，吃一碗韭菜狼大肠，拉出的屎，见风就凝固，像石头蛋子似的，用铁锤都砸不破。狼的肛门，晾干，炙成粉末，用热黄酒冲服，专治痔疮，什么内痔外痔不内外痔，都是药到痔根断，永不复发。狼尿脬，装进莲子去炖服，什么样的顽固遗尿症，也是一副药。狼眼治青光眼。狼舌治小儿口疮、大儿结巴。狼脑子，宝中之宝，给一根金条也别卖，留着给宝儿吃。狼肉，大补气血，老关东说，‘一两狼肉一两参’。狼鞭吗，治男人的病。狼骨，治风湿性关节炎，虽比不上虎骨，但比豹骨强得多。就是狼肠子里没拉出来的粪，也能治红白痢疾……乡亲们，你们买不买？你们不买，我就把它弄到县城里去卖。”

众人相互看着，好像拿不定主意。

“老章，卖什么呀！”许大娘说，“你就把它收拾了，分给大家吧，

没被它咬死，俺就磕头不歇了，还想靠这个卖钱?”

“话不能这样说，你家受了这样大的祸害，总得找补一下。再说，这样的宝物，有钱也买不到的。”

“算了，算了。”许大娘说。

“不能算了，”他说，“祸是因我而起，这事就由我做主吧。我看还是把它弄到县城里去，卖个好价钱，让你们孤儿寡母过几天好日子!”

“既是这样的好东西，肥水不落外人田，”许大娘红着脸说，“还是分给乡亲们吧，有病的治病，没病的补补身子，也算俺娘俩积点德。”

“他大婶,”，赵大爷说，“你同意把它卖给乡亲们就是积了德。章球，把狼皮给我留着，我出五块钱，少了点，但我这把子年纪了，你们就委屈点吧!”

“这话说的，让俺脸红，”许大娘说，“赵大叔，狼皮归您，钱俺是不要的。”

“那不成，”赵大叔说，“你挨了一口呢!”

“我看这样吧，”章古巴说，“您也别一个钱不要，您要是一个钱不要，赵大叔也不会要狼皮，三块钱，我斗胆替你做主了!”

这时，一群苍蝇飞来，围着狼飞舞，发出嗡嗡的叫声。

众人催促章古巴：

“古巴古巴动手吧，别让苍蝇下了蛆，糟蹋了好东西!”

“肥水不落外人田，”章古巴不错眼珠地盯着许大娘的脸，说，“您这话说得多好啊! 都说头发长见识短，我看您是头发长见识更长!”

在众人的密切注视下，章古巴从怀里摸出一把牛耳尖刀，弓着腰，开剥狼皮。

倒 立

临出门时老婆硬逼着我扎上了一条领带，换上了一套西装。骑车走在黄昏的路上，感到所有的人都用异样的眼光看着我，浑身如同撒了牛毛一样刺痒。进了市委宾馆的大院，躲在一棵雪松树的暗影里，赶紧把领带解下来塞到口袋里，又将西装脱下来揉搓了一阵，本想抓把土撒上做做旧，又怕回去惹老婆发疯，只好就这样穿上，身上还是别扭，但也没有办法了。

沿着灯光幽暗、树影婆娑、用大理石碎片砌成的小路，我朝宾馆深处最豪华的一号楼走去。省委组织部副部长孙大盛今晚在一号楼西餐厅的五号包间设宴招待我们——他的中学同学。得到我竟然也受到了邀请的消息时，我正在电影院广场旁边的修车摊上与修鞋的秦胖子杀棋。我的老婆——这个十年前就从丙纶厂下了岗的倒霉蛋——气喘吁吁地跑了过来。我把左路的炮沉到底，叫了一声：将！然后抬起头，看着跑得浑身肉颤的老婆，问：跑什么？是家里起火了还是你被强奸了？老婆踢了我一脚，骂道：你这个鸟人，怎么一句人话都不会说呢？老秦瞪着眼问：你这个鸡巴炮什么时候跑到这里来了？——什么时候？你说什么时候？我的炮一直就支在这里，就等着你跳马让路呢。——没看到没看到。——没看到？这就叫眼色不济吃苍蝇！下棋不看棋盘你看什么？——我看你老婆呢！——我老婆有什么好看的？——你老婆好看着呢，两扇大腚，一身肥膘，胳膊像腿腿像腰——我老婆一脚就把我们的棋盘踢翻了，骂道：你们这两块狗不吃猫不叼的癞货，我让你们下！我让你们下！我老婆用脚把那些棋子踢得

满地滚动着，嘴里发着狠说：我让你们下！

我看到老婆真动了怒，便慌忙站起来，拍着她的屁股说：好老婆，跟你闹着玩呢，别生气——老婆猛地把我的沾满了油腻的手拨开，说：滚到一边去！我从口袋里摸出一张崭新的面额五十元的票子，塞到她的手里。说：今日运气好，大修了一辆山地车，我要价五十，那小子连价都没还，扔下这张票子就骑上车走了。老秦弯腰捡着棋子，说：你知道那是谁吗？——是谁？——他就是斧头帮的帮主。老秦压低了嗓门说。我说老秦你可别吓唬我，我发小就胆小。老秦说我要是吓唬你我是你老婆养的私孩子。我老婆说去你娘的，养私孩子也不养你这号的！我说他是斧头帮的帮主又怎么着？我一个臭修车子的，凭手艺卖力气吃饭，他能怎么着我？再说了，我在他那辆破车子上下了工夫，给他上了油，拿了龙，连每根辐条都给他擦得锃亮，要他五十元也不多。老秦说：不多不多，要五百元他也会给你。我看到老秦的脸上浮现出狡猾的微笑，就问：你这话是什么意思？老秦说没有什么意思。我说你这样说话怎么会没有意思呢？老秦鬼鬼祟祟地往四处打量了一下，压低了嗓门说：你好好看看那张钱。

我从老婆手里把那张钱抢过来，对着太阳一照，看到那个暗藏在纸里的工人老大哥面孔模糊，嘴上似乎长了一圈胡子。借了秦胖子一张真钱一对比，果然是假的。操他的妈！我高声叫骂着，广场上的闲人都转回头看我。老婆把那张假钱夺回去，翻来覆去，又摸又照，终于也确定是假币无疑。老婆嘟哝着：哼，还说人家眼色不济吃苍蝇，你自己才是眼色不济吃苍蝇，你岂止是吃苍蝇，你连屎都吃！我知道老婆正在闹更年期，不敢与她吵，就骂老秦：你个杂种，明知道他用假钱糊弄我，为什么不给我提个醒？老秦低声道：我倒是想给你提醒，可是我也得有那个胆，他是谁？刚才对你说了，是斧头帮的帮主，是卸人的行家，今天我给你提了醒，明天我的一只手或者是一条腿可能就没了。

操他的妈，我还骂，但是嗓门已经压低了。老秦说，你就认了倒霉吧。你不就是出了一点力，费了一点油、贴上了几个小零件吗？再说了，这也不一定就是吃亏，多少人想巴结这个帮主还巴结不上呢。

老子靠手艺吃饭，谁也不巴结，我低声嘟哝着，心中渐渐平和起

来，问老婆：还没问你呢，这样子急火狼烟地跑来有什么事？

老秦插言道：能有什么事？发情了呗！

去你娘的个秦胖子，狗嘴里吐不出象牙来！老婆骂了秦胖子几句，兴冲冲地对我说：我刚想到菜市场去买鸡蛋呢，听说鸡蛋要涨价，一抬头就看到你那个在新华书店当经理的同学，叫什么来着……你看看我这记性——肖茂方，外号“小茅房”，是新华书店的副经理——对啦对啦，是那个“小茅房”，开着一辆快散了架子的吉普车，看到我，也不下车，把半个身子从车门里探出来，喊了一声嫂子，把我吓了一跳。我说原来是大兄弟，走走走，快回家坐坐。他说魏大爪子呢？我说魏大爪子一大早就到电影院广场去守他的修车摊去了——你这个臭娘们竟然也跟着那小子叫我的外号！——叫顺了嘴了嘛，老婆说，我对你那同学说，大兄弟，你如果着急我就去把他叫来。他抬起手腕子看看表，说，不用了，你去告诉大爪子，就说我们的老同学孙大盛从省里回来了，今天晚上七点在政府宾馆一号楼西餐厅五号包间请客，请的全是我们的同学，告诉大爪子早些收摊，别耽搁了。我请他回家喝茶，他说还有好几个人没有通知到，要赶着去通知，就开着他那辆破吉普车跑了。我想这事可是不能耽搁，就赶忙来告诉你。你知道你那个同学当到了那一级——哪一级？——“小茅房”说是刚提拔成省委组织部副部长，全省的干部有一半归他管。

原来是孙大盛这个猢狲！我压抑着心中的兴奋，大大咧咧地说，别说他是省委组织部的副部长，他就是中央组织部的副部长老子该不尿他还是不尿他！他能管着全省的干部，但他能管着我吗？

看把你烧烧的，老婆说，别给你脸你不要脸，人家当到那么大的官，还没忘了你这个修破车子的，你反倒拿起糖来了。

我真地有些生气了，对老婆说：当官，谁当不了？别说什么副部长，让我当省长我也能当。但你让他们来修修自行车试试，你让他们来修修皮鞋试试，对不对老秦？他们行吗？他们不行。老秦说，大爪子哟，你别嘴硬了，只怕见到你那个部长同学，连骨头都酥了。——呸，如果是别的大干部，我见了也许还打怵，但这个孙大盛，他当了地球球长我也不怵。这主儿，尿床尿到十六岁，翻墙头偷樱桃一不小心跳到我家猪圈里，还是我爹用二齿钩子把他捞了上来。他在别人面

前拿架子可以，在我面前嘛，咱不好说他不敢，咱可以说他不好意思。——你就别在这里胡罗罗了，老秦道，古人说得好，“此一时也，彼一时也”，你甭管人家小时是个什么埋汰样子，人家现在是大干部，还没忘了你这个修破车子的，就是你的造化。——老子不稀罕——嘴里是这样说，心里是怎么想的？老秦用嘲弄人的口吻说，快收摊回家，刮刮胡子洗洗脸，准备着赴宴去吧！大爪子，我要是有你这样一位尊贵同学，杀死我我也不会蹲在这里修车子！——修车子怎么了？我说，这座城里没有了市长老百姓照样过日子，但没有了我，也包括你，人民群众会感到很不方便！——听听，越说越不要脸啦，我老婆说，你这样的货色，是死猫撮不上树，我这辈子嫁给你算是瞎了眼了。老婆气哄哄地转身走了。我追着她的背影说：你这样的也只能嫁给我，你想嫁给美国总统，可惜人家不要你。——老魏，秦胖子郑重其事地说，别油嘴滑舌啦，这是个好机会，既然你那老同学点名请你，说明你在他的心中还是很有地位的，趁着这个机会拉上关系，将来肯定没你的亏吃，没准儿老哥还要跟你沾光呢，省委组织部的副部长，你想想他手里的权力有多大吧！……

一号楼里灯火通明，楼前的空场上停着十几辆轿车，车壳子油光闪闪，好像一群明盖的大鳖。一个身穿西服的小伙子在楼门前的出厦里悠闲地走动着，一看那派头就知道是从省里下来的。我躲在树影里观察着他，看人家的一举手一投足，都是那样的自然大方，那套西装就像长在身上似的。小伙子抬起手腕看了一下表。我也看了一下表，光线太暗，看不清楚。估摸着离七点还有那么一点点时间，我不愿意提前进去，让七点来咱就七点来，免得讨人嫌恶。我看到二楼的一间挂着雪白窗帘的大房间里灯火辉煌，晃动的人影映在窗户上。从里边传出了一阵似乎是上气不接下气的笑声，我知道发出这笑声的就是原来的调皮少年如今的省委组织部副部长孙大盛。已经有二十多年没有见到他了，此刻活动在我脑子里的全是他年轻时猴精作怪的模样。那时候，谁也想不到他能成为这样一个大人物，真是“人不可貌相，海水不可斗量”。我心中感慨万端，从树影里闪出来，向着明亮的大厅走去。那个风度翩翩的青年的目光扫过来，我心中感到怯生生的，脚

下仿佛粘上了胶油。幸亏肖茂方的吉普车哆哆嗦嗦地开了过来，我像见到了救星一样迎了上去。从车里钻出了粮食局局长董良庆，交通局副局长张发展，政法委副书记桑子澜，当然还有新华书店副经理“小茅房”。这四位都是官，都比我混得好，我心中有点不是滋味，但马上又安慰自己：他们在我面前是官，在孙大盛面前是孙子。我在谁的面前都不是孙子。当官的是人民的公仆，我是人民，他们这些家伙都是我的仆呢。

“大爪子，你小子，一个人先跑来了，我还预备着开车去接你呢！”“小茅房”对我说着话，转到车子这边，拉开车门，说：“夫人，下车吧！”

我吃了一惊，看到“小茅房”模仿着外国电影里仆人的动作，用一只手护住车门的上框，让一个面如银盘的女人钻了出来。

钻出来的女人是我们的同学谢兰英，想当年她是我们学校里出身最高贵、模样最漂亮、才华最出众的一朵鲜花，如今她是“小茅房”的老婆、新华书店少儿读物专柜的售货员。她穿着一条紫红色的长裙，脖子上套着一串粗大的珍珠项链，耳朵上也悬挂着一些嘀哩郎当的东西。她的腰身比起当年虽然肥大了许多，但因为个头高，所以看上去还是有点亭亭玉立的意思。身材矮小的“小茅房”弓着腰站在她的面前，就像大树旁边的一棵小树，就像大蚂蚱身边的一只小蚂蚱。

“董良庆你个龟孙子，张发展你个兔崽子，桑子澜你个鳖羔子！”我故意地起了高声，没称呼他们的官职直接喊着他们的名字，名字后边还带着一串拖落。桑子澜笑着说：“狗改不了吃屎，这家伙，嘴还是这么脏。”

叫谢兰英时我压低了嗓门：

“谢兰英你好，好久没见面了。还认识我这个老同学吗？”

“不认识了，”谢兰英微微一笑，说，“但我认识你儿子，他经常去买小人书。”

“可不是怎么地，”我说，“这小子，把我修车子挣那点钱差不多都送到他谢阿姨那里去了，家里光小人书就有一千多册了！”

这时，那个站在门前徘徊的青年潇洒地走过来，问道：

“请问，你们是孙部长的客人吗？”

“是的，”“小茅房”说，“都是孙部长的亲同学。”

“孙部长正在跟陈书记和沈县长谈话，请你们先到餐厅里等他。”那青年说着，头前引着路，带我们进入了地面光滑得能照出人影的大厅，服务台上几个美丽的小姐满面微笑，洁白的牙齿闪闪发光。我们在那青年的引领下拐了一个弯，进入一条铺着厚厚地毯的廊道。廊道的外侧是透明的玻璃墙，玻璃外边的水池里喷着水花，五彩的灯光像五颜六色的花瓣一样掺到水花里。廊道的里侧，每隔几米就有一个跟真人差不多大小的石膏女人站在那里。她们的姿势各不相同，但有一点是相同的，那就是她们都没有穿衣裳。还有一点是相同的，那就是她们都比较有肉，奶子也比较大。我们的队伍是这样排列的：青年在头前引路，紧跟在他后边的是“小茅房”，“小茅房”后边是董良庆，董良庆后边是张发展，张发展后边是桑子澜，桑子澜后边是谢兰英，谢兰英后边是我，我后边什么人也没有，但我总感觉身后还跟着一个人，忍不住回头张望，回头一张望发现我的身后确实一个人也没有，如果非要说有人也可以，那就是那些被我们抛在身后、光着腚站在廊道边上站岗的石膏女人。当时我也想过，这些女人也可能是用大理石雕刻而成，但近前一看就发现她们是石膏的。如果是石头，她们的颜色肯定会有一些差别，但她们的颜色一点差别也没有，全是一个样子的雪白。我跟随在谢兰英的身后大约有一米远的地方，跟的太近了不方便，跟得太远了显得我像个盯梢的特务。跟在她的身后一米多一点还是比较合适的距离。我小时候鼻子很灵敏，我娘常说我是“馋猫鼻子尖”，长大后又是抽烟又是喝酒导致了嗅觉严重退化，但我还是嗅到了一股淡淡的香气，我的鼻子嗅到了的淡淡的香气，在别的健康灵敏的鼻子里就肯定是浓得像油一样的香气了。起初我还以为是服务小姐撒在廊道地毯上的空气清新剂的气味，但我很快就判断出不是空气清新剂的气味，那气味多么浅薄啊，但现在在我面前缭绕着的是一种很有厚度的香气，这香气只能来自谢兰英的身体。我突然想到：如果谢兰英一丝不挂地站在这廊道边上会是个什么样子呢？她的皮肤肯定比这些石膏女人要黑，但是她的身体是有生命的，是活的，所以即便是黑的也是好的。然后在我的眼前就仿佛真地出现了一个赤身裸体的谢兰英了。我知道这种想法违法乱纪，于是赶紧地收拢住心猿意马，

往前看，看到她在我的面前大摇大摆地走着。她的双臂摆动幅度很大，双脚有点外八字，走起来好像故意地把双脚往外撩一样。当年在舞台上能够表演大劈叉、翻空心筋斗、倒立行走的侠女，几十年后竟然用这样的鸭子步伐行走。她这样在我面前行走使我感到失望，但也让我感到亲切。走完了廊道又拐了一个弯，然后拐进了另一条廊道，这条廊道没有方才那条布置得豪华，地毯浅薄，上边有很多污渍，边上也没有石膏女人站岗。一个穿红色锦绣旗袍、衣襟上别着一支圆珠笔的瓜子脸小姐笑容满面地迎上来。她亲切地问：

“是孙部长的客人吗？”

青年微微点头，小姐脸上的笑容更加灿烂了。她拉开了包间的门，耀眼的光明和刺鼻的霉变酒气从房间里奔涌而出。青年闪身站在门边，与那个美丽的小姐隔门相对，简直就是一对金童玉女。她和他没有说话，但是做出了请我们进去的姿势。在小“小茅房”的带领下，我们一个跟着一个进入了房间。我看到刚进房间时谢兰英还抽了抽鼻子，说明她对这个出将入相的房间里的气味很厌恶，但一会儿工夫她的鼻子就恢复了正常，我的鼻子也嗅不到那股子邪气了。青年客气地对我们说：

“请各位先坐坐，我去向孙部长报告。”

谁也没坐，都转着脑袋观察房间里的摆设和装修。我原以为像董良庆、张发展这些当局长副局长的，应该对这里很熟悉，但看他们的眼色，也好像是初次进来。房间大啊，真大，中央一张桌子大得能摆开我的修车摊，也可以在上边唱二人转。靠窗那儿，还有一个铺了红色地毯的小舞台，舞台旁边摆着唱卡拉OK的全套家什，舞台上还立着两只落地式的麦克风。桌子周围还有一圈椅子，椅子后边还有一圈沙发。沙发是白色的，一看就知道是用上等的羊皮做的，涨鼓鼓地趴在那里，好像一群大蛤蟆。这样的沙发不坐实在是太可惜了，既然那个小伙子让我们先坐着，还客气什么？先坐下，犒劳犒劳腚，等孙大盛来了我赶紧起来就是了。这样想着我就一腚墩在了沙发上，什么感觉就不用说了，说也说不明白。大圆桌上铺着洁白的台布，台布下边还有一层深红色的绒布，我知道那叫天鹅绒，与悬挂在窗户上的落地窗帘是一种料子。大圆桌的中央是一块圆形的茶色有机玻璃，能够旋

转的，这个我懂，要不这样大的桌子如何夹菜呢？我坐下了，他们好像没看见一样，这些伙计，束手锁脚地站着，眼珠子转来转去，脸上的表情都很别扭，泄露了他们心里的紧张。别看他们大小都是官，其实也都是些土鳖，没见过什么大场面，还他妈的不如我呢。真正有点派头的还是谢兰英，你看看人家，手扶着一把椅子的后背，文文静静地观赏着墙上的一副大画。这画上画着一群女人，都光着脊梁，脖子细长得没有道理。她们有的挽着头发，有的捂着奶子，有的伸着懒腰，看样子像在洗澡，但又不是太像。女人在河里洗澡哪里敢这样放肆呢。那盏悬挂在圆桌上方的豪华吊灯上装了四十九盏灯泡，还有许多假水晶玻璃的珠子串儿，在空调风的吹拂下，那些珠子串儿发出叮叮咚咚的声音，很轻微，很好听。那张大圆桌的中央已经放上了一个大盘子，盘子里蹲着一只用萝卜刻成的孔雀，当然是开了屏的雄孔雀。我知道这盘菜是看的而不是吃的，但为了看费这样大的工夫似乎不值得。这是我的不对了，人的眼其实是最馋的器官，嘴巴很容易满足，但要让眼睛满足就不容易了。孔雀盘子周围也已经摆好了十二个冷盘，里边有酱牛肉、炸蚕蛹什么的，这是可以吃的，但我知道这些东西应该浅尝辄止，如果让这些东西添满了肚子，后边的热菜就吃不了多少了。而热菜里肯定有山珍海味，看这架势，市宾馆里的大师傅把看家的本事全都使出来了。能让大师傅这样卖命，一定是县委书记和县长给宾馆里的头头发了话，而宾馆里的头头一定给大师傅下了死命令。

孙大盛人没到笑声先到了。听到他的好像上气不接下气的笑声，我们慌忙站了起来——不对不对，除了我之外，他们本来就是站着的。听到孙大盛的笑声他们松散的身体突然地紧张起来，所以感觉上就好像是从沙发上突然地站了起来一样。连看起来平静如水的谢兰英的腰身也微微地挺了挺，扶在椅背上的两只手也挪下来，交叉着放在肚子上。真正慌忙站起来的其实是我，我原本是不想站起来的，但我的身体自己站了起来。

那个英俊青年推开门，然后迅速地闪到一边，腰微弓着，脸上挂着训练有素的微笑。就像名角登台一样，孙大盛光彩夺目地出现在我们的眼前。只见他上身穿一件金黄色的半袖体恤衫，下穿一条黑裤

子，肚子有点凸，但是不大，头有点秃，用边上的毛遮掩着。他的头发一根是一根，看起来十分珍贵。那个二十多年前的孙大盛的猴精怪样执拗地从我的记忆里跳出来，与眼前的大干部孙大盛对比。我总觉得眼前这个家伙不是从那个偷樱桃掉到我家猪圈里的孙大盛成长起来的，就像一匹老驴是不可能从一头牛犊子成长起来一样。但他的独具特色的、任谁也学不像的笑声又说明眼前这个丰满的大干部的确就是孙大盛这个从小就偷鸡摸狗的坏蛋。

"咯咯……咕咕……咯咯……"孙大盛欢笑着对着我们走了过来，那扇厚重的包了皮革的房门无声地掩上，那个英俊青年像股白烟一样消失了。

"咯咯……咕咕……董良庆……"孙大盛握着董良庆的手，笑着说，"官仓老鼠大如斗，见人开仓也不走……咯咯……"

"咯咯……咕咕……张发展……"孙大盛握着张发展的手，笑着说："要想富，先修路。"

"咯咯……咕咕……桑子澜……"孙大盛握着桑子澜的手，笑着说："三等人戴大檐帽，吃完原告吃被告。"

"咯咯……咕咕……'小茅房'……"孙大盛握着"小茅房"的手，笑着说："书中自有黄金屋，书中自有颜如玉！"

孙大盛笑眯着眼，站在谢兰英面前，把她从上到下打量了几遍，然后将目光停在她的粉团般的大脸上，笑着说："徐娘半老嘛！"

谢兰英的脸唰地红了。

孙大盛伸出手，说："多年不见了，来，握握手嘛！"

谢兰英犹豫着把手伸出来让孙大盛握着，她的脸却别到了一边，那羞羞答答的劲头儿很像一个小姑娘。

"'小茅房'你把谢兰英管得太严了吧？"孙大盛握着谢兰英的手，歪着头问"小茅房"。

"冤枉啊，孙部长，""小茅房"夸张地说，"你看看我这样子，那里能管得了她？"

"有什么冤屈尽管对我说，"孙大盛紧盯着谢兰英的脸道，"本官为你做主！"

孙大盛松开了谢兰英的手，笑眯眯地对着我走来。我本来想喊他

一声“弼马温”——这是上小学时我亲自给他起的外号——但话到嘴边又咽了下去。他的肥胖的小手大老远就伸了过来，我的手迫不及待地自己就迎了过去。我的手感到他的那只小胖手像一只刚刚孵出的小鸡，又软乎又温暖。

“魏大爪子，你今晚上可是焕然一新啊！”孙大盛用手捻着我的衣袖，笑着说，“没先过过土？”

“这个狗日的宾馆，全部用水泥糊死了，找点土不容易！”我大大咧咧地说。

“小茅房”说：“我们来时，他正脱光了身子，把西服放在地上用脚揉搓呢！”

众人哈哈大笑。

“好了，好了，别欺负老实人了！”孙大盛招呼着众人说，“坐下坐下！”他拍拍身边的椅子，说，“谢兰英，你靠着我坐。”

谢兰英别别扭扭地说：“我坐在这里就行了……”

“不行，”孙大盛说，“现在讲究跟西方接轨，女士优先。”

“孙部长让你坐，你就坐吗！”“小茅房”说。

“挪过去，挪过去！”董良庆把谢兰英拉起来，将她扯到孙大盛身边的椅子上按坐下去。

圆桌太大，六个人坐得很稀。

“靠近一些吗！”孙大盛说。

大家没有动。

一个美丽的服务小姐转到孙大盛身后，轻轻地问：“孙部长，喝什么酒？”

孙大盛扫了我们一眼，说：“老同学聚会，当然喝白酒！”

“我不喝白酒。”谢兰英说。

“你又扫兴！”“小茅房”瞅了谢兰英一眼。

“白酒有茅台，有五粮液，有酒鬼，有汾酒，请问用那一种？”小姐问。

“酒鬼！”孙大盛说。

小姐启开酒瓶，往每个人面前的酒杯里倒酒。谢兰英护着酒杯说：“我真的不能喝！”

“不能喝也得倒上看着！”孙大盛说。

“听孙部长的，”张发展从谢兰英手里夺出酒杯，说。

在一个小姐倒酒的工夫，几个小姐将那些大虾、螃蟹、海参、鲍鱼用大盘子端了上来。

孙大盛端起酒杯，说：“各位老同学，多年不见，这杯酒我敬你们，都干了！”

我们都端起酒杯，站起来，探着身体与孙大盛碰杯。孙大盛用杯底敲着桌子说：“过电过电，免站免站！”

他举起酒杯，一饮而尽，然后将杯子倾倒，让大家看。

这点小酒算得了什么，我一仰脖子就干了，张发展、“小茅房”他们也干了。惟有谢兰英没干。孙大盛低头看看她的酒杯，说：“你连嘴唇都没沾湿吧？这样可是不行！”

“我真的不会喝……”谢兰英道。

孙大盛把她的杯子端起来，举到她的面前，说：“连这点面子都不给是不是？”

“我真不会喝……”

“你会不会喝水？”孙大盛问。

“喝水当然会了。”谢兰英说。

“会喝水就会喝酒！”孙大盛说。

“这样吧，”桑子澜道，“让肖茂方替你一点。”

“不行，”孙大盛说，“酒桌上没有夫妻！”

“就是一杯耗子药你也喝下去！”“小茅房”恼怒地说。

“你这是什么话？”孙大盛瞪着眼说。

“小茅房”一怔，马上皮着脸说，“走了嘴了，该罚酒三杯！”说完了，伸手就要抓酒瓶子。

“你别转移斗争大方向，”孙大盛说，“谢兰英，你喝不喝？你不喝我们也不喝了！”

“你真是的，”谢兰英说，“喝醉了出洋相你们可别笑话我。”

“谁敢？”孙大盛道，“有我在这里谁敢笑话你？再说，也不会让你喝醉的。”

“那好吧，”谢兰英道，“我豁出去了。”她端起酒杯，先喝了一小

口，龇牙咧嘴地说，“真辣，”然后一仰头，就把杯中酒喝干了。她将杯子倒过来，扣在桌子上，说，“我的任务完成了！”

“什么你的任务完成了？革命尚未成功，同志仍须努力！”孙大盛用公筷将一只火红色的大虾夹到谢兰英面前的碟子里，说，“吃点东西，继续战斗！大家也吃啊！”

……

三杯酒过后，谢兰英晃晃荡荡地站起来，说：“我可是一点也不喝了！”

孙大盛拉着她的胳膊说：“你到哪里去？”

“我不喝了，真的不喝了……”谢兰英说。

“不喝也得坐在这里！”孙大盛说。

“好好，我坐着。”

董良庆端着一杯酒，转到孙大盛身边，说：“孙部长，我敬您一杯！”

孙大盛说：“酒桌上只有同学，没有部长，也没有局长，谁破了这个规矩就罚谁三杯！”

“下不为例，下不为例！”董良庆说。

“先罚！”孙大盛说。

“孙部长……”

“又来了！”

“好吧，”董良庆说，“我认罚！”

董良庆连喝了三杯，然后又倒满一杯，说：“老同学，我敬您一杯！”

大家轮流向孙大盛敬酒。轮到“小茅房”时，他自己先喝了三杯，说：“我先罚了，孙部长，老同学敬您一杯！”

“这不行，”孙大盛说，“故意犯规，加罚三杯！”

“三杯就三杯！”“小茅房”雄壮地说，“男子汉大丈夫，还在乎这三杯酒乎？”

“神经病！”谢兰英低声说。

“心疼啦？”孙大盛说。

“谁管他呀！”谢兰英红涨着脸说。

"小茅房"连干三杯，说："二三得六，三三见九，孙部长，现在可以敬您一杯了吧？"

孙大盛与"小茅房"碰了杯，说，"数学学得不错吗！"

"我当了十年书店会计，当了八年副经理，还兼着会计！""小茅房"似乎有点伤感地说。

"还好意思说，"谢兰英道，"你混出了个什么样子？"

"肖兄情场得意，官场自然失意了，"张发展说，"不过也算不上失意，兄弟不也副了许多年了吗？如果谢兰英是我的老婆，让我去挖大粪我也心甘情愿！"

"你们别拿我开心！"谢兰英红着脸说。

"呵嗬，谢兰英生气了！"董良庆说，"你生气的样子好看极了！"

"不许你们欺负谢兰英！"孙大盛说着，端起酒杯，说，"谢兰英，来，老同学敬你一杯。"

"我已经喝了三杯了，再喝就醉了。"

"知道自己喝了三杯就说明还没醉，再说了，喝醉了又怎么样呢？人生难得一次醉吗！"

"对，人生难得一次醉，""小茅房"说，"孙部长让你喝，你只管喝就是！"

"我真地豁出来了！"谢兰英端起酒杯就干了。

"好，到底显出庐山真面貌来了，"孙大盛说，"怪不得人说酒场上有三个不可轻视，'红脸蛋的吃药片的梳小辫的'。"

"还梳小辫呢，"谢兰英拍着脑袋说，"老白头啦！"

"你还算是风韵犹存吧，"桑子澜说，"我们可是真的老了！"

"我也老了，"谢兰英说，"男过四十一朵花，女人四十豆腐渣。"

"你是嫩豆腐，我们是豆腐渣。"张发展说。

"都是豆腐渣！""小茅房"硬着舌头说。

"你小子吃嫩豆腐吃撑了！"董良庆说。

"你们都拿我开心！"谢兰英说。

"怎么会呢？"孙大盛端起酒杯碰了一下谢兰英的酒杯，说，"干！"

"还干？"

"干!""小茅房"说，"人生就是那么回事，干!"

"谁都可以发牢骚，就是你'小茅房'不能发牢骚!"孙大盛说。

"为什么?""小茅房"说，"为什么我就不能发牢骚?"

"你小子把我们的校花拔了!"孙大盛说，"大家想想谢兰英在校宣传队里哪会儿……唱就唱，跳就跳，还能倒立着行走……那时候，全县的人民都知道一中有一个女孩子能倒立着在舞台上转十八圈!"

在我脑海里，出现了二十多年前的谢兰英在舞台上倒立行走的情景。她扎着两根小辫子，辫梢用红头绳扎着，双手撑地，双脚朝天，露着小肚皮，在舞台上转了一圈又一圈，舞台下一片掌声……

"老了……"谢兰英眼睛闪着光说。

"你不老……"孙大盛眼睛闪着光说，"怎么样，给老同学们表演一个?"

"你要让我出洋相?"谢兰英说。

"来一个，来一个!"大家齐声附和着。

"不行了，老了，你们看看我胖成了什么样子? 成了啤酒桶了……"

"来一个……"孙大盛直盯着谢兰英，执拗地说。

"不行了……再说，我也喝多了……"

"大家鼓掌吧!"孙大盛说。

"真的不行……"

大家鼓掌。

"给我们个面子吗!"孙大盛说。

"你们这些人呐……"

"让你来你就来吗!""小茅房"说。

"你怎么不来?!"谢兰英说。

"我能来早就来了，""小茅房"说，"孙部长难得跟我们一聚，二十多年了，才有这一次。"

"真不行了……"

"你真是狗头上不了金盘托!""小茅房"说。

"说得轻巧，你来试试!"

"我能试早就试了。"

谢兰英站起来，说："你们非要要我的猴！"

"谁敢？"孙大盛说。

谢兰英走到那个小舞台上，抻抻胳膊，提提裙子，说："多少年没练了……"

"我揭发，""小茅房"说，"她每天在床上都练拿大顶！"

"放屁！"谢兰英骂着，拉开了架势，双臂高高地举起来，身体往前一扑，一条腿抡起来，接着落了地。"真不行了。"但是没有停止，她咬着下唇，鼓足了劲头，双臂往地下一扑，沉重的双腿终于举了起来。她腿上的裙子就像剥开的香蕉皮一样滑下去，遮住了她的上身，露出了她的两条丰满的大腿和鲜红的短裤。大家热烈地鼓起掌来。谢兰英马上就觉悟了，她慌忙站起，双手捂着脸，歪歪斜斜地跑出了房间。包了皮革的房门在她的身后自动地关上了。

大家安静了片刻，孙大盛端起酒杯，对"小茅房"说："老同学，我敬你一杯，希望你能好好爱护谢兰英……"

"孙部长，""小茅房"眼睛里闪着泪花说，"谢兰英跟了我，真是委屈了她。我这人能力差，进步慢，虽然一门心思想为党多做些工作，但总是有劲使不上……"

"还是毛主席那几句老话，"孙大盛说，"我们应该相信群众，我们应该相信党；这是两条根本的原理。如果怀疑这两条原理，那就什么事情也做不成了。"

蝗虫奇谈

1927年4月的一天，我爷爷扛着锄头到田里去锄小麦。从头年秋天开始，跨过一个漫长的冬季和一个荒凉的春天，几乎没下一点雨雪。河流干涸，池塘见底，一堆堆蝌蚪干死在臭水坑里。井水落下去一扁担。街道上尘土飞扬。南边胶州岭地人畜饮水发生了困难，早几日已有马车拉着大缸和牛皮口袋来村里拉水。村长马大爷看看村里那口惟一能饮用的井中水日渐下落，便派人手持棍子站在井边护着。任凭那些拉水的胶州人怎么样苦苦哀求，马大爷也不许他们再从井里打水。爷爷扛着锄头走在街上时，有人问他：管二，还锄啥呢？麦苗子都能点着火了。爷爷说：闲着心烦，到田里去转转。走进自家的麦田，爷爷感到心灰意懒。他看到那些麦子只有一虎口高，顶上挑着一个苍蝇那么大的穗子。完了，爷爷想，大歉收已成，连种子都收不回来了。爷爷对我们说：咱家的麦子还是长得好的呢，甭管大小还算有个穗儿，弄好了兴许还能打上半斗“蚂蚱屎”，大多数人家的麦子连穗子都没秀出来就“鸡窝”了。爷爷站在麦田里，放眼望去，看到三县交界处的宽广土地一片荒凉景象。往年这时候，应该是麦浪翻滚、禾苗葱绿；可今年此时，只有那些极其耐旱的茅草和小蓟顽强地挑着一点绿。干旱使土地返了碱，沟畔和荒地里一片银白，好像落了一层霜。爷爷坐在黑土地上，装上了一袋旱烟。苦辣的烟雾呛出了他的眼泪。爷爷的心里比那旱烟还要辛辣。擦擦眼泪，看到眼前那几棵垂死挣扎的野草上，排列着密密麻麻的蚜虫。几只火红色的大蚂蚁扛着蚜虫跑来跑去。爷爷挖了一把黑土，用手攥着。他感到黑土又硬又烫，

好像从热砖窑里抓出来的。田野里热浪滚滚，阳光毒辣，令人不敢仰视。高远的天空万里无云，只有在遥远的地尽头，好像有一些似烟似雾的东西在袅袅上升。一声乌鸦叫，声如裂帛。天越旱鸟越少。前几天还有成群的麻雀跟着胶州拉水的马车低飞，这几天也不见了踪影。村子里那眼水井壁上，每天都撞死若干鸟儿，有麻雀，有燕子。为了保持井水的卫生，不得不用一个木轮车的花轱辘盖住了井口。现在麻雀没了，燕子也不知飞到哪里去了。只剩下些黑乌鸦和人作伴。干渴已极的乌鸦经常跟人从桶里抢水喝，但抢到水喝的机会并不多。它们晕头转向地瞎飞着，有的飞着飞着就死了，像石头一样掉在地上。远处响起了枪炮声，不知是谁的军队跟另一个谁的军队打仗。天灾加人祸，百姓在死亡线上挣扎，也就没有心思去管打仗的事。就在这一天，爷爷亲眼看到了大批蝗虫出土的奇景。这种奇景，所有的书上都没有记载。因为是我爷爷亲口所说，所以我深信不疑。

爷爷在他的有生之年起码给我们晚辈讲述过一百遍关于蝗虫出土的情景。

他攥着一把滚热的黑土，坐在麦田里抽烟，不经意地一低头，忽然看到脚前有一片干结的地皮在缓缓升起。他以为自己看花了眼，急忙搓眼定睛，那片地皮还是在缓缓上升。紧接着，那片地皮像焦酥的瓦片一样裂开，一团暗红色的东西长出来，形状好像一团牛粪。爷爷心中好生纳闷。他是农业知识相当丰富的人，也不知道地里冒出来的是个什么东西。他蹲起来，仔细观察，不由得大吃了一惊。原来那团暗红色的牛粪似的东西竟然是千万只蚂蚁似的小蚂蚱。这些东西虽小，但一切俱全，腿是腿眼是眼，极其袖珍。三步之外看，是一团牛粪在阳光下闪烁怪异光芒，近前一看，只见万头攒动，分不清个儿。爷爷胆战心惊地看着那团蚂蚱慢慢膨胀，好像昙花开放。他目瞪口呆，不知所措。发现奇迹的兴奋促使他转动头颈想找一个人交流惊叹，但田畴空阔，渺无人迹。地平线犹如一条银蛇在翻腾起舞，阳光炙热如火，高空鸟鸣惊心，军队在远处开枪放炮，没有人来关心蚂蚱出土的事。但我的爷爷还是跳起来，大叫一声：

蚂蚱！蚂蚱出土了！

爷爷一声未了，就听到眼前那团膨胀成菜花形状的小蚂蚱啪地一

声闷响，向四面八方飞溅。它们好像在一分钟之内就学会了跳跃。顷刻之间，爷爷的头上脸上褂上裤上都沾满了蚂蚱。它们有的跳，有的爬，有的在跳中爬，有的在爬中跳。爷爷脸上发痒，抬手摸脸，脸上顿时黏腻腻的。初生的蚂蚱很是娇嫩，触之即破。爷爷手上和脸上都是它们的尸体。爷爷闻到了一股陌生的腥臭气。他拖着锄头，仓惶逃出麦田。他看到，在麦垄间东一簇、西一簇，都是如牛粪、如蘑菇的暗红蚂蚱团体从干结的地皮下凸起来。膨胀到一定的程度它们就爆炸。在四周的嘭嘭爆炸声里，低矮的麦秆上、黑瘦的野草上，密密麻麻的都是蠕动的小蚂蚱。有一只小蚂蚱停留在爷爷的指甲盖上，好像故意让他欣赏似的。爷爷仔细地观察着它，发现这个暗红色的小精灵生长得实在是精巧无比。它那么小巧，那么玲珑，那么匀称，那么复杂。做出这样的东西只有老天爷！爷爷浑身刺痒起来，起初他还摸肩擦背，后来便乱蹦乱跳。他的心中，又是烦躁又是恐怖，仿佛身临绝境。尽管远近无人，但他还是又一次大声喊叫：

出土了！出土了！神蚂蚱出土了！

在他的眼前，又有一个马蹄那么大的蚂蚱团在膨胀，随时都会爆炸。他挥起锄头，对准那团蚂蚱砸下去。只听到啪唧一声响，像稀牛屎一样溅出去。锄刃也从锄钩上脱下来。低头捡锄刃时，他又一次嗅到了那股陌生的腥气。他被那腥气熏得迷迷糊糊，一手捏着锄刃，一手拖着锄杠，六神无主地往村里走去。他目光迷茫，丢魂落魄，嘴里念叨着：毁了，这下毁利索了，神蚂蚱出土了……

爷爷带回村的消息令村里人更加惶惶不安。那时我们的村子很小，只有十几户人家，一百多口人。当下就有人跑到田野里去看究竟。我父亲对我们说他也跟去看了，那一年他才五岁，刚刚有了记忆力。他们没看到蚂蚱出土的奇观。他们只看到在耀眼的阳光下，被干旱折磨得死气沉沉的田野突然活了。所有没死的植物上都有蚂蚱在跳跃，一阵阵细小但是极其密集的窸窣声在茫茫大地滚动。观看的人都感到浑身发痒，眼花缭乱，说不清哪里不舒服。

从田野里观蝗归来，父亲看到他的母亲也就是我们的奶奶在堂屋里摆起了香案。两根蜡烛三柱香，烛火跳跃，香烟缭绕，鬼气横生。奶奶跪在香案前，嘴里念念有词，然后就磕头不止。奶奶说蚂蚱就是

皇虫，是玉皇大帝养的虫。造字的人在“皇”字边上加了个“虫”字，就成了“蝗”字。蝗虫就是皇虫，皇虫就是蚂蚱，翻过来也一样。

几天后，东南风浩浩荡荡，大团的乌云也滚滚而来。空气变得潮湿了，傍晚时村前的池塘里散出恶臭。被褥黏腻，跳蚤肆虐，爷爷难以入睡。他对我们说那年的一切都不正常，人们总感到大祸就要临头。蚂蚱出土以后，田野更是一片白地，连那些硬草棍儿也被啃光了。那些小神虫牙口可真好。爷爷说，前几天村里还有人到蜡庙里去烧香磕头，乞求它们能够口下留情，事实证明，这种活动毫无用处，它们根本不领这份情。男人们对女人的迷信活动不管不问，他们知道地里已经没有什么东西可供神虫们吃了，求不求都一样。它们总不能吃土吃人吧？吃光了能吃的，它们就该迁移了。

东南风一起，人们有了希望，但也有了忧虑。希望能下一场透雨，好种上秋苗。忧虑得是那些把草梗都啃光了的蝗虫们恋恋不肯离去，就好像等待着啃秋苗似的。

爷爷睡不着，便到院子里踱步。东南风吹着他的胸膛，破窗户纸在他身后啪啪地响着。风里满是腥气，有土腥、水腥，更多的还是那种令人作呕的蚂蚱腥。雨来了，雨真的要来了。尽管有蝗虫在，但被干旱熬苦了的村民们还是兴奋异常。雨越来越近了，天边上已经有了抖动的电光。爷爷知道那不是兵们在打炮，而是雷公在摇晃手中的破扇子。爷爷暗中祷告：希望天老爷能下一场特大暴雨，抽打死那些害人虫，同时也就解了土地的干旱。

那夜果然下了大雨，雨里还夹杂着一些杏核大的冰雹。村民们都欢欣鼓舞，感谢老天爷，既解了酷旱，又消灭了害人虫。但等到天亮后到田野里一看，才知道事情并不像人们想像得那样乐观。雨水和冰雹的确要了一些蝗虫的小命，但更多的蝗虫却在茁壮地成长。它们在雨后的数天里，便把各自的身体扩大到和大粒的花生米相似。它们一个个生龙活虎，腻腻嫩嫩，肉感强烈，令人望之生畏。现在，满眼都是它们蠢蠢欲动的身体。那么多的触须在抖动，那么多的复眼在闪烁，那么多的肚子在抽搐。喝饱了雨水的大地，为苦熬了一冬一春的植物提供了极好的生长机会，所有的植物都在萌生新叶，所有的种子

都在破土发芽。但是，新长出的一切，都变成了蝗虫们的美餐。它们决不挑食，它们不怕中毒，无论是有怪味的薄荷，还是有剧毒的马钱草，只要是从地里冒出来的，就啃吃干净。它们龇着两瓣紫色的大牙，嘴里喷吐着绿色的汁液，让田野里洋溢着腥臭。蝗虫的气味毒化了空气，粉碎了人们的勇气。

雨后的大地依然光秃秃的，生出来的绿叶还不够填蚂蚱爷的牙缝。植物们生了气，去你妈的，我们不往外长了，看你们还怎么吃，有本事你们变成拉拉蛄，钻到地下来吃我们的根。它们说不往外长就不往外长了。蝗虫们也有些焦躁不安了。它们焦躁不安的表现就是由田野往村子里转移。它们爬墙上屋，吃光了树上那些新叶就开始啃树皮。风传着村头上李大人家的小儿子被蝗虫们啃掉了半个耳朵。这个问题爷爷持否定态度。他说：蝗虫的确很凶，但也没凶到啃人耳朵的程度。

村头的虮蜡庙里和村后的刘猛将军庙里的香火又大盛起来。

据爷爷讲，虮腊庙的正神是一匹像小驴似的大蚂蚱，塑得形象古怪，人头蚂蚱身子，令人望之生畏。刘猛将军庙的正神自然是刘猛。我查了资料，得知刘猛是元朝吴川人。曾授指挥职，带兵剿灭江淮盗贼，乘舟凯旋，正值蝗虫成灾，民不聊生。刘猛率队灭蝗，但越灭越多，气得他投江自杀。有司奏于朝，授刘猛将军之职，列人神位，专门负责为民驱蝗。但我感到这里边有矛盾：既然蝗虫是玉皇大帝养的家虫，那刘猛灭虫不是要遭天谴吗？怎么还给他加官晋爵呢？这事说不清楚，我们不去管他，我们还是说蝗虫的事。老百姓对付蝗虫，就像朝廷对付老百姓一样，有收买有镇压，软一手，硬一手。有时单用一手，有时软硬兼施。

我们村对付蝗虫的手段是抚慰。先是在虮蜡庙里烧香磕头，供献香草，看看无效，又到各家凑了点钱，在村中搭起戏台，请来一个草台班子，为蝗虫们献上了三台大戏。说是为蝗虫献戏，其实还是演给人看。我父亲是那三台大戏的最热心的观众。几十年后他还对当日情景记忆犹新。他说那三台大戏是：《陈州放粮》、《捉放曹》、《武家坡》。父亲对我们说当年演戏的盛况，四乡的百姓都来看戏，台下人山人海。儿童的印象总是放大的。我不相信在当时的情况下，荒凉的

高密东北乡能集合起“人山人海”，在我的想像中，六十年前那场为了蝗虫们的演出大概是如下的情景：在空旷的原野里，搭起一个低矮的土台子，台上活动着几个涂脂抹粉的人物，台下坐着或是站着几个无聊的闲人，还有十几个孩子，其中那个头上扎着抓鬏的就是我的父亲。在演出的过程中，那些蝗虫就蹦到舞台上，蹦到演员们的脸上，有的还蹦到了演员们的嘴里，让他们无法开口唱戏。

也许是百姓的真诚感动了蝗虫，也许是刘猛将军的钢鞭发挥了威力——最可靠的解释是蝗虫们同心协力地把我们高密东北乡吃成了“一片白茫茫大地真干净”——它们终于开始迁移了。这又是一个奇观。看到这个奇观的就不止我爷爷一个人了。十几个村中的老人，包括我的父亲，都给我讲述过蝗虫过河的情景。

我们村子后边是一条胶河，村子前边有一条顺溪河。蝗虫们要迁移，必须越过这两条河流。大雨过后，河里又有了半人深的水。蝗虫们当时都有三厘米左右长，脑袋硕大，背上背着两个“小包袱”（发育中的翅膀），正处在既笨又丑的跳蝻阶段。让我们听听它们是怎么样越过河流。

据说，那天，村里人都站在河堤上，观看蝗虫过河。人们先是听到田野响起了低沉的嘈杂声，然后便看到田野抽搐起来。光秃秃的土地上翻滚着蝗虫的浊浪。蝗虫结成浪，一浪接一浪，涌到河边来。小孩子们生怕大人看不到似地大叫着：来了来了，蚂蚱神来了！这时，河里是滚滚的流水，蓝色水；河外是蝗虫的浪涌，红色浪。大人们面色如土，痴呆呆地看着那蝗虫的长浪追逐着涌上河堤。飒萨洒撒，沙煞嗄唼……一批接着一批，一列跟着一列，几千几万匹压着几千几万匹，层层叠叠，层出不穷。爷爷心有余悸地说：如果蝗虫吃土，吃掉一条河堤也不算难事。

目睹了蝗虫过河情景的老人们补充说：蝗虫们互相搂抱着，数不清的触须在抖动，数不清的肚子在抽动，数不清的眼睛在闪烁，数不清的嘴巴里往外喷吐着墨绿色的汁液，濡染着数不清的蝗虫兄弟。数不清的蝗虫肢体相互磨擦着，发出惊心动魄的巨响。在河堤上看热闹的人都吓破了胆，想逃跑，但是腿脚酥软，挪不动脚步。

话说那蝗虫的长龙在河堤上停顿了一会，好像整顿队伍一样。龙

体眼见着就收缩，变得坚硬、紧密，像一根根粗大松木，轰隆隆地响着，滚到河里去了。河中顿时水花四溅，河面上远远近近都响起了水面被龙砸破的声音。时当1927年5月18日，中华民国战火连天，弹痕遍地；官僚趁火打劫，贪赃舞弊；苛捐杂税多如牛毛；土匪风起云涌，兵连祸结，疫病流行；老百姓在水深火热里挣扎。

蝗虫们在河水中翻滚着，犹如一条条长龙。原本如蓝缎子似的河水此时变得千疮百孔。满河色彩，浊浪腾起，一片欢腾。

它们在众人的密切注视下靠近对岸，然后突然迸裂，分散成千千万万的个体，顿时改变了对岸河堤的颜色。

最终，它们消失在对岸的茫茫原野里。众人长吁了一口气，心中好似一块石头落了地，但同时又感到怅然若失。

当天下午，爷爷便到地里去播种。

半个月后，青翠的小苗子给大地披上了一层轻薄的绿装。接下来的日子里，天遂人愿，风调雨顺。到了古历的七月份，高密东北乡的广袤大地变成了绿色的海洋。虽然麦季颗粒无收，但只要不出意外，再过两个月，丰收的秋季足可以解决百姓一年的嚼谷。

谁也不敢乐观，春天时神逝在胶河对岸的蝗虫们留下的巨大阴影，始终笼罩在高密东北乡上空。对蝗虫的恐怖像石头一样压着百姓的心，当然也压迫着我爷爷的心。

在劫难逃。

蝗虫们卷土重来那天，是农历的八月初九。那天阳光很好，天空很蓝，鸟儿很多。满坡的高粱都晒红了米。秋风吹拂，高粱前呼后拥，宛如大海的波浪。爷爷用木轮车往田里运粪，他一手扶住车把，另一手提着长鞭，不时地抽一下在前头拉车的黑毛驴。推车送粪不用赶牲口的，这是爷爷的绝活，村子里只有他一个能，别人不能。爷爷推了几车粪，天已近正午。他突然感到一阵莫名其妙的心烦意乱。拉车的黑驴也横冲直闯，不听招呼，好像被什么猛兽惊吓了似的。木轮车在驴子的斜拉下歪倒了。倒了车子，对爷爷来说，是一个莫大的耻辱。他扔开车把，挥起鞭子，正要教训毛驴，忽然看到从西北方向的天空飘来了一片暗红色的厚云。爷爷心中一惊，手中的鞭杆落在地上。转瞬之间，那片红云便飞到了村子上空，又迅速地移到了田野上

空。爷爷听到那团红云里发出了咔咔嚓嚓的巨响，好似甲胄磨擦之声。那团红云转了一会，好像进行地面侦察似的，然后，便猛然炸开，一天黄雨，万千金星，箭矢般落了地。眼前的一切，红色的高粱、金黄的谷穗、绿色的树木，都变成了刺目的红褐色。毛驴将硕大的头颅钻到车子下边，屁眼里汩汩地往外蹿着稀屎。田野里有十几个农人惊慌失措地奔跑着，一边跑一边恐怖地喊叫着：回来了……蚂蚱神回来了……

爷爷僵立着，像一棵枯死多年的树木。两行热泪从他的脸上淌下来。

第一批是先头部队，随着它们的降落，大批的蝗虫源源不断地飞来。天空中翻滚着一团团毛茸茸的云，无数的翅膀扇动，发出令人胆战心惊地巨响。天空昏黄，太阳被遮没，腥风血雨，宛若末日降临。

村人们惊魂稍定之后，纷纷跑到自家的庄稼地边，敲打着铜盆瓦片，挥舞着扫帚杈杆，大声呐喊，希望蝗虫们害怕，不要在这里降落。但蝗虫们根本不害怕，它们依然铺天盖地降落下来。数月不见，它们背上已生出发达的翅羽，后腿变得坚强有力，春天时柔软的肢体现在好像用铁皮剪成的一样。它们疯狂地啃嚼着，田野里响起急雨般的声音，满坡丰收在望的庄稼转眼间便消失了。

爷爷说：春天时它们是往肚子里吃；现在它们不吃，只是咬，咬断就算完。前者是为了生存，后者仿佛存心破坏。见识过飞蝗之后，回想起春天时的跳蝻，才感到它们实在是温柔善良。

天过早地黑了，大批的蝗虫还从西北方向往这增援。它们到底有多少部队？好像永远不会穷尽。偶尔有一缕血红的阳光从厚重的蝗云缝里射下来，照在筋疲力尽、嗓音嘶哑的人身上。人脸青黄，相顾惨澹。就连那血红的光柱里，也有繁星般的蝗虫在熠熠闪烁。

入夜之后，田野里滚动着节奏分明的嚓嚓巨响，好像百万大军在操练。人们关闭门窗，躲在屋子里，忧心忡忡地坐着，连小孩子也不敢入睡。人们听着田野里的声响，也听着冰雹般的蝗虫敲打房顶的声响。村庄里的树枝卡巴卡巴地断裂着，它们被蝗虫压断了。

第二天，人们费劲地推开房门，看到村里村外都被蝗虫覆盖了。片绿不存，连房檐上的枯草都被啃光。蝗虫充斥天地，俨然成了万物

的主宰。

既然它们把可吃的东西全都吃光了，村人们也就不害怕了。你们总不能吃人吧?! 在爷爷的号召下，村民们被动员起来，与蝗虫展开了大战。他们操着铁锹、扫帚、棍棒，铲、拍、扫、擂。他们越打越愤怒，越愤怒越打。蝗虫啃草木充满了破坏的快乐；村民们打蝗虫充满了杀生的快乐，充满了报仇雪恨的快乐。但蝗虫是打不完的，人的力量却是有限的。死亡的蝗虫集在街道上，深可盈尺。被人的脚踩得格格唧唧响，黑汁四溅，腥臭扑鼻，令大多数人呕吐不止。

爷爷说村里有个名叫五乱子的人在村头上点燃了一个柴草垛，烟柱冲天，与蝗虫相接；火光熊熊，蝗虫们纷纷坠落。村人们添柴加薪，增大着火势。柴草烧光了，就往里投木料，木料投完了，就卸下了家里的门板。为了与蝗虫斗争，我们的先人豁出一切。我们不求虮蜡发善心，不求刘猛显神威，要保护老百姓的庄稼地，全靠我们自己。人们还把那些死蝗虫用铁锹铲进火里去，于是油烟滚滚，恶臭扑鼻，几个老人当场晕倒，并且再也没有醒过来。

十几天后，像来时一样突然，遍野的蝗虫消逝了。它们去了哪里？谁也不知道。只余下光秃秃的树木和坚硬的植物根茎在秋风里瑟瑟颤抖。

蝗虫，这种小小的节肢动物，一脚就能捻死一堆的小东西，一旦结成了团体，竟能产生如此巨大而可怕的力量，有摧枯拉朽、毁灭一切之势，号称万物灵长的人类，在它们面前，竟然束手无策，这里隐藏着发人深省的道理。

蝗虫，这肮脏的昆虫，总是和腐败的政治、兵荒马乱的年代联系在一起，仿佛是乱世的一个鲜明的符号。这里同样隐藏着发人深思的道理。

1927 年高密东北乡的蝗灾，给爷爷们带来了灾难，但也给他们留下了关于这个世界的惊愕印象。爷爷们看到的仅仅是头上的一角天空，实际上，在这一年里，蝗虫像飓风一样横扫了山东大地，又波及了河北、河南、安徽数省，受灾面积近百万平方公里，灾民数百万人。爷爷们亲眼目睹的情节已让我惊讶不止了，更令人惊讶的情景爷爷们没有看到。据一位在胶济铁路上当过火车司炉的老人说：

那一年，蝗虫伏在铁路上，累累如山丘，挡住了火车的去路，胶济铁路交通中断七十二小时。

我们只能想像那惊人的情景了。

枣木凳子摩托车

一　父亲的枣木凳

农历正月十五是公认的要日子，但十五岁的失学少年张小三，一大早就被母亲叫起来，与他的父亲一起，在院子里，用一张大锯，分解一根粗大的枣木。张小三的父亲是高密东北乡有名的细木匠，他制作的最有名的产品就是那种像元宝形状的枣木小凳子。这种小凳子不是用来坐的，而是用来枕的。在过去的许多年里，高密东北乡的人，基本上不枕枕头，只有几户从外地迁移来的人家枕那种用谷糠或是麦秆草填充的布枕头。对他们的软枕头，本乡的人从内心里瞧不起。因为从小就枕这种坚硬如铁的枣木凳子，张小三们的脑袋的后边和左右两侧都很平坦，有点像某些异想天开的日本农民试种的方形西瓜。父亲的出名，是在张小三的爷爷去世之后——张小三的爷爷也是一个出名的细木匠——而张小三爷爷的出名，是在张小三的老爷爷去世之后——张小三的老爷爷也是一个出名的细木匠——这就是说，张小三家是一个木匠世家。想当年，张小三的老爷爷跟随着他的父亲流落到高密东北乡时，这里的人们是得着什么枕什么：有枕蒲草捆的，有枕麦草墩子的，有几户极穷的人家枕砖头。后来张小三的老爷爷发明了这种元宝型的枣木小凳子，才渐渐地结束了高密东北乡人得着什么枕什么的混乱局面。可以这么说：张小三家从表面上看是个木匠世家，实

际上是雕塑世家，高密东北乡许许多多的方形头颅就是张小三家的杰作。张小三的一个在上海教书的叔叔回来说，每年都有几个家乡的孩子考到他们学校里去，而他总是能根据他们的方头从满校园乱蹿的新生群里把他们一眼认出来。那种枣木的小凳子，经过多年的头皮摩擦和头油浸润，颜色变成鸡肝色的深红，温润如玉，光可鉴人，其实就是一件宝物。枣木是一种品质优良的硬木，如果它不干裂，就永远不会坏，用头油浸润了的枣木根本就不可能干裂，所以这样的枣木小凳子，几乎没有损坏的可能。幸好这里的老人死后，生前枕过的枣木小凳子要随着下葬，这才使张小三家的产品有了源源不断的销路。改革开放以来，随着人们眼界的开阔和文化的提高，枣木小凳子的地位受到了海绵芯枕头、荞麦皮芯枕头的严重挑战，年轻人结婚，谁也不会再像过去那样买上两个枣木小凳子摆在炕头上，现在摆的都是绣花枕头，上面还蒙着丝光毛巾。而最赶时髦的青年，结婚已经不在热炕头上而是挪到了席梦思床上，席梦思床上摆上两个枣木小凳子也的确不像话。所以，张小三家的辉煌事业，到了张小三父亲这一代，从鼎盛到衰落，眼下基本上是癞蛤蟆垫桌子——硬撑。从此之后，方形西瓜一样的头颅，将在高密东北乡的土地上逐渐地减少直至灭绝。从某种意义上说这也是一种遗憾，但遗憾归遗憾，灭绝还是不可避免。张小三的父亲是一个执迷不悟的老家伙，他不能审时度势，及时地转产，或者干脆放弃木匠手艺，去干一些赚钱容易的事，当然，张小三也知道，这个世界上干什么都容易，就是赚钱不容易，但哪怕是走街串巷收破烂也比做小凳子赚钱容易。父亲是一个不用钉子和水胶的木匠，张小三爷爷传他手艺时，顺便也把他对于那些使用钉子和水胶的劈柴木匠的鄙视传给了他。不用水胶和钉子，那就要求你在卯榫上的功夫非同一般，那就要求你对各种木材的特性了如指掌。张小三的父亲经常跟张小三讲他的父亲教他手艺时的情景。第一课不是拉锯也不是刨板，当然更不是烘板子打卯。第一课就是认木头。你只有练到能闭着眼从一大堆杂木里把一根枣木摸出来，才具备了学徒的资格。张小三的父亲天生就是个做木匠的材料，他不但能闭着眼仅凭着手的感觉把一根枣木从一大堆杂木里挑出来，他还能闭着眼，不动手，用鼻子把一根枣木从一大堆杂木里嗅出来。当然，他凭着嗅觉，更可以把气味

大的松木、柏木、槐木、榆木从一大堆杂木里挑出来。尽管张小三家有如此光荣的历史，但张小三对继承祖业丝毫不感兴趣。木匠活儿实在是太累了。尤其是专做小枕凳的张小三家，基本上都是跟坚硬如铁的枣木打交道，那更是苦上加苦。张小三的父亲是一个保守的人，对这些年层出不穷的电动木工机械坚决抵制，坚持着彻底的手工操作，当村子里的新派木匠叼着烟卷，优哉悠哉地在电锯上、电刨床上干活时，张小三的父亲还是挥汗如雨地使用着他的锛、凿、斧、锯与枣木搏斗。当大多数木匠都仿照着外国家具的样子制造时髦木货时，张小三的父亲还是一丝不苟地制作着枣木小凳子。不久前的一天，连向来把父亲的话当成圣旨的母亲，也趁着父亲心情好的时候，委婉地劝他去置几件木工机械。父亲一听这话，恼怒的脸色，就像厚重的门帘一样，"呱嗒"一声放了下来。

"呸！"父亲几乎把唾沫啐到了母亲脸上，然后愤愤地说："你想让我当劈柴木匠？木匠是什么？木匠就是卯榫！那些小杂种，别说让他们分清红松和白松，他们连柳木和榆木都分不清，竟然也敢当木匠！他们连凿子都不会握，竟然也敢当木匠！他们只会用那些狗娘养的三合板子五合板子钉那些洋鬼匣子，也能算做木匠?!"

母亲望望墙角里堆着的和房梁上挂着的那几百个小凳子，大着胆子嘟哝着："你骂人家做得不好，可人家能卖出好价钱；你做得再好，卖不出去才真是一堆劈柴……"

父亲更加愤怒地骂："这些杂种，这些杂种，生生地把这个行当给糟蹋了……"

母亲道——张小三感到母亲也是一不做二不休了——"那些家什，不置也罢，要置也得去借钱——但咱能不能不做小凳子？我连着赶了五个集，连一条也没卖出去。别说没有买的，连个问价的都没有。现如今不是以前了，现如今的年轻人，谁还会枕着一个硬板凳睡觉？再这样下去，别说翻盖房子，"母亲仰脸望望破旧的房顶，绝望地说，"只怕连锅都要揭不开了！"

母亲的眼圈红了，然后就用破烂的衣袖去沾脸上的泪。

"我还没死呢，你就给我哭起丧来了！"父亲恼怒地说。他的口气尽管还是很硬，但脸上的肌肉已经松弛了，喷吐着火焰的眼睛也黯淡

了，悲哀的表情从他的脸上浮现出来。他从墙上撕了一块破报纸卷了一支叶子烟，用一个绿色的一次性气体打火机点燃，然后白色的烟雾就笼罩了他的脸。

母亲那天真好像吃了豹子胆了，竟然指着那个打火机说："按说这个玩意儿你也不能用，你应该用火镰火石打火点烟！"

张小三坚决地站在母亲一边，他壮起胆子，运用小学里学到的科学知识，对父亲发起了攻击："爹，你连火镰火石都不能用，你应该钻木取火！"

"杂种，"父亲望着挂在墙上的木钻，说，"知道钻木取火，还不枉为了木匠的儿子。看在这个份上，今天就不揍你了。"父亲抚摩着炕头上那个枕了五十多年的油光闪闪的紫红色枣木凳子，感慨万端地说，"多么好的东西，多么好的东西啊，怎么说没人枕就没人枕了呢？"

"枕这破玩意，把圆头都枕成了方头！"张小三摸着自己的脑袋，愤然地说。

父亲瞪圆眼睛，冷冷地说："方头有什么不好？你看看那些大人物，哪个不是方头？"

父亲是一家之长，他顽固不化，张小三和母亲毫无办法。母亲偶尔还敢嘟哝几句，张小三连嘟哝都不敢了。父亲是体面人，不愿背上打老婆的恶名。但父亲打儿子，却是天经地义的事。再者，张小三已经打定了主意学两个哥哥的样子，瞅个空子，跑到县城，爬上火车，往东北流窜。张小三的两个哥哥就是在他们十四岁的时候，为了逃避跟着父亲学木匠的苦难，跑到东北当了盲流。听说他们两个在东北都混得很好，大哥在煤矿里挖煤，二哥在金矿里淘金，张小三去投奔他们，肯定可以过上幸福的生活。因为有了主意，张小三最近一个时期一直伪装积极，干活很卖力，而且还装出对做枣木凳子很感兴趣的样子，故意地向父亲讨教。张小三还煞费苦心地制造了一个谣言，对父亲说："爹，我听学校里王老师说，报纸上登了我们这里不枕枕头枕枣木凳子的消息，说这个习惯很有科学道理。报纸上说许多大科学家和大政治家就是枕着木头长大的。王老师说，用不了多久，就会有联合国的人到咱们这里来研究这个问题，一旦研究出结果，就会向全世

界推广，到了那时候，咱们家就该发大财了……”

父亲听了张小三的连篇鬼话，停下手里的活儿，眼睛里放着光彩，问道：“真的？王老师真这样说了？”

张小三想反正过了正月十五就要逃跑，而他还不知道，学校的王老师已经调到县里去了，等到父亲戳穿了谎言，自己已经跟着大哥或是二哥，当上了煤矿工人或是金矿工人了。所以张小三就用斩钉截铁的口吻说：“我怎么敢骗您？不信的话您这就去问王老师，如果我说了假话，您就把我的嘴巴打肿！”

“我会去问的，”父亲说，“如果你说了谎，我不但要把你的嘴巴打肿，我还要把你的舌头割掉！”虽然从表面上看父亲杀气腾腾，但张小三知道他心中十分高兴。张小三的谣言，简直就像给犯了烟瘾的大烟鬼点了一个大烟泡。接下来父亲继续干活，从他的嘴里，竟然哼出了一支抒情小调：十八岁的大姐要把兵当，当兵实在强，去了就吃粮，喧腾腾的大馒头外带着白菜汤……

张小三心中暗想：爹，您就喝您的白菜汤吧，您的儿子俺就要远走高飞了！

但张小三的谣言也带来了一个很坏的结果，那就是，父亲不顾母亲的强烈反对，把圈里那两头大肥猪卖掉一头，将老聂家那根在院子里放了五年的大杏木买了回来。

正月十四日，父亲亲手把杏木的皮剥干净，然后，手里拿着绷线用的牛角墨斗子，耳朵上夹着铅笔，在张小三的帮助下，往杏木上绷墨线。这根大杏木有两米多长，水桶般粗，父亲当然想把它解成做小凳子的板料。张小三手里扯着墨线，心中暗暗叫苦：老天，这个正月里就要被栓在这根杏木上了！这根王八蛋的杏木不知是怎么长的，大疤连着小疤，——打井怕沙，割锯怕疤——而且这是它姥姥的杏树疤！杏树疤不是钢铁跟钢铁也差不了多少，无论多么锋利的锯条，碰到了杏木疤，也得火星子乱窜。想到此张小三就胳膊发酸头皮发麻，但父亲却喜气洋洋，嘴里小曲不断。他当然高兴，杏木的疤越多，做出的小凳子越好看，尤其是枕过多年的有疤的枣木凳子，更是美丽如画，光滑似蜡。

父亲昨天夜里没怎么睡觉，张小三在痛苦的梦里，还听到他用铁

锉磨锯条时发出的那种刺耳的怪声。

现在，那根绷好了墨线的大杏木，已经被绑在圆木支架上，仿佛一门准备发射的大炮。张小三和父亲已经各就各位：父亲割上锯，居高临下地站在一条长凳上；张小三割下锯，垂头丧气地坐在一条短凳上。父亲用拇指甲比着锯条轻轻地起了锯，然后，爷儿两个，一上一下，一来一往地割起来了。

哧——嗤——哧——嗤——

哧——嗤——哧——嗤——

二　舅舅的摩托车

邻居家的大嫂把她的胖头大脸探过张小三家的土墙，大声地说："哎呀大叔，大正月十五的，还干？"

父亲连眼角都没斜一下，只是从鼻子里发出一声嗤哼，算是回答。

大嫂对着正在搅拌猪食的母亲说："大婶子，没去赶集？"

母亲不冷不热地说："没有什么好买的……"

"去看热闹啊，今天可是十五大集，人多得挤不动。"大嫂说，"吕家庄上舅舅也在集上……"大嫂鬼鬼祟祟地扫了母亲一眼，然后就兴高采烈地说，"吕大舅骑着一辆新摩托，锃明瓦亮，听说是新买的，嘉陵牌的，值好几千呢！人们围着他，就像看马戏似的，我费了吃奶的劲才挤进去。大舅满头汗水，在那里拉着胡琴给人唱他的摩托呢！大舅唱道，'俺的摩托实在是好，不喝水不吃草，驮着老吕满街跑'，西村小曹夸他：'老吕，你真是好样的，泰山压顶不弯腰，死了儿子不流泪！'大舅一拍摩托车，说什么：'人固有一死，谁能不死？连毛主席都要死，我的儿子死了算什么？'，然后又拉着胡琴唱起来，'人活百岁也得死，不如早死早脱生……'大家一齐给大舅鼓掌，夸他拉得好唱得也好……"

张小三盯着大嫂唾沫横飞的嘴巴，眼前出现了大舅那副红彤彤的、像灯笼一样的面孔，耳边回响起大舅那副底气十足、仿佛电喇叭

一样的嗓门。张小三把手中的锯子忘记了，直到父亲的怒吼把他惊醒："心到哪里去啦?"

大嫂对着张小三吐了一下红舌头，然后她故意地压低了嗓门，仿佛是单说给母亲一个人听似地："听说大舅的摩托车是用他儿子的抚恤金买的……"

大嫂招人厌烦的脑袋从土墙后隐退了。母亲长叹了一声。父亲恼恨地哼了一声。院子里恢复了方才的宁静，只剩下张小三与父亲割杏木的声音：哧——嗤——哧——嗤——

张小三多么希望父亲能放自己一马，到大集上去，看看舅舅的摩托车。但张小三知道这样的要求提出来，等待着自己的只会是一顿臭骂。张小三只能机械地拉着锯子，想一些与舅舅有关的事情。舅舅是母亲惟一的弟弟，大概也五十多岁了吧？他的头秃得几乎没有一根毛了，头皮的颜色与他的脸色一样红，所以他的头在张小三的心目中就像一个纸糊的、上了明油的红灯笼。舅舅原本有四个儿子，依次叫做吕忠、吕孝、吕仁、吕义。他家每生一个儿子，张小三家就送去一个小板凳，因此他家的四个儿子都被塑成了特别端庄的方头。张小三很小的时候，舅舅的大儿子吕忠就被生产队的马给踢死了。母亲背着张小三前去探望。母亲与舅母抱头痛哭，舅舅不耐烦地说："哭什么？死了一个，还有三个！"然后他就从墙上摘下一把胡琴，吱吱呀呀地拉起来，拉着拉着就唱了起来。舅舅有副好嗓子，铜声铜气。他边拉边唱，得意洋洋，满面红光，像个灯笼。舅舅这样高兴，母亲和舅母也就哭不上劲儿了。母亲在背着张小三回家的路上对张小三说："嗨，你舅舅这人，心真是大！活蹦乱跳的一个儿子死了，亏他还唱得出来。"前年，舅舅家要盖新房，两个儿子，吕孝、吕仁，开着拖拉机去拉砖，过桥时，拖拉机一头栽到河里，翻了个四轮朝天。吕孝当场不喘气了。吕仁还会喘气，送到医院抢救了半天，到底也不喘气了。舅母当时就昏了。在邻居们用筷子撬开舅母的牙关往她的嘴里灌热水时，舅舅从墙上摘下了那把胡琴，吱吱呀呀地拉了起来，他还是一边拉一边唱，嗓子洪亮，满面红光，仿佛一个灯笼。张小三牵着母亲的手回家的路上，母亲一边走，一边哭，一边唠叨："你舅舅这人……他怎么还能唱得出来……两个儿子，两个虎头虎脑的好孩子啊……你

舅母这一下子够了饿了……”一个月后，舅母死了。舅母死了，直挺挺地躺在炕上，好像一根枣木。村子里的老娘们在舅舅家的院子里哭成一团，舅舅愤怒地说：“要哭滚回你们自己家里哭去，在这里哭什么?！真是丧气！”张小三扶着母亲回家的路上，母亲喘息着问：“小三，你舅舅还是个人吗？……”这年的正月里，舅舅村子里的野戏班子到张小三家村子里演出，舅舅是他们的琴师。舅舅惟一没死的儿子吕义跟着混饭吃。舅舅在土台子上摇头晃脑地拉琴，一边拉琴，嘴巴一边开合，红光满面，像个灯笼。吕义站在舅舅的身后，手里提着一面小锣，时不时地敲一下：镗——！张小三在台下看戏，听到看戏的人在议论舅舅，有人夸奖他是钢铁汉子，有人骂他是狼心狗肺。尽管有人骂，张小三的心里还是充满了对舅舅的敬佩，张小三感到舅舅是个非同一般的人物。吕义比张小三大四岁，方头，浓眉，大眼，四肢修长，两只大手，就像小蒲扇一样。母亲对她这个仅存的内侄宠爱有加，不顾父亲的冷眼，将家里最好的东西拿给他吃。他却懂事地把美好的食物放到父亲面前，自己抢着吃粗劣的食物。这是他最后一次到张小三家来做客的情景。从张小三家离开后，他就参军当武警去了。母亲抱怨舅舅，说不该让吕义去当武警。舅舅说：“姐姐，我明白您的意思，人哪，该死怎么着也得死，不该死枪子儿碰上都会绕弯！”看来吕义是该死，当了武警不到一年，在一次巡逻时，经过一座桥，那桥竟然塌了。桥塌了，吕义死了。这次母亲没去探望舅舅；张小三想去，父亲不让。几天后有人传过话来，说舅舅接到了吕义的骨灰和遗物的当天晚上，就跑到镇上去看了一场吕剧，看戏又不好好看，愣蹿到台上去，批评人家琴师拉得不对，要砸人家的琴，幸亏有认识他的人，好说歹说把他劝下来，要不非吃个大亏不可。舅舅是民间艺术家，能拉会唱，如果他年轻时能得到名师指点，肯定会在音乐戏曲方面大有作为。嗨，贫穷落后的农村，耽搁埋没了多少可塑之材啊……

张小三正想着舅舅的事儿，就听到胡同里一阵摩托声响。张小三大喊一声：“舅舅来了！”扔了锯，跳起来，不顾后果，往外跑去。恍惚听到父亲在身后吼叫，但张小三已经站在胡同里。果然是舅舅来了。舅舅骑着一辆红色的摩托车来了。摩托车屁股后喷着青烟，沿着狭窄的胡同，箭一般地冲了过来。张小三大喊一声：“舅舅！”鼻子竟

然一阵发酸，眼泪啪嗒啪嗒地落了下来。舅舅在张小三的面前，也就是在张小三家门前停了车，但摩托还没熄火，从那根银灰色的排气管里，喷出“啵啵”的响声和一股汽油味儿。舅舅穿着一套不合身的武警制服，腰里扎着一根红色的皮带，身后斜背着一把胡琴。舅舅没戴帽子，秃头上冒着热气，像个蒸笼；舅舅满面红光，像个灯笼。舅舅伸出大手，摸摸张小三的头，说：“你哭什么？大老爷们，动不动淘菜水，没出息！”

父亲已经站在门口，准确地说父亲是堵住了门口。舅舅亲热地问：“姐夫，没去上集？”

父亲哼了一声，道：“我以为是哪里来了个大干部呢！”

舅舅搔搔秃头，说：“姐夫，穷亲戚来了，也不能堵着门口不让进啊！”

父亲冷冷地说：“骑着这样的大摩托，怎么敢说穷?!”

这时，母亲浑身打着颤，急忙忙地走过来。她的腰弯着，宛如一个黑色的秤钩。

“姐姐……”舅舅低声说。

母亲瞟了一眼那辆崭新的摩托车，就把目光移到舅舅的脸上，定定地看着。

舅舅在母亲的注视下，慢慢地垂下头。

张小三怯生生地伸出手，抚摩着舅舅的摩托车。

舅舅脸上的悲伤顿时一扫而光，他拍着摩托车的皮革座子，喜气洋洋地说：“姐姐，我置了一个小马驹！好东西，真是好东西！让它怎么着它就怎么着，灵性得很，简直是一把小胡琴！”

“他舅啊……”母亲悲哀地说：“让我说你什么好呢？”

舅舅望望张小三家门前宽广平坦的打谷场，说：“小三，上来，舅舅带着你兜两圈！”

“小三！”父亲喊。

“小三！”母亲喊。

“放心吧你们就！”舅舅把张小三拖到摩托车上，对着父亲和母亲说，“碰掉他一块皮，我割下一块肉给他贴上！”

舅舅骑上摩托车，将胡琴摘下来，探身放在墙角，说：“小三，

搂住我的腰！”

舅舅载着张小三在打谷场上转了一圈又一圈。张小三感到不是摩托车围着打谷场转，而是打谷场边上的树木和土墙围着摩托车转。

舅舅说：“搂紧，我要加速了！”

摩托车轰鸣着，父亲的脸和母亲的脸还有许多的赶来看热闹的人的脸在张小三的面前一闪而过，紧接着又是一闪而过……

张小三听到有人在场边大声喊：“老吕，听说你也要去飞越黄河？”

舅舅大声说：“飞越黄河算什么本事，老子要飞越长江！”

“老吕，给我们表演一个特技！”

“表演一个！”

……

舅舅将车停在张小三家门口，一条腿着地，一条腿还在车上。他侧过身，把张小三抱下来，说：“姐夫，姐姐，验收一下！”

舅舅扶正摩托，往前飞驰。他在车上说：“今天，让你们开开眼！”

舅舅的一只手离开了车把，摩托速度不减，往前飞啸。

舅舅的两只手都离开了车把，摩托速度不减，往前飞啸！

人群中爆发了一阵欢呼。

母亲大喊：“他舅舅，我求你了，别做死了……”

“放心吧，姐姐！”舅舅喊。

舅舅在飞驰的摩托上，开始脱他的武警制服。制服脱下来了，随手往空中一抛。人群中一片喝彩。

舅舅继续脱，脱下了那件墨绿色的满头套的绒衣抛到空中。众人几乎是齐声喊：

“老吕，好样的！”

“老吕，再露一手绝的！”

舅舅高举双臂，好像迎风展翅的鸟，潇洒地转了一圈，然后一个急刹车，停在了刚才让张小三上车的地方。张小三看到舅舅满面红光，像个灯笼。舅舅对着张小三微微一笑，探身就把放在墙角那把胡琴提了起来。

母亲说："真是个不知死的鬼！"

父亲冷笑着说："这就是你娘家出的英雄好汉！"

张小三激动万分地看到，舅舅端坐在飞驰的摩托车上，拉起了胡琴。拉了一个小过门，舅舅放开喉咙唱道：

"六月里三伏好热的天，二姑娘骑驴奔阳关——"

在众人的喝彩声里，舅舅的摩托车像头瞎了眼的毛驴，一头撞在了土墙上。张小三看到舅舅的身体从摩托上飞起来，然后落在了地上。张小三看到母亲缓缓地坐在了地上。张小三看到父亲大声咳嗽着，转身往院子里走去。张小三看到众人愣了一会，然后便一窝蜂般地朝着舅舅和他的摩托车跑过去。张小三也跟着人们跑过去。

舅舅双手按着地，艰难地爬起来，一瘸一拐地向摩托车走去。舅舅上身只余一件背心，背心上印着"武警"两个红色的楷体大字。没了宽大外衣的遮掩，舅舅的驼背和两块高耸的肩胛骨全都显了出来。张小三看到那辆适才还神气得像个年轻乡长的摩托车，转眼间就成了一个大残废。银光闪闪的车灯破了。耀眼明亮的车把弯了。滴溜溜儿圆的前轮龙了……舅舅站在摩托车前，身体前仰后合，好像一根随时都会倒下去的枣木。舅舅的嘴唇打着哆嗦，眼睛直直的，像个痴巴似的。两股眼泪从舅舅的眼睛里突然地奔涌而出。舅舅一屁股墩在地上，干嚎了一声："我的摩托啊……"然后就张开大嘴，哇哇地哭起来。众人仿佛吃了一惊，相互打量着，愣了片刻，然后一起围上去，七口八舌地劝解：

"老吕，别哭了，想开点嘛！"

"老吕，您这是小灾大福，摩托毁了，人是好的嘛！"

……

舅舅不听众人劝，大哭不止。他的脸上沾满了汗水泪水和污泥，好像一个掉在雨水中又被人踢了一脚的破灯笼。

拇铸指

一

临近黎明时，阿义被母亲的呕吐声惊醒。借着窗棂间射进来的月光，他看到母亲用枕头顶着腹部跪在炕沿上，双手撑着席，脑袋探出去，好像一只鹅。从她的嘴巴里，吐出一些绿油油的、散发着腥臭气味的东西。他跳下炕，从水缸里舀来半瓢水，递过去，说："您喝点水吧。"母亲抬起一只手，似乎想接住水瓢，但那只手在空中抡了一下就落下了。她抽搐着身体，又搜肠刮肚地吐了一阵，然后呻吟着说："阿义……我的儿……娘这次犯病，怕是熬不过去了……"阿义的眼里悄悄地涌出了泪水。他鼓着气力，雄壮地说："您不要说丧气话，我不喜欢听您说丧气话。我这就去胡大爷家借钱，借了钱，去镇上搬医生。"母亲抬起头，脸色比月光还白，双眼幽幽，盯着阿义，说："儿子，咱不借钱，这辈子……不借钱……"她从脑后拔下两根银钗，递给阿义，说："这是你姥姥传给我的，拿去卖了，抓两副药吧……娘实在是活够了，但我的儿，你才八岁……"她从炕席下摸出一张揉皱的纸片，说："这是上次用过的药方……"阿义接过药方，看一眼母亲半掩在散发中的明亮的脸，说："我跑着去，跑着回。"他将水瓢中的凉水一饮而尽，将银钗和药方仔细地揣入怀中，然后投瓢入瓮，抹抹嘴，高声道："娘，我去了。"

在明晃晃的月光大道上，他看到自己瘦小的身体投射出摇摇晃晃、忽长忽短的浅薄暗影。村子里一片沉寂，月光洒在路边的树木上，发出飒飒的响声。路过胡大爷家的高大院落时，他蹑手蹑脚，连呼吸都屏住，生怕惊动了那两条凶猛的狼犬。但到底还是惊动了那两条狼犬。它们从铁门下的狗洞里钻出来，昂着头咆哮着。在清凉的月色里，它们的眼睛放出绿光，它们的牙齿放出银光。阿义手里抓着一块砖头，胆战心惊地倒退着。那两条狼狗并不积极追他，叫嚣着送了他一段，便退了回去。阿义松了一口气，扔掉了手中的砖头。刚走出村子，他便撒腿奔跑。凌晨的凉风鼓舞着他的单薄衣服，宛若沾满银粉的黑蝶翅羽。

跑到著名的翰林墓地时，他的步子慢了下来。他感到急跳的心脏冲撞着肋骨，像一只关在铁笼中的野兔。他抬头看到，八隆镇榨油厂里那盏高高挑起的水银灯遥遥在望，仿佛一颗不断眨眼的绿色晨星。他跑得汗流浃背，腹中如火。沿着杂草丛生的道路斜坡，他下到马桑河边。连年干旱，河里早失波涛。河滩上布满光滑的卵石，在月下闪烁着青色的光泽。断流的河水坑坑洼洼，犹如一片片水银。他跪在一汪水前，双手撑住身体，脑袋探出去，低下去，像一匹饮水的马驹。喝罢水立起时，他感到肚子沉重，脊背冰凉。

重新上路后，他的肠胃咕噜噜地响着，腥冷的水直冲咽喉，促使他连连打嗝。他用手挤着肚子，吐出一些冷水。吐水时他想到了跪在炕沿上吐血的母亲，心中不由得一阵酸痛。摸摸怀中的银钗和药方，硬硬软软的都在。起步又要跑时，就听到身后传来一声凄厉的惨叫。他的脊背一阵酥麻，毛发根根竖起。猫头鹰一叫就要死人，老人们都这样说，母亲也曾说过。母亲惨白的脸浮现在他的眼前。她一张口，吐出了黑色、粘稠的血，仿佛是溶化的沥青。猫头鹰又一声叫，似乎在召唤他。他不由自主地回过脸，看到高大的石墓前，那两匹肥胖的石马，那两只臃肿的石羊，那两个方头方脑的石人，还有那张光滑的石供桌。去年为母亲抓药归来时他曾坐在石供桌上休息过。据说墓地里原有几十株参天的古柏，但现在只余一株碗口粗的松树。在黑黢黢的针叶间，有两点儿火星闪烁，那是猫头鹰的眼睛。它发出一声严肃的鸣叫，华羽翻动，无声地滑翔出去，降落在流金溢彩的麦田里。

“啊呜——”阿义大声嚎叫着，以此驱赶恐惧。他的脑袋膨膨，耳朵嗡嗡，忘掉了肠胃疼痛，飞跑月下路，向着水银灯，向着已经能望见模糊轮廓的八隆镇。

阿义跑进八隆镇时，红日尚未升起，但瑰丽的霞光已把青石铺成的街道照亮。街上静悄悄的，没有一个行人。街两边的店铺都关着门。被夜露打湿的酒旗死气沉沉地垂挂在酒店门前。光溜溜的劣质模特在服装店的橱窗里忧悒地蹙着眉头。阿义听到自己的赤脚踩着湿漉漉的街石，发出呱呱唧唧的响声。他高抬腿，轻落脚，小心翼翼，生怕惊了人家的梦。

药铺大门紧闭，里边无声无息。阿义蹲在门前石阶上，耐心地等待。他感到很累、很饿，但一想到很快就能抓到药又感到很欣慰。蹲了一会，他感到腿酸，便一屁股坐在石阶上。他的眼睛渐渐蒙眬起来。一辆细轮的小马车从街东头跑过来，拉车的是一匹火红色的小马，赶车的是个肥大的女人。蹄声清脆，车声辚辚。小马目光明亮，宛如一个清秀的少年。女人睡眼惺忪，张开大口，打着无遮无拦的哈欠。在药铺门前，马车停住。女人从车上提下两瓶牛奶，走过来，看着阿义，说：“闪开，鬼东西，好狗不卧当门。”阿义跳起来，闪到门口一侧，看着女人把奶瓶放在门前石阶上。从她半掩的宽大衣服里，抖擞出一些热烘烘的气息。“别偷喝，小鬼。”她说着，回到车边，赶马前进。阿义专注地盯着那两只水淋淋的玻璃奶瓶，肚子隆隆地响着。牛奶的气味丝丝缕缕地散发在清晨的空气里，在他面前缠绕不绝，勾得他馋涎欲滴。他看到一只黑色的蚂蚁爬到奶瓶的盖上，晃动着触须，吸吮着奶液。那吸吮的声音十分响亮，好像一群肥鸭在浅水中觅食。

药铺的门怪叫一声，门扇半开，一个脑袋半秃的男人探出半截身体，出手如钳，将那两瓶牛奶提了进去。令阿义昏昏欲睡的蚂蚁吮吸牛奶的声音停止了。他咽了一口唾沫，畏畏缩缩地将脑袋从半开的门缝里探进去。他看到秃头男人正在店堂里洗脸，一只母猫站在墙角堆积的药包中伸着懒腰；在它的身下，几只毛绒绒的小猫还在酣睡。男人洗完脸，端着脸盆出来。阿义急忙闪到门边。一片水在空中拉开一道帘幕，响亮地跌落在街石上。阿义不失时机地凑过身去，哀求道：

"大叔，我母亲犯病了，抓两副药。"秃头男人冷冷地说："门外等着去，八点才上班呢。"就在秃头男人要将身体挤进门里时，阿义伸手扯住了他的衣襟。"干什么，黑小子？"男人说。阿义漆黑的眼睛望着男人褐色的眼珠，顺势跪在地上，说："大叔，行行好吧，我母亲病了，她如果死去，我就是孤儿。"那男人嘟哝着："看不出还是个孝子。药方呢？"阿义急忙把药方和银钗递上去。男人道："这不行，药铺要现钱，你得先把这钗子换了钱。"阿义的脑袋很响地叩在石头台阶上。他抬起头，说："大叔，我母亲吐血了……她如果死去，我就是孤儿。"

二

提着两包捆扎在一起的中药，像提着母亲的生命，阿义跑出了八隆镇。赤红的太阳迎着他的面缓缓升起，好像一个慈祥的红脸膛大娘。道路依偎着马桑河弯曲延伸，仿佛永无尽头。快跑，慢跑，小跑，跑，跑，跑，虽然腹中饥饿，但心里充满幸福。河流两边展开着无边的麦田，路边的野草上挑着露珠。青草的气味很淡，麦子的气味很浓。他不时地将中药放到鼻边嗅着。香气弯弯曲曲，好像小虫，钻进了他的心。他抬头看到，温柔的南风像丝绸一样沸沸扬扬；低头听到，辉煌的天空里回旋着野鸟的叫声。跑到榆林墓地时，从河的对岸传来了嘹亮的喊号声。他看到在紫红的大道上，狂奔着一群金光闪闪的牛，一个瘦长的男人在牛后拖鞭奔跑着。跑啊跑，跑回家，先去王大娘家借来熬药的罐子。他嗅到了煎熬中药的浓烈香气。他想起了那只猫头鹰，不由自主地歪头看那株松树。他看到松树笔状的树冠绞动着，变成了一簇跳跃着的金色火焰。树下的石供桌上坐着两个人。他又回头看了一眼，果然在石供桌上坐着两个人。

"喂，小孩，你站住！"

阿义站住。"你过来！"他听到石供桌上人喊叫，并且看到那个人高抬着一只手。阿义怯怯地走过去。他这时清楚地看到，坐在石供桌上的是一个男人和一个女人。男人满头银发，紫红的脸膛上布满了褐

色的斑点。他的紫色的嘴唇紧抿着，好像一条锋利的刀刃。他的目光像锥子一样扎人。女的很年轻，白色圆脸上生着两只细长的、笑意盈盈的眼睛。男人严肃地问："小鬼，你贼眉鼠眼，偷看什么？"阿义困惑地摇摇头。"你的父亲，叫什么名字?!"男人提高了声音，威严地问。阿义结结巴巴地说："我……没有父亲……"那男人怔了一下，然后突然仰起头来，爽朗地大笑着："哈哈！你听到了没有？他说他没有父亲，他竟然说自己没有父亲！"那女子不理男人的话，只管一个人龇牙咧嘴，对着一面长方形的小镜子，修补她的嘴唇。阿义感到腹中痉挛，强烈的尿意突然袭来。为了不尿在裤头上，他把双腿紧紧地夹在一起，腰背也不自觉地挺得笔直。他看到那男人从衣袋里摸出一个灰白的小瓶，对准嘴巴，嗤嗤地喷了几下，又歪头对身边的女子说："这小杂种！"女子懒洋洋地站起来，对着阳光打了一个喷嚏。她打喷嚏时五官紧凑在一起，模样很是古怪。打完了喷嚏，她的双眼泪汪汪的。她身穿一件紫红色的、皱巴巴的裙子，裸露着两条瘦长的、膝盖狰狞的腿。女子把一本绿色封面的小书摔在石供桌上，拍拍屁股，不声不响地走进麦田。男人站起来，身上的骨头发出"卡叭卡叭"的响声。阿义看到他高大腐朽的身体背着灿烂的朝阳逼过来。他想跑，双腿却像生了根似的移不动。男人伸出大手捏住了阿义细细的手腕。阿义感到那只大手又硬又冷，像被夜露打湿的钢铁。他挣扎着，想把手腕从那人的大手掌里脱出来。但那人用力一攥，他的手腕一阵酸麻，两包中药落在地上。他大喊着："我的药……我娘的药……"但那男人聋子似的，对他的喊叫不理不睬，只管拖着他往前走。他被拖到那株松树下。男人把他的另一只手腕也捉住，往前用力一拽，阿义的鼻子就碰在了粗糙的树皮上。泪眼朦胧中，他看到松树已在自己怀抱里。男人用一只手攥住他的双腕，用另外一只手，从裤兜里摸出一个亮晶晶的小物件，在阳光中一抖擞，发出清脆悦耳的声音。"小鬼，我要让你知道，走路时左顾右盼，应该受到什么样的惩罚。"阿义听到男人在树后冷冷地说，随即他感到有一个凉森森的圈套箍住了自己的右手拇指，紧接着，左手拇指也被箍住了。阿义哭叫着："大爷……俺什么也没看到呀……大爷，行行好放了俺吧……"那人转过来，用铁一样的巴掌轻轻地拍拍阿义的头颅，微微一笑，

道："乖，这样对你有好处。"说完，他走进麦田，尾随着高个女人而去。阳光和麦浪被他伟岸的身影分开，留下一道鲜明的痕迹，宛如小船刚从水面上驶过。

阿义目送着他们，一直望着他们的背影与金色麦田融成一体。微风从远处吹来，麦田里滚动着层层细浪。结成团体的鸟儿像褐云般掠过去，留下繁乱的鸣叫和轻飘飘的羽毛，然后便是无边的寂静。

阿义脑袋里乱糟糟的，适才发生的事仿佛梦境。他晃晃脑袋，试图把这些可怕的恍惚感觉赶走。他想起了母亲，想起了药。他想走，却发现自己已经失去了自由。他挣扎着，起初只是用力往后拽胳膊，继而是上蹿下跳，嗷嗷怪叫，仿佛是一只刚从森林里捕来的小猴子。终于，他累了。他把脑袋抵在树皮上，呼噜呼噜地哭起来。随着一股眼泪的涌出，心中的暴躁渐渐平息。他从树干的一侧往前探头，看到那两个紧密相连的铁箍放射着扎眼的光芒。它们紧紧地箍住了拇指的根部，勒得两根拇指充血发红，动一动就钻心痛疼。

他小心翼翼地把胳膊撑开，身体绕着树转了一圈，面对着了马桑河和河边的道路。十几只油亮的燕子紧贴着河面飞翔，暗红的肚皮不时碰破水面，激起一些白色的小浪花。河的对岸也是连绵的麦田，麦田的尽头，有一些凝重的村落，村落的上空，笼罩着蓬松的烟云。他低头看到那两包躺在草丛中的药，母亲的呻吟声顿时如雷贯耳。他的鼻子一酸，眼泪又涌出来。他感到这一次涌出的泪水又粘又稠，好像松树上流出来的油脂。

三

在随后的时间里，不时有提着镰刀的农人从河边的土路上走过，他们都匆匆忙忙，低着头，目不斜视。阿义的喊叫、哭泣都如刀剑劈水一样毫无结果。人们仿佛都是聋子。偶尔有人把淡漠的目光投过来，但也并不止住匆匆的步伐。

他苦熬到半上午。高悬东南的太阳红色褪尽，变成灼目的白亮。曾经在麦田里飘荡过的薄雾早已消逝得干干净净。干燥的西南风一波

催着一波吹来。熟透的小麦摇晃着沉甸甸的穗子。麦芒纵横交叉、茎叶反复磨擦，麦粒蚕屎般落地。田野里涌动着使人心痒难捱的窸窣声。空气中弥漫着麦子的焦香和呛人的尘土。汗水像胶油一样从他头皮上冒出来，流下去。他感到口渴难忍，肚子里像有一团熊熊的火焰，鼻孔里呼出的气息灼热如烟。他又一次挣扎起来，强忍着拇指根部骨断皮裂般的痛苦。他靠着双腿和腹部的力量，一耸一耸地爬到树干高处，幻想着能让树冠从自己的怀抱中滑过，然后便能获得自由，但松树繁茂的枝杈顶住了他的脑袋，粉碎了他的幻想。他的肌肉一松懈，整个人从树干高处一滑到地。粗糙的树皮把他的肚皮和小腹拉得鲜血淋漓，锁住的手指更是爆炸般的奇痛。他惨叫一声，昏晕过去。

不知过了多久，一阵震耳欲聋的机器声把他惊醒了。他努力睁开被眵目糊粘住的眼睛。睁眼时他听到睫毛被拔离眼睑的噼啪声。泪眼模糊，往树皮上蹭蹭。他看到，从早晨跑过的那条路上，开过来一辆鲜红的拖拉机。道路崎岖不平，拖拉机蹦蹦跳跳，宛如一匹不驯服的马驹。开车的人一头乱发，戴着墨镜，腰板笔直，坐在驾驶座上，活像一尊石雕像。车头后灰色的挂斗里，坐着三个人。看不清他们的脸，但能听到他们猖狂的歌唱。他用胳膊夹住树干，艰难地站起来。竭尽了全力他喊叫："救救我吧——救救我吧——"

拖拉机在墓地前停住，挂斗里的人停止了歌唱，但机器还"空咚空咚"地响着。车头上直竖起的铁皮烟筒里，喷吐出一环顶一环的、刚劲有力的烟圈。阿义不停地喊叫，并且把脑袋从树的一侧极力前伸。车上的人僵了一会，都把头歪过来，看着他的头。车后挂斗里的三个人一个随着一个跳下来。当头的是一个身体矮小、动作敏捷的男人，紧随着他的是个高大魁梧的汉子，走在最后的是一个皮肤漆黑、留着短发的女子。他们集中在松树前，仔细地看着那拇指铐，继而交换了一下迷茫的眼神。小个子男人眨动着灰白色的冷冰冰的眼睛，严厉地问："是谁把你锁在这里？"阿义怯怯地回答："一个老人。"小个男人瘪起缺齿的嘴，轻蔑地哼了一声。他从衣兜里摸出一个放大镜，低下千沟万壑的头面，专注地研究着拇指铐，好像一个昆虫学家在研究蚂蚁。高个男人拍了一下他隆起的脊背，瓮声瓮气地问道："老 Q，干什么你？装神弄鬼吗？"他抬起头，掏出一块砖红色的绒布，仔细

地揩着放大镜，赞叹道："好东西，真是好东西！地地道道的美国货。""老Q，瞎编吧你就！进口彩电有，进口冰箱有，就是没听说过进口手铐，"高个男人说着，也把脸凑上去看了看，"不过这小玩艺儿，的确是精致。"黑皮女子用充满同情的腔调问道："小孩，你怎么搞得呀，是谁把你铐起来的？"

阿义说："一个老爷爷。"

老Q问："他为啥把你铐起来？"

阿义困惑地摇摇头。

老Q夸张地笑了几声，转脸对同伴们说："怪事不？一个老爷爷，竟然无缘无故地把一个少年儿童铐了起来?!"他伪装出一副凶恶面孔对着阿义："你一定干了什么坏事！是偷了他家的母鸡呢，还是砸碎了他家的玻璃？"

阿义委屈地说："我没有偷母鸡，也没砸玻璃。我的母亲病得不轻，吐血了，我去抓药……"

老Q咤道："住嘴！你以为我们是谁？你以为撒个小谎就能骗我们替你打开铐子？哼！我一眼就看出来了，你是个不良少年。你一定做了特别坏的事，被警察铐在这里的！"

阿义哭着喊："我没有，我没有……我的母亲快要死了，救救我吧……"

老Q厉声道："你以为几滴眼泪就能骗过我们?!我们这一代人，眼泪见得太多了！眼泪后面有虚伪也有真诚，但更多的是虚伪！莫斯科不相信眼泪，老实交待！"

"行了吧你老Q，对着个孩子要什么威风？"黑皮女子怒斥小个男人，转脸又对大个男人说："大P，想法解放他。"

大P为难地嘟哝着："这怎么解？"

黑皮女子道："想想法子嘛，总不能见死不救吧？"

老Q冷笑道："如果这里锁住的是条狼，难道也要救吗？"

黑皮女子道："我看你才是一条狼，一条灰眼狼，一条色狼。"

大P笑着，走到松树前，抓住阿义的两条细胳膊，道："忍着点，看能不能劈开。"

大P用力一劈，阿义杀猪似地嚎叫起来。

老Q冷冷地道："劈吧，把两条胳膊劈下来，那铐子也是连着的。"

黑皮女子踢了大P一脚，骂道："笨熊，你想把他五马分尸吗?"

大P道："我这不也是着急嘛!"

黑皮女子招呼正在车边紧螺丝的司机道："小D，你过来看看。"

小D吹着口哨，从车旁踱过来。他弹了一下阿义的头，道："你这是玩的什么鸟？伙计!"

黑皮女子道："你帮他弄开吧，也许只有你才能帮他弄开。"

小D回到车边，提过来一只工具箱。他从箱子里拿出钳子、锉子、锤子，在那拇指铐上比划着。

老Q道："枉费心机。"

黑皮女子道："你自己无能，就滚到一边去，别在这里泼冷水。"

小D皱着眉头，想了想，突然他面有喜色，从工具箱底翻出一根钢锯条，道："也许能锯断，小兄弟，你忍着点。"

小D分开阿义的拇指，把钢锯条伸进去，别别扭扭地锯起来。阿义咬紧牙关，一声不吭。锯条磨擦钢圈，发出尖利刺耳的声音。折腾了几分钟，低头看时，那铐子上没留下半点痕迹，钢锯齿却磨秃了。

小D对黑皮女子说："黑姐，没办法，这玩艺，太硬了。"

老Q幸灾乐祸地道："说吧，你们嫌我多嘴。这东西，是合金钢的，比你那根锯条硬十倍。"

小D无奈地望着黑皮女子，一脸歉疚表情。他拍了一下脑袋，大声说："嘿，有了。我真笨。咱们把这棵树砍断不就行了吗?"

"休怪我又要多嘴——这树，能砍吗?"老Q指着墓前一块刻着字的石碑道，"这翰林墓，是市级重点保护文物。砍树？吃了豹子胆啦？砍吧，只怕他的拇指铐没解下来，你的拇指铐也戴上了。"

黑皮女子道："这么说就没有办法了？就只能看着他在这儿受风吹日晒，慢慢地风干，死掉，像一只挂在树枝上的青蛙?"

老Q道："也许他有好运气，会有高手给他开铐。"

小D道："我听人说，惯偷'草上飞'能用细铁丝捅开手铐。"

"'草上飞'?"老Q冷笑着说："三年前就给毙了!"

大P道："我们何不去找个锁匠来?"

小D道："我估计用气焊枪也能烧断。"

大P道："那还不把他的手指给烧熟了。"

"伙计们，别操闲心啦，解铃还靠系铃人。"老Q说着，抬头望望太阳，又道，"再吵吵下去可就误了酒宴了。"

老Q率先朝拖拉机走去，其余三个人也沮丧地离开了。

拖拉机缓缓移动了。老Q在车上喊："小孩，老老实实待着。这种铐子，里边有弹簧，越挣越紧，当心勒断你的骨头。"

大P道："你就别吓唬他了。"

黑皮女子恼怒地大叫："都给我闭嘴吧!"

四

拖拉机蹦蹦跳跳地开走了，留下了一路烟尘。阿义用额头碰着树干，呜呜地哭了。他的眼睛已经流不出眼泪，只有额头上流出的血，热烘烘地流到嘴边。他的眼前模模糊糊地出现了一幅可怕的图像：一只被绑住后腿的青蛙，悬挂在树枝下，一个斜眼睛的少年，用火把烧烤着它。它的身体滋滋地响着，冒着白烟，渐渐地，白烟没了，火把也熄了，它变成了一具焦黑的尸首。他闭上眼睛，身体软下去。

在昏昏欲睡的状态中，他听到路上又响起了脚步声。鼓足了勇气他睁开眼睛，看到一团暗红的火从路上缓缓地飘过来。他摇头、咬牙，集中心神，幻影消失。果然是一个人走来了。是一个身着酱红色上衣、头戴着大草帽的女人迎着阳光走来了。他喊叫："救命……"

那个女人怔了一下，立住脚步，摘掉草帽高举在头上，向这边张望着。阿义继续喊叫，但喉咙里只发出一些嘶嘶啦啦的奇怪声响。他焦躁不安，恨不得举手撕破好像被麦糠和猪毛塞住了的喉咙。

女人发现了他，对着墓地走过来。她的脸一片金黄，宛若一朵盛开的葵花。她一步一步地近了。阿义先是嗅到随即看到了一股焦黄的浓郁香气，从她的身上，一团一团地散发出来，又一片一片落在地上。他被这香气熏得头晕脑涨，飘飘欲飞。女人穿行在焦黄的香气

里，时隐时现。她的脸时而椭圆时而狭长，时而惨白时而金黄，时而慈祥如母亲时而凶恶如传说中的妖精。阿义既想看到她又怕看到她，他时而睁眼时而闭眼。

他睁开眼睛，看到一个确凿的女人站在自己身旁。她左手提着一把寒光闪闪的大镰刀，右手提着一把古老的、泛着青铜色的大茶壶，两条黑色的宽布带，成斜十字状分割了她丰硕的胸膛，与布带相连的，是伏在她背上的一个大脑袋的婴孩。那婴孩吮吸着拇指，嘴里发出呜哇呜哇的声音。女人慵懒地走到松树前，粘粘糊糊地问："你这个小孩，在这儿闹什么呢?"说完话，她也不期待回答，放下茶壶和镰刀，匆匆走进坟墓后边的麦田蹲下去，接着响起了明亮的水声。那顶金黄的大草帽，仿佛漂浮在水面上。过了一会儿，她从墓地后走出来。她背上的孩子哇哇地哭起来，越哭越凶，好像被锥子扎着了屁股。女人歪头说："小宝，小宝，别哭，别哭。"孩子哭得更凶，高音处如同鸽哨。女人慌忙把孩子转到胸前来，一边拍着，一边坐到石供桌上。她解开胸前的带子，掀出一个黄色的奶袋，把一个黑枣状的奶头塞进婴儿嘴里，婴儿顿时哑口无声。墓地里安静极了，两只浅黄色的小松鼠，旁若无人地追逐嬉戏着。它们从石马的背上跳到石人的头上，又从石人的头上跳到石羊的角上，然后踩着阿义的脑袋，蹿到松树上去。它们一边追逐一边尖声吵闹。女人也忘了阿义的存在，只管低着头，慈爱地注视着怀中的婴儿。她的嘴唇哆嗦着，从鼻孔里哼出柔软绵长像煮熟的面条像拉丝的蜂蜜像飞翔的柳絮一样的曲调。这曲调使阿义十分感动，恍恍惚惚感觉到自己就是那吃奶的婴儿，而那坐在石供桌上的肥大妇人就是自己的母亲。阿义感到自己口腔里洋溢着乳汁的味道，既甜蜜又腥咸，与血的味道相同。他祈盼着这情境凝结，像几朵玻璃球里的黄色小花。

那婴孩叼着乳头睡着了。女人小心翼翼地把奶头从孩子嘴里往外拔。他叼得很紧，奶头拉得很长，像一根抻开的弹弓胶皮，拔呀拔呀，抻啊抻啊，"卟"地一声响，膨胀的奶头脱出了婴儿的小嘴。一群漆黑的乌鸦突然从死水般寂静的麦田里冲起来，团团旋转着，犹如一股黑旋风。它们一边旋转一边噪叫，呱呱的叫声震动四野，腐肉的气味在阳光中扩散。阿义看到女人仰望着鸦群，他也仰望着鸦群，直

到它们溶在白炽的光海里。

女人把孩子转到背后，扎紧了胸前的带子，提起镰刀和茶壶。阿义嘶哑地鸣叫了一声。女人侧目望了望他，肿胀的嘴唇哆嗦着，脸上显出惶惶不安的神情。她似乎犹豫不决，目光躲躲闪闪。阿义捕捉着她的在草帽阴影里的眼睛，送过去无限哀怨和乞求的信息。女人踉踉跄跄地走近了。她伸出一根肥嘟嘟的食指，戳戳那泛着蓝色的物件，又拨弄了一下阿义青红的拇指。阿义哆嗦了一下。她好像被热铁烫了似的，迅速地缩回食指，嘴唇又是一阵大哆嗦，眼睛里像蒙了一层雾，像是问阿义，更像是自言自语道："孩子，这是怎么弄的？是怎么弄的呢？"一边倒退，脚后跟被杂草绊了一下，身体摇摇晃晃，仿佛一架超载的马车。阿义紧盯着她，眼睛里沁出了血。她尴尬地咧嘴一笑，露出了两颗分得很开的门牙，显得既可怜又丑陋。"我也没法子，你这孩子。"她倒退着说："这物件儿，不是一般物件儿，孩子，你这可怜的孩子……"她猛然转过身，笨拙地往前跑去，背上的孩子和臃肿的臀部，颤颤巍巍地耸动着。阿义的头颅像被鞭子打折的麦穗一样，沮丧地低垂下去。但那女人跑了十几步就停住了。她转回身，望着阿义，呆板的大脸上猝然焕发出一种灿烂的光彩，像朝霞、也像晚霞。"你也许是个妖精？"她紧张的喉咙发出扁扁的声音，"也许是个神佛？您是南海观音救苦救难的菩萨变化成这样子来考验我吧？您要点化我？要不怎么会这么怪？"她的眼里猛然饱含着橙色的泪水，腿脚利索地扑到松树前，放下大茶壶，双手抡起镰刀，砍到树干上。镰刀刃儿深深地吃进树干，夹住了。她摇晃着镰柄，累得气喘吁吁，才把刀刃拔出来。她看了一下镰刃，顿时变了脸色。把镰刀递给阿义面前，她说："看看吧，镰刃全崩了，这让我怎么割麦子呢？你这小孩！"她哭丧着脸，弯腰提起茶壶，又说："你亲眼看到了，我的镰刀崩了。"她走了几步，却又折回来，叹息着说："管你是神是鬼呢，也许你只就是个可怜的孩子。"她扔下镰刀，一手提着茶壶的提梁，一手托着茶壶的底儿，将稚拙地翘起的壶嘴儿插进了阿义的嘴里。"你一定渴了，"她说，"喝点水吧。"阿义顺从地含住了壶嘴，只吸了一口，干渴的感觉便像泼了油的火焰一样轰地燃烧起来。他疯狂地吮吸着，全身心沉浸在滋润的快感里。但是那女人却把壶嘴猛地拔了出

去。她摇摇水壶，愧疚地说："半壶下去了，不是我舍不得这点水，我的男人在地里割麦，等着喝水。他脾气暴，打人不顾头脸。对不起你了，小孩，你也许真是个神佛？"

女人走了。走出十几步时她回一次头。又走出十几步时又回了一次头。虽然她没能解开拇指铐，但阿义心中充满了对她的感激之情。因为喝了水，他的眼里盈满了泪。

五

下午一点多，阳光毒辣，地面像一块烧红的铁。松树干上被镰刀砍破的地方，渗出了一片松油。阿义喝下的那半壶水，早已变成汗水蒸发掉。他感到头痛欲裂，脑壳里的脑浆似乎干结在一起，变成一块风干的面团。他跪在树干前，昏昏沉沉，耳边响着"笃笃"的声音。声音似乎是头脑深处传出来的。那两根被铐在一起的手指，肿得像胡萝卜一样，一般粗细一般高矮，宛如一对骄横的孪生兄弟。那两包捆在一起的中药，委屈地蹲在一墩盛开着白色花朵的马莲草旁。粗糙的包药纸不知被谁的脚踩破了，露出了里边的草根树皮。他嗅着中药的气味，又想起了跪在炕上的母亲。母亲痛苦的呻吟，在半空里响起。他歪歪嘴哭起来，但既哭不出声音，又哭不出泪水。他的心脏一会儿好像不跳了，一会儿又跳得很急。他努力坚持着不使自己昏睡过去，但沉重粘滞的眼皮总是自动地合在一起。他感到自己身体悬挂在崖壁上，下边是深不可测的山涧，山涧里阴风习习，一群群精灵在舞蹈，一队队骷髅在滚动，一匹匹饿狼仰着头，龇着白牙，伸着红舌，滴着涎水，转着圈嗥叫。他双手揪着一棵野草，草根在嘣嘣地断裂，那两根被铐住的拇指上的指甲，就像两只死青鱼的眼睛，周边沁着血丝。高叫母亲。母亲从炕上下来，身披一块白布，像披着一朵白云，高高地飞来，低低地盘旋，缓缓地降落。草根脱出，他下坠着，飘飘摇摇，似乎没有一点重量。母亲一伸手抓住了他，带着他飞升，一直升到极高处，身下的白云，如同起伏的雪地，身前身后全是星斗，有的大如磨盘，有的小似碗口，都放光，五彩缤纷，煞是好看。母亲搂着

他，站在一颗青色的星上，星体上布满绿油油的苔藓，又滑又冷。他仰望着母亲，欣慰地问："母亲，您好啦，您终于好啦。"母亲微笑着，伸出一只手，摸着他的头。他的头上一阵剧痛，像被蝎子蜇了一样。他看到母亲的脸扭曲了，鼻子弯成鹰嘴，嘴巴里吐出暗红色的分杈长舌。他惊叫一声，脚下的星斗滴溜溜地转起来，好像漂在水面的皮球。他头脚倒置，直冲着大地降落，轰然一声，钻进了泥土中，冲起一股烟尘……

阿义被恶梦惊醒，额上布满粘腻的油汗。眼前依然是松树、墓地、一望无际的麦田。西南风刮大了，像从一个巨大的炉膛里喷出的热气。汹涌的麦浪层层叠叠，无边的金黄中，有一泓泓银亮，像银的液体在金的液体里流动。一台烫眼的红色机器，在金银海里无声无息地游动着，机器后边，吐出一团团黄云。路上又走来走去着人，男人，女人，但无人理他。他心中燃烧起怒火，疯狂地啃松树的皮。树皮磨破了他的唇，硌酸了他的牙。他恨，恨锁住拇指的铐，恨烤人的太阳，恨石人石马石供桌，恨机器，恨活动在麦海里的木偶般的人，恨树，恨树疤，恨这个世界。但他只能啃树皮。他的牙缝里塞进了碎屑，嘴巴里满是鲜血。松树一动不动，不痛也不痒，不怨也不怒。他想到了死，用额头碰撞树干，耳朵里嗡嗡直响，眼前出现了一条通往地狱的灰色道路……

阿义再次苏醒过来时，浓厚的乌云布满天空，太阳藏匿得无影无踪。一股股的劲风低低地掠过，苍白的麦田浊浪翻滚，喷吐着泡沫。无数的麦穗折断，无数的麦粒落地。一片片血红的闪电照亮天际，雷声滚滚。田野里奔跑着人，都慌不择路，仿佛一些刚从地洞里被水灌出来的耗子。

云越压越低，天越来越黑。风突然停了，空气凝固，燕子飞升到云上去，小动物顾头不顾尾地躲藏。天完全黑了，比没有星光的夜晚还要黑。一个女孩在黑暗中大哭，但只哭了几声便停了，仿佛有一只大手堵住了她的嘴巴。突然有一道淋漓着火花的绿光撕裂了黑暗的幕布，十几颗溜圆的火球在墓地间跳跃滚动着，唧唧有声，像有血有肉的小动物。然后是一连串巨响，空气里立即弥漫了燃烧胶皮的焦糊味。他的耳朵什么也听不到了，好像钻进灯泡里一样，坟墓后边一大

片麦子被烧成了灰烬，袅袅的白烟上升，与黑云接手。紧接着天空被一片片抖动的闪电映得彤红，麦子用漩涡状的波动表现出旋风。大地在颤抖，松树在燃烧。他的脑袋一阵钝痛，一个乒乓球大小的灰白的东西弹跳落地。冰雹！白亮亮的冰雹密集地落下来，大的如鸡卵，小的如杏核，噼噼啪啪，宛如堆珠砌玉。最初几颗冰雹打在他的身上时，他还能感到痛楚，但很快便麻木了。他的眼前一片灰白，灰白的冷气浸着他，所有的肢体和器官也变成了灰白冰冷，只有内心深处还有一点点微弱的暖意，像一只小麻雀的心脏，像一点萤火虫的微光……

六

傍晚的时候，阿义又清醒过来。地上的冰雹已经化尽，田野里一片狼藉。松树下躺着一只猫头鹰的尸体。松树枝上悬挂着一些鱼肠状的脏物。他的牙齿止不住的打抖，身体又白又亮，像一根通了电的钨丝。我还活着吗？我也许已经死了，已经进入了母亲曾经说过的阴曹地府，这周围渐渐聚拢了绿色的火焰，不就是地狱里的鬼火吗？各种各样的鬼，有的从树上跳下来，有的从地下冒出来，有牛头，有马面，还有些毛茸茸的、穿着红绸小裤衩的小动物，它们龇着两颗大门牙，瞪着玻璃球似的眼睛，耸着两扇比头还要大的透明的耳朵，在他身体周围，咿咿呀呀地唱着歌，不停地跳跃着，有的竟然跳到他的身上，附在他的耳边，用蚊虫般细弱的声音问他一些话，有的啃他的耳朵，有的咬他的鼻梁，有两只盘腿坐在他的手腕上，啃那两根被锁住的拇指，咯咯吱吱的，像兔子啃冰冻的胡萝卜一样。咬吧，咬吧，他鼓励着小妖精们，咬断我的拇指，我就解放了。小妖精，你们有母亲吗？啊，你们有母亲，我也有母亲，我的母亲病了，吐血了，你们咬断我的手指吧，让我去见母亲……他猛然地格外清醒了，他想起了那两包药。我的药呢？我为母亲抓的药呢？我用母亲头上的银钗换来的药呢？它们已被冰雹打烂，被雨水浸湿，与泥巴和杂草混在一起。阿义感到了彻底的绝望，母亲，母亲，你的药，完了。他又想咬树皮，

但牙齿刚一触到那粗糙，便立即心灰意懒了。

西天边一片血红，天空中游走着破云败絮，残缺的天空时而如碧绿的树叶，时而如玫瑰色的花瓣。傍晚的田野里，响起了女人的哭声，东一声西二声，南三声北四声，很快连成了一片。麦子啊，麦子！老天啊，老天！面条没了。馒头没了。饺子没了。什么都没了，都砸到泥里去了。毁了。在遍野的哭声中，却有一个人在歌唱。是一个苍凉高亢的男声独唱。比最高的大树还要高许多的孤独的歌唱：麦子啊麦子——我们的麦子——香香的麦子——甜甜的麦子——亲亲的麦子——麦子啊麦子——我们的麦子——

高亢的歌声起了，哭声低了，落了，哑了。一轮银月升起了，红云淡了，散了，没了。他被这反复咏叹的歌声鼓舞着，站了起来。他哆嗦得如同一根弹簧。歌声如同河水，如同麦子，如同棉衣。歌声如同月亮。歌声就是月光，照亮了他的内心。他往前探过头去，咬住了一根拇指，好像咬住了一个与己无关的、冷冰冰的、令人厌恶的东西。他用力咬着，毫不客气，决不动摇。他感到那节拇指落在嘴里了，便低头张嘴把它吐在了地上。他听到它落在了地上。他张嘴咬住另一根拇指，牙齿上贯注着仇恨。他吐掉了它，又听到了它落地的声音。他不去看它们，但能想像到它们是如何地欢欣鼓舞着逃跑了。他满怀着希望往后移动身体，双臂僵硬，不能弯曲，像两根铁棍。他感到手腕被树干挡住了。巨大的恐怖袭来。他本能地将身体往后仰去，这时，他听到了拇指铐从拇指残根上脱下又跌落在地的声音。他仰面朝天躺在地上，看着那棵离开了自己怀抱的松树，猛然的惊喜降临。一轮皎皎的满月在澄澈的天空里喷吐着清辉，无数白色的花朵成团成簇地、沉甸甸地从月光里落下来。暗香浮动，月光如酒。白花不停地降落，在他的面前，铺成了一条香气扑鼻的鲜花月光大道。他抖抖索索地站起来，往那诱人的大道扑去，但他却头重脚轻地栽倒了。他感到嘴唇触到了冰凉的地面。

后来，他看到有一个小小的赭红色的孩子，从自己的身体里钻出来，就像小鸡从蛋壳里钻出来一样。那小孩身体光滑，动作灵活，宛如一条在月光中游泳的小黑鱼。他站在松树下，挥舞着双手，那些散乱在泥土中的中药——根根片片颗颗粒粒——飞快地集合在一起。他

撕一片月光——如绸如缎，声若裂帛——把中药包裹起来。他挥舞双臂，如同飞鸟展翅，飞向铺满鲜花月光的大道。从他的两根断指处，洒出一串串晶莹圆润的血珍珠。叮叮咚咚地落在仿佛玛瑙白玉雕成的花瓣上。他呼唤着母亲，歌唱着麦子，在瑰丽皎洁的路上飞跑。他越跑越快，纷纷扬扬的月光像滑石粉一样从他身上流过去，馨香的风灌满了他的肺叶。一间草屋横在月光大道上。母亲推开房门，张开双臂。他扑进母亲的怀抱，感觉到从未体验过的温暖与安全。“母亲，”他呢呢喃喃、睡意沉沉地说：“熬药吧……”于是，在他的面前，立刻就燃起了一个小火炉，炉上坐着瓦罐，瓦罐里泡着中药。很快便蒸气袅袅，药香四溢。

沉园

一声霹雷在面包房外的槐树梢上炸开，树下的电车线上，闪烁着耀眼的火花。这是入夏以来的第一声惊雷，街上的行人愣了片刻，便匆匆忙忙地跑到街道两边的商厦下躲藏。骑车的人则弓着腰，贴着街边往前逃窜。一阵凉风吹过，密集的雨点倾斜着砸下来。马路上更加混乱，人们在风雨中四散奔逃。

他与她对面坐在一间幽暗的面包房里，每人面前摆着一杯饮料，明亮的冰块在杯子里浮动着。在他们两人之间的桌子上放着两个陈旧的羊角面包，一只苍蝇围绕着面包飞舞着。他歪着脑袋，看着街上乱糟糟的风景。槐树的枝叶在风中惊慌地摇晃着，地面上蹿起一股股细小的尘土，浓烈的土腥味夺门而入，几乎盖住了面包店特有的那种奶油气息。几辆电车咬着尾巴从远处缓缓地驶过来，急雨敲打着车厢，形成了一层灰白的水雾。车厢里人满为患，敞开的车窗里探出几个光溜溜的头颅，承受着雨鞭的抽打。车门的夹缝里抻出一角红色的裙裾，湿漉漉地粘在脚踏板上，仿佛一面失败的破旗。

“下吧，下吧，下得越大越好，早就该下一场大雨了，这座城市已经干透了，起码有半年没下雨了。再不下场大雨连树都要干死了。”他突然咬牙切齿地说起来，那神态很像某部革命电影里的一个反面人物，“你们那里怎么样？也是好久没下雨了吧？我每天看完新闻联播后就看天气预报，特别关注你们那里的天气。你们那个小城市给我留下了非常美好的印象，我最讨厌大城市，如果不是为了孩子，我早就搬到小城市里去了。小城市安静，悠闲，你们那里的人我估计起码要

比大城市里的人多活十年……”

“我想到沈园里去看看。”她说。

“沈园?”他正过头，面对着她，说，“沈园好像是在浙江的什么地方，是杭州？还是金华？人到中年，脑子不行了，退回去三五年，我的记忆力还是非常好的，几年工夫就不行了……”

“我每次来北京，都想到沈园去看看，但总是去不了，”她的眼睛在幽暗中闪闪发光，干枯的脸上焕发出一种生气蓬勃的光彩。

他心中暗暗吃惊，不敢正视她的灼人的目光。他听到自己用干瘪的嗓音说：

“北京有圆明园，颐和园，但我从来没有听说过北京有个沈园……”

她匆匆地收拾着坐位下的东西，将两个小纸袋装进一个大纸袋里，然后又将大纸袋装进一个塑料手提袋里。

“这就走吗？你的火车不是晚上八点才开吗?”他指指桌子上的面包，用轻松的口吻说，“你最好把它吃了，上了车未必有饭吃。”

她将塑料袋子抱在胸前，目光死死地盯着他，用低沉但是坚定不移的口吻说：

“我要到沈园去看看，我今天必须去沈园看看。”

一阵夹杂着雨点的凉风从门外吹进来，他抚摸着自己的胳膊，不由地打了一个寒颤。

“据我所知，北京根本没有什么沈园。对了，我想起来了!”他兴奋地说，“我终于想起来了，沈园在浙江绍兴，十几年前我去过一次，距离鲁迅故居不远，就是南宋大诗人陆游和唐婉题词应答的地方，什么‘红酥手，黄滕酒，满城春色宫墙柳’之类，其实只是一座荒凉的破园子，到处都是野草，就像那个陪同我去的朋友说的，不看很遗憾，看了更遗憾……”

此时她已经站了起来，整理了一下衣服，拢了一下头发，再次对着他、又好像自言自语地说：

“这一次，无论如何我也要到沈园里去看看。”

他伸出一只手拦在她面前，小心翼翼地说：

“就算沈园在北京，咱们也得等雨小一点时再去吧？如果想去绍

兴看真正的沈园，那只能等明天，火车一天一班，早已开走，这样的天气飞机绝对不会起飞，而且，好像也没有去绍兴的航班。”

她绕开了他的手，提着塑料口袋，出了面包房，走进灰白的雨幕中。他匆匆地跟那两个目光闪烁的女服务员结了帐，急忙追了出去。站在面包房探出去的门廊里，他听到急雨抽打着廊檐上的铁皮，发出令人心烦意乱的嘈杂声。他的目光透过门廊上挂下来的瀑布般的水帘，看到她用那个塑料口袋遮着脑袋，正在急匆匆地穿越马路。几辆轿车从她的身后急驰而过，溅起的水花顷刻之间将她的裙子打湿，使她的瘦骨伶仃的身体显示出来。他站在长檐下，侧目望了望不远处自家居住的那栋灰色的楼房，似乎看到了急雨从阳台上新近安装的海蓝色玻璃上千变万化地流淌下来。一股浓郁的茶香仿佛也在鼻子里氤氲，甚至听到了女儿娇滴滴地喊着：爸爸，你来呀！

她站在马路对面的急雨里，对着一辆辆的轿车招手，不管是出租车，还是不是出租车。她的脸朦朦胧胧，让他突然想起了将近二十年前，在寒冷的雨夹雪里，站在她宿舍的玻璃窗户外，看到她端坐在椅子上，身穿着一件洁白的高领毛衣，清秀的脸上带着微笑，愉快地拉着手风琴的情景。后来他曾经想对她说说那个几乎把他冻僵了的夜晚，但事到临头他总是克制住自己袒露心怀的欲望。那个拉手风琴的年轻姑娘似乎在急雨中复活了，他心中的残余的激情猛烈地燃烧起来。他冲进了急雨，跑到了马路对面，站在了她的面前。片刻的工夫，他的全身也像她一样，湿得通透，冰凉的、夹杂着冰雹的雨水使他的身体马上就凉透了。他抓住她的胳膊，试图将她拖到能够遮挡雨水的商厦里，但她用力地挣扎着，使他的努力化解在拉拉扯扯之中。他感到似乎有芒刺在背，侧目便看到商厦下那些鬼鬼祟祟的目光，而且还有好几张脸似曾相识。但他知道自己已经没有退路，如果撒手而去，他的良心将会永世不得安宁。

他终于将她拉进了路边的电话亭中，两个半圆的罩子一边一个，遮住了他们的上半截身体。他说：

“我知道在前面的胡同里有一家台湾茶馆，很有情调，我们到那里去坐坐，喝杯热茶，等雨小点了，我就送你去车站。”

她的上半截身体隐没在庞大的半圆形罩子里，看不到她脸上的表

情，只能看到黑裙紧贴在她腿上，两个膝盖丑陋地突出着。她一声不吭，似乎没听到他的提议。马路上的车辆已经很稀少，她坚韧地对着每一辆轿车招手，不管是不是出租车。

在大雨变成了中雨的时候，他们终于拦住了一辆红色的夏利出租车。他拉开车门将她让了进去，随着他也钻了进去。司机冷冷地问：

“去哪?”

“去沈园!”她抢着说。

“沈园?”司机问，“沈园在哪里?”

“不去沈园，”他脱口而出，“去圆明园。”

“去沈园!”她的声音麻木而固执。

“沈园在哪里?”司机问。

“不去沈园，去圆明园。”他说。

“到底去哪里?”司机不耐烦地说。

“我说去圆明园就去圆明园!”他的嗓门突然提高了。

司机侧着脑袋看了他一眼，他对着司机那张阴沉的脸点点头。接下来她又重复了三次说去沈园，但司机一声不吭，出租车在空旷的大街上急驰，车子两边的水哗哗地溅出去，让他产生了一种莫名其妙的悲壮感。他偷偷地观察着她的脸色，看到她的嘴噘得很高，似乎是在赌气。他还看到她的手在车门把手上微微颤抖，好像在酝酿着什么阴谋。为了防止她突然跳车，他紧紧地攥住了她的右手。他感到她的手冰凉粘腻，好像一条鱼的尸首。她的手在他的手里一动不动，没有丝毫要挣脱的意思，但他还是牢牢地攥住它不敢放开。

车子拐进了一条狭窄的小街，街道两边堆满了白色垃圾，白色垃圾里有许多墨绿色的西瓜皮在放光。几家临街的小饭馆门口悬挂的彩色粘蝇纸在风雨中招展着，几个蓬头垢面的女人袒胸露背地倚在门边，嘴里叼着香烟，满脸都是无聊的表情。这情景使他恍惚回到了她的那个小城。他惊问：

“伙计，这是到了哪里了?”

司机不回答，车内雾气弥漫，雨刷器紧张地工作着，发出令人心烦意乱的单调声响。

“你这是往哪里开?”他不由地惊呼起来。

司机恼怒地说：

“你吵什么？不是去圆明园吗？”

“去圆明园怎么走到这里来了？”

“不走这里走哪里？”司机减缓了车速，冷冷地说，“你给我指一条路吧，往哪里走？”

“我也不知道该走哪条路，但我感觉着不应该这样走。”他将态度缓和下来，说，“你们干这行的，当然比我路熟。”

“知道吗？”司机轻蔑地说，“我给你们抄了近路，起码少跑了三公里。”

“谢谢。”他连忙说。

“我原本是想收车回家睡觉的，”司机说，“这样的大雨天，谁还在外边跑？我是可怜你们……”

“谢谢，谢谢！”他说。

“我不黑你们，”司机说，“多给十元吧，你们运气，碰上了我这样的好人，如果……你们如果嫌贵，现在也可以下车，我一分钱也不要。”

他看看车窗外昏暗的天地，说：

“兄弟，不就是十元钱吗？”

车子冲出小街，拐上了一条更为荒僻的土路。路上已经积存了很深的浊水，车子在积水中发疯般地冲刺着，溅起的雨水泼洒到路两边湿漉漉的树干上。司机低声咒骂着，不知是骂路还是骂人。他憋住火不敢吭气，心中充满不祥的预感。

车子从土路上挣扎出来，上了明亮的水泥路。司机又骂了一声，然后猛一拐弯，就将车子停在了一座敞开的大门前。

“到了吗？”他问。

“这是小门，进去不远就是西洋景，”司机说，“我知道你们主要是想看西洋景。”

他看看计价器上打出来的数字，又加上了十元，从铁丝格子里递过去。

“我可是没有发票。”司机说。

他没有理睬他，推开车门钻到外边。他等待着她从这边钻出来，

但她却从那边钻出去了。

司机掉转车头走了。他低声骂了一句，骂完后他感到对这个司机不但没有恶感，反而有些许好感。

雨还在下，路边的树木叶片鲜明，干净得可爱。她站在雨里，面色苍白，目光迷离。他拉了一下她的胳膊，说：

“亲爱的，走吧，前面就是你的沈园。”

她顺从地跟随着他进入了园门。道路两侧的商亭里，小贩们热情地叫卖着：

“雨伞，雨伞，最漂亮最结实的雨伞……”

他走近一个商亭，买了两把雨伞，一把红色的，一把黑色的。然后他到售票处买了两张票。售票员生着一张粉团般的大脸，两道眉毛纹得像两条绿色的菜虫子。他问：

“你们这里几点关门?”

“这里永远不关门!”粉团大脸说。

他们举着雨伞走进圆明园。他举着黑伞走在前面，她举着红伞随在后边。雨点抽打着伞布，发出嘭嘭的响声。有三五成群或是成双成对的游人从他们对面走过来。有的举着花花绿绿的伞缓缓地走，有的没举伞，在雨中仓皇地奔跑。

“我以为只有我们两个有病……”话一出口他就感到非常后悔，于是就赶紧地说，“不过确实非常有意思，如果不是下这样的大雨，这里每天都是人满为患的。”

他很想说一句，“今天的圆明园属于我们俩”，但又是话到嘴边憋了回去。他们沿着弯曲但明净如镜的小路往前走，路边的池塘里，生长着许多半大的荷叶与蒲草，几只蛤蟆在水边蹦跳着。

“太好了!”他兴奋地叫起来，“如果再有一头在塘边吃草的水牛，如果再有一群在塘里游动的白鹅，那就更妙了。”他亲切地看着她的苍白的脸，感动地说，“你的感觉从来就是最好的，如果不是你，我这辈子也见不到这样的圆明园。”

她长长地叹了一口气，说：

“这不是我的沈园。”

“不，这就是你的沈园，”他感到自己像在一出戏里表演一样，用

含义深长的腔调说，“当然，这里也是我的沈园，是我们的沈园。”

“你还会有沈园?”她的目光突然变得锐利无比，刺得他几乎无地自容，她摇摇头，说，“沈园是我的，是我的，你不要来抢我的沈园。”

他感到刚刚兴奋起来的心情顿时突然变得沮丧无比，眼前的景色也变得索然无趣。

“你踩死它们了!”她突然惊叫了一声。

他下意识地往路边一跳，她用更加凄厉的声音喊叫着：

“你踩死它们了!”

他低头看到，路面上蹦跳着成群结队的小蛤蟆。它们只有黄豆粒般大小，但四肢齐全，十分袖珍。在他走过来的地方，无数被踩扁了的小蛤蟆的尸体鲜明地标出了他的脚印。她蹲在地上，用手指拨弄着那些蛤蟆尸体。她的手指泛白，指甲灰暗，指甲缝里满是污垢。一丝厌恶之情从他的心底像沉渣一样泛起，于是他就用嘲讽的腔调说：

“小姐，你踩死的并不比我少，是的，你踩死的不比我少。尽管我的脚比你的脚大，但你的步子比我小，因此你不比我踩死的少。”

她站起来，喃喃自语着，“是的，我不比你踩死的少……”她用手背擦了一下眼睛，说，“蛤蟆，蛤蟆，你们为什么这样小……”然后她就泪眼婆娑了。

“行了，小姐，”他心中厌恶，却用玩笑的口吻说，“世界上还有三分之二的劳动人民在水深火热中挣扎呢!”

她用汪汪的泪眼盯着他说：

“它们这样小，但它们的胳膊和腿都长全了呀!”

“再全不也是蛤蟆吗?”他抓住她的胳膊，拉着她往前走，她将雨伞扔在地上，用另一只手努力地剥着他的手。

“为了几只蛤蟆，我们总不能在这里过夜吧?”他松开她的手，忿忿地说，但他从她的眼神里看到他无法强制她踩着蛤蟆前进，他收起雨伞，脱下衬衣，提在手里抡动着，驱赶着地上那些令他厌恶无比的东西。小蛤蟆四散奔逃着，终于闪开了一线干净的道路。他拉着她，说，“赶快走!”

他们终于站在了废墟前面了。雨基本上停止了，天色也略显清

明。他们收了雨伞，爬上了一块曾经被工匠们精雕细琢过的巨石。他将衬衣用力地拧了拧，抖了抖，穿到身上。他不无夸张地打了一个喷嚏，期望能引起她的关切，但她对此毫无反应。他自我解嘲地摇摇头，然后就像所有的登高望远的人一样，努力扩展开胸膛，大口呼吸着新鲜空气，心情如雨后的天空一样，渐渐变得晴朗起来。这里的空气实在是太好了，他想说，但没有说。偌大的园子里似乎只有他们两个人，这的确有点像个奇迹。他用很好的心情观看着前面的废墟。它们是那样的著名，是那样的深入人心，它们出现在多少人的镜头里，出现在多少人的诗句里，但现在它们是这样平凡。它们默默无言，但似乎又在倾吐着千言万语，它们是沉默的石头巨人。在废墟的前面，二百年前的喷水池里，现在生长着茂盛的水草，菖蒲和芦苇，还有许多他叫不出名字的野草从石头缝隙里顽强地钻出来。

他们相互援着手，爬上了一块更高更大的石头，清凉的风吹过来，身上粘湿的衣服渐渐干爽，她的黑裙的裙角在微风中开始飘动。他用手抚摸着被雨水冲洗得十分洁净的石头，鼻子嗅到了一股清冷的气息。他好像发现了一个秘密似地说：

“你闻闻，石头的气味。”

她目光专注地盯着那根曾经支撑过高大建筑的圆柱，看样子根本就没听到他的话。她的目光似乎要穿透石头的表面，深入探究里边的内容。这时他看到了她双鬓花白的头发。不由地从心底发出了长长的叹息。他伸手捏下了她肩头上的一根落发，感慨地说：

“光阴似箭，一转眼之间，我们就老了。”

她没头没尾地冒出一句：

“刻在石头上的话是不是就不会变？”

“石头本身也会变，”他说，“所谓的海枯石烂不变心，那不过是个美好的幻想。”

“但是在沈园里，一切都不会变。”她的目光死盯着石头，好像是在跟石头对话，而他不过是个无关紧要的听众。但他还是积极地响应着她的话，大声地说：

“在这个世界上，永恒的东西是根本就不存在的，譬如这座名园，三百年前，当清朝皇帝建筑它时，大概不会想到用不了多久它就会变

成废墟，当年皇上和他的嫔妃们寻欢作乐的大厅里的大理石地面，也许现在变成了老百姓猪圈里的垫底石……”

他自己也感到了这些话枯燥无味，与废话没有什么区别，而且他也知道，她连一个字也没听进去，于是他就停止了演说，从口袋里摸出一包被雨水浸湿的烟，从中选出一根比较干燥的，打火点燃。

两只喜鹊追逐着从他们头上飞过去，落在远处的树梢上，喳喳地噪叫着。他想说：鸟儿是多么自由啊，但还是依从了自己的习惯，将到了嘴边的话咽了下去。这时，从她的嘴里发出一声兴奋的尖叫，她的暗淡的眼睛里也同时放出了光彩。他惊讶地看着她，接着就顺着她的手指的方向，看到了在灰蓝色的天空中，出现了一道艳丽的彩虹。她像个孩子似地跳起来，大声地喊叫着：

“看那，看那！”

她的愉快马上就感染了他，横亘天际的虹桥使他暂时忘记了暗淡的现实生活，沉浸在孩童般的愉悦中。他们的身体在不知不觉中贴近了，他们的目光亲切地交流着，没有躲闪和回避，没有犹豫和动摇，他们的手十分自然地握在一起，他们的身体同样十分自然地拥抱在一起，然后他就吻了她。

当他从她的嘴里嗅到一股浓浓的淤泥味道时，天际的美丽彩虹已经消失了。废墟里一片苍茫，横倒竖卧的石头上泛起青紫的光芒，显示出许多庄严和狞厉。水草中的虫鸣响成一片，远处传来鹅的嘹戾叫声。他无意中瞥见了她腕上的手表，时针已经指向七点。他惊慌地说：

“糟糕，你的车是八点开吧？”

嗅味族

爹眯着眼睛看了我一会，然后用嘲讽的腔调说：

“好汉，过来！”

我讨厌这种不尊重儿童的腔调，但还是用手指摸弄着圆滚滚的肚皮，一步挪半寸，两步挪一寸，三步一寸五，四步挪两寸，就这样一寸一寸地挪到了饭桌前，等待着爹的打击。爹暂时没有出手，也许是因为他处得位置打击我不太方便吧——他坐在饭桌的正中，两边雁翅般展开我的那些兄弟姐妹们——也许他还没有决定该不该给我一顿沉重打击，但作为我来说，根据以往的经验和眼前的形势，知道一顿臭揍迟早难免，便硬起头皮，做好了准备。对我这样的坏孩子来说，挨打受骂是家常便饭，用我娘的话来说就是，我这样的人是属破车子的，就得经常敲打着，三天不打，上房揭瓦，两天不揍，闹起来没够。我爹呼噜了一口野菜汤，咕咚咽下去，问：

“说吧，好汉，到哪里去了？”

我本来可以撒一个谎，譬如说我钻到草垛里不小心睡着了，甚至可以说我让带着狗熊和三条腿公鸡的杂耍班子用蒙汗药拍了去，幸亏我机智勇敢才逃脱了他们的魔掌——那一段时间里社会上正悄悄地流传着一个杂耍班子用蒙汗药拐儿童的就算是谣言吧，说杂耍班子的人只要用手把小孩子的后脑勺子拍一下，小孩子就会乖乖地跟着他们走。到了杂耍班子，他们就用锋利的小刀子在孩子身上划出无数的血口子，然后马上杀一条狗，把狗皮剥下来，趁热贴到孩子身上，从此那张狗皮就长到孩子的身上，一辈子也脱不下来了。为了防止小孩子

泄密，在往他们身上植狗皮之前，先把舌头割掉，让你有口也难言。说有一个小孩子就是这样被杂耍班子拍了去使了酷刑后变成了一个狗人，有一天杂耍班子到孩子舅舅所在的村子去演出，杂耍班子的班主一边敲着破锣一边指着小孩子说：各位乡亲们，看看这个可怜的孩子吧，这个孩子的爹跟一头母狗交配，生出了这个小狗人，乡亲们，可怜可怜这个狗孩子吧……人们一圈一圈地围上去，看那可怜的狗孩子。那孩子从人群里一眼就看到了自己的舅舅，看到了舅舅从某种意义上说比看见了爹爹还要亲，于是那孩子的眼泪就哗哗地流出来了。小孩的舅舅心中好生纳闷，心里想这个披着狗皮的小孩子是怎么了？为什么这样不错眼珠地盯着我，又为什么哭得如此伤心？他马上就联想到几年前姐姐家丢了的男孩，仔细一看那双眼睛，知道就是自己的外甥。他是个胸有城府的人，当下也没声张，等到杂耍班子休息时，装做闲人凑上去，提着那孩子的乳名低声问：你是小什么吗？那狗孩子点点头。舅舅马上就跑到县政府把杂耍班子给告了，破案之后，杂耍班子里那些坏人全部给枪毙了，那个小孩给送到县医院里做了剥皮手术，好不容易恢复了人的面貌，但话是不会说了。——这个故事传得有鼻子有眼，都说村子里的兽医王大爷亲眼看到过那个狗孩子表演节目。我们追着王大爷让他讲讲那个狗孩子的故事，但王大爷总是心烦意乱地轰我们：滚开，你们这些狗东西！

没有撒谎，更不敢造谣，我实事求是地说：

“我跟于进宝到井里去了？”

“什么？”父亲惊讶地睁大了眼睛。

我的围着饭桌喝菜汤的兄弟姐妹们也用嘲笑的眼光看着我，我知道这些家伙把我当成傻瓜，他们做梦也想不到我到井里去干什么，当然也不能怨他们，因为这件事情的确离奇，如果我不是亲身经历，打死我我也不会相信天底下竟然会存在着这样的事。

“我跟着于进宝到他家后园里那眼井里去了。”我对他们尽量详尽地说着：“昨天下午，我去找于进宝玩耍，玩了一会儿，口渴得很，于进宝家没有水，于进宝就带我到他家后园里去找水喝，他家后园里有一口很深的井……”

母亲打断我的话，问我，又像是自言自语：

“杂种，杂种，你一夜没回来？你在哪里睡的？”

“我们根本就没有睡，我们跟那些长鼻人一起玩，唱歌跳舞捉迷藏，我们根本不困……”他们没有对我发出质问，但我从他们闪烁的眼神里，从他们停止喝菜汤的动作上，知道他们被我的故事吸引住了，或者说他们对我的一夜经历产生了浓厚的兴趣，我知道他们等待着我往下讲述。我当然非常愿意把自己的经历讲给他们听，尽管于进宝和那些长鼻人曾经要求我严格保守秘密，但我是个肚子里藏不住话的快嘴孩子，满肚子的新鲜奇遇如果不说出来，非把我憋死不可。我说：“那些长鼻人鼻子有点长，但也不是非常长，比我们的鼻子略微长点，与我们不同的是他们只有一个鼻孔眼儿，长在鼻子尖上。他们不吃饭，他们嗅味，他们嗅嗅味就饱了，但他们很会做饭，他们做的饭好吃极了，有鸡，有鸭，还有兔子，香极了……”

我正要把一夜奇遇讲给他们听时，刚刚开了一个头，但是我的爹把碗往桌子上一扔，将筷子往桌子上一拍，像一座山丘拔地而起。他越过障碍，顺手给了我一个耳光，把我打翻在地，然后他就气昂昂地走出了家门。他当然不会去找于进宝核实真伪，他也不会去于家的后园井里探勘，在他的心目中，我说的都是鬼话，连一星半点的真实也没有。

父亲走了，母亲把我从地上揪起来，当然是揪着我的耳朵揪起来，然后她就逼问我：

“小杂种，说实话，昨天夜里你到哪里去了？”

“我跟于进宝到长鼻人那里去了……”我歪着脑袋，咧着嘴，痛苦地说。

“还敢胡说，”母亲恼怒地说着，揪住我耳朵的手又加了一把劲儿，使我的耳朵变成了不知什么模样，“说实话，到底干什么去了？!”

我的眼泪夺眶而出，耳朵痛疼是热泪盈眶的原因之一，但不是主要的原因，主要的原因是我感到委屈，明明我说的是大实话，但他们却以为我在撒谎；明明我是冒着被长鼻人惩罚的危险把一个美好的秘密告诉他们，但他们却以为我在胡编乱造。我的那些可恶的兄弟姐妹们见我受到惩罚不但不表示同情，反而幸灾乐祸，他们得意地眯着眼睛，脸上都带着笑意，那四个年纪比我小的，可能怕我收拾他们，笑

得还比较含蓄，那四个比我大的，丝毫也不掩饰他们的得意之心。他们甚至添油加醋地说一些让母亲更加愤怒的话，譬如我那个生着两颗虎牙的大姐就很严肃地说：

“最近有人把生产队的小牛用铁丝捆住嘴巴给弄死了，咱家可是有这种细铁丝——”

“你就做死吧，”母亲忧心忡忡地说，“牛是生产队的宝贝，害了生产队里的牛，那就是反革命！”

“咱们干脆对外宣布，”我的那个二哥说，“与他断绝关系，免得牵连到我们。”

到底还是母亲境界高些，她瞪了那位很可能是我的二哥的家伙一眼，说：

“有你们这样的兄弟吗？你们都是我养的，能断绝得了吗？”

母亲松开了揪住我耳朵的手，我感到耳朵火辣辣的，知道它的体积大了不少。我的耳朵比常人的耳朵要大，原来也大不了多少，因为人们的揪和拧，它们变得越来越大。

“说吧，”母亲疲乏地说，“你这一夜到底到什么地方去了？你如果不说，就别想吃饭！”

我瞄了一眼锅里那些黑乎乎的野菜汤，看了一眼桌子上那碗用来下饭的发了霉的咸萝卜条子，心中暗暗得意，初进家门时说实话我心中还有些惭愧，因为我一个人吃了那么多美味食物而我的父母吃这些猪狗食。但现在我一点愧意也没有了。我打了一个饱嗝，让胃里的气味汹涌地蹿上来；我陶醉在美好的气味里，心中充满了幸福的感觉。我看到我的那些兄弟姐妹们都把鼻子翘起来，脑袋转动着，在搜寻美好气味的源头。在饥饿的年代里，人们的嗅觉特别的灵敏，十里外有人家煮肉我们也能嗅到，当然也说明了那个时候空气特别纯净，一星半点儿的污染都没受。我的兄弟姐妹根本想不到让他们馋涎欲滴的气味竟然是从我的胃里返上来的。说不是故意地其实也是故意地我又打了一个响亮的饱嗝，然后大张开嘴巴，这时我看到，我的那些兄弟姐妹的目光全都集中到我的嘴巴上了，如果能够，我相信他们都会奋不顾身地钻到我的胃里去看个究竟。

母亲的嗅觉尽管不如我的兄弟姐妹们的嗅觉灵敏，但她毫无疑问

地也闻到了从我的嘴巴里散出来的美食气味，我看到她的眼睛里洋溢着讶异和惊喜，我知道她不敢相信自己的鼻子，她很可能以为自己在做梦，对她的心情我完全理解，换了我也会这样，因为在那个时代里，从我这样一个穷孩子嘴巴里发出这样的气味比狗头上长角还要稀奇。但铁一样的事实就摆在我的母亲和我的兄弟姐妹们面前，他们不愿意相信也得相信，美好的气味无可争辩地从我的嘴巴里往外扩散，逗引得他们百感交集眼泪汪汪。我知道我的那些兄弟姐妹们心中对我充满了嫉妒和仇恨，他们恨不得把我的肚皮豁开，看看我到底吃了些什么东西；我知道母亲不嫉妒我也不仇恨我，但她也很想知道我到底去什么地方吃了些什么样的好东西，然后就可以让我当向导，带领着全家去会一次大餐。我的那个生着虎牙的姐姐已经急不可耐地冲了上来，用她的粗糙的手扒开我的嘴巴，凶巴巴地问：

"小坏蛋，你还真地吃到了好东西！快说，你到哪里去吃到了好东西？快说，你吃到了一些什么样的好东西？"

我的兄弟姐妹们跟随着虎牙姐姐围上来，七嘴八舌地问着我。这时我真是得意极了，想起方才父亲用他的铁巴掌扇我耳光时这些家伙幸灾乐祸的表情，想起这些家伙平日里对我的欺凌和压迫，我的心中无比快意，六月债，还得快，人不可貌相，海水不可用斗量，这些坏家伙大概从来没想到过我这个土豆堆里的最蹩脚的土豆，竟然会好运临头，他们根本想不到还会求到我的面前，刚才我还巴不得将我的奇遇告诉他们，但现在我已经不想把秘密告诉他们了。我为什么要告诉他们？我凭什么要告诉他们？我如果是个大傻瓜我才会告诉他们，我如果不是一个大傻瓜我就不会告诉他们。母亲也用恳求的目光望着我，显然也是想让我把秘密吐露出来，但是我耳朵上的痛疼提醒了我，让我想起了她几分钟前还揪着我的耳朵恨不得揪下来的悲惨往事，于是我的意志就变得像钢铁一样坚硬了。我决心把这个秘密保守到底，我必须遵守我与于进宝小哥哥的约定，我更必须履行我们与长鼻人之间的诺言，我为刚才差一点泄露了机密而后悔，幸亏他们没把我的话当真，但现在他们从我的嘴巴里嗅到了气味，他们很可能当真了。我惊愕地明白了：其实我已经泄露了秘密，我提到了于进宝家的水井，提到了长鼻人和他们的美味食品。我的这些饿疯了的兄弟姐妹

们，很可能马上就会下到于进宝家的井里去看个究竟！这时，母亲把我的兄弟姐妹们分到两边，走到我的面前，我感到她的手正在温存地抚摩着我的脑袋，我不断地提醒着自己：不要上当受骗，刚才就是这只手差不点儿把你的耳朵揪下来！她现在抚摩你是为了让你吐露机密，而一旦你吐露了机密，她的手就会重新揪你的耳朵！我听到她对我说：

"好孩子，告诉娘，你昨天夜里到底到哪里去了？你到什么地方去吃了些什么样的好东西？"

我灵机一动，想起了虎牙姐姐说过的话头，我宁愿搬起一个屎盆子扣到自己头上也不能泄露机密，于是我就伪装出犯了严重错误的模样，吞吞吐吐地说：

"娘，我错了……昨天夜里，我跟着一群野孩子，把生产队里一头小牛用细铁丝捆着嘴巴整死了……然后……他们点上火，把小牛烧熟了……他们让我吃，我实在太馋了，就吃了……"

在我的脑袋上爱抚着的那只手，突然间变成了拳头，像擂鼓一样敲打着我的头，我听到母亲用恨极了也怕极了的压抑着的声音说：

"杂种，你就去做死吧，你就等着公安局来抓你吧！"

我的那些兄弟姐妹们有用脚踹我的，有用巴掌扇我的，有用指甲掐我的，有用唾沫啐我的……总而言之是转眼间我就成了他们的公敌。他们把我打得遍体鳞伤，然后就懒洋洋地散开了。

但昨天夜里的确发生了比做梦还美的好事，有我满口的余香为证，有我的愉快而辛苦地工作着的肠胃为证，有我嗅到了野菜汤的气味就恶心的生理反应为证，有那么多栩栩如生的记忆为证。母亲把一个筐子一把镰刀扔给我，让我跟着我的姐姐哥哥们去挖野菜。在通往田野的土路上，村子里的孩子们唱着流行的歌曲：一九六四年啊，真是不平凡；饿死了马光斗，爆炸了原子弹；赫鲁晓夫下了台，咱们心喜欢——尽管饥饿但孩子们依然欢天喜地，你追我赶，打打闹闹，孩子队里有于进宝小哥哥，走着走着我们俩就靠在了一起，他压低嗓门问我：

"你没泄密吧？"

"没有……"我心里虚虚地说。

“千万保密，否则咱们就吃不到好东西了。”

我大姐瞪了我一眼，说：

“快走！”

我跟随着她们往田野里走，但我的心已经回到了昨天。

当时，我和于进宝在玩他家那副残缺不全的扑克牌，突然感到口很渴，我就问：

“进宝哥哥你们家有水吗？”

于进宝说：

“你想喝水啦？我们家没水，你如果想喝就跟我到我家后园里去喝吧。”

我就跟着于进宝到他家的后园里去了。他家的后园里有一眼水井，一眼非常普通的水井，水很懒，浇园用的。井口上安着一架辘轳，支架上生出了蘑菇，绳子上发出了绿霉，看起来已经很久没有使用了。我们站在井台上，探头往井里望去，起初我们什么也看不见，渐渐地我们的眼睛适应了，看到了井里明亮的水，和水面上我们的脸。一头乱毛，两只小眼睛，一个塌鼻子，两扇大耳朵——原来我是这样子的一副好模样，怪不得我的一个姐姐经常骂我“气死画匠”。于进宝哥哥也是一头乱毛，两只小眼睛，一个塌鼻子，两扇大耳朵。我们两个简直像用一个模子磕出来的。我的母亲经常无奈地对我的那些兄弟姐妹们说：“你们看看，他怎么越来越像东屋里小宝？”我的一个姐姐说：“太像了，一个娘养出来的也没有这样像的！”然后她就用黑黑的眼睛仇恨地盯着母亲，好像母亲欠了她一笔陈年老账。小宝就是我最亲爱的于进宝哥哥，他在村子里名誉很坏，至于他干过什么坏事，则没人能说出来。

我们看着井里那两张一模一样的脸。看了一会，就开始往自己的脸上吐唾沫。我的唾沫吐到我的脸上就像吐到他的脸上一样。他的唾沫吐到他的脸上就像吐到我的脸上一样。我们的唾沫吐到我们的脸上把我们的脸破碎了，我们的鼻子眼睛混乱不清，于是我们就开心地笑起来。

突然，我们嗅到一股奇异的香味。我们抬起头来环顾四周，四周是断壁残垣，发了疯的野草，野草中仓皇奔走的蜥蜴，蜥蜴身上闪烁

的鳞片……家家户户的烟囱里没有冒烟的，没有人家在炒肉，这香气……这香气……这香气是从井里冒出来的！我们紧张地抽动着鼻子，眼前似乎出现了许多在梦里都没见到过的精美食物，有像砖头那样厚的肉，一方一方的，颜色焦黄，冒着热气。有把脑袋扎进肚子里的烧鸡，颜色焦黄，冒着热气。有整头的小羊，颜色焦黄，冒着热气……

我们拽住辘轳绳子往井里滑去，他在下边，我在上边。井筒子深得似乎没有底，我的耳朵里嗡嗡地响着，好像在大风里行走。我的眼前起初是亮的，往下滑了一阵后就慢慢地黑起来。我感到有人拽了一下我的腿，我的身体往边上一偏，然后脚就着了地。于进宝小哥哥拉着我的手，沿着一条黑洞洞的地道，小心翼翼地摸索着前进。我们心中感到害怕，但越来越浓的香气吸引着我们，使我们的脚步不停。不知从何时起，眼前渐渐地明亮起来，地道也宽敞起来。我们看到一道道的光线从一些圆圆的洞眼里射进来，洞眼多粗，光线就多粗。我心中紧张，歪头看了一眼他的脸，看到了他的脸就像看到了我的脸。我们紧紧地拉着手，就像一对孪生兄弟。浓厚的香气变成了热乎乎的风扑到我们的脸上，随着香风传来了一些哧呼哧呼的声音。我们屏住呼吸，贴着洞壁，高高地抬腿，轻轻地落脚，慢慢地向前靠拢。终于，我们看到了，在前方的一个宽敞的大洞里，有一个平展展的土台子，台子上摆着三个巨大的黑陶盘子，一个盘子里放着一方方的肉，像砖头那样厚，颜色金黄，冒着热气，肉的上面撒着一层切碎的香菜末儿。一个盘子里放着十几只脑袋扎到肚子里的鸡，颜色金黄，冒着热气，鸡的上面撒了一层花椒叶子。一个盘子里放着一头小羊，颜色金黄，冒着热气，小羊身上插了几根翠绿的葱叶。大概有二十多个人，团团围着盘子，都跪着，屁股后边拄着一条粗粗的尾巴。他们穿着用树叶子缀成的衣裳，头上戴着瓜皮小帽。他们都生着两只小眼睛，两扇大耳朵，这些都跟我们像，与我们不像的是他们的鼻子。我们是塌鼻子，他们是长鼻子，而且还比我们少了一个鼻孔眼儿。他们跪在盘子周围，脖子探出来，鼻子离食物很近，鼻孔一开一合，那些哧呼哧呼的声音就是从他们的鼻子里发出来的。我们将身体紧紧地贴在洞壁上，好像两只壁虎。有好几次我觉得他们已经发现了我们，但是他们并没有对我们怎么样。一个看起来很小的长鼻人突然站起来，鼻子哧

呼着，脑袋转动着，眼睛分明地与我们的目光相接了，但他还是没有对我们怎么样。我感觉到他们是故意地不理睬我们。

他们吸了一阵后，一个个离开了盘子，站起来，脸上带着心满意足的神情，往地洞的深处走去。那个小小的长鼻人还扭回头对着我们扮鬼脸，一个露着奶头的大长鼻人——一定是他的妈妈——伸手把他拉走了。地洞里静悄悄地，只有那三只大盘子里的食物散发着香气。我们终于抵抗不住美味的吸引，蹑手蹑脚地靠到盘子前，顾不上危险，抓起那些好东西，狼吞虎咽起来。我们似乎刚开始吃，其实已经吃了许多。因为当那些长鼻人突然把我们包围起来时，我们本想逃跑，但是已经拖不动自己的肚子了。我们坐在地上，活像两只巨大的蜘蛛。

长鼻人的语言很怪，呱呱咭咭的，我们一句也听不明白。但从他们脸上的表情判断，他们没有恶意。后来他们在土台子前跳起舞来，好像是用这种形式欢迎我们访问他们的地洞。他们跳的舞跟我们村子里正在流行的一种舞有点相似，也是那样简单那样机械，好像一群木偶。其中有两个母长鼻人，把我们拉起来，让我们跟他们一起跳舞。我们吃得太多，行动实在困难，但他们让我们跳我们不敢不跳。跳了一会，我们的肚子小了，感觉也舒服了。渐渐地我们忘了他们是跟我们不一样的人，而且也能听明白他们的语言了。跳完了舞，大家坐在一起说话，像开座谈会一样。于进宝小哥哥说，我们是两个饥饿的孩子，今天很幸运地来到了你们的地洞，受到了你们友好热情的招待，吃到了从来没有吃过的最香最美的食物，我们真是全世界最有福气的孩子，我们回到上边即使马上死掉也不冤枉了。一个下巴上生着十几根白胡子的老长鼻人代表长鼻人发言，他说，你们不要客气，其实，我们早就知道你们两个，你们原来就是我们这里的人，后来因为刮白毛大风把你们俩刮走了。我们几年前就知道你们俩在上边生活，而且我们还知道你们俩活得很苦。我们早就决定把你们俩请回来玩玩，但一直找不到机会，今天，这机会终于来了。所以你们来到了这里就应该像回到了自己家里一样，或者说就像走亲戚一样。他说他们是嗅味的民族，根本不要吃东西，每天嗅一次食物的气味就可以了。他说如果我们不嫌弃他们嗅过的食品，尽管来吃好了，即便我们不吃，他们

也要倒进暗道，流到蓝河里去喂四眼鱼。后来他们把我们送到井口，欢迎我们经常来做客，他们恳求我们不要把这里的情况对外人说道，我们对他们发誓：如果我们说了，就让乌鸦啄我们的脑袋。

祖母的门牙

据说我刚生下来时就有两颗门牙。我的祖母遵照古老的传统用打火的制火镰给我开口时，还以为我的牙床上沾着两粒黄瓜子儿呢，但她马上就听到了我的门牙碰撞火镰时发出的清脆响声。祖母的脸顿时就变黄了，因为在民间的传说中，生下来就有牙的孩子多半都是复仇者——是前世的仇人投胎转世——这个复仇者不把这个家庭弄得家破人亡是不会罢休的。祖母扔下火镰，提着我的两条瘦腿，像提着一个剥了皮的猫，毫不犹豫地就要往尿罐里扔。她老人家曾经是专业接生婆，在周围十几个村子里都有名气，经她的手接下来的孩子不计其数，经她的手溺死在尿罐里的小妖精同样不计其数。

我出生时，新法接生已经实行多年，村里的人家生孩子已经不来请祖母，她的饭碗让新法接生给砸了。我母亲的肚子刚刚鼓起来时，祖母那两只闲了多年的手就发起痒来。我母亲从过门那天起，就听她咒骂新法接生。她说新法接生是邪魔外道，接下来的孩子不是痴就是傻，不痴不傻长大了也是罗圈腿。我母亲是上过识字班的人，认识起码三百个字，能看简单的小人书，在农村妇女中算知识分子，她当然不相信我祖母的鬼话，但五十年代初期的农村家庭，还笼罩着浓厚的封建气息，我父亲又是个出了名的孝子，我祖母说什么他就信什么，即便心里有怀疑，也不敢提出异议。他对我祖母的感情远远超过对我母亲的感情，他和祖母经常联手欺负我母亲。

我母亲嫁过来的第三天，我祖母就对我父亲说：

“富贵，该给她个下马威了！”

他有点羞涩地说：

“才三天……再说，她也没犯错误……”

我母亲说：

“你爹话还没说完呢，你奶奶那个老混蛋就把一个鸡食钵子摔了！”

啪！祖母把鸡食钵子扔在地上，跌成了三六一十八瓣。

“富贵呀，富贵，你个杂种，我一把屎一把尿把你拉扯大容易吗？”祖母瞪着金黄的眼珠子，指着我爹的鼻子控诉，“你可真是‘山老鸹，尾巴长，娶了媳妇忘了娘！把娘扔到山沟里，把媳妇背到热炕上！’”

“娘，我没把您扔到山沟里……”

“你还敢跟我犟嘴，你翅膀硬了是不是？自打这个小狐狸精进了门，你就不像我的儿子了！你说吧，今日你打不打？不打她，就打我！”

母亲说：

“从来就没见过你爹这样的窝囊肺，他心里其实是舍不得打我的，我进门三天，连大门朝哪开都没摸清楚，你说我会有什么错误？”

我父亲见我祖母发了大脾气，把嘴一咧，呜呜地哭起来。

祖母一屁股坐在地上，双手轮番拍打着地面，呜天抢地地哭着、数落着：

“老头子啊……你在天有灵，睁开眼看看这个好儿子吧……老头子啊，我这就跟随着你去了吧……”

我母亲看到这种情景，自己从屋子里走出来，跪在我父亲面前，说：

“娘让你打，你就打吧！”

母亲说：

“我硬憋着不哭，但那些眼泪就像断了线的珠子一样，扑扑簌簌地滚下来。”

父亲从灶前捡起一根烧火棍，在我母亲的背上抽了一下子。

祖母瞪着眼说：

“我说富贵，你演戏给谁看呢？”

父亲为难地说：

“还得真打？”

祖母气得身体往后一挺，眼见着就背过气去了。

这一下可把我爹给吓坏了，他大叫着：

“娘啊娘，您别生气，我这就打给您看，我狠狠地打给您看……”

父亲抡起烧火棍，抽打着母亲的背。打顺了手，也就顾不上拿捏，一下是一下，打得真真切切，鲜血渐渐地沁透了母亲的衣衫。母亲起初还咬牙坚持着，后来就哭出了声。

母亲说：

“痛是次要的，主要是感到冤屈。”

祖母长长地出了一口气，活了过来。

父亲看到祖母醒了，手上更加不敢惜力，一下比一下打得凶狠。

母亲身体一歪，倒在地上。

祖母抽着大烟袋，懒洋洋地说：

“行了吧，念她初来乍到，饶了她吧！”

父亲扔掉烧火棍，眼里含着泪，嘴一咧一咧的，活像个鬼。

祖母严肃地问我母亲：

“你是不是心里觉得冤？”

母亲的眼泪哗哗地流着，说：

“不冤……”

祖母说：

“我看你心里冤，冤得很呐！”

母亲哭得连话都说不出来了。

祖母问：

“知道为什么打你？”

母亲摇摇头。

祖母说：

“当年，我进门三天，我的婆婆也是这样，让你公公打了我一顿，当时我也觉得冤，连死的心都有，但是现在我明白了，我婆婆让你公公打我，是告诉我一个道理，知道是啥道理吗？”

母亲摇头。

祖母站起来，拍拍腚上的土，说：

“多年的水沟流成了河，多年的媳妇才能熬成个婆！”

这句话让母亲在黑暗中看到了一线光明。

母亲说：

“如果不是听了她这句话，那天夜里，我很可能一绳子就把自己撸死了。”

多年后我问母亲：

“为什么不去找政府？为什么不去法院告她？”

母亲摇摇头说：

“你说什么呀！”

母亲怀着我将近临盆时，曾经动过请李瓶儿来接生的念头，私下里也跟父亲提出过请求。父亲说：

“你这不是让我到老虎腚上去拔毛吗？”

祖母看出了母亲的心思，敲山震虎地说：

“李瓶儿那个小婊子，只要她敢跨进我的家门一步，我就把她那个骚×豁了！”

就这样，我一出生就落在了祖母那两只冰凉的手里。

在我的头就要被浸入尿罐的危急关头，母亲一跃而起，蹿到炕下，从祖母手里把我抢下来。祖母大怒，道：

“富贵屋里的，你想干什么？”

祖母说着就把她的铁硬的爪子伸过来，想从母亲手里把我夺回去。母亲抱着我的头，祖母扯着我的腿，我在她们两个的手里放声大哭。那时刻我好像一只刚蜕壳的蝉，身体还是软的，在她们两人的拉扯下，我的身体就像一块橡皮，眼见着就被抻长了。我是母亲身上掉下来的肉，尽管我长了两颗暂时不该长的门牙，但母亲还是痛我爱我，生怕在这样的强力牵拉下把我拽成两段。祖母这个老妖精，她不痛我也不爱我，在我还没出生时她就开始咒骂我，因为我在母亲肚子里让母亲干活的速度和质量受了影响，祖母就骂我母亲怀了个狗杂种。她一看到我长了两颗门牙就把我判为复仇鬼，为了家庭的安全，她要把我摁在尿罐里溺死。母亲因为爱我不敢用力，祖母因为恨我往死里用力，这场拔人比赛一开始母亲就注定要输，眼见着我就要落在

祖母的手里，落在祖母的手里也就等于落在了尿罐里，而落到尿罐里也就等于落到了死神手里。在我母亲的眼睛里，祖母满头的白发根根都带了电，就像阳光暴晒下的猫的毛。祖母的眼睛闪着绿油油的光好像暗夜里的猫眼。祖母的鼻子弯曲，牙床突出，下巴又尖又长，活像一个捣蒜的锤子。祖母突出的牙床上挂着两颗大门牙，牙根暴露，渗出血丝。这老东西自己明明也生着门牙而且是很大的很长的发黄的像老马的门牙一样的大门牙臭门牙，却不允许我长门牙，这算怎么个说法，你也太霸道了。俗言道：父不慈，子不孝；奶奶不仁就休怪孙子口出恶言：你这个老妖精！母亲在危急关头，护犊情深，把三纲五常二十四孝统统地抛到脑后，抬起一只手，在运动中攥成了拳，对准了祖母的嘴巴，捅了一家伙。只听到一声肉腻腻的响，祖母怪叫了一声，松了扯住我的双腿的手，捂住了嘴巴。我的身体在母亲怀里很快地收缩起来，缩得比刚脱离母体时还要短，我恨不得重新回到母亲肚子里去，当然这是不可能的。难产的孩子其实都是先知先觉的孩子，他们不愿意出来，是他们已经预见到世道的艰难和不公正。我之所以在母亲的肚子里连门牙都长了出来，是因为我在母亲肚子里已经多待了三个月，这也是祖母把我当成了妖精的重要原因。其实，我之所以不敢出生，十分里倒有八分是怕这个老妖精。母亲这一拳有点狗急跳墙的意思，也有点困兽犹斗的意思，她是劳动惯了的人，怀我到了八个月时，还挑着一担水爬河堤，干活练得胳膊上全是一条条的腱子肉，这一护犊子拳捅出去，少说也有二百斤的力气，腐朽快要透了顶的祖母如何承受得了？受不了也得受，这就叫哪里有压迫哪里就有反抗，正义的铁拳打到祖母的嘴巴上，打得她发出了怪叫，打得她连连倒退，那两只从小就裹残了的地瓜脚缺少根基，倒退连连是正常的，如果她不倒退才是不正常的。她的脚让门槛绊了一下，然后她就一屁股蹾在了地上。如果她生着尾巴，这下子肯定把尾巴墩断了，她没有尾巴，也把本来应该生尾巴那个地方的骨头墩痛了。她就那样双脚在门槛里屁股在门槛外坐着，张开口往地上吐了一摊血，血里有两颗大门牙。这老家伙的门牙其实已经摇摇欲坠，母亲不用拳头捣它们它们也挂不了几天了。祖母捡起门牙，放在手心里托着，仔细地观看了一会儿，然后就嘤嘤地哭起来，那声音像一个受了委屈的胆小如鼠的小

姑娘。

母亲说：

“听惯了你奶奶扯着大叫驴嗓子哭嚎，乍一听她换了这样一副腔调，感到很不习惯。”

母亲说：

“我原本是准备与她拼个鱼死网破的，但没想到她会这样。”

母亲一只手抱紧了我，另一只手抄起了一把剪刀，等着被打掉了门牙的婆婆发起疯狂反扑。母亲说当她看到祖母吐出了她的大门牙时，心里就做好了最坏的打算。但出乎意料的是：祖母就那么老老实实地坐着，嘤嘤地哭着，平时骂惯了人的嘴巴里连一个脏字儿都没出。母亲认为这是狂风暴雨前的平静，就说：

“马张氏，祸我已经闯下了，今日我是破罐子破摔了，人活百岁也是死，砍掉脑袋碗大个疤，自从进了你家的门，我过的就是牛马不如的生活，人说世上黄连苦，我比黄连苦三分，与其忍气吞声活，不如轰轰烈烈死！我不后悔，我很痛快，我准备好了，你来吧，我先用剪子戳了你，接着就戳我自己！”

母亲发表了她的血泪控诉与豪言壮语，祖母丝毫没有反应，还是捧着她的门牙在那里哭泣。母亲纳闷极了，心想这是怎么回事？这事就好像是武松打掉了老虎的门牙老虎竟然坐在地上哭一样。母亲说：

“马张氏，你别装了，该动手了！”

祖母还是那样。母亲仔细研究着祖母的脸，发现丢了大门牙的祖母脸变了，甚至可以说变得可怜巴巴，或者说变得很像个弱者。后来的事实也证明，母亲一拳把一个母老虎打成了一只老绵羊，从此祖母就从家庭霸主的地位上退了下来，母亲当家做了主人。至于我父亲，祖母当家长时，他是个好成员；母亲当家长，他表现得更好，因为他当年毕竟在祖母的指示下充当过欺负我母亲的打手，心中有愧，自然想好好表现。

祖母性格的突变，作为一个问题，困扰了母亲几乎一辈子，直到祖母年近一百、母亲年近六十时，才无意中找到了答案。

祖母九十九岁那年，萎缩得如一条干蚯蚓般的牙床上，竟然又长出了两颗小牙，这两颗小牙长在门牙的位置上，说明了这是两颗门

牙。这情形很像一棵枯萎的老树上生出来两个嫩芽。对祖母嘴里的这两颗牙起初我们感到好奇，还把这当成了个新鲜事儿出去宣传。公社里一个报道员正为稿子不能见报发愁，听到了这个传闻如获至宝，骑着自行车到我家来转了一圈，回去就添油加醋地写了一篇稿子，说是新人新事新社会，新生事物层出不穷，铁树开花，枯枝发芽，百岁老人返老还童，重新生了两颗门牙。这篇稿子很快就见了报。我母亲对这种宣传很反感。她对祖母重新长门牙心中不安，认为年近百岁的祖母重新长牙就像公鸡下蛋母鸡打鸣一样，很可能是个不祥之兆。后来发生的事情证明，母亲的预感是正确的。

自从祖母长牙的消息见报后，到我家来看稀奇的人络绎不绝。开始我们也把这当成了光荣，人来了就热情接待，但很快我们就烦不胜烦。本村的人差不多都来了一遍，外村的人也来了。来了就让祖母到院子里，坐在太阳底下，仰起脸张开口，龇出那两颗白白的儿童般的小牙。这样的两颗牙如果生在儿童嘴里，一龇出来就像小狗一样，的确很可爱，但这样两颗牙生在一个鹤发鸡皮的老太太嘴里，看起来不但不可爱，反而有点别扭。这种不好的感觉你也不能说是恶心，你也不好说就是硌碜，反正是够别扭的。不久，在我们村插队的一帮知青试验成功了一种特效菌肥“5248”，说是比日本尿素的肥效还要高一百多倍，把一棵地瓜秧的根儿放在“5248”的水里蘸蘸，栽到地里去，两个月后，长出来的地瓜就像石磙子似的。这一下子我们村成了典型，轰动了半个省，前来参观、“取经”的人一拨接着一拨，不知道哪个跟我们家有仇的混蛋造了一个谣言，说我祖母的门牙就是喝了一口“5248”溶液后长出来的。这下子我们家可热闹了，前来参观的人必来我们家，村里和公社里那些干部也揣着明白装糊涂，他们明知道根本就没有这码子事，也不站出来辟谣。起初他们还支支唔唔羞羞答答，后来干脆顺水推舟，把看我祖母的门牙当成一个法定的参观项目。

我母亲烦透了，当着那些参观者大骂公社干部和村干部，说根本就没有这码事。但我母亲越是这样说，参观的人越认为这件事是真的。村党支部书记宋大叔把我母亲叫到大队办公室里去，苦口婆心地开导她。

宋大叔说：

“大牙他娘，你这人怎么这样死性？”

“大牙”是我的外号，这个外号太响亮了，把我的乳名“红星”和我的学名“马千里”都给盖住了。提起“大牙”没人不知道是我，提起“红星”和“马千里”没有几个人知道是我。

我母亲说：

“他大叔，这不是睁着眼说瞎话吗？那有这码事？就算他奶奶喝了‘5248’，那也应该满口长牙，怎么单单长了两颗门牙？”

宋大叔说：

“说你死性吧，你还反吵，你以为我不明白？我啥不明白？这叫社会，这叫政治，懂吗？政治！”

我母亲说：

“不懂你们的这个政治！”

宋大叔说：

“打个比方吧，1957年，谁不知道吃不饱？可谁要说吃不饱，马上就是个‘右派’！1958年，说一亩地能产一万斤麦子，谁不知道这是放屁？可谁敢说这是放屁，立马让你屁滚尿流！这样一说你就懂了吧？”

我母亲说：

“懂了！”

宋大叔说：

“大牙他娘你真是个明白人！”

我母亲说：

“但是，他大叔，这么多人，天天像赶大集一样，惊得俺家的鸡也不下蛋了，猪也掉了膘。他奶奶的嘴也给弄得合不上了，喝点水就顺着嘴角往外流，这样下去怎么得了！”

宋大叔说：

“这个问题吗，支部已经研究了，决定给你们家补贴三百斤玉米，让大牙去找王保管领就行了，就说是我说的。”

我母亲说：

“三百斤是不是少点了？”

宋大叔说：

“大牙他娘，可别得寸进尺！三百斤玉米，一个整劳力一年的口粮呢！”

用暂时的眼光看，祖母的门牙给我们家带来了好处，但祖母可吃尽了苦头。她每天白天的大部分时间都得坐在墙根的向阳处，人来了她就得张开嘴巴，龇出门牙，让人观看。时间长了，口水就沿着她的嘴角流下来，把胸前的衣服都弄湿了。最讨厌的是那些人光看还不行，偏要追根刨底地问：

“大娘，您怎么想到要喝‘5248’？”

我祖母眯着沾满眵目的老眼，反问：

“什么？”

“‘5248’是什么味道？”

“什么？”

“您原来的门牙是怎么掉的？”

除了这句问话之外，我祖母一律用“什么？”来回答，好像她是个昏聩的老糊涂，但惟有这句话她回答得很清楚。

“您原来的门牙是怎么掉的？”

祖母猛地睁开眼睛，眼睛里放出幽幽的绿光，用绿光幽幽的眼睛盯住我母亲的脸，响亮地说：“是让我的孝顺儿媳一拳打掉的！”

于是，众人的目光便齐齐地射到我母亲的脸上。我母亲在众目睽睽之下，如同受审的罪犯。

就因为那三百斤玉米，我母亲忍气吞声，把这场戏艰难地往下演着。

我到生产队的仓库里找到了王保管领玉米，王保管皮笑肉不笑地说：

“大牙，你们家可真是好运气！白得了三百斤粮食！”

我把那三百斤玉米分两次扛回家。母亲长叹一声说：

“人穷志短，马瘦毛长，我们等于把你奶奶当猴耍了……”

我安慰她：

“娘，不能这么说，这是政治需要！”

母亲解开麻袋，抓起一把玉米看看，说：

“王保管这个杂种，尽给了些发霉的！装包时你就不看看?!”

“我去的时候他就把麻袋装好了。”

“这个杂种是眼红呢!”

“我找他算帐去!”

母亲拦住我，说：

“算了，咱们丢不起人了!”

因为天天接待参观者，母亲顾不上给猪打饲料，就挖了一瓢霉玉米倒进猪槽，顺便抓了几把撒给母鸡。

当天夜里，我们家的猪死了。

第二天早晨开鸡窝，发现鸡也死了。

母亲从猪圈跑到鸡窝，又从鸡窝跑到猪圈。跑到猪圈里她摸摸那头关系着我们家经济命脉的猪，眼泪哗哗地从她眼里流到她的脸上。跑到鸡窝前她摸着那七只为我家提供日常开支的母鸡，眼泪哗哗地从她的眼睛里流到她的脸上。

第二天，母亲紧紧地关上了大门。当赵大叔带着一群参观者前来看我祖母的门牙时，我母亲站在院子里破口大骂：

“狗娘养的赵大山，领着回家看你娘去吧！你娘也喝了‘5248’，你娘不但嘴里长了新牙，你娘的肛门里都长了牙!”

我母亲是个有文化的人，我从来想不到她也会骂人，而且骂得如此幽默。

我听到参观者在门外哈哈大笑起来。

我听到赵大叔低声嘟哝着：

“这个老娘们，疯了!”

我祖母不知什么时候从屋子里出来了，还坐在她坐惯了的地方，仰着头，好像在回答着参观者的提问：

“什么?”

我祖母眯着沾满眵目翔的老眼反问：

“什么?”

我祖母猛地睁开眼睛，眼睛里放出幽幽的绿光，用绿光幽幽的眼睛盯着我母亲的脸，响亮地说：

“是让我的孝顺儿媳一拳打掉的!”

我母亲像让电打了似地愣住了。我祖母不间断地重复着上面那三句话，简直就是个老妖精。

我母亲想了许久，冷笑着说：

“不错，是我打掉的！”

我母亲大踏步地走进厢房。

我听到厢房里稀里哗啦地响着。

我母亲提着一把生锈的铁钳子走了出来。

我母亲走到我祖母面前。

我大叫一声：

“娘！”

我祖母猛地睁开眼睛，眼睛里放出幽幽的绿光，用绿光幽幽的眼睛盯着我母亲的脸，响亮地说：

“是让我的孝顺儿媳一拳打掉的！”

母亲弯下腰，一手捏住了祖母的长下巴，一手举起钳子，夹住了祖母嘴里那两颗招灾惹祸的门牙，猛地往下一拽。

祖母的手挥舞了几下，然后就嘤嘤地哭起来。

母亲扔掉钳子，站了几分钟后，也坐在了祖母身旁，嘤嘤地哭起来。

我像根木头似地站在她们面前，耳朵听着她们俩难分彼此的哭声，眼睛看着她们同样苍老的脸，油然地想起一句俗语：

多年的父子成兄弟，多年的婆媳成姐妹。

大 风

学校里放了暑假，我匆匆忙忙地收拾收拾，便乘上火车，赶回故乡去。路上，我的心情十分沉重。前些天家里来信说，我八十六岁的爷爷去世了。寒假我在家时，老人家还很硬朗，耳不聋眼不花，想不到仅仅半年多工夫、他竟溘然逝去了。

爷爷是个干瘦的小老头儿，肤色黝黑，眼白是灰色，人极慈祥，对我很疼爱。我很小时，父亲就病故了，本来已经“交权”的爷爷，重新挑起了家庭的重担，率领着母亲和我，度过了艰难的岁月。爷爷是村里数一数二的庄稼人，推车打担、使锄耍镰都是好手。经他的手干出的活儿和旁人明显的两样。初夏五月天，麦子黄熟了，全队的男劳力都提着镰刀下了地。爷爷割出的麦茬又矮又齐，捆出来的麦个子，中间卡，两头奓，麦穗儿齐齐的，连一个倒穗也没有。生产队的马车把几十人割出的麦个拉到场里，娘儿们铡场时，能从小山一样的麦个垛里把爷爷的活儿挑出来。

“瞧啊，这又是‘蹦蹦’爷的活儿!”

娘儿们怀里抱的麦个子一定是紧腰齐头奓根子，像宣传画上经常画着的那个扎着头巾的小媳妇怀里抱的麦个子一样好看，她们才这样喊。

“除了‘蹦蹦’爷谁也干不出这手活儿。”娘儿们把麦子往铡刀下一送，按铡的娘儿们一手叉腰，单手握着铡刀柄，手腕一抖，屁股一翘，大奶子像小白兔一样跳了两下，“嚓”，麦个子拦腰切断，根是根，穗是穗。要是碰上埋汰主儿捆的麦个子，娘儿们就搜罗着最生动

形象的话儿骂，按铡的娘儿们双手按铡刀，奶子颠得像要插翅飞走，才能把麦个子铡断。而麦根部分里往往还夹带麦穗。

干什么都要干好，干什么都要专心，不能干着东想着西，这是爷爷的准则。爷爷使用的工具是全村最顺手的工具。他的锄镰镢锹都是擦得亮亮的，半点锈迹也没有。他不抽烟，干活干累了，就蹲下来，或是找块碎瓦片，或是拢把干草，擦磨那闪亮的工具……

我带着很悒郁的心情跨进家门，母亲在家。母亲也是六十多岁的人了，多年的操心劳神使她的面貌比实际年龄要大得多。母亲说，爷爷没得什么病，去世前一天还推着小车到东北洼转了一圈，割回了一棵草。母亲从一本我扔在家里的杂志里把那株草翻出来，小心地捏着，给我看，"他两手捧回这棵草来，对我说，'星儿他娘，你看看，这是棵什么草?'说着，人兴头得了不得。夜里，听到他屋里响了一声，起来过去一看，人已经不行了……老人临死没遭一点罪，这也是前世修的。"母亲款款地说着，"只是没能侍候他，心里愧得慌。他出了一辈子的力，不容易啊……"

我眼窝酸酸地听着母亲的话，想起了很多往事——

我家房后有一条弯弯曲曲的胶河，沿着高高的窄窄的河堤向东北方向走七里左右路，就到了一片方圆数千亩的荒草甸子。每年夏天，爷爷都去那儿割草。离我们村二十里有部队一个马场，每年冬季都收购干青草喂马，价钱视草的质量而定。我爷爷的镰刀磨得快，割草技术高，割下来的草干净，不拖泥带水。晒草时又摊得薄，翻得勤，干草都是很新鲜的淡绿色，像植物标本一样鲜活，爷爷的干草向来卖最高的价钱。我至今还留恋在干草堆里打滚的快乐——尤其是秋天，夜晚凉凉爽爽，天上的颜色是墨绿，星星像宝石一样闪闪烁烁，松软的干草堆暖暖和和，干青草散发出沁人心脾的甜香味……

最早跟爷爷去荒草甸子割草，是刚过了七岁生日不久的一天。我们动身很早，河堤上没有行人。堤顶也就是一条灰白的小路，路的两边长满了野草，行人的脚压迫得它们很瑟缩，但依然是生气勃勃的。河上有雾，雾很重，但不均匀，一块白，一块灰，有时像炊烟，有时又像落下来的云朵。看不见河水，河水在雾下无声无息地流淌，间或有泼剌的响声，也许是因为鱼儿在水里动作吧。爷爷和我都不说话。

爷爷的步子轻悄悄的，走得不紧不慢，听不到脚步声。小车轮子沙沙地响。有时候，车上没收拾干净的一根草梗会落在辐条之间，草梗轻轻地拨弄着车辐条，发出很细微的“劈劈劈劈，叮叮叮叮”的响声。我有时把脸朝着前方（爷爷用小车推着我），看着河堤两边的景致。高粱田、玉米田、谷子田。雾淡了些，仍然高高低低地缠绕着田野和田野里的庄稼。丝线流苏般的玉米缨儿，刀剑般的玉米叶儿，刚秀出的高粱穗儿，很结实的谷子尾巴，都在雾中时隐时现。很远，很近。清楚又模糊。河堤上的绿草叶儿上挂着亮晶晶的露水珠儿，在微微颤抖着，对我打着招呼。车子过去，露珠便落下来，河堤上留下很明显的痕迹，草的颜色也加深了。

雾越来越淡薄。河水露出了脸儿，是银白色的，仿佛不流动。灰蓝的天空也慢慢地明亮起来，东方渐渐发红，云彩边儿是粉红色的。太阳从挂满露珠的田野边缘上升起来，一点一点的。先是血一样红，没有光线，不耀眼。云彩也红得像鸡冠子。

天变得像水一样，无色，透明。后来太阳一下子弹出来，还是没有光线，也不耀眼，很大的椭圆形。这时候能看到它很快地往上爬，爬着爬着，像拉了一下开关似的，万道红光突然射出来，照亮了天，照亮了地，天地间顿时十分辉煌，草叶子的露珠像珍珠一样闪烁着。河面上躺着一根金色的光柱，一个拉长了的太阳。我们走到哪儿，光柱就退到哪儿。田野里还是很寂静，爷爷漫不经心地哼起歌子来。

一匹马踏破了铁甲连环
一杆枪杀败了天下好汉

曲调很古老。节拍很缓慢。歌声悲壮苍凉。坦荡荡的旷野上缓慢地爬行着爷爷的歌声，空气因歌声而起伏，没散尽的雾也在动。

一碗酒消解了三代的冤情
一文钱难住了盖世的英雄

从爷爷唱出第一个音节时，我就把头拧回来，面对着爷爷，双眼

紧盯着他。他的头秃了，秃顶的地方又光滑又亮，连一丝细皱纹也没有。瘦得没有腮的脸是木木的，没有表情。眼睛是茫然的，但茫然的眼睛中间还有两个很亮的光点，我紧盯着这两个光点，似乎感到温暖。我想，他大概把我、把他自己、把车子、把这还没苏醒的田野全忘却了吗？他的走路、推车、歌唱都与他无关吧？我听到了自己的心跳声，“咚咚咚咚”，像很远很远的树上有一个啄木鸟在凿树洞……

一声笑颠倒了满朝文武
一句话失去了半壁江山

爷爷唱的是什么，我不知道。但我从爷爷的歌唱中感受到一种很新奇很惶惑的情绪，“小鸡儿”慢慢地翘起来，很幸福又很痛苦。我感到陡然间长大了不少，童年时代就像消逝在这条灰白的镶着野草的河堤上。爷爷用他的手臂推着我的肉体，用他的歌声推着我的灵魂，一直向前走。

“爷爷，你唱的什么？”我捕捉着爷爷唱出的最后一个尾音，一直等到它变成一种感觉消逝在茵茵绿草叶梢上时，我才迷惘地问。

“瞎唱呗，谁知道它是什么……”爷爷说。

夜宿的鸟儿从草丛中飞起来，在半空中嘹亮地叫着。田野顷刻变得生气勃勃。十几只百灵在草甸子上空盘旋着鸣啭。秃尾巴鹌鹑在草丛中“哞——哞——”地鸣叫着。爷爷停下车子，说：“孩子，下来吧。”

“到了吗？爷爷？”

“嗅。”

爷爷把车子推到草地上，竖起来，脱下褂子蒙在车轱辘上，带着我向草甸子深处走去。爷爷带着我去找老茅草，老茅草含水少，干得快，牲口也爱吃。

爷爷提着一把大镰刀，我提着一柄小镰刀，在一片茅草前蹲下来。“看我怎么割。”爷爷做着示范给我看。他并不认真教我，比划了几下子就低头割他的草去了。他割草的姿势很美，动作富有节奏。我试着割了几下，很累，厌烦了，扔下镰刀，追鸟捉蚂蚱去了。草甸子

里蚂蚱很多，我割草没成绩，捉蚂蚱很有成绩。中午，爷爷点起一把火，把干粮烤了烤，又烧熟了我捉的蚂蚱，蚂蚱满肚子籽儿，好香。

迷蒙中感到爷爷在推我，睁眼爬起来一看，已是半下午了。吃过蚂蚱后，爷爷支起一个凉棚让我钻进去，我睡了一大觉，草甸子里夹杂着野花香气的热风吹得我满身是汗。爷爷已经把草捆成四大捆，全背到了河堤上，小车也推上了河堤。

“星儿，快起来，天不好，得快点儿走。”爷爷对我说。

不知何时——在我睡梦中茶色的天上布满了大块的黑云，太阳已挂到西半边，光线是橘红色，很短，好像射不到草甸子就没劲了。

“要下雨吗？爷爷。”

“灰云主雨，黑云主风。”

我帮着爷爷把草装上车，小车像座小山包一样。爷爷在车横木上拴上一根细绳子，说，“小驹，该抻抻你的懒筋了，拉车。”

爷爷弯腰上袢，把车子扶起来，我抻紧了拉绳，小车晃晃悠悠地前进了。河堤很高，坡也陡，我有点头晕。

“爷爷，您可要推好，别轱辘到河里去。”

“使劲儿拉吧，爷爷推了一辈子车，还没翻过一回呢。”

我相信爷爷说的是实话。爷爷的腿好，村里人都叫他“蹦蹦”。

大堤弯弯曲曲，像条大蛇躺在地上。我们踩着蛇背走。这时是绿色的光线照耀着我，我低头看着自己的膝盖，也可以看到自己的肚脐。我偶尔回过头，从草捆缝隙里望望爷爷。爷爷眼泪汪汪地盯着我，我赶紧回过头，下死劲拉车。

走出里把路，黑云把太阳完全遮住了。天地之间没有了界限，一切都不发声，各种鸟儿贴着草梢飞，但不敢叫唤。我突然感到一种莫名的恐惧，回头看爷爷，爷爷的脸，还是木木的，一点表情也没有。

河堤下的庄稼叶子忽然动起来了，但没有声音。河里也有平滑的波浪涌起，同样没有响声。很高很远的地方似乎传来了世上没有的声音，跟着这声音而来的是天地之间变成紫色，还有扑鼻的干草气息，野蒿子的苦味和野菊花幽幽的药香。

我回头看爷爷，爷爷还是木木的，一点表情也没有。

我的小心儿缩得很紧，不敢说话，静静地等待着。一只长长的蚂

蚱蹦到我的肚皮上，两只五色的复眼仇视地瞪着我。一只拳头大的野兔在堤下的谷子地里出没着。

"爷爷！"我惊叫一声。

在我们的前方，出现了一个黑色的、顶天立地的圆柱，圆柱飞速旋转着，向我们逼过来。紧接着传来沉闷如雷鸣的呼噜声。

"爷爷，那是什么？"

"风。"爷爷淡淡地说，"使劲拉车吧，孩子。"说着，他弯下了腰。

我身体前倾，双脚蹬地，把细绳拽得紧紧的。

我们钻进了风里。我听不到什么声音，只感到有两个大巴掌在使劲扇着耳门子，鼓膜嗡嗡地响。风托着我的肚子，像要把我扔出去。堤下的庄稼像接到命令的士兵，一齐倒伏下去。河里的水飞起来，红翅膀的鲤鱼像一道道闪电在空中飞。

"爷爷——！"我拼命地喊着。喊出的声音连我自己都没听到。肩头的绳子还是紧紧地绷着，这使我意识到爷爷的存在。爷爷在我就不怕，我把身体尽量伏下去，一只胳膊低下去，连结着胳膊的手死死抓住路边草墩。我觉得自己没有体重，只要一松手，就会化成风消失掉。

爷爷让我拉车，本来是象征性的事儿。那根拉车绳很细，它一下子崩断了。我扑倒在堤上。风把我推得翻斤斗。翻到河堤半腰上，我终于又伸出双手抓住了救命的草墩，把自己固定住了。我抬起头来看爷爷和车子。车子还挺在河堤上，车子后边是爷爷。爷爷双手攥着车把，脊背绷得像一张弓。他的双腿像钉子一样钉在堤上，腿上的肌肉像树根一样条条棱棱地凸起来。风把车上半干不湿的茅草揪出来，扬起来，小车在哆嗦。

我揪着野草向着爷爷跟前爬。我看到爷爷的双腿开始颤抖了，汗水从他背上流下来。

"爷爷，把车子扔掉吧！"我趴在地上喊。

爷爷倒退了一步，小车猛然往后一冲，他脚忙乱起来，连连倒退着。

"爷爷！"我惊叫着，急忙向前爬。小车倒推着爷爷从我面前滑过

去。我灵机一动，纵身扑到小车上。借着这股劲，爷爷又把腰煞下去，双腿又像生了根似的定住了。我趴在车梁上，激动地望着爷爷。爷爷的脸还是木木的，一点表情也没有。

刮过去的是大风。风过后，天地间静了一小会儿。夕阳不动声色地露出来，河里通红通红，像流动着冷冷的铁水。庄稼慢慢地直腰。爷爷像一尊青铜塑像一样保持着用力的姿势。

我从车上跳下来，高呼着："爷爷，风过去了！"

爷爷眼里突然盈出了泪水。他慢慢地放下车子，费劲地直起腰。我看到他的手指都蜷曲着不能伸直了。

"爷爷，你累了吧？"

"不累，孩子。"

"这风真大。"

"唔。"

风把我们车上的草全卷走了，不，还有一棵草夹在车梁的榫缝里。我把那棵草举着给爷爷看，一根普通的老茅草，也不知是红色还是绿色。

"爷爷，就剩下一棵草了。"我有点懊丧地说。

"天黑了，走吧。"爷爷说着，弯腰推起了小车。

我举着那棵草，跟着爷爷走了一会儿，就把它随手扔在堤下淡黄色的暮色中了。

"人老了，就像孩子一样"，母亲说，"大老远跑到东北洼，弄回来这么一棵草，还说，'等星儿回来让他认认，这是棵什么草，他学问大。'你认得出吗？"母亲说着把草递给我。

我把这棵草接过来，珍重地夹在相册里。夹草的那一页，正好镶着我的比我大六岁的未婚妻的照片。

一九八四年九月

枯 河

一轮巨大的水淋淋的鲜红月亮从村庄东边暮色苍茫的原野上升起来时，村子里弥漫的烟雾愈加厚重，并且似乎都染上了月亮的那种凄艳的红色。这时太阳刚刚落下来，地平线下还残留着一大道长长的紫云。几颗瘦小的星斗在日月之间暂时地放出苍白的光芒。村子里朦胧着一种神秘的气氛，狗不叫，猫不叫，鹅鸭全是哑巴。月亮升着，太阳落着，星光熄灭着的时候，一个孩子从一扇半掩的柴门中钻出来，一钻出柴门，他立刻化成一个幽灵般的灰影子，轻轻地漂浮起来。他沿着村后的河堤舒缓地漂动着，河堤下枯萎的蓑草和焦黄的杨柳落叶喘息般地响着。他走得很慢，在枯草折腰枯叶破裂的细微声中，一跳一跳地上了河堤。在河堤上，他蹲下来，笼罩着他的阴影比他的形体大得多。直到明天早晨他像只青蛙一样蜷伏在河底的红薯蔓中长眠不醒时，村里的人们围成团看着他，多数人不知道他的岁数，少数人知道他的名字。而那时，他的父母全都目光呆滞，犹如鱼类的眼睛，无法准确地回答乡亲们提出的关于孩子的问题。他是个黑黑瘦瘦，嘴巴很大，鼻梁短促，目光弹性丰富的从来不知道什么叫生病的男孩子。他攀树的技能高超。明天早晨，他要用屁股迎着初升的太阳，脸深深地埋在乌黑的瓜身里。一群百姓面如荒凉的沙漠，看着他的比身体其他部位的颜色略微浅一些的屁股。这个屁股上布满伤痕，也布满阳光，百姓们看着它，好像看着一张明媚的面孔，好像看着我自己。

他蹲在河堤上，把双手夹在两个腿弯子里，下巴放在尖削的膝盖上。他感到自己的心像只水耗子一样在身体内哧溜哧溜地跑着，有时

在喉咙里，有时在肚子里，有时又跑到四肢上去，体内仿佛有四通八达的鼠洞，像耗子一样的心脏，可以随便又轻松地滑动。月亮持续上升，依然水淋淋的，村庄里向外膨胀着非烟非雾的气体，气体一直上升，把所有的房屋罩进下边，村中央那棵高大的白杨树把顶梢插进迷蒙的气体里，挺拔的树干如同伞柄，气体如伞如笠，也如华盖如毒蘑菇。村庄里的所有树木都瑟缩着，不敢超过白杨树的高度，白杨树骄傲地向天里钻，离地二十米高的枝丫间，有一团乱糟糟的柴棍，柴棍间杂居着喜鹊和乌鸦，它们每天都争吵不休，如果月光明亮，它们会跟着月亮噪叫。

或许，他在一团阴影的包围中蹲在河堤上时，曾经有抽泣般的声音从他干渴的喉咙里冒出来，他也许是在回忆刚刚过去的事情。那时候，他穿着一件肥大的褂子，赤着脚，站在白杨树下。白杨树前是五间全村惟一的瓦房，瓦房里的孩子是一个很漂亮的小女孩，漆黑的眼睛像两粒黑棋子。女孩子对他说：“小虎，你能爬上这棵白杨树吗?”

他怔怔地看着女孩，嘴巴咧了咧，短促的鼻子上布满皱纹。

“你爬不上去，我敢说你爬不上去!”

他用牙齿咬住了厚厚的嘴唇。

“你能上树给我折根树杈吗?就要那根，看到了没有?那根直溜的，我要用它削一管枪，削好了咱俩一块耍，你演特务，我演解放军。”

他用力摇摇头。

“我知道你上不去，你不是小虎，是只小老母猪!”女孩愤愤地说，“往后我不跟你耍了。”

他用黑眼睛很亮地看着女孩，嘴咧着，像是要哭的样子。他把脚放在地上搓着，终于干巴巴地说：“我能上去。”

“你真能?”女孩惊喜地问。

他使劲点点头，把大褂子脱下来，露出青色的肚皮。他说：“你给我望着人，俺家里的人不准我上树。”

女孩接过衣裳，忠实地点了点头。

他双脚抱住树干。他的脚上生着一层很厚的胼胝，在银灰色的树干上把得牢牢的，一点都不打滑。他爬起树来像一只猫，动作敏捷自

如，带着一种天生的素质。女孩抱着他的衣服，仰着脸，看着白杨树慢慢地倾斜，慢慢地对着自己倒过来。恍惚中，她又看到光背赤脚的男孩把粗大的白杨树干坠得像弓一样变曲着，白杨树好像随时都会把他弹射出去。女孩在树下一阵阵发颤。后来，她看到白杨树又倏忽挺直。在渐渐西斜的深秋阳光里，白花花的杨树枝聚拢上指，瑟瑟地弹拨着浅蓝色的空气。冰一样澄澈的天空中，一绺绺的细密杨枝飞舞着；残存在枝梢上的个把杨叶，似乎已经枯萎，但暗蓝的颜色依旧不褪；随着枝条的摆动，枯叶在窸窣作响。白杨树奇妙的动作撩乱了女孩的眼睛，她看到越爬越高的男孩的黑色般的脊梁上，闪烁着鸦翅般的光辉。

"你快下来，小虎，树要倒了！"女孩对着树上的男孩喊起来。男孩已经爬进稀疏的白杨树冠里去了，树枝间有鸦鹊穿梭飞动，像一群硕大的蜜蜂，像一群阴郁的蝴蝶。

"树要断啦！"女孩的喊声像火苗子一样烧着他的屁股，他更快地往上爬。鸦鹊翅膀扇起的腥风直吹到他的脖颈子里，使他感到脊梁沟里一阵阵发凉。女孩的喊叫提醒了他，他也觉得树干纤细柔弱，弯曲得非常厉害，冰块一样的天空在倾斜着旋转。他的腿上有一块肉突突地跳起来，他低头看着这块跳动的肌肉，看得清清楚楚。就在这时候，他又听到了女孩的叫声，女孩说："小虎，你下来吧，树歪倒了，树就要歪到俺家的瓦屋上去了，砸碎俺家的瓦，俺娘要揍你的！"他打了一个愣怔，把身体贴在树干上，低眼往下看。这时他猛然一阵头晕眼花，他惊异地发现自己爬得这样高。白杨树把全村的树都给盖住了，犹如鹤立鸡群。他爬上白杨树，心底里涌起一种幸福感。所有的房屋都在他的屁股下，太阳也在他的屁股下。太阳落得很快，不圆，像一个大鸭蛋。他看到远远近近的草屋上，朽烂的麦秸草被雨水抽打得平平的，留着一层夏天生长的青苔，青苔上落满斑斑点点的雀屎。街上尘土很厚，一辆绿色的汽车驶过去，搅起一股冲天的灰土，好久才消散。灰尘散后，他看到有一条被汽车轮子碾出肠子的黄色小狗蹒跚在街上，狗肠子在尘土中拖着，像一条长长的绳索，小狗一声也不叫，心平气和地走着，狗毛上泛起的温暖渐渐远去，黄狗走成黄兔，走成黄鼠，终于走得不见踪影。四处如有空瓶的鸣声，远近不定，人

世的冷暖都一块块涂在物上，树上半冷半热，他如抱叶的寒蝉一样觳觫着，见一粒鸟粪直奔房瓦而去。女孩又在下边喊他，他没有听。他战战兢兢地看着瓦房前的院子，他要不是爬上白杨树，是永远也看不到这个院子的，尽管树下这个眼睛乌黑的小女孩经常找他玩，但爹娘却反复叮咛他，不准去小珍家玩。女孩就是小珍吗？他很疑惑地问着自己。他总是迷迷瞪瞪地，村里人都说他少个心眼。他看着院子，院子里砌着很宽的甬道，有一道影壁墙，墙边的刺儿梅花叶凋零，只剩下紫红色的藤条，院里还立着两辆自行车，车圈上的镀镍一闪一闪地刺着他的眼。一个高大汉子从屋里出来，在墙根下大大咧咧地撒尿，男孩接着看到这个人紫红色的脸，吓得紧贴住在树干，连气儿都不敢喘。这个人曾经拧着他的耳朵，当着许多人的面问："小虎，一条狗几条腿？"他把嘴巴使劲朝一边咧着，说："三条！"众人便哈哈大笑。他记得当时父亲和哥哥也都在人群里，哥哥脸憋得通红，父亲尴尬地陪着众人笑。哥哥为此揍他，父亲拉住哥哥，说："书记愿意逗他，说明跟咱能合得来，说明眼里有咱。"哥哥松开他，拿过一块乌黑发亮的红薯饼子杵到他嘴边，恼怒地问："这是什么？"他咬牙切齿地说：

"狗尿！"

"小虎，你快点呀！"女孩在树下喊。

他又慢慢地往上爬。这时他的双腿哆嗦得很厉害。树下瓦屋上的烟筒里，突然冒出了白色的浓烟，浓烟一缕缕地从枝条缝隙中，从鸦鹊巢里往上蹿。鸦鹊巢中滚动着肮脏的羽毛，染着赤色阳光的黑鸟围着他飞动，噪叫。他用一只手攀住了那根一把粗细的树杈，用力往下扳了一下，整棵树都晃动了，树杈没有断。

"使劲扳，"女孩喊，"树倒不了，它歪来歪去原来是吓唬人的。"

他用力扳着树杈，树杈变曲着，弯曲着，真正像一张弓。他的胳膊麻酥酥的，手指尖儿发胀。树杈不肯断，又猛地弹回去。双腿抖得更厉害了，脑袋沉重地垂下去。女孩在仰着脸看他。树下的烟雾像浪花一样向上翻腾。他浑身发冷，脑后有两根头发很响地直立了起来，他又一次感到自己爬得是这样的高。那根直溜溜光滑滑的树杈还在骄傲地直立着，好像对他挑战。他把两条腿盘起来，伸出两只手拉住树

杈，用力往下拉，树杈儿吆吆地叫着，顶梢的细条和其他细条碰撞着，噼噼啪啪地响。他把全身的重量和力量都用到树杈上，双腿虽然还攀在树枝干上，但已被忘得干干净净。树杈愈弯曲，他心里愈是充满仇恨，他低低地吼叫了一声，腾跃过去，树杈断了。树杈断裂时发出很脆的响声，他头颅里有一根筋愉快地跳动了一下，全身沉浸在一种愉悦感里。他的身体轻盈地飞起来，那根很长的树杈伴着他飞行，清冽的大气，白色的炊烟，橙色的霞光，在身体周围翻来滚去。匆忙中，他看到从忽然变扁了的瓦房里，跑出了一个身穿大花袄的女人，她的嘴巴里发出马一样的叫声。

女孩正眼睁睁地往树上望着，忽然发现男孩挂在那根树杈上，像一颗肥硕的果实。他猜想他一定非常舒服，她羡慕得要命，也想挂到树杈上去。但很快就起了变化，男孩伴着树枝慢悠悠地落下来，她看到他的身体拉得很长，似一匹抖开了的棕绸缎，从树梢上直挂下来，那根她选中的树杈抽打着绸缎，索然有声。她捧着男孩子的衣服往前走了一步，猛然觉得一根柔韧的枝条猛抽着腮帮子，那匹棕色绸缎也落到了身上。她觉得这匹绸缎像石头一样坚硬，碰一下都会发出敲打铁皮般的轰鸣。

他莫名其妙地从地上爬起来，身上有个别部位略感酸麻，其他一切都很好。但他马上就看到了女孩躺在树枝下，黑黑的眼睛半睁半闭，一缕蓝色的血顺着她的嘴角慢慢地往下流。他跪下去，从树枝缝里伸进手，轻轻地戳了一下女孩的脸。她的脸很硬，像充足了气的皮球。

穿花袄的女人飞一般来到房后，骂道："小坏种，你能上了天？你爹和你娘怎么弄出你这么个野种来？折我一根树杈我掰断你一根肋条！"

她气汹汹地冲到跪在地上的男孩面前，踢出的脚刚刚接触到男孩的脊梁，便无力地落下了。她的双眼发直，嘴巴歪拧着，扑到女孩身上，哭叫着："小珍子，小珍子，我的孩子，你这是怎么啦……"

……一只浑身虎纹斑驳的猫踏着河堤上的枯草上了堤顶，肉垫子脚爪踩着枯草，几乎没有声音。它吃惊地站在男孩面前，双眼放绿光，呜呜地发着威，尾巴像桅杆一样直竖起来。他胆怯地望着它。它

不走，闻着从他身上散发出的浓重的血腥味，他无法忍受它那两只磷光闪烁的眼睛的逼视，困难地站立起来。

月亮已升起很高了，但依然水淋淋的不甚明亮。西半天的星辰射出金刚石一样的光芒。村子完全被似烟似雾的气体笼罩了，他不回头也知道，村里的树木只有那棵白杨树能从雾中露出一节顶梢，像洪水中的树。想到白杨树，他鼻子眼里都酸溜溜的。他小心翼翼地绕过那只威风凛凛的野猫，趔趔趄趄地下了河，河里是一片影影绰绰的银灰色，不是水，是喧腾腾的沙土。已经连续三年大旱，河里垛着干燥的柴草，猫在背后冲着他叫，但他已无心去理它了。他的赤脚踩着热乎乎的沙土，一步一个脚印。沙土的热从脚心一寸寸地上行，先是很粗很盛，最后仅仅如一条蛛丝，好像沿着骨髓，一直钻到脑袋里。他搞不清自己的身体在哪儿，整个人变成了模模糊糊的一团，像个捉摸不定的暗影，到处都是热热辣辣的感觉。

他摔倒在沙窝里时，月亮颤抖不止，把血水一样的微光淋在他赤裸的背上。他趴着，无力再动，感觉到月光像热烙铁一样烫着背，鼻子里充溢着烧猪皮的味道。

大花袄女人并没有打他，她只顾哭她的心肝肉儿去了。他听着女人惊险的哭声，毛骨悚然，他知道自己闯下了大祸。他看到高大的红脸汉子蹿了过来，耳朵里嗡了一声，接着便风平浪静。他好像被扣在一个穹窿般的玻璃罩里，一群群的人隔着玻璃跑动着，急匆匆，乱哄哄，一窝蜂，如救火，如冲锋，张着嘴喊叫却听不到声。他看到两条粗壮的腿在移动，两只磨得发了光的翻毛皮鞋直对着他的胸口来了。接着他听到自己肚子里有只青蛙叫了一声，身体又一次轻盈地飞了起来，一股甜腥的液体涌到喉咙。他只哭了一声，马上就想到了那条在大街上的尘土中拖着肠子行进的黄色小狗。小狗为什么一声不叫呢？他反反复复地想着。翻毛皮鞋不断地使他翻斤斗。他恍然觉得自己的肠子也像那条小狗一样拖出来了，肠子上沾满了金黄色的泥土。那根他费了很大力量才扳下来的白杨树杈也飞动起来了，柔韧如皮条的枝条狂风一样呼啸着，枝条一截截地飞溅着，一股清新的杨树浆汁的味道在他唇边漾开去，他起初还在地上翻滚着，后来就嘴啃着泥土，一动也不动了。

沙土渐渐地凉下来了，他身上的温度与沙土一起降着。他面朝下趴着，细小的沙尘不断被吸到鼻孔里去。他很想动一下，但不知身体在哪儿，他努力思索着四肢的位置，终于首先想到了胳膊。他用力把胳膊撑起来，脖子似乎折断了，颈椎骨在咯嘣着响。他沉重地再次趴下，满嘴里都是沙土，舌头僵硬得不能打弯。连吃了三口沙土后，他终于翻了一个身。这时，他非常辛酸地仰望着夜空，月亮已经在正南方，而且褪尽了血色，变得明晃晃的，晦暗的天空也成了漂漂亮亮的银灰色，河沙里有黄金般的光辉在闪耀，那光辉很冷，从四面八方包围着他，像小刀子一样刺着他。他求援地盯着孤得的月亮。月亮照着他，月亮脸色苍白，月亮里的暗影异常清晰。他还从来没有这样认真地看过月亮，月亮里的暗影使他惊讶极了。他感到它非常陌生，闭上眼睛就忘了它的模样。他用力想着月亮，父亲的脸从苍白的月亮中显出来了。

他今天才知道父亲的模样。父亲有两只肿眼睛，眼珠子像浸泡在盐水里的地梨。父亲跪在地上也很高。翻毛皮鞋也许踢过父亲，也许没踢。父亲跪着哀求："书记，您大人不见小人的怪，这个狗崽子，我一定狠揍。他十条狗命也不值小珍子一条命，只要小珍子平安无事，要我身上的肉我也割……"书记对着父亲笑。书记眼里喷着一圈圈蓝烟。

哥哥拖着他往家走。他的脚后跟划着坚硬的地面。走了很久，还没有走出白杨树的影子。鸦鹊飞掠而过的阴影像绒毛一样扫着他的脸。

哥哥把他扔在院子里，对准他的屁股用力踢了一脚，喊道："起来！你专门给家里闯祸！"他躺在地上不肯动，哥哥很有力地连续踢着他的屁股，说："滚起来！你作了孽还有了功啦是不？"

他奇迹般地站了起来，一步步倒退到墙角下去，站定后，惊恐地看着瘦长的哥哥。

哥哥愤怒地对母亲说："砸死他算了，留着也是个祸害。本来我今年还有希望去当个兵，这下子全完了。"

他悲哀地看着母亲，母亲从来没有打过他。母亲流着泪走过来，他委屈地叫了一声娘，眼泪鼻涕一齐流了出来。

母亲却凶狠地骂："鳖蛋！你还哭？还挺冤？打死你也不解恨！"

母亲戴着铜顶针的手狠狠地抽到他的耳门子上。他干嚎了一声。不像人能发出的声音使母亲愣了一下，她弯腰从草垛上抽出一根干棉花柴，对着他没鼻子没眼地抽着，棉花柴哗啷哗啷地响着，吓得墙头上的麻雀像子弹一样射进暮色里去。他把身体使劲倚在墙下，看着棉花柴在眼前划出的红色弧线……

村子里一声瘦弱的鸡鸣，把他从迷蒙中唤醒。他的肚子好像凝成一个冰坨子，周身都冷透了，月亮偏到西边去了，天河里布满了房瓦般的浪块。他想翻身，居然很轻松地翻了一个身，身体像根圆木一样滚动着。他当然不知道他正在滚下一个小斜坡，斜坡下有一个可怜巴巴的红薯蔓垛。紫勾勾的薯蔓发着淡淡的苦涩味儿，一群群枣核大的萤火虫在薯蔓上爬着，在他眼睛里和耳朵里飞着。

父亲摇摇晃晃地来了，母亲举着那棵打成光杆的棉花柴，慢慢地退到一边去。

"滚起来！"父亲怒吼一声。他把身体用力往后缩着。

他把身体用力往后缩着，红薯蔓唰拉啦响着。月光遍地，河里凝结着一层冰霜，一个个草垛如同碉堡，凌乱摆布在河上。甜腥的液体又冲在喉头，他不由自主地大张开嘴巴，把一个个面疙瘩一样的凝块吐出来。吐出来的凝块摆在嘴边，像他曾经见过的猫屎。他怕极了，一种隐隐约约的预感出现了。

那是一个眉毛细长的媳妇，她躺在一张苇席上，脸如紫色花瓣。旁边有几个人像唱歌一样哭着。这个小媳妇真好看，活着像花，死去更像花。他是跟着一群人挤进去看热闹的，那是一间空屋，一根红色的裤腰带还挂在房梁上。死者的脸平静安详，把所有的人都不放进眼里。大队里的红脸膛的支部书记眼泪汪汪地来看望死者，众人迅速地为他让开道路。支部书记站在小媳妇尸身前，眼泪盈眶，小媳妇脸上突然绽开了明媚的微笑。眉毛如同燕尾一样剪动着。支部书记一下子化在地上，浑身上下都流出了透明的液体。人们都说小媳妇死得太可惜啦。活着默默无闻的人，死后竟能引起这么多人的注意，连支部书记都来了，可见死不是件坏事。他当时就觉得死是件很诱人的事情。随着杂乱的人群走出空屋，他很快就把小媳妇，把死，忘了。现在，

小媳妇，死，依稀还有那条黄色小狗，都沿着遍布银辉的河底，无怨无怒地对着他来了。他已经听到了她们的杂沓的脚步声，看到了她们的黑色的巨大翅膀。

在看到翅膀之后，他突然明白了自己的来龙去脉，他看到自己踏着冰冷的霜花，在河水中走来又走去，一群群的鳗鱼像粉条一样在水中滑来滑去。他用力挤开鳗鱼，落在一间黑釉亮堂堂的房子里。小北风从鼠洞里、烟筒里、墙缝里不客气地刮进来。他愤怒地看着这个金色的世界，寒冬里的阳光透过窗纸射进来，照耀着炕上的一堆细沙土。他湿漉漉地落在沙土上，身上滚满了细沙。他努力哭着，为了人世的寒冷。父亲说："穷，穷，一生下来就穷穷！"听了父亲的话，他更感到彻骨的寒冷，身体像吐丝的蚕一样，越缩越小，布满了皱纹。

昨天下午那个时刻，他发着抖倚在自家的土墙上，看着父亲一步步走上来。夕阳照着父亲高大的身躯，照着父亲愁苦的面孔。他看到父亲一脚赤裸，一脚穿鞋，一脚高一脚低地走过来。父亲左手提着一只鞋子，右手拎着他的脖子，轻轻提起来，用力一摔。他第三次感到自己在空中飞行。他晕头转向地爬起来，发现父亲身体更加高大，长长的影子铺满了整个院子。父亲和哥哥像用纸壳剪成的纸人，在血红的夕阳中抖动着。母亲那只厚底老鞋第一下打在他的脑袋上，把他的脖子几乎钉进腔子里去。那只老鞋更多的是落在他的背上，急一阵，慢一阵，鞋底越来越薄，一片片泥土飞散着。

"打死你也不解恨！杂种。真是无冤无仇不结父子。"父亲悲哀地说着。说话时手也不停，打薄了的鞋底与他的粘糊糊的脊背接触着，发出越来越响亮的声音。他愤怒得不可忍受，心脏像铁砣子一样僵硬。他产生了一种说话的欲望，这欲望随着父亲的敲击，变得愈加强烈，他听到自己声嘶力竭地喊道："狗屎！"

父亲怔住了，鞋子无声地落在地上。他看到父亲满眼都是绿色的眼泪，脖子上的血管像绿虫子一样蠕动着。他咬牙切齿地对着父亲又喊叫："臭狗屎！"父亲低沉地呜噜了一声，从房檐下摘下一根僵硬的麻绳子，放进咸菜缸里的盐水里泡了泡，小心翼翼地提出来，胳膊撑开去，绳子淅淅沥沥地滴着浊水。"把他的裤子剥下来！"父亲对着哥哥说。哥哥浑身颤抖着，从一大道苍黄的阳光中游了过来。在他面

前，哥哥站定，不敢看他的眼睛却看着父亲的眼睛，喃喃地说："爹，还是不剥吧……"父亲果断地一挥手，说："剥，别打破裤子。"哥哥的目光迅速地掠过他凝固了的脸和鱼刺般的胸脯，直直地盯着他那条裤头。哥哥弯下腰。他觉得大腿间一阵冰冷，裤头像云朵样落下去，垫在了脚底下。哥哥捏住他的左脚脖子，把裤头的一半扯出来，又捏住他的右脚脖子，把整个裤头扯走。他感到自己的一层皮被剥走了，望着哥哥畏畏缩缩地倒退着的影子，他又一次高喊："臭狗屎！"

父亲挥起绳子。绳子在空中弯弯曲曲地飞舞着，接近他屁股时，则猛然绷直，同时发出清脆的响声。他哼了一声，那句骂惯了的话又从牙缝里挤出来。父亲连续抽了他四十绳子，他连叫四十句。最后一下，绳子落在他的屁股上时，没有绷直，弯弯曲曲，有气无力；他的叫声也弯弯曲曲，有气无力，很像痛苦的呻吟。父亲把变了色的绳子扔在地上，气喘吁吁地进了屋。母亲和哥哥也进了屋。母亲恼怒地对父亲说："你把我也打死算了，我也不想活了。你把俺娘们全打死算了，活着还赶不上死去利索。都是你那个老糊涂的爹，明知道共产党要来了，还去买了二十亩兔子不拉屎的涝洼地。划成一个上中农，一辈两辈三辈子啦，都这么人不人鬼不鬼地活着。"哥哥说："那你当初为什么要嫁给老中农？有多少贫下中农你不能嫁？"母亲放声恸哭起来，父亲也"嗜嗜嗜哈，嗜嗜嗜哈"地哭起来，在父母的哭声中，那条绳子像蚯蚓一样扭动着，一会儿扭成麻花，一会儿卷成螺旋圈，他猛一乍汗毛，肌肉缩成块块条条，借着这股劲，他站起来，在暮色苍茫的院子里沉思了几秒钟，便跳跃着奔向柴门，从缝隙中钻了出来……

天亮前，他又一次醒过来，他已没有力量把头抬起来，看看苍白的月亮，看看苍白的河道。河堤上响着母亲的惨叫声：虎——虎——虎——虎儿啦啦啦啦——我的苦命的孩呀呀呀呀——。这叫声刺得他尚有知觉的地方发痛发痒，他心里充满了报仇雪恨后的欢娱。他竭尽全力喊了一声，胸口一阵灼热，有干燥的纸片破裂声在他的感觉中响了一声，紧接着是难以忍受的寒冷袭来。他甚至听到自己落进冰窟窿里的响声，半凝固的冰水仅仅溅起七八块冰屑，便把他给固定住了。

鲜红太阳即将升起那一刹那，他被一阵沉重野恋的歌声唤醒了。

这歌声如太古森林中呼啸的狂风，挟带着枯枝败叶污泥浊水从干涸的河道中滚滚而过。狂风过后，是一阵古怪的、紧张的沉默。在这沉默中，太阳冉冉出山，弄然奏起温暖的音乐，音乐抚摸着他伤痕斑斑的屁股，引燃他脑袋里的火苗，黄黄的，红红的，终于变绿变小，明明暗暗跳动几下，熄灭。

人们找到他时，他已经死了……他的父母目光呆滞，犹如鱼类的眼睛……百姓们面如荒凉的沙漠，看着他布满阳光的屁股……好像看着一张明媚的面孔，好像看着我自己……

一九八五年三月

秋 水

我爷爷八十八岁那年春天一个天气晴朗的上午，村里人都见他坐着大马扎子倚在我家临街的菜园子墙上闭目养神。天晌午，母亲让我去叫爷爷回家吃饭。我跑到他身边，大声喊叫也不见应，用手推去，才发现他已不会动。飞快报告家里人，一齐涌出来，围上去，推拿呼叫，也终究不济事。爷爷死得非常体面，面色红润，栩栩如生，令人敬仰不止。村里人纷纷说我爷爷生前积下善功，才得这等仙死。我们全家都为爷爷的死感到荣耀。

据说，爷爷年轻时，杀死三个人，放起一把火，拐着一个姑娘，从河北保定府逃到这里，成了高密东北乡最早的开拓者。那时候，高密东北乡还是蛮荒之地，方圆数十里，一片大涝洼，荒草没膝，水汪子相连，棕兔子红狐狸，斑鸭子白鹭鸶，还有诸多不识名的动物充斥洼地，寻常难有人来。我爷爷带着那姑娘来了。

那个姑娘很自然地就成了我的奶奶。他们是春天跑到这里来的，在草窝子里滚过几天后，我奶奶从头上拔下金钗，腕上褪下玉镯，让爷爷拿到老远的地方卖了，换来农具和日用家什，到洼子中央一座莫名其妙的小土山上搭了一个窝棚。从此后就爷爷开荒，奶奶捕鱼，把一个大涝洼子的平静搅碎了。消息慢慢传出去，神话般谈论着大涝洼里有一对年轻夫妻，男的黑，魁梧，女的白，标致，还有一个不白不黑的小子……陆续便有匪种寇族迁来，设庄立屯，自成一方世界——这是后话。

我懂人事时，那座莫名其妙的小土山已被十八乡的贫下中农搬走

了，洼地似乎长高，天雨日少，很难见到水，隔五六里就是一个村子。听爷爷辈的老人讲起这里的过去，从地理环境到奇闻轶事，总感到横生出鬼雨神风，星星点点如磷火闪烁，不知真耶？假耶？

……我爷爷和我奶奶开荒地种五谷，捕鱼虾猎狐兔，起初还有些提心吊胆，梦里常忆起那几颗血淋淋的人头，日子一多，便淡忘了。我爷爷说，大洼里无兵无官，天高皇帝远，就是蚊虫多得要命。阴雨天前，常常可见到一团团黑烟压着草梢和水面飞翔，伸手过去，能抓下一小把。为避蚊虫，爷爷和奶奶有时跳进水里去，只露出两个鼻孔出气。爷爷还说，潮湿的草中，每天晚间就放出幽幽绿光，连成一片，好像水在流动。泥沼里的螃蟹总是趁着磷光觅食，天明你去淤泥上看，密密麻麻全是螃蟹爪印。这些蟹子，长成了都如马蹄大。我甭说吃，连见也没见过这些大蟹。听爷爷讲过去的大涝洼子，令人神往神壮，悔不早生六十年。

夏去秋来，爷爷种的高粱晒红了米，谷子垂下了头，玉米干了缨，一个好年景绑到了手上。我父亲也在我奶奶腹中长得全毛全翅，就等着好日子飞出来闯荡世界。临收获前几天，突然燠热起来，花花绿绿的云罩在大涝洼子上，云团像炸群的牲口一样胡乱蹿，水洼子里映出一团团匆匆移动的暗影。大雨滂沱，旬日不绝，整个涝洼子都被雨泡涨了，罗罗索索雨声，犹犹豫豫白雾，昼夜不绝不散。爷爷急躁得骂天骂地。奶奶一阵阵腹痛。奶奶对爷爷说："我怕是要生了。"爷爷说："生就生吧。这熊攮的天气，我恨不得捅它个窟窿。"爷爷正骂着，就见那太阳从云缝中钻出来，初时略有些朦胧，立即就射出两三束极强的白光，扫出了几道白天。爷爷跑出窝棚，兴奋地看着天，听涝洼里的雨声渐渐稀少起来，空中尚有少许银亮雨丝斜着飞。大洼子里积水成片，黄草绿草在水中疲劳地擎着头。雨声断绝，大洼子里一阵阵沉重的风响。我爷爷高高地望着他的庄稼，见高粱玉米尚好，脸上有了喜色。随着风响，无数的青蛙一齐鸣叫起来，整个洼子都在哆嗦。爷爷走进窝棚，跟奶奶说云开日出的事，奶奶说她肚子痛得一阵急似一阵，心里害怕。爷爷劝她："怕什么？瓜熟蒂落。"正说着话，听到四野里响起一阵怪声，隆隆如滚雷，把蛙鸣声挤到中间来。爷爷

钻出棚去，见有黄色的浪涌如马头高，从四面扑过来，浪头一路响着，齐齐地触上了土山洼子里顿时水深数米。青蛙好像全给灌死了。荒草没了顶，只有爷爷的高粱和玉米还没被淹没。又一会儿工夫，玉米和高粱也没了顶，八方望出去，满眼都是黄黄的水，再也见不到别的什么。爷爷长叹一声，钻进棚里。奶奶裸着身子，在草铺上呼呼叫叫，头发上滚满了草屑，白脸上透出灰色。“洪水漫上来了！”爷爷忧心忡忡地说。奶奶于是不再叫，爬起来，挪出棚子望望，立即钻进来，脸上失了色，五官有些挪位。半晌没说话，一张嘴，先放出两根哭声：“噢——噢——完了，老三，咱活不出去了。”爷爷扶她躺在铺上，说：“你是怎么啦？咱人也杀了，火也放了，还有什么好怕的？当初就说，能在一起过一天，死了也情愿，咱在一起过了多少个一天啦？水大没不了山，树高戳不破天，好好生你的孩子，我去看看水。”

我爷爷折了一根树枝，斜着往下走了几十步，把树枝插在乱伸舌头的水边上，又返回土山高顶看水。迎着阳光的一面只能望出去几箭远，便被水面泛起的耀眼的光芒挡住了；背光的一面，却可以望到眼的尽头。眼中全是浊污的黄水，不知从哪儿来，不知往哪儿去，一股一股的，撞上了土山，扭在一起，弄出一些大大小小的黑旋涡，时时可见一两只笨拙的蛤蟆直奔旋涡而去，进去了，就再也见不到出来。我爷爷插的那根树枝又被淹没了，这说明水还在急涨。望着这浩浩荡荡的世界，我爷爷也有些惶然。一会儿心里空隙极大，像一片寂寞的荒原；一会儿又满登登的，五脏六腑仿佛凝成一团。发着愣怔的工夫，水又涨了几寸，小土山越来越小，对比着一看，爷爷心里冷了。他仰天长叹一声，见着瓦蓝的天从云缝中大块大块地露出来，挂色的破云被流风驱赶着匆匆奔命。爷爷又在水边上插了一根树枝，松弛着脸回了窝棚，对双腿乱扑腾的奶奶说：“你能给我生个儿子吗？”

傍晚时，爷爷又出棚看水。一天彩云照着水，红的红，黄的黄，云彩模糊地在混水中漂。水位停在原来的地方，爷爷顿时松了心。这时，绕着小山周围的水面上，忽闪忽闪飞舞着成群结队的银灰色大鸟。爷爷不认识这种鸟。鸟的鸣叫声刁钻古怪，翅羽上涂着霞光。爷爷看到它们从水中衔上一条条白色的鱼，便感到肚里有些空，走进窝棚去生火做饭。奶奶满脸是汗，但也没忘了问水势。爷爷说水位开始

下跌，让她安心生孩子。奶奶立即哭了，说：“老三，我年纪大了，骨缝闭了，怕是生不下这个孩子来啦。”爷爷说：“没有的事，你不要着急。”

柴草发潮，烧出满棚黑烟。暮色渐渐上来，暮色如烟，缓缓去笼罩水世界，水鸟齐着噪，一批批在小山上降落。奶奶顾不上吃饭，爷爷草草吃了几口，满肚里如塞了烂草，熬了半锅燕麦鱼片粥，终于冷成了团。是夜，奶奶仍不时发阵痛，呻吟声断断续续，我父亲有些固执，迟迟不肯落草。急得奶奶对我父亲说：“孩子，你出来吧，别让娘受洋罪啦。”爷爷坐在草铺前，干着急帮不上忙，心里打着别种主意，说话总难成句，断断续续如同打嗝，干脆就不说话。浅黄的月色怯怯地上满了棚，染着我爷爷青青的头皮，染着我奶奶白白的身体。蟋蟀正在棚草上伏着，把翅膀摩得嚓嚓响。四处水声喧哗，像疯马群，如野狗帮，似马非马，似水非水，远了，近了，稀了，密了，变化无穷。我爷爷从草棚里望出去，见月光中亮出满山野鸟，白得有些耀眼。山上生着一些毛栗子树，东一棵西一棵，不像人工所为，树不大，尚未到结果的年龄，白天已见到叶子上落满了秋色，月下不见树叶，恍惚间觉得树上挂满了异果，枝枝杈杈都弯曲下坠，把叶子摇得窸窣响，细看才知树上也全是大鸟。爷爷和奶奶都有些麻木，不知何时入睡。

翌日清晨，见半锅冷粥已被老鼠舔得精光，棚内还有数十匹盈尺的饿鼠在穿梭般跑动。奶奶无心去顾群鼠，在铺上辗转反侧，脸上汗晞了，留下一道道痕迹。爷爷拿着棍子赶鼠，群鼠霸道凶恶，俱有跳梁之意，打死十几匹后，才悻悻地退出棚去，散到小山各处觅食。水鸟们已飞去水面捕鱼，山上树上留下了它们的羽毛粪便，白白黑黑斑驳一片。日头从黄水中初冒出来时，血红的一个大柿子，似乎戳一下就会流瘪。后来东半边水天一色，中间夹着个翻转的彻底红球。一会儿显出金色来，显出银色来，形状也由狼亢肥硕变得规矩玲珑。日小水天阔。我爷爷查看了一下水势，见昨天插下的树枝依然齐着水边，水已平头，不再见长，四周也没有了那些张狂的大浪，水如平镜，旋涡尚有，但都浅了。水上漂来许多杂物，一层层绕着土山。爷爷拿来一支长柄铁抓钩，脱了光膀子，挺着一坨坨肉，沿着水边打捞

漂浮物。箱、柜、房梁、木架、浮树、铁桶，各色杂物在爷爷身后排成了队。奶奶的叫声已不响亮，一阵阵传来。爷爷苦着脸，加紧干活，好像是要借此把心移开去。有些栗树被洪水淹了，参差不齐地露出大大小小的冠，叶子全是死色了。在栗树附近，爷爷看到一团黑白不甚分明的东西在起伏，便铆足了劲，一抓钩扔过去，听到水里噗噗响两声，水面上湮开两片暗红的颜色，用力拖过来，我爷爷肠胃抽搐成团，吐出一口口黄水来。

爷爷用抓钩拖上来一个死人。衣服缕缕片片地连着，露出胀鼓鼓的身体。死人挺直双腿，十个脚趾头用力张开，肚子已胀成气球状，脐眼深陷进去。再往下看，见死人右手握拳，左手歪扭，只余拇指和食指，其他三指齐根没了。死人脖子细长，肩胛处被爷爷的抓钩凿上两个黑洞，洞里流出的污水把脖子弄脏了。死人下巴上有一圈花白的胡须，凌乱地纠葛在一起。嘴里两排结实的黑牙龇出来，上唇和下唇好像被水族吃掉了。鼻子还挺挺的似尖笋。左眼眶变成了一个深深的窟窿，里边沉淀着淤泥，右眼球由一根雪白的筋络挂到耳边，黑白分明地看着世界。双眉之间有一个圆圆的洞。头发灰白相杂，头皮皱得如吐尽丝的柞蚕。死人立刻招来了成群的苍蝇并散发出扑鼻的恶臭。我爷爷闭着眼睛把死人捅下水去，不忍去再去打捞浮物，用力涮净抓钩，拄着，一路吐着，挨回了草棚。

奶奶已经精疲力尽，躺着，如一条出水的大鱼，时时做痉挛地一跳。见到爷爷进棚，她惨淡一笑，说："老三，你行行好，杀了我吧，我没了劲，生不下你的孩子啦。"

我爷爷攥住我奶奶的手用力一握，两个人眼里都盈出了泪水。爷爷说："二小姐，是我把你害了。我不该把你带到这里来。"奶奶的泪水流到脸上。奶奶说："你别叫我二小姐。"爷爷看着奶奶，想起了往事。奶奶又发作起来，一声声哭叫："老三……行行好……给我一刀吧……"爷爷说："二小姐，你不要往坏处想。你想想，我们能过到一块，是多么样地艰难。杀人时你给我递刀，放火时你给我抱草，千万里路程，你一双小脚也走了过来，猫大个孩子你就生不下来他？"奶奶说："我实在是一丝丝劲也没有了。"爷爷说："你等等，我弄饭给你吃。"

爷爷粗手大脚地煮了半锅饭，盛满了两碗，一碗自己端着，一碗递给奶奶。奶奶躺着有气无力地摇头。爷爷恼起来，把一碗饭用力摔出棚去，吼道："好吧，要死大家一齐死！你死，孩子死，我也死！"说完，不再看奶奶，见饥鼠在棚外如饿狼般争斗。奶奶用力一跃，坐起来，夺过一碗饭，用力吃起来，一边吃，一边任泪水在腮上流。爷爷伸出大手，感动地抚摸着奶奶的背。

这一天我奶奶发了三个昏，傍晚时，像死去一样直挺挺仰在铺上。爷爷守着奶奶，一身汗，满脸泪，傍晚时，深了眼窝长了胡子，心里是一个混沌世界。

暮色渐渐满了棚。土山上又飞来无数大鸟。

昨晚那样蟋蟀振翅发声，声声如泣如诉。

群鼠在棚外探头探脑，小眼睛光亮如炭。

一大道凄凉月光射进棚来，罩住了我的爷爷和奶奶。我爷爷是个慓悍的男子汉，在阳光里眯起那两只鹰隼样的黑眼，下巴落在双手里，身体弯曲成饿鹰状，端的一个穷途英雄。我奶奶长颈丰乳，修臂尖足，腹部高耸，腹中装着我父亲。我父亲出生时很有些气象，长成后却是个善良敦厚的农民。阳光从西边下去，月光从东边上来，包着我的爷爷和奶奶，他们像洗过一样的干净。老鼠们试试探探地进棚来，见我爷爷无动静，随即猖獗起来。棚中的一切，在我爷爷眼里，都模糊朦胧。月光中的奶奶，举手投足，似受伤的大鸟。水声与水鸟的啁啾声一浪浪袭来。交酉时了，我爷爷感到一阵凉气袭背，不由得打了一个寒战，定睛看时，只见从那道月光里，蠢蠢地爬进一个大物来。爷爷刚要发喊，就听得那物发出人声。女人声："大哥……救救我吧……"

爷爷慌忙起身，把一支宝贵的蜡烛点亮，跳动的火苗下，那个女人正趴着喘气。爷爷扶起她，让她坐在一个草墩上，那女人像泡软的泥巴，坐着，双肩耷拉，脖子向两边歪，一头黑发，披散开盖了肩，发间杂有乱草。她穿一身紫衣，紧贴住皮肉，两个馒头似的奶子僵冷光滑地挺着。长眉吊眼，高鼻阔嘴，双目分得很开。

"你是从哪里来的?"问过，爷爷立即知道问得糊涂，浑身透湿，

自然是水上来的。女人也不回答，脑袋枕在肩上，侧身便倒。爷爷扶住她，听到她喃喃地说："……大哥，给我点东西吃……"

奶奶见到有人来，暂时忘了自己，将身子收拢一下，让爷爷把女人扶上铺，换了湿衣，披上件奶奶的衣服，躺在奶奶身旁。爷爷去锅里舀来一碗饭，用筷子挑着，一块块往那女人嘴里喂。那女人也不嚼，只管囫囵着咽，她的肚子里咕噜噜响，一碗饭，片刻就喂进去。爷爷又盛来一碗饭。女人折身坐起来，把衣服拉拉遮住身，接过碗筷，自己吃起来。爷爷和奶奶久未见人，初见如此虎狼般进饭，心里暗暗生怕，不知这女人是人是鬼。吃过第二碗，女人用眼恳求地盯着爷爷。爷爷又为她端来一碗饭。吃相渐见和善。吃完三碗，我奶奶喊："你不能再吃了！"女人吃惊地侧目看着我奶奶，这才发现棚中尚有女人，便放下碗不再吃。眼里黑黑地放出光彩，怔了一会，连声道着谢。爷爷又问了女人几句话，她支支吾吾不想回答，也就不再问。

奶奶又折腾开来。那女人一见奶奶的样子，立刻就明白了。她站起来，活动了几下腰腿，俯下身去摸了摸奶奶的肚子，那女人对着奶奶笑笑，也不说话，从草铺上抽出一把草，零零散散地撒地地上。接着像闪电一样，女人变腰从湿衣包里掏出一支乌黑的橹子枪，一下子触在我爷爷的胸脯上。女人对着我奶奶厉声大喊："站起来！要不我就打死他！"我奶奶一骨碌从草铺上滚下来，赤身裸体站在女人面前。

"弯下腰，把我撒到地下的草捡起来，单棵单棵捡，捡一棵直一次腰。"女人命令道。我奶奶犹豫不决。女人说："捡不捡？不捡我就开枪啦。"她横眉立目，话出口如钢豆落进铜盆里，嘎崩利落脆。橹子枪在烛光下一蹦一蹦地放光芒。

当时，我爷爷和我奶奶都像丢了魂魄，心里并不怎么害怕，鹘突蒙怔，犹如进梦。我奶奶弯下身子，一棵棵捡草，捡一棵送到锅台上，又捡一棵送到锅台上，起伏了四五十次，就见透明的羊水从腿间流下来。我爷爷渐渐醒神，炯炯地逼着女人，胸腔间出气粗重。女人侧目对我爷爷嫣然一笑，半个腮花红月圆，低声对我爷爷说："别动！"高声对我奶奶说："快捡！"

我奶奶终于把草捡完，哭着骂一句："妖精！"

女人把橹子枪收起来，高笑几声，说："别误会，我是医生。大

哥，你找来刀剪净布，我给大嫂接生。”

我爷爷话都不会说了，以为女人是仙女下凡。急急忙忙找来刀剪杂物，又遵嘱刷锅烧水，锅盖上冒出腾腾蒸气。那女人出去涮净自己衣裤。用力拧干，就在月光中换衣，我爷爷确确看见女人的身体素白如练，一片虔诚，如睹图腾。水烧开，女人换好衣进棚，对我爷爷说：“你出去吧。”

我爷爷在月下站着，见半月下银光水面，时有透明岚烟浮游天地间，听着轻清水声，更生出虔诚心来，竟屈膝跪倒，仰头拜祝明月。

呱呱几声叫，从草棚中传出来。我父亲出世了，我爷爷满脸挂泪冲进草棚，见那女人正洗着手上血污。

“是个什么?”我爷爷问。

“男孩。”女人说。

我爷爷扑地跪倒，对女人说：“大姐，我今生报不了您的恩情，甘愿来世变狗变马为您驱使。”

女人淡淡一笑，身子一歪，已经睡成一个死人。爷爷把她搬上铺，摸摸我奶奶，瞅瞅我父亲，轻飘飘走出窝棚。月亮已上到中天，水里传出大鱼的声音。

我爷爷循着水声去找大鱼，却见一个橙黄色的漂浮物，正一耸一耸地对着土山扑过来。爷爷吓了一跳，蹲下去，仔细地打量，见那物圆圆滑滑，哗哗啦啦撞得水响。愈来愈近，爷爷看到羊羔一样的白色和炭一样的黑色，黑推着白，把水面搅成银鳞玉屑。

我父亲降生后的第一个早晨，秋水包围的土山上很是热闹。草棚里站着我爷爷，躺着我奶奶，睡着我爷亲，倚着女医生，蹲着一个黑衣人，坐着一个白衣姑娘。

我爷爷夜里看到的漂浮物是一个釉彩大瓮，瓮里盛着白衣姑娘，黑衣人推着瓮。

黑衣人个子短小，脸上少肉多骨，眼窝很深，白眼如瓷，双耳像扇子一样支棱着。他蹲着，鼻音重浊地说：“老弟，有烟吗?我的烟全泡了汤了。”我爷爷摇摇头说：“我有半年未闻到烟味了。”黑衣人打了一个呵欠，把脖子伸得很长，如一段黑木桩。在他黑木桩似的脖

子上，套着两根黑黑的线绳子，顺着绳子往下看，便见腰里硬硬地别着家伙。黑衣人站起来，伸了个大懒腰，我爷爷眼珠发硬，不转地盯住黑衣人腰里那两支盒子炮，手心里粘粘地渗出汗水。黑衣人低头看看腰，龇出一嘴牙，很凶地一笑，说："兄弟，弄点饭给吃吧，四海之内，都是兄弟朋友。我在水里泡了两夜两天，都是为了她。"

黑衣人指指那个端坐的白衣姑娘。她身躯挺大，却是一张孩子的脸，五官生得靠，鼻梁如一条线，双唇红润小巧，双眼大大的，毫无光彩，从摸摸索索的手上，才知道她是盲人。盲姑娘穿一身白绸衣，怀抱着一个三弦琴，运作迟缓，悠悠飘飘，似梦幻中人。

我爷爷往锅里下了二升米、十条鱼，点上火，让白烟红火从灶口冲出来。黑衣人咳嗽一声，直着腰出了棚，从大瓮里拎出一条口袋，倒出一堆黄铜壳子弹，擦着子弹屁股，一粒粒往梭子里压。

那个自称医生的紫衣女人年纪不会过二十五，她死睡了一夜，这会儿神情气爽，两只手把黑发扭成辫，倚在棚边，冷冷地看着黑衣人的把戏。我爷爷忘不了她那支橹子枪的厉害，眼睛在她腰间巡睃，竟不见一点鼓囊凸出之状。一夜之间，山上出现这样三个人物，杀过人的我爷爷也难免一颗心七上八下，烧着饭，猜着谜。奶奶体软无力，看一会儿，索性闭上眼睛。

紫衣女人款款地走到盲女面前，蹲下去，细声问："妹妹，你从哪里来？"

"你从哪里来……你从哪里来……"盲女重复着紫衣女人的话，忽然开颜一笑，腮上显出两个大大的酒涡来。

"你叫什么名字？"紫衣女人又细声问。

盲女依然不答，脸上显出甜透了的笑容来，仿佛进入了一个幸福美满的遥远世界。

我父亲响亮地哭起来，没有眼泪，也并不睁眼。奶奶把一个棕色奶头塞进他嘴里，哭声随即憋了。偶尔响一声柴草燃烧的噼啪，更使远处的水声深沉神秘。黑衣人全身沐着霞光，脸上脖子上如生了一层红锈。金黄的子弹闪闪烁烁。不时把棚里人的视线吸出去。

紫衣女人姗姗地走出去，到黑衣人身边，脸上露出似乎是羞怯之色，期期艾艾地问："大叔，这是什么？"

黑衣人抬头扫她一眼，狞笑着说："烧火棍。"

"通气吗?"她傻乎乎地问。

黑衣人手停颔扬，目光灼灼如云中电，尖缩的下巴上漾出兽般的笑纹，说："你吹吹看!"

紫衣女人怯生生地说："俺可不敢，吹到嘴里就拔不出来了。"

黑衣人满脸狐疑地看着她，匆匆收好枪弹，站起来，罗圈着腿，慢慢踱回棚里。棚里已溢出鱼饭的香气。

只有两只碗。盛满两碗饭，我爷爷双手端起一碗，敬到紫衣女人面前。我爷爷说："大姐，请用饭。穷家野居，没有好的给您吃。等洪水下去，我再想法谢您。"女人眯起眼，笑着把碗接过去，递给我奶奶，说："大嫂才是最辛苦的，你该去抓些鱼来，煨汤给她吃，鲤鱼补阳，鲫鱼发奶。"我奶奶泪眼婆娑地接过碗，嘴唇抖着，却说不出话，低下头时，将一颗泪珠落在我父亲脸上。我父亲睁开了两只黑眼，懒洋洋地看着光线中浮游的纤尘。

爷爷又端起一碗饭，看了一眼黑衣人，道着歉："大哥，委屈你等一会儿。"爷爷把碗往紫衣女人面前送。黑衣人从半空中伸出一只手，把饭碗托了过去，脸上透出冷笑来。爷爷压住不快，把懊恼变成咳嗽，一顿一顿地吐出来。

黑衣人抢过饭碗，自己并不吃。他蹲在盲女面前，左手端碗，右手待筷，挑起饭来，一坨一坨地往盲女嘴里捣。盲女双手搂着三弦琴，脖子伸得舒展，下巴微扬，像待哺的雏燕。她一边吃，一边用手指拨弄着琴弦布冷冬布冷冬地响。

连喂了盲女两碗饭，黑衣人微微气喘。举起衣袖给盲女擦净嘴，他转过身，把碗扔到紫衣女人面前，说："小姐，该您啦。"紫衣女人说："也许该让你先吃。"黑衣人说："无功无德，后吃也罢。"紫衣女人说："你当心走了火。"

爷爷对黑衣人讲紫衣女人昨晚的事，意在让他明白些事理。黑衣人冷笑不止。爷爷问："你笑什么?你以为我在骗你?"黑衣人敛容答道："怎么敢!不过，也没有什么稀奇，人来世上走一遭，多多少少都有些绝活。"爷爷说："我就没绝活。"黑衣人说："有的，你会有的。没有绝活，你何必在这莽荡草洼里混世。"

黑衣人说着话，见有几匹大鼠闻到饭味，在棚外探头探脑。他嘴不停话，手伸进腰间，拖出一支盒子炮，叭叭两声脆响，枪口冒出蓝烟，棚内溢开火药味，有两匹鼠涂在棚口，白的红的溅了一圈。我奶奶惊得把碗扔了，我爷爷也瞠目。紫衣女人青眼逼视黑衣人。我父亲齁齁地睡觉。盲女布冷冬布冷冬地弹着弦子。我爷爷发作起来，吼道："你这人好没道理！"黑衣人大笑起来，摇摇晃晃起身，站在锅前，用一柄锅铲子挖着饭，旁若无人地吃起来。吃饱，半句客气话也没有，弯腰拍拍盲女的头，牵了她一只手，踉跄着出门去。把盲女安顿在阳光下晒着，从腰里拖出双枪，玩笑般射着土山周围水面上那些嬉戏觅食的大鸟。他每发必中，水面上很快浮起十几具鸟尸，红血一圈圈地散漫。群鸟惊飞，飞到极高极远处，仍有中弹者直直地坠落，砸红一块水面。

紫衣女人脸色灰白，渐渐地逼近了黑衣人。黑衣人不睬她，黑脸对着阳光，泛着钢铁颜色。他似念似唱，和着白衣盲女布冷冬布冷冬的弦子："绿蚂蚱。紫蟋蟀。红蜻蜓。白老鸹。蓝燕子。黄鹡鸰。""你一定是大名鼎鼎的老七！"紫衣女人说。"我不是老七。"黑衣人瞥她一眼，说。"不是老七哪有这等神枪？"黑衣人把双枪插进腰间，举起十指健全的双手说："你看看，我是老七吗？"他往水里射去一口痰，有小鱼飞快围上去。"干女儿，接着我唱的往下唱呀。"他对白衣盲女说，"唱呀，白老鸹。蓝燕子。黄鹡鸰——"

盲女微微笑，唱起来，童音犹存，天真动人："绿蚂蚱吃绿草梗。红蜻蜓吃红虫虫。紫蟋蟀吃紫荞麦。"

"你是说，老七七个指头？"紫衣女人问。

黑衣人说："七个指头是老七，十个指头不是老七。"

"白老鸹吃紫蟋蟀。蓝燕子吃绿蚂蚱。黄鹡鸰吃红蜻蜓。"

"你这样好枪法，在高密县要数第一。""我不如老七，老七能枪打飞蝇，我不能。""老七呢？""被我除了。"

"绿蚂蚱吃白老鸹。紫蟋蟀吃蓝燕子。红蜻蜓吃黄鹡鸰。"

阳光落满了土山。水鸟逃蹿后，水面辉煌宁静，那些半淹的小栗树一动不动。紫衣女人搓搓手，不知从什么地方闪电般跳进手里一支橹支枪，对准黑衣人就搂了火，子弹打进黑衣人的胸膛。他一头栽

倒，慢慢地翻过身，露出一个愉快的笑脸：“……侄女……好样的……你跟你娘像一个模子脱的……”紫衣女人哭叫着：“你为什么要害死我爹？”黑衣人用力抬起一个手指，指着白衣盲女，喉咙里响了一声，便垂手扑地，脑袋侧在地上。

来了一只黑毛大公鸡，伸着脖子叫：“哽哽哽——噢——”盲女还在弹着弦子唱。

洪水开始落了。

我很小的时候，爷爷教给我一支儿歌：

绿蚂蚱。紫蟋蟀。红蜻蜓。
白老鸹。蓝燕子。黄鹡鸰。
绿蚂蚱吃绿草梗。红蜻蜓吃红虫虫。
紫蟋蟀吃紫荞麦。
白老鸹吃紫蟋蟀。蓝燕子吃绿蚂蚱。
黄鹡鸰吃红蜻蜓。
绿蚂蚱吃白老鸹。紫蟋蟀吃蓝燕子。
红蜻蜓吃黄鹡鸰。
来了一只大公鸡，伸着脖子叫“哽哽哽——噢——”

一九八五年四月

罪 过

我带着五岁的弟弟小福子去河堤上看洪水时，是阴雨连绵七天之后的第一个晴天的上午。我们从胡同里走过，看到一匹单峰骆驼正在反刍。我和弟弟远远地站着，看着骆驼踩在烂泥里的分瓣的牛蹄子，生动地扭着的细小的蛇尾巴，高扬着的弯曲的鸡脖子，淫荡的肥厚的马嘴，布满阴云的狭长的羊脸。它一身暗红色的死毛，一身酸溜溜的臭气，高高的瘦腿上沾着一些黄乎乎的麦穰屎。

"哥，"弟弟问我，"骆驼，吃小孩吗？"

我比小福子大两岁，我也有点怕骆驼，但我弄不清骆驼是不是吃小孩。

"八成……不会吃吧？"我支支吾吾地对弟弟说，"咱们离着它远点吧，咱到河堤上看大水去吧。"

我们眼睛紧盯着阴沉着长脸的脏骆驼，贴着离它最远的墙边，小心翼翼地往北走。骆驼斜着眼看我们。我们走到离它的身体最近时，它身上那股热烘烘的臊气真让我受不了。骆驼怎地就生长了那样高的细腿？脊梁上的大肉瘤子上披散着一圈长毛，那瘤子里装着些什么呢？这是我第二次看到骆驼。我第一次看到骆驼那是两年之前，集上来了一个杂耍班子，拉着大棚卖票。五分钱一张票。姐姐不知从哪里弄了一毛钱，带我进了大棚看了那场演出。演员很多。有一匹双峰骆驼，一只小猴子，一只满身长刺的豪猪，一只狗熊装在铁笼子里，一只三条腿的公鸡，一个生尾巴的人。节目很简单，第一个节目就是猴子骑骆驼。一个老人打着铜锣镗镗响，一个年轻的汉子把猴子弄到骆

驼背上，然后牵着骆驼走两圈，骆驼好像不高兴，浪当着个长脸，像个老太婆一样。第二个节目是豪猪斗狗熊。狗熊放出铁笼，用铁链子拴着脖子，铁链子又拴在一根钉进地很深的铁橛子上。豪猪小心翼翼地绕着狗熊转，狗熊就发疯，嗥叫，张牙舞爪，但总也扑不到豪猪身边。第三个节目是一个人托着一只公鸡，让人看公鸡两腿之间一个突出物。大家都认为那不是条鸡腿，但杂耍班子的人硬说那是条鸡腿，也没有人冲出来否认。最后一个节目最精彩。杂耍班子里的人从幕布后架出一个大汉子来，那汉子蔫蔫耷拉的，面色金黄，像桔子皮一样颜色。敲锣的老头好像很难过，一边镗镗地、有板有眼地敲着锣，一边凄凉地喊叫着："大爷大娘，大叔大婶子们，大兄弟姊妹们，今儿个开开眼吧，看看这个长尾巴的人。"众人都把目光投到黄脸汉子身上，但都是去看他黄金一样的脸，他目光逡巡，似乎不敢下行。杂耍班子的人停住脚步，把那个死肉般的汉子扭了一个翻转，让他的屁股对着观众的脸。一个杂耍班子里的人拍拍汉子的背，汉子懒洋洋地弯下腰去，把屁股高高地撅起来。他反穿了一条蓝制服裤子——我明白了他为什么迈不开步子——屁股一撅起，裤子前襟的开口在屁股上像张大嘴一样裂开了。杂耍班子的人伸进两根指头去，夹出了根暗红色的、一乍多长、小指粗细的肉棍棍。杂耍班子的人用食指拨弄着那根肉棍棍，它好像充了血，鲜红鲜红，像成熟辣椒的颜色。它还哆哆嗦嗦地颤动呢。我感觉到姐姐的手又粘又热。姐姐被吓出汗来啦。锣声镗镗地响着，老头凄凉地喊叫着："大爷大娘们，大叔大婶子们，大兄弟姊妹们，开开眼吧，天下难找长尾巴的人。"

这是我第二次看到骆驼。

骆驼被我们绕过去了，弟弟又怕又想看地回头看骆驼，我也回头看骆驼；它那条蛇样的细尾巴使我联想到那条嗦嗦抖动的人尾巴。

那时候我和弟弟都赤条条一丝不挂，太阳把我们晒得像湾里的狗鱼一样。

走上河堤前，我们还贴着一道篱笆走了一阵，我在后，弟弟在前。篱笆上攀满牵牛和扁豆。牵牛花都把喇叭合拢了，扁豆花一串一串盛开着。一只"知了龟"伏在扁豆藤上，我跳了一下把它撕下来，撕下来才知道是个空壳，知了早飞到树上去了。

弟弟的屁股比他的脸还要黑，它扭得挺活泛。弟弟没生尾巴，我也没生尾巴。

河水是浑浊的，颜色不是黄也不是红。河心那儿水流很急，浪一拥一推往前跑。水面宽宽荡荡，几乎望不到对岸。其实能望到对岸。枯水时河滩地里种了一些高粱，现在被洪水淹了，高粱有立着的，有伏着的，一些亮的颜色，亮的雾，在淹没了半截的高粱地里汩汩漓漓地闪烁着，绿色的燕子在辉煌湍急的河上急匆匆飞行着。水声响亮，从河浪中发出。沙质的河堤软塌塌的，拐弯处几株柳树被拦腰砍折，树头浸在河水里，激起一簇簇白色的浪花。

我和小福子沿着河堤往东走。河里扑上来的味道又腥又冷，绿色的苍蝇追着我和小福子。苍蝇在我身上爬，我感到痒，我折了一根槐枝轰赶苍蝇。小福子背上、屁股上都有苍蝇爬动，他可能不痒，他只顾往前走。小福子眼珠漆黑，嘴唇鲜红，村里人都说他长得俊，父亲也特别喜欢他。他眯缝着眼睛看水里水上泛滥的黄光，他的眼里有一种着魔般的色彩。

近堤的河面水势平缓，无浪，有一个个即生即灭的漩涡，常有漂浮来的绿草与庄稼秸子被漩涡吞噬。我把手持的那截槐枝扔进一个漩涡，槐枝在漩涡边缘滴溜溜转几圈，一头就扎下去，再也不见踪影。

我和小福子从大人们嘴里知道，漩涡是老鳖制造出来的，主宰着这条河道命运的，也是成精的老鳖。鳖太可怕了，尤其是五爪子鳖更可怕，一个碗口大的五爪子鳖吃袋烟的功夫就能使河堤决口！我至今也弄不明白那么个小小的东西是凭着什么法术使河堤决口的，也弄不明白鳖——这丑陋肮脏的水族，如何竟赢得了故乡人那么多的敬畏。

小福子把眼睛从漩涡上移出来，怯怯地问我："哥，真有老鳖吗？"

我说："真有。"

小福子斜睨了一眼浩浩荡荡的河水，身体往南边倾斜起来。

一条白脖颈的红蚯蚓在潮湿的沙土上爬动着。小福子险些踩到蚯蚓上，他叫了一声，跳到一边，手抚着屁股说："哥，蛐蟮！"

我也悚然地退一步，看着遍体流汗的蚯蚓盲目地爬动着。它爬出

一道弯弯曲曲的痕迹。

小福子望着我。

我说："撒尿！用尿滋它。"

蚯蚓在我们的热尿里痛苦地挣扎着。我们看着它挣扎。我感到嗓子眼里痒痒的。

"哥，怎么着它？"小福子问我。

"斩了它吧！"我说着，从堤下找来一块酱红色的玻璃片，把蚯蚓切成两半。

蚯蚓的肚子里冒出黄色的泥和绿色的血。切成两段它就分成两段爬行。我有些骇怕了。小虫小鸟都是能成精的，成了精的蚯蚓也是能要了人命的，我总是听到大人们这么说。

"让它下河吧。"我用商量的口吻对小福子说。

"让它下河吧。"小福子也说。

我们用树枝夹着断蚯蚓，扔到堤边平静的浑水里。蚯蚓在水里漂着，蚯蚓放出一股香喷喷的腥气。我们看到水里一道银青的光辉闪烁，那两截蚯蚓没有了。水面上擎出一群尖尖的头颅。我和弟弟都听到了水面传上来的吱吱的叫声。弟弟退到我身后，用他的指甲很尖的手抓着我腰上的皮。

"哥，是老鳖吗？"

"不是老鳖，"我观察了一会儿，才肯定地回答，"不是老鳖，老鳖专吃燕子蛤蟆，它不吃蛐蟮。吃蛐蟮的是白鳝。"

河水中闪一阵青光，翻几朵浪花，便什么都看不见了。

我和小福子继续往东走，快到袁家胡同了，据说这个地方河里有深不可测的鳖湾。河水干涸时，鳖湾里水也瓦蓝瓦蓝，不知道有多么深，更没人敢下鳖湾洗澡。我想起一大串有关鳖精的故事了。我听三爷说有一天夜里他在堤上打猫头鹰，扛着一杆土枪，土枪里装满药。那天夜里本来挺晴的天，可一到袁家胡同，天忽噜就黑了，黑呀黑，好吗呀黑，乌鱼的肚子洗砚台的水。猫头鹰在河边槐树上哆嗦着翅膀吼叫。三爷说他的头皮一炸一炸的，趴在河堤上一动也不敢动。他知道一定有景，什么景呢？等着瞧吧。那时候是小夏天，槐花开得那个香啊！多么香？小磨香油炸斑鸠。一会儿，河里哗浪哗浪水响，一盏

通红的小灯笼先冒出了水面，紧接着上来一个傻不棱登的大黑汉子，挑着小灯笼，呱哒呱哒在水皮上走，像走在平地上一样。走了三圈，大黑汉子下去了，鳖湾里明晃晃的，水平得连一丝皱纹都没有。三爷耐住心性，趴着不动。约摸过去了吃袋烟的工夫，就见到那大黑汉子又上来了，站在鳖湾边上，像根黑柱子一样，一动不动——当时我问：还挑着灯笼吗？三爷说：挑着，自然是挑着的——又见一张桃花木八仙桌子，从鳖湾正中慢悠悠地升上来。几个穿红戴绿的丫头子，端着七个盘八个碗，碗里盘里是鸡鸭猪羊，奇香奇香。丫头子下去了，上来两个白胡子老头，头顶都光溜溜的，一看就知道满肚子学问。两个老头子坐在那儿推杯换盏，谈古道今，三爷都听得入了迷。后来槐树上的猫头鹰一声惨叫，三爷才清醒过来。三爷把土枪顺过去，瞄准了八仙桌子。枪筒子冰凉冰凉，三爷的心也冰凉冰凉。刚要搂火，那个红脸的白胡子老头子把举到嘴边的酒杯停住，大声说：明枪易躲，暗箭难防！三爷大吃一惊，迷迷糊糊地就把枪机搂倒了，只听得震天价一声响，河里一片漆黑，天地万物都像扣在锅里，三爷听到了铁砂子打在水里的声音。紧接着狂风大作，风是白色的，风里裹挟凉森森的河水，哗啦哗啦淋到槐树上。三爷紧紧地搂住了一棵大槐树，才没被风卷到鳖湾里去。大风刮了半个时辰方停，三爷满身是水，冻得直打哆嗦。这时星星现出来了，蓝色的天压得很低，槐树上的白花像一团团毛茸茸的乱毛，附着在黑魆魆的叶丫里，放着浓烈的香气。猫头鹰在花叶间愉快地歌唱。三爷起身想回家，但十个手指都套了环，怎么也解不开。三爷着急得啃树皮，嘴唇都被槐树皮磨破了。后来好不容易松了扣。三爷到家后喝了半斤酒，还是一阵阵地打寒颤，从心里往外颤。第二天早晨，三爷到鳖湾那儿看。风平浪静，湾水乌黑，白雾稀薄如纱幔，一股血腥味直冲上河堤。三爷看到一条大黑鱼在鳖湾里漂着。那条大黑鱼有五尺长，有二百斤重，头没有了还那么长，那么重，有头时就更长更重了。三爷记得自己的枪口是瞄着白胡须老头的，大黑汉子站在湾边上离着很远呢。噢，三爷说，想了半天才明白：大黑鱼是鳖精们的侦察员，它失职了，因此被老鳖们斩掉了头。我那时方知地球上不止一个文明世界，鱼鳖虾蟹、飞禽走兽，都有自己的王国，人其实比鱼鳖虾蟹高明不了多少，低级人不如

高级鳖。那时候我着魔般地探索鳖精们的秘密，我经常到袁家胡同北头去，站在河堤上，望着鳖湾里瘆人的黑水发呆。鳖湾奇就奇在居河中央而不被泥沙掩埋，洪水时节，河水比黄河水还要浑浊，一碗水能沉淀下半碗沙土，可洪水消退后，鳖湾依然深不可测，清亮的河水从鳖湾旁、从鳖湾上软软地漫过去，界限分明，鳖湾里的水与河里的水成分不同。鳖们不得了。鳖精们的文化很发达。三爷说，袁家胡同北头鳖湾里的老鳖精经常去北京，它们的子孙们出将入相。有一个富家女嫁与一个考中进士的大才子，结婚三日，回娘家诉苦，说夫婿身体冷如冰块，触之汗毛倒立，疑非同类。其母嘱其回去用心观察。女归，发现这个大才子每日都在一个静室沐浴两次，且需水量极大。大才子沐浴时戒备森严，任何人不许窥测。这一日，大才子又去沐浴，女抱一套干净衣服，走至沐浴处，被一仆人拦住，女怒骂：是夫婿唤我送衣！仆人诺诺而退。愈近，听到室内水声响亮。女窥牖，见一鳖大如筐锣，甲壳灿烂，遍被文章，正在一大池中踊跃戏水，欢快活泼如孩童。女骇绝，惊叫，弃衣而走，金莲交错，数次倒地。女归室，想千金之躯，竟被鳖精玷污，遂解腰中带，自缢。这些文字不是三爷的，故事是三爷的。三爷还说过，北京有条精灵胡同，寒冬腊月也出摊卖西瓜，皇宫里没有的东西在精灵胡同里也有。有一个人回故乡，精灵胡同里托他捎一封信，信封上写“高密东北乡袁家湾”，这个人找遍了东北乡也没找到个袁家湾。他爹说，八成是鳖湾里的信，你去那儿吆喝吆喝看看吧。那人找了辆自行车骑着，到了袁家胡同北头，车子扔在河堤上，人站在河堤下浅水边，对着那潭黑水，高叫：家里有人吗？出来拿信！喊了三声，水里没动静，这人骂一句，刚要走，就见水面豁然开裂，一个红衣少年跳出来，说：是俺家的信吗？那人把信递过去。少年接了信，瞄了一眼，说：噢，是俺八叔的信，你等着，我告诉俺爷爷去。红衣少年潇洒入水。那人退后一步，坐在河堤漫坡上，心中嗟讶不已。俄顷，水又中分，红衣少年引出一个白衣老者。老者慈眉善目，可敬可亲。少年说：爷爷，就是这人带来的信。那人毕恭毕敬地站起来，不知说什么好。老者说：多谢啦，家里去坐坐吧。那人瞅瞅那潭绿水，心里发毛，口里赶紧推辞。老者也不十分邀请，一指袖，对红衣少年说：家去拿点礼物。少年应声入水。那人

似乎听到水中门扇哗啷，石阶橐橐。少年出水，提着一只柳条编织的小篮子，篮里盛着半篮绿豆芽。老者接过篮子，说：乡亲，烦你千里传信，感激不尽，无甚稀罕物赠你，现有自家生的绿豆芽一篮，您拿回家炒炒吃了吧。那人接了篮子，与老者点头哈腰一阵。老者携着红衣少年入水。那人捧着那篮子，心里鄙夷起来，心想水中精怪，定有珍宝，竟送我一篮绿豆芽！我花两毛钱到集上买一筐子，要你的干什么！想到此，他把篮子一翻，将绿豆芽倒进水中，嘴里还唠叨着：留着您自己吃吧。绿豆芽飘飘摇摇地沉下水去。那只柳条篮子编得实在是精巧，他舍不得丢，挽着回家里去。家去把送信经过对他爹说了。他爹只说了一句话：你是个天生的穷种！那人不解，他爹指着篮子说：你看看，那是什么？那人低头去看，只见篮子沿上，挂着一根闪闪发光的金绿豆芽。鳖湾里的神奇事儿多着呢，哪能说得完！

我和小福子在袁家胡同头上停下来，面北看河水。河水澎澎湃湃，不舍分秒向东流。大鳖湾就埋藏在汹涌的浊水里，我知道洪水消退后它又要蓝汪汪地露出来。

袁家胡同里，有我们生产队几个青年在推粪，粪乌黑，发散着一股子酸溜溜的臭水味。

"哥，真有老鳖吗？"小福子又一次问我。

小福子的眼睛闪闪烁烁的，好像他心里藏着什么奇怪的念头。

我说："当然有老鳖，就在水里藏着呢。"

小福子不说话了。我们静静地看水。

太阳很毒辣，我肩上的皮滋滋地响。河水开始消退了，退出来的倾斜河堤上汪着一层脂油般的细泥。

我和小福子同时发现，在我们脚下，近堤的平稳河水上，漂着一朵鲜艳的红花。只有花没有叶，花瓣儿略微有些卷曲，红颜色里透出黑颜色来。

"哥，一朵花……"小福子紧盯着水中的花朵说。

"一朵红花，是一朵红花……"我也盯着水中的红花说。

河水东流，那朵红花却慢慢往西漂，逆流而上，花茎激起一些细少的、洁白的浪花。阳光愈加强烈，河里明晃晃一片金琉璃。那朵花红得耀眼。

我和小福子对着眼睛，我想他跟我一样感觉到了一种强烈的颜色的诱惑。

后来发生的事情就极其简单了。小福子狠狠地盯我一眼，转身就朝着那朵红花冲去。河里金光散乱，我似乎听到小福子的脚板折打得水面呱唧呱唧响，他好像奔跑在一条平坦的、积存着浅浅雨水的沙石路上。

那朵红花蓬松开来，像一团毛茸茸的厚重的阴云，把小福子团团包裹住。

我甚至想喊一句："小心，别弄毁了那朵花！"

细想起来，小福子在扑向河中红花那一刹那——那摇摇摆摆地扑下河，像只羽毛未丰的小鸭子——我是完全可以伸手把他拉住的，我动没动过拉住他的念头呢？我想没想过他跳下河去注定要灭亡呢？

在袁家胡同里推粪的四个青年，都赤脚、赤膊、满身汗水、满身粪臭。他们走上河堤。他们一齐看到我站在河堤上发愣。

叫春季的青年在我头上拍了一掌，说："大福子，站在这儿望什么？跟我下河洗澡去！"

我看着他流汗流得雪白了的脸，说："小福子跳到河里去啦！"

他说："什么？"

我重复道："小福子跳到河里去啦！"

其余三个青年都把脸对着我看。

我看着河水。河水更加辉煌了。金光银光碰碰撞撞，浩淼无边；浪潮在光的影里镗镗鞳鞳地奏鸣着：河里的燠热鱼腥扑面涌起。我的心一阵急跳，寒冷如雪，流遍全身。

我牙齿打着颤抖说："小福子……跳到河里去啦……"

那朵诱人的红花早已无影无踪，红花曾经逗留过的那片平静的水面上，急遽旋转着一个湍急的大漩涡。

春季搡了我一把，骂道："傻瓜蛋！为什么不早喊？"

四个青年人抬起手掌罩着眼，努力往河面上望着。

"在哪里？"叫子平的青年吼一声，纵身扑入水中。他的身体砸起几簇水浪花，在阳光下开放，十分艳丽。

春季他们三个也紧随着子平跳下河去。他们砸得河水哐当哐当冲

撞河堤。

我看到了，在十几米外的河心里，小福子的光头像块紫花西瓜皮一样时隐时现。四个青年快速地挥动着胳膊往河心冲刺，急流冲得他们都把身体仄楞起来。一串串的透明的水珠，当他们举起胳膊时，吐噜噜地，闪烁着光彩，不失时机地，滚到河的浪峰上，滚到河的浪谷里。

我起初是站着，站累了就坐着。我坐在生产队宽大的打谷场边颓唐的土墙边，一个高大的麦秸垛投下一块阴影，遮住了我平伸在地上的两条腿。我的腿又黑又瘦，我的腿上布满伤疤。左腿膝盖下三寸处有一个铜钱大的毒疮正在化脓，苍蝇在疮上爬，它从毒疮鲜红的底盘爬上毒疮雪白的顶尖，在顶尖上它停顿两秒钟，叮几口，我的毒疮发痒，毒疮很想迸裂，苍蝇从疮尖上又爬到底，它好像在一座顶端挂雪的标准的山峰爬上爬下。被大雨淋透了的麦秸垛散发着逼人的热气，霉变、霉气，还有一丝丝金色麦秸的香味儿。毒疮在这个又热又湿的中午成熟了，青白色的脓液在纸薄的皮肤里蠢蠢欲动。我发现在我的右腿外侧有一块生锈的铁片，我用右手捡起那块铁片，用它的尖锐的角，在疮尖上轻轻地划了一下——好像划在高级的丝绸上的轻微声响，使我的口腔里分泌出大量的津液。我当然感觉到了痛苦，但我还是咬牙切齿地在毒疮上狠命划了一下子，铁片锈蚀的边缘上沾着花花绿绿的烂肉，毒疮迸裂，脓血咕嘟嘟涌出，你不要恶心，这就是生活，我认为很美好，你洗净了脸上的油彩也会认为很美好。其实，我长大了才知道，人们爱护自己身上的毒疮就像爱护自己的眼睛一样，我从坐在草垛边上那时候就朦朦胧胧地感觉到：世界上最可怕最残酷的东西是人的良心，这个形状如红薯，味道如臭虫，颜色如蜂蜜的玩意儿委实是破坏世界秩序的罪魁祸首。后来我在一个繁华的市场上行走，见人们都用铁钎子插着良心在旺盛的炭火上烤着，香气扑鼻，我于是明白了这里为什么会成为繁华的市场。

我在那道矮墙边上坐着，没人理我，场上散布着几百个人，女人居多，女人中上了年纪的老女人居多，也有男人，也有孩子。我看到了他们貌似同情，实则幸灾乐祸的脸上的表情。我弟弟小福子淹死了

——也许淹不死，抢救还在继续进行。他们都是来看热闹的，就像当年姐姐带我去看那个长尾巴的人一样。

春季用双手托着小福子穿过胡同，绕过骆驼——骆驼对着我冷笑——走到我家，我家门上挂锁。春季气喘吁吁地问我："大福子，你爹和你娘呢？"

我什么话也没说，我没有话可说，我愿意跟着小福子走。

村里人嗅到了死孩子的味道，一疙瘩一疙瘩地跟在小福子的后边。

有人建议赶快把小福子抱到生产队的打谷场上，队里的男女劳动力都在那里编织防洪用的麦草袋子。我想起了，爹和娘确实是去编织防洪用的麦草袋子了。

没走到打谷场就听到了娘的哭声，接着就看到娘从街上飞跑过来。娘哭得很动情，声音尖尖的，像个小姑娘一样。

娘身后也跟着一群人，爹十分显眼地混杂在那群人中，我一眼就看到了，爹高大的身体摇摇晃晃，好像喝醉了酒。

春季抱着小福子径直往前走，小福子仰在春季臂膊里，胳膊腿耷拉着，好像架上的老丝瓜。

娘跑到离小福子两步远时，突然止住了哭声，她往前倾了一下身体，脖子猛一伸，像触了雷电一样。身后有人扶了她一把。她往后一仰，那人就着劲一拖，娘闪到一侧去。

春季托着小福子，庄严肃穆地往前走，人们都闪到两边去，等一下，伺机加入了小福子身后的队伍。爹没表示出半点特殊性，他跟随在我身后，我不用回头就知道摇摇晃晃地走着，好像喝醉了酒。

走到打谷场上，娘又开始哭起来，这时的哭声已不如适才清脆，听着也感到疲乏。

打谷场边上有三排房子，一排是生产队的饲养室，一排是生产队的仓库，还有一排是生产队的记工房。

夏天从不穿上衣和鞋子的方六老爷担任了抢救小福子的总指挥。他让人从饲养棚里拉出了一头黑色的大牛。这头牛眼睛血红，斜着眼看人。它的僵直的角上闪烁着钢铁般的光泽，后腿上、尾巴上沾满了尿屎混合成的泥巴。

“攥紧鼻绳！”方六老爷威严地吩咐那个拉牛的中年汉子。

中年汉子一脸麻子，也是赤膊赤脚，背上一大串茶碗口大的疤瘌，是生连串毒疮结下的，我要呼他四大伯。四大伯把凶猛的黑牛鼻绳攥紧，黑牛焦躁地扭动尾巴，呼哧呼哧喘着粗气。四大伯也呼哧呼哧地喘着粗气。

“把他搭到牛背上！”方六老爷吩咐春季大哥。

春季把小福子扔到尖削的牛背上，牛扭着腰，斜着眼睛往后看，它的眼睛红得像辣椒一样，喘气声像鹅叫一样。小福子在牛背上折成两段，嘴啃着那侧牛腹，小鸡巴戳着这侧牛腹。它的屁股上和背上的皮肤金光闪烁。

“牵着牛走！”方六老爷说。

四大伯一松牛鼻绳，黑牛昂着头，虎虎地往前冲去，小福子在牛背上颠簸着，看看要栽下去的样子。

方六老爷吩咐两个人去，一个卡着小福子的腿，一个托着小福子的头。

“松开缰绳！”方六老爷说，“由着牛走，越颠越好！”

四大伯闪到牛头左侧。方六老爷在牛腚上拍了一掌。黑牛迈着大步，走得风快，牛两侧扶持小福子的两个汉子，仄着身子走得艰难，脸上都咧着一张嘴，嘴里都是黑得发亮的牙齿。场上沙土潮湿，黑牛的蹄印像花瓣一样印出来。

娘忘记了哭，蓬头散发，随着牛一溜小跑。爹弓着腰，依然十分显眼地掺杂在牛后骚乱的人群里。

黑牛沿着打谷场走了两圈，小福子的腹中响了一阵，有股暗红色的水从他嘴里喷出来。

“好啦！吐出水来了！”人群里一声欢呼。

娘跑到牛的近旁，梦呓般地说：“小福子，小福子，娘的好孩子，醒醒吧，醒醒吧，娘包粽子给你吃，就给你吃，不给大福子吃……”

我的心里一阵冰凉。

黑牛继续走着，但小福子已不吐水，有几根白色的口涎在他唇边垂着，后来连口涎也没有了。

方六老爷说：“行啦，差不多啦！”

四大伯拢住牛，那两个傍在牛侧的汉子把小福子从牛脊梁上揭下来，抬着，走到场边一棵杨树下。红杨树投在地上一片炕席大的斑驳阴影，阴影有里布满绿豆粒大小的黑色虫屎，因为树上孳生着成千上万只毛毛虫。

有一个聪明人拎来一只刚编织好的草包子，刚要把小福子放上去时，父亲从人堆里挤出来，脱下湿漉漉的褂子，铺在草包子上。父亲没有忘记把黑烟斗和牛皮烟荷包从褂子口袋里摸出来，别在腰带上。

小福子仰面朝天躺在父亲的褂子上了。我看到了他的脸。小福子依然比我要俊得多，但是他分明地变老了。他的耳朵上布满了皱纹，他的眼睛半开半阖，一线白光从他眼缝里射出来，又阴又冷。我觉得小福子是看着我的，他要告诉我关于那朵红花的秘密，它是从哪里来的，它又到哪里去了。老鳖与人类是什么关系……从小福子睥睨人类的阴冷目光里，我知道他什么都明白了，我当时就后悔，为什么不跟着小福子跳到河里去追逐那朵红花呢？真是遗憾真是后悔莫及。小福子的腮上凝结着温暖的微笑，我的牙齿焦黄，他的牙齿却雪白，他处处比我漂亮，任何一个细微末节都有力地证明着"好孩子不长命，坏孩子万万岁"的真理。小福子双唇紫红，像炒熟了的蝎子的颜色。

"等一会儿，等一会儿，"方六老爷安慰着焦灼的人群，"很快就会喘气的，肚里水控净了，没有不喘气的道理！"

大家都看着小福子瘪瘪的肚子，期待着他喘息。娘跪在小福子身边，含糊不清地祷告着。我一点不可怜她，我甚至觉得她讨厌！我甚至用灰白色的暗语咒骂着她，嘲弄着她；从她迷眊的眼珠子里流出来的眼泪我认为一钱不值。你哭吧！你祷告吧！你这个装模作样的偏心的娘！你的小福子活不了啦！他已经死定了！他原本就不是人，他是河中老鳖湾里那个红衣少年投胎到人间来体验人世生活的，是我把他推到河里去的！

我永远不可能成为一个孝子啦！

所有在场的人，都汗水淋漓，都把眼睛从小福子腹肚上移开，转而注视着方六老爷红彤彤的大脸。

红杨树上的毛毛虫同时排便，黑色的硬屎像冰雹一样打在人们的

头上。

方六老爷秃亮的脑门上也挂上了一层细密的小汗珠，他举起手，用一群豆虫般的手指搔着鬓边那几十根绵绵的头发，说："不要着急，不要着急，待我看看。"

他弯下腰去，用厚厚的手掌压压小福子的心窝。他站起来时，我看到他的两颗大黄眼珠急遽眨动着，好像两只金色的蝴蝶在愉快地飞舞。

"六老爷……"娘奴颜婢膝地求告着，"六老爷，救救我的孩子……"

方六老爷沉思片刻，说："去，去，去找口铁锅来。"

两个男人抬来一口搅拌农药的大铁锅。方六老爷命令他们把铁锅倒扣过来。

那口铁锅在阳光下晒得一定滚烫了。

六老爷亲自动手，把小福子拎到铁锅上。小福子的肚脐端端正正地挤在锅脐上，嘴啃着锅边，脚踢着锅边。

六老爷捋两下胳膊，吃力地弯下腰，用肥厚的手，挤压着小福子的背。六老爷把全身的重量都压到小福子身上了。我听到小福子的骨头啪哽啪哽地响着。我看到小福子的身体愈来愈薄，好似贴在锅底上的一张烙饼。六老爷猛一松手，小福子的身体困难地恢复着原样，他的胸膛里发出了"噢噢"的叫声。

"喘气了!"有人惊呼一声。

连娘都停了唠叨，几百只眼睛死盯着烙在锅上的小福子。寂静。黑色的毛毛虫屎冰雹般降落，虫屎打着小福子的背，打着浸透剧毒农药的锅边，打着方六老爷充满智慧的脑壳……都砰砰啪啪地响着。大家屏住呼吸，祈望着小福子能从锅上蹦起来。

等了半袋烟的工夫，小福子一动不动。方六老爷怒气冲冲地弯下腰，好像揉面一样，好像捣蒜一样，对着小福子的腰背，好一阵狂捣乱揉。一股臭气弥散开来。有人喊："六老爷，别折腾了，屎汤子都挤出来了!"

六老爷直起腰，握两个空心拳头，痛苦地捶打着左右腰眼，两滴大泪珠子从他眼里噗噜噗噜滚下来。

“我没有招数了!”方六老爷沮丧地说：“用了黑牛，用了铁锅，他都不活，我没有招数了!”

我看着从小福子嘴里流出来的褐色的粥状物，在阳光下蒸腾着绿色的臭气。

“谁还有高招?”方六老爷说，“谁还有高招请拿出来使，死马当成活马医吧!”

父亲说：“六老爷，让您老人家吃累了。”

六老爷说：“哎，惭愧，惭愧!”一边说着，一边交替捶打着左右腰眼，摇摇摆摆地走了。

父亲弓着腰，端详着贴在锅底上的小福子，迟疑片刻，好像不晓得该从哪里下手。(我已经嗅到烤烧鸡的香味了）一滴清鼻涕从父亲鼻尖上垂直下落，打在小福子的脊椎上。父亲哼了一声，伸出一双鲁莽的大手，卡住小福子的腰，用力撧起来，小福子皮肤与铁锅剥离时，发出一阵哔哔叭叭的声音。这声音酷似在灯火上烧头发的声音，伴随着声音迅速弥散的味道也像烧头发的味道。

小福子的身体折成两叠，几乎是垂直地悬挂在父亲颤抖不止的胳膊上。我想起了悬挂在房檐下木橛子上的腌带鱼。我的小弟弟四肢柔软地下顺着，他能把身体弯曲到如此程度，简直像个奇迹。

父亲把小福子放在地上，理顺了他凌乱的胳膊和腿。小福子的肚脐被锅脐挤出了一个圆圆的坑，有半个茶碗深。

娘跪在地上，我认为她很无耻地哀求着：“救救我的孩子！救救我的孩子!”

父亲懊丧地说：“行啦！别嚎了!”

我钦佩父亲的态度。娘不说话了，只是嘤嘤地哭，我又可怜她了。

父亲一手托住小福子的脖颈，一手托住小福子的腘窝，踉踉跄跄地往前走。围观的乡亲们匆匆闪开一条道路，都毕恭毕敬地立着。

我跑到父亲前面，回头仰望着父亲脸上的愚蠢的微笑，我忽然觉得，我应该说句什么，到了该我说话的时候了。

“爹，河里有一朵红花……”父亲脸上的微笑抖动着，像生锈的废铁皮索落落地响，我继续说：“小福子跳到河里去捞那朵红花……”

我看到父亲的腮帮子可怕地扭动着，父亲的嘴巴扭得很歪，紧接着我便脱离地面飞行了。湛蓝的天空，破絮般的残云，水银般的光线。黄色的土地，翻转的房屋，倾斜的人群。我在空中翻了一个斤斗，呱唧一声摔在地上。我啃了一嘴泥沙。趴在地上，我的耳朵里翻滚着沉雷般的声响。那是父亲的大脚踢中我的屁股瓣时发出的声音。

我自己爬起来，干哕了一声。本来满肚子的干哕要一连串地喷出来，但是，我看到人们的像鬼火一样的、毒辣的眼睛，所以，我紧紧咬住嘴唇，把干哕压下去。于是，我感觉到胃里燃烧起绛紫色的火焰。

我当然听到了人们在背后叽叽喳喳地说着什么，我却径直地往前走了，我用力分拨着阻挡着我的道路的人群，他们像漂浮在水面的死兔子一样打着旋，放着桂花般的臭气漾到一边去。我恍惚觉得娘扑上来拉住我的胳膊，我回头一看，她的眼竟然也像鬼火般毒辣，她的脸上蒙着一层凄凉的画皮，透过画皮，我看到了她狰狞的骷髅，“放开我!”我愤怒地叫着。娘拉着我不松手，娘说：“大福子，我的儿，小福子去了，娘就指望着你啦……”半个小时前，你不是说：包粽子，不给大福子吃吗？我看透了！我用力挣扎着，娘的手像鹰爪子一样抓着我不放松。我低下头，张开嘴，在娘的手脖子上，拼出吃奶的劲儿，咬了一口。我感觉到我的牙齿咬进了娘的肉里，娘的血又腥又苦。

娘惨叫一声，松开了手。

我头也不回往前走，一直走到打谷场的土墙边上，面壁十分钟，我专注地看着土墙上的花纹。我回过头去，打谷场上空无一人，刺鼻的汗臭味还在荡漾。这么说打谷场确曾布满了人，我的弟弟小福子确实是淹死了。我的屁股上当真挨过父亲一脚吗？娘的手脖子上当真被我咬过一口吗？

屁股似乎痛又似乎不痛，口里有血腥味又似乎没有血腥味。我很惶惑，便坐在了土墙边，我的身左身右都是浅绿色的新鲜麦苗儿。我坐着，无聊，便研究髌骨下的毒疮。我用锈铁片划开疮头，脓血四溢时，我感到希望破灭了。人身上总要有点珍奇的东西才好。后来，我用锈铁片在左膝髌骨下划开一道血口子，我用锈铁片从右膝髌骨下的

毒疮上刮了一些脓血，抹到血口子里。

等到右膝下的毒疮收口时，左膝下一个新的毒疮已经蓬蓬勃勃地生长起来。

癞蛤蟆蹦到餐桌上，不会咬人也要硌硬你一下。

因为腹中饥饿，傍晚时我溜回家。小福子永远地消失了，我感到了孤独。爹和娘对我的自动归家没表示半点惊讶或愤怒。他们对坐着，在两根门槛上，爹抽烟，娘流泪。我坐在堂屋的门槛上，从我坐的地方到娘坐的地方和从我坐的地方到爹的地方距离相等。

娘没有心思做饭，爹抽烟抽饱了。我饥饿，站起来，到饭筐箩里拿了一个涂满苍蝇的高粱面饼子，找了两棵黑叶子大葱，从酱坛子里挖了一块驴粪蛋子那么大的黑豆酱，依然坐回到堂屋门槛上，喀喀唧唧地吃起来。

爹冷冷地看着我，娘惊愕地看着我。

我非常明白他们心里想的是什么。

你们没有什么了不起。

总有一天，你们会知道大福子不是盏省油的灯。

我打着饱嗝，摸上炕去睡觉，成群的蚊虫围着我旋转，有咬我的，也有不咬我的。我不惊吓它们，我的血多极了，由着它们喝。

后半夜时，蚊虫都喝饱了血，伏到墙壁上休息去了。我听到了河水的喧哗。爹和娘在各自占据的门槛上坐着，他们对话。

“别难过了，”爹说，“他是该死，你我薄命，扭不上这么个儿子。”

“就剩下一个大福子啦，他偏偏又是个傻不棱登的东西……”娘说。

“要不怎么说你我薄命呢?”

“他可千万别再有个好歹……”娘担忧地说。

爹冷笑着说：“放心吧，这样的儿子，阎王爷都不愿意见他!”

爹和娘的对话并没使我难过，如果他们不这样说才是怪事。

河里涛声澎湃，天上星光灿烂，蚊虫偃旗息鼓，爹娘窃窃私语。我没有任何理由难过。我不哭，我要冷笑。

我知道我在黑暗中发出的冷笑声把爹和娘吓懵了。

娘又怀孕了。看来她和爹一定要生一个优秀的儿子来代替我。我看着娘日日见长的肚子，心里极度厌恶。

小福子淹死之后，我一直装哑巴，也许我已经丧失了说话的机能，我把所有的话对着我的肠子说，它也愉快地和我对话。

“你看到那个女人那个丑陋的大肚子了吗?”

“看到了，非常丑陋!”

“你说她还像我的娘吗?”

“不像，她根本不像你的娘!”

“你看到我爹了吗?”

“看到了，他像一匹老骆驼。”

“他配做我的爹吗?”

“不配，我说了，他像一匹老骆驼!”

我每天都跟我的肠子对话，它的声音低沉，混浊，好像鼻子堵塞的人发出的声音。

娘从怀孕之后就病恹恹的，她的脸色焦黄，皮肤下流通着黄色的水。爹买来了一只碗口大的鳖，为娘治病、滋补身体。

我问肠子：“这是袁家湾里的鳖羔子吗?”

肠子肯定地回答我：“是袁家湾里的鳖羔子，你看，只有袁家湾里的鳖种才能生出这样一颗圆圆的鳖头。”

爹把鳖放在水缸里养着，要养一个逢到九的日子才能杀。为了防止它逃跑，爹在缸上加了一个木盖，木盖上压着一块捶布石。

爹不在家的时候，我就搬掉捶布石，掀开木盖，观赏老鳖的泳姿和老鳖伏在水下时的静态。

每当我掀起木盖时，它就从水底奋勇地浮上来，它四条笨拙的短腿灵巧地划着水，斜刺里冲上水面。青黄鳖壳周围翻动着一圈肉蹼，好像鳖的裙子。浮上水面后，它就沿着水缸的内壁转圈，鳖指甲划得缸壁嚓嚓地响。从它的绿色的眼睛里我看出了它的愤怒和它的焦灼。缸里只有半缸水，缸壁上涂着赭红色的光滑釉彩，鳖无法冲出囚牢。

游一阵后，鳖乏了，它收缩起四肢，无声无息地、像影子一样沉

下水去。

缸里的水渐渐平静，鳖搅起来的渣滓沉淀在缸底，青黄色的鳖壳上也蒙上了一层灰白的渣滓。如果不是那两只秤星般的鳖眼，很难发现缸底埋伏着一只鳖。

鳖安静的时候，也是我看鳖入神的时候。它那两个咄咄逼人的眼睛具有极大的魅力，它向我传达着一种只可意会不可言传的信息。有一种暗红色的力量，射穿水面，侵入我的身体，我一方面努力排斥着它，又一方面拼命吸收着它。我感觉到了鳖的思想，它既不高尚，也不卑下，跟人类的思想差不多。

杀鳖的日子终于到了，其实并没杀，但比杀还残酷。

父亲倒在锅里两瓢水，扔进水里一把草药，然后，用一把火钳，从水缸里把鳖夹出来。在从水缸到锅灶这段距离里，鳖在空中、在火钳的夹挤下痛苦地鸣叫着。父亲毫不犹豫地把它扔进锅里。鳖在锅里扑楞着，鳖边上的肉膜像裙子一样漂动着。

灶下的火哔哔叭叭地燃烧着，锅沿上冒出了丝丝缕缕的蒸气，我还听到鳖在锅里爬动着。鳖指甲划着锅，嚓啦——嚓啦——嚓啦啦——

父亲把煮好的鳖舀到一只瓦盆里，逼着娘吃。

娘抄起筷子，戳戳鳖盖，鳖盖像小鼓一样嘭嘭响。

娘只吃了一口鳖，就捏着脖子呕吐起来。

父亲严厉地说："忍着点，吃下去！"

娘满眼是泪，用筷子夹着一块颤颤巍巍地鳖裙子，放到唇边，又送回盆里。

我伸手抓过那块鳖裙，迅速地掩进嘴里。

从口腔到胃这一段，都是腥的、热的。

我的肠子在肚子里为我的行动欢呼。

父亲用筷子敲击着我的光头，我的光头也像小鼓一样嘭嘭响。

那天早晨，孙二老爷家那峰骆驼跑了。孙二老爷说他清晨起来喂骆驼时，槽头柱子上只剩下半截缰绳。这匹怪物的逃跑在村子里激起了很大的风波，就像三年前二老爷把它从口外拉回来时一样。骆驼耕

地不如牛，拉车不如骡子，但二老爷一直喂养着它。

骆驼跑了！一听到这个消息我的心里就涌起一阵按捺不住的狂喜，我知道这一定要有什么事情发生了。究竟要发生什么事情我也说不清楚。

吃午饭时，街上响起一阵锣声。我扔下筷子就往外走，即将生产的娘在后边唠叨了一句什么，我连头也没回。我从草垛后摸出我的宝贝——那扇磨得溜滑的鳖甲、一块豆绿色的鹅卵石（我卵石的形状像个心脏，尖上缺了一块），我用鹅卵石敲击着鳖甲，往响锣的地方跑去。

在家里时，听到锣声在街上响；走到街上，又听到锣声在生产队的打谷场上响。

我远远地就看到了一匹单峰骆驼，没看到骆驼的形影之前我先嗅到了骆驼的气味。我兴奋得快要昏过去了。

看到单峰骆驼我才明白，多少年了，我一直在盼望着它们。

场上已经围了一群人。人圈里，一个似曾相识又十分陌生的老头子敲着锣转圈。他很苍老，说不清七十岁还是八十岁，嘴里没有一颗牙齿，嘴唇嘬进去，好像个松弛的肛门。他的胳膊上挂着一个皮扣子，皮扣子连着铁锁链，铁锁连系着一个一尺多高的绿毛瘦猴子。猴子跟着老头绕场转圈，时而走时而爬，样子古怪滑稽。

老头念经般地哼哼着："你快快地走来你慢慢地行……给你的叔叔大爷先鞠一个躬……要你的叔叔大爷为咱把场捧……挣几个铜板咱去换烧饼……"

猴子并不给人鞠躬，但不停地龇牙咧嘴扮鬼脸。

有一辆木轱辘大车停在场子边上，骆驼拴在车辕杆上。车上装着一个木箱子，箱子盖掀开了，露出了一些花花绿绿的道具。一个二十多岁的大姑娘扶着车栏杆站着，她穿着一条红绸裤子，裤脚肥大；穿一件绿绸子褂子，一排蝴蝶样黑扣子从脖颈排到腰际。她脑后垂着一条粗辫子，脸盘如满月，眉毛很黑，睫毛很长，牙齿很白，神情很悒郁。

车上还有两个孩子，年龄与我相仿佛，一个男孩，一个女孩。两人都又瘦又白，倦倦地坐在地上。

没有狗熊，没有遍身硬刺的豪猪，没有三条腿的公鸡，没有生尾巴的男人。

不是我思念着的杂耍班子。

人愈来愈多。两个孩子同时站起来，紧紧腰带，走进场子，一个追着一个翻起斤斗来。女孩和男孩把他们的身体弯曲成拱桥形状时，往往露出绷紧的肚皮。

穿红裤子的大姑娘耍了一路剑，耍到紧密处，看不清她的模样，只看到一团红光在下，一团绿光在上，好像两团火。

我看到展现在我面前的人生道路。

道路弯弯曲曲，穿过低洼的沼泽，翻上舒缓的丘陵。我追赶着木轱辘大车在胶泥地上压出来的深刻辙印，我踩着单峰骆驼的蹄印走。鳖甲和心状鹅卵石装在兜里，它们是我的护身符。

洼地里野生着高大的芦苇，风滚过去，芦苇前推后拥，像煞翠绿色的海浪。我闻到了一股熟悉的味道，骆驼！骆驼！孙二老爷家丢失的双峰骆驼从芦苇丛里慢吞吞地走出来，站在狭窄的泥泞道路上。我好像从来没对这匹骆驼有过畏惧之心，我好像一直亲爱着这匹骆驼，我与它的关系好像放牛娃与牛的关系。如同他乡遇故交，如同久别重逢的情人，我扑上去，跳一下，抱住了它高扬着的、弯曲着的、粗壮结实的脖子。

我的眼睛里涌出了灼热的液体，不是眼泪。

五个饽饽

除夕日大雪没停，傍黑时，地上已积了几尺厚。我踩着雪去井边打水，水桶贴着雪面，划开了两道浅浅的沟。站在井边上打水，我脚下一滑，“财神”伸手扶了我一把。

“财神”名叫张大田，四十多岁了，穷愁潦倒，光棍一条，由于他每年都装“财神”——除夕夜里，辞旧迎新的饺子下锅之时，就有一个叫花子站在门外高声歌唱，吉利话一套连着一套。人们把煮好的饺子端出来，倒在“叫花子”的瓦罐里。“叫花子”把一个草纸叠成的小元宝放到空碗里。纸元宝端回家去，供在祖先牌位下，这就算接回“财神”了——人们就叫他“财神”，大人孩子都这么叫，他也不生气。

“财神”伸手扶住了我，我冲着他感激地笑了笑。

“挑水吗？大侄子！”他的声音沙沙的，很悲凉。

“嗯。”我答应着，看着他把瓦罐顺到井里，提上来一罐水。我说：“提水煮饺子吗？‘财神’！”他古怪地笑笑，说：“我的饺子乡亲们都给煮着哩，打罐水烧烧，请人给剃个新头。”我说：“‘财神’，今年多在我家门口念几套。”“请好吧，金斗大侄子，你是咱村里的大秀才，早晚要发达的，老叔早着点巴结你。”他提着水，歪着肩膀走了。

傍黑天时，下了两天的雪终于停了。由于雪的映衬，夜并不黑。爷爷嘱咐我把两个陈年的爆竹放了，那正是自然灾害时期，煤油要凭票供应，蜡烛有钱也难买到，通宵挂灯的事只好免了。

这晚，爷爷又去了饲养室，说等到半夜时分回来跟我们一起过

年。自从父亲去世后，生产队看我家没壮劳力，我又在离家二十里的镇上念书，就把看牛的美差交给了我家。母亲白天喂牛，爷爷夜里去饲养室值班。我和母亲、奶奶摸黑坐着，盼着爷爷快回家过年。

好不容易盼到三星当头，爷爷回来了，母亲把家里的两盏油灯全点亮了，灯芯剔得很大，屋子里十分明亮。母亲在灶下烧火，干豆秸烧得噼噼啪啪响。火苗映着母亲清癯的脸，映着供桌上的祖先牌位，映着被炊烟熏得黝黑发亮的墙壁，一种酸楚的庄严神圣感攫住了我的心……

年啊年！是谁把这普普通通的日子赋予了这样神秘的色彩？为什么要把这个日子赋予一种神秘的色彩？面对着这样玄奥的问题，我一个小小的中学生只能感到迷惘。

奶奶把一个包袱郑重地递给爷爷，轻轻地说："供出去吧。"爷爷把包袱接过来，双手捧着，像捧着圣物。包袱里放着五个饽饽，准备供过路的天地众神享用。这是村里的老习俗，五个饽饽从大年夜摆出去。要一直摆到初二晚上才能收回来。

我跟着爷爷到了院子里，院子当中已放了一条方凳，爷爷蹲下去，用袖子拂拂凳上的雪。小心翼翼地先把三个饽饽呈三角形摆好，在三个饽饽中央，反着放上一个饽饽，又在这个反放的饽饽上，正着放上一个饽饽。五个饽饽垒成一个很漂亮的宝塔。

"来吧，孩子，给天地磕头吧！"爷爷跪下去，向着东南西北四个方向磕了头。我这个自称不信鬼神的中学生也跪下，将我的头颅低垂下去，一直触到冰凉的雪。天神地鬼，各路大仙，请你们来享用这五个饽饽吧！……这蒸饽饽的白面是从包饺子的白面里扣出来的，这一年，我们家的钱只够买八斤白面，它寄托着我们一家对来年的美好愿望。不知怎的，我的嗓子发硬、鼻子发酸，要不是过年图吉利，我真想放声大哭。就在这时候，柴门外边的胡同里，响起了响亮的歌声：

财神爷，站门前，
看着你家过新年；
大门口，好亮堂，
石头狮子蹲两旁；

大门上，镶金砖，
状元旗杆竖两边。
进了大门朝里望，
迎面是堵影壁墙；
斗大福字墙上挂，
你家子女有造化。
转过墙，是正房，
大红灯笼挂两旁；
照见你家人兴旺，
金银财宝放光芒。

我从地上爬起来，愣愣地站在院子里，听着“财神”的祝福。他都快要把我家说成刘文彩家的大庄院了。“财神”的嗓门宽宽的，与其说是唱，还不如说他念。他就这样温柔而悒郁地半念半唱着，仿佛使天地万物都变了模样。

财神爷，年年来，
你家招宝又进财；
金满囤，银满缸，
十元大票麻袋装。
一袋一袋摞起来，
摞成岭，堆成山，
十元大票顶着天。

我笑了，但没出声。

有了钱，不发愁，
买白菜，打香油，
杀猪铺里提猪头。
还有鸡，还有蛋，
还有鲜鱼和白面。

香的香，甜的甜，
大人孩子肚儿圆。

多好的精神会餐！我被“财神爷”描绘的美景陶醉了。

大侄儿，别发愣，
快把饺子往外送，
快点送，快点送，
金子银子满了瓮。

我恍然大悟，“财神爷”要吃的了。急忙跑进屋里，端起了母亲早就准备好了的饭碗。我看碗里只有四个饺子，就祈求地看着母亲的脸，嗫嚅着：“娘，再给他加两个吧！……”母亲叹了一口气，又用笊篱捞了两个饺子放到碗里。我端着碗走到胡同里，“财神”急步迎上来，抓起饺子就往嘴里塞。

“财神，你别嫌少……”我很惭愧地说。他为我们家进行了这样美好的祝福，只换来六个饺子，我感到很对不起他。

“不少，不少。大侄子，快快回家过年，明年考中状元。”

“财神”一路唱着向前走了，我端着空碗回家过年。“财神”没有往我家的饭碗里放元宝，大概连买纸做元宝的钱都没有了吧！

过年的真正意义是吃饺子。饺子是母亲和奶奶数着个儿包的，一个个小巧玲珑，像精致的艺术品。饺子里包着四个洞钱，奶奶说，谁吃着谁来年有钱花。我吃了两个，奶奶爷爷各吃了一个。

母亲笑着说：“看来我是个穷神。”

“你儿子有了钱，你也就有了。”奶奶说。

“娘，咱家要是真像财神爷说的有一麻袋钱就好了。那样，你不用去喂牛，奶奶不用摸黑纺线，爷爷也不用去割草了。”

“哪里还有一麻袋。”母亲苦笑着说。

“会有的，会有的，今年的年过得好，天地里供了饽饽”——奶奶忽然想起来了，问，“金斗他娘，饽饽收回来了吗？”

“没有，光听‘财神’穷唱，忘了。”母亲对我说，“去把饽饽收

回来吧。”

我来到院子里，伸手往凳子上一摸，心一下子紧缩起来。再一看，凳子上还是空空的。“饽饽没了！”我叫起来。爷爷和母亲跑出来，跟我一起满院里乱摸。“找到了吗？”奶奶下不了炕，脸贴在窗户焦急地问。

爷爷找出纸灯笼，把油灯放进去。我擎着灯笼满院里找，灯笼照着积雪，凌乱的脚印，沉默的老杏树，堡垒似的小草垛……

我们一家四口围着灯坐。奶奶开始唠叨起来，一会儿嫌母亲办事不牢靠，一会儿骂自己老糊涂，她面色灰白，两行泪水流了下来。已是后半夜了，村里静极了。一阵凄凉的声音在村西头响起来，“财神”在进行着最后的工作，他在这一夜里，要把他的祝福送至全村。就在这祝福声中，我家丢失了五个饽饽。

“弄不好是被‘财神’这个杂种偷去了。”爷爷把烟袋锅子在炕沿上磕了磕，沉着脸站起来。

“爹，您歇着吧，让我和斗子去……”母亲拉住了爷爷。

“这个杂种，也是可怜……你们去看看吧，有就有，没有就拉倒，到底是乡亲，抬头不见低头见。”爷爷说。

我和母亲踩着雪向村西头去。积雪在脚下吱吱地响。“财神”还在唱着，他的嗓子已经哑了，听来更加凄凉：

快点拿，快点拿，
金子银子往家爬；
快点抢，快点抢，
金子银子往家淌。
……

我身体冷得发抖，心中却充满怒火。“财神”，你真毒辣，你真贪婪，你真可恶……我像只小狼一样扑到他身边，伸手夺过了他拎着的瓦罐。

“谁？谁？土匪！动了抢了，我咧着嗓子嚎了一夜，才要了这么几个饺子，手冻木了，脚冻烂了……”“财神”叫着来抢瓦罐。

“大田，你别吵吵，是我。”母亲平静地说。

“是大嫂子，你们这是干啥？给我几个饺子后悔了？大侄子，你从罐里拿吧，给了我几个拿回几个吧。”

瓦罐里只有几十个冻得梆梆硬的饺子，没有饽饽。

饽饽上不了天，饽饽入不了地，村里人都在过年，就你“财神”到我家门口去过。我坚信爷爷的判断是准确的。我把瓦罐放在雪地上，又扑到“财神”身上，搜遍了他的全身。“财神”一动也不动，任我搜查。

“我没偷，我没偷……”“财神”喃喃地说着。

“大田，对不住你，俺孤儿寡妇的，弄点东西也不容易，才……金斗，跪下，给你大叔磕头。”

“不！”我说。

“跪下！”母亲严厉地说。

我跪在“财神”面前，热泪夺眶而出。

“起来，大侄子，快起来，你折死我了……”“财神”伸手拉起我。

屈辱之心使我扭头跑回家去，在老人们的叹息声中久久不能入睡……

天亮的时候我做了一个梦，梦见那五个饽饽没有丢，三个在下，两个在上，呈宝塔状摆在方凳上。

我起身跑到院里，惊得目瞪口呆，我使劲地睁着眼睛，又扯了一下耳朵，很痛，不是在做梦！五个饽饽两个在上三个在下，摆在方凳上呈宝塔状……

这件事一晃就过去了二十多年，我由一个小青年变成一个中年人了。去年，我被任命为市人民法院副院长后，曾回过一次老家，在村头上碰到“财神”，他还那个样，没显老。

一九八四年十月

苍蝇·门牙

苍　蝇

代管我们的守备区四十三团的徐团长在我们工作站的饭堂里对着我们站全体战士怒火冲天地说："我当兵三十年，转了七个团九个连——我可是从战士、副班长、班长、排长、连长一步步升上来的，五十三岁熬成四十三团团长，不是容易的，所以你们尽管是上级领导机关的兵，我还是不怕犯上作乱地说——军人见了千千万万，还从来没有见过你们单位这种兵。你们一个小战士到了我们团部里就像到了你们家里一样，自己动手倒水喝，在我们冬青树后小便，有一天早晨我起来散步，发现马路上有一泡屎，我研究了半点钟，坚决认为那不是狗屎是人屎，头天晚上你们开车到我们团部看电影——还有你们的车！那是人种开的吗？进了我们团部跑得比野兔子还快！那泡屎也一定是你们'七九一'的人拉的，我们四十三团的战士没有那么粗的肛门！（我们一齐大笑，我真喜欢徐团长这个老头，他跟我是一个县的）笑什么，亲爱的同志们！你们'七九一'直属北京，架大气粗，肛门才粗。当前全国全军形势大好，反击右倾翻案风运动如火如荼，就是如火如荼么！你们不去如火如荼，反而到我们团里去蹲屎橛子，像话不像话！还有，你们的群众纪律问题——"

徐团长手扶着我们饭堂里一张油腻腻臭烘烘的饭桌边缘训话，他

的头上是一根从南窗拉到北窗的铁丝，铁丝上伏着连篇累牍的苍蝇，铁丝变得像根顶花带刺的小黄瓜那么粗。今天天气阴沉，苍蝇情绪不是太好，都伏在铁丝上休息。窗外久已堵塞的下水管道泛上来无穷无尽的绿水，臭气浓得像满天的乌云。营院外唐家埠生产大队的养狗场里的臭味是黄色的，营院外唐家埠生产大队的绿豆粉丝作坊里的臭味是蓝色的，还有厕所、沤肥池、马圈等等臭味。五彩缤纷的臭气包围着我们这座小小的兵营。徐团长一面讲话一面抽搐鼻子："你们学不学'三大纪律八项注意'，会唱不会唱'革命军人个个要牢记'?"

我们站的秃得脑袋光明的主任肩上搭着一条葱绿色的白毛巾，左手托着一个水淋淋的西瓜，右手提着一把菜刀，从伙房里颠颠地跑出来，说："徐团长，徐团长，吃瓜，吃瓜。"

徐团长惊讶地叫了一声，半张着嘴不说话，老老实实地看着我们主任。

我们主任面带笑容，放下菜刀，从肩上扯下毛巾，揩干西瓜，放在桌上，把毛巾往肩上搭，搭了一下没搭住，便扬手把毛巾扔在头上的铁丝上，苍蝇们一哄而起，满饭堂乌云翻滚，苍蝇们愤怒地叫着，冲撞着，玻璃窗子和墙壁嘭嘭啪啪地响，铁丝惊恐不安地跳动，我们的耳朵都被苍蝇的尖啸声给震聋了。我们主任大声喊："团长，蹲下!"徐团长慌忙蹲下。主任又对我们喊："都别动，安静，安静，安静。"苍蝇的骚动逐渐减弱，飞行动作变得舒展大方，刺耳的尖啸被轻柔但沉重的嗡嗡声代替。我们坐在小板凳上，呆呆地看着苍蝇。我的浓稠的意识随着苍蝇的飞行舒展地流动，碰到墙壁上，碰到玻璃上，同样嘭嘭啪啪地响。同样如明亮的人造卫星在四四方方的宇宙里飞行，划着一道道淡绿色的弧线……后来我从饭桌的腿空里，看到守备四十三团徐团长金黄色的脸，我想他也许想起了 1951 年在朝鲜战场上趴在战壕里挨轰炸的情景，美国人的飞机也不一定比得上我们工作站饭堂里的苍蝇厉害，要不这个老战斗英雄怎么会把一张黑里透红的脸膛弄得像黄金一样辉煌呢?苍蝇的飞行更加舒缓了，满天星斗般地纷繁状开始变得简洁，变得有条理，苍蝇汇集成了七八股蟒蛇般的带子，在饭堂空间的上半部分蜿蜒扭动，有时互不干涉，有时缠绕在一起，像盘蛇般翻滚。徐团长要站起来，被我们主任按住了肩头，我

们主任说："动不得！团长，不能动，要让它们落下。"团长那么委屈地蹲着，我看到他的腿在哆嗦，我想他一定是累了，因为他把左腿跪在了地上，右腿还在哆嗦，我看到他嘴巴动了几下。我听到他骂："我操它妈！"他仰着脸看着苍蝇，下巴上几十根一厘米多高的黄白间杂的胡茬子十分粗壮，生着粗壮黄白间杂胡茬子的徐团长的下巴像一个加工粗糙的蒜锤子。我们主任说："再等一会儿，一会儿，它们就要落下。"

苍蝇像我们工作站院子里那个臭水池子里的沉渣一样，搅动起来后，需要时间沉淀，时间就是耐心，耐心是一种人格力量，我们都久经考验，我们都有点麻木，因此时间也是一种麻木的催化剂，麻木是时间的结晶。

苍蝇们开始有秩序地往铁丝上下落了，铁丝的震颤幅度减小。徐团长把左腿抬起来，把右腿跪下去。我还在被他的下巴吸引着，他的胡子有点像我们警卫班班长的胡子。团长的胡子里白色的多一些，我们班长的胡子里黄色多一些。但团长的下巴形状与我们班长的下巴形状是一样的，都像加工粗糙的蒜锤子。

我们警卫班长肖万艺就坐在我的前边，他用两只手捧着下巴，我看不到他的脸，能看到他那两只带着极端狡猾表情的小耳朵，能看到他的长方形的头，好像有三个脑子装在他的铁砧子一样形状的脑壳里，前凸的部分一个，后凸的部分一个，中间一个。所以我们班长智力过人是有理由的。我们班长是河南焦作人，二十六岁，1969 年入伍，1970 年加入中国共产党。他还是我们工作站的党支部委员，是我们工作站的团支部书记，未婚。据说我们部队驻地生产队会计的老婆外号"航空母舰"是我们班长的相好，因为"母舰"的第三个小男孩也有一个长方形的头颅。有人跟我们班长开玩笑说这个男孩是他的儿子，我们班长爽快地承认，并说这是为祖国繁殖优良的三脑人种。

我经过十三天训练从新兵连分配到工作站那天，班长帮我从车上把背包提拎下来，我那么标准地给他敬礼，他抬起手来，像擤鼻涕似地还我一个礼。我当时感到受了极大的侮辱，但是想到自己是"新兵蛋子"，只好忍辱负重。班长的头把一顶油腻腻的军帽撑得像一艘乌篷船，也像一只东北靰鞡棉鞋，我对这件怪物畏若神明，不敢想像这

个奇特头颅的制造过程，更不敢想像如此出色扁长的脑袋当初是怎样从狭窄的产道里钻出来的。我入伍前当过一年“赤脚医生”。在万般无奈的情况下，曾经用土洋结合的方法为一个大姑娘接过一次生，那个婴孩脑袋圆溜得像个小皮球一样还生得那般艰难，我们班长是个长方形的砧子头！

已经有二十几只硕大的苍蝇落在微微颤抖着的铁丝上。铁丝上沾满暗绿色的苍蝇分泌物。落下的苍蝇们高支着腿，转动着碧绿的眼睛、转动着鲜红的眼睛、转动着明亮的半透明的眼睛，用棒状的沾着纤细黑毛的前腿蹭着透明的脉络清楚的翅膀，我听到这二十多个苍蝇嘤嘤细语召唤着它们的同伴，它们的同伴却像失去控制似地绞在一起滑翔着旋转。终于有那么一股苍蝇停止旋转。噼哩啪啦地掉到铁丝上。这时铁丝上落上了一行苍蝇。苍蝇们一齐转动眼睛刷翅膀，铁丝开始旋转。不久又落下两股苍蝇，铁丝没有了。有了一根南窗户联结着北窗户的手指头那么粗的苍蝇棍子。一线阳光从南窗户里射进来，苍蝇们的彩色眼睛愉快地闪烁着，散发出一圈又一圈的彩色的温暖柔软的波纹。苍蝇拥拥挤挤，苍蝇连结着苍蝇，铁丝为核的苍蝇棍子下垂着，轻轻悠动。还有两股苍蝇在铁丝上方滑翔着，盘旋着，它们发出的声音单调刺耳，透着一股无聊、乏味、耐不得烦的情绪。

我们主任说：“团长，起来吧。”我们主任先站起来，顺手又把麻木了双腿的四十三团徐团长拖起来。我们主任一松手，徐团长的双腿便嘟噜一下矮了一截，好像双腿是两根弹簧，耐不得上身的压迫，我们主任慌忙扶他一把，两扶三扶，徐团长才恢复到苍蝇骚乱前那么高。

我们主任从地上捡起毛巾，又扬起胳膊来。徐团长一把攥住我们主任的手腕说：“哎哟祖宗，您可千万别惹它们啦，俺是真草鸡啦。当年挨美国炸弹也没有这滋味难受。”

主任说：“不搭了不搭了，团长放心。”主任把毛巾放到桌子上，拿起菜刀，从瓜腚上旋下一块皮来擦擦菜刀的两面，擦得那块瓜皮上暗红一片锈，然后，高高地举起刀，喀嚓一声把西瓜切成两半，又喀嚓成三半，又喀嚓成四瓣，喀嚓，六瓣，喀嚓喀嚓七瓣八瓣。我们主任双手端着一瓣瓜，恭恭敬敬地献到徐团长面前，说：

“团长，请吃瓜！”

西瓜不是红瓤，是蜜黄色瓤，我们警卫班的战士都知道这西瓜比红瓤西瓜甜。前四天夜里零点，我们班长把我捅醒，说：“小管，起来上岗。”我懵懵懂懂地爬起来，拖着半自动步枪到大门口岗楼换他。我说：“班长，您回去睡吧。”我打了一个呵欠，嗓子里还像雄鸡打过鸣后噢了一声。黑暗中我们班长那两只美丽的杏核眼贼亮贼亮的，他问我：“困吗？”我说：“困极了，班长，你把我送到战场上去打一仗，我宁愿让炮弹炸死也不愿站岗。”他说：“哪里有他妈的战场，当兵捞不上次打仗的机会，窝囊透了。”我说：“战争年代可是靠本事吃饭，一仗打好了，就能弄个团长营长的干干。现在是靠后门，靠舔腚。”班长说：“打起仗来老子准是侦察英雄！”我说：“班长，不会提你当干部吧？”他说：“当屎！”我说：“我想学开汽车，回家好找个工作。”他说：“就他妈的一辆汽车，有两个司机，轮不到你。”我说：“班长，你回家能找到工作吗？”“找个屎！”他说，“别唠叨了，你想不想吃瓜？”我说：“哪儿有？”他说：“你想吃不想吃？”我说：“想吃。”他说：“跟我走。”我看看从机要工作房里射出来的灿烂光线，听着啾啾乱叫的电子讯号，犹豫道：“这岗……”班长说：“和平年代，屎事没有，走吧走吧！”

班长让我别害怕，出了事他兜着，我就跟他走。他大背着冲锋枪，我拖着上了顶门火的半自动枪。我们沿着营院墙边的小路溜到唐家埠大队的苹果园里。苹里园外是沙地，沙地外边是海滩，海滩连结着大海。我们想穿过苹果园到沙地上去，沙地上种着西瓜。

我们在苹果园里穿行着就听到大海的梦呓，一定是非常平滑的长浪从海的深处爬过来，舔一下沙滩又退回去。看园屋子里有条小狗汪汪了两声，便不再理我们，我们也不理它。苹果树冠黑魆魆的，近前可看到毛绒绒的叶片，和叶片间闪闪烁烁的苹果。一股福尔马林药液的味道从苹果树上清淡地散出来。在苹果树间穿行还可以闻到海里的螃蟹味。我想起了包围着营院的五彩缤纷的臭气，不想不知道，一想吓一跳，我非常庆幸跟着班长来。我们其实是在苹果园里大摇大摆地走，班长大背着冲锋枪，我拖了上了顶门火的半自动步枪，苹果树下套种的落花生圆圆的硬币般的叶子被我们的裤子蹭得哗啦哗啦响。或

者是我们的裤子被硬币般的圆圆的花生叶子蹭得响。班长顺手从树上撕下一个乒乓球般大小的绿苹果，啃了一口，立刻吐掉。班长说它奶奶的又酸又涩，小管你这个小子别睡着啊，再有半个月“秋花皮”就熟了，有点甜味也酸得厉害，还是“金帅”甜，再有一个月就熟了，“国光”分大小，“青香蕉”、“红香蕉”、“大红袍”、“印度青”熟得晚，甜得像蜂蜜黏糊嘴唇，我一头撞到一棵干粗叶茂苹果树上。半自动步枪在我手里跳了一下，枪口里迸出一溜火星子，迸出一个响，子弹打着唿哨上了天，又落下海。海声像轻柔的喁喁情语，非常动人。我们班长一个前卧钻进花生棵子里。我心里格登一声，毁了！我想，我把班长毙了。毙了班长我也完了，我被人毙还不如自己毙了简化。

“班长——”

我扔下半自动步枪扑到我们班长身上，呜呜地哭起来。班长啊班长，你的三个脑子还没发挥作用就给我毙了，你长了一颗风格鲜明的头颅竟死在我的枪口之下，你还没结婚，班长，虽说“母舰”的三小子的头像你的头但鬼知道他是不是你的儿子……

“你他奶奶的嚎什么！”班长爬起来，对着我的大腿踢了一脚。枪声远去，海里涛声明亮，苹果园里的小狗汪汪汪地叫着。

我惊喜地说：“班长，你没死？”

班长抬起袖子揩揩额头，说：“别咋唬啦，你这个兔崽子，不是班长我躲得快，早就牺牲啦！”

我笑起来。

班长低声吼：“还笑！”

我不笑。

我们蹲在花生棵子里，静听了一会儿。狗不叫了，夜色深沉，星斗璀璨，好像什么事情也没有发生过。

“班长，”我低声说，“回去吗？”

“回去干什么？还没弄到瓜呢！”

“要是主任听到枪声来查岗呢？”

“他听不到，听到他也不会起来，他老婆厉害着呢。”

“我少了一颗子弹怎么办？”

“你别吱声，等下次打靶时弄发补上。”

我们站起来。班长让我把枪膛里的子弹退出来。我把枪膛里的子弹退出来。我们走到苹果园与沙地相接的地方。班长示意我蹲下，他也蹲下。这时出来一颗明星，苹果树模糊不清的影子遮掩着我们。我看到琥珀色沙地上种着一大片西瓜，西瓜油亮油亮的，遍地都是。西瓜地外边是雾蒙蒙的大海，只能听到愈到近前愈觉遥远的海声，却看不清海的面孔。也许是因为我紧张地喘息吧，我听到海也在喘息。

班长说："地边上没有好瓜，要吃好瓜必须到地中间里去。"

我觑着西瓜地中央那个碉堡状的看瓜屋子，胆怯地说："叫人抓着怎么办?"我的声音有点哆嗦。

"害怕了?"班长问我。

我点点头。

"连偷瓜都怕，上了战场还不把你吓死!"班长鄙夷地说，"胆小鬼是上不了战场的。告诉你没事，把枪大背起来，跟着我匍匐前进。"

我大背着半自动步枪，跟着班长向瓜地中央匍匐前进。班长爬得很快，像条大蜥蜴。只是他的后脑勺子太高影响了他匍匐前进的质量。我必须在匍匐前进里掺假才能跟上班长的速度。西瓜的藤蔓不是缠住我的手就是缠住我的脚。我听到我弄出来的响声很大，我确实心里发慌，又怕被班长拉下，匍匐前进实际上变成了跪地爬进，这样我听到我弄出来的声音更大。西瓜藤蔓更频繁地找我的麻烦，我愤怒地抖擞着它们。

我后来才知道踏住了我的脊梁的是一只沉重的大脚。贫农老大爷王顺儿踩着我的脊梁，双手攥着一柄寒光闪闪的鱼叉，大吼一声："反革命分子，你往哪里跑!"

我感到我的心脏急促地敲打了两下沙土。然后就不跳了。我闻到沙土里的豆饼味儿和揉烂的西瓜藤叶的味道。王顺儿扯着我的脖领子把我提拎起来，说："反革命，还带着枪!"我这时才看到了鱼叉尖上的寒光。

我们班长从地上一跃而起，笑嘻嘻地说："王大爷，我们在执行任务呢！您老真是老贫农，心红眼亮骨头硬，手握鱼叉干革命，阶级斗争的弦绷得紧。"

"是肖班长啊，哎呀呀！我还以为是偷瓜贼呢!"

“你没听到枪响?”班长压低声音，严肃地说。

“听到了。”王顺儿也降低了调门。

“这不是说话的地方,”班长说,“到你瓜棚里去。”

王顺儿把我们带进瓜棚，要寻火点灯。班长低声说：“不许点灯。”

班长美丽的杏核子眼在黑暗的瓜棚里明亮如星，他说：“老王同志，你知道吗？不久前天安门广场发生了反革命武装暴动，哎，你是党员吗？是就好，无事不可对党言嘛！国内的阶级敌人一活动，国际上的帝修反遥相呼应，据可靠情报，台湾蒋匪帮近日内可能派遣特务在我沿海登陆，听到适才那声枪响，我们赶快到海边来侦察，我们从西瓜地里爬行，是为了缩小目标，谁知被您这一阵吼——”

我咬牙切齿地不笑。王顺儿局促不安地说：“肖班长……”

班长说，“别说了。小管，走，到海边看看去。”

班长从背上抡下冲锋枪双手端着，弯着腰出了瓜棚，我抱着半自动跟在他后边。走出西瓜地，又往前走了一截，海滩上热乎乎的沙子流到我的鞋旮旯子里。班长一屁股坐下，脱下鞋来，把脚丫子插到沙土里，冲锋枪扔到一边。班长对我小声说：“坐下。”我坐下，也脱了鞋，把脚丫子插进沙土里。我龇牙一笑。班长说：“笑什么，严肃点。”我说：“到底没吃上瓜。”班长说：“什么？你别多说话，待会儿撑死你个兔崽子。”

海近在眼前，但响声更加遥远，班长躺在沙上，面向满天星辰，问我：“小管，你和女人睡过觉吗?”

“你说什么呀班长!”我挺不好意思地说。

“这有什么，睡过就是睡过，没睡过就是没睡过。”

“没睡过，真没睡过，班长。”

“小子，骗鬼去吗!”

“那么你呐，班长，跟多少女人睡过?”

“千把个吧!”

“哎哟，我的天!”

班长咴咴地笑了。他忽然问我：“高中生，懂得什么是爱情吗?”我说不懂，请您给讲讲。这么神圣的字眼从他的嘴里冒出来，像

狗头上生角一样使我吃惊。

他躺在沙滩上不动，并且闭着眼睛。海声还是那么遥远。海上的雾气似乎淡薄了一些，隐隐约约能看到近处淡白的海面。

班长坐起来，穿好鞋，说："走，吃西瓜去！"

我说："你还没告诉我什么是爱情呢！"

班长说："去去去，吃瓜就是爱情。"

我和班长沿着海滩急跑一段，然后疲惫不堪，气喘吁吁地走进瓜棚。

王顺儿怯生生地问："肖班长，有情况吗？"

班长沮丧地把枪往铺板上一摔，说："你以为特务是聋子？就冲你那一通咋唬，有一个团也跑光了！"

王顺儿说："肖班长……我可不是成心的……我是老贫农、农党员……"

班长说："军法无情，可不管你是什么老贫农老党员！"

"肖班长……"王顺儿好像要哭。

班长说："算啦算啦，你也别害怕，我们回去不提你的事就是啦！算我们倒霉，要不，抓回去个特务，准立大功，你说是不是，小管？"

我说："一定立大功。"

班长说："口渴死了，老王，有凉水吗？"

王顺儿说："班长，您瞧我这个糊涂劲儿！忘了摘瓜慰劳解放军啦！"

班长说："不要不要，解放军不拿群众一针一线！"

老王说："这是哪里的话！军民一家，解放军抓特务辛苦理当慰劳！"

老王提着一个篓子往瓜田走去。

班长伸出手捅了我一下，说："小子，怎么样？"

我看着班长在黑暗中闪烁的眼睛，一时竟语塞了。

老王挎着四个大西瓜进了瓜棚。

班长说："你点灯吗。"

老王划火点亮灯。我看着老王那枯萎的老脸，看着老王那两只惊惶不安的眼睛，突然想起了我的父亲。我的鼻子像被人揍了一拳，酸

溜溜地不通气。

老王抱起一个椭圆形的绿皮大西瓜，放在搁板上，抄起一把锃亮的瓜刀，喀嚓喀嚓喀嚓，西瓜裂成四瓣。老王双手端着一瓣瓜递给班长，又双手端着一瓣瓜递给我。老王说："吃吧，解放军同志，吃了不够再去摘。"

班长有两颗凸出的门牙，特别适宜啃瓜皮。他吃瓜一定是久经训练，他把嘴扎到瓜上，像吹口琴一样来回拉动，黑油油饱满的西瓜籽儿一会儿从他左边的嘴角上掉出来，一会儿从他右边的嘴角上掉出来……

我们主任双手捧着一瓣西瓜请四十三团徐团长吃。徐团长余悸未消地看看那根粗壮的苍蝇绳子，怒火冲天地说："你少来这一套！想用西瓜堵住我的嘴？没门！我告诉你。你即使反我的潮流把我打成走资派我也要说！你养着这么多苍蝇！"

团长头顶上最后一股苍蝇正在降落，绳子上的苍蝇极力排斥它们。苍蝇们啮咬着，搏斗着，发出飞机俯冲般的尖啸。团长的又变成了黄金色的脸在不停地哆嗦。苍蝇们终于安定下来，一根像顶花带刺的小黄瓜那么粗的苍蝇绳子横断了贯穿了整个饭堂，悬在团长和主任的头上也悬在我们头上。团长的惊惧传染了我，我意识到了我们熟视无睹的苍蝇的巨大威胁，一个潜在的、随时都会要了我们命的巨大威胁。

四十三团徐团长批评我们不讲卫生，讽刺我们是苍蝇王国，有饲养苍蝇癖好。他还说回去要派个防化连来彻底消灭"七九一"大院里的苍蝇。我们都麻木地听着，我看到我们班长侧了一下头，脸上露出一个狡猾的笑容。我知道徐团长不了解情况，好像我们站从来就没想法消灭苍蝇似的。他委屈了我们。我们曾喷洒过大量的"敌敌畏"，头两次也确实有效，死去的苍蝇和半死不活的苍蝇把地皮都遮没，一脚踩下去，咯吱咯吱响，听着让人齿底生津。药死一批苍蝇，又飞来更多的苍蝇，后来的苍蝇对"敌敌畏"毫无畏惧，竟有愈喷愈活泼机灵的荒唐效果。

徐团后来讲的什么我就不知道了，我只看到他的黄金脸上的黄金嘴唇在不停地翕动，我们主任捧着一瓣瓜，像被一个肉眼看不见的大

冰壳子锢住了似的。我更多地是看着千千万万连缀在一起压得铁丝低垂的苍蝇们，它们的眼睛汇集成一条浪漫的彩虹，挂在四四方方的空间里，它们的翅膀摩擦出轰轰烈烈的巨响，震疲了我的耳膜。我在片刻的意识泯灭状态中，突然看到苍蝇们的极不规则的、生着无数倒刺挂钩的、半流质的、黏稠的、红中透绿的思想。它包围了我，刺着我、扎着我、胳肢着我、努力渗透着我。我动员了每一个细胞的力量进行着顽强的抵抗，像拔河一样。第一个细胞的失败导致了全线崩溃。我一头扎到我们班长背上。

我在恍惚中听到四十三团徐团长说：反击右倾翻案风动员会到此结束。操他妈妈，我再也不来啦。我们班长说：拿西瓜来。

我感觉到蜜黄色的西瓜瓤子触在我的嘴唇上……我躺在空气清新的海滩上，海风挟带着雪白的泡沫从我额上掠过。一只孤孤单单的青青的鸥鸟围着我低低地盘旋着，它好像仅仅看到我的被泡沫濡湿了的贫瘠的额头，而我更希望它能看到我的心。

门　牙

四十三团徐团长批评我们工作站纪律松弛作风不正派也许是有道理的。刚由新兵连分到工作站第三天晚上，我们班长就跟天津市一个大干部的儿子——我们工作站的业务参谋“磷化锌”打了一架，原因是“磷化锌”把我们班长养的五只老母鸡偷走一只，在值夜班时煮着吃啦。后来我才知道“磷化锌”真名林华欣，是天津市革命委员会办公室主任的儿子。我们班长像老鹰叼小鸡一样把值了夜班白天睡觉的“磷化锌”从被窝里拖出来，拖到我们宿舍门口一个碾盘口那么大的臭水坑边上。正是古历的三月初头，冻人不冻水的时节。“磷化锌”穿着一条大裤衩子，赤着脚，麻秆一样的细腿上生满黑毛，肋巴骨从破背心里露出来。池子里水明如镜，映着飞驰着白云的蓝天和池边那株萌着米粒大花骨朵的小杏树，“干什么干什么，你妈的‘小玩艺’!”“磷化锌”骂着，跳换着脚，“干什么？你这个‘鼓上蚤’，偷鸡偷到你二大爷头上来了。”我们班长连续屈起膝盖猛顶着瘦骨伶仃的“磷

化锌"的尾骨。班长顶一下，"磷化锌"往前一打挺，口里同时叫一声亲妈。班长说："老实交待，我的鸡是不是被你煮吃了？""磷化锌"哼哼唧唧地怪叫着，却不回答问题。班长说："你说不说？不说我把你推到坑里去了——""磷化锌"用力后退着说："是我吃了，肖班长，你放开我，我赔你只鸡就是了。""放开你，便宜，堂堂天津市主任的大公子，偷穷百姓的鸡吃，我让你变只落汤鸡。"班长抬膝顶屁股，伸手推颈子，只一下，就把"磷化锌"给弄到臭水坑里去了。池里沉淀物搅动，清水变成黑水，臭气扑人。林参谋是海河岸边长大的，熟谙水性，顶着一脑袋黑泥爬上来，裤头子汗衫子紧贴着骨头，站在三月的小凉风里瑟瑟打抖，像生理解剖图上的骨骼标本从挂图上跳了出来。

几个业务参谋把林参谋抬回去，打热水的，打凉水的，忙成一团。

我们秃顶主任手持一根装着黑橡皮头的练刺杀用的木枪，跑到我们班里来训斥我们班长。

"肖万艺，你是共产党员吗？"

"不是你介绍我入的吗？"

"共产党允许打人吗？"

"共产党允许偷鸡吗？"

"他偷鸡不对你把他推进坑里难道就对了吗？"

"按说也不对。"

"是么是么，承认了错误就是好同志么！"

"我承认错误啦！"

"没事啦，有空给林参谋道歉。"

"他要不要给我道歉？"

"当然要。"

"那就算了吧，主任，他给我道，我再给他道，跟不道不是一样吗？"

"去你们的。小肖，带着新同志好好训练，先练射击，后练投弹。"

"是，主任。"

正说着呢，就见一个女人饿鹰般从家属小院那边飞过来。扯住我们主任又撕又掳又叫唤：“老头子老头子你不给我做主谁给我作主杜家那个卖腚的臭婆娘又指鸡骂狗骂我光吃食不下蛋我不下蛋关她屁事她下了两个斜眼歪歪蛋老娘连腚都不愿夹噢哟哟亲娘啊叫人欺负喽……老头子不是我的毛病一定是你的毛病你去医院检查检查咱养几个孩子争争气……”

主任可能因为当着我们新兵的面，有点不好意思，用力推开老婆，双手端着木枪，威严地喊：“你给我滚回去！”

女人愣了愣，蔑视着那镶着橡皮头的木枪，有条不紊地解开衣扣，露出囊囊的肚皮。她拍着肚子说：“反动派，开枪吧！革命不怕死，怕死不革命，一个倒下去，一千个站起来！哎哟我没有孩子……”

肖班长走上去，劝着她：“老羊老羊，回去吧，让新兵们笑话你。”

“笑去吧！笑去吧！笑我就是笑他娘！小肖啊，要不是你们主任有病，我早有了一群孩子呢！”女人像糖一样黏在我们班长身上。

“李家田！”我们班长喊了一个老兵，一人架着一条胳膊，把老羊送走了。

我们主任满面青紫地站了一会儿，就提着木枪向业务办公室那边走，路过一个躺在墙边上的汽油桶时，我看到主任像头豹子似地端着木枪冲上去，捅得汽油桶咕咚一声响。汽油桶遍地打滚。一只大耗子沿着墙根，唧唧叫着逃跑了。

就是那天晚上，我们班长带我们到唐家埠“骡子”家闹洞房。“骡子”家院子里出出进进好多人，红窗纸被电灯照得那么漂亮。班长和院子里的人打着招呼。一个女人喊：“大婶子，解放军来了，快出来接待！”

一个小脚女人跑出来。

我们班长说：“恭喜大娘！恭喜大娘！”

老女人兴奋得浑身哆嗦，说：“谢谢解放军……谢谢解放军，骡子，骡子，快来。”

那个叫骡子的新郎穿着一身铁板样的新衣，站在班长面前，搔着

后脑勺子，傻呵呵地笑。班长撞他一膀子，说："小子，快带我们去看看新媳妇。"

骡子像领了将令一般，跑进洞房，轰赶着满屋的小孩子。

小孩子们愤愤不平地站在院子里，看着我们鱼贯进洞房。

一个小男孩大声喊："解放军！别进去，他家是富农，他媳妇家是地主！"

骡子和骡子的母亲都垂下了头。

班长命令我："小管，去把那个喷粪的小兔崽抓住，骟了他的蛋子！"

没等我出门，那个小男孩就一溜烟走了。

房间很小，地上站不下，班长带头上了炕。新媳妇坐在炕角上，满脸通红不敢抬头。

骡子手忙脚乱地为我们倒茶递烟。

班长拿着一支烟，盯着新媳妇问："你叫什么名字？"

新媳妇像蚊子嗡嗡一样回答。

"你抬起头来让我们看看。"班长说。

新媳妇的头垂得更低了。

班长说："骡子，让你媳妇抬起头来。"

骡子说："你……抬起头来……给解放军看看……"

新媳妇抬起头，果然很漂亮，鹅蛋脸，圆眼睛，鼻子小巧端正，两颗泪珠在新媳妇眼里骨碌碌打转。

"真俊，活活地跟我妹妹一个模样，骡子，你真是好福气！"班长拍了骡子一巴掌，转脸又对新媳妇说："哎，你家还有姐姐妹妹吗？介绍个给我。"

骡子说："班长，您开什么玩笑，就是天仙下凡，您也不喜要呢！"

班长说："去你的！这样吧，骡子，我回老家把俺妹妹领来嫁给你，你把她让给我。"

新媳妇那两颗酝酿已久的泪珠滚出眼眶。她从身后不知什么地方，摸出一个纸包，剥出二十几颗水果糖，递给班长，说："大哥，让同志们吃糖吧！"

那糖好酸啊!

班长带我们去闹洞房的事不知怎么传到四十三团去了，八月份我去四十三团军务股领手榴弹时，一个当仓库保管员的老乡诡秘地问我:“哎，老三，听说你们带着枪去地主家闹洞房，把人家新媳妇的裤子都给剥了?”

我说:“纯属放屁!你去问问那个骡子，他可感谢我们啦!”

我的老乡搬出两箱手榴弹，说:“你们这些稀拉兵，会不会放真手榴弹?”

“你别小瞧我们，我们练了两个月了。”我说。

领回实弹后，班长带着我骑着自行车到处看地形，最后把地点选在南堡村东一条干涸的河道里。河滩上丛生着红柳树。河道里尽是结着白碱的鹅卵石。踏在鹅卵石上，可以北望大海。

训练投弹是在苹果园外的沙地上进行的，连续两个月，只要轮不到站岗就去。

我们在沙地上排成一行，每人的粗线腰带里别着两枚教练弹。班长站在队前，阳光照得他睁不开眼，他把帽檐往下一拉，说:“手榴弹是共产党的传家宝，这玩意儿打起仗来没准还用得着，投七十米八十米屁用不管，投四十米就够了，关键是要准，准头怎么练呢?关键是要有目标，我们的目标在哪里啦?在正前方。”

我们正前方是唐家埠村的苹果园。

班长说:“看到那棵‘伏花皮’了吗?那就是我们的目标，谁投下来苹果谁吃，我已经跟仲书记说好了，他说支援解放军苦练杀敌本领甭说一棵‘伏花皮’，十棵‘印度青’也豁得出来，遗憾的是‘印度青’要到老秋才熟。”

班长在脚下划出一条线，说:“踩着这根线投，不准过线。”

班长给我们示范。他从腰里拔出一颗手榴弹，活动了一下胳膊腿，他让我们也活动一下关节筋骨。他撤步、扭腰，胳膊一扬，手榴弹疾速地翻滚着飞到苹果树上。苹果树上成千上万个半边红半边黄的苹果像活物一样灵活生动，手榴弹飞进去，像老鸹闯进了鹦鹉巢，噼

哩啪啦乱一阵，挟带着几个苹果掉下来。

班长命令："去捡弹捡苹果。"

我飞快地跑过去，跳过那道又稀又矮用紫穗槐枝条夹成的篱笆，钻到庞大的苹果树冠下，捡起斜立在沙土上的教练弹，又捡起两个苹果，跑回来向班长交差。

班长接过手榴弹和苹果，把手榴弹扔在地上。把苹果举起来，对我们说："看到了吧？胜利果实！"他把苹果放在衣襟上擦了擦，喀喳咬了一口，咯咯吱吱地嚼着，呜呜噜噜地说："开始吧，一个挨一个投，自己投完自己捡。"

班长吃完苹果看我们投弹。

那棵苹果树我有时认为它在藐视着我们，擎着成千上万闪烁的果子。

有时我认为那棵苹果树在仇视着我们，抖着成千上万闪烁的果子。

我认为有时那棵苹果树在哀求着我们，垂着成千上万闪烁的果子。

战友们都有收获，围着班长像一群贪吃的小兽，紧张地啃着苹果，大家都兴高采烈，固然不久以后我知道了这种"伏花皮"苹果并不好吃，它有一种让人涕泪交流的味道。

班长说："小管，轮到你投了。"

我提着一颗手榴弹站在画出来的那条线上，这时我望着苹果树苹果树也望着我。

"投啊，不想吃苹果？"班长说。

我按着班长告诉我的要领，用力把手榴弹甩出去。一刹那间我停止了呼吸苹果树也停止了呼吸。我看着我的手榴弹平稳地向前飞行，它一点也不打滚翻筋斗，它飞得非常慢，好像伸手就能非常容易地抓住。我的这颗手榴弹根本违背了物体运动规律，它笔直地飞行着，突然垂直地下落，像中了枪弹的鸟儿一样掉在沙地上。离苹果树还差一大截子呢。

"咦——小子，你投的什么怪弹？"我们班长把苹果核扔了，亲自跑过去，围着我的手榴弹转了三圈，然后像捏着一条蛇似地走回来。

班长又教了我一遍动作要领，允许我跨线十米再投。

我的手榴弹还是那样稳稳当当地飞行着，满以为它能飞到苹果树上方再下落，谁知道它在篱笆上空突然停住，一头扎下来，离苹果树还差着三五米远啦。

班长说："他奶奶个熊，你这颗手榴弹是他娘的魔术弹?"

班长让我换了一颗手榴弹，又让我前跨五米。

班长说："投!"

我严格按照动作要领，把手榴弹撇出去。我撇出去的手榴弹都是反抛物线飞行，它依然不翻筋斗，平稳如鸟儿滑翔。在苹果树上空，它犹豫片刻，轻轻地掉下去。苹果树梢头轻动，良久良久，不见手榴弹掉下来，更不见苹果掉下来。

苹果树忧悒地望着我，我忧悒地望着苹果树。

千万颗果子一齐翻动着，好像落了一树翠鸟。

"噢，邪门！你这个小子。"我们班长怪声怪气地说。

我苦练两个月也未能改变从我手中飞出去的手榴弹的反动轨迹，所以，蹲在干河道外的红柳子丛里，心里始终忐忑不安，为什么我按照班长教给的要领却投不出班长式的翻滚弹？它为什么总要平稳滑行然后垂直落下？班长播下龙种，收获的是跳蚤。我那时朦朦胧胧地意识到事物的复杂性和最简单的事物里包含的神秘因素。投弹不但是肉体的运动而且是思想的运动；不但是形体的训练更重要的是感情的训练。手榴弹呆板麻木大起大落的运动轨迹也许就是我的思维运动方式的物化表现。投弹训练有时就是感情训练，飞行的手榴弹多么像飞行的思想。我多么希望你就是那棵苹果树，你结满了丰满诱人的果子，我的同伴是那么贪婪的想攫取你或者攫取到了你几颗果实。我一投不及，二投不及，三投方及。我的爱情的运动多么像我投出的手榴弹的运动。我不想得到一时的口腹之乐，我只想让我的心栖息在你的浓密的树冠里，得到你的温暖和庇护，我的心为你跳动。如果我死了，请把我的肉体埋在你的荫下。

我坐在红柳子丛里胡思乱想，想着驻地那位大姑娘。我们班长指挥两个战士在柳棵子后边挖了两个半米深的掩体。

班长集合起我们，庄严宣布了几条纪律。

实弹投掷正式开始。

班长说："你们都到柳棵子后边趴着去，我先投两颗试试。"

我们贴地趴着，看着班长撬开木箱，揭掉两层油纸，小心翼翼地拿起一颗把儿雪白头儿漆黑的手榴弹，拧掉把上的铁盖子，把一个银亮的小铁环套在手指上，喊一声"注意隐蔽"，然后用力一甩胳膊。手榴弹翻滚着飞进河道，一、二、三、四、五，我暗暗数着。手榴弹爆炸了，响声非常单薄，我感觉它薄得像刀刃一样。

班长跑向河道，我们也跟着跑去。

手榴弹在河道里炸出一个西瓜大的坑，十几块像五分硬币那么大的弹片紧凑地摆在坑里。

班长捡起两块弹片看看，愤怒地说："这屎弹，质量糟透，塞到屁眼里也炸不烂屁股!"

我们回到掩体边。班长说："小管留下，其余的到柳棵子后边趴着去。"

班长说："投吧，五颗。"

我看着那一箱手榴弹，心里扑扑的跳。

"拿一颗。"班长说。

我小心翼翼地拿起一颗弹。

"拧开盖子。把套环挂到小手指上。"

我的手哆嗦得厉害。

班长帮我把套环挂到小手指上。我的小手指紧张地翘着。

班长说："预备——投!"

我稀里糊涂把手榴弹扔出去，一头扑到掩体里趴起来。

班长从掩体里抬起头，惊异地说："他奶奶的，一分钟啦，怎么还不响?"

战友们在柳树丛子里喊："班长，带着弦飞出去的——没拉弦——"

班长扯过我的右手一看，说："你没蜷起手指?"我点点头。

班长弓着腰走到十几米外那颗手榴弹旁，审视了半天。

班长把那颗手榴弹捡回来，交给我，说："再投！怕死鬼是上不

了战场的！”

我横下一条心，下死劲把手榴弹撇出去。手榴弹冒着白烟飞走了。一会儿，河道里响起了爆炸声。

班长看着河道中腾起烟雾的地方，高兴地说：“小子，投得不近，再投！”

我越投越远。弹片在半空中飞行。

班长高兴，又赏我一颗弹。我握弹在手，望着那丑陋的烂河滩，用力一挥臂。手榴弹嗤嗤地叫着，在空中疾速翻滚着，落地后立即爆炸。我听到噗哧一声响，慌忙侧目一看。我们班长一低头，从嘴里吐出一块乌黑的弹片，又吐出两颗雪白的门牙。

班长用双手捧着弹片和门牙，迷迷糊糊地说：“咦，则稀磨东希？”

一九八六年四月

草鞋窨子

隔着十几根柳树槐树的树干、一层厚厚的玉米秸子和一层厚厚的黄土，在我们头上，是腊月二十八日乌鸦般的夜色。我踩着结了一层冰壳的积雪从家里往这里走时，天色已经黑得很彻底，地面上的积雪映亮了大约有三五尺高的黑暗，只要是树下，必定落有一节节的枯枝，像奇异的花纹一样凸起在雪上。我说的“这里”是草鞋匠工作的地方，我们把这地方叫“草鞋窨子”。我们这个窨子是我跟父亲、袁家的五叔、六叔挖成的，窨子是“凸”字形的，凸出那地方是进出窨子的通道，那儿用秫秸搭成一个三角形的棚子，棚子罩着窨子口，窨子口上盖着薄草编成的厚席。窨子顶上留了一个天窗，天窗上蒙着一层灰蒙蒙的塑料纸。我们的窨子很大，招了一些闲汉来取暖。闲汉中有一个叫于大身的，当年曾在青岛拉过洋车，练出两条飞毛腿，能追上飞跑的牛犊子。还有一个张球，是个会锔锅锔盆的小炉匠，外号“轱辘子”——我们这儿把锔锅锔盆的小炉匠统统叫做“轱辘子”，前面冠以姓氏什么的，张球个小，大家都叫他“小轱辘子”，“轱辘”二字是否对，我不知道，我刚上到四年级就被老师撵了。我那个老师是个大流氓，人称“大公鸡”，我在他床单下撒过一把蒺藜，他就为这点小事把我撵了，后来我看过一本小人书，知道该往老师的茶壶里撒尿，可惜没有这种机会了。我从家里往地窨子走，踩得积雪嘎嘎吱吱响。

在地窨子背后，我淅淅沥沥地小便，模模糊糊地看到焦黄的水落到雪上，把积雪砸出一些乌黑的大洞小洞。扎好腰带时，我抬头看了

一眼天，天上的星斗绿得像鬼火一样，我没见过鬼火，小钻辘子说他见过，他串街走巷回来晚了，走到野地里，一群群鬼火就围着他转。想要追上它们？小钻辘子说，人必须脱下鞋来，鞋跟朝前用脚尖顶着跑，鬼火上当，迎着你飘来，你一脚把它踩住了，是什么呢？破布、烂棉花、死人骨头什么的。小钻辘子长年串四乡，见多识广。他说他还见过“话皮子”，形状比黄鼠狼略小一点，嘴巴是黑的，尾巴是白的，会说人话，声音不大，像个小喇叭一样。后来，我让他详细讲讲“话皮子”的事，他又说没亲眼见过。但他爹亲眼见过，他爹有一年去赶集，碰上一个知己，下酒馆喝醉了，晃晃悠悠往家走，走到村头时，已是掌灯时分，远远地看着那截要倒不倒的土墙上有一个小“话皮子”，身披一件蜡那么红的小棉袄，在墙头上像人一样站起来，来来回回地走，一边走一边喊：张老三、张老三，我会走了，我会走了！小钻辘子的爹名叫张老三。张老三人醉心不醉，他知道这是“话皮子”挂号（由人做鉴定的意思，人说：你会走了。它就真会走了），就弯腰捡了一块半截砖，猛地摔过去，骂道：会走你娘的×！一砖头把那堵墙全打倒了。“话皮子”叫一声亲娘，四条腿着地跑了。后来每逢傍晚，那个“话皮子”就带着一群“话皮子”在断墙那儿喊：“哎哟地，哎哟天，从西来了张老三；哎哟爹，哎哟娘，一砖打倒一堵墙……”袁家五叔说，他小时候好像唱过这个歌。

我下了窨子，袁家五叔、六叔都来了。五叔在打草鞋底，扒了棉袄，穿一件夹袄，腰里扎根绳子，双腿蹬着木棍，结扎着草辫。六叔耳聋，跟人说话爱起高声，有时候别人作弄他，见了面对他把嘴唇张几下，他就连连说：“吃啦吃啦！”他以为别人问他吃过饭没有呢。六叔在把一捆蒲草疏成细蒲丝，准备编鞋脸子。

袁家五叔六叔，是乡里有名的草鞋匠，当然是编得又快又好。他们能编各种各样的鞋，还能在鞋面上编出“江山千古秀”的字样来。他们编草鞋赚了一点钱，几年前娶了一个女人，起初好像说是给六叔娶的，可是后来听说五叔也在女人炕上睡，生了一个女孩，见到年轻一点的男人就追着叫爹。我叫过这个女人一段六婶，又叫过一段五婶。小钻辘子说五六三十。村里人嘴坏，因女人姓年，就叫她年三十。我呼她三十婶，三十婶长得身高马大，扁扁的一张大脸，扁扁的

两扇大腚，村里的年轻人都说她心肠好。她家的炕上炕下每天晚上就坐满年轻人，三十婶在他们中间像个火炉子一样，年轻人围着她烤火。五叔六叔也习惯了，吃过晚饭就下窨子编草鞋，一直编得鸡叫头遍才回家，五叔回六叔就睡在窨子里，六叔回五叔就睡在窨子里，兄弟两个几乎不说一句话。

我父亲编草鞋的手艺不行，就让我跟五叔和六叔学。我的位置在五叔六叔对面，一抬头就能看到他们善良的脸，稍低头就看到他们密密麻麻的手指飞动。我上学不认字，学编草鞋却灵，只一个冬天，就超过了父亲，无论是在速度上还是在质量上。父亲准备改行蘸糖葫芦或是捏泥孩子泥老虎，他好像不愿意败在儿子手下。我刚刚十一岁。

一线寒光从窨子顶上那块塑料薄膜上透下来，一滴滴晶亮的水滴挂在白霉斑斑的玉米秸子上，永远也不下落。父亲白天去集上探了探行情，发现蘸糖葫芦和捏泥孩都比编草鞋赚钱更容易。他决定我们爷俩一起改行，不编草鞋了。我舍不得离开温暖的地窨子，舍不得地窨子里的热闹劲儿。但父亲已决定了，我没有说话的权利。父亲去集上遭了风寒，发热头痛。奶奶用白面生姜大葱熬了一盆疙瘩汤，让他喝了发汗。汤上漂着绿葱叶和铜钱大的油花。我盼望着父亲胃口不好，不要把汤喝光。父亲胃口好极了，喝得呼噜呼噜响。父亲喝完了汤，还用舌尖舔光了盆。他满脸通红，让我下窨子去把那双尖脚鞋拾掇完，明儿个逢马店集，让我把已有的三十双草鞋背到集上卖了。我一声不吭出了家门。

我坐在我坐惯了的位置上，背倚着潮湿的土壁，看着一缕缕黑烟从灯火上直冲上去，五叔六叔瘦瘦的脸上都涂了一层蜡黄。我拿起那只编了一半的草鞋，感到手拙笨得很。这是最后一夜在窨子里编草鞋了。明天之后，我就要挑着鲜红的糖葫芦或是背着花花绿绿的泥玩具跟着父亲串街走巷高声叫卖了。我认为这新的职业下贱卑鄙，是靠心眼子挣饭吃，不是像草鞋匠一样靠手艺挣饭吃。父亲因为无能才改行，我本来有希望成为最优秀的草鞋编织家，却被父亲这个绝对权威给毁了。

窨子口的草帘子响动，我知道一定是小钻镳子来了。隔了一会儿帘子又响，我知道是于大身来了。

小钻辘子是个光棍，有人说他快四十岁了，他自己说二十八岁。有人说他挣的钱有一半花在西村一个寡妇身上，他也不反驳。有人劝他把那寡妇娶了，他说：偷来的果儿才香呢。一入冬，他不出远门，白日里挑着家什在周围的村里转转，夜里就来蹲窨子。他没有窨子不能活，窨子里没他也难过。我真怕白天，白天窨子里只有严肃的爹、羞怯的五叔、聋子六叔，有时也许有几个闲汉来，都不如小钻辘和于大身精彩。我盼望着天黑。

于大身是个虾酱贩子，身上总带着一股腥昧。他有一条扁担，又长又宽，暗红的颜色，光滑得能照人影。于大身贩虾酱全靠着拉洋车练出来的好腿和这条好扁担。他身个中等，人也不是太结实的样子，但传说他能挑着二百斤虾酱一夜能走一百五十里路。好汉追不上挑担的。于大身的遛担颤得好，颤得像翅膀一样，扁担带着人走不快也得快。于大身下窨子不如小钻辘子经常，他卖完一担虾酱，必须赶夜路再去北海挑。他的虾酱从不卖给本乡人，有人要买，他就说："别吃这些脏东西，屎呀尿呀都有。"有人说他一百斤虾酱能卖出二百斤来，一是加水，二是加盐。本乡人吃不到他的虾酱，大概是他不愿坑骗乡亲吧？其实一样，他不在本乡卖，本乡人就买外乡虾酱贩子照样加水加盐的虾酱吃。

于大身五十多岁了，年轻时在青岛码头上混，什么花花事儿都经过。他有时在窨子里讲在青岛逛窑子的事，讲得有滋味，小钻辘子听得人神，口水一线线地流出来。我低着头听，生怕漏掉一个字，生怕别人知道我也在听，而且还听得很懂。父亲有时也加入这种花事的议论中，出语粗秽；我心中又愧又恶心，好像病重要死一样。我不敢承认某些严酷的事实。想像别家的女人时，有时是美妙的，但突然想到自家的女人时，想到所有的人都是按着同样的步骤孕育产生，就感到神圣和尊严都是装出来的。

我想得出神人化的时候，父亲在我身旁就会厉声喝一声："心到哪里去了？快编！"

于大身还说过一件趣事呢，他说他有一年去夏庄镇卖虾酱，从木货市南头宋家巷子里，出来一个吊眼睛高身条的半大脚女人，脸上搽胭脂抹粉，衣裳上灰尘不染，一看就知道不是个善物。那女人要买虾

酱，他把挑子挑过去。女人揭开桶，舀了点虾酱闻了闻，说："卖虾酱的，你往桶里撒尿了吧？怎么臊乎乎的？"旁边几个人哧哧地笑。于大身不知厉害，骂道："臭娘儿们，我往你嘴里撒了尿。"女人白粉里涨出张紫脸来，紫脸上镶着蓝眼，破了口大骂。巷子里涌出一群群看热闹的人，没人敢上去劝那女人。于大身知道碰上难缠的角色了，想软下来又怕丢面子，就紧一句慢一句地与那女人对骂。看客愈多那女人愈精神。精神到热火头上，于大身说，可了不得了！只见那女人把双手往腰里抄去，唰地抽出裤腰带，搭在肩膀上，把裤子往下一褪，世上的人都不敢睁眼。女人翘着屁股，在两个虾酱桶里各撒了半泡尿。女人走了，于大身傻了眼。后来，过来一个人，拍拍他的肩头，说："小伙子，你闯下大祸了！你知道她是谁吗？他就是有名的'大白鹅'啊，这个镇上有头有脸的人物都上她的炕，她要是想毁你，歪歪嘴巴就行了。"于大身大惊失色，那人说："伙计，不要慌，我这里有一条计，只要你豁出去面皮，保你平安无事，还要交上好运。"那人把嘴附到于大身耳上，如此这般地说了一番。

那天于大身说到这里时，就像猛醒似地说："哟，光顾了说话了，忘了时辰，我今天夜里还要去北海挑虾酱哩！"

众人拉着他不让走。

小轱辘子说："老于头，你别卖关子，快说快说。"

五叔不紧不慢地说："老于，说完吧，一条什么计？"

于大身挣脱小轱辘子扯着他的衣服的手，求饶似的说："小轱辘子，行行好，放了我吧，这件事麻缠多着呢，没有半夜说不完，走晚了我就赶不上时辰了，你不知道北海那边的规矩，贩虾酱的人多着呢，日头冒红时我要是挤不进去，就得在北海待三天。那边，可不是人能多待的地方。"

六叔停下手中的活，用震破天的嗓门问："你们，争什么？跟我说说。"

大家都被惊住了，以为他发了火，但一看他脸上那表情，马上就明白了，于是都懒手懒脚地笑笑。聋六叔不甘心，把耳朵送到我嘴边，大声问："你们争什么呢？"我大声喊："往虾酱里撒尿！"不知他听清了没有，大概是听清了，我把嘴从他耳朵上摘下来，他连连点

头，满脸是笑，土黄色的眼珠子在灯火下发出金子般柔和的光芒。他说：“老于这家伙，一肚子坏水，这家伙……”

小轱辘子说：“老于，放你走，下次回来可要接着说。”

老于说：“一定一定。”

老于弯着腰往窨子口走，走几步又回头说：“小轱辘子，把你跟西村小寡妇那些玩景说给老五他们听听，长长的大冬夜。”

小轱辘子说：“老臊棍子，到北海去找你的相好的吧。”

爹咳嗽着说：“轱辘子，那小寡妇家产不少，你可紧着点去，别让别人把她弄了去。”

小轱辘子长叹一声，说：“老爹，你侄子我尖嘴猴腮，不是个担福气的鬼，人家要改嫁了。”

“嫁给谁？”爹问。

“还不是老柴那个狗杂种！”

“老柴五十多岁啦，能娶二十五岁的小寡妇？”爹有些疑惑。

“这有什么稀罕。她也是被她那些大伯小叔子欺负怕了，嫁给老柴就没人再敢动她，老柴的儿子升了县长了。”小轱辘子说。

爹说：“她也有她的主意。儿子升了县长，老柴就是县长的爹，她嫁给老柴，就是县长的娘，不管亲不亲，都在那个份上。”

五叔说：“就是。女人就是狗，谁喂得好她就跟谁走。”

爹说：“轱辘子，老辈子说‘劝赌不劝嫖’，但还是要提你个醒。你跟那女人有交情，一个被窝里打过滚，乍一离了，心里不会死。要是她嫁了个平头百姓，你尽可以去吃点偷食，她嫁了县长的爹，就是有身份的人了，你去偷她就是偷县长的娘，县长知道了……你加着点小心，小伙子！”

小轱辘子低了头。

五叔安慰他：“你才二十八呢，总有合适的女人，这种事儿着急是不行的，这种事儿不是编双草鞋，要是编草鞋，手下紧着点，熬点夜也就编完了。”

小轱辘子说：“没有女人也好，无牵无挂，一人吃饱了全家不饿。”

爹说：“都像你这样，世界不就完了么！”

小轱辘子说："完了还不好？我盼着天和地合在一起研磨，把无论什么都研碎了。"

五叔说："那我们在窨子里就活下来了。"

小轱辘子说："活？想得好！天上对着窨子这儿正好凸出一块来，正好榫在窨子里，叫你活！"

五叔说："也是，天真要你死，你跑到哪儿也逃脱不了。"

爹笑了。六叔见大家笑也跟着笑了。

后来小轱辘子情绪上来，又给我们说鬼说怪，说高密南乡有一个四十多岁的老婆，去年伏天里，带着两个十七岁的闺女在河堤上乘凉。这对闺女是双生子，长得一模一样，双眼皮大眼睛，小嘴插不进根葱白去。两个闺女累了一天，躺在河堤上，铺着凉席子，小风吹得舒坦，娘用扇子给赶着蚊子，两个闺女呼呼地睡着了。老婆扇扇子的手也越来越慢，马马虎虎的似睡不睡。这时候，就听到半空里有两个男人说话。一个说："有两朵好花！"一个说："采了吧。"一个说："先去办事，回来再采。"老婆听到两阵风从空中往正北去了。她吓坏了，急忙把两个闺女摇醒领回家。那老婆鬼着呢，她找了两把扫帚放在凉席上，扫帚上蒙一床被单子。老婆就躲在远处偷偷看着，过了一个时辰，听到半空中"嗤啦嗤啦"两声响，然后，什么动静也没有了。到了第二天早晨那老婆去河堤一看，我的亲天老爷！那床被单子上，两大摊像米粒那么大的小蜘蛛。要不是那老婆机灵，这两个闺女就毁了……

小轱辘子和于大身一下窨子，我马上就有了精神，五叔也停下手，掏出纸、烟荷包卷烟。卷好了一支，他戳了戳六叔，六叔愣愣怔怔地抬起头，感激地对哥哥点一下头，接了烟，用嘴叼着，凑到灯上吸着。六叔依次对于大身和小轱辘子点头。五叔自己也卷好一支烟点着吸。小轱辘子和于大身也各自卷烟吸。我跟五叔要烟吸。五叔说："一离开你爹的眼你就不学好。"我说："吸烟就是不学好吗？那你们不是都不好了吗？"五叔说："小孩吸烟就呛得不长个儿了。"小轱辘子说："听他胡说，越呛越长，吸吧！"五叔把纸和烟荷包递给我。我不会卷，烟末撒了一地。五叔说："有多少烟够你撒的？"他夺过烟和纸，替我卷了一支。我就着灯吸了一口，一声咳嗽就把灯喷灭了。五

叔把灯点亮。六叔大声说："使劲儿往肚里咽就不咳了。"我把烟猛劲往肚里吸，果然不咳了，但立刻就头晕了。一盏灯在烟雾中晃动，人的脸都大了。

父亲不在，我感到像松了绑一样，大声喊："大身爷，你那条妙计还没讲呢！"

大身说："这孩子，你爹不在身边就敢大声吵吵，你爹在这儿，你老实得像懒猫一样，你爹呢？"

五叔说："他爹要去发大财啦！"

大身说："噢呀，发什么大财？"

我说："俺爹要去蘸糖葫芦球，不编草鞋了。"

我感到挺丢人的，我认为爹不是个好样的。

大身说："也好，一个人一辈子不能死丘在一个行当上，就得常换着。树挪死，人挪活。"

我说："你快说你的妙计吧，那女人在你桶里撒了尿后又怎么着了？她往虾酱里撒尿，不怕把虾酱溅到腚上？"

大身说："小杂种，不敢把你放在炕上困觉了。"

小轱辘子说："他问的也是，女人尿粗，真要溅到那玩艺里，那可就鲜了。"

"鲜个×！"大身骂道。

"就是要那儿鲜呢！"小轱辘子眼珠骨碌碌地说。

五叔说："当着孩子的面，别太下道了。你快接着那天的茬口往下说吧！"

大身说："那天说到一个人对我面授妙计，其实简单着呢，那个人说：'小伙子，你把虾酱挑子找个地方先放放，去店里买上两斤点心提着，到了她家，你跪下就磕头叫干娘。她就愿意认小伙子做干儿呢？'我一想，叫句干娘也少不了一块肉，就去店里买了两斤点心，提着，打听到'大白鹅'的家。一进门，把点心往桌上一放，我扑通下了跪，脆生生地叫了一句干娘。她正在那儿抽水烟，一见我跪地叫干娘，咯咯咯一阵笑，扔了水烟袋，双手扶起我来，在我下巴上摸了一把，说：'亲儿，快起来，等会儿干娘包饺子给你吃。'吃完了饺子，她就让我去把那两桶虾酱挑来，她说：'儿，不用愁，干娘帮你

去卖虾酱。'她领着我，在镇上那些有头有脸的人家转，到一家她就喊，'快点找家什，我干儿从北海送来了新鲜虾酱，分给你们点尝尝。'哪个敢不买？两大桶虾酱，一会儿就分光了。卖完虾酱她说，'儿，有什么事只管来找娘。'那天我可是发了个小财。"

"完了？"小轱辘子问。

"没呢，后来，她见了那些买虾酱的就问：'虾酱滋味怎么样？'被问的人都说好，都说鲜，她就笑着说：'都喝了老娘的尿啦！'"

大家都怪模怪样地笑了。

小轱辘子说："吃完了饺子就去卖虾酱了？不对不对，这中间一定还有西洋景。说说，老于说说，你干娘没拉你上炕？"

于大身说："这不是明摆着的事儿嘛！"

五叔说："老于，这趟去北海又碰上什么稀罕事儿没有？"

老于说："有啊，渤海里有一条大船翻了，死了无数的人。海滩上有一条大鲸鱼搁了浅，是一个捡小海的小闺女先看到的，她回家去叫来人，人们就用刀、斧、锯把那条大鱼给抢了，剩下一条大骨架子，像五间房子那么高，那么长。"

五叔惊叹地伸伸舌头，说："真不小。"

小轱辘子说："你没掰根刺回来？"

老于说："我想掰，可是等我去时，骨头架子旁边已经派上了岗哨，四个兵站着个四角，枪里都上了顶门火儿。"

"当兵的要那鱼骨干什么？"五叔问。

"用处大着呢！"于大身说，"飞机上有一个零件，必须得用鲸鱼骨头做，换了金子也不转，全世界都在抢呢！"

"噢，怪不得哩！"五叔恍然大悟地说。

"得了，你别瞎吹了！"小轱辘子站起身来说。

五叔问："还没多大工夫呢，这就要走？"

小轱辘子说："不走，去撒尿呢。"

小轱辘子出窨子时，一股冷风从窨子口灌进来，推得灯火前俯后仰。我已把半只草鞋编好了。在父亲的座位后，放着我们爷俩半个月来的劳动成果，三十几双大大小小的草鞋。父亲让我明儿去赶马店集，不知五叔去不去，我心里不愿跟五叔一块去，我一个人去，可以

"贪污"几毛卖鞋钱。今年过年，我一定要买一些大"炸炮"，这种炮摔、挤、压、砸都会响，插在熟地瓜里扔给狗，狗一咬，啪一声就炸了，就把狗牙全炸掉了。李老师家的儿子李东，家里有钱，口袋里满满的都是炸炮。去年冬天，我还在学校里，下了课冷啊，我们几十个男孩都贴在墙边，排成一行"挤大儿"，从两头往中间拼着命挤，一边挤一边叫："挤挤挤，挤挤挤，挤出大儿要饭吃，"挤得满身是汗。中间的人被挤出来，赶紧跑到两头再往里挤。破棉袄在砖墙上磨得嗞棱嗞棱响。大人们最反对小孩"挤大儿"啦。挤呀挤，挤呀挤，只听得中间呼通一声响，李老师的儿子李东的衣袋里先冒烟后冒火，李东被炸翻在地。挤完了大儿再接着上课，教室里像冰一样凉，我们的棉袄上都快出霜了。

又一阵冷风灌进来，灯火照样动乱一阵。小轱辘子结扎着腰带走进来，嘴里哧哧地响着，说："冷，真冷。"

盖窨子口的草帘子又响了，冷气又灌进窨子，老于喊："是谁？快盖好帘子，就这么点热乎气，全跑光了。"

弯着腰走进来一个人，两只小眼像黑豆似的，下巴下稀稀拉拉地生着十几根黄胡子。

"老薛，又来刮我们？"五叔说。

是卖花生、烟卷的薛不善，他提着一个竹篮子，篮子里有半篮炸花生，三五盒皱巴巴的烟。篮子里放着一杆小秤。他说："给你们送点点心来，光赚不花，活着还有什么劲？五哥六哥轱辘子老于，每人称上半斤，香香口，再有一天就过年了，该吃点了。"他说话尖声尖气，像个女人。

薛不善把花生用手抓起，又让花生慢慢地往篮里落，花生打得花生噼噼地响。

"多少钱一斤？"五叔问。

"老价，五毛。"薛不善说，"今夜里刘家的窨子里、二马家的窨子里都买了不少，连王大爪子那个铁公鸡都买了半斤花生一盒烟，要是信着卖，早就卖光了。这半篮花生几盒烟，我是给你们留的。全村的窨子里，都比不上这窨子里有钱，五哥六哥是快手，一个顶一个半，老于钱来得顺，小轱辘子更甭说了。"

于大身说："你甭油嘴滑舌啦，压压价，就买你点。"

薛不善说了半天，终于同意四毛五一斤花生。老于掏出五毛钱，薛不善称出一斤花生，倒在老于的帽子里。薛不善说没零钱找，找给五根烟卷，每人一根。我第一次受到这种待遇，心里感到兴奋，吸着烟，强忍着不咳嗽。老于端着帽子头，把花生分了，大家珍惜地吃着，不知说点什么好。

老于说："薛不善，你老婆的雀盲眼还没治好吗？"

老薛说："四十岁的人啦，治什么。"

小轱辘子问："老薛，雀盲眼到了夜里什么都看不清吗？"

老薛说："影影绰绰地能看清人影，分不清楚就是了。"

五叔说："那夜里也做不成针线活了？"

老薛说："有什么针线活做！"

老于说："薛不善，你夜里出来放心？要是有人摸进去，学着你这女人嗓子，还不把你老婆给弄了？"

老薛说："弄了？我老婆隔十里就能闻出我的味来。"

五叔说："你去买两套羊肝给她吃吃看，羊肝养眼。"

老薛说："那是庄户人吃的东西吗？"

五叔说："你别不信，偏方治大病。我听俺爹说，那一年郭家官庄郭庄主脚背上生了一个疮，百药无效，后来来了一个串街郎中，那郎中说，你去抓十只蚂蚱来，捣成酱，糊到疮上，包你好。郭庄主半信不信的，去草里抓来十只蚂蚱，用两块石片捣烂了，糊到疮上，第二天就消了肿，第三天就收了口。第四天那郎中又来了，郭庄主请郎中到家里喝酒，喝着酒，那郎中说，这是个百草疮，蚂蚱吃百草，一物降一物，所以灵了。"

我从前还听五叔讲过一个类似的故事，说一个人脖子上生了一个疮，奇痒难挨，百药无效，后来来了个郎中，抓了一摊热牛屎糊到那人脖子上，从疮里立刻钻出了成百上千的小"屎壳郎"，那是个"屎壳郎疮"。五叔是轻易不讲故事的，除非特别高兴的时候。

薛不善尖声尖气地说："你们忙着，忙着，我去别家的窨子里转转去。"

花生还没吃完，大家都紧着吃。一会儿就吃完了，大家用手捏着

花生皮，用眼瞅着花生皮，久久不愿离开。余香满口。灯火直挺挺的，格外明亮地照着湿漉漉的滑壁。秫秸上的水珠像眼泪一样挂着，总也不落下来。从头上传来冬夜静寂的风声，一阵大一阵小，河里冰层给冻裂了，喀喇喇一片响声。

小轱辘子说："我刚才上去撒尿时，碰见一只白貉子……"

碰到过白貉子的人在我们乡里是那么多，它大概是小绵羊或小白兔样子的动物，行踪神秘，法力很大，在暗夜里往往白得耀眼。你如果要想追它，你就追吧，你跑快它也跑快，你跑慢它也跑慢，永远也追不上。

小轱辘子开了头，五叔也破天荒地讲了个故事，我猜测着五叔这故事是讲给出钱买花生的于大身听的。五叔说，我们村里刚死去的老光棍门圣武家住着"阴宅"，门圣武胆大极了，他每天夜里喝醉酒回家，就看到有一个穿一身红缎子的女人在门口站着等他，还能听到女人的喘气声，门圣武想扑上去搂她，一扑，必定撞在门上。那女人就在他身后叽叽嘎嘎地笑。门圣武睡下后，还能看到一个小黑孩赶着匹小毛驴在屋里格登格登地走。五叔说，前几年我们这里邪魔鬼祟多啦，后河堤上有一个大奶子鬼，常常在半夜三更嘿嘿地冷笑。

于大身说："我倒是亲身经历过一件事，有一年我劈木头把中拇指弄破了，就把血抹在一个笤帚疙瘩上，随手扔了。过了几个月，有一次夜里我出去撒尿，是个月明天，地上像下霜一样，看到有个小东西在墙根上跳，我寻思着是个黄耗子，几步扑上去，一脚踩住，你猜是什么？是那个抹过我中指血的笤帚疙瘩！我点起火烧它，烧得它吱吱啦啦地冒血沫子。记住吧，中指上的血千万不能乱抹，它着了日精月华，过七七四十九天，就成了精了。"

于大身讲了好几件亲身经历的事，他讲完，一看小轱辘子没了。我说："轱辘子被邪邪去了吧？"

于大身说："这鳖羔子，什么时候溜走的？"

五叔："也该他倒霉，他满可以把寡妇娶来的，老柴又从中插了一杠子。"。

于大身说："走啦。明日去赶马店集？老五！"

五叔说："去趟吧，明日会发市的，这么冷的天。"

“还不走?”于大身问。

五叔看了六叔一眼，收拾好身边的东西，拍拍身上的土，站起来。六叔埋着头干活，一气也不吭。我知道六叔今夜要在窨子里睡啦。

我说：“五叔，我在这儿跟六叔一块睡，你明早赶集时叫我一声，俺爹让我去卖鞋。”

五叔答应着和于大身一块走了。

窨子里的天地一下子大了，我和六叔对面坐着，灯光照进六叔眼里，六叔的眼珠子又黄得像金子一样了。

六叔大声说：“困吧！我日他姥姥！”

六叔说完就站起来，大声唱道：“骂一声刘表你好大的头，你爹十五你娘十六，一宿熬了半灯油，弄出了你这块穷骨头……”

我憋了一大泡尿，小肚子胀得发痛，但就是不敢出去尿。六叔唱完戏就钻进了被里去。我壮着胆子，脑瓜子嗡嗡响着往出口走。咬着牙掀起帘子钻出窨子，就像光屁股跳进冰水里一样，头皮一奓一奓的，眼睛不敢往四外看，耳边却听到小毛驴的蹄声，大奶子女人的冷笑声，笤帚疙瘩的蹦跶声，“话皮子”的说话声……我掏出来撒尿，脖子后冰冷的风直吹过来。我用尽力气撒尿，偶一抬头，就见一个乌黑的大影子滚过来，雪地上响起一片踢踏之声。我惊叫一声，转身就跑，不知道怎么跌进窨子里，油灯被我扇得挣扎着才没熄。我大声叫六叔，六叔像死了一样，我拼命喊：“六叔，鬼来了!”

鬼真来了，从黑暗出口那儿，那个大东西扑了进来，他满头满脸都是血，一进窨子就跌倒了，我的惊叫终于把六叔弄醒了。六叔起来，端灯照着窨子里跌倒的东西，虽然蒙了一脸血，但还是认出来了，是小粘辘子。

后来才听说，小粘辘子冒充薛不善钻进了雀盲女人的被窝，刚动作了几下，那女人就猛省了。她伸手从炕席下抄起剪刀，没鼻子没眼就是一下子，正戳在小粘辘子额头上。

一九八五年十月

老 枪

他用失去食指的右手把枪从右肩上摘下来时，一片金色的阳光罩住了他。太阳沿着一道平滑的弧线飞快地下落，田野里回荡着间歇错落的落潮般声响和时疏时密的荒凉气息。他小心翼翼地把枪放在生着斑驳铜钱绿苔的地上。落枪时看着潮湿的地面，心里感到很难受。这支长苗子紫木托土枪，弯弯曲曲地躺在湿漉漉的地上，夕阳照着枪旁一穗失落的高粱。高粱生出一大簇细密柔软的嫩黄色苗芽子。高粱苗芽把自己的影子投到幽黑的枪管和紫红的枪托上，枪管和枪托都变了颜色。他在解下腰间卡腰火药葫芦的同时，脱下了那件黑色的夹袄，露出了上身粗大的骨骼。他用夹袄把枪和火药葫芦包起来，放好，走上前三步，倾着身，伸出沐着沉重阳光的双臂，去搬动那一大丛高粱秸秆中的一捆。

秋天发了大水，数万亩涝洼地如海洋，高粱在水中擎着暗红色的头，一队队老鼠在高粱头上蹿跳着，如同灵活的飞鸟。收获高粱时，水齐到胸口，人们趟着水，用筏子把高粱穗子运出去，从天而降的红翅鲤鱼和黑脊草鱼在生着绿色气根的高粱秸秆间横冲直撞，翠绿的鱼狗不时钻到水里去，又叼着银亮的小鱼从水里钻出来。八月，大水渐渐退了，露出了布满烂泥的道路，低凹处仍有水，形成了一个个大大小小的水汪子。砍下的高粱秸运不回去，就从水中拖出来，放在道路上或是水汪子边缘的高地上。美丽的阳光照着低洼原野，方圆几十里很少有村庄，一个个水汪子闪着亮，高粱丛好像炮楼群。

他背着明亮温暖的太阳和一个潴水的大洼子，把一捆捆高粱秸拖

出来，在水汪子边缘上，垒成了一个四四方方半人高的掩体。他抱着枪跳进掩体坐下来，头顶齐着掩体的上沿，外边看不到他，但他从留下的洞眼里能清楚地看到这水汪子和水汪子中间那一块孤岛般的泥渚，也能看到玫瑰色的天空和棕色的大地。天显得很低，阳光红红地涂满水面，水汪子明亮辉煌地伸展进朦胧的暮色里去，边缘跳动着针刺样的光芒，像一圈温暖的睫毛。汪子中间那块现在变成了浅蓝色的泥渚上，一蓬蓬水草苍黄地肃立着。这块在四周流光包围中的泥渚似乎在轻轻漂动，四周越朦胧，积水越明亮，泥渚的漂动感越强，他感到它漂过来了，漂过来了，离他只有几步路，纵身就可跳过去。泥渚上还没有它们，他惶惑不安地再次望望天，想，是时候了，它们该来了。

他也不知道它们是从哪里来的。那天，拖了一下午高粱秸，队长说放工，几十个人便摇曳着长长的影子往家走，他跑到这儿来方便，突然看到了它们。当时，他感到好像被人打了一个窝心拳，心脏歇了一会儿才重跳。一大片落在泥渚上的野鸭子晃花了他的眼。一连十几个晚上，他都躲在高粱丛中观察它们，他看到它们总是在傍晚这时辰，嘎嘎地叫着，仿佛从天外飞来。降落前，它们很优雅地在汪子上空盘旋着，像一大团忽舒忽卷的灰绿云。它们拨弄着气流向泥渚降落时，每次都让他激动不已。他还从来没有发现这么多的野鸭子集中在这么小的土地上，从来没有。

它们该来了还不来，还不来呢还是就不来了呢？他感到紧张，他甚至怀疑自己过去看到的是幻影，他一直不太相信这里竟会有这样一大群野鸭子。他听村里老人们多次讲过神鸭的故事，故事里的神鸭都是纯白的，但这群野鸭不是纯白的。头和颈上有着明丽的绿羽，脖子上围着白环，翅膀像两面蓝镜子，它们是公鸭子吧？遍体黄褐色，并点缀着暗褐色的斑点，它们是母鸭子吧？它们绝不是神鸭，它们在泥渚上留下了一片又一片绿色和褐色的小羽毛。看着羽毛，他沉沉地放下心，坐下，拎起包着枪和药葫芦的褂子，抖抖披起，立刻又暴露出弯弯曲曲的枪和油汪汪的卡腰葫芦。枪安稳平静地躺在秫秸上，枪身泛着暗红色的油光，这颜色很像铁锈，它曾经几度布满红锈，红锈把枪身咬得坑坑凹凹。但现在它没有锈，他用了两张砂纸把红锈打磨光

了。它弯弯曲曲地躺着，如同一条冬眠的青蛇，他觉得它随时都会醒过来，飞起来，用钢铁的尾巴抽打得高粱秸秆噼噼地响。他伸手去摸枪的时候，第一个感觉是指尖冰冷，冷感上侵至胸肋，使他良久觳觫。太阳更快地下沉着，一边下沉一边变形，它变扁变平，好像一个半流质的球体落在平滑钢板上似的变曲变形。它的下面是平面，那些呈球弧的表面异常紧张，终于蹿了稀，汹涌的冰冷的红色流质曲曲折折地向四面八方流淌。水洼子宁静入玄，艳红的汁液从水面上慢慢下渗，水的下层红稠如汤汁，表面却是一层无色透明水，极亮极眩目。他忽然看到的竟是一只吊在一棵挺拔枯草上的金环蜻蜓，蜻蜓的巨大眼睛如两颗紫珍珠，左一转右一转地折射着光线。

他抓过枪，平放在腿上，枪身沿着腿与腹形成的直角伸到后面去，枪口在他的下巴下斜睨着南方浅薄灰白的天空。他从口袋里摸出一个细长的量管，揭开药葫芦的盖，往量管里装药。他把量管里的药倒进枪筒里，立刻就有很流畅的声音从枪口里发出来，接着，他从一个小铁盒里捏着一撮铁砂子塞进枪口，枪筒里有清脆的声音发出来。这时他从枪管下抽出长长的枪探子，用那疙瘩状的圆头，捣着枪筒里的火药和铁砂。他的心不规则地跳着，他战战兢兢，好像给一只睡眼朦胧的老虎搔痒。把三管火药三撮铁砂装进枪筒后，心里感到冷冰冰，额上有密密的冷汗渗出来。手哆嗦着，掏出早就准备好的棉絮团，把枪口堵了。这时他感到非常饿，浑身松软。顺手从地上撕掳出一条草根来，捋捋泥土，放进嘴里嚼着。嚼着草，感到更饿，这时，就听到水汪子上方的天空中，响起了翅膀扇动空气的呼啸声。他必须立即完成最后一项准备工作，给枪装上一个引火帽。他把那翘着尾巴的枪机扳得仰起头来，露出了一个与枪筒相连的乳头状凸出物。凸出物的上部是一个圆圆的凹槽，凹槽中间有一个细细的洞眼。他仔细地剥开几层纸，把一个金黄色的引火帽安在凹槽里。引火帽里是黄色火药，只要枪机啄一下火帽，火帽就会爆炸，引燃枪筒里的火药，那时候，就会有一条火蛇从枪口奔出去，火蛇先细后粗，最后如一把铁扫帚。一切都是因为这支枪那么长久地挂在他家那堵像涂了黑釉子一样的山墙上，他无师自通地顿悟了这支枪的奥秘，他前天把红锈斑斑的枪摘下来擦洗时，竟感到十分熟练。

野鸭子来了。起初它们在百米高的空中扑扑楞楞地旋转着，忽高忽低，聚成一团，后来却一哄而散，从不同的方向扎到下边来，紧贴着通红透亮的水面飞翔。他跪起来，屏住呼吸，死死地盯着那一圈圈紫绛色光晕。他轻轻地把枪筒从高粱秸的缝隙中探出去，心怦怦地狂跳着。野鸭群还在团团旋转，圈子忽大忽小，仿佛连水汪子都跟着它们旋转。有时候，几只绿毛公鸭几乎要碰到他的枪口，他看到它们明亮狡猾的黑眼睛和嫩绿色的嘴巴。太阳更大更扁，边缘发了黑，中间一点却如烧化了铁，在窸窣地迸溅着火花。

鸭子忽然大叫起来，公鸭"嘎嘎嘎"，母鸭"嘎嘎嘎"，连成一大片。他兴奋得嘴唇都抖起来，他知道，它们就要降落了。连续十几天来，他仔细地观察着它们，知道它们鸣叫之后就要降落。从天空中出现它们的影子到现在，也不过是几分钟的光景，但他感觉到已过去很长很长时间，他的肠胃剧烈痉挛，他又一次感到饿。它们到底落下了，接近地面上，突然伸出绛紫色的腿，翅膀平伸开，雪白的尾巴像张开的羽扇，急促落地后，惯性使它们踉跄两三步。棕色的泥渚突然间变了颜色，花花绿绿的鸭羽上闪烁着无数个变色的太阳，鸭群载着阳光，穿梭般蹒跚着。

他悄悄地抬起枪来，枪托抵到肩头，枪口对准了那一群越聚越紧的野鸭。太阳又缺了一块，已经歪七扭八不成模样。野鸭子有的趴下去，有的站着，有的低飞一下又落下来。他想，是时候，该开枪了，但他没有开枪。他用手去摸索扳机时，突然感到极大的不方便，他痛苦地想到了自己的食指。它缺了两节，只剩下最后一节，像一根树桩子一样疤扭着蹲在中指和拇指之间。

那时候，他只有六岁，娘给爹送殡回来，穿一件白布大褂，腰里扎一根麻辫子，披散着头发，眼皮肿得透明，眼睛变得又细又长，射出了两道水汪汪阴森森的目光。娘叫着他的名字说："大锁，你过来。"他畏畏缩缩地走过去。娘一把抓住他的手，哽咽了两声，像吞咽硬物似的抻了抻脖子，说："大锁，你爹死了，你知道吗?"他点点头，听着娘又说："你爹死了，死了就活不了了，你知道吗?"他迷惘地看着娘，用力点着头。"你知道你爹是怎么死的吗?"娘说："你爹

是让这支枪打死的，这支枪是你奶奶传下来的。你再也不要动它，我把它挂在墙上，你要天天看着它，看着它你就要想着你爹，你要好好念书，混出个人样来，给祖宗争口气。”他听着娘的话，感到似懂非懂，只是用力点着头。

那支枪就挂在屋里的山墙上，山墙被几十年的烟熏得乌黑发亮。他天天看到那支枪。后来他从一年级升到二年级，每天晚上，娘都在山墙上挂一盏煤油灯，照着他，让他看书。他一看到书上的黑字就头晕，他一直想着这支枪，一直想着这支枪的故事。荒凉原野里的风从窗棂里灌进来，推拉着毛笔头儿一样的油灯火苗，火苗上端摇曳着一股黑烟。他似乎在盯着书，却一直感觉到这支枪的灵性，他甚至听到了枪在咯咯吱吱响。他像见到蛇一样，既想看它又怕看它。它挂在那儿，枪苗子冲下枪托子冲上，枪身上发出阴郁的黑色光芒。那个装火药的卡腰葫芦挂在枪的一侧，与枪交叠在一起，葫芦的细腰压着枪机，葫芦是金红色的，大头朝下小头朝上。枪和葫芦挂得那样高，挂得那样漂亮。古老的山墙上挂着古老的枪和古老的葫芦，搅得他心神不宁。有一天晚上，他踩着高板凳把枪和葫芦摘下来，放在灯下端详着。提着沉重的枪，他感到心里痛楚难忍。就在这时候，娘从另一间屋里走过来。娘还不到四十岁，头发已经花白，娘说：“锁儿，你在干什么?”他一手提枪一手提葫芦愣在那儿。娘问：“你在学校里考第几?”他说：“倒数第二。”娘说：“你好不争气！你把枪挂起来!”他执拗地说：“不，我要去杀——”娘对准他的嘴打了一巴掌，说：“挂起它来，你只有好好念书，记着吧。”他挂好枪，娘到灶上去拿来一把菜刀，平静地说：“你伸出食指来。”他顺从地伸出食指。娘把他的食指按到炕沿上，他惊恐不安地扭动着身子，娘说：“别动。”娘说：“你要记住，不要动那枪。”他举起菜刀，菜刀闪着寒光落下来，他感到一阵猛烈地震颤从指尖传导到肩头，脊椎紧张地弓起来。鲜血缓慢地从断指上渗出来。娘哭着，用一把生石灰给他止住了血……

看着半节残指，他鼻子发酸。有多少日子没吃过肉了？记不清啦。他清清楚楚地记得自己吃过的肉。好像从来没有吃够过一次肉。那天看到肥胖的野鸭，马上又想到肉。马上又想到枪，娘为了枪剁掉他一截手指，想起来就浑身起鸡皮疙瘩。到底是摘下了枪，在昨天下

午。枪身上落着铜钱厚的灰尘，四面八方连结着蛛网。牛皮的枪带已被虫子咬烂了，一动就断了。葫芦里还有很多火药，他倒出药来晒，发现了金黄色的一颗引火帽。兴奋得手抖，拿着引火帽，惟一的一颗，马上想到爹，感到运气好，现在到哪里去弄这种引火帽呢……我没钱，我有钱也弄不到肉票；我笨，我不笨也捞不到上学，上了学又有什么用？看着断指，他安慰着自己。娘只剁去了他一个指尖，后来伤口化脓，又烂去了一节，才成了这个样子。想着往事，他对这群羽毛丰满的野鸭充满了仇恨，我要打死你们，非把你们全打死不可！我要吃你们，连你们的骨头都嚼烂咽下去。他想，它们的骨头一定又脆又香。他把中指伸进扳机圈。

他还是没扣扳机。因为，又一群野鸭从空中盘旋着落下来，也如一团旋转的彩云。泥渚上的野鸭全乱了，有的在地上跺脚，有的飞起来，不知是对同类的到来表示欢迎还是表示愤怒。他懊恼地看着乱纷纷的鸭群，轻轻地把枪抽了回来。太阳变成了尖尖的红薯形状，射出绿幽幽和紫灿灿的光线。那只金环蜻蜓被野鸭惊动，贴着水面飞过来，落在了他的掩体上。它用六只足抱住一个高粱叶，把长长的箍着金环的尾巴垂下来。他看到蜻蜓眼睛上那两个明亮的光点。鸭群渐渐收拢，平静，被鸭足点破的水面渐渐向四周扩散着同心圆，圆与圆碰撞，挤起一道道皱褶。

两群鸭合成了一群。他想，要是有一张大网，迅疾地罩过去……但是他知道自己没有网，他只有枪。他小心地摘下引火帽，拔开堵枪的棉絮团，又往枪口里倒了三次火药三次铁砂……又一次瞄着鸭群，他心里充满着古老的嗜血欲望，是这样一大群鸭，是这样一根细细的枪管……他再次悄悄退回，又将两筒药装进枪口，枪管差一点就要满了，他堵了枪口，托起枪来时，感到了枪的重量。抖抖的中指按住扳机，击发的一瞬间，他闭了一下眼。

枪机响了一声，机头啄在金黄色的引火帽上，枪未响。水汪子的圈子似乎在逐渐收缩，游荡于天地间的紫气愈来愈浓，红色愈来愈淡，水面亮度不减，但逐渐深邃起来。鸭子拥挤在一起，显得那么厚实、漂亮、温暖。鸭毛平软光洁绚丽，它们似乎都在用狡黠的眼睛轻蔑地盯着他的枪口，似乎在嘲笑他的无能。他取下引火帽，看了一下

机头在火帽上留下的痕迹。鸭群里漾出了腥热的气息，鸭身相摩发出光滑柔软的声音。他把引火帽重新安进去，他不相信竟然有这等事，爹，奶奶，不都是一次击发成了功吗？爹死去有十几年了，但爹的故事还在村里流传着。他依稀记得爹个子很高，脸上凸凸凹凹，腮上有黄色的胡子。

爹的故事已被村里人传神了，他一闭眼就能看到一幅幅画面。起初是在一条通往田野的灰白土路上，爹扛着一架沉重的木耧去播种高粱，前前后后走着头颅沉重的农民。路旁有桑树，桑叶长得如铜钱大。有鸟鸣声。路边的草很绿。路沟里水不浅，浅黄色的水草上漂着青蛙卵块。耧杆压着爹的脖子，爹呼哧呼哧地喘着粗气。斜刺里钻出一辆自行车撞在爹身上，爹趔趄了几步没有倒，那辆自行车却倒了。爹慌忙放下耧，把自行车扶起来，又扶起骑车人。那人五短身材，走起路来膝盖处吱吱悠悠地响。爹恭敬地说：柳公安员。柳公安员说：瞎了你的狗眼。爹说：是瞎了狗眼，您别生气。柳：你敢骂我？狗娘养的王八蛋！爹：公安员，是您撞到了我身上。柳：放你娘的狗臭屁！爹：您别骂人，是您撞到我身上的。柳：××××。爹：您不讲理。旧社会有些好官也是讲理的。柳：噢，你是说新社会不如旧社会？爹：我没这样说。柳：反革命！响马种！我崩了你！柳公安员从腰里掏出一杆盒子枪，用黑洞洞的枪口对准爹的胸口。爹：我不够死罪。柳：四舍五入，够了。爹：那你就崩吧。柳：我没带子弹。爹：滚你妈的蛋！柳：我不敢崩你还不敢揍你？

柳公安员飞快地向前一纵身，膝盖咯吱吱响着，那杆盒子枪长长的枪苗子直戳到爹的鼻梁上。慢慢地从爹的鼻子里渗出了黑血。农民们上前拉走爹，年纪大的给柳公安员赔着不是。柳公安员悻悻地说：饶你这一次。爹站在一边，用指头擦下鼻血，举起来，仔细地看着。柳：叫你知道老子的厉害。爹：乡亲们，大家都看到了，要为我作证。(用力擦两把脸，满脸是血）老柳，我操你八辈子祖宗。

爹一步步逼上前去，老柳举着枪，高声叫：再走我就开枪啦。爹：你那枪不通气。爹用力抓住老柳的手腕，把枪夺出来，狠狠地扔进沟里去，溅起很高的浪花。爹捏着老柳的脖颈子，前后搡了几下，

对准他的屁股轻轻地踹了一脚，柳公安员一头扎进水沟里，屁股冲天，头钻进淤泥里，双腿响亮地拍打着水。众人脸上失色，有的慢慢后退，有的下沟把公安员拽上来。一老人对爹说：大侄子，快跑了吧！爹说：四叔，咱爷们黄泉路上再相见。爹大摇大摆地回家去了。

柳公安员被人拔出来，像个孩子一样嘤嘤地哭，哭着，央告着众人给他摸枪，十几个人下了沟，把一沟水都摸浑了，也没摸上枪来。

爹从落满灰尘的梁头上摸下一个长长的油纸包，从包里解出一支弯弯曲曲的长枪。他的眼里盈满明亮的泪水。娘吃惊地问：家里还有枪？爹说：你不是听说过俺娘打死俺爹的事吗？就是用这支枪。娘吓得眼神都散了，说：快把它扔了。爹说：不。娘说：你要干什么？爹说：杀人。爹又找出一个卡腰葫芦和一个铁皮盒，熟练地往枪里装药装铁砂。爹说：你要让大锁好好念书。让他天天看着这枪，只兴看不兴动。你记住了吗？娘说：你疯了吗？爹用枪指着娘：回去！

爹走进梨园。梨花如雪。爹把枪口冲下挂在树上，又用一根细麻绳缚住枪机，然后仰在地上，用嘴含住枪口。他睁着眼，看着金黄色蜜蜂，用力一拉麻绳。梨花像雪片一样纷纷扬扬地落下来。几只蜜蜂掉下来，死了。

他又击发了一次，枪依然不响。他沮丧地坐下来。太阳像根油条一样横躺在地平线上，颜色也如油条的焦黄。水汪子缩得更小了，原野的边缘越来越模糊，已经看见了半块白色的月亮。在远处一蓬水草的茎上，有几个虫子在闪烁着绿色的光芒。鸭子把嘴插进翅膀里，嘲笑地望着他。它们离他是这样近，天愈暗它们离得愈近。他的肚子里热辣辣地难受，无数流油的熟鸭在他眼前飞动。他又连续扣动了十几次扳机，引火帽被机头啄得变了形，嵌在凹槽里拿不出来。他绝望了，像被剔了骨头一样歪在掩体上，高粱秸秆哔哔地响着。野鸭对他发出的声响不理不睬，不飞不叫，像一堆斑驳的卵石。太阳消失了，天地间的红丝绿线也跟着消失，显出灰白的原色来。蟋蟀和油铃子启动翅膀，发出持续不断互相渗透的叫声。他仰望着苜蓿花色的天穹，几乎要哭起来。他侧目看着枪，对它也充满了仇恨。就是这支破枪吗？这支丑陋不堪的破枪真有那么玄乎的经历吗？

王老卡嗝起古来可真是活龙活现，全村的老老少少都愿意听他嗝。王老卡说：

民国年间，咱这儿三县都不管，土匪多如牛毛，男男女女都好强使气，杀人好似切个西瓜。你们听说过大锁他奶奶的事吗？大锁的爷爷是个赌钱鬼，全仗着老婆过日子，那小媳妇——大锁他奶奶能耐大着呢，一个妇道人家白手起家，扑腾了三年，就置了几十亩地，买了两匹大马。大锁他奶奶长得俊呀，号称“盖八庄”哩。她一双小脚尖溜溜，齐额刘海像一道青丝门帘儿。为了看家护院，她花了一石二斗麦子换了一支枪。这支枪，长长的苗子，紫红色的木托儿。听说，半夜三更枪机子吱吱地叫呢。她背着这杆枪，骑着高头大马，到荒地里去打狐狸，那枪法准着哩，专打狐狸的屁股眼。后来，她生了一场大病，发烧七七四十九天，趁着这机会，大锁他爷狂嫖滥赌，输光了地，又输了两匹大马。赢家去拉马时，锁他奶奶正在炕上紧一口慢一口地喘气。锁他爹那会儿五六岁的光景，看着有人来牵马，就喊：娘，有人拉马！听了这话，锁他奶奶一个滚下了炕，从墙上摘下枪，一步步挨到院子当中，喊一声：无端拉马为哪桩？两个拉马的汉子早知道这女人的厉害，就说：你男人把马输给我家掌柜的了。她说：既是这么着，那就麻烦两个弟兄把我男人找来，我跟他说句话。锁他爷爷名“三涛”，怕老婆，躲在门外不敢进来，听到喊，也草鸡不了了，就硬着头皮充好汉，进了院，挺着胸说：好热的天。锁他奶奶笑着说：你把马输了？三涛说：输了。她说：输了马还输什么？三涛说：输你。她说：好一个三涛！咱无冤无仇不结夫妻，嫁给你也是我的福气。你输了我的马，输了我的地，我大病四十九天，你连水也没给我倒一碗。你还要输我，与其让你输我，不如让我先输了你。三涛，明年今日，我领着孩子给你去烧纸圆坟。只听得咕呼一声响，院子里通红一片火光……爷爷死了……

他听到这故事时，爹还活着。他向爹打听枪的下落，爹怒吼一声：“滚到一边去！”

那半块月亮放出光明来，萤火虫悠闲地飞舞着，在他脸上画出一道道绿色的弧线。水汪子呈现出幽暗晦涩的钢灰色。天还没有黑透，

他还能看到金环蜻蜓微绿的大眼。虫鸣声一阵紧似一阵，凝滞着湿气一团团升起来。他不再看那群鸭子了，他想着鸭子，又一次感到肠胃痉挛得厉害。那个全身捆扎死鸭的猎人形象和骑马挎枪的女豪杰重叠在一起，也和那个被梨花埋住了的刚骨男人重叠在一起。

太阳总算熄灭了。西天边上只留下一抹浅黄的温暖。半块月亮在西南仰角，洒下水一样的柔情来。水汪里升腾起的雾如一丛丛灌木，在雾的间隙里，忽隐忽现着野鸭，汪子里有大鱼泼水的声音。他如醉如痴地站起来，活动着麻木僵硬的关节。系上葫芦，背起枪，跨出掩体。为什么会打不响呢？他把枪甩下来，用手托着看，月亮照着枪，泛起蓝光，你怎么就不响呢？他想着，把枪机扳起，随随便便勾了一下。

沉闷钝重的爆炸声使秋天的原野上滚动起波浪，一团红光照亮了水汪子，照亮了野鸭子。铁块木屑四处飞溅着，野鸭子惊飞起来。他缓缓倒地，用着极大的劲想睁开眼，他似乎看到鸭子如石块般飘飘地附在身边，附在身上，堆成大丘，直压得他呼吸不畅。

一九八五年四月

白狗秋千架

高密东北乡原产白色温驯的大狗，绵延数代之后，很难再见一匹纯种。现在，那儿家家养的多是一些杂狗，偶有一只白色的，也总是在身体的某一部位生出杂毛，显出混血的痕迹来。但只要这杂毛的面积在整个狗体的面积中占的比例不大，又不是在特别显眼的部位，大家也就习惯地以“白狗”称之，并不去循名求实，过分地挑毛病。有一匹全身皆白、只黑了两个前爪的白狗，垂头丧气地从故乡小河上那座颓败的石桥上走过来时，我正在桥头下的石阶上捧着清清的河水洗脸。农历七月末，低洼的高密东北乡燠热难挨，我从县城通往乡镇的公共汽车里钻出来，汗水已浸透衣服，脖子和脸上落满了黄黄的尘土。洗完脖子和脸，又很想脱得一丝不挂跳进河里，但看到与石桥连接的褐色田间路上，远远的有人在走动，也就罢了这念头，站起来，用未婚妻赠送的系列手绢中的一条揩着脸和颈。时间已过午，太阳略偏西，一阵阵东南风吹过来。凉爽温和的东南风让人极舒服，让高粱梢头轻轻摇摆，飒飒作响，让一条越走越大的白狗毛儿耸起，尾巴轻摇。它近了，我看到了它的两个黑爪子。

那条黑爪子白狗走到桥头，停住脚，回头望望土路，又抬起下巴望望我，用那两只浑浊的狗眼。狗眼里的神色遥远荒凉，含有一种模糊的暗示，这遥远荒凉的暗示唤起内心深处一种迷蒙的感受。

求学离开家乡后，父母亲也搬迁到外省我哥哥处居住，故乡无亲人，我也就不再回来。一晃就是十年，距离不短也不长。暑假前，父亲到我任教的学院来看我，说起故乡事，不由感慨系之。他希望我能

回去看看，我说工作忙，脱不开身，父亲不以为然地摇摇头。父亲走了，我心里总觉不安。终于下了决心，割断丝丝缕缕，回来了。

白狗又回头望褐色的土路，又仰脸看我，狗眼依然浑浊。我看着它那两个黑爪子，惊讶地要回忆点什么时，它却缩进鲜红的舌头，对着我叫了两声。接着，它蹲在桥头的石桩子，跷起一条后腿，习惯性地撒尿。完事后，竟也沿着我下桥头的路，慢慢地挪下来，站在我身边、尾巴耷拉进腿间，伸出舌头，一下一下地舐着水。

它似乎在等人，显出一副喝水并非因为口渴的消闲样子。河水中映出狗脸上那种漠然的表情，水中的游鱼不断从狗脸上穿过。狗和鱼都不怕我，我确凿地嗅到狗腥气和鱼腥气，甚至产生一脚踢它进水中抓鱼的恶劣想法。又想还是“狗道”些吧，而这时，狗卷起尾巴，抬起脸，冷冷地瞅我一眼，一步步走上桥去。我看到它把颈上的毛耸了耸，激动不安地向来路跑去。土路两边是大片的穗子灰绿的高粱。飘着纯白云朵的小小蓝天，罩着板块相连的原野。我走上桥头，拎起旅行袋，想急急过桥去，这儿离我的村庄还有十二里路吧，来前没给村里的人们打招呼，早早赶进去，也好让人家方便食宿。正想着，就看到白狗小跑步开路，从路边的高粱地里，领出一个背着大捆高粱叶子的人来。

我在农村滚了近二十年，自然晓得这高粱叶子是牛马的上等饲料，也知道褪掉晒米时高粱的老叶子，不大影响高粱的产量。远远地看着一大捆高粱叶子蹒跚地移过来，心里为之沉重。我很清楚暑天里钻进密不透风的高粱地里打叶子的滋味，汗水遍身胸口发闷是不必说了，最苦的还是叶子上的细毛与你汗淋淋的皮肤接触。我为自己轻松地叹了一口气。渐渐地看清了驮着高粱叶子弯曲着走过来的人。蓝褂子，黑裤子，乌脚杆子黄胶鞋，要不是垂着的发，我是不大可能看出她是个女人的，尽管她一出现就离我很近。她的头与地面平行着，脖子探出很长。是为了减轻肩头的痛苦吧？她用一只手按着搭在肩头的背棍的下头，另一只手从颈后绕过去，把着背棍的上头。阳光照着她的颈子上和头皮上亮晶晶的汗水。高粱叶子葱绿，新鲜。她一步步挪着，终于上了桥。桥的宽度跟她背上的草捆差不多，我退到白狗适才停下记号的桥头石旁站定，看着它和她过桥。

我恍然觉得白狗和她之间有一条看不见的线，白狗紧一步慢一步地颠着，这条线也松松紧紧地牵着。走到我面前时，它又瞥着我，用那双遥远的狗眼。狗眼里那种模糊的暗示在一瞬间变得异常清晰，它那两只黑爪子一下子撕破了我心头的迷雾，让我马上想到她。她的低垂的头从我身边滑过去，短促的喘息声和扑鼻的汗酸永留在我的感觉里。猛地把背上沉重的高粱叶子摔掉，她把身体缓缓舒展开。那一大捆叶子在她身后，差不多齐着她的胸乳。我看到叶子捆与她身体接触的地方，明显地凹进去，特别着力的部位，是湿漉漉揉烂了的叶子。我知道，她身体上揉烂了高粱叶子的那些部位，现在一定非常舒服；站在漾着清凉水气的桥头上，让田野里的风吹拂着，她一定体会到了轻松和满足。轻松，满足，是构成幸福的要素，对此，在逝去的岁月里，我是有体会的。

她挺直腰板后，暂时地像失去了知觉。脸上的灰垢显出了汗水的道道。生动的嘴巴张着，吐出一口口长长的气。鼻梁挺秀如一管葱。脸色黝黑。牙齿洁白。

故乡出漂亮女人，历代都有选进宫廷的。现在也有几个在京城里演电影的，这几个人我见过，也就是那么个样，比她强不了许多。如果她不是破了相，没准儿早成了大演员。十几年前，她婷婷如一枝花，双目皎皎如星。

“暖！”我喊了一声。

她用左眼盯着我看，眼白上布满血丝，看起来很恶。

“暖，小姑！”我注解性地又喊了一声。

我今年二十九，她小我两岁，分别十年，变化很大，要不是秋千架上的失误给她留下的残疾，我不会敢认她。白狗也专注地打量着我，算一算，它竟有十二岁，应该是匹老狗了。我没想到它居然还活着，看起来还蛮健康。那年端午节，它只有篮球般大，父亲从县城里我舅爷家把它抱来。十二年前，纯种白狗已近绝迹，连这种有小缺陷，大致还可以称为白狗的也很难求了。舅爷是以养狗谋利的人，父亲把它抱回来，不会不依仗着老外甥对舅舅放无赖的招数。在杂种花狗充斥乡村的时候，父亲抱回来它，引起众人的称羡，也有出三十块钱高价来买的，当然被婉言回绝了。即便是那时的农村，在我们高密

东北乡这种荒僻地方，还是有不少乐趣，养狗当如是解。只要不逢大天灾，一般都能足食，所以狗类得以繁衍。

我十九岁，暖十七岁那一年，白狗四个月的时候，一队队解放军，一辆辆军车，从北边过来，络绎不绝过石桥。我们中学在桥头旁边扎起席棚给解放军烧茶水，学生宣传队在席棚边上敲锣打鼓，唱歌跳舞。桥很窄，第一辆大卡车悬着半边轮子，小心翼翼开过去了。第二辆的后轮压断了一块桥石，翻到了河里，车上载的锅碗瓢盆砸碎了不少，满河里漂着油花子。一群战士跳下河，把司机从驾驶楼里拖出来，水淋淋地抬到岸上。几个穿白大褂的军人围上去。一个戴白手套的人，手举着耳机子，大声地喊叫。我和暖是宣传队的骨干，忘了歌唱鼓噪，直着眼看热闹。后来，过来几个很大的首长，跟我们学校里的贫下中农代表郭麻子大爷握手。然后，一溜儿站在那儿，看着队伍继续过河。郭麻子大爷让我吹笛，刘主任让暖唱歌。暖问："唱什么?"刘主任说："唱《看到你们格外亲》。"于是，就吹就唱。战士们一行行踏着桥过河。汽车一辆辆涉水过河。（小河里的水呀清悠悠，庄稼盖满了沟）车头激起雪白的浪花，车后留下黄色的浊流。（解放军进山来，帮助咱们闹秋收）大卡车过完后，两辆小吉普车也呆头呆脑下了河。一辆飞速过河，溅起五六米高的雪浪花；一辆一头钻进水里，嗡嗡怪叫着被淹死了，从河水中冒出一股青烟。（拉起了家常话，多少往事上心头）"糟糕!"一个首长说。另一个首长说："他妈的笨蛋！让王猴子派人把车抬上去。"（吃的是一锅饭，点的是一灯油）很快的就有几十个解放军在河水中推那辆撒了气的吉普车，解放军都是穿着军装下了河，河水仅仅没漆，但他们都湿到胸口，湿后变深了颜色的军衣紧贴在身上，显出了肥的瘦的腿和臀。（你们是俺们的亲骨肉，你们是俺们的贴心人）那几个穿白大褂的人把那个水淋淋的司机抬上一辆涂着红十字的汽车。（党的恩情说不尽，见到你们总觉得格外亲）首长们转过身来，看样子准备过桥去，我提着笛子，暖张着口，怔怔地看着首长。一个戴着黑边眼镜的首长对着我们点点头，说："唱得不错，吹得也不错。"郭麻子大爷说："首长们辛苦了。孩子们胡吹瞎咧咧，别见笑。"他摸出一包烟，拆开，很恭敬地敬过去，首长们客气地谢绝了。一辆轱辘很多的车停在河对岸，几个战士跳上

去，扔下几盘粗大的钢丝绳和一些白色的木棒。戴黑边眼镜的首长对身边一个年轻英俊的军官说："蔡队长，你们宣传队送一些乐器呀之类的给他们。"

队伍过了河，分散到各村去。师部住在我们村。那些日子就像过年一样，全村人都激动。从我家厢房里扯出了几十根电话线，伸展到四面八方去。英俊的蔡队长带着一群吹拉弹唱的文艺兵住在暖家。我天天去玩，和蔡队长混得很熟。蔡队长让暖唱歌给他听。他是个高大的青年，头发蓬松着，眉毛高挑着。暖唱歌时，他低着头拼命抽烟，我看到他的耳朵轻轻地抖动着。他说暖条件不错，很不错，可惜缺乏名师指导。他说我也很有发展前途。他很喜欢我家那只黑爪子小白狗，父亲知道后，马上要送给他，他没要。队伍要开拔那天，我爹和暖的爹一块来了，央求蔡队长把我和暖带走，蔡队长说，回去跟首长汇报一下，年底征兵时就把我们征去。临别时，蔡队长送我一本《笛子演奏法》，送暖一本《怎样演唱革命歌曲》。

"小姑，"我发窘地说，"你不认识我了吗？"

我们村是杂姓庄子，张王李杜，四面八方凑起来的，各种辈分的排列，有点乱七八糟，姑姑嫁给侄子，侄子拐跑婶婶的事时有发生，只要年龄相仿，也就没人嗤笑。我称暖为小姑是从小惯成的叫法，并无一点血缘骨肉的情分在内。十几年前，当把"暖"与"小姑"含混着乱叫一通时，是别有一番滋味在心头的。这一别十年，都老大不小，虽还是那样叫着，但已经无滋味了。

"小姑，难道你真的不认识我了吗？"说完这句话，我马上谴责了自己的迟钝。她的脸上，早已是凄凉的景色了。汗水依然浸泅着，将一绺干枯的头发粘到腮边。黝黑的脸上透出灰白来。左眼里有明亮的水光闪烁。右边没有眼，没有泪，深深凹进去的眼眶里，栽着一排乱纷纷的黑睫毛。我的心拳拳着，实在不忍看那凹陷，便故意把目光散了，瞄着委婉的眉毛和在半天阳光下因汗湿而闪亮的头发。她左腮上的肌肉联动着眼眶的睫毛和眶上的眉毛，微微地抽搐着，造成了一种凄凉古怪的表情。别人看见她不会动心，我看见她无法不动心……

十几年前那个晚上，我跑到你家对你说："小姑，打秋千的人都

散了，走，我们去打个痛快。”你说：“我打盹呢。”我说：“别拿一把啦！寒食节过了八天啦，队里明天就要拆秋千架用木头。今早晨把势对队长嘟哝，嫌把大车绳当秋千绳用，都快磨断了。”你打了一个呵欠，说：“那就去吧。”白狗长成一个半大狗了，细筋细骨，比小时候难看。它跟在我们身后，月亮照着它的毛，它的毛闪烁银光，秋千架竖在场院边上，两根立木，一根横木，两个铁吊环，两根粗绳，一个木踏板。秋千架，默立在月光下，阴森森，像个鬼门关。架后不远是场院沟，沟里生着绵亘不断的刺槐树丛，尖尖又坚硬的刺针上，挑着青灰色的月亮。

“我坐着，你荡我。”你说。

“我把你荡到天上去。”

“带上白狗。”

“你别想花花点子了。”

你把白狗叫过来，你说：“白狗，让你也悠悠悠悠。”

你一只手扶住绳子，一只手揽住白狗，它委屈地嘤嘤着。我站在踏板上，用双腿夹住你和狗，一下一下用力，秋千渐渐有了惯性。我们渐渐升高，月光动荡如水，耳边习习生风，我有点头晕。你格格地笑着，白狗呜呜地叫着，终于悠平了横梁。我眼前交替出现田野和河流，房屋和坟丘，凉风拂面去，凉风拂面来。我低头看着你的眼睛，问：“小姑，好不好？”

你说：“好，上了天啦。”

绳子断了。我落在秋千架下，你和白狗飞到刺槐丛中去，一根槐针扎进了你的右眼。白狗从树丛中钻出来，在秋千架下醉酒般地转着圈，秋千把它晃晕了……

“这些年……过得还不错吧？”我嗫嚅着。

我看到她耸起的双肩塌了下来，脸上紧张的肌肉也一下子松弛了。也许是因为生理补偿或是因为努力劳作而变得极大的右眼里，突然射出了冷冰冰的光线，刺得我浑身不自在。

“怎么会错呢？有饭吃，有衣穿，有男人，有孩子，除了缺一只眼，什么都不缺，这不就是‘不错’吗？”她很泼地说着。

我一时语塞了，想了半天，竟说：“我留在母校任教了，据说，

就要提我为讲师了……我很想家，不但想家乡的人，还想家乡的小河，石桥，田野里的红高粱，清新的空气，婉转的鸟啼……趁着放暑假，我就回来啦。”

“有什么好想的，这破地方。想这破桥？高粱地里像他妈×的蒸笼一样，快把人蒸熟了。”她说着，沿着漫坡走下桥，站着把那件泛着白碱花的男式蓝制服褂子脱下来，扔在身边石头上，弯下腰去洗脸洗脖子。她上身只穿一件肥大的圆领汗衫，衫上已烂出密麻麻的小洞。它曾是白色的，现在是灰色的。汗衫扎进裤腰里，一根打着卷的白绷带束着她的裤子，她再也不看我，撩着水洗脸洗脖子洗胳膊。最后，她旁若无人地把汗衫下摆从裤腰里拽出来，撩起来，掬水洗胸膛。汗衫很快就湿，紧贴在肥大下垂的乳房上。看着那两个物件，我很淡地想，这个那个的，也不过是那么回事。正像乡下孩子们唱的：没结婚是金奶子，结了婚是银奶子，生了孩子是狗奶子。我于是问：

“几个孩子了？”

“三个。”她拢拢头发，扯着汗衫抖了抖，又重新塞进裤腰里去。

“不是说只准生一胎吗？”

“我也没生二胎。”见我不解，她又冷冷地解释，“一胎生了三个，吐噜吐噜，像下狗一样。”

我缺乏诚实地笑着。她拎起蓝上衣，在膝盖上抽打几下，穿到身上去，从下往上扣着纽扣。趴在草捆旁边的白狗也站起来，抖擞着毛，伸着懒腰。

我说：“你可真能干。”

“不能干有什么法子？该遭多少罪都是一定的，想躲也躲不开。”

“男孩女孩都有吧？”

“全是公的。”

“你可真是好福气，多子多福。”

“豆腐！”

“这还是那条狗吗？”

“活不了几天啦。”

“一晃就是十几年。”

“再一晃就该死啦。”

“可不，”我渐渐有些烦恼起来，对坐在草捆旁的白狗说，“这条老狗，还挺能活！”

“噢，兴你们活就不兴我们活？吃米的要活，吃糠的也要活；高级的要活，低级的也要活。”

“你怎么成了这样？”我说，“谁是高级？谁是低级？”

“你不就挺高级的吗？大学讲师！”

我面红耳热，讷讷无言，一时觉得难以忍受这窝囊气，搜寻着刻薄词儿想反讥，又一想，罢了。我提起旅行袋，干瘪地笑着，说：“我可能住到我八叔家，你有空就来耍吧。”

“我嫁到了王家丘子，你知道吗？”

“你不说我不知道。”

“知道不知道的，没有大景色了。”她平平地说：“要是不嫌你小姑人模狗样的，就抽空来耍吧，进村打听‘个眼暖’家，没有不知道的。”

“小姑，真想不到成了这样……”

“这就是命，人的命，天管定，胡思乱想不中用。”她款款地从桥下上来，站在草捆前说，“行行好吧，帮我把草掀到肩上。”

我心里立刻热得不行，勇敢地说：“我帮你背回去吧！”

“不敢用！”说着，她在草捆前跪下，把背棍放在肩头，说：“起吧。”

我转到她背后，抓住捆绳，用力上提，借着这股劲儿，她站了起来。

她的身体又弯曲起来，为了背得舒适一点，她用力地颠了几下背上的草捆，高粱叶子沙沙啦啦的响着。从很低的地方传上来她瓮声瓮气的话：

“来耍吧。”

白狗对我吠叫几声，跑到前边去了。我久久地立在桥头上，看着这一大捆高粱叶子在缓慢地往北移动，一直到白狗变成了白点，人和草捆变成了比白点大的黑点，我才转身往南走。

从桥头到王家丘子七里路。

从桥头到我们村子十二里路。

从我们村到王家丘子十九里路，八叔让我骑车去。我说算了吧，十几里路走着去就行。八叔说：现在富了，自行车家家有，不是前几年啦，全村只有一辆半辆车子，要借也不容易，稀罕物儿谁愿借呢。我说我知道富了，看到了自行车满街筒子乱蹿，但我不想骑车，当了几年知识分子，当出几套痔疮，还是走路好。八叔说：念书可见也不是件太好的事，七病八灾不说，人还疯疯癫癫的。你说你去她家干么子，瞎的瞎，哑的哑，也不怕村里人笑话你。鱼找鱼，虾找虾，不要低了自己的身分啊！我说八叔我不和您争执，我扔了二十数三十的人啦，心里有数。八叔悻悻地忙自己的事去了，不来管我。

我很希望能在桥头上再碰到她和白狗，如果再有那么一大捆高粱叶子，我豁出命去也要帮她背回家；白狗和她，都会成为可能的向导，把我引导到她家里去。城里都到了人人关注时装、个个追赶时髦的时代了，故乡的人，却对我的牛仔裤投过鄙夷的目光，弄得我很狼狈。于是解释：处理货，三块六毛钱一条——其实我花了二十五块钱，既然便宜，村里的人们也就原谅了我。王家丘子的村民们是不知道我的裤子便宜的，碰不到她和狗，只好进村再问路，难免招人注意。如此想着，就更加希望碰到她，或者白狗。但毕竟落了空。一过石桥，看到太阳很红地从高粱棵里冒出来，河里躺着一根粗大的红光柱，鲜艳地染遍了河水。太阳红得有些古怪，周围似乎还环绕着一些黑气，大概是要落雨了吧。

我撑着折叠伞，在一阵倾斜的疏雨中进了村。一个仄楞着肩膀的老女人正在横穿街道，风翻动着长大的衣襟，风使她摇摇摆摆。我收起伞，提着，迎上去问路。“大娘，暖家在哪儿住？”她斜斜地站定，困惑地转动着昏暗的眼。风通过花白的头发，翻动的衣襟，柔软的树木，表现出自己来；雨点大如铜钱，疏可跑马，间或有一滴打到她的脸上。“暖家在哪住？”我又问。“哪个暖家？”她问，我只好说“个眼暖家。”老女人阴沉地瞥我一眼，抬起胳膊，指着街道旁边一排蓝瓦房。

站在甬道上我大声喊：“暖姑在家吗？”

最先应了我的喊叫的，是那条黑爪子老白狗。它不像那些围着你

腾跃咆哮，仗着人势在窝里横咬不死你，也要吓死你的恶狗，它安安稳稳地趴在檐下铺了干草的狗窝里，眯缝着狗眼，象征性地叫着，充分显示出良种白狗温良宽厚的品质来。

我又喊，暖在屋里很脆声地答应了一声，出来迎接我的却是一个满腮黄胡子两只黄眼珠的剽悍男子。他用土黄色的眼珠子恶狠狠地打量着我，在我那条牛仔裤上停住目光，嘴巴歪歪地撇起，脸上显出疯狂的表情。他向前跨一步——我慌忙退一步——，翘起右手的小拇指头，在我眼前急遽地晃动着，口里发出一大串断断续续的音节。我虽然从八叔的口里，知道了暖姑的丈夫是个哑巴，但见了真人狂状，心里仍然立刻沉甸甸的。独眼嫁哑巴，弯刀对着瓢切菜，按说也并不委屈着哪一个，可我心里仍然立刻就沉甸甸的。

暖姑，那时我们想得美。蔡队长走了，把很大的希望留给我们。他走那天，你直视着他，流出的泪水都是给他的。蔡队长脸色灰白，从衣袋里摸出一把牛角小梳子递给你。我也哭了，我说："蔡队长，我们等你来招我们。"蔡队长说："等着吧。"等到高粱通红的深秋，听说县城里有招兵的解放军，咱俩兴奋得觉都睡不稳了。学校里有老师进县城办事，我们托他去人武部打听一下，看看蔡队长来没来。老师去了。老师回来了。老师对我们说：今年来招兵的解放军一律黄褂蓝裤，空军地勤兵，不是蔡队长那部分。我失望了，你充满信心地对我说："蔡队长不会骗我们！"我说："人家早就把这码事忘了。"你爹也说："给你们个棒槌，你们就当了针。他是把你们当小孩哄怂着玩哩，好人不当兵，好铁不打钉，混混毕了业，回家来拉弯弯铁，别净想俏事儿。"你说："他可没把我当小孩子。他决不把我当小孩子。"说着，你的脸上浮起浓艳的红色。你爹说："能得你。"我惊诧地看着你变色的脸，看着你脸上那种隐隐约约的特异表情，语无伦次地说："也许，他今年不来后年来，后年不来大后年来。"蔡队长可真是个仪表堂堂的男子啊！他四肢修长，面部线条冷峭，胡楂子总刮得青白。后来，你坦率地对我说，他在临走前一个晚上，抱着你的头，轻轻地亲了一下。你说他亲完后呻吟着说：小妹妹，你真纯洁……为此我心中有过无名的恼怒。你说："当了兵，我就嫁给他。"我说："别做美梦了！倒贴上二百斤猪肉，蔡队长也不会要你。""他不要我，我再嫁

给你。”“我不要!”我大声叫着。你白我一眼，说：“烧得你不轻!”现在回想起来，你那时就很有点样子了，你那花蕾般的胸脯，经常让我心跳。

哑巴显然瞧不起我，他用翘起的小拇指表示着对我的轻蔑和憎恶。我堆起满脸笑，想争取他的友谊，他却把双手的指头交叉在一起，弄出很怪的形状，举到我的面前。我从少年时代的恶作剧中积累起来的知识里，找到了这种手势的低级下流的答案，心里顿时产生了手捧癞蛤蟆的感觉。我甚至都想抽身逃走了。却见三个同样相貌、同样装束的光头小男孩从屋里滚出来，站在门口，用同样的土黄色小眼珠瞅着我，头一律往右倾，像三只羽毛未丰、性情暴躁的小公鸡。孩子的脸显得很老相，额上都有抬头纹，下腭骨阔大结实，全都微微地颤抖着。我急忙掏出糖来，对他们说：“请吃糖。”哑巴立即对他们挥挥手，嘴里蹦出几个简单的音节。男孩们眼巴巴地瞅着我手中花花绿绿的糖块，不敢动一动。我想走过去，哑巴挡在我面前，蛮横地挥舞着胳膊，口里发着令人发怵的怪叫。

暖把双手交叠在腹部，步履略有些踉跄地走出屋来。我很快明白了她迟迟不出屋的原因，干净的阴丹士林蓝布褂子，褶儿很挺的灰的确良裤子，显然都是刚换的。士林蓝布和用士林蓝布缝成的李铁梅式褂子不见了，乍一见心中便有一种怀旧的情绪怏怏而生。穿这种褂子的胸部丰硕的少妇别有风韵。暖是脖子挺拔的女人，脸型也很清雅。她右眼眶里装进了假眼，面部恢复了平衡。我的心为她良苦的心感到忧伤，我用低调观察着人生，心弦纤细如丝，明察秋毫，并自然地颤栗。不能细看那眼睛，它没有生命，它浑浊地闪着磁光。她发现了我在注视她，便低了头，绕过哑巴走到我面前，摘下我肩上的挎包，说：“进屋去吧。”

哑巴猛地把她拽开，怒气冲冲的样子，眼睛里像要出电。他指指我的裤子，又翘起小拇指，晃动着，嘴里嗷嗷叫着，五官都在动作，忽而挤成一撮，忽而大开大裂，脸上表情生动可怖。最后，他把一口唾沫啐在地上，用骨节很大的脚踩了踩。哑巴对我的憎恶看来是与牛仔裤有直接关系的，我后悔穿这条裤子回故乡，我决心回村就找八叔一条肥腰裤子换上。

"小姑，你看，大哥不认识我。"我尴尬地说。

她推了哑巴一把，指指我，翘翘大拇指，又指指我们村庄的方向，指指我的手，指指我口袋里的钢笔和我胸前的校徽，比划出写字的动作，又比划出一本方方正正的书，又伸出大拇指，指指天空。她脸上的表情丰富多彩。哑巴稍一愣，马上消失了全身的锋芒，目光温顺得像个大孩子。他犬吠般地笑着，张着大嘴，露出一口黄色的板牙。他用手掌拍拍我的心窝，然后跺脚，吼叫，脸憋得通红。我完全理解了他的意思，感动得不行。我为自己赢得了哑兄弟的信任感到浑身的轻松。那三个男孩子躲躲闪闪地凑上来，目不转睛地看着我手中的糖。

我说："来呀！"

男孩们抬起眼看看他们的父亲。哑巴嘿嘿一笑，孩子们就敏捷地蹿上来，把我手中的糖抢走了。为争夺掉在地上的一块糖，三颗光脑袋挤在一起攒动着。哑巴看着他们笑。暖发出一声轻轻的叹息，她说：

"你什么都看到了，笑话死俺吧。"

"小姑……我怎么敢……他们都很可爱……"

哑巴敏感地看着我，笑笑，转过身去，用大脚板几下子就把厮缠在一起的三个男孩踢开。男孩们咻咻地喘着气，汹汹地对视着。我摸出所有的糖，均匀地分成三份，递给他们，哑巴嗷嗷地叫着，对着男孩打手势。男孩都把手藏到背后去，一步步往后退。哑巴更响地嗷了一阵，男孩便抽搐着脸，每人拿出一块糖，放在父亲关节粗大的手里，然后呼号一声，消逝得无影无踪。哑巴把三块糖托着，笨拙地看了一会，就转眼对着我。嘴里啊啊手比划。我不懂，求援地看着暖。暖说："他说他早就知道你的大名，你从北京带来的高级糖，他要吃块尝尝。"我做了一个往嘴里扔食物的姿势。他笑了，仔细地剥开糖纸，把糖扔进口里去，嚼着，歪着头，仿佛在聆听什么。他又一次伸出大拇指，我这次完全明白他是在夸奖糖的高级了。很快地他又吃了第二块糖。我对暖说，下次回来，一定带些真正的高级糖给大哥吃。暖说："你还能再来吗？"我说一定来。

哑巴吃完第二块糖，略一想，把手中那块糖递到暖的面前。暖闭

眼，“嗷——”哑巴吼了一声。我心里抖着，见他又把手往暖眼前伸，暖闭眼，摇了摇头。“嗷——嗷——”哑巴愤怒地吼叫着，左手揪住暖的头发，往后扯着，使她的脸仰起来，右手把那块糖送到自己嘴边，用牙齿撕掉糖纸，两个手指捏着那块沾着他粘粘口涎的糖，硬塞进她的嘴里去。她的嘴不算小，但被他那两根小黄瓜一样的手指比得很小。他乌黑的粗手指使她的双唇显得玲珑娇嫩。在他的大手下，那张脸变得单薄脆弱。

她含着那块糖，不吐也不嚼，脸上表情平淡如死水。哑巴为了自己的胜利，对着我得意地笑。

她含混地说：“进屋吧，我们多傻，就这么在风里站着。”我目光巡睃着院子，她说：“你看什么？那是头大草驴，又踢又咬，生人不敢近身，在他手里老老实实的。春上他又去买那头牛，才下了犊一个月。”

她家院子里有个大敞棚，敞棚里养着驴和牛。牛极瘦，腿下有一头肥滚滚的牛犊在吃奶，它蹬着后腿、摇着尾巴，不时用头撞击母牛的乳房，母牛痛苦地弓起背，眼睛里闪着幽幽的蓝光。

哑巴是海量，一瓶浓烈的“诸城白干”，他喝了十分之九，我喝了十分之一。他面不改色，我头晕乎乎。他又开了一瓶酒，为我斟满杯，双手举杯过头敬我。我生怕伤了这个朋友的心。便抱着电灯泡捣蒜的决心，接过酒来干了。怕他再敬，便装出不能支持的样子，歪在被子上。他兴奋得脸通红，对着暖比划，暖和他对着比划一阵，轻声对我说：“你别和他比，你十个也醉不过他一个。你千万不要喝醉。”她用力盯了我一眼，我翘着大拇指，指指他，翘起小拇指，指指自己。于是撤去酒，端上饺子来。我说：“小姑，一起吃吧。”暖征得哑巴同意，三个男孩便爬上炕，挤在一簇，狼吞虎咽。暖站在炕下，端饭倒水伺候我们，让她吃，她说肚子难受，不想吃。

饭后，风停云散，狠毒的日头灼灼地在正南挂着。暖从柜子里拿出一块黄布，指指三个孩子，对哑巴比划着东北方向。哑巴点点头。暖对我说：“你歇一会儿吧，我到乡镇去给孩子们裁几件衣服。不要等我，过了晌你就走。”她狠狠地看我一眼，挟起包袱，一溜风走出

院子，白狗伸着舌头跟在她身后。

哑巴与我对面坐着，只要一碰上我的目光，他就咧开嘴笑。三个小男孩子闹了一阵，侧歪在炕上睡了，他们几乎是同时入睡。太阳一出来，立刻便感到热，蝉在外面树上聒噪着。哑巴脱掉褂子，裸出上身发达的肌肉，闻着他身上挥发出来的野兽般的气息，我害怕，我无聊。哑巴紧密地眨巴着眼，双手搓着胸膛，搓下一条条鼠屎般的灰泥。他还不时地伸出蜥蜴般灵活的舌头舔着厚厚的嘴唇。我感到恶心，燥热，心里想起桥下粼粼的绿水。阳光透过窗户，晒着我穿牛仔裤的腿。我抬腕看表。“噢噢噢！”哑巴喊着，跳下炕，从抽屉里摸出一块电子手表给我看。我看着他脸上祈望的神情，便不诚实地用小拇指点点我腕上的表，用大拇指点点他的电子表。他果然非常地高兴起来，把电子手表套在右手腕子上，我指指他的左手腕了，他迷惘地摇摇头。我笑了一下。

“好热的天。今年庄稼长得挺好。秋天收晚田。你养那头驴很有气度。三中全会后，农民生活大大提高了。大哥富起来了，该去买台电视机。‘诸城白干’到底是老牌子，劲冲。”

“噢噢，噢噢。”他脸上充满幸福感，用并拢的手摸摸头皮，比比脖子。我惊愕地想，他要砍掉谁脑袋吗？他见我不解，很着急，手哆嗦着，“噢噢噢，噢噢噢！”他用手指着自己的右眼，摸头皮，手顺着头皮往下滑，到脖颈处，停住。我明白了。他要说暖什么事给我知道。我点点头。他摸摸自己两个黑乎乎的头，指指孩子，又摸摸肚子。我似懂非懂，摇摇头。他焦急地蹲起来，调动起几乎全部的形体向我传达信息，我用力地点着头，我想应该学学哑语。最后，我满脸挂汗向他告辞，这没有什么难理解的，他脸上显出孩子般的真情来，拍拍我的心，又拍拍自己的心。我干脆大声说：“大哥，我们是好兄弟！”他三巴掌打起三个男孩来，让他们带着眵目糊给我送行，在门口，我从挎包里摸出那把自动折叠伞送他，并教他使用方法。他如获至宝，举着伞，弹开，收拢，收拢，弹开，翻来覆去地弄。三个男孩仰脸看着忽开忽合的伞，胯骨又索索地抖起来。我戳了他一下，指指南去的路。“噢噢。”他叫着，摆摆手，飞步跑回家去。他拿出一把拃多长的刀子，拔开牛角刀鞘，举到我的面前。刀刃上寒光闪闪，

看得出来是件利物。他踮起脚，拽下门口杨树上一根拇指粗细的树枝来，用刀去削，树枝一节节落在地上。

他把刀子塞到我的挎包里。

走着路，我想，他虽然哑，但仍不失为一条有性格的男子汉，暖姑嫁给他，想必也不会有太多的苦头吃，不能说话，日久天长习惯之后，凭借手势和眼神，也可以拆除生理缺陷造成的交流障碍。我种种软弱的想法，也许是犯着杞人忧天倾的毛病了。走到桥头间，已不去想她的事，只想跳进河里洗个澡。路上清静无人。上午下那点雨，早就蒸发掉了，地上是一层灰黄的尘土。路两边窸窣着油亮的高粱叶子，蝗虫在蓬草间飞，闪烁着粉红的内翅，翅膀剪动空气，发出“喀达喀达”的响声。桥下水声泼刺，白狗蹲在桥头。

白狗见到我便呜叫起来。龇着一嘴雪白的狗牙。我预感到事情的微妙。白狗站起来，向高粱地里走，一边走，一边频频回头鸣叫，好像是召唤着我。脑子里浮现出侦探小说里的一些情节，横着心跟狗走，并把手伸进挎包里，紧紧地握着哑巴送我的利刃。分开茂密的高粱钻进去，看到她坐在那儿，小包袱放在身边。她压倒了一边高粱，辟出了一块空间，四周的高粱壁立着，如同屏风。看我进来，她从包袱里抽出黄布，展开在压倒的高粱上。一大片斑驳的暗影在她脸上晃动着。白狗趴到一边去，把头伏在平伸的前扑上，“哈达哈达”地喘气。

我浑身发紧发冷，牙齿打战，下腭僵硬，嘴巴笨拙：“你……不是去乡镇了吗？怎么跑到这里来……”

“我信了命。”一道明亮的眼泪在她的腮上汩汩地流着，她说，“我对白狗说，‘狗呀，狗，你要是懂我的心，就去桥头上给我领来他，他要是能来就是我们缘未断’，它把你给我领来啦。”

“你快回家去吧。”我从挎包里摸出刀，说：“他把刀都给了我。”

“你一走就是十年，寻思着这辈子见不着你了。你还没结婚？还没结婚。……你也看到他啦，就那样，要亲能把你亲死，要揍能把你揍死……我随便和哪个男人说句话，就招他怀疑，也恨不得用绳拴起我来。闷得我整天和白狗说话，狗呀，自从我瞎了眼，你就跟着我，

你比我老得还要快。嫁给他第二年上，怀了孕，肚子像吹气球一样胀起来，临分娩时，路都走不动了，站着望不到自己的脚尖。一胎生了三个儿子，四斤多重一个，瘦得像一堆猫。要哭一齐哭，要吃一齐吃，只有两个奶子，轮着班吃，吃不到的哭。那二年，我差点瘫了。孩子落了草，就一直悬着心，老天，别让他们像他爹，让他们一个个开口说话……他们七八个月时，我心就凉了。那情景不对呀，一个个又呆又聋，哭起来像擀饼柱子不会拐弯。我祷告着，天啊，天！别让俺一窝都哑了呀，哪怕有一个响巴，和我作伴说说话……到底还是全哑巴了……"

我深深地垂下头，嗫嚅着："姑……小姑……都怨我，那年，要不是我拉你去打秋千……"

"没有你的事，想来想去还是怨我自己。那年，我对你说，蔡队长亲过我的头……要是我胆儿大，硬去队伍上找他，他就会收留我，他是真心实意地喜欢我。后来就在秋千架上出了事。你上学后给我写信，我故意不回信。我想，我已经破了相，配不上你了，只叫一人寒，不叫二人单，想想我真傻。我说实话，要是我当时提出要嫁给你，你会要我吗？"

我看着他狂放的脸，感动地说："一定会要的，一定会。"

"好你……你也该明白……怕你厌恶，我装上了假眼。我正在期上……我要个会说话的孩子……你答应了就是救了我了，你不答应就是害死了我了。有一千条理由，有一万个借口，你都不要对我说。"

……

一九八五年四月

民间音乐

古历四月里一个温暖和煦的黄昏，马桑镇上，到处都被夕阳涂抹上一层沉重而浓郁的紫红色。镇中心茉莉花酒店的店东兼厨师兼招待花茉莉就着一碟子鸡杂碎喝了二两气味香醇的黄米酒，就着两块臭豆腐吃了一碗捞面条，然后，端起一个泡了浓茶的保温杯，提着折叠椅，爬上了高高的河堤。八隆河从小镇的面前汩汩流过。登上河堤，整个马桑镇尽收眼底，数百家青灰瓦顶连成一片，一条青麻石铺成的街道从镇中心穿过；镇子后边，县里投资兴建的榨糖厂、帆布厂正在紧张施工，红砖墙建筑物四围竖着高高的脚手架；三里之外，新勘测的八隆公路正在修筑，履带拖拉机牵着沉重的压路机隆隆地开过，震动得大地微微颤抖。

正是槐花盛开的季节，八隆河堤上密匝匝的槐树枝头一片雪白，浓郁的花香使人感到胸口微微发闷。花茉莉慢慢地啜着茶叶，穿着拖鞋的脚来回悠荡着，两只稍稍斜视的眼睛妩媚地睇睃着河堤下的马桑镇与镇子外边广袤的原野上郁郁葱葱的庄稼。

黄昏悄悄逝去，天空变成了淡淡的蓝白色，月光清澈明亮，八隆河上升腾起氤氲的薄雾。这时候，花茉莉的邻居，开茶馆兼卖酒菜的瘸腿方六、饭铺“掌柜”黄眼也提着马扎子爬上河堤来。后来，又来了一个小卖部“经理”麻子杜双和全镇闻名的泼皮无赖三斜。

堤上聚堆而坐的五个人，是这小小马桑镇上的风云人物，除了三斜以他的好吃懒做喜造流言蜚语被全镇人另眼相看外，其余四人则都凭着一技之长或一得之便在最近三、二年里先后领证办起了商业和饮

食服务业，从此，马桑镇有了有史以来的第一个“商业中心”，这个中心为小镇单调枯燥的生活增添了不少乐趣和谈话资料。

由于基本上各干一行，所以这四个买卖人之间并无竞争，因而一直心平气和，买卖都做得顺手顺心，彼此之间和睦融洽。自从春暖花开以来，每晚上到这河堤上坐一会儿是他们固定的节目。泼皮三斜硬掺和进来凑热闹多半是为了花茉莉富有魅力的斜眼和丰满浑圆的腰肢。他在这儿不受欢迎，花茉莉根本不睬他，经常像轰狗一样叱他，他也死皮赖脸地不肯离去。

四个买卖人各自谈了一套生意经，三斜也有一搭无一搭地瞎吹了些不着边际的鬼话，不觉已是晚上九点多钟，河堤上已略有凉意，秃顶的黄眼连连打着呵欠，花茉莉已经将折叠椅收拾起来，准备走下河堤，这时，三斜神秘地说：“花大姐，慢着点走，您看，有一个什么东西从那边来了。”

花茉莉轻蔑地将嘴唇撅了一下，只顾走她的。她向来不相信从三斜这张臭嘴里能有什么真话吐露出来。然而，一向以忠厚老实著称的麻子杜双也说：“是有什么东西走来了。”黄眼搭起眼罩望了一会说：“我看不像是人。”瘸腿方六说：“像个驴驹子。”

走过来的模糊影子还很远，看不清楚，只听到一种有节奏的“笃笃”声隐约传来。

五个人沉默地等待着，月光照耀着他们和满堤开着花的槐树，地上投下了一片朦胧的、扭曲的、斑驳陆离的影子。

“笃笃”声愈来愈清晰了。

“不是驴驹，是个人。”方六说。

花茉莉放下折叠椅，双手抱着肩头，目不转睛地盯着渐渐走近的黑影。

一直等到那黑影走到面前时，他们才看清这是个孱弱的男子汉。他浑身上下横披竖挂着好些布袋，那些布袋有细长的，有扁平的，有一头大一头小的，全不知道里边装着一些什么玩意。他手里持着一根长长的竹竿，背上还背着一个小铺盖卷。

三斜划着一根火柴，照亮了来人那张清瘦苍白的脸和两只大大的然而却是黯淡无光的眼睛。

“我是瞎子。面前的大叔、大哥、大婶子、大嫂子们，可能行个方便，找间空屋留我住一宿?”

五个人谁也没有吭气。他们先是用目光把小瞎子上上下下打量一遍，然后又彼此把目光投射到其他四个轮廓不清的脸上。

“瞎子，老子倒是想行行善，积点德讨个老婆，可惜家中只有一张三条半腿的床。”三斜嘲弄地说。

“那自然只好作罢。”瞎子心平气和地说，他的声音深沉凝重，每一个字都像是从胸腔里发出来的。

“黄掌柜，”瘸子方六道：“你家二闺女才出嫁，不是有间闲房吗?”

“哎哟我的六哥呐，你难道忘了我的三闺女已经十五岁，她姐前脚出门，她后脚就搬进去了……还是麻子老弟家里宽敞，新盖了三间大瓦房。”

“我家宽敞不假，只是今日才去县里进了一批货，摆得没鼻子没眼，连插脚的地方也没有啊……方六哥，你家……”

“快甭提俺家，老爷子就差点没睡到狗窝里去了……”方六着急地嚷起来。

“既然如此，就不打扰了。多谢诸位乡亲。”小瞎子挥动竹竿探路，昂然向前走去。

“你们这些臭买卖主，就是他妈的会油嘴滑舌，这会儿要是来一个粉嫩的——像花大姐一样的女人找宿，有十个也被你们抢走了，三爷我……”

“滚你娘个蛋!”没等三斜说完，花茉莉就将保温杯里的残茶十分准确地泼到他的脸上。然后，她将折叠椅夹在胳肢窝里，几步赶上去，拉住小瞎子的竹竿，平静地说：“跟我来吧，慢着点走，这是下堤的路。”

“谢谢大嫂。”

“叫我大姐吧，他们都这样叫。”

“谢大姐。”

“不必。”

花茉莉再没说什么，小心翼翼地牵着小瞎子走下河堤，转到麻石

铺的街上。站在堤上的四个人听到了花茉莉的开门关门声，看到了从花茉莉住室的苹果绿窗帘里边突然透出了漂亮而柔和的光线。花茉莉晃动的身影投射到薄如蝉翼的窗帘上。

河堤上，三个买卖人互相打量着，交换着迷惘的目光，他们好像要说什么，但终究什么也没有说，彼此点点头，便连连打着呵欠，走回家去睡觉。他们都已过中年，对某些事情十分敏感而机警，但对某些事情的反应却迟钝起来，花茉莉把一个小瞎汉领回家去寄宿，在他们看来虽然有点不可思议但又毕竟是顺理成章，因为他们的家中虽然完全可以安排下一个小瞎子，但比起花茉莉家来就窄巴得多了。花茉莉一人独住了六间宽敞明亮的瓦房，安排三五个小瞎子都绰绰有余。因此，当小瞎子蹒跚着跟在花茉莉身后走下大堤时，三个人竟不约而同地舒出了一口如释重负的长气。

惟有泼皮无赖三斜被这件事大大震惊了。花茉莉的举动如同电火雷鸣猛击了他的头顶。他大张着嘴巴，两眼发直，像木桩子一样楔在那儿。一直等到三个买卖主也摇摇摆摆走下河堤时，他才真正明白过来。在三斜眼里，这可是一件非同小可的事情，他心里充满醋意与若干邪恶的念头，他的眼睛贪婪地盯着花茉莉映在窗帘上的倩影与小瞎子那一动不动的身影，嘴里咕咕噜噜吐出一连串肮脏的字眼。

现在该来向读者介绍一下花茉莉其人了。如果仅从外表上看，那么这个花茉莉留给我们的印象仅仅是一个妩媚而带着几分佻薄的女人。她的那对稍斜的眼眼使她的脸显得生动而活泼，娇艳而湿润的双唇往往使人产生很多美妙的联想。然而，无数经验告诉我们，仅仅以外貌来判断一个人的内心世界，往往要犯许多严重的错误。人们都要在生活中认识人的灵魂，也认识自己的灵魂。

花茉莉不久前曾以自己的离婚案轰动了、震撼了整个马桑镇。那些日子里，镇上的人们都在一种亢奋的、跃跃欲试的情绪中生活，谁也猜不透花茉莉为什么要跟比自己无论各方面都要优越的、面目清秀、年轻有为、在县政府当副科长的丈夫离婚。人们起初怀疑这是那个小白脸副科长另有新欢，可后来得知小白脸副科长对花茉莉一往情深，花茉莉提出离婚时，他的眼泡都哭肿了。镇上那些消息灵通人士虽想千方百计地打听到一些男女隐私桃色新闻一类的东西，但到底是

徒劳无力。据说，花茉莉提出离婚的惟一理由是因为“副科长像皇帝爱妃子一样爱着她”。这句话太深奥了，其中包含的学问马桑镇上没有什么人能说清楚。泼皮三斜在那些日子里则充分发挥了他的想像力，把茉莉花酒店老板描绘成了民间传说中的武则天一样淫荡的女人，并抱着这种一厢情愿的幻想，到茉莉花酒店里去伸鼻子，但每次除了挨顿臭骂之外，并无别的收获。

花茉莉一开灯，就被小瞎子那不凡的相貌触动了灵魂。他有着一个苍白凸出的前额，使那两只没有光彩的眼睛显得幽邃静穆；他有着两扇大得出奇的耳轮，那两扇耳轮具有无限蓬勃的生命力，敏感而灵性，以至于每一个细微的声响都会使它们轻轻颤动。

花茉莉在吃喝上从不亏待自己，她给小瞎子准备的夜餐也是丰富无比，有香嫩的小烧鸡和焦黄的炸河虾，还有一碟子麻酱拌黄瓜条，饭是那种细如银丝的精粉挂面。吃饭之前，花茉莉倒了一杯黄酒递给小瞎子。

“你喝了这杯黄酒吧。”

“大姐，我从来不喝酒。”

“不要紧，这酒能活血舒筋，度数很低。”

小瞎子沉思片刻，端起酒来一饮而尽。然后便开始吃饭。小瞎子食欲很好，他大嚼大咽，没有半点矫揉造作，随便中透出几分潇洒的气派来。花茉莉目不转睛地盯着他，她的心中一时充满了甜蜜的柔情。

花茉莉把小瞎子安置在东套间里，自己睡在西套间。临睡前，她坐在床上沉思了约有一刻钟，然后“啪”一声拉灭灯。

这时，河堤上的三斜才一路歪斜地滚下堤去。

第二天，马桑镇上正逢集日。早晨，温暖的紫红朝霞里掺着几抹玫瑰色的光辉。一大早，麻石街上就人流如蚁，高高低低的叫卖声不绝于耳。瘸子方六，秃子黄眼、麻子杜双的买卖都早已开张，黄眼在饭铺门前支上了油条锅，一股股香气弥漫在清晨的麻石街上，撩动着人们的食欲。然而，往日买卖兴隆的茉莉花酒店却大门紧闭，悄然无声。在以往的集日里，花荆莉是十分活跃的，她把清脆的嗓一亮，半条街都能听到，今日里缺了她这声音，麻石街上就显得有些冷冷清

清。炸着油条的黄眼，提壶续水的方六，以及正在给顾客称着盐巴的杜双都不时地将疑问的目光向茉莉花酒店投去。他们都显得心事重重，焦虑不安，一种莫名其妙的情绪噬啮着他们的神经。

三斜肿着眼泡在集市转一遭。在黄眼铺子前，他顺手牵走了一根油条，然后诡诈地笑笑，附在黄眼耳朵上说了一通鬼话。黄眼呆呆地瞪着眼，把油条糊在锅里。三斜看着他的呆相，趁便又抓了一把油条，溜走了。在方六茶馆里，杜双小店时，他又故伎重演，获得了物质与精神上的双丰收后，便跑到不知哪个角落里去了，麻石街上一整天没看到他的影子。

一个惊人的消息在小镇上迅速传开。不等集市散场，全镇人都知道了花茉莉昨天夜里将一个小瞎子领到家里留宿。据说，花茉莉与小瞎子睡在一张床上，花茉莉搂着小瞎子"巴唧巴唧"的亲嘴声，站在八隆河大堤都听得清清楚楚……

已经开始有一些女人鬼鬼祟祟地将脸贴在茉莉花酒店的门缝上向店里张望。但花茉莉家是六间房分两排，前三间是酒店的操作间、柜台、客座，后排三间是花茉莉的住室。两排房子用两道高墙连起来，形成了一个十分严密的二合院。因此，趴在酒店大门缝上往里张望，看到的只是一些板凳桌子，院子里的情景被墙壁和后门遮掩的严严实实。不实心的女人又绕到院墙外边去找机会，但院墙很高，青天白日扒人家墙头又毫无道理，因而，只有蹲在墙根听些动静。院子里传出辘轳绞水的"吱哟"声和涮洗衣服的"咕唧"声。

整整一天，茉莉花酒店大门紧闭，花茉莉一直没有露面。黄昏时分，流言蜚语更加泛滥开来，马桑镇上的人们精神上遭受着空前的折磨。一个男人住在一个女人家里，人们并不十分认为这是一件多么大的丑闻，折磨他们的主要是这件谜一般的事情所撩动起来的强烈好奇心。试想，一个风姿绰约的女人，把一个肮脏邋遢的小瞎子留在家中已经一天一夜，这件事该有多么样的荒诞不经。

后来，有几个聪明的人恍然大悟地爬上了八隆河大堤往花茉莉院子里张望，他们看到，在苍茫的暮色中，花茉莉步伐轻松地收着晾晒的衣服，那个小瞎子踪影不见。

当然，对这席卷全镇的流言蜚语，也有不少人持怀疑批判态度，

他们并不相信在花茉莉和小瞎子之间会发生暧昧的事情。像花茉莉这样一个心高性傲的女人，一般的男子都被她瞧不起，难以设想一个猥琐的小瞎子竟会在短短的时间里唤起她心中的温情。然而，他们也无法否认，茉莉花小酒店里也许正在酝酿着一件不平凡的事情，这种预感强烈地攫住了人们的心。

晚风徐徐吹动，夜幕悄然降临。花茉莉当然不会再来八隆河堤上放风，但大堤上却汇集了几十个关心着茉莉花酒店的人。昨晚上的四个人都在，他们已经数十次地讲述昨晚的经历，甚至为一些细节譬如小瞎子身上布袋的数目和形状、小瞎子个头的高低以及手中竹竿的长度争论得面红耳赤。人们终于听腻了他们的故事，便一齐沉默起来。这天晚上半阴半晴，天空浮游着一块块奇形怪状的云团。月亮忽而钻进云团，忽而又从云团里钻出来。大堤上时而明朗，时而晦暗，大堤上的人们时而明白，时而糊涂。不时有栖鸟在枝头“扑棱”几声。槐花香也愈加浓烈。堤上的人们仿佛沉入了一个悠长的大梦之中。

时间飞快地流逝着，不觉已是半夜光景。堤上的人们身上发冷，眼皮沉重，已经有人开始往堤下走去。就在这时候，花茉莉住室的房门打开了。两个人影，一高一低——苗条丰满的花茉莉和小巧玲珑的小瞎子走到院子里来，花茉莉摆好了她平常坐的折叠椅，招呼着小瞎子坐上去，自己则坐在一把低矮的小凳上，双肘支颐，面对着小瞎子。人们都大睁开惊愕的眼睛，注视着两个男女。大堤上异常安静，连一直喋喋不休的三斜也闭住了嘴巴。八隆河清脆细微的流水声从人们耳畔流过，间或有几只青蛙“嘎嘎”叫几声，然后又是寂静。突然，从院子里响起一种马桑镇居民多少年没听过的声音，这是小瞎子在吹箫！那最初吹出的几声像是一个少妇深沉而轻软的叹息，接着，叹息声变成了委婉曲折的呜咽，呜咽声像八隆河水与天上的流云一样舒展从容，这声音逐渐低落，仿佛沉入了悲哀的无边大海……忽而，凄楚婉转一变又为悲壮苍凉，声音也愈来愈大，仿佛有滔滔洪水奔涌而来，堤上人的感情在音乐的波浪中起伏。这时，瘸子方六仰着脸，眼睛似闭非闭；黄眼把头低垂着，“呼哧呼哧”喘着粗气；麻子杜双手捂着眼睛；三斜的眼睛睁得比平时大了一倍……箫声愈加苍凉，竟有穿云裂石之声。这声音有力地拨动着最纤细最柔和的人心之弦，使

人们沉浸在一种迷离恍惚的感觉之中。

箫声停止了，袅袅余音萦回不绝。人们怀着一种甜蜜的惆怅，悄悄地走下堤去，消失在小镇的四面八方。

第二天，淅淅沥沥地下起雨来，人们无法下地干活，便不约而同地聚拢到小镇的“商业中心”消磨时光。而一大清早，茉莉花酒店就店门大开，花茉莉容光焕发地当垆卖酒，柜台里摆着几十只油汪汪的烧鸡和几十盘深红色的油余花生米，小酒店里香气扑鼻，几十个座位很快就坐满了。人们多半怀着鬼胎，买上两毛钱的酒和二两花生米慢慢啜着，嚼着，眼睛却瞥着花茉莉。花茉莉仿佛全无觉察，毫不吝啬地将她的满面笑容奉献给每一个注视着她的人。

终于，有个人熬不住了，他走上前去，吞吞吐吐地说：“花大姐……”

“怎么？来只烧鸡？”

“不，不……”

“怕你老婆罚你跪是不？男子汉大丈夫，连只小烧鸡都不敢吃，窝囊！那些票子放久了要发霉的！”

“来只就来只！花大姐，别把人看扁了。”

“好！这才是男子汉的气魄。”

花茉莉夹过一只鸡往小台秤上一放，麻利地约约斤两，随口报出钱数：“二斤七两，四块零五分，五分钱饶你，给四块钱。”

那人付了钱，却不拿鸡离开，他很硬气地说道：“花大姐，听说你家来了个吹箫的，能不能请出来让俺们见识见识？”

“花大姐，把你的可心人小宝贝请出来让爷们看看，捂在被窝里也会发霉的。”不知什么时候钻进酒店的三斜阴阳怪气地说。

花茉莉满脸通红，两道细眉竖了起来，这是她被激怒的象征。人们生怕她冲出柜台把三斜用刀劈了，便一齐好言劝解，花茉莉这才渐渐平静下来。

那买鸡汉子又说：“花大姐，俺们被他的箫声给迷住了，你让他给乡亲们吹一段，咱请他吃顿烧鸡。”

花茉莉慢腾腾地用毛巾擦净油腻的手，意味深长地点点头，便向后屋走去。好大一会儿，她才牵着小瞎子的手，穿过飘落着细雨的小

院，来到酒客们面前。

三斜惊异地发现，小瞎子已经完全不是前天晚上那副埋汰样子了。他浑身上下的衣服洗得干干净，熨得平平展展，头发梳理得蓬松而不紊乱，好像还涂了一层薄薄的发蜡。

马桑镇上的人从来没有见过如此体面的瞎子。

小瞎子优雅地对着众人鞠了一躬，用悦耳的男中音说："我是半路眼瞎，学习民乐是瞎眼之后开始的，时间还不长，勉强会几个曲子，不像样。不过乡亲们一片盛情难却，我也就不避谫陋，甘愿献丑。只是那洞箫要在月夜呜咽，方显得意境幽远，情景交融。白天吹箫，当然也可，但意趣就差多了。幸而本人还可拉几下二胡，就以此谢乡亲们一片真情吧！"

这一番话说得温文尔雅，更显得小瞎子来历不凡。早有人搬过来一只方凳，小瞎子端坐下来，调了调弦，屏住呼吸默想片刻，便以极其舒缓的动作运起弓来，曲子轻松明丽，细腻多情，仿佛春暖花开的三月里柔媚的轻风吹拂着人们的脸庞。年轻的可以从曲子里想像到缱绻缠绵的温存，年老的可以从曲子里回忆起如梦如烟的往事，总之是有一股甜蜜的感觉在人们心中融化。人们忘了天，忘了地，忘了一切烦恼与忧愁。花茉莉俯身在柜台上，双手捧着腮，眼睛迷离着，面色如桃花般鲜艳。后来，小瞎子眼前幻化出枯树寒鸦，古寺疏钟，平沙落雁，残月似弓，那曲子也就悲怆起来，马桑镇的听众们突然想起苍茫的深秋原野与在秋风中瑟瑟发抖的槐树枝……小瞎子的二胡又拉出了几个波澜起伏的旋律之后，人们的思维就会被音乐俘虏，他们的心着小瞎子的手指与马尾弓子跳跃……

一曲终了，小瞎子端坐不动，微闭着黯淡无光的眼睛，额头白得像纸一样，两只大得出奇的耳朵神经质地抖动着。每一个人的眼睛都潮湿起来，花茉莉则将两滴泪珠挂在长长的睫毛上，她面色苍白，凝目痴望着麻石街上的蒙蒙细雨。

当小瞎子的二胡拉响时，方六茶馆、黄眼饭铺、杜双小卖部里的顾客就像铁屑寻找磁石一样跑进了酒店。窄窄的麻石街上阒无人迹。雨丝落到麻石板上，溅起小小的银色水珠。偶尔有几只羽毛蓬松的家燕掠着水汪飞过去。间或一阵风起，八隆河堤上开始凋谢的槐花瓣儿

纷纷跌落在街道上。方六、黄眼、杜双都寂寞地坐在门口，目光呆滞地瞅着挤满人的酒店，谁也猜不透他们心里想的是什么。

自从下雨那天小瞎子再次大展奇才后，镇上那些污言秽语便销声匿迹了。连那些好奇心极重、专以搬弄口舌为乐的娘儿们也不去议论小瞎子与花茉莉之间是否有风流韵事。因为这些娘儿们在最近的日子里也都有幸聆听了小瞎子魅力无穷的音乐，小瞎子魔鬼般地拨动着她们的柔情，使她们一个个眼泪汪汪，如怨如慕。一句话，小瞎子已经成了马桑镇上一个神秘莫测高不可攀的人物，人们欣赏畸形与缺陷的邪恶感情已经不知不觉地被净化了。

在这些日子里，八隆公路的路胎已被隆隆的压路机压得十分坚硬，铺敷路面的工程开始了。一批从农村临时抽调的铺路工驻进了马桑镇，马桑镇上，整天都可听到镇后公路上铺路工粗犷的笑骂声，空气中弥漫着熔化沥青的刺鼻臭味。到了晚上，铺路工们把整个镇子吵得鸡飞狗叫，喧嚷异常。这帮子铺路工多半是正处在精力过剩阶段的毛头小伙，腰里又有票子，于是在晚饭后便成群结队的在街上瞎逛，善于做买卖的“商业中心”主人们，便一改黑天关门的旧俗，把主要精力放到做夜市上来。花茉莉当然不会错过这赚钱的良机，她买卖不错，小酒店每晚上都满座，每天烧二十只鸡，一忽儿就被抢光。

在夜市乍开的一段时间里，“商业中心”的其他三家主儿生意也是不错的。方六、黄眼也开始兼营酒菜，酒的质量与菜的味道也不比茉莉花酒店差，因此，每天晚上他们的客座上也几乎是满的。后来，局面却发生了根本性的变化。原因是在一天晚上，俏丽的茉莉花酒店主人正在明亮的柜台里做着买卖的时候，从幽静的后院里石破天惊般地响起了琵琶声。小瞎子独坐梧桐树下，推拉吟揉，划拨扣扫，奏出了银瓶乍裂，铁骑突出，珠落玉盘，间关莺语般的乐章。从此，茉莉花酒店生意空前兴隆。花茉莉不得不把后院拉起大灯泡，露天摆起桌子，或者干脆打地摊，以容纳热心的听众兼酒徒。而小瞎子也施展开了他的十八般武艺，将他的洞箫、横笛、琵琶、二胡、唢呐通通从布袋里拿出来，轮番演奏，每夜都要闹腾到十二点才睡。几十个有一点音乐细胞的小伙子，就连中午休息那一点时间也要跑到茉莉花酒店

来，听小瞎子讲几段乐理，讲几个譬如《阳春白雪》、《大浪淘沙》之类的古曲。

与此同时，茉莉花酒店的营业额直线上升，麻子杜双小卖部积压日久的三百瓶白酒被花茉莉连箱搬过，也不过维持了半个月光景，杜双赶紧又去县城进了五百瓶白酒，又被茉莉花一下趸了过来。顾客们对花茉莉的烧鸡、油余花生也是大加赞赏，花茉莉白日里马不停蹄地忙碌一天，到晚上还是供不应求。

铺路工已经在镇上住了两个月，虽然他们的工作点离小镇越来越远，很有搬迁的必要了，但他们得拖就拖，宁愿多跑点路也心甘情愿。

现在该回过头来说一说爱情这个永恒的主题了。究竟是什么原因促使花茉莉甘冒流言蜚语败坏声誉的危险收留下小瞎子的呢？这在当时确实是一个谜，只是当有一天晚上茉莉花酒店关门挂锁，花茉莉与小瞎子双双匿迹之后，马桑镇的人们才省悟到这是出于爱情的力量。

像花茉莉这样一个泼辣漂亮决不肯依附别人的女人，常常会突如其来的作出一些连她自己都会感到吃惊的决定。当然，这些决定更令旁观者瞠目结舌。譬如她与前夫的离婚就是这样。那天晚上，当她领着小瞎子走下河堤时，是否就爱上了他呢？这个问题谁也说不清。不过根据常理分析，促使她那样做的恐怕主要是同情心和恻隐心；假如这个分析是对的，那么这种同情、恻隐之心是怎样发展、何时发展成为爱情的呢？这个问题我想就不必解释了。反正，她被一种力量彻底改造了确是无疑的。从前的花茉莉是令人望而生畏的，她风流刻薄，伶牙俐齿，工于心计，常常想出一些刁钻古怪的主意整治那些得罪了她的人。连她的笑容，也是令人不寒而栗的。自从小瞎子进店之后，花茉莉的笑容才真正带出了女人的温情，她微微斜视的眼睛里消失了嘲弄人的意味，连说话的调门也经常降低一个八度。对待顾客是这样，而她对待小瞎子的态度，更是能把三斜之流的人物折磨得神经错乱。当一天的紧张劳动结束后，她常常和小瞎子在院子里对面而坐，眼睛紧盯着他，半天也不说一句话。小瞎子的脸尤其是那两只充满感情色彩的大耳朵使她心旌摇荡。小瞎子对花茉莉来说，好像是挂在八

月枝头上一颗成熟的果子，她随时都可以把它摘下来一口吞掉。然而她不愿意这样做。她更愿意看着这颗果子挂在枝头闪烁诱人的光彩，她欣赏着这颗果子并且耐心地等待着，一直等到这颗熟透的果子散发着扑鼻的清香自动向地面降落时，她再伸手把它接住。那么，现在最重要的任务就是要保护这颗果子，以免落人他人之手。

修筑八隆公路的筑路工们，终于不得不卷起铺盖搬家了。他们的施工点已距马桑镇二十华里，再这样来回跑势必大大窝工，因此，筑路队领导下了强制性命令。

筑路工走了，但开了头的马桑镇“商业中心”夜市却继续了下来。镇上劳动了一天的人们并不想吃过晚饭倒头就睡，他们需要精神上的安慰与享受，他们需要音乐。当然，从收音机里也可以听到音乐，但那与小瞎子的演奏简直不能比。虽然小瞎子能够演奏的乐曲他们都已听过，但这些曲子他们百听不厌，每听一遍都使他们感叹、唏嘘不止。对此，小瞎子开始良心不安起来，演奏前，他总是满面羞愧地说：“这怎么好意思，老是这几个曲子……我的脑子空空了，我需要补充，我要去搜集新的东西……”然而，那些他的崇拜者却安慰道：“兄弟，你别犯傻，到哪儿去？到哪儿去找花大姐这样一个女菩萨？再说，你会的这些曲子就尽够俺们享用了，好东西百听不厌。就像花大姐卖的烧酒，俺们天天喝，从来没烦过，每一次喝都那么上劲，一口下去，浑身舒坦，你这些曲子呀，嗨嗨，就跟花大姐的烧酒一样……”当听到酒徒们把自己的音乐与花大姐的烧酒相提并论时，小瞎子的脸变得十分难看，他的两扇大耳朵扭动着，仿佛两个生命在痛苦地呻吟。那晚上的演奏也极不成功，拉出的曲子像掺了砂子的米饭难以入口一样难以入耳。

时间飞驰前进，不觉已是农历八月尽头。秋风把成熟的气息从田野里吹来，马桑镇四周的旷野上，青翠的绿色已逐渐被苍褐的黄色代替。八隆河堤上的槐叶滴零零地打着旋飘落，飘落在河中便起起伏伏地顺水流去。自从那次失败的演出之后，小瞎子仿佛添了心事，他的饭量大减，有时还呆坐着发愣。花茉莉施出全副本领为他改善伙食。为了替他解闷，还经常拉着他的手到八隆河堤上散步。当她和他漫步

大堤时，镇上的一些娘儿们就指指点点地说："瞧啊，这是多么般配的一对！小瞎子胜过副科长一百倍哩……"听到这些议论，花茉莉总是心满意足地笑着，脸上浮现出痴迷迷的神情；但小瞎子却往往变得惶惶不安起来，赶紧找上个借口，让花茉莉领他回家。

九月初头，马桑镇后县里兴建的榨糖厂、帆布厂厂房建成，不几天，就有成群的卡车满载着机器沿着新修的八隆公路开来，随着机器的到来，大群的工人也来了。这对于马桑镇"商业中心"来说，无疑是一个重大的喜讯。还有更加惊人的消息呢，据说，马桑镇周围的地层下，蕴藏着丰富的石油，不久就要派钻井队来开采，只要这里变成大油田，那小小的马桑镇，很可能就是未来的马桑市的前身……对于这些，花茉莉做出了快速反应，她到县木器厂订购了一批桌椅，又购了一批砖瓦木料，准备在院子里盖一个简易大餐厅，进一步扩大经营规模，她还托人去上海给瞎子买花呢西服黑皮鞋——这是为小瞎子晚上演奏准备的礼服。最后，她请镇上最有名的书法家写了一块"茉莉花音乐酒家"的匾额，高高地挂在了瓦檐之下。宏伟的计划使花茉莉生动的面孔闪烁着魅人的光彩。她毫无保留地把自己的计划说给小瞎子听，语言中已经不分你我，一概以我们称之。小瞎子对花茉莉的计划感到惊叹不已，认为这个女人确实不简单。而听到自己将在这个安乐窝里永远充当乐师时，他的脸上出现了踌躇不决的神情。花茉莉推他一把，娇嗔道："瞧你这个人，又犯哪家子愁！你说，你还有什么事不顺心……"

关于马桑镇光辉前景的传说，自然也在方、黄、杜三人心中激起了波澜，他们看到花茉莉一系列轰轰烈烈的举动，尤其是看到那块"茉莉花音乐酒家"大匾额，心里酸溜溜的不是滋味。他们自信本事都不在花茉莉之下，而花茉莉能够如此猖獗，挤得他们生意萧条，实在是借助了小瞎子的力量。至此，他们不由地都后悔当初没把小瞎子领回家中，而让花茉莉拣了个便宜。据麻子杜双计算，四个月来，花茉莉少说也净赚了三千元，而小瞎子仅仅是吃点鸡杂碎。这小瞎子简直就是棵摇钱树，而一旦马桑镇上机器轰鸣起来，这棵摇钱树更将大显神通，这个女人不久就会成为十万元户主的。

这天下午，方、黄、杜聚在茶馆里谈论这件事情。方六建议三人

一起去跟花茉莉公开谈判。杜双起初犹豫不决，生怕得罪了花茉莉无法处理积压白酒，但又一想，去探探口风，伺机行事，料也无妨，也免得得罪方、黄，于是就答应了。

三人商议停当，便跨过麻石街，走进了“茉莉花音乐酒家”。正是农忙季节，店里没有顾客。花茉莉正在灶上忙着，为晚上的营业做准备。一看到方、黄、杜到，她连忙停下活儿相迎。她一边敬烟一边问：“三位掌柜屈驾光临，小店增辉哪！不知三位老哥哥有啥吩咐！”

“花大姐，”方六捻着老鼠胡子说：“你这四个月，可是大发了！”

“那也比不上您呐，方掌柜！”

“嘻嘻，花大姐挤兑人喽，俺这三家捆在一起也没有您粗呐！”

“花大姐，”黄眼道，“您这全沾了小瞎子的光哟！”

“此话不假。”花茉莉撇撇嘴，挑战似地说。

“花大姐，您看是不是这样，让小瞎子在咱们四家轮流坐庄，要不，您这边丝竹一响，俺那边空了店堂。”方六说。

“什么？哈哈哈……真是好主意，亏你们想得出，想把人从我这挖走？明告你们吧，没门！”

“花大姐，说实话难听——这小瞎子可是咱四个人一块发现的，你不能独占花魁哪！”

“放屁！”花茉莉柳眉倒竖，骂了一声，“想起那天晚上，你们三个人支支吾吾，一个个滑得赛过泥鳅，生怕他腌臜了你们那臭店，连个宿都不留。是我把他领回家中，热酒热饭招待。这会儿看他有用处了，又想来争，怎么好意思张你们那张臭嘴！呸！”

“花大姐，说话别那么难听。俗话说，‘有饭大家吃，有钱大家赚’，好说好商量，撕破了脸子你也不好看。”

“你能怎么着我姑奶奶？”

“花大姐，你与小瞎子非亲非故，留他长住家中，有伤风化。再说，现如今是社会主义，不兴剥削劳动力，你让小瞎子为你赚钱，却分文不给他，这明明就是剥削，法律不允许……”

“你怎么知道我跟他非亲非故？”

“难道你真想嫁给他不成？”

“我就是要嫁给他！我马上就去跟他登记结婚。他是我的男人，

我们两口子开个夫妻店，不算剥削了吧？你们还有什么屁放?”

“我每月出一百元雇他!”

“我出二百!”

“滚你们的蛋吧，一千我也不卖!”

花茉莉干净利索地骂走了方、黄、杜，独自一人站在店堂里生气。她万没想到，三个老滑头竟想把熟透的果子摘走。是时候了，该跟小瞎子挑明了。

她顾不得干活了，一把撕下围裙，推开了虚掩着的后门。

她愣住了。

小瞎子直挺挺地站在门外，像哲学家一样苦思冥想，明净光洁的额头上竟出现了一道深深的皱纹。

他那两只耳朵、两只洞察秋毫之末的耳朵，在可怕地扭动着。

好戏就要开场。

“你全听到了?”

小瞎子点点头。

花茉莉一下子把他紧紧搂在怀里，用火热的双唇亲吻着那两只大耳朵，嘴里喃喃地说着：“我的好人儿，果子熟了，该摘了……”

小瞎子坚决地从花茉莉怀里挣脱出来，他的嘴唇哆嗦着，呜呜咽咽地哭起来。

“好人儿，你把我的心哭碎了，”花茉莉掏出手绢揩着他的泪水，“咱们结婚吧……”

“不、不、不!”小瞎子猛地昂起头，斩钉截铁地说。

“为什么?!”

“不知道……”

“难道我配不上你？难道我有什么地方对不起你？我的小瞎子……你看不见我，你可以伸手摸摸我，从头顶摸到脚后跟，你摸我身上可有半个疤？可有半个麻？自从你进了我的家门，你可曾受了半点委屈？我是一个女人，我想男人，但我不愿想那些乌七八糟的男人，我天天找啊，寻啊，终于，你像个梦一样的来了，第一眼看到你，我就想，这就是我的男人，我的亲人，你是老天给我的宝贝……我早就想把一切都给了你，可是我又怕强扭的瓜不甜，我怕浇水多了反把小

芽芽淹死，我等啊等啊，一点一点地爱着你，可你，竟是这般绝情……”花茉莉哽咽起来。

“花大姐，你很美——这我早就听出来了，不是你配不上我，而是我配不上你。你对我的一片深情，我永远刻在心上，可是……我该走了……我一定要走了……我这就走……”

小瞎子摸摸索索地收拾行李去了。花茉莉跟进屋，看着他把大小口袋披挂上身，心里疼痛难忍，眼前一黑，便晕了过去。

等花茉莉醒来时，小瞎子已经走了。

当天晚上，茉莉花音乐酒家一片漆黑。借着朦胧的月光，人们看到酒家大门上挂着一把大铁锁，谁也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三斜在人堆里神秘地说，傍黑时，他亲眼看见小瞎子沿着河堤向西走了，不久，又看到花茉莉沿着河堤向西追去。追上了没有呢？不知道。最后结局呢？……

八隆公路从马桑镇后一直向东延伸着，新铺敷的路面像镜子一样泛着光。如果从马桑镇后沿着公路一直往东走出四十里，我们就会重新见到那帮子铺路工，马桑镇的老朋友。他们的沥青锅依然散发着刺鼻的臭气，他们劳动时粗鲁的笑骂依然是那么优美动听。

这天中午，十月的太阳毫不留情地抚摸着大地，抚摸着躺在八隆公路道沟里休息的铺路工们。西南风懒洋洋地吹过来，卷起一股股弥漫的尘土，气氛沉闷得令人窒息。忽然，一个嘶哑的嗓子哼起了一支曲子，这支曲子是那样耳熟，那样撩人心弦。过了一会儿，几十个嗓子一起哼起来。又过了一会儿，所有的嗓子一齐哼起来。在金灿灿的阳光下，他们哼了一只曲子又哼另一支曲子。这些曲子有的高亢，有的低沉，有的阴郁，有的明朗。这就是民间的音乐吗？这民间音乐不断膨胀着，到后来，声音已仿佛不是出自铺路工之口，而是来自无比厚深凝重的莽莽大地。

一九八三年一月

革命浪漫主义

我的屁股正巧蹲在越军埋设的一颗小香瓜那么大的地雷上，我一坐下时就听到——就感觉到一声细微的叹息，好像有一个小弹簧被我的屁股压缩得很紧张，我立刻知道十分倒霉的事被我撞上了。我坐在了地雷上，那声细微的叹息是地雷的叹息。天当中午，南方的太阳毒辣凶狠，密集的野草和灌木在我周围蓬勃生长，袅袅湿气，沿着葱绿葳蕤的植物梢头上升，百鸟鸣啭，可以看到远处的山坡上盛开着一团团血一样的杜鹃花，我军的炮火在几分钟前一齐吼叫，把那个小山头打出了好些个窟窿。我们本来是跟着炮弹往越军的地窖子扔手榴弹的，我本来是背着火焰喷射器往越军的猫耳洞里喷射火焰的，可是，我的命运不济，我一跤跌倒我就知道坐在地雷上了。我们是沿着火箭清扫出来的道路向山头进攻的，但我还是坐在一颗地雷上，可见火箭排雷也他妈的不是一扫而光，世界上没有绝对可靠的事情，你认为绝对不可能发生的事情，肯定是能够发生的事情，这才是世界。我坐在一抬腚就注定无腚的地雷上，咒骂着火箭排雷的缺德，我不是不知道我骂得没有道理，我只是觉得有点窝囊，所以骂人仅仅是一种发泄郁闷的方式，并无实际意义。连美国的航天飞机都在太空中爆炸了，中国的火箭排雷漏网一个地雷有什么稀奇。参军前我们家一匹母骡生了一匹小骡子，我们以为这匹小骡子是个怪异，不久又听说东村里一头黄牛生了一个小男孩，南村里一只母猫生了一窝小耗子，我们家的母骡生的小骡与黄牛生的男孩、母猫下的耗子比较起来算什么怪异呢？世界这么大，什么事不会发生呢？尤其是在战争中，什么怪事不会发

生呢？

我带着千疮百孔的多半个屁股来到温泉疗养院疗养，我可怜巴巴地问一个很漂亮又很严肃因此十分可怕的小护士——当然是女的——医生，我问（我总结了一条经验，见了医疗单位的人一律称呼医生保准没人不高兴）我的屁股能长出来吗？那个护士把漂亮的眼睛从晚报上摘下来，看了我一眼，说：世界上什么样的奇迹都可能发生，你听着，晚报上说，台湾阿里山区一个老年妇女一夜之间头上生出两只金光闪闪的角。沈阳市一个姓王的青年妇女两只大辫子长达二米八十六公分，梳头时要站在一个特制的高凳上，一节一节梳理。苏联吉尔吉斯有一位妇女，肚脐眼里经常分泌出小颗粒的金刚石。你好好洗我们的温泉，我们的温泉里包含着多种人体发育必需的矿物质，没事你就到池子里泡着去，泡在池子里什么都别想，练太极拳要意守丹田，你洗温泉要意守屁股，你一定要坚信，我能生出屁股，我一定能生出屁股。

疗养院对我特别优待，让我和一个三〇年参加革命的老红军共用一间水疗室，水疗室里有两架藤床，两双拖鞋，两个衣架，两个水疗池子，地面都铺了瓷砖，干净整洁舒适。环境如此好，空气如此新鲜，温泉水呈杏黄颜色，似有一股兰麝香气。我坚信，在这间水疗室里我一定能生出个崭新的健康的屁股。跟那么多世界性奇事比较起来，我如果不能再生出个漂亮的屁股只能怨我自己懒惰。我本来是有屁股的，我有过一次生长屁股的经验，与头上生角比较要容易得多；我的屁股还残存着一部分，就像被砍伐的树木，树干虽倒，树根犹在，只要营养足够，就没有理由不生长。

进行温泉水疗的第一天，我就和那个老红军混得像爷爷与孙子一样熟。那个既漂亮又严肃的小护士告诉过我，这个老红军天真活泼，超级幽默，一点都没有老革命盛气凌人的架子，喜欢无穷无尽地开玩笑，是个典型的“革命浪漫主义”。我说，医生姐姐，是不是“革命乐观主义”比“革命浪漫主义”更确切些。小护士严肃地说：小男孩，小傻瓜，你懂什么？你多大啦？我说：我什么都懂！我十九岁零三个月啦！小护士龇牙一笑，我忽然发现她两颗门牙很长很尖锐，我猜想她吃了至少十吨西瓜，啃瓜皮把门牙练长了。但这两颗长门牙生

在她的嘴里显得严肃活泼，充满“革命浪漫主义”精神。她笑的时候，鼻子上的表情极像我的妈妈。我从前线上撤下来，妈妈去医院看我，妈妈抚摸着我的耳朵，凄凉一笑，她的鼻子上布满皱纹。小护士笑的时候，鼻子上同样布满皱纹。她不笑了，鼻子上的皱纹立刻消失，嘴唇抿紧，长牙亦不见。她说：我四岁的时候，已经背熟了白居易的《长恨歌》，那时候，你还在你妈妈的子宫里喝羊水呢！你应该知道：“革命乐观主义”是一种精神，“革命浪漫主义”是一种人格！去去去，找老红军水疗去吧，见了他就叫老爷爷，然后学一声猫叫。

她把我推出值班室，拿起电话听筒，咯吱咯吱地拨号。电话要通，我听到一个男子的声音在电话里响，我心里酸溜溜的，恨电话里那个男人。我抬起腿，踹了一脚值班室的门，然后一瘸一颠地走下楼梯。

在去水疗室的路上我想，等我的新屁股长出来，一定要向长牙小护士展开猛烈进攻，我要跟他结婚，让她给我生个门牙颀长、鼻子上有皱纹的儿子。

水疗室里雾气腾腾，右边的藤床上散乱地扔着一堆衣服，右边的池子里有泼剌剌的水声，我蹲下，蹲在无蒸气的空间里，看到一个肥大的老头子在水疗池中蛙泳。我遵照着现在是管辖着我的小护士将来要受我管辖的妻子的教导，大叫一声老爷爷，然后，学了一声猫叫。本来我想学的是天真的小狸猫的叫声，叫出口来，竟变成大黑猫发情的嚎叫。

老头子吸了一口温泉水，腮帮子喜得像两个小皮球，我还以为他要把水咽到肚子里去呢，他却把水喷到我身上，水柱笔直有力，说明他肺活量相当大。他“汪汪”叫了两声，惟妙惟肖地一只小狗的叫声。

我叫“咪呜”，他叫“汪汪”。咪呜——汪汪——咪呜——汪汪——咪呜汪汪咪呜汪汪，咪呜汪汪合鸣着，我们的友谊从此开始。

小鬼，快脱衣服。他催促我。伤残之后，我一直羞于将残缺不全的屁股示人，事到如今，顾不上羞耻，没有屁股是我肉体上的耻辱是我精神上的光荣，我的屁股在温泉水里泡泡何况是能再生的。我脱了衣服，站着，我的头弥漫在团团簇簇充满硫磺气息的蒸气里，我什么

都看不见。我的屁股在没有蒸气的空间里，那里凉森森的，我知道这个老革命正在研究着我的屁股，我的神经外露感觉敏锐的伤残屁股上有两点麻酥酥的发痒，一定是他的目光。

怎么搞的，小鬼？他的声音从雾下传来，重浊而凄楚。

被越军的地雷炸的，真他妈的窝囊！我说，老革命爷爷，你说我窝囊不窝囊，我本来是第一流的突击队员，我本来是背着火焰喷射器冲在最前面的，我本来是要立大功的，我本来是能够成为一个真正的英雄的，可是我摔了一跤，一屁股坐在了一颗抬屁股就炸的地雷上。

他转过身来看看我。他在朦胧中对我说。我想，站在老红军爷爷面前就应该像站在上帝面前一样，没有什么可以掩饰的，于是我转过了身。我听到他高兴地笑起来，他说：很好很好，没把传宗接代的家伙炸掉就有希望，革命一代传一代，革命自有后来人。这是不幸中之大幸。

坐在那颗地雷上，我一动也不敢动，尽管战后我说我之所以一动不动是怕一抬屁股引起地雷爆炸，炸伤别的战友，影响部队战斗力。这样解释合情合理，没人认为我是在撒谎。我确实是个勇敢的战士，要不是坐在了越军的地雷上，我要么是英雄，要么是烈士。可是我运气不好，我坐在地雷上，看着战友们跌跌撞撞地向敌人的阵地冲去，道路根本不是道路，他们无法不跌跌撞撞。后来，敌人阵地上响起了手榴弹的爆炸声，响起了喷火器的疯狂呼啸。战友们腾跳闪挪，如入无人之境。在强烈的爆炸声中，黑色的泥土像一群群老鸹漫天飞舞，起码有两个完整的越南人像风筝一样飘起来，飘起好高好高，然后才慢慢下落。我远远地注视着这场战斗，鼻子一酸，眼泪像泉水一样涌出来，我也说不清为什么要哭。

尽管有惊天动地的爆炸声，有从洞口里猛烈地溢出来的凶猛火焰，有流血有死亡有鬼哭狼嚎，但是，一个奇怪的、荒唐的念头总在我心头萦绕：这好像只是一次军事演习，而不是一场真正的战斗。真正的战斗在我的心目中要比这英勇悲壮得多，要凶狠残酷得多。我总觉得我的战友们在下意识地重复着我们在“拔点”演习中形成的一整套动作。这一定是因为我坐在地雷上的缘故。

有一段时间我很轻松，那时候我面前的光秃秃的山头上异常安

静，阳光照在红色的泥土上，红色泥土瑰丽多姿。战友们伏在一个山洼里，都一动不动，好像睡着了。没有枪声，没有炮声，一切都像睡着了。难道这里真是不和平吗？几分钟前，战友们笨拙运动的身躯，战友们背负重载脚踏泥泞投弹喷火的可怖面孔果真存在过吗？十几分钟前那一道道明亮炽热的火箭炮弹果真划破过南方沉郁的天空吗？我的屁股下果真坐着一颗一抬即炸的地雷吗？

我甚至就要悠闲地、像我在家乡牧牛时那样从牛背上跳下来一样从地雷上跳起来，但这时，伏在洼地里的战友们慢吞吞地爬起来，他们一个个被炮火硝烟燎黑了脸，他们的迷彩服破破烂烂，周身沾着烂泥，他们精疲力竭地往下撤，踉踉跄跄，慌慌张张，好像随时都会摔倒的样子，原来即便是胜利者的撤退，也不像电影上演的那样从容大方。这时，我恍若梦醒，知道战斗已经胜利结束，我们摸爬滚打吃尽千般苦头演习过的这场拔点战斗像闪电一样结束了，而我，竟然还别别扭扭地坐在越南人的地雷上。

清醒过来的越军开始往山头上开炮，他们知道躲在掩体里的自己人都停止了呼吸，所以他们毫无顾忌地炮轰着自己的阵地。弹片疾飞，把空气撕扯得裂帛般响。散开！散开！我们突击队的队长声嘶力竭地吼叫着。他戴着花花绿绿的钢盔，脸庞显得很短。一炮弹在离地一米处爆炸，三个战友飞上了天，我们队长身体瘦弱，所以他飞得最高。后来我想，这个省略了大前提的三段论未必正确。我们队长生前曾批评我喜欢乱下结论，我说我学过形式逻辑，我们队长说形式逻辑学得二五眼比不学形式逻辑还要可怕、可恶、可恨。

①在同样的爆炸气浪冲击下，身体重量最轻的人飞得最高。（大前提）

②我们队长身体瘦弱。（小前提）

③所以他飞得最高。（结论）

我查阅了形式逻辑辞典，知道我犯了若干错误。我感到对不起队长，他可是大学中文系毕业的，他的逻辑严密，像钢铁长城一样无法突破。为了哀悼队长，我深刻地对照检查我的逻辑错误。第一，我在小前提中偷换了概念，“身体瘦弱”，并不一定“身体重量最轻”。进一步讨论，外观上瘦弱并不一定本质上瘦弱，我们队长的瘦弱仅仅是

外观上瘦弱，他跑起来比野兔子还要快，他在单杠上像风车一样旋转，他和人家掰手腕曾经把人家的手腕子掰断过，他吃饭从来不咀嚼，他消化能力好，我们认为他吃钢锭拉铁水，吃石子拉水泥，我们队长其实是钢筋铁骨。第二，我的大前提概括不全，我忘记了风向、地势、角度诸因素。

我们的队长在爆炸气浪中飞快地上升，是我亲眼看到的。他的四肢优雅地舒展着，他的脸上阳光灿烂，他的迷彩服上五彩缤纷，鲜红的血珠像一片片飘零的花瓣轻俏下落。我认为队长是一只从烈火中飞升起来的金凤凰，他的羽毛灿烂，他一定是到太阳里去叼金子去了，这是我奶奶在凄凉的星光下多次讲给我听过的故事，那时候夜深如海，篱笆上蝈蝈鸣叫，清净的露珠从星星的缝隙里滴下来。我坚定不移地认为，沉重地落下来，摔在泥泞里的不是我们队长，或者，那仅仅是我们队长的躯壳，我们队长的灵魂已经飞升，轻飏飞升，他的翅膀上流光溢彩，美丽非凡。

队长飞升上天那一瞬间，我忘记了屁股下坐着的地雷。我像灌木丛中被惊起的麻雀，斜刺里射向我们队长，我的嘴里还高叫了一声队长。队长是好人，是我的好朋友。虽然队长经常毫不留情踢我的屁股，但我还是认为队长像我的亲哥哥一样。我跳得也很高，我只是感觉到屁股上被猛托了一把，然后天空和大地调换了几次位置。我一头扎在野草里。

真的，老红军爷爷，不是骗您，我本来是可以立大功当大英雄的！我赤裸裸地站在老红军面前，好像站在上帝面前一样。

他说，小鬼，战争嘛，战争中什么怪事都有，抗日战争时期，八路军一二零师一个战士把一颗子弹打进了一个日本士兵的枪口里，你信不信？我被一颗子弹把传宗接代的工具打掉了，你信不信？你快进池里去泡着，让你的屁股慢慢往外长。

我战战兢兢爬进滚烫的温泉水，屁股又痛又痒，额头上汗水淋漓。

躺在池里，我和老红军处于同一平面上，温泉里升上去的雾气如同旋转的华盖，笼罩在我们头上。我看着老红军，他有一颗又大又圆的头颅，鼻子通红，眼睛明亮，闪烁着智慧狡猾之光。他在水里俯

着，手刨脚蹬，酷似蟾蜍游泳。

我的屁股上热辣辣的疼痛，我想起长牙护士让我意守屁股生长屁股的叮嘱，便意守屁股，幻想着屁股像出土的竹笋一样滋滋生长。但越是意守屁股，它越是疼痛，发麻发痒。老红军孜孜不倦地练着蛙泳，我猜想这是他发明的一种水中健身体操。

我把意念从屁股上移开，问老红军：老爷爷，您会游泳吗？

他操着一口浓重的闽南话说：会游泳？会游泳早就淹死啦。

老红军对于战争的回忆支离破碎，但滔滔不绝。他说过草地前夕，他们渡过一条河，河水滔滔，河名阿坝。队伍过河时，正值河水暴涨，过河的战友们起码有一半被淹死。有一个水性极好的连长，一到河心就沉了下去，老红军说连长沉下去前回头望了他一眼，好像示意他不要下河，又好像命令他立即下河。突然间河边剩下寥寥几个人，有蹲着的，有站着的，全是六神无主，心慌意乱的样子。他坐在河边草地上，望着滚滚的河水，想起了家乡，想起了刚刚被淹没的连长在河里洗澡时的情景。后来他想起了干粮袋里还有一碗炒焦了的青稞麦，肚子咕噜噜响。河里水声响亮，他连狗刨水也不会，下河必死无疑。淹死了也要做个饱鬼，他说，我从干粮袋里抓着青稞麦咀嚼着，越嚼越香，越嚼越饿，起初是一把一把地嚼，后来是一撮一撮地嚼，最后是一粒一粒地嚼。我回头看到没过河的人都在一粒一粒地咀嚼着青稞麦。一抬头看到红日西沉，干粮袋都翻过来了，下河的时候到了，这时奇迹发生，河里的水突然跌落，远处的河面上露出了一座木桥，我们都从河边草地上蹦起来，刚吃了青稞麦，浑身是劲，飞跑着过了桥，去追赶队伍，这时后悔不该一次把所有的青稞麦都吃光。你们现在打仗，大米白面随你们吃，好枪好炮随你们放，打的都是林彪式“短促突击”！

他停止蛙泳，从水池子里爬出来，站在白瓷砖铺成的地面上。我看到了子弹留给他的痛苦疤痕。他意识到了我看到了什么，他说：这就是战争，没有那么浪漫，战争不浪漫，革命是浪漫的。你小子丢了一瓣屁股，是马克思看你年轻。

过了河，追了一晚上部队，追上了。第二天早晨饿得就不行了，野菜树皮都被前边的队伍吃光了。当然当然，你说的也对，有时前边

的队伍也留给后卫部队一些粮食，有时饿急了就顾不上了。

我是五军团，军团长罗炳辉，从奴隶到将军，罗胖子，那匹马被他骑得瘦骨伶仃。罗炳辉过河时差点淹死，是拽着马尾巴挣扎到对岸的。

听到他说起罗炳辉这个赫赫战将，我心中崇拜的英雄，竟然差点淹死，那么狼狈，我的感情上难以接受，便从池中折起身，怒吼：你侮蔑红军！

你见过红军吗？

见过。

在什么地方见过？

在电影上。

电影是革命浪漫主义，不能信的。

老红军严肃地教育我，革命不是请客吃饭，不是做文章，不是绘画绣花，不能那么雅致，那么文质彬彬。革命是暴动，是一个阶级推翻另一个阶级的暴烈的行动。我说这是毛主席的话，他说是毛主席的话，毛主席过草地时躺在担架上让人抬着走，头发老长，脸皮灰黄，毛主席也饿得肚子咕辘辘响。我问他听到毛主席的肠子咕辘辘响了吗？他说听到没听到都一样，反正毛主席过草地时也饿得半死不活。

老红军索性不进池子了，光溜溜地站在我的水疗池边上，像话剧演员一样为我表演着他在过草地之前的革命历史。我相信他说的都是真理，因为真理都是赤裸裸地，老红军就是赤裸裸的。

头天过了阿坝河，第二天，被饥饿折磨着，满街找吃的，像一条饿疯了的狗。草根树皮都被吃光了。找老百姓？在中央苏区还可以，可是我们失败了，我们在撤退，国民党诬蔑我们青面獠牙，杀人放火，老百姓早就跑光了。我徜徉在街上，忽然，有一股焦香的味道爬进我的鼻孔，我循着味道前行，曲曲弯弯，左拐右拐，来到一个马厩。我们的卫生队长正用一盘手摇小石磨粉碎炒焦的青稞麦。我使劲地搐动着鼻孔，凑到石磨前，没话找话地说：卫生队长，您磨炒麦？卫生队长警惕地看我一眼，不说话。我说卫生队长炒面一定比炒麦好吃吧？卫生队长低头摇磨，不理我。炒面的香味像小虫子一样在我的鼻孔里爬，在我喉咙里爬。我伸手抓了一把炒面掩到口里，炒面呛得

我连声咳嗽，我双手捂着嘴，生怕把炒面浪费掉。咳嗽平息，炒面进肚，饥饿更加强烈，我望着卫生队长，卫生队长也望着我。我的眼里流出了眼泪，卫生队长的脸神经质地抽搐着。

我站起来，晃晃荡荡地向马厩外走去，我听到了阿坝河里澎湃的水声。身后有脚步声，是我们卫生队长，他拍了一下我的肩头，说：同志哥，不是我小气，你知道，有那把炒面，我也许就过了草地；没有这把炒面，我也许就过不了草地。

我知道卫生队长说得不错，关键时刻，一把炒面就能救一条性命。

我一把炒面也没有，我的干粮袋翻了个底朝天，草地茫茫无边，我是注定过不去啦。突然，有个人跑来对我说，八连在西村起出了一窖粮食，还没分配。我想起八连的指导员胸口受伤那天，是我把他从火线上背下来的，我是他的救命恩人，不跟他要粮，跟谁要粮？

我飞跑到八连，找到指导员，拍着空空的干粮袋说：指导员，您救我一命吧！

指导员把我带到粮囤边，我急急忙忙脱下一条单裤，把裤腿扎紧。指导员摘下我的干粮袋，当着两个持枪护卫粮囤的战士，用一只小搪瓷碗往我的干粮袋里装粮食，他用一块小木板，把每一碗粮食都刮得平平的。一碗两碗三碗，六碗七碗八碗。两个站岗的战士目光灼灼，使我脊背一阵阵发凉。装了八碗后，指导员说：行喽，同志，不能多给你啦！指导员转过身去跟两个站岗的士兵说话，趁着这个机会，我又赶紧盛了一碗粮食装进了干粮袋。

温泉水凉了，水疗室里雾气消散，老红军打了一个响亮的喷嚏。

我说，老革命，快披上衣服，防止感冒。

他说，我从来不感冒。你听我说，我要用亲身经历过的铁的事实，粉碎你头脑中的虚假革命浪漫主义观念，帮你树立真正的革命浪漫主义观念。

他跳进池子，拔掉塞子，放掉凉温泉，换上热温泉。他让我也换水，他说水不热血液不循环，要生出新屁股比登天还难。

蒸气重新升腾起来，在我们头上盘旋如华盖。泉水滚烫，灼人肌

肤，我的屁股早已丧失知觉。我用手摸了一下它，似乎比初入池时膨胀了一些，我的心顿时被希望之光照亮了。

老红军像一条隐匿在泉水中的大娃娃鱼，说话声如同从遥远的洞穴中传来。他说，贵州苗山地区的茅坑特别深，掉下去要淹死的。我们到达那里时，老百姓也跑光了。夜晚漆黑，伸手不见五指，我的班长要去拉屎，又怕掉进茅坑，他点起一把稻草，举着，像举着火炬照耀道路。他光顾脚下，忘了头上，头上是低矮的草棚，早就点着，风随火起，一片刮刺刺的火光，照得半山通明。第二天集合，我们坐在地上，班长就坐在我前边。军团保卫局长训话，训完话就问：昨夜里是谁弄起的火？我们班长站起来说：报告局长，是我不小心弄起的火。

军团保卫局长盯着我们班长看了一分钟，他的眼睛蓝幽幽的，满下巴的黑胡子扎煞着，十分威严。我们班长满脸愧疚地站着。

军团保卫局长低沉地说：把他捆起来！

保卫局里两个干部走进队伍，把我们班长扭着胳膊拉出去，用绳子反剪了背，我们班长挣扎着，吼叫着：我不是故意的！不是故意的！

保卫局长说：拉出去，枪毙！

班长带着绳子跪倒，哭着喊叫：局长，我参加革命五年多，身经百战，大功小功都立过，大错小错都犯过，饶了我吧，让我戴罪立功，让我北上革命……

保卫局长一劈手，那两个干部把我们班长拉到一片草地上，让我们班长站着，他们退后三步，两人好像互相推让着，显出十分谦虚的样子。后来，一个干部闪开，另一个干部拔出手枪，瞄准我们班长的后脑勺子开了一枪。班长一头栽倒，两条腿在草地上乱蹬蹶。那两个干部低垂着头，提着手枪，无精打采地走过来。

枪声一响，我心里一阵冰凉，前后不到十分钟，我们班长就完蛋了，死前连一句口号都没喊，死后只能蹬蹶腿，像条狗一样窝囊。

班长的背包就在我的膝前，班长的破了边的大斗笠靠在背包上。斗笠上四个鲜红大字，一颗耀眼红星。我和班长都是中央红军。

队伍继续前进，我们班长就伏在那里，背上蒙了一张白纸布告。

为什么要枪毙班长？我怒吼着，身体在池水中像鲤鱼一样打了一挺，屁股无有，动作不灵，头颈入水，一口温泉灌进喉咙，温泉水有一股浓烈的硫磺味，麻辣着我的口腔和喉咙。

他罪不该杀，顶多给个警告处分！你们这些红军干部太残酷了。

小鬼，你的“虚假革命浪漫主义”根深蒂固，一时半晌难以消除，你听说过诸葛亮挥泪斩马谡吗？

马谡失了街亭，罪大恶极；班长烧了间草棚，算个什么？

小鬼，国民党到处宣传共产党杀人放火，苗民惧怕，躲到山上，夜里草棚火起，苗民们一定在山上观望，这不正应了“杀人放火”的说法吗？所以保卫局长从革命利益出发，枪毙了我们班长，这个决定是英明的。

我泡在滚烫的泉水里，心里竟像冰一样凉。

老红军滔滔不绝地说着，但声音愈来愈模糊，好像池塘里沼气上升的声音。我头上冷汗不断，我意守屁股，屁股，当我在穿衣镜上第一次看到我伤愈后的狰狞屁股时，我怪叫了一声。我痛恨越南人为什么不把地雷造得大一点。躺在泉水里，如同趴在担架上，晃晃悠悠，晃晃悠悠。我几个月里一直十分倒霉地趴着，当我失去了屁股时，我才意识到屁股的重要意义。没有屁股坐不稳，没有屁股站不硬，人没有了屁股如同丢掉了尊严。我踯躅在大街上，看到裹在牛仔裤里那些小苹果一般可爱的屁股，心里酸溜溜的，那股酸溜溜比从护士电话筒里传出来的男人声音更强烈。护士有两个颀长秀美光洁如玉的门牙。有一根布满皱纹的鼻子，什么时候她才能给我生一个门牙颀长鼻子上布满皱纹的儿子呢？这当然是幻想，幻想是一个人最宝贵的素质……正当梨花开遍天涯河上飘着柔缦的轻纱喀秋莎！喀秋莎像一道道贼亮的银蛇，飞向光秃秃的红土山头，山上尘泥飞舞，硝烟弥漫，那时候我屁股上的神经高度紧张，我把身上的武器弹药卸下来，正欲飞身一跃时，我们队长已经飞上了天，另一个战友被拦腰打成两段，弹片呼啸着从我头顶上掠过，击中了一只惊慌逃蹿的飞鸟。我们的迷彩服比美国兵的迷彩服还要漂亮，老红军对这身迷彩服极端反感，我们队长认为迷彩服最能显示军人风度。老红军说他被子弹打掉传宗接代的工具之后，曾要求连长补他一枪，连长踢了他一脚，并给了他一个留党

察看处分。我姐姐给我介绍了一个对象，她要我陪她跳舞，我说走都走不好，还跳什么舞。她说她想疯狂地跳疯狂的迪斯科，我说你自己跳去吧，她跳去了，我坐在沙发上抽“凤凰牌”香烟，喝“青岛牌”汽水。烟雾缭绕中，我们队长飞向太阳，他的羽毛上金光灿烂。我的女朋友浑身颤抖，手指叭叭地剥着“榧子”，她的疯狂扭动的屁股上表情丰富。我起身走出舞厅，走上大街，街上细雨霏霏，汽车的尾灯射出的光芒像彩色的雾一样飘摇着，我再也不想见这个女人啦，她用她丰满生动的屁股嘲弄我，她当我的面大跳迪斯科就如同对着我的额头放了一个响屁，臭气冲天。我狠狠地啐了一口唾沫，一个中年人走到我身边，严肃地说：根据市政府规定，随地吐痰者罚款五角。我说我吐的唾沫！他说唾沫和痰之间没有不可逾越的鸿沟。我付给他一元钱，他说找不开钱，我灵机一动，又往地上啐了一口唾沫，我说一口五角，两口一元，甭找了。他说：根据市政府规定，对卫生监督人员进行侮辱诟骂，罚款五元！我愤怒地骂：他妈的！他说：十元！你再骂，骂一句十元！我说：大叔我错了，我只有五元一角钱，给您五元，剩下一角我还要买车票回家。他通情达理地说：行啊！他递给我一张发票，我说不要，他说拿着吧，让你们领导给你报销去。

我的屁股在温泉里飞速生长着，这是我的美好愿望，世界这么大，只要有决心，什么人间奇迹可以创造出来。没有人可以有人，没有枪可以有枪——这是老红军说的，没有屁股可以生出屁股——这是长牙小护士说的。在温泉里，我几乎要睡着了，也许我已经睡着了。我开始做梦，梦境纷纭，只记住我的新生的屁股如新出笼的馒头一样白净松软，我向长牙小护士求爱，长牙小护士说：哎呀呀，你这个毛头孩子，我儿子都快一米高了，同志，你动手晚了点！

我难过地哭起来。

男儿有泪不轻弹，只因未到伤心处。

小鬼，你怎么啦？老红军披上浴衣，对着走廊大叫：护理员！

革命浪漫主义与虚假革命浪漫主义的根本区别在于：前者把人当人看，后者把人当神看；前者描画了初生的婴儿，不忘记不省略婴儿身体上的血污和母亲破裂的生殖器官，后者描画洗得干干净净的婴儿

躺在母亲温暖的怀抱里，母与子脸上都沐浴着天国的光辉。

革命浪漫主义者讲述了长征途中一件真实的事情：一个团政委晚上喝了酒，醉眼蒙眬地摸进女战士的宿舍。宿舍里并排睡着二十个女战士。团政委刚点着灯，就有一股凉风把灯吹灭，刚点着就吹灭。点着，吹灭；点着吹灭……管理处长在远处看到女兵宿舍里的灯明灯灭，便大声喊叫：你们干什么，闹鬼了吗？——这个故事好熟悉，我于是怀疑革命浪漫主义也是个二道贩子。

我问老红军：长征路上，你摸过“夜老四”吗？

他说：摸你妈的鬼哟，人都快饿死喽，还顾上去摸“夜老四”！

我问老红军：为什么长牙护士称你为“革命浪漫主义”？

他说：我爱唱歌。

我陪同着老红军走在疗养院落满了金黄梧桐叶的水泥路上，白头叠血，红日西沉，疗养院里饲养的白唇鹿和扭羚羊踏着落叶跑来跑去，山下阳光温暖，山上，在古老的烽火台左右的山峰上，白雪闪烁着滋润的寒光。老红军拉开苍凉的嗓门，唱起了据说是过草地时的流行歌曲：

牛肉本是个好东西，

不错呀！

吃了补养人身体，

是真的！

每天只吃四两一，

不错的！

多吃就会胀肚皮，

是真的！

一九八六年十二月

姑妈的宝刀

娘啊娘，娘
把我嫁给什么人都行
千万别把我嫁给铁匠
他的指甲缝里有灰
他有眼里泪汪汪
——民歌

直到现在，我还是搞不清楚这段民歌里包含的意义。“把我嫁给什么人都行”，嫁个庄稼汉行，嫁个叫化子也行，嫁个杀人越货的土匪也行吗？好像也行。就是不能嫁给个铁匠。铁匠，在小生产的乡村经济中，应该是具有超出一般庄户人的地位的，他们的技术既可以使他们得到高于庄稼汉的经济收入，又能使他们赢得庄稼人的尊敬。在讲究实际的乡村，那位首先唱出了这支歌的她，为什么会对铁匠如此恐惧——当然也不一定是恐惧，“他的指甲缝里有灰”，好像是她嫌铁匠不讲卫生；“他的眼里泪汪汪”，这一句就颇费解了，一般地说，男子汉的眼里——一个与钢铁打交道的男人眼里泪汪汪，是一种很文学的表现，可以让人产生许多联想，眼泪汪汪的男人可以博得女人们的怜悯甚至是爱。可首唱此歌的女人竟将此作为她不愿嫁铁匠的理由。所以，我总是感到这首民歌后面一定有一个很曲折很浪漫的故事。

我无意靠编造来演绎这个故事。

我宁愿相信这是一种原本就无意义的、随口而出、只要押韵就行

的为儿童的创作。

我是从我家的邻居、孙家姑妈的嘴里听到这首民歌的。当然，叫童谣也完全可以。孙家姑妈是顶着一头白发进入我的记忆的。在我们家乡，妈等于奶奶，而妈妈则以娘谓之。因此，这孙家姑妈，实则是我的奶奶辈，我母亲和父亲以“姑”呼之。我不清楚我们家与她家几代前有过什么样的关系，但孙家姑妈是我童年记忆中的一个重要人物。

我没见过她的丈夫。但她毫无疑问是有过丈夫的，因为她有两个儿子。我没有见过她的两个儿子，我只见过她大儿子的两个女儿和小儿子的一个女儿。这三个女儿年龄差不多，都是我与二姐姐的玩伴。

孙家姑妈家有三间草屋，没有大门，院墙很矮，墙头上生着野草。她家房子后边有十几棵刺槐树，开花季节，香气飘到我家来；落花季节，房顶上一片白。我吃过她家槐树上的槐花，甜甜的，吃多了则感到微涩。有一年姑妈还请我们吃过用高粱面混蒸的白槐花，粘粘糊糊的，很滑溜。她家院子里有过一棵石榴，花开时，红艳艳如火，留给我极鲜明的印象。那石榴似乎开花不结果。她家院墙根上，还生着几十墩马莲草。那是一种扁长叶、开紫白色花的多年生草本植物，叶子很韧，割下晒干后，常卖给屠户捆肉。

孙家姑妈会吸烟，用烟袋吸。她那只烟袋是黄铜锅儿、湘妃竹杆、玉石嘴儿。据她说那玉石嘴很贵。据她说玉石能救人，譬如说一个人登高不慎摔下，只要身上有玉，就伤不了筋骨，只是那玉就惊上了纹。所以玉只能救人一次。孙家姑妈说话时，用后槽牙咬着她的玉石烟袋嘴儿。从她那儿，我才为玉石的贵重找到了一个原因。

她的三个孙女，一个叫大兰，一个叫二兰，一个叫三兰，现在都成了妈妈了。

那时，我与二组经常约三个兰去邻村听戏。她们的奶奶——孙家姑妈，总是很开通地同意她的孙女与我们一起去。

我记得她家的屋子里黑咕隆咚的，炕上和地下，摞着一些黑色的箱子，箱子里盛着什么，我不知道。当时我也没去想过那些箱子里装着什么。有一天我们去临村看了一出戏，戏名好像是《罗衫记》，或

者是《龙凤面》，记不清了。回来后孙家姑妈让我们说戏给她听，我们七嘴八舌，大概也没说清楚。孙家姑妈听着我们说，很宁静地叨着烟袋，后来她就给我们，更可能是为她自己，哼哼着唱出了那首怕嫁给铁匠的歌子。她唱完了，我们都笑了。我记得我二姐还说道：姑妈嗓子真好听。

姑妈也笑了。

我想起了那时村里的小孩中间流传的一段顺口溜儿：

从北走到南
孙家三枝兰
大兰爱哭
二兰嘴馋
三兰不开言

这是比较典型的儿歌了。但这儿歌是不是儿童的创作也很难说，因为它相当准确地说出了三个兰的特点，小孩能有这样的概括能力？三个兰一个属马，一个属羊，一个属猴，长到十几岁时，已经分不出哪个大哪个小。她们的模样都是比较清秀的，三兰更漂亮些，但三兰是个哑巴。二兰馋，喜欢用舌尖舔嘴唇。大兰虽然年龄最大，但经常被她的两个妹妹弄哭，就好像她是个小妹妹一样。

这三个女孩当中，我最喜欢的是爱哭的大兰。可能因为我也爱哭。我最不喜欢三兰，倒不是因为她哑，而是因为大人们跟我开玩笑，要把三兰给我做媳妇。我说我才不喜欢她呢！我才不要个哑巴呢！本来在这之前我是喜欢三兰的，那时候我感到找媳妇是极其丑恶的事情。也可能是一种惧怕长大的心理在作怪吧。

我们长到十七八岁时，忽然就疏远了，我二姐有时还去她们家玩，我就不去了。有一次我见到孙家姑妈在我家院子里与我父亲说话，我竟然心中乱跳，想：一定是孙家姑妈要把三兰中的一个说给我做媳妇了。三枝兰，各有风韵，但三兰不语，这无论如何也是个重大缺陷，所以三兰是不要了。二兰嘴巴尖，骂起人来嘴巴快得如同利刀切菜一般，也不要；还是要大兰。大兰的辫子很长，性格温顺，最

好。那天父亲一边锯着木头一边与孙家姑妈谈话。温暖的天气，锯末子金黄，父亲脸上淌着汗水，孙家姑妈跟父亲谈了很久才走。我走出去时，感到父亲看我的眼神很异样。

第二天，我的脸上起了一些红疙瘩，父亲冷冷地说："你不要胡思乱想。"

父亲的话像一盆凉水浇在我的心里，我感到极其羞愧和自卑。

又过了几年，大兰找了婆家，紧接着，二兰和三兰也找了婆家。

现在，铁匠们的故事涌到我的眼前来了。

每年的麦收前夕，是我们高密东北乡最美好的季节。这时，是春尾夏头，槐花的闷香与小麦花儿的清香混在一起，温柔的南风与明媚的阳光混在一起，蛤蟆的鸣叫与鸟儿的啼叫混在一起。这是动物发情的季节，也是小伙子们满街乱蹿的季节。每年的这时候，那三个铁匠出现在我们村的街头上。

铁匠们来自章丘县，操着外乡的口音。虽然他们的口音与我们不同，但我们听他们的话和他们听我们的话都不费力。铁匠炉支在老万家院墙外，那儿有一块空场，是第一生产小队的人扎堆等待派活的地方。空场上安着一盘石碾子，那碾子整天不闲，吱吱呾呾地响着，碾轧着农家的主食——红薯干儿。墙根处有一棵柳树，树枝上挂着一口铁钟，很小的铸铁钟，这钟发出的声音能把第一生产小队的人随时召唤出来。铁匠炉支在这里是最佳的位置。

三个铁匠，领头的老师傅姓韩，大家都称他老韩；打锤的也姓韩，是老韩的侄儿，大家称他小韩；还有一个拉风箱兼打三锤的是个矮墩墩的胖子，人称他老三，也不知他姓什么。老韩细高，脖子长，脸上皱纹又深又多，秃顶，眼睛果然是永远泪汪汪的。小韩的个头也很高，但比他叔叔魁梧许多。我在创作一篇与打铁有关的小说时，脑子里曾多次出现过小韩的形象，所以也可以说那篇小说中的人物小铁匠，是以小韩为模特儿的。

实事求是地说，当时的乡村生活在物质上是相当清苦的。但回想起来，那时，我的精神绝对比现在要愉快。吃不饱，穿不暖，较之现在的脑满肠肥衣衫臃肿，似乎活得更有滋味，更有奔头；现在真是完

蛋了，成了一个对生活绝望的人，成为一个无病呻吟的废物。回忆过去，既是一桩饶有趣味的工作，也有可能成为治疗脂肪多余症的药方。

那时候我们吃几个热地瓜、啃两块红萝卜咸菜就跑到第一生产小队的发令钟下看三铁匠打铁了。铁匠们早晨晚起，我们看他们打铁多数是在中午；有时晚上也去。那时的中午暖洋洋的，阳光促使我们扒掉棉袄里的棉花，我们变得腿轻脚快。狗在湾子里交配，我们坐在土墙边晒太阳。张老三家那箱蜜蜂忙忙碌碌地采槐花粉酿蜜。张老三的妻子有麻风病，长年躲在家中不露面，很神秘很恐怖。张老三是第一生产小队的饲养员，是个口才极好、出语即逗人捧腹的瘦老头。他的儿子张大力，是我二哥的朋友，身材高大，肤色漆黑，活活一座黑铁塔。我很崇拜他。我想像不出那个麻风女人怎么能生出这样一个力大无穷的儿子。张大力继承他父亲出语滑稽的特点，村里大多数的男孩子，都愿意跟他去放牛割草，他带领我们偷瓜、摸枣、捉鱼、游泳、打架，还干一些坑害别人的事情。比如在道路上挖陷阱，在棉花地里埋屎雷，去捣乱小学校的教学，把那位留长发的女教师捉出来剥裤子，等等。我父亲曾严厉教训我二哥和我，不许我们和张大力混在一起。我父亲说：你们不怕传染上麻风病，难道不怕跟着他作恶犯法进监狱吗？父亲的话让我们胆寒，但我们还是跟张大力在一起。张大力带我们去割草，总是先给我们“保养机器”，烧麦粒吃，新鲜麦穗，放火上一燎，搓掉糠皮，半生半熟，白汁丰富，味道鲜美，没麦粒吃了就烧玉米吃，烧地瓜吃，烧豆子吃，反正都是生产队的，不吃白不吃，吃饱了省下家里的口粮。实在没什么庄稼可偷吃的季节，就捉蚂蚱烧吃，摸鱼儿烧吃，反正只要跟着张大力下地割草，总能搞点东西安慰安慰我们饥肠辘辘的小肚儿。张大力的腰里永远装着一盒用油纸包着的火柴，有一次他的火柴被水湿了，他就用鞋底搓茅草缨儿取火，烧大毛豆吃。我想我们之所以能比较好地发育成熟，与张大力带领我们大量地野餐有一定的关系。张大力每天都给我们讲一些故事，有鬼怪，有武侠，有神魔。他讲故事时，有一种让我折服的力量，似乎他讲述的一切都是他亲眼看到的。张大力很愿帮助人，我从小窝囊，有时割的草背不动，压得龇牙咧嘴，张大力就说：不中用，不中

用，这点草絮个老鸡窝都不够，我用鸡巴都能给你挑回家去。那些大一点的男孩就故意激他，说：不信不信，大力吹牛！张大力被激得下不了台，就说：小子们，今儿张大爷露一手，开开你们的眼界！说完话，他果真褪下裤子，把那杆黑缨枪拨弄得像钢杵一样，挺着，憋足一口气，把我的草筐挂上去。很遗憾没有成功。他双手攥着叫痛，我们弯着腰笑。他倒了架子不沾肉地说：昨天夜里“跑了马”了，钢火不行了，过几天再挑。那时我搞不清楚所谓“跑马”是怎么一回事，我问张大力：怎么叫“跑马”，张大力笑着说：跑马麻，就是——我二哥大声咋呼我：胡乱问什么？我说：问问怕什么。张大力说：别问了别问张大力给我讲过一个关于宝刀的故事，给我留下了极其深刻的印象。他说真正的宝刀软得像面条一样，能缠在腰里，像裤腰带一样。他还说宝刀杀人不沾血，吹毛寸断，刀刃浑圆，像韭菜叶子一样。张大力最辉煌的时刻是在那一年的“五一”运动会上。那时我已上了学。我们村里有一所完全小学，学校里有几位体育很棒的老师，年年都举办“五一”运动会；周围村里学校的老师和学生都来参加，竞赛项目很多，有篮球、乒乓球、跑、跳远、跳高。跳高比赛那天，村里人都围在学校的操场上看热闹。张大力也在，他跟我二哥站在一起，不停地起哄捣乱，我二哥那时已经不上学。几个男老师，跳过了150厘米的横竿，就再也跳不高了；张老师冲一次，把竹竿碰飞，人栽到沙坑里；陈老师再冲一次，把竹竿夹在腿间，人栽到沙坑里。李老师说：行啦，到了极限了，破了我校的纪录了。陈老师不服，把竹竿放在160厘米的高度上，说，让我再跳一次。陈老师在那儿舒腰揉腿，一副认真的样子。这时，张大力从人堆里挤出来，迈开大步，撩起长腿，吆喝着：噢哟哟——朝横竿冲过去，在竿前，他胡乱一个翻滚，竟然过了竿，落在沙坑里。跳起来，他拍着屁股上的土，看着那些老师，说：你们白吃了小馒头，还不如我一个吃地瓜的跳得高。围观的村民们哈哈大笑，学生们也笑。我们的老师都很窘，红着脸。我们班主任张大个，是在县武术队受过训的，平常日子里每天凌晨就早起去河滩上打拳，那时他握着拳逼近张大力，村里人一看形势不妙，几位年老的忙上去拦张老师，并且说：张老师张老师您别跟他个野小子一般见识。张老师双臂往外一撑，便把老人们弄到一边去。我着实

替张大力害怕，也替我二哥害怕，因为我二哥就是被张老师给打退了学，此刻他又站在张大力身边，俨然一个同党模样。张大力好像有些紧张，脸皮紫红，张老师一拳打在他胸上，他低下头，哼了一声。没容张老师打出第二拳，张大力便一个黑狗钻裆，把张老师拱起来，转了一圈，从肩上往后摔去。张老师仰面朝天跌在地上，看样子跌得不轻。村里人围上去，把张大力拉走了。这件事轰动了整个村子，张大力在村人中有了很大的威信，从此他便进入了壮劳力的行列，再也不与我们这些小孩子们结堆了。但我对他的崇拜和友谊与日俱增，现在亦是。张大力还有很多事可以写进小说，譬如他当生产队小队长的趣事，他结婚后的趣事，等等。

我们坐在第一生产小队的铁钟下，一边看铁匠打铁，一边听张老三讲故事。我记得有一天张老三说老万家的老婆吝啬，竟当着她的面说，你们家的粪都要在水里淘几遍，看有没米粒什么的。老万家老婆骂：张老三，你不得好死。张老三说：我死了你不是没人戳了吗。张老三说：现如今的人都没劲了，几十年前，他亲眼看到一个人，把一个几百斤重的碾砣子扛到树杈上去放着。那时一队队长是齉鼻子王科，自己说当过志愿军，动不动就解下皮带抽人，有一次抽二兰，因为二兰偷了队里的萝卜。孙家姑妈倒着小脚，直逼到王科前面，说：王队长，小心着点，别闪了手脖子。

还是说铁匠们吧。炉火熊熊，老三和小韩都光背，胸前挂一块油布遮胸裙，裙子有密密麻麻的被铁屑烫出来的黑色小洞眼。老三和小韩胳膊上的肉都是一条一条的，看上去就有劲。老韩穿一些老粗布的黑褂子，腰背佝偻，还时不时地咳嗽。麦子眼见就熟了。农民们送来锻打的多数是镰刀，也有锄，也有镢。有新打的，都要自己从家里拿铁，有在旧器的基础上翻新的，也要拿铁来。我记得只有一次，村里有位老人来给旧斧头加钢，老韩拿出一块青色的铁来，说，老哥哥，我把这块百炼钢给你加上，让你使把快斧。张老三跟保管员要了一些铁，送来，让铁匠给打一把两头带把儿的切豆饼用刀。豆饼要切成条状，好泡，用豆饼水饮马饮骡子上膘。圆圆的豆饼夹在双腿间，双手攥着刀把，哧哧地往下切。

晚上看打铁，比白天有意思。通红的炉火照着铁匠们的脸，像庙

里的金面神一样。老韩掌着钳，不断翻动着炉上铁，那些铁烧软烧白，灼目的光亮使煤火相比变红。老三拉风箱，呼嗒呼嗒响。铁烧透了，老韩提出来，放在砧子上，先用小锤敲敲，那些青色的铁屑爆起，小韩早就拄着十八磅的大铁锤等候在一边了，那柄大锤我用手提过，真沉。锤把子却是用柔软的木头做的，一抡起来颤颤悠悠，抡这样的软把子锤要好技术。小韩得到他叔的信号，便叉开双腿，抡起大锤，往铁上招呼。他打的是过顶锤，用大臂的力量，锤锤都带着风声，打在铁上，不太响亮，但那铁却像面团儿一样伸长，变扁。小韩打锤，得心应手，似乎闭着眼也能打，叮叮当当的，有些惊心动魄的味道。打铁先要自身硬，铁匠活儿累极，但铁匠们却很少出汗，通古博今的张老三说：流汗的铁匠不是好铁匠。老三有时候也扔掉风箱把子掺进去打几锤，但身手一般，尤其是跟小韩比较起来。淬火时挺神秘，我在《透明的红萝卜》里写过淬火，评论家李陀说他搞过半辈子热处理，说我小说里关于淬火的描写纯属胡写。我写淬火时水的温度很重要，小铁匠为了偷艺把手伸进师傅调出来的水里，被师傅用烧红的铁砧子烫了手，从此小铁匠便出了师，老铁匠便卷了铺盖。根本没有那么玄乎，李陀说。张老三给我们讲的更玄，他说从前有个中国小铁匠跟着一位日本老铁匠学打指挥刀，就差淬火一道关口，打出来的刀总不如日本师傅打出来的锋利。有一次日本师傅淬火，中国小铁匠把手伸到桶里试水温，那个老日本鬼子一挥刀，就把中国小铁匠的手砍落在水桶里。我把这个故事跟李陀说，李陀说那是民间传说。

淬火时水温很盛，嗞嗞啦啦地响。如果是打菜刀，淬完火后要在石头上磨出白刃。磨石的活儿也是由小韩来做。那么大一块长条石，放在一条粗壮的木凳子上，刀用木夹子固定住，小韩便拉开马步，俯下腰，只手撩水上石，然后，嚓——嚓——嚓———会儿功夫就把那刀磨得锃亮。有人问：快了没有？小韩不说话，找一根手腕粗的木棍子，往凳子上一放，挥臂劈一刀，木棍子两断。你说快不快？小韩反问。据我爷爷说他们打出的刀并不太利，钢火一般，刀断木棍，是因为小韩力大。

那一天，我们看到，小韩在铁匠炉边和面做窝窝头儿，面是玉米面。小韩打铁行，做窝窝头不行，那只大手把一碗面摆成牛粪饼模

样，贴一只圆底子黑铁锅里。他们每天吃两顿饭，三个人，一顿要吃五斤干面的窝窝头，饭量很大。有时候，他们也买几斤大肥肉膘子熬着吃，红红白白的肉，被黑的煤一戏，显得出了格的娇嫩，肉味儿香极了，勾得我嗓子眼里往外伸小手儿，二兰曾说过，等长大了一定要嫁个铁匠，吃黄金塔，就大肥肉。我们说你妈不是唱：嫁什么人也不要嫁个铁匠吗？二兰说，唱归唱，嫁归嫁。

有一段时间孙家大兰二兰看铁匠打铁入了迷，我和二姐不去时她们也去。后来我听大兰说，是孙家姑妈让她们去看的，看看那些铁匠手艺怎么样。大兰和二兰回来就夸铁匠们的窝窝头格外好吃。二兰跟人家讨要窝窝头吃，周围的人说这个小嫚真馋。小韩却宽厚地笑着，把一个烫手的大窝窝头用一张葵花叶垫着，送到二兰的手里。二兰还跟我们说：小韩胸脯上还有黑毛呢。说完了还哧哧地笑。

四月初八那天，好玩的事发生了，那天是个集，集就在我们街上赶，人很多，铁匠炉周围自然空前热闹。

孙安姑妈弓着腰来了，她穿一件浆洗很白的斜襟褂子，白头发梳得顺溜，脑后的小髻上，插一朵紫色的马兰花，既像个老妖精，又像个老神婆。人们都看着她笑。她不笑，脸板着，严肃着呢。三个兰跟在她身后，都穿着新衣服，像三个护兵一样。张老三说孙家大嫂子，今日是怎么啦？中了邪了还是着了魔了。我说大兰二兰三兰，你们干什么？她们都不理我。三兰既哑又聋，不理我可以；二兰跟我不睦，不理我也行；可你大兰为什么不理我？头天晚上我还给你一块糖吃，你还让我摸了摸你的屁股呢。我很生气。

走到炉前，铁匠们都停了手中话，没风鼓动的煤火上，火苗子软了，黑烟多了，好像要拆炉散伙的样子。

孙家姑妈冷冷地问："师傅，能打把刀吗？"

老韩问：

"您要打什么刀？"

孙家姑妈从怀里摸出一条四棱的银灰色铁，递过去，老韩接了，翻来覆去地端详着。脸色阴沉着又问：

"您要打一把什么刀？"

孙家姑妈从腰里抽出一柄银亮的刀，像抽出一束丝帛，递给老

韩，老韩不敢接刀，用双手捧了那块银色灰铁，恭恭敬敬地送到孙家姑妈面前，弯腰点首地说：

“老人家，俺是些粗拉铁匠，打打锨镢二齿钩子，混几口窝窝头吃罢了，请您老高抬贵手。”

孙家姑妈把刀弯起，缠到腰里，又伸手接了铁，揣回怀里，说：

“好铁匠都死净了吗?”

说完话，便转身走了，三个兰跟着。

孙家姑妈腰背弯曲，小脚两只，走起路来摇摇晃晃，一阵风就能吹倒似的。倒是她那三个孙女，在那天的阳光里，像三枝兰花一样，高挺着枝叶，散发着幽香。

铁匠们当天晚上便卷铺盖走了，再也没有回来过。

几年后，孙家姑妈死了，三个兰也嫁人了。哑巴三兰嫁给了张大力，岁数相差不少。那把柔软的刀也不知下落。张老三说那是一柄缅刀，杀人不见血，吹毛寸断，一般铁匠如何打得出？我听说，那把刀成了三兰的嫁妆，带过去，宝贝一样藏了几年，后来就拿出来，放在厨房里使用，有时剁肉，有时切菜。据三兰和张大力生的儿子说，那刀尽管锋利，但太轻太软，使唤起来，还不如两块钱一把的菜刀顺手。

断　手

槐花大放，通乡镇的十里土路北侧那数千亩河滩林子里，扑出来一团团沉重的闷香。林子里除了槐就是桑，老春初夏，槐绿桑青，桑肥槐瘦。太阳刚冒红时，林子里很静，一只孤独的布谷鸟叫起来，声音传得远而长。林子背后是条河，河里流水拥挤流动时发出的响声穿过疏林土路，漫到路外扬花授粉的麦田里。一个穿军衣的黝黑青年站在土路上，对着那河滩林子里的一片槐树喊了一声：

"小媞！"

立刻就有一个红褂绿裤的大闺女从雪白的槐林中钻出来，黝黑青年用左手抻抻去了领章的军衣，又正正摘了帽徽的军帽，看着出现在面前的红绿大闺女。她把一头乌油油的发用一条白色小手绢系着，飘飘洒洒洋溢着风情，柳眼梅腮上凝着星星点点的羞涩。

"你躲躲闪闪地干什么呀，"他大声说着，用手摸摸胸前那两个红黄的徽章。闺女往后退一步，将身子半掩在槐林里，红了脸，说："你别大声嚷嚷好不好？""怕谁呢？""不怕谁，不愿意让人看见，你也不是不知道村里人那些臭嘴。""让他们说去，早晚也得让人知道。""苏社，咱俩可是什么事也没有！"她吊着眼说。"有什么事呢？今日登记，明日结婚，后日生孩子，有什么事呢？"他潇洒地说着。"谁跟你去登记？你这样胡说我就不跟你一道儿走了。""我不说了还不行？你还挺能拿架。"他用左手从口袋里提出一支烟，插进嘴里。用左手摸出一盒火柴，夹在右胳膊弯子里。用左手食指捅开火柴盒。用左手食指和拇指捏出一根火柴——小媞上前两步，右手从他左手里拔出火

柴，左手从他右胳膊弯里抓过火柴盒。她点着火，烧着他嘴里的烟，水汪汪的眼看着他的脸说："非要抽?"他举起右胳膊，衣袖匆匆滑下去，露出了——他的手没了——疤结的手腕。他阴沉沉地说："当兵的，靠口烟撑着架子，那次打穿插，跑了两天两夜，干粮袋，水壶，全他妈的丢光了，到了集合点，一个个都瘫了。连长指导员副连长副指导员，还有一排长二排长三排长四排长，一人拿出一盒烟，全连分遍了，点上抽着，山坡上像烧窑一样，这才缓过劲来。紧接着眼见着敌人就上来了，绿压压的像苍蝇一样，我端着一挺轻机枪，来回扫着扇子面，越南鬼子像麦个子一样，横七竖八倒满了山坡……""你说的跟电影上演的一模一样。""电影，电影全是演屁，光坏人死，不死好人，打仗可不一样，我们一连人只剩下七个，还是缺胳膊少腿，打仗，打仗可不是闹着玩的。""别说了，上了路再说。我驮着你。"她从槐林里推出一辆自行车，车上缠满了花花绿绿的塑料纸，"上来吧。""还是我驮着你。"他把烟头吐在地上说。"俺可不敢，你是战斗英雄哩!"她说着，看着他淡淡地笑。他咧咧嘴，也笑了。

土路追着阳光前伸，苏醒的田野里充斥着生机勃勃的声响，一树树槐花从他脸前滑过去，从槐树的褐色树干里，他不时看到桑树的银灰色树干，桑林里响着小女孩和大女人的对话声，也如参差错落的桑槐，一闪就过去了，他渐渐地注意到了她的呼吸，注意到撑出去的双臂和从她腋下望得见的衣服皱褶。她的腰浑圆。槐林里溢出的香气浓浓淡淡，延伸出去断手的右胳膊，揽住了她的腰，他感到她哆嗦了一下。她用力蹬着车子，悄悄地说："你把手拿开。"车子嗖嗖地向前跑着，他用胳膊箍了她一下，说："不。""拿开手。"她扭着腰说。"我没有手!"他说着。"……没有手……也得拿开……求求你：……"她带着哭腔说，车把子在她手下歪来扭去，终于钻进槐林里。车前轮撞在槐树上，车子猛一跳，歪倒。从地上爬起来，他和她对望着。他激动的脸色发绿，对着倚在槐树上的她说："动动你怎么啦?封建脑瓜子，你到城里去看看。""苏社，你别逼人……你是英雄，你为国有功，俺知道你好……可你知道人家怎么议论你?""议论我什么?""人家说你是个牛皮匠，说你连前线都没上。"他的脸色随即变灰了，手索索地抖着，说："谁说的?谁说的?我没上前线?我的手是被狗咬

去的?”“人家说你用手榴弹砸核桃，砸响了，把手炸掉了。”“胡说!那里有核桃吗?那里没核桃。手榴弹放在火里都烧不响，砸核桃能砸响?就算是砸核桃砸响了，那我这些功劳牌子不是我自己铸的吧?”“人家说你只得了一块三等的小功劳牌子，那一块是个纪念章。”“纪念章你们谁有?谁有?拿出来我看看!”

他又重复着复杂的手续点火抽烟，她没帮他，却用肩头一下一下地往后撞着那棵槐树。树叶子和花串儿抖动着，响着。烟从他嘴里愤怒地喷出来。她说:“你用不着生气，村里人的话，都是望风捕影地瞎传。我还忘了，你还没吃饭吧?”她把车子扶起来，从车兜里摸出一个小手绢包，他一眼看出包着的鸡蛋，立刻想到饿，听到她说:“给你。”

“小媞，你相信他们说的?”他接过手巾包，怯怯地问。

“我当然不信，不过，你也得把尾巴夹一夹。今日去县城。我瞒着俺爹哩。俺爹说，‘苏社不是正经人，你要离他远着点。’”

“好啊!你爹!”

“俺爹还说你擎着只断手，吃了东家吃西家，回家两个月了，连地也不下，像个兵痞子。”

“那么你呢，你也这样看我?”

“我对俺爹说，他为国为民落了残废，又是孤身一人，吃几顿饭算什么?”

“你爹怎么回你?”

“他说，‘不是那几顿饭!’”

“你爹还说我什么?”

“就这些。”

“小媞，”他想了一下说，“今天我们就去县委，让他们给我安排个工作，你只要同意跟我好，我让他们也给你安排个工作，咱搬到县城里去住，躲着这些人远远的。”

“他们能安排你吗?”

“他们敢不安排!老子连手都丢在前线了。”

“我们就走吧。”她眼泪汪汪地说，“你不要动我，好好坐着，我求求你。”

“好吧，我不动你。”他轻蔑地说，“都八十年代啦。当兵的，什么世面没见过呀。人都会装正经，打起仗来，什么羞不羞的，在医院里，女护士给我系腰带，有个粉红脸儿叫小曹的，是地委书记的女儿呢，人家那个大方劲，哪像你。”

“你怎么不去找她！”

“你以为我搞不到她？我不愿意呢。我们凯旋着回来，给我们写信的女大学生成百成千，都把彩色照片寄来，那信写的，一口一个‘最亲爱的人’。”

小媞不说话了，自行车链条打着链瓦，当啷当啷响。那只不知疲倦的布谷鸟的叫声，渐渐地化在大气里。

又朦朦胧胧地听到了布谷鸟的叫声。越来越清晰，单调，离它越来越近。它好像一直没动窝儿，就这么叫着，太阳高挂东南，田野里暖烘烘的。小媞麻木地蹬着车子，听着飘浮不定的布谷声，她感到浑身松懈。跳下车，腿脚软得像没了筋骨。槐花的闷香漫上来，她的头微微发晕，支起车子，一手扶树，一手轻提着胸襟抖了几下，她出了一身汗。忽然想起什么似的，她踅着，进了槐林深处。槐树大多是茶碗口粗细，杆茎人头多高，树皮还光滑发亮，树冠不高也不太大，一片又一片的绿叶子承着阳光，闪闪烁烁地跳，槐花串串挂着，家蜂伴着野蜂飞，阳光下交汇着蜂鸣声……她在槐林深处蹲了一会，看见与槐林相接的桑林，看见桑林外河中流水泛起的亮光……她往外走，踩着湿润的沙地，沙地上生着一圈圈瘦弱的茅草，还有葛蔓萝藤，黄花地丁。四只拳头大小的褐色野兔，灵活地啃着野菜，见到她来，一哄儿散了，站在半箭之外，斑斑点点地望着她。灰山鹊拖着长长的尾巴，一起一伏地向前跃进。她眼里像蒙着一层雾，南风从树缝里歪歪曲曲地吹过来，钻进了她的身体。她摸出手帕揉揉眼，掐下一串齐着她额头的槐花，用牙齿摘着吃。槐花初入口是甜的，一会儿就变了味。她心里有点迷糊，便用削肩倚了树，慢慢地下滑，坐下，双腿平伸开，眯着眼，从花叶缝隙里看太阳。太阳是黑的。太阳是白的。太阳是绿的。太阳是红的。几个花瓣从她眼前落下来，老春槐花谢，想着刚才的事，想哭，一低头，就有两颗泪珠落在红褂子上……

路过乡镇时，看到街上热热闹闹，人们走来走去，脸上都带着

笑。太阳光下坐着一位面如丝瓜的干老头，守着一个翠绿色的柳条筐，筐里是鲜红的大樱桃，不满。看到大樱桃，苏社用断腕捣了她一下，说：“停车。”

樱桃老头半闭着左眼，大睁着右眼，看着苏社。苏社蹲在筐前，问老头：“樱桃怎么卖？”

她扶着车子站在一边，看着他的脖子，看着老人的干脸。鲜红的樱桃好像在筐里跳。

“五毛一斤。”老头说。

苏社提起一个樱桃，举着看一会，一仰脖子，让樱桃掉进嘴里。他说：“真甜。就是太贵了，老头，我是从前线回来的。云南省昆明市樱桃红了半条街，个儿大，水儿旺，才两毛钱一斤。”

“那是云南。”老人说。

“便宜点儿卖不卖？”他又提起一个樱桃，扔进嘴里。

老人用力看着他。

“一毛钱一斤卖不卖？”苏社往口里扔着樱桃说。

“走你的路吧！”

“一毛钱一斤，我全要了你的。”苏社往嘴里扔着樱桃说。

“走吧，苏社。”她在一边说。

樱桃老人脸上渐渐挂了颜色，两只眼全瞪圆。苏社又往樱桃筐里伸手，老人抓住了他的手。

“你干什么？老头，”苏社说，“噢，还不兴尝一尝吗？”

“你爹从来没有教育你。”老人说。

“你怎么开口骂人？”

“你拿一毛钱。”

“我不买。”

“拿一毛钱。”

“老头，真抠门呀！吃你几个破樱桃是瞧得起你。”

“拿一毛钱。”

行人一圈圈围上来，都不说话，表情各异地看着苏社和老人。也有用斜眼瞥一下小媳的，她的脸上泛热，轻轻说：“走吧。”

“好吧，算我倒霉！”苏社从兜里抠搜了半天，夹出几个硬币来，

扔在地上，“老财迷！”

他站起来。老人一探身，揪住了他的衣角。

“你想动打的吗？老头，我告诉你，动打的你可不是个，越南特工队都是练过飞檐走壁的，照样躺在我的枪口下。”

老人揪着他的衣角，不松手也不抬头。

有人说：“算了，老人，放他走吧，他刚打仗回来呢。”

有人说：“年轻人，你弯弯腰，拾起钱，递到他手里，给他个面子，借着坡，好下驴，他也好做买卖，你也好赶路。”

他弯腰捡起硬币，拍到老头手里，说：“老子在前方为你们卖命，身上钻了这多窟窿，吃几个破烂樱桃还要钱。”

“小子，你别走！”老人说着，挽起裤腿来，把一条假腿从膝盖上摘下来，扔在苏社面前，吼一声，“小子，老子在朝鲜吃雪时，你还在你爹腿肚子里转筋呢！”

她从人缝里推车挤出来，上了车，逃命似地回来。

布谷声又响，她不知道是她的耳朵歇了一会儿还是布谷鸟歇了一会儿。

“娘——小野兔！”

她听到桑林里传出一个女孩清脆的喊叫声，便移动着眼往发声处看。她看到紫色的槐树干和灰色的桑树干，高抬眼，又看到满眼婆娑摇风的绿叶白花。

“乐乐，好好走，别让树撞着头。”一个女人的声音。

“娘，掉下一个小蜜蜂。”

“别动啊，被它蜇着！”

“它死了。”

“蜂死启子不死哩。”

“蚂蚁要拖它。”

“别动它。”

“蚂蚁拖着它走了。”

“别动它们。”

她终于看到柔韧的桑枝在空中晃动，几片拳大的桑叶飘然落地，桑枝桑叶间，镶进蓝蓝黑黑的颜色，一个通红的孩子，像小鹿一样跳

过去又跳过来。

"后生，你别狂，家去摘下那两块牌牌，找块破布包包搁起来，"樱桃老头指着苏社胸前的徽章说："这种东西我家里有半斤。"

苏社咧咧嘴，不明哭笑。一直看着老人安装上假腿，拐起樱桃筐子，咯吱咯吱响着腿走了。众人面面相觑，都没得话说，羞答答地走散。撇下苏社一人戳着，在阳光下晒着满脸白汗珠。好半天才醒过神，转着圈喊小娓，声音又急又赖，像猫叫一样，满街都惊动了，走散的人又定住脚，从四面八方一齐回头看他，使他感到无趣，赶紧溜到墙边，背靠墙站住，心里顿时安定了不少，闭住嘴，腾出眼来找小娓。满街急匆匆走着人，也有自行车在人缝里钻，但都不是小娓。樱桃老头远远地坐在凉粉摊旁柳荫下，沙哑着嗓子喊："樱桃——樱桃——樱桃——"

反复想了还是决定先回村，想必小娓是早回了村。走着与槐林相傍的土路，见无边的麦浪从路南涌上来，到了路边却陡然消失，像马失了前蹄，像潮撞着堤岸。有一家人正给小麦喷药粉，一人背着汽油机，一人拉着长长的蛇皮形喷粉管，像拉鱼一样从麦穗上掠过去，在他们身后，留下一道道烟树。田野辽阔了就显着人少，看不到有多少人干活，庄稼却长得出奇的好。

一辆手扶拖拉机噗噗噗响着，从路上驰来，他想截车，便站到了路边，高高地举起无手的右胳膊。开车的是个戴墨镜的小伙子，坐得棒硬，像焊在拖拉机上的铁铸件，对他的示意连一点反应也没有。拖拉机飞快地开过去，黑烟和尘土把他逼进槐树林里去。

拖拉机走了好远，他才敢从林子里钻出来，沉重的受辱感使他的心一阵阵抽搐，断手的疤也隐隐作痛。也许是今年的第一只蟟烱在林里干噪地叫起来，他对蟟烱充满了仇恨，心里想着把它砸成肉酱的情况，人却在路上疲惫不堪地走。路上不断有自行车骑过去，骑车人连多看他一眼也不。他心里阴郁得没有一个亮点，不时地停下，按照动作顺序点火吸烟，终于吸光了烟，捏瘪烟盒，用力掷进树丛里。

从树丛里跳出一个红色的女孩，高举着一根桑条，像举着一面旗帜，满头缀着白花，浑身都是香气，"娘，解放军，一个解放军。"女

孩喊。

“乐乐，慢着点跑，别摔倒磕破鼻子。”一个女人，背着一筐桑叶，从槐林里走出来，直到她放下筐子直起腰时，苏社才看清了她的脸。

“这不是苏社大兄弟吗?”女人问，“进城了吗?”

“……留媛姐，”顿了一会才想起她的名字，他吭吭哧哧地说，“你采桑叶喂蚕?”

留媛脸红红的，说：“乐乐，这是你叔叔，你叔叔是英雄，快叫呀!”

女孩怯生生地叫了他一声，就缩到娘背后，偷偷打量着苏社。

留媛用右手摸了一下女孩的头，笑着对苏社说：“她见了生人就像见了猫的小耗子。”

女孩用两只清澈的眼睛看着他，他心里莫名其妙地感伤起来，他几乎把这个女人忘记了。两个月里，他差不多吃遍了全村，好像也没人提过她的事。正胡乱想着，就听到她说：“我早就知道你回来了。你回来全村都高兴，都请你吃饭，你这个穷姐姐不敢去凑热闹，也实在没有什么能拿上桌的东西给你吃。”

他狼狈地笑着，说：“我真不好意思，乡亲们尊重错了人。”

“那就是你谦虚了。”

“你嫁到哪村了?”他看着女孩问。

她平静地说：“哪儿也没嫁。”

他不再问，指着桑叶筐说：“我帮你背着吧。”

“不用。”她说。

她背着桑叶，弯着腰跟他一起走，女孩扯着她的衣角走在一侧。他看着她那条如同虚设的左胳膊，回忆起少年时一些残忍的行为。留媛生来畸形，她的左臂短、小，像一条丝瓜挂在肩膀上。留媛上过一年级，他和一些男孩子们经常欺负她，扯着她的残胳膊使劲拧。后来她就不上学。

“兄弟，该成亲了吧?”她问。

“跟谁成亲?”他苦笑一声，说，“瘸爪子，没人要嫁给我。”

“你这个瘸爪子跟我这个瘸爪子可是不一样，”她愉快地笑着说，

"你是光荣的瘸爪子，会有人嫁给你的。"

路很长，越走越累，便一齐住了声，大一步小一步地向前走。终于走到村头，天已正午，满街泛起黄光，她举起头来说："我家就在那儿，老地方。"她用下巴示意了一下，他看了一眼那排紧靠河堤被满村新建青砖红瓦房甩出去的草屋。它孤孤单单地坐在那儿。苏社回忆着在草屋周围曾有过的那一排排同样模样的草屋，心里乱糟糟的。她说："今日正好碰上你，大家都请你吃饭，我也该请。你别嫌弃，跟我走吧，家里正好还有一只被人打坏了脊梁的母鸡，就慰劳了你吧。"两道浑浊的汗水很滞地在她颊上流，她的嘴略有点歪斜，鼻子两侧生着雀斑。女孩晒得黑黑的，双眼不大但非常明亮。

"留嫂姐，……我还有事，就不去了吧……"

"随你的方便，一个村住着，早晚会请到你。"她爽快地说着，拉着女孩往草屋走，他一直望见她们进了院子。

"小媞！"站在小媞家院门外，他大声喊。院子里静悄悄的，没有人说话，他把眼贴在门缝上，看到了小媞那辆花花绿绿的自行车支在院子里。想走，却又张嘴喊小媞，从门缝里，看到小媞的爹板着脸走过来。

坐在她家炕下的长条凳上，看着她爹紧着嘴抽烟，身上似生了疥疮，坐不安稳，一提一提地耸肩仄屁股。没话找话地说："大伯，小媞还没回来？"老头把烟袋锅子在炕沿上叩着，死声丧气地说："你问我，我问谁！"苏社像打嗝似地顿了一下喉咙，心里顿时冷了。

"媞她娘，拾掇饭吃！"老头喊。

媞她娘从另一间屋里出来，说："急什么，媞出去还没回来。"

"吃了饭要干活！麦子要浇水，要喷药，玉米要除草定苗，你当我是二流子，甩着袖子拽大鞋呀！"

"你看这熊脾气！"媞她娘对苏社说，"你可别见怪。"

媞她娘端上来一盘暄腾腾的馒头，一碗酱腌带鱼，一碟黄酱，一把嫩葱。"大侄子，一块儿吃吧。"她对苏社说。

"你大侄子早在县里吃饱了大鱼大肉，用得着你孝敬！"老头说。

苏社猛地站起来，手伸着，嘴张着，眼瞪着，一副吓人模样，然后他垂臂合嘴耷拉眼皮，脸青一阵白一阵。他慢慢又坐下，手在大腿

上摸着，一会儿，缓缓站起来，咬着牙根，一字一顿地说："大伯，吃了你家几顿饭，我牢牢地记住了，你也牢牢地记着吧，我迟早会还你的。"转身他就走了，也不听老头老婆在背后说些什么。走着街，委屈浸洇上来，眼里簌簌地滚出两行泪，怕人看见，想擦，举起右手——马上火气填胸，不擦泪，飞跑回家，仰在炕上，哭着，死死活活地乱想。

哭了一阵，委屈和愤怒渐渐平息，心里恍恍惚惚，宛若在梦中，睁眼看着墙角上轻动着的小蛛网，耳边传来毛驴的叫声，窗外生动着大千世界，并没有什么变乱。于是爬起来，满意地看看村里给盖的新房和备齐的家具，心里又有些感动，饥饿和干渴袭上来，便挑了水桶去井边担水，见着街上的行人，觉得一阵阵脸热，怀着轰轰烈烈的念头与人打招呼，但都是极随便地应一声，并无惊讶之语，于是也就明白了自己。

井台上汪着些混浊的水，两只黄色的白鸭用黑嘴搅着水，见到有人来，便摇摇摆摆地走到一边去。他从小惯用右手，左手笨拙软弱，连提个空桶都感到吃力。用扁担钩子钩着桶，慢慢往井里顺，整根扁担都进了井，他又大弯着腰，才看到水桶底触破了平静的井水，他的脸随着变成无数碎片，在井里荡漾着。

他别别扭扭地晃动着扁担，他总也打不到水，眼珠子都挤得发了胀，只好把空桶上上下下地提上来，直起腰，手扶着扁担，双眼望着极远的天。

"战斗英雄，打水呀！"一个不比小媞难看的姑娘挑着两只铁皮水桶轻盈地走过来。

他冷冷地瞅她一眼，没有说话，姑娘看着他那只断手，笑容立即从脸上褪去。她放下自己的扁担和桶，走上来拿他的扁担，她说："苏社哥，我来给你打。"

"滚开！"他突然发了怒，大声说，"不用来假充好人。我欠你们的情够多的了，欠不起了。"

姑娘被他抢白得眼泡里汪着泪，说："苏社，俺可是一片好心。"

"好心？他妈的，老子在前方——"他忽然住了嘴，双肩垂下，拄着扁担，面色漠然，好像对着坟墓。

那姑娘匆匆打满两桶水，担起来，一溜歪斜地走了。她再也没有回来。他知道话说过了头，但也不后悔，对着井他垂下头，仔细端详着自己阴暗的脸……

他看到自己头朝下栽到井里，井水沉闷地响着，溅起四散的浪花去冲刷井壁，他挣扎着，身体慢慢下沉，井底冒上来一串串气泡……他漂到了水面上，仰着脸，望着圆圆的蓝天。蓝天里突然镶进了小媞美丽的脸，他笑嘻嘻地面对着她，听到她惊叫起来……全村人都围到了他身边，他躺在那儿，虽然死了，心里却充满了报复后的快感……几颗泪珠悄然无声地落到井里，砸破了水面，金黄的太阳照着他的脸，他的脸照亮了井水。

"兄弟。"

他听到有人喊，慌忙直起腰，用衣袖沾沾眼睛。

"家里没镜子吗?"留娣笑着说，"你要跳井吗?"

"也许会跳呢!"他笑着回答。

"跳下去我可不捞你，"她说，"你挑水?"

"想挑，但挑不了，瘸爪子，不中用啦。"他直率地对她说。

"你不知道自己有多大本事。咱这种人，要想咱这种人的办法，你看着我怎么干。"她走到井边，跪下，用右手握着绳子，把一只瓦罐缓缓地顺进井里去，晃了两下绳子，井里传上来瓦罐进水的咕噜声。她用力把绳子往上提，提到胳膊不能上举为止，然后，把头伸过去，用嘴咬住了绳子。在很短暂的时间里，一瓦罐水是挂在她的嘴上的，趁着这机会，她把右手迅速地伸到井里抓住绳子，松了口，再把胳膊用力上举，再用嘴去咬住井绳……她那条像丝瓜一样的左胳膊随着身体起伏悠来荡去……她把满满一瓦罐水叼到井台上，站起来，喘着粗气说，"就得这样干。"

他看着她那两片薄薄的嘴唇和细小的牙齿，问："你一直就是这样打水吗?"

她说："要不怎么办？前几年俺娘活着，她打水，她死了，我就打，人怕逼，逼着，没有过不了的河，没有吃不了的苦。"

"没人帮你打水?"

"一次两次行啊，可天长日久，即便人家无怨言，自己心里也不

踏实，欠人一分情，十年不安生，能不求人就不求人。”

“娘，你怎么还不走呀！”女孩在远处急躁地喊。

“噢，乐乐，你先走，抓些桑叶给蚕宝宝撒上，娘帮叔叔提两罐水。”

“你可快些呀！”女孩喊一声，跳着走了。

留嫂提起那罐水，用膝盖帮着手，把水倒进苏社桶里。他伸手抓住绳子，看着她的脸，说：“留姐，让我来试试。”

“你要试试？也好，待几天我帮你纺根线绳子。”她把手松开。

他跪在井沿上，把瓦罐顺下井，打满水。当他把胳膊高举起来时，也学着她的样，伸出头，狠狠地咬住了绳子，在一瞬间，沉重的瓦罐挂在他的嘴上，他的牙根酸麻，脸上肌肉紧张，舌头尝到了绳子上又苦又涩的味儿。

他默默地坐着，看着她用一只手灵巧地擀面条。她家里有五间屋，一间灶房，一间卧房，三间蚕房。蚕都有虎口长了，满屋里响着蚕吃桑叶的声音。

“你打算怎么办？是种地还是去当干部？”她问。

“到哪里去当干部？我都不想活下去啦。”

“说得怪吓人的。”她咯咯地笑起来。

“娘，你笑什么？”女孩问。

“大人说话，小孩别插嘴。”她说，“就为断了只手？我也是一只手，不是照样活吗？比比那些两只手都没了的，我们还是要知足。”

“话是这么说，可我总觉得不仗义。”

“想开点吧。”

她走到灶边烧火。女孩搂着脖子往她背上爬，她说：“淘人虫，去找你叔叔玩去。”

女孩踅到他面前，他问：“你叫什么名字？”

“乐乐。”

“噢，乐乐。”

“叔叔，你打死二百个鬼子？”

“……没有，乐乐，叔叔连一个鬼子也没打死。”

“娘说你打死二百个鬼子。”

“没有……”他避开了女孩的眼睛。

“叔叔，你的牌子。”女孩指着他胸前的徽章说。

“送给你了。”他把徽章摘下来给了女孩。

月亮升起来不久，女孩睡着了。留嫂把孩子塞进被窝，从她手里剥出徽章递给他。他说：“不要了，留着给孩子耍吧。”她把徽章放到窗台上，说：“你也不容易呀，动刀动枪的，还打死那么多人。”他呐呐半晌才说：“你包了几亩地?”“我没包地。我养蚕。这几年，全胳膊全腿的都跑出去捞大钱了，没人养蚕，满林的桑叶。去年我养了五张，今年养了六张。”

她起身去喂蚕，月光从窗棂间透进来，照着一张张银灰色的蚕箔。她撒了一层桑叶，屋子里立刻响起急雨般的声音。“今年蚕出得齐，我一个人，又要采桑又要喂，真够呛的，要雇人吧，又不方便，只好苦一点，熬到蚕上了簇就好了。”月光照着她的脸，显得清丽和婉，她觉察到他在注视她，便低眉顺目，说：“我的乐乐眼见着就大了。”

他嗓子发哽，说不出话来。

留嫂说：“兄弟，不是我撵你走，今晚上大月亮天，我要去采叶子，家里的叶子吃不到天亮呢。”

“我帮你去采。”

“不用，半夜三更的，叫人碰到说闲话——我倒不怕，怕坏了你的名誉呢。”

“不是有月亮吗?”

槐花像一簇簇粉蝶在月光下抖翅。桑叶子黑亮黑亮。河水流动声比白天大。

两人两只手，一会儿就采满了筐。从桑林到槐林，都被月亮照彻了。人在树下晃动着，好似笨拙的大鸟。

一九八五年四月于魏公村

石 磨

我家的厢房里，安着一盘很大的石磨。娘说，这是村里最大的一盘磨。听到“最大”两个字，我感到很骄傲。据说，这盘磨原是刘财主家的，土改时当作胜利果实分给了我家。这是盘“驴磨”——是由毛驴拉的磨，不是小户人家那种一个半大孩子也能推得团团转的“人磨”。

我最早的记忆是和这盘磨联系在一起的。我记得我坐在磨道外边的草席上，呆呆地望着娘和邻居四大娘每人抱着一根磨棍沿着磨道不停地转着圈。磨声隆隆，又单调又缓慢，黄的或是褐的面儿从两扇磨盘的中间缝儿均匀地撒下来，石磨下的木托上，很快便堆成一个黄的或是褐的圆圈。偶尔也有磨麦子的时候，那必是逢年过节。磨麦子时落下的面是雪白的。我坐在草席上一动不动。娘的脸，娘的背，四大娘的脸，四大娘的背，连续不断地从我眼前消逝、出现，出现、消逝。磨声隆隆地响着，磨盘缓缓地转着，眼前的一切像雾中的花儿一样，忽而很远，忽而很近，我歪在草席上睡着了。

1970年，我九岁。听说邻村里安装了一盘用柴油机拉着转的钢磨，皮带一挂嗡嗡响，一个钟头能磨几百斤麦子。村里有不少人家把石磨掀掉了，要磨面就拿着钱到钢磨上去磨。我们家的石磨还没有掀，我们没有钱。

四大娘有一个女儿叫珠子，小我两岁。我们两家斜对门住着，大人们关系好，小孩更近乎。我和珠子天天厮混在一起，好得像长着一个头。邻村的钢磨声有时能够很清晰地传到我们村里来，神秘得要

命，我和珠子偷偷去看钢磨。我闯了一个大祸。我要求珠子为我保密，珠子一直没给人讲过。当然我们也有翻脸的时候。我小时长得干巴，珠子却圆滚滚的像只小豹子一样，打起架来我不是她的对手。常常是她把我狠揍一顿，却哭着跑到我娘面前去告状，说我欺负她。

我和珠子在本村小学校读书，老师是个半老头子，姓朱，腰弓着，我们叫他“猪尾巴棍”，他也不敢生气。听说他从前管教学生特别严厉，“文化大革命”一起，挨过他的教鞭的学生反过来把他揍得满裤裆屎尿，这一下他算是学“好”了。给我们上课时，半闭着眼，眼睛瞅着房顶，学生们闹翻了天也不管。我们不等他讲完课，就背着书包大摇大摆地走了。书包里只有两本画有扛着红缨枪的小孩的书，还有一管秃了尖就用牙啃的铅笔。有一天下午，我和珠子早早地逃了学。我们说好了要到我家院子里弹玻璃球玩儿，说好了赢家在输家额头上“敲栗子”，珠子输了，被我连敲了几个栗子。她恼了，扑到我身上，双手搂着我的腰，头顶着我的下巴，把我掀倒在地上。她骑着我的肚子，对着我的脸吐唾沫。我恼了，拉住她一只手，咬了一口。我们都哭了。

娘和四大娘正在厢房推磨，闻声出来，娘说：“祖宗，又怎么啦?”

“他咬我。”珠子擎着渗出血丝的手，哭着说。

“她打我。”我也哭着说。

娘对准我的屁股打了两巴掌。四大娘也拍了珠子两下。这其实都是象征性的惩罚，连汗毛都伤不了一根的，可我们哭得更欢了。

娘心烦了，说：“你还真哭？宠坏你了，来推磨!”

四大娘当然也没放过珠子。

我和珠子像两匹小驴驹子被套到磨上。上扇石磨上有两个洞眼，洞眼里插着两根磨棍。娘和四大娘在磨棍上拴了两根绳子，我一根，珠子一根。我的前边是四大娘，四大娘前边是珠子。珠子前边是我娘，娘前边是我。

“不使劲拉，我就踢你!”娘推着磨棍，在我身后说。

“不使劲，我就打你。”四大娘吓唬着珠子。

一边拉着磨，一边歪着头看旋转的磨盘。隆隆隆响着磨，刷刷刷

落着面。我觉得又新鲜又好玩。磨盘上边有两个磨眼，一个眼里堆着红高粱，一个眼里插着两根扫帚苗儿。

“娘，插扫帚苗儿干么？”我问。

“把磨膛里的面扫出来。”

“那不把扫帚苗研到面里了？”

“是研到面里了。”

“那不吃到肚子里了？”

“是吃到肚子里了。”

“人怎么能吃扫帚苗呢？”

“祖祖辈辈都这么着。别问了，烦死人了。”娘不耐烦了。

“娘，什么时候有的石磨？”珠子问四大娘。

“古来就有。”

“谁先凿出第一盘磨？”

“鲁班他媳妇。”

“谁是鲁班他媳妇？”

“鲁班他媳妇就是鲁班他媳妇。”

“鲁班他媳妇怎么会想到凿磨呢？”

“鲁班他媳妇牙不好，嚼不动囫囵粮食粒儿，就找来两块石头，凿了凿，呼呼隆隆推起来。”

在娘和四大娘嘴里，世界上的一切都很简单，什么答案都是现成的，没有不能解释的事物。

我们都不说话了，磨屋里静下来。一缕阳光从西边的窗棂里射进来，东墙上印着明亮的窗格子。屋里斜着几道笔直的光柱，光柱里满是小纤尘，像闪亮的针尖一样飞快游动着。墙角上落满灰尘的破蛛网在轻轻地抖动着。一只壁虎一动不动地趴在墙壁上。初上磨时的新鲜感很快就消逝了，灵魂和肉体都在麻木。磨声，脚步声，沉重的呼吸声，一圈一圈无尽头的路，连一点变化都没有。我总想追上四大娘，但总是追不上。四大娘很苗条的腰肢在我面前晃动着。那道斜射的光柱周期性地照着她的脸，光柱照着她的脸时，她便眯起细长的眼睛，嘴角儿一抽一抽的，很好看。走出光柱，她的脸便晦暗了，我愿意看她辉煌的脸不愿意看她晦暗的脸，但辉煌和晦暗总是交替着出现，晦

暗又总是长于辉煌，辉煌总是一刹那的事，一下子就过去了。

“娘，我拉不动了。”珠子叫了起来。

“拉，你哥哥还没说拉不动呢，你这么胖。”四大娘说着，把腰弯得更低一些，使劲推着磨棍。

“娘，我也拉不动了。”我说，是珠子提醒了我。

“还打架不打了？”

“不打了。”

“玩去吧。”

我和珠子雀跃着逃走了。走出磨屋，就像跳出牢笼，感觉到天宽地阔。娘和四大娘还在转着无穷无尽的圆圈，磨声隆隆隆，磨转响声就不停。

这次惩罚，说明了我和珠子已经具有了劳动能力，无忧无虑的童年就此结束了。我和珠子成了推磨的正式成员，尽管我们再也没有打架。娘和四大娘都是那种半大脚儿，走起路来脚后跟捣着地，很吃力。我已经十岁，不是小孩了，看到娘推磨累得脸儿发白，汗水溻湿了衣服，心里十分难过。所以，尽管我讨厌推磨，但从来也没有反抗过娘的吩咐。珠子滑头得很，上了磨每隔十分钟就跑一次厕所，四大娘骂她：“懒驴上磨屎尿多。”娘轻轻地笑着说：“她还小哩。”

娘和四大娘并不是天天推磨，她们还要到生产队去干活儿。后来，她们把推磨时间选择在晌午头、晚饭后，这时候学校里不上课，逃不了我们的差。

在这走不完的圆圈上，我和珠子长大了。我们都算是初中毕了业，方圆几十里只有一所高中，我们没有钱去上学，便很痛快地成了公社的小社员了。我十六岁，珠子十四岁，还没列入生产队的正劳力名册。队里分派给我们的任务就是割草喂牛，愿去就去，不愿去拉倒，反正是论斤数算工分。

我和珠子已经能将大磨推得团团转了，推磨的任务就转移到我俩肩上。娘和四大娘很高兴。从十五岁那年开始，我开始长个了，一个冬春，蹿出来一头，嘴上也长出了一层黑乎乎的茸毛。珠子也长高了，但比我矮一点。记得那是阴历六月的一天，天上落着缠缠绵绵的

雨。娘吩咐我："去问问你四大娘，看她推磨不推。"我戴上斗笠，懒懒地走到四大娘家。父亲坐在四大娘的炕沿上抽烟。四大娘坐在炕头上，就着窗口的光亮，噌噌地纳鞋底子。"四大娘，俺娘问你，推磨吗?"我问。四大娘抬起头，明亮的眼睛闪了闪，说："推吧。"接着她就喊："珠子，盛上十斤玉米，跟你哥哥推磨去。"珠子在她屋里很脆地应了一声。我撩开门帘进了她的屋，她坐在炕上，只穿一件紧身小衫儿，露着两条雪白的胳膊，刚发育的乳房像花骨朵一样很美地向前挺着。我忽然吃了一惊，少年时代就在这一瞬间变成了历史，我的一只脚跨进了青春的大门。我惊惶地退出来，脸上发着烧，跑到院子里，高声喊："珠子，我在磨房里等着你，快点，别磨磨蹭蹭。"雨点敲打着斗笠，啪啪地响，我心里忽然烦恼起来，不知是生了谁的气。

珠子来了。她很麻利地收拾好磨，把粮食倒进磨眼里，插好了扫帚苗。我们抱起磨棍，转起了圈圈。磨房里发出潮湿发霉的味儿，磨膛里散出粉碎玉米的香味儿。外边的雨急一阵慢一阵地下着，房檐下倒扣着的水桶被檐上的滴水敲打出很有节奏的乐声。檐下的燕窝里新添了儿女，小燕子梦呓般地啁啾着。珠子忽然停住脚，回过头来看着我，脸儿一红，细长的眼睛瞪着我说："你坏!"

我想起了刚才的事，心头像有匹小鹿在碰撞。我的眼前又浮现出她那蓓蕾般的小胸脯儿，我说："珠子，你……真好看……"

"瞎说!"

"珠子，咱俩好吧……"

"我打你!"她满脸绯红，举起拳头威胁我。

我放下磨棍，扑上去将她抱住，颤抖着说："打吧，你打吧，你快打，你这个小珠儿，小坏珠儿……"

她急促地喘息着，双手抚摸着我的脖子，我们紧紧拥抱着，忘记了世界上的一切……

我家的厢房是三间，里边两间安着磨，外边一间实上起着大门楼的作用。父亲推开大门走进来，一眼就看到了我和珠子搂抱在一起。

"畜生!"他怒骂一声。

我和珠子急忙分开，垂着头，打着哆嗦站在磨道里。磨道被脚底踩凹了，像一条环形的小沟。

父亲揪住我的头发，狠狠地抽了我两个嘴巴。我的脑瓜子嗡嗡响，鼻子里的血滴滴答答地流下来。

珠子扑上来护住我，怒冲冲地盯着父亲："你凭什么打他？你这个老黑心，兴你俩好，就不兴俺俩好？"

父亲愤怒的胳膊沉重地耷拉下去，脸上的愤怒表情一下子就不见了。

从我初省人事时，我就感觉到，爹不喜欢娘。娘比爹大六岁。爹在家里，脸上很少有笑容，对娘总是冷冷的，淡淡的。娘像对待客人一样对待爹，爹也像对待客人一样对待娘，两个人从没有吵过一句嘴，更甭说打架了。但娘却经常偷偷地抹眼泪。小时候见到娘哭，我也跟着哭。娘把我搂在怀里，使劲地亲我，泪水把我的脸都弄湿了。"娘，谁欺负你了？""没有，孩子，谁也没欺负娘……""那你为什么哭？""就是，娘不争气，就知道哭。"后来，渐渐地大了，我在街上听到了一些风言风语，知道了爹和四大娘相好。珠子一岁那年，她爹在集上喝醉了酒，掉到冰河里淹死了，四大娘一直没再嫁。我小时，爹常抱我去四大娘家。四大娘喜欢我，从爹手里把我接过去，亲我咬我膈肢我。"叫亲娘，我拿花生豆给你吃。"她细长的眼睛亲切地望着我，逗着我说。小孩子是没有立场的，我放开喉咙叫"亲娘！"四大娘先是高兴地咧着嘴笑，但马上又很悲哀了。她把盛花生豆的小口袋递给我，长长地叹一口气，说："吃吧。"

娘也抱我去四大娘家，但似乎没有话说。两个人常常是干坐着。谁也不吱声，只有当我和珠子欢笑起来或者打恼了哭起来，她们才淡淡地笑几声或者淡淡地骂我们几句。有这么一天，娘又和四大娘对坐着。娘说："嫂子……你不打算寻个主儿，这样下去……"娘其实比四大娘大七八岁，但四大娘的丈夫比爹大，所以娘叫四大娘"嫂子"。听了娘的话，四大娘怔怔地望着窗户，脸红一阵白一阵。趴在叠起的被子上，她"呜呜"地哭起来。娘的眼圈也红了。后来，娘不再到四大娘家去了。娘和四大娘的关系也像和爹的关系一样，相敬如宾，冷冷的，淡淡的，一块儿推磨，一块儿到队里干活儿，但谁也不跨进谁的房屋了，有事就靠我和珠子通风报信。

哭叫声把娘惊动了。娘冒着雨穿过院子跑到磨房，一看到我肿着的脸和鼻子里流着的血，冲上来护住我，用她粗糙的手擦着我鼻子上的血，一边擦，一边哭，一边骂起来：“狠心的鬼！知道俺娘儿们是你眼里的钉子，你先把我打死吧……”娘放声大哭起来。

四大娘也闻声赶来了。珠子一见她娘，竟然也嘴一咧，鼻子一皱，泪珠子扑簌簌地落下来。“苦命的娘啊，女儿好命苦啊……”珠子抱着四大娘，像个出过嫁的女人一样唠叨着哭。四大娘本来就爱流眼泪，这一下可算找到了机会，她搂着女儿，哭了个天昏地暗。

爹急忙把大门关了，压低了喉咙说：“别哭了，求求你们。都是我不好，要杀要砍由着你们。我有罪，我给你们下跪了……”身高马大的父亲像半堵墙壁一样跪倒在石磨面前，泪水沿着他清瘦的面颊流下来。父亲鼻梁高高的，眼睛很大，据说早年间闹社戏，他还扮过姑娘呢。

父亲的下跪具有很大的震撼力。娘和四大娘的哭声戛然而止，我和珠子紧跟着闭了嘴。磨房里非常安静，褐色的石磨像个严肃的老人一样蹲着。雨已经停了，院子里嗖嗖地刮过一阵小风，那棵老梨树轻轻地摇动几下，树叶的窸窣声中，夹杂着水珠击地的扑哧声。磨房的房梁上，一穗受了潮的灰挂慢慢地落下来，掉在父亲的肩头上。

娘松开我，挪动着小脚，走到爹的面前，伸出指头捏走了爹肩头那穗灰挂，慢慢地跪在爹面前，说：“是我不好，都是我不好……”

我的那颗被初恋的欢乐冲击过的心，被父亲毒打委屈过的心，像撕裂了般痛苦，一种比欢乐和委屈更复杂更强烈的感情的潮头在我胸臆间急剧翻腾起来，我站立不稳，趔趔趄趄地靠在石磨上……

我们再也不用石磨磨面了。家里日月尽管还是艰难，但毕竟是进入新阶段了，到钢磨上去推面的钱渐渐地不成问题了。磨房里很少进人，成了耗子的乐园，大白天也可以看到它们在那里折腾。蝙蝠也住了进去，黄昏时便从窗棂间飞进飞出。

我长成一个真正的青年了。有人给我提亲，女方是南疃一个老中医的女儿，在家帮她爹搓搓药丸子。我死活不答应。

爹说：“我知道你想的是什么，这是万万不行的。”

“不要，我不要！我打一辈子光棍！”

“不要也得要！六月六就订亲。”爹严厉地说。

“孩子，听你爹的话吧，祖祖辈辈都是这么过来的……中午，把麦子送到钢磨去推了，订亲要蒸四十个大饽饽哩……”

六月的田野里，高高低低全是绿色的庄稼。

我到底还是推上三百斤小麦，沿着绿色海洋中的黄色土路，向钢磨坊走去。我慢吞吞地走着，钢磨转动的嗡嗡声越来越近。那一年的那一天，我和珠子一起去看钢磨，也是走的这条小路。钢磨房里，有两个连睫毛上都挂着白面粉的姑娘，把粮食倒进铁喇叭，那根与钢磨底部连结在一起的长口袋胀得滚圆。我看钢磨都看痴了，站在那儿像根直棍。珠子打了我一下，让我去看马力带，马力带在机房与磨房之间砖砌的沟里飞跑，我看了一会儿，也不知为什么，竟然往飞跑的皮带上撒了一泡尿，皮带嗞嗞地发出声响，随即滑落在地沟里，钢磨声渐渐弱下去。两个姑娘从磨房里跑出来，她们喊：“抓！”珠子拖着我，说：“快跑！”我们跑出村庄，跑进野地，跑得气喘吁吁，满身是汗。

我说：“珠子，求求你，别回家说。”

她说：“你长大了娶我做老婆不？”

我说：“娶！”

“那我就不说。”她说。果然，她没对任何人说过我尿落马力带的事。

我饱含着哀愁一步步向前走，挺想哭几声，大哭几声。猛地，一个穿红格衫的女子从高粱地里闪出来。是珠子！

“站住！”她狠狠地对我说。

“你在这干什么？”我站住了。

“你别装糊涂。要和那个搓药丸子的订亲了是不？”她尖刻地问。

“你知道了还问什么。”我垂头丧气地说。

“我怎么办？你心里一点都没有我？”

“珠子……你难道没听说？有人说我们是兄妹……”我心里充满了恼怒，一下子把车子掀翻，颓然蹲下去，双手捂住头。

“我问过俺娘了，我们不是兄妹。”

“到底是怎么回事?”

“你爹爱俺娘，你爷爷和奶奶给你爹娶了你娘，俺娘嫁给了俺爹——就是死掉的那个二流子。就这么回事。”

“咱俩怎么办?”我迟疑地问。

“登记，结婚!”

“就怕俺爹不答应。”

“是你娶我还是你爹娶我？解放三十多年了！走，我去跟他们说。”

我跟珠子结了婚。

结婚第二年，珠子生了一个女孩，很可爱，村里人谁见了就要抱抱她。

连着几年风调雨顺，庄户人家都攒了一大把钱。珠子有心计，跟我办起一个小面粉加工厂。我们腾出厢房来安机器。厢房里满是灰尘，那盘石磨上拉满了耗子屎、蝙蝠粪。我，珠子，爹，四大娘，把两扇石磨抬出来，扔到墙旮旯里。娘背着我的小女儿看我们干活。

“奶奶，这是什么?”

“石磨。”

“什么石磨?”

“磨面的石磨。”

“什么磨面的石磨?”

“就是磨面的石磨。”

阳光好明媚。我对着门外喊：“珠子，你去弄点石灰水；要把磨房消消毒!”

我们干得欢畅，干得认真，像完成了什么重大的历史使命。

一九八四年十月

初 恋

我九岁那年，已是小学三年级学生了。

班里的学生年龄距离拉得很大，最小的是我，最大的是杜风雨，已是个十六岁的小伙子了。他的个头比我们班主任还要高；他脸上的粉刺比我们班主任脸上的还要多。很自然地，他成了我们班上的小霸王。更由于他家是响当当的赤贫农，上溯三代都是叫花子，他娘经常被学校里请来作诉苦报告，鼻涕一把泪一把地说如何冒着大风雪去讨饭，又如何在风雨之夜把杜风雨生在地主家的磨道里，我们班主任家是富裕中农，腰杆子很软，所以，面对着根红苗正、横眉立目、满脸粉刺的无产阶级后代的胡作非为，连屁都不敢放一个。

我们的教室原先是两间村里养羊的厢房，每逢阴雨潮湿天气就发散羊味。厢房北头的三间正房是乡里的电话总机室，有很多电线从窗户里拉出来，拴在电线杆子上，又延伸到不知何处去，看守电话总机的是一个操着外地口音的年轻女人。她的脸很白，身体很胖。那时我并不知道什么是沙发、什么是面包，但村里的一个老流氓对我说看电话女人的奶子像面包、肚皮像沙发。她有两个女孩，模样极不相似。村里的光棍儿见了她们就说：“大平小平，我是你爸。”俩女孩起初很乖地呼光棍儿爸爸，后来不呼了。后来光棍儿再自封为爸爸时，俩女孩便像唱歌一样喊：“操你的亲娘!”看电话女人家里出出进进着许多穿戴整齐的乡镇干部，我们在课堂上，听到调笑声从总机房里飞出来。我隐约感到，那里边有很多美好的事情。有一天晚上，我去同学家看小猫，路过总机房，看到窗外站着一个人，走近发现那人是班主

任。

我不知道为什么总让我们那位年轻的、满脸粉刺的班主任不满意，他经常毫无道理把我揪出教室，让我站在电话总机房外的电线杆下罚站，一站数小时，如果是夏天，必定晒得头昏眼黑，满脸汗水。

班里只有两个女生，一个是我叔叔的女儿，另一个姓杜，叫什么名字忘记了。她的双脚都是六个趾头，脚掌宽阔，像小蒲扇一样，我们叫她六指。六指长得不好看，还有偷人铅笔橡皮的小毛病，家庭出身也不算好，在班里很受歧视。我猜想我和六指是最被班主任厌恶的学生了，所以他把我和她安排在一张课桌前，坐在一条板凳上。虽然我和六指个头最矮，班主任却让我们坐在最后一排。

与六指同坐一条凳上，我感到十分耻辱，心里的难受劲儿无法形容，而杜风雨这个鳖羔子硬说我跟六指坐一条凳子要成为夫妻了。我当时并不晓得自己长得比六指还要丑，让我与她同坐一凳已是奇耻大辱，再让我与她成夫妻，简直是要了命！我的泪水哗哗地流出来，我哽咽着大骂杜风雨，杜风雨挥起拳头，在我头上擂，就让我一屁股坐在了地上。

我坐在地上哭着，没听到上课的铃声敲响，却看到班主任牵着一个头发上别着一只红色塑料蝴蝶形卡子，上身穿一件红方格褂子，下身穿一条红方格裤子的女孩走了过来。

班主任端着一盒彩色粉笔，夹着一根教鞭，牵着女孩的手，径直朝教室走，好像根本没看到我的丑脸，也没听到我的嚎哭，可是他身边那个漂亮女孩却很认真地看了我一眼。她的眼睛是那样的美丽，漆黑的眼仁儿，水汪汪的，像新鲜葡萄一样。她看我一眼，我的心里顿时充满说不清楚的滋味，竟忘了哭，痴呆呆地沉醉在她的眼神里。

班主任牵着女孩走进教室。我痴想了一会，站起来，用衣袖子擦擦鼻涕眼泪，战战兢兢溜进教室去了。班里同学们都用少有的端正姿态坐着，看着黑板前面的班主任和那个女孩。我悄悄地坐在六指身边。我看到班主任凶恶地剜了我一眼，那个女孩，又用那两只美丽的眼睛，探询似地望了我一下。

班主任说："同学们，这是我们班新来的同学，她的名字叫张若兰。张若兰同学是革命干部子女，身上有许多宝贵的品质，希望大家

向她学习。”

我们一齐鼓掌，表示对美丽的张若兰的欢迎。

班主任说：“张若兰同学学习好，从现在起，她就是我们班的学习委员了。”

我们又鼓掌。

班主任说：“张若兰同学唱歌特别好，我们欢迎她唱支歌吧！”

我们再鼓掌。

张若兰脸不变色，大大方方地唱起来：

“蓝蓝的天上白云飘，白云下面马儿跑……”

哎哟我的个亲娘哟！张若兰，不平凡，歌声比蜜还要甜。你说人家的爹娘是怎么生的她？同学们听呆了。

我们使劲鼓掌。

班主任说：“张若兰兼任我们班的文体委员。”

我们刚要鼓掌，杜风雨虎一样站起来，问班主任：“你让她当文体委员，我当什么？”

班主任想了想，说：“你当劳动委员吧。”

杜风雨撅着嘴刚要坐下，班主任说：“你甭坐了，搬到后排去，这个位子让给张若兰。”

杜风雨挟着破书包，嘟嘟哝哝地骂着，穿过教室，坐在最后一排为他特设的一个专座上。

张若兰坐在杜风雨空出来的位子上，与我的堂姐共坐一条板凳。

杜风雨被贬到后排，我心里暗暗高兴，张若兰一来，杜风雨就倒霉，张若兰替我报了仇，张若兰真是个好张若兰。我无限眷恋地看着张若兰，看着她美丽的眼睛像紫葡萄一样，看着她红扑扑的脸蛋像成熟的苹果一样，看着她嘴角的微笑像甘甜的蜂蜜一样，看着她鲜艳的双唇像樱桃一样，看着她洁白的牙齿像贝壳的内里一样，看着她轻快的步伐像矫健的小鹿一样。她临就座前，对着我的堂姐莞尔一笑，我的泪水竟然莫名其妙地盈眶而出。她端正地坐下了，我的目光绕过同学们的脊背，定在张若兰的背上，定在那件红格子上衣的红格里。这一课，班主任讲了什么？我不知道。

由于来了张若兰，黑暗枯燥的学校生活突然变得绿草茵茵鲜花开

放。在张若兰来之前，我烦死了怕死了恨死了学校，我多次央求爹娘：别让我上学了，让我在家放牧牛羊吧。自从来了张若兰，我最怕星期六，星期六下午，我心中的太阳张若兰就背着她的皮革书包，穿着她的花格子衣服，顶着她的蝴蝶卡子，蹦蹦跳跳地过了河上的小石桥，到她的在乡政府大院中的家里去，使我无法看到她。

每到星期天，我就像丢了魂一样，不想吃饭也不想喝水。家里不让我放羊我也要去放羊。我牵着羊，过了河，在乡政府大院前来回巡逡。乡政府门前空地上那几蓬老枯的野草早就被那两只绵羊啃得光秃秃了，羊儿饿得“咩咩”叫，但我不满足它们想到青草丰茂的荒地里去吃草的愿望。我把它们拴在乡政府门前的树上，让它们啃树皮。我呢？我坐在树旁的空地上，眼巴巴地望着乡政府的大门口，看着出出进进的人，盼望着张若兰能突然出现在我的面前。我一遍又一遍地鼓励自己：等一会儿，等一会儿，再等一会儿……

我的秘密终于被祖父从两只绵羊干瘪的肚子上发现了，但家里人对我为什么到乡政府大门前去放羊的心理动机并不清楚。一顿打骂之后，我逃到大门外哭泣。我的堂姐拿着个热地瓜来找我。她把地瓜递给我，说：“我知道你为什么要到那里去放羊，我愿意为你保守秘密，但你必须把那本《封神榜》借给我看一个星期。”

我有一本用两个大爆竹从邻村的孩子手里换来的连环画《封神榜》，纸是土黄色的，开本比当时流行的连环画要大，上边画着能从鼻孔里射出金光夺人魂魄的郑伦，眼里生手手上生眼的杨任，骑虎道人申公豹，会土遁的土行孙，生着两只大翅膀的雷震子，还有抽龙筋揭龙鳞的哪吒……大个子杜风雨用拳头威逼我我都没有给他看，但我把这本藏在墙洞里的宝书毫不犹豫地借给了我堂姐。

张若兰来了一个月左右，班里出了一件大事。班主任在课堂上严肃地说：“同学们，有人偷食了电话总机家悬挂在屋檐下晾晒的一串干地瓜，最好自己交待，等到被别人揭发出来就不光彩了。”

我感到班主任含义深长地看了我一眼，心里顿时发了虚，虽然我没偷干地瓜，但竟像就是我偷了干地瓜一样。我的屁股拧来拧去，拧得板凳腿响，拧得六指不耐烦了，她大声说：“你屁股上长尖儿吗？拧什么拧？”

她的话把老师和同学的目光全招引到了我身上，他们一齐盯着我，好像我确凿就是那个偷地瓜的贼。我鼻子一酸，呜呜地哭起来了。这时，奸贼杜风雨大声喊："地瓜就是他偷的，昨天我亲眼看到他蹲在厕所里吃干地瓜，我跟他要，他死活不给我。"

我想辩解，但嗓子眼像被什么堵死了一样，一个字也说不出来。班主任走过来，无限厌恶、极端蔑视地看着我，冷峻地说："看你那个死熊样子！给我滚出去哭！"

狗腿子杜风雨遵照班主任的指示，凶狠地揪着我的头发，把我拖到总机窗外的电线杆下，并且大声对着机房里吼："偷你家干地瓜吃的小偷抓住了，快出来看看吧！"

头上戴着耳机子的那个白胖女人从高高的窗户上探出头来，看了我一眼，操着一口悠长的外县口音说："这么点儿个孩伢子就学着偷，长大了笃定是个土匪！"

我屈辱地站在电线杆下，让骄阳曝晒着我的头。电话总机家那两个小女孩跑出来，从墙角上拣了一些小砖头，笨拙地投我，一边投一边喊："小偷，小偷，癞皮狗，钻阴沟。"

我自觉着马上就要哭死了的时候，眼前红光一闪，张若兰来了。

我的头死劲儿地垂下去。

张若兰用她洁净的神仙手扯扯我的衣角，用她的响铃喉对我说："大哭瓜，哭够了没有？我知道干地瓜不是你偷的。"

张若兰把我领回教室，从书包里摸出一块干地瓜，举起手来，说："报告老师，这是个冤案，干地瓜是杜风雨偷的。"

所有的目光都从张若兰手上转移到杜风雨脸上。杜风雨大吼："你造谣！"

张若兰说："这块干地瓜是杜风雨硬送给我的，谁稀罕！他的书包里还有好多干地瓜，不信就翻翻看！"

没人敢翻杜风雨。张若兰跑过去，抢了他的书包，提着角一抖擞，稀哩哗啦，全出来了。干地瓜，王胜丢了的圆珠笔，李立福丢了的橡皮，王大才丢了的玻璃万花筒……都从他的书包里掉出来了。原来杜风雨是真正的贼，而我们一直认为这些东西是被六指偷走了。

六指跳起来，骂道："我操你亲娘杜风雨，你姓杜，我也姓杜，

论辈我是你姑姑，你黑了心害我，我跟你拼了吧！”

班主任让杜风雨站起来。杜风雨站起来，歪着头，用脏指甲抠墙皮。

班主任底气不足地问：“是你偷的吗？”

杜风雨双眼向上，望着屋顶，鼻子里喷出一股表示轻蔑的气。

班主任说：“给我出去。”

杜风雨说：“出去就出去！”

他把那几本烂狗皮一样的破书往书包里一塞，提着班主任的名字骂道：“操你个妈，有朝一日我掌了权，非宰了你这个富裕中农不可！”

杜风雨掀翻了那张破桌子，气昂昂地走了。

班主任脸色焦黄，弯着腰站在讲台上，嘴唇直哆嗦。好半天，他直起腰，说：“下课。”紧接着这句话的尾巴他咳了几声，脸上像涂了金粉一样，黄灿灿的，一张嘴，一口鲜血喷出来。

张若兰帮我洗清了冤枉，我对她的感激简直没法说。本来我就像痴了一样迷恋着她，再加上这一重水深火热的恩情，我更是火上浇油、锦上添花、痴上加痴。去乡政府大门外放羊是再也不敢了，更没闯进乡政府大院去找她的胆量。我只能利用每周在校的那短暂得如电一般的五天半时间，多多地注视她，连走到面前，同她说句话的勇气都没有。

有一天，家里来了一位亲戚，送给我们四个苹果。亲戚走了，那四个苹果摆在桌子上，红红的，宛若张若兰的脸蛋儿，散发着浓烈的香气。我不错眼珠地盯着它们。祖母撇撇嘴，拿走了两个苹果，对我母亲和我婶婶说：“每人拿一个回去，分给孩子们吃了吧。”

母亲把那个鲜红的苹果拿回我们屋里，找了一把菜刀，准备把苹果切开，让我兄弟姐妹分而食之。一股很大的勇气促使我握住了母亲的手腕。我结结巴巴地请求道：“娘……能不能不切……”

母亲看着我，说：“这是个稀罕物儿，切开，让你哥哥姐姐都尝尝。”

我羞涩地说：“并不是我要吃……我要……”

娘叹了一口气，说：“你不吃，要它干什么？馋儿啊！”

我鼓足勇气，说："娘……我有一个同学叫张若兰……"

娘警惕地问："是男生还是女生？"

我说："女生。"

娘问："你要把苹果给她？"

我点点头。

母亲再没问什么，把菜刀放在一边，用衣襟把那红苹果擦了擦，郑重地递给我，说："藏到你的书包里去吧。"

这一夜我无法安眠。

天刚亮，我就爬起来，背上书包，蹿出了家门。母亲在背后喊我，我没有回答。我用一只手紧紧地按着书包里的苹果，在朦胧着晨雾的胡同里飞跑，我钻过一道爬满了豆角和牵牛花的篱笆，爬上了高高的河堤，逆着清凉河水的流向，跑到了那座黑瘦小石桥的桥头上。

我手扶着桥头上那根冰凉的石柱子，开始了甜蜜的等待，几个早起担水的男人从我身边擦过去，我感受到了他们身上热烘烘的气息。他们都用疑惑的目光看着我，看着一个头发蓬乱、衣衫褴褛、满脸污垢的小男孩。

太阳出来了，照耀得满河通红。担水的男人站在桥中央，劈开腿，弯着腰，把盛满了清清河水的水桶从下面提上来，那么多的亮晶晶的水珠儿从水桶的边缘上无声无息地落到河里去了。一条皮毛油滑的黑狗在河堤上懒洋洋地走着，一只公鸡站在一个草垛顶上发呆，一缕缕乳白色的炊烟从各家的烟囱里笔直地升起，这就是清晨风景。我来得太早了，但我不后悔，我知道每熬过一分钟就离那个整夜在我脑海里盘旋的情景近一分钟。如果她穿着红衣服出现在小桥的那头，我就从小桥的这头跑过去，与她相逢在桥中央。当她惊讶地看着我时，我就双手捧着红苹果送到她面前，我要说：亲爱的张若兰同学，谢谢你在我最困难的时候帮助了我。我把苹果放在她手里，转身跑走，迎着朝阳，唱着歌子，像欢快的小鸟一样。

张若兰终于出现在小石桥的那头，她没穿那套给我留下深刻印象的红衣服，她穿着一套泛白的蓝衣服，一个高大的男人，一边走一边抚摸着她的头发。勇气顿时消失，我像小偷一样从石柱子旁边跳开，钻到桥头附近的灌木丛中去，生怕被张若兰发现。我听到张若兰说：

“爸爸，你回去吧，那个杜风雨被你教训后，再也不敢找我的麻烦了。”

我看到张若兰的爸爸对着张若兰招招手，转身走了。我听到张若兰哼着小曲儿，从我的身边走过去了。我用一只手捂着书包里的苹果，弯着腰，在灌木丛中飞一样地穿行着，我一定要拦住张若兰，把苹果递到她手中。

我从学校附近的一垛柴草后边跳出来，气喘吁吁地挡住了张若兰。张若兰“啊”了一声，定定神，厉声喝道：“金斗，你想干什么?”

我的心怦怦地跳着，想把那几句背诵了数百遍的话说给她听，但是我张不开嘴。我想把那只鲜红的苹果从书包里摸出来给她，但是我动不了手。

张若兰对着我的铺在地上的长长的影子啐了一口唾沫，然后昂头挺胸，从我的身边高傲地走过去了。

爱情故事

那年秋天，队长分派十五岁的小弟与六十五岁的郭三老汉去摇水车。摇水车干什么？车水。车水干什么？浇大白菜。看水道的是一个名叫何丽萍的女知青，年纪在二十五岁左右。

立秋之后，大白菜必须每天上水，否则就要烂根。派活时队长说了，让他们三个不必每天早晨来等待派活，吃过饭去浇白菜就行了。

他们吃过饭就去浇菜，从立秋浇到霜降。当然，他们并不是一直不停地浇水，他们也干些别的事，譬如给大白菜施肥，给大白菜抓虫，用红薯秧把耷拉在地上的白菜叶子拢起来捆住，等等。他们每天都休息四次，每次半小时左右。女知青何丽萍有一块手表。节气到了霜降，地温变低，大白菜卷成了球形，浇水工作结束了。

他们把水车卸下来，用板车拖到生产队场院里交待给保管员，保管员粗粗检查一下就让他们走了。

第二天，他们吃过早饭后就到铁钟下边等着队长重新派活。队长分配郭三套牛去耕豆茬地，分配小弟去补种田边地角上的小麦。何丽萍问："队长，我干什么？"队长说："你跟小弟一起去补种小麦，你刨沟，他撒种。"

有一个滑稽社员接过队长的话头跟小弟逗趣："小弟你看准了何丽萍的沟再撒种，可别撒到沟外边去啊。"

众人哄笑起来，小弟感到心在胸膛里怦怦跳，偷眼看何丽萍时，发现她板着脸，好像很不高兴。小弟心里立刻难过起来。他骂那逗趣的社员："老起，操你妈！"

白菜地在村子东头，紧傍着一个大池塘。塘里蓄积着很多雨水，水里生长了很多藻菜和苔藓，池水显得碧绿、深不可测。生产队把白菜地选在这里，主要是想利用池塘里的水浇灌。井里的水当然也可以浇灌，但不如池塘里的水效果好。水车凌空架在池塘上，像一个水上亭阁。小弟和郭三老汉脚踩着颤悠悠的木板，每人抓住一个水车的铁柄，你上我下，吱吱扭扭不停地车着水。从立秋至霜降，没有落过一次雨，几乎每天都是蓝天如洗，阳光明媚。无论有风没风，池塘里的水都很平静。天上有白云时，池塘里也有白云，池塘里的云比天上的云还要清晰。小弟有时候看云看痴了，竟忘了摇动手中的铁柄。郭三老汉丧气地吼一声："小弟！睡着了吗?!"池塘的北头有像炕席那么大的一片芦苇。孤零零的那么一点芦苇，显得很不真实。芦苇一天比一天变黄，黄的苇叶被初升的太阳和西斜的太阳照耀着时，好像镀了金子。如果那只遍身通红的、奇异的大蜻蜓落在一片金苇叶上时，池水、芦苇、蜻蜓就成了一幅画。还有十几只鸭七八只鹅都是雪白的，在绿水里游来游去。那两只长脖子的公鹅有时趴在母鹅背上，有时趴在母鸭背上。公鹅这样做时小弟往往发呆，一发呆又忘了摇动水车的铁臂，于是，小弟又遭到郭三老汉的训斥："想什么呢?"小弟慌忙把眼从鹅鸭身上撤下来，加倍用力地摇动水车。在哗哗啦啦的水车链条抖动声中和哗哗啦啦的水声里，他听到郭三老汉说："毛儿还没扎全个小公鸡，也想起好事来了!"小弟感到羞愧。那只在池塘上飞来飞去的红色美丽蜻蜓，被郭三老汉命名为"新媳妇"。

何丽萍身材很高，比郭三老汉还高。她会武术，据说曾随着中国少年武术队到欧洲表演过。人们经常为何丽萍惋惜，要不是文化大革命，她肯定能成个大气候。她家里成分不好，有人说她父亲是资本家，也有人说是走资派。走资派和资本家没有多少区别，所以谁也不愿深究。反正大家都知道何丽萍出身不好。

何丽萍不爱说话，村里人都说她老实。与她一起下来的知青上学的上学，就工的就工，回城的回城，就闪下了一个何丽萍。大家都知道她受了家庭出身的拖累。

何丽萍的武术只显过一次相，那还是她刚插队来村里时。那时小弟只有八九岁。那时村里经常组织毛泽东思想宣传会。知识青年们能

说会唱，还有会吹口琴、吹笛子、拉胡琴的。那时候村子里显得特别热闹，社员们白天劳动，晚上闹革命。小弟感觉到那时候像过大年一样天天热闹得够数。有一天晚上跟很多天晚上一样，吃过晚饭大家都出来革命。迎面一个土台子，台子上栽两根柱子，柱子上挂两盏汽灯。知青们在台上又拉又唱，小弟记得，忽然那个报幕小知青说：贫下中农同志们，伟大领袖毛主席教导我们说：枪杆子里面出政权！下面请看何丽萍的武术表演："九点梅花枪"！

小弟记得大家像疯了一样鼓掌，就等着何丽萍出来。一会儿何丽萍出来了。她穿着一身红色的紧身衣服，脚上穿着白色胶鞋，头发盘在头上。年轻的小伙子在议论着她的紧绷绷鼓起的乳房。有说是真的，有说是假的，说假的那个人还说何丽萍的胸膛上扣着两个塑料碗。她手持一杆红缨枪站在台中亮了一个相。她挺胸抬头，两只眼黑晶晶的，十分光彩。然后抖抖枪杆，唰唰唰一溜风地耍起来了。耍到那要紧处，只见得台子上一片红影子晃眼，哪里去看清她的身腰动作？后来她收住势，手拄长枪定定地站在台上，好像一炷凝固的红烟。台下鸦雀无声好一阵，众人如梦方醒，有气无力地鼓起掌来。

这一夜村里的年轻人都失眠了。

第二天，在地头上休息的社员们七嘴八舌地议论着耍枪的何丽萍和她的"九点梅花枪"。有的说这丫头的枪术是花架子，好看但不实用；有的说枪耍得像风一样快，三五个人近不了身，还要怎么实用？有的说要找上这么个老婆可就倒了霉了，等着挨捧就行了，这丫头注定是个骑着男人睡觉的角色，什么样的车轴汉子也顶不住她一顿"九点梅花枪"戳。往后的议论就开始下道了。那时小弟跟着大人们干活，听到这些话时心里有点有好意思又有点气愤。

何丽萍的"九点梅花枪"只耍了一次就耍不成了，据说是被人告到公社革命委员会里，公社里说：枪杆子应该握在根红苗正的革命接班人手中，怎么能握在黑五类的后代手中呢？

何丽萍不爱说话，每天垂头丧气地跟着社员们劳动。当所有的知青都插翅飞走时，她显得很孤单，大家都对她同情起来。队长再也不派她重活干。没有人想到她该不该找对象结婚的事。村里的小青年大概还记得她的枪术的厉害，谁也不敢去找她的麻烦。

有一天她悬空坐在水车的踏板上望着池塘里的绿水发愣时，小弟坐在池塘的边上，目不转睛地看着她。她的脸很黑，鼻梁又瘦又高，眼睛里黑黑的几乎没有白，两道眉毛向鬓角斜飞去，左边那道眉毛中间有一颗暗红色的大痦子。她的牙很白，嘴挺大，头发密匝匝的，小弟看不到她的头皮，那天她穿着一件洗得发白了的蓝华达呢军便装，没扣领扣，露出一节雪白的脖颈和一件内衣的花边，再往下一看，小弟慌忙转头去看在白菜地上飞舞着的两只蝴蝶。他看不见蝴蝶，他脑子里牢牢地记住了何丽萍的两只乳房把军便装的两只口袋高高挺起的情景。

郭三老汉不是个正经的庄稼人，小弟听人说郭三年轻时在青岛的妓院里当过“大茶壶”。“大茶壶”是干什么的呢？小弟不知道，也不好意思问人家。

现在郭三没老婆，光棍一人过活，村里人都说他跟李高发老婆相好。李高发的老婆梳着一个光溜溜的飞机头，一张白白的大脸，腚盘很大，走起路来一跩一跩的，像只鸭子。她的家离池塘不远，小弟和郭三踏着木板摇水车时，一抬头就能望到李家的院子。她家养了一条黑色的大狗，很厉害。

他们浇白菜浇到第四天时，李家的女人掩着个草筐子到池塘边上来了。她磨蹭磨蹭就磨蹭到水边上来了。她“格格格格”地在水车旁边笑。

她笑着对郭三说：“三叔，队长把美差派给你了。”

郭三也笑嘻嘻地：“这活儿，看着轻快，真干起来也不轻快，不信你问小弟。”

连摇了几天水车，小弟也确实感到胳膊有点酸痛。他咧嘴笑了笑。他看到李家女人那油光光的飞机头，心里感到很别扭。他厌恶她。

李家女人说：“俺家那个瘸鬼被队长派到南山采石头去了，带着铺盖，一个月才能回来……你说这队长多么欺负人，有那么多没家没业的小青年他不派，单派俺那个瘸鬼！”

小弟看到郭三的小眼睛紧着眨巴，听到他喉咙里挤出干干的笑。郭三说：“队长是瞧得起你呢！”

“呸！”李家女人愤愤地说：“那匹驴，他就是想欺负俺！”

郭三老汉不说话了。李家女人伸了个懒腰，仰着脸眯着眼看太阳，她说：“三叔，半上午了，您该歇歇了。”

郭三打着手罩望了望太阳，说：“是该歇歇了。”他松了水车把，对着菜地喊：“小何，歇会儿吧！”

李家女人说：“三叔俺家那条狗这几天不吃食，您去看看是怎么回事？”

郭三看了一眼小弟，说：“你先走吧，我抽袋烟再去。”

李家女人边走边回头说：“三叔，您快点呀！”

郭三好像不耐烦地说：“知道了知道了！”他拿出烟荷包和烟袋，突然用十分亲切的态度问小弟：“小伙子，你不抽一袋？”

但他却把装好烟的烟斗插进自己嘴里去了。小弟看到他点着烟站起来，用拳头捶打着腰，说：“人老了，干一会儿就腰疼。”

郭三老汉尾随着李家女人走了。小弟不去看他们，回头往白菜地里看，何丽萍正拄着铁锹站在畦埂上一动不动。小弟心中感到很难过，被水车的皮垫搅浑了的池水里泛上来一股腥腥的淤泥味，仿佛渗进了他的牙缝里。水车的铁管里空空一响，车链子响了几声，车把子倒转几下，被吸到铁筒里的水又回到池塘里，然后水车便安静了。

小弟看到水车把上的锈已经被自己的手磨光了。他坐在木板上，两条腿耷拉着。太阳很好，菜畦里的水还在缓缓流动着，并放出碎银子般的光芒。所有的白菜都停止不动，菜地尽头高耸的河堤也静止不动。堤上的柿子树也静止不动，有几片柿叶已经显出鲜红的颜色。小弟往西一望，正望到郭三静悄悄地走进李家的院落，那条大黑狗只叫了一声，便驯服地摇起尾巴来。郭三老汉跟狗一起钻到屋里去了。李家的篱笆上有一架扁豆，开放着很多紫色的花。池塘里的水被撩动了，鸭和鹅一齐叫，并用翅膀打水。那只长颈的白公鹅把一只母鸭压到水里去了，那母鸭在水里驮着公鹅游动。小弟跳到菜地边上，抓起一团团的泥巴，打击着那只公鹅。泥巴太软，不及到水就散开了，绿水被散乱的黄泥土打得唰唰响，公鹅依然骑在母鸭背上，在水中急速地游动。

小弟感到一种从未体会过的感觉。他身上的冷，池塘里的水气使

他的肌肤上生出一些鸡皮疙瘩。他的腰不敢直起来，撑起的单裤使他感到耻辱。而这时，何丽萍沿着畦埂朝水车这边走来了。

何丽萍在一步步逼近，小弟坐在了地上。他突然发现何丽萍高大了许多，而且她的头发上闪烁着一种金黄色的光芒。小弟的心脏噗噗地乱跳着，牙齿止不住地打起架来。他把手放到膝盖上，又移到脚背上。最后他挖起一块泥巴用力捏着。

他听到何丽萍问："郭三老汉呢?"

他听到自己颤抖着说："到李高发家去啦。"

他听到何丽萍走到木板上，还听到她向池水中吐唾沫。他偷偷地抬头，发现何丽萍出神地望着池塘中的鹅鸭们。何丽萍的上身伏在水车上望着池塘中的鹅鸭，何丽萍的屁股便翘了起来。小弟恐惧极了。

后来，何丽萍问他多大了，他说十五了。何丽萍问他为什么不读书，他说不愿上了。

小弟满脸是汗，站在何丽萍面前。何丽萍嘻嘻地笑起来。于是小弟更不敢抬头了。

从那天起，郭三老汉每天都要去李高发家为黑狗治病，何丽萍也过来跟小弟说话。小弟不紧张了，不流汗了，也敢偷偷地看何丽萍的脸了。他甚至闻到了何丽萍身上的味道。

有一天天很热，何丽萍脱下蓝制服，只穿着一件粉红色的衬衣，小弟看到她衬衣里边那件小衣服的襻带和纽扣，他幸福得直想哭。

何丽萍说："你这个小混蛋，看我干什么?"

小弟脸顿时红了，但他大着胆子说："看你的衣裳!"

何丽萍酸酸地说："这算什么衣裳，我的好衣裳你还没看见呢!"

小弟红着脸说："你穿什么都好看。"

何丽萍说："你还挺会奉承人呢!"

她说："我有一件红裙子，跟那柿子叶一样颜色。"

他和她都把目光集中到河堤半腰那棵柿子树上。已经下了几场霜，柿子叶在阳光照耀下，红成了一团火。

小弟飞跑着去了。他爬到柿子树上，折下了一根枝子，枝子上缀着几十片叶子，都红得油亮。有一片被虫子咬坏了的叶子，小弟把它摘下来扔掉了。

他把这一枝红叶送给何丽萍。何丽萍接了，用鼻子嗅着柿叶的味道，她的脸也许是被红叶映得发红。

小弟为何丽萍摘红叶的情景被郭三看到了。摇着水车时，郭三老汉嘻嘻地怪笑着问小弟："小弟，我给你当个媒人吧！"

小弟满脸通红说："我才不要呢！"

郭三说："小何真不错，奶子高高的，腚盘宽宽的。"

小弟说："你别胡说……人家是知青……人家比我大十岁……人家个子那么高……"

郭三说："这算什么！知青也知道干那事舒坦！女大十岁不算大。女的高，男的矬，两个奶子夹着脖，那才是真恣咧！"

郭三一席话把小弟说得浑身滚烫，屁股扭动。

郭三说："雀儿都竖起来了，不小了。"

从这天起，郭三不停地说那些事给小弟听，小弟也忍不住地问郭三当"大茶壶"的事，郭三就把妓院里的事详细地说给小弟听。

小弟摇着水车老走神，何丽萍的影子在他眼前晃动着。郭三看着小弟这模样，便用更加淫荡的话挑逗他。

小弟哭着说："三大爷，您别说这些事给我听了……"

郭三说："傻瓜蛋！哭什么，找她去吧，她也痒痒着呢！"

有一天中午，小弟去生产队的菜地里偷了一个红萝卜，放到水里洗净，藏在草里，等何丽萍来。

何丽萍来了，郭三老汉还没有来。小弟便把红萝卜送给何丽萍吃。

何丽萍接过萝卜，直着眼看了一下小弟。

小弟不知道自己的模样。他头发乱糟糟的，沾着草，衣服破烂。

何丽萍问："你为什么要给我萝卜吃？"

小弟说："我看着你好！"

何丽萍叹了一口气，用手摸着萝卜又红又光滑的皮，说："可你还是个孩子呀……"

何丽萍摸了摸小弟的头，提着红萝卜走了……

小弟和何丽萍去很远的地里补种小麦。因为地头上要回转牲口，总有些空闲种不上。他们来到一块高粱地茬。早种的小麦已经露出了

苗。高粱秸子耸成一个大垛堆在地头上。这时候已经是深秋了，天气有些凉了。何丽萍和小弟种了一回麦子，便躲在高粱秸垛前，晒着太阳休息。阳光又美丽又温暖地照射着他们，收获后的田野一望无际，一个人影也没有，只有几只鸟儿在天上唧唧喳喳地叫着。

何丽萍放倒了几捆高粱秸，背倚着高粱秸垛，舒适地仰起来。小弟站在一旁看着她。她的脸闪闪发光，眼睛眯着，湿润的嘴微张着，露出洁白的牙齿。

小弟感到浑身发冷，他感到嘴唇僵硬，喉咙好像被人扼住了似的。他困难地说："……郭三跟李高发的老婆干那种事儿，……每天都去……"

何丽萍眯着眼，脸上的微笑闪闪发光。

"……郭三骂你咧……他说你……"

何丽萍眯着眼，身体摆成一个大字。

小弟往前挪了一步，说："……郭三说你也想那种事……"

何丽萍望着小弟微笑。

小弟蹲在何丽萍身边，说："郭三要我大着胆子摸你……"

何丽萍微笑着。

小弟呜呜地哭起来，他哭着说："……姐姐，姐姐，我要摸你了……我想摸你了……"

小弟的手刚刚放在何丽萍的胸膛上，整个人就被她的两条长腿和两只长胳膊给紧紧地盘住了……

第二年，何丽萍一胎生了两个小孩。这件事轰动了整个高密县。

天 才

蒋大志少时，被村里的尊长、学校里的老师公认为最聪明的孩子。他生着一颗圆溜溜的脑袋，两只漆黑发亮的眼睛，一看模样就知道是个天才。那时候，老师夸奖他，女同学喜欢他，我们——他的男同学，总感到他别扭，总是莫名其妙地恨他——现在，我们知道了那种不健康的感情是嫉妒。老师常常骂我们的脑袋是死榆木疙瘩，利斧劈不开一条缝，要我们向蒋大志学习。我们的一位叫"花猪"的同学反驳老师：蒋大志的脑袋跟我们的脑袋不一样，让我们怎么学？难道让爹娘重新回我们一次炉吗？"花猪"的话把那位外号"狼"的老师逗笑了。"狼"看看蒋大志那颗在一片脑袋中出类拔萃的脑袋，叹一口气，说：是不能学了，你们也无法回炉——出窑的砖，定型了。我们回家把"狼"的话向家长转述了，家长们也只好叹息。

从此后"狼"便把大部分精力倾注到蒋大志身上，对我们这些蠢材放任自流。蒋大志也不辜负"狼"的期望，先是在地区小学生作文比赛中获得一等奖，继而又写了一篇题为《地球是颗大西瓜》的科幻文章，在《小学生科技报》发表了。这件事引起了很大的轰动，成了村里人半个月内的主要话题。蒋大志的爹蒋四亭也兴奋得要命，逢人说不上三句话就扯出儿子的话头来。后来，人们一见他的面，索性劈头便说：老蒋，你这个儿子是怎么做出来的？把秘诀传传，我们也去做个天才。老蒋听不出人们话语中的讥讽之意，反而十分认真地说：哪里有什么秘诀？一样的父精母血，一样的炕东头滚到炕西头，要说有什么，就是这孩子生下来就睁着眼。老蒋还说，如果吃得好一点，

蒋大志还要聪明。听话的人说：老蒋，别让你儿子再聪明了，他要再聪明俺那些孩子就该捏死了。

我明白了蒋大志的聪明与他那颗大脑袋有关后，就开始酝酿一个阴谋。“花猪”是主要的策划者。我们的目的是打坏蒋大志的脑袋，但又不能被“狼”发现。有人提议夜晚把他骗出来，从后脑勺上给他一闷棍；有人提议放学后躲到胡同里，当面给他一砖头。这些办法都被“花猪”否定了，说这样搞非倒大霉不行。“花猪”想了个办法：拉蒋大志打篮球，用篮球砸他的后脑勺，第一是不破皮不出血，“狼”抓不到把柄；第二可以把事情解释成传球失误。这办法赢得了我们的一致喝彩。我们说：“花猪”你才是真天才呢，蒋大志会写几篇破作文算什么天才？

有一天上体育课，“狼”照老例给我们一个篮球，让我们到球场上去胡闹。球场上坑坑洼洼，碎砖烂瓦到处可见，球场边上有一棵槐树，树干上绑一个铁圈，就算篮筐。女生们在一起玩跳绳、跳方、踢毽子，男生在一起抢篮球，嗷嗷叫着跑了一阵子，“花猪”挤挤眼，我们会意，故意拥挤在一起，把蒋大志推来搡去，先把他搞得晕头转向，然后，不知是谁冷不防扬起两把浮土大喊着：地雷爆炸了。浮土迷了许多人的眼，当然蒋大志的眼迷得最厉害。我看到篮球传到“花猪”手里，他双手抱球，举到头上，铆足了劲，对着蒋大志的后脑勺子砸过去。砰！篮球反弹回去，蒋大志就地转圆圈。我们叫着追篮球去了。蒋大志一个人站在那儿哭。

事后，大家都担心蒋大志向“狼”报告。“花猪”跟我们几个骨干分子订立了攻守同盟。我们等待着“狼”的惩罚，每天上课时都提心吊胆。但什么事也没有发生。我们继续蠢笨，蒋大志继续聪明。

几年之后，我们毕了业，很自然地回家种庄稼做农民，只有蒋大志一个人考到县一中去继续念书。我们与蒋大志拉开了距离，那种莫名其妙地恨人家的感觉无形中消逝了。当我们趁着凌晨水清去河里挑水时，经常能碰到蒋大志背着书包、口粮匆匆往学校赶。我们很恭敬地问候他，他也很礼貌地回答。我记得那时他的脸很苍白，神情很悒郁，走起路来飘飘的，好像脚下没有根基。

又过了几年，听说他考上了大学，而且还是很名牌的大学。我们

听到这消息，一点儿也不感到吃惊。我们感到这是应该发生的事情，蒋大志有那么大、那么圆的脑袋，他不去上大学，这个世界上谁还配上大学呢？

好像是在一个阴雨连绵的夏季，我、“花猪”等人在河堤上守护堤坝。河里水很大，淹没了桥梁，但决堤的危险是不存在的，所以我们坐在河堤上下五子棋玩。蒋大志的爹找到我们，说蒋大志放暑假回来了，被河水隔在了对岸，刚才乡政府摇电话过来，让我们绑几个葫芦渡他过来。我们很爽快地答应了。

渡他过河后，他穿着一条裤头站在河堤上发抖，周身的皮肤土黄色，一身骨头，显得那头更大。我们不约而同地想起在篮球场上算计他的事，都觉得心里愧愧的。

“花猪”说：兄弟，当年我打了你一球，原想把你的天才打掉哩。

他笑着说：真要感谢你那一球呢，你那一球把我打成天才了。

“花猪”问：哪有这样的事？

他说：你们等着看吧。

我问：兄弟，你在大学里学什么呢？

他说：大学里学不到什么，我正准备退学呢！

我说：使不得。兄弟，你是咱村多少年来第一个大学生，大家都盼着你成大气候呢。你成了大气候，我们这些同学也跟着沾光。

他摇摇头，显然是走神了。

·

我们听到蒋大志退学回家的消息，都大吃了一惊。多少人想上大学去不了啊！吃惊之后，我们也感到惋惜，像我们这些蠢猪笨驴，在庄户地里翻土倒粪，原是生就的骨头长就的肉，命定了。但你蒋大志长了颗那样的脑袋，在庄户地里不是白白糟蹋了吗？我找到几个当年合谋陷害蒋大志的同学，想一起去劝劝他。我们想，书念多了的人，有时也会犯糊涂，他哪里知道庄户地里的厉害？要是真有十八层地狱，庄户地里就是第十八层了！权贵人家的狗，也比我们活得舒坦。

我们推开他家的栅栏门，一条尖耳朵的小黄狗摇着尾巴欢迎我们。他家的四间瓦屋还算敞亮，满院子向日葵开得正热闹。我们才要喊，他的爹已经出来了。他压低了嗓门问：

你们有什么事?

“花猪”说:

听说大志兄弟退了大学，我们想来劝他，让他别犯糊涂。

他爹摇摇头，说:

我和他娘把嘴唇都磨薄了！这孩子，从小主意大，认准了理儿，十头老牛也拉不回转。

我说:

我们不忍心看着他这样把自己的前程糟蹋了，劝劝，兴许劝回了头。

他爹说:

各位大侄子，不必费心了，任由着他折腾去吧。

“花猪”说:

不行，我们不能眼瞅着他把自己毁了。咱这个穷村子，五辈子就出了这么个大学生。

我们正吵嚷着，蒋大志从屋里出来了。他弓着腰，脸色蜡黄，一副大病缠身的样子。他摘下眼镜，在衣襟上擦擦，戴上，对我们说:

各位老同学，你们的话，我都听到了。

我们刚要劝说，他伸出一只手，举起来，晃晃，说:

老同学们，你们知道唐山大地震吧?

“花猪”说:

怎么能不知道！唐山地震那会儿，俺家的房梁还咯崩响呢。

他问:

你知道唐山地震死了多少人吗?

我们不知道。

他说:

唐山地震死了二十四万人。这还算少的呢，1556年陕西大地震，死了八十三万人。还有日本大地震，智利大地震，死人都在十万以上。

我们说:

我们想来劝你回去念大学哩，你给我们说地震干什么。

他说:

老同学们，你们不知道，我们这个地区，处在地震活跃带上，随时都有可能爆发大地震。

"花猪"说：

那你更不应该回来了。真要来了地震，砸死俺这样的，给国家省粮食，减人口，死一个少一个，砸死你可不得了，你是有用的人，不能死。

他说：

老同学，要是家乡的人都砸死，我当了国家主席又有什么意思？我退学回来，就是为了研究地震预报。

我说：

这事儿国家还能不搞？

他摇摇头，说：

我去参观过他们的设施，那些东西，根本不灵。当然，更落后的，还是他们的观念。他们的地震理论的大前提是根本错误的，所以，他们研究手段愈先进，他们背离真理就愈远。这与"南辕北辙"是一个道理。

我们迷茫地看着他。

他很无奈地说：

我看出来了，我说的话，你们既不相信，也不明白。他指指自己的脑袋，说：你们不相信我，总该相信它吧！

他的衣襟上沾满了红蓝墨水，他的脑袋上，似乎冒着缭绕的白气，那不是仙气又是什么？我们心中的敬畏油然而生，唧唧哝哝地说着：兄弟，我们相信你，你研究吧，有什么活儿要干，就跟我们打个招呼。我们倒退着离开他的家门。

河边的沙地上，种着一望无际的碧绿的西瓜。这是鲁迅先生用过的句子，我们在小学生语文课本上读到过的。瓜田有张三家的，有李四家的——几乎家家都有一块。我们这地方的土质最适合种西瓜。这里的西瓜个大皮薄，脆沙瓤儿，屈指一弹，便能暴裂。家家的瓜田里，都有一个瓜棚，远看像一座座碉堡。蒋大志退学之后，在家猫了一冬，我们不敢去打扰他，见面问他爹，他爹说他没日没夜地写、画。我们问他写什么？画什么？他爹说写一些弯弯曲曲的外国字，画

一些奇形怪状的科学画。这小子，他爹不无自豪地说，没有干不成的事，这小子，没准真能下出个金蛋呢。

开春之后,我们有一半时间泡在西瓜地里,眼见着西瓜爬蔓、开花、坐果。当小西瓜长到毛茸茸的拳头大时,蒋大志出现在他爹的瓜地里。半年多没见,他脸更白,眼更大,瘦弱的身体,似乎已承担不了脑袋的重量。我们原以为他是出来看风景呢,没想到他是来搞研究呢。

他拿着一个放大镜,跪在他爹的西瓜地里,照完了瓜秧照西瓜,翻来覆去地照,一照就是一上午。河里水明光光的,他的头也是明光光的。我们想他是不是不研究地震而研究西瓜了？研究课题的转变使我们高兴,他如果能研究出西瓜的新品种,栽培的新技术,对我们大大地有利。我们不敢直接问他,间接地问他爹,他爹说他也不知道。那时候他爹还是幸福的,天气略有些干旱,正适合西瓜生长。在长势良好的西瓜地里,还成长着一个即将震惊世界的儿子,老头怎能不幸福?

他的娘有时把午饭送到地里来。老太婆看到儿子脑袋上亮晶晶的汗珠和满身的尘土，忍不住地说：儿啊，歇会儿吧，让你那个脑袋瓜子歇会儿吧。

他的刻苦精神让人感动，我们通过他认识到：当个科学家比当农民还要艰难，当农民是要出大力流大汗，但干完了活跳到河里洗个澡，躺在四面通风的瓜棚里睡一觉，享受的也是人间至福。可是我们在瓜棚里吹着凉风睡觉时，科学家还跪在西瓜地里冥思苦想。时间一天天熬过去，西瓜一天天长大，我们眼见着他瘦。他的身子快成了瓜秧，脑袋不见瘦，快成了西瓜。我们劝他爹：大叔，让大志兄弟歇会吧，他那膝盖上，是不是扎了根？这样下去，你儿子就变成一颗西瓜了。

布谷鸟飞来又飞走。槐花盛开又凋落。麦子熟了。西瓜长得比蒋大志的脑袋还要大了。天气热了。有一天，忽喇喇一个闪，喀隆隆一个雷，第一场雷雨下来了。雨点中夹杂着一些花生米大小的冰雹。我们都躲在瓜棚里避雨。科学家还跪在西瓜地里，擎着头，直瞪着眼，思考着最最深奥的大问题。西瓜叶子被风吹着，翻卷出灰白的、毛茸茸的叶背，闪出了满地油漉漉、圆溜溜的大西瓜。稀疏的冰雹打穿了一些西瓜的叶片，也在西瓜上打出了一些伤痕，我们有些心疼。但我

们更心疼正遭受着风吹雨淋雹打的科学家的脑袋。稀疏的头发淋湿后紧贴在头皮上，更像西瓜了，冰雹打上去，洁白的，亮晶晶地弹跳起来，落在一旁。我的瓜棚离他爹的瓜棚最近，我大声喊：蒋大叔，你难道不想要这个儿子了吗?

他的爹冒着风雨跑到我的瓜棚里来，浑身哆嗦着，眼泪汪汪地说：怎么办？怎么办？他说了，天上下刀子也不要打扰他，他思考的问题已到了最关键的时刻，今天是最后解决的时间了……

我说：也不能眼睁睁地看着他被雨淋死呀。

我们拿着斗笠、蓑衣，走到科学家身边，似乎听到了他脑袋里发出隆隆的响声，这是一台伟大的思想机器在运转。我试探着用食指戳了一下他的肩膀，感觉到了冰冷和僵硬。不好，大叔，你儿子已经冻僵了。

我们往他的嘴里灌了姜汤，又用烧酒搓了他的全身。他灰白的肉体上渐渐洇出了一些粉红的颜色，凝固了的眼珠慢慢地转起来。

他试图站起来，但分明是没有力气。他的眼睛里闪动着满天飞舞的鸟儿也许才有的兴奋，他哆嗦着嘴唇说：

伙计们，我想明白了!

说完了这句话，科学家一头栽倒。伸手试试他的额头，老天爷，烫得像火炭一样。我们从瓜棚上拆下一页门板，几个人抬着科学家，涉过河水，跑到了乡卫生院。

头批西瓜摘下来时，科学家出院了。我们齐集在他爹的瓜棚里，等待着他向我们宣布他的思想成果。

他双手端着一颗大西瓜，气喘吁吁地说：

兄弟爷们儿们，老同学们，我知道这个问题很复杂很深奥，三言两语说不清楚，我尽量地把问题简单化，形象化，便于你们理解：通过观察研究，我发现：西瓜的生长发育过程，与地球的生长发育过程完全一致，西瓜是一个缩小的地球，或者说，我现在双手端着一个缩小了无数倍的地球……因此，研究西瓜就是研究地球，解剖西瓜就是解剖地球，我已经明白了地震的生成原因，我已经能够准确地预报地震……

他把西瓜放在木板上，从铺下抽出明晃晃的瓜刀，嚓，把西瓜切成两半，指点着那些红瓤黑籽筋筋络络对我们说：

瞧，这是地壳，这是地幔，这是地核，这是灼热的岩浆，这是移动的板块……

我们呆呆地看着他。他宽容地笑了，把那颗熟透的西瓜一阵乱刀剁成了无数小块，分给我们，说：你们一定在想，这小子是不是神经病？我不怪罪你们。吃西瓜，尝尝新鲜，尝尝我爹的劳动成果。

我们捧着那一牙西瓜，感到非常非常沉重，这是一部分地球呀，也许这一牙西瓜上，就有半个中国，这上边有大城市、大森林、大沙漠、大海洋、大雪山……

我们胆战心惊地咬了一口红色的瓜瓤——他说，这是岩浆——我们感到今年的地球成色很好，冰凉的岩浆水分充足，又沙又甜，进口就能溶化……

他说：你们为什么不反驳呢？你们应该问我，蒋大志，我问你：如果西瓜代表地球，那么地球上的海表现在西瓜的什么位置上？长江在哪？黄河在哪？喜马拉雅山在哪？哪是北京哪是华盛顿？西瓜长在瓜秧上，地球呢？是不是也结在一棵秧上？太阳系是一片西瓜呢还是一颗西瓜？宇宙中是否布满四维爬动的西瓜藤？这个枝丫里结着一个太阳？那个枝丫里结着一颗月亮？……你们为什么不问呢？

我们捧着地球皮更加发呆，每个人都感到脑袋发胀，那么多的星球在我们的脑袋里像西瓜一样碰撞着，翻滚着，我们头痛欲裂，脑浆子变成了灼热的岩浆……

他悲哀地看着我们，咬了一口岩浆，吐出一块地幔，扔掉一块啃完的地壳，说：

我知道，你们不需要我的解答了。但是，兄弟们，爷们儿们，人类们，我是爱你们的……

从此之后，我们再也无法安宁，尤其是夜晚在瓜棚里看瓜时，抬头看到满天的星星，低头看到遍地的西瓜，就感到一种巨大的恐惧，无数疑问像成群的蚂蚁一样在脑子里爬：西瓜是地球，瓜叶是什么？瓜花是什么？瓜籽是什么？玉米是什么？大豆是什么？吃瓜的獾是什么？沙地是什么？尿素化肥是什么？……人又是什么？

神 嫖

民国初年，高密东北乡出了一个潇洒人物，姓王，名博，字季范，后人多呼其为季范先生。

我的老爷爷十五岁时，就在这位季范先生家当小伙计，所以就有很多有关季范先生的轶闻趣事在我们家族中流传下来，大爷爷对我们讲述这些轶闻趣事时神采飞扬，洋溢着一种自豪感，这自然是因为我的老爷爷给王家当过差。大爷爷每次给我们讲季范先生轶事时，开首第一句总是说：你们的老爷爷那时在季范先生家当差……

春光明媚，季范先生要出去春游，吩咐备马。马夫从槽头上解下那匹胖得像蜡烛一样的大红马，刷洗干净，备好鞍鞯，牵到大门口拴马桩旁。季范先生穿着浅蓝色竹布长袍、浅蓝色竹布长裤，足蹬一双千层底呢面布鞋，叼着一根象牙烟嘴，款款地出了门。由我的老爷爷伺候着他老人家上了马。他说走了，我的老爷爷便牵着马缰走。街上人听说季范先生要春游，都跑出家门观看。五里桥下的化子们听到消息，便飞快地通知了住在关帝庙侧草棚里的化子头李子虚。我老爷爷牵着大红马走到关帝庙前，光着脊梁赤着脚的李子虚便跪在了街当中，拦住了马头。

“季范先生开恩吧。”化子头说。

“什么事?”季范先生问我的老爷爷。我的老爷爷说：“化子拦路乞讨。”

“告诉他老爷身上没钱。”

“老爷身上没钱。”

我老爷爷大声说。

“季范先生把身上那件袍子赏小的穿了吧。”

“化子要老爷的袍。”我的老爷爷传达着。

季范先生说：“这袍子有人喜欢了，我穿着就是罪过，对不对，汉三？”

我老爷爷外号叫汉三，听到东家问，忙说：“对对对。”

于是季范先生便在马上脱了长袍，一欠屁股抽出来，扔给化子头李子虚，说：“不争气的东西，怎么闯的？连件袍子都穿不上。”

“季范先生，小的脚上还没有鞋。”

于是季范先生又脱下脚上的鞋，扔给化子。

我的老爷爷牵着马往前走，才到狮子湾畔，又一群化子涌出来。

后来，季范先生只穿一条裤头骑在膘肥体壮的大红马上，摇头晃脑，嘴里念念有词，在城东的槐树林子里走。他穿衣戴帽时，显得文质彬彬；脱掉衣服后，露出一身瘦骨头，坐在马背上，活像只猴子。成群结队的孩子在马腚后，嘻嘻哈哈看热闹。季范先生不闻不问，半眯着眼，手捋着下巴上那撮黑胡须，怡然自得。大爷爷说我老爷爷知道季范先生的脾气，便牵着马，专拣树林子茂密的地方走，不一会儿便甩掉了那些胡闹的娃娃。槐叶碧绿，淹没在槐花里，城东的槐树林子有几十亩地大小，槐花盛开，像一片海。槐花有两种颜色，一雪白，二粉红。千枝万朵，团团簇簇，拥拥挤挤。成群结队的蜜蜂嘤嘤地飞着，在花朵上忙碌。城里养蜂人家的蜜几天就要割一次，浅绿色的槐花蜜，只要十几个制钱一斤。老爷爷牵着驮着季范先生的大红马，挤进槐花里，走不快，只能一步半步地挨。沉闷的花香熏得人昏昏欲睡。红马边走边尖着嘴巴揿花叶中那些尚未完全放开的小小的槐叶吃。老爷爷那时矮小，头顶与马腿平齐。他走动在树干间，行动比较自由。马肚子以上的部分他看不完全。季范先生移动在槐花里，像漂浮在白云中。老爷爷从花的缝隙里看到季范先生嘴角叼着一只槐花，一脸的傻相。大爷爷说每年槐花开的季节，老爷爷与季范先生也都要在槐林里游荡好几天，有时候夜间也不回去。家里人都知道季范先生怪癖，无人敢劝；又知道季范先生乐善好施，人缘极好，也不担心他遭匪。

老爷爷说月亮上来后，花香更浓，一缕缕的清风把香气的幕帐掀起一条缝，随即合拢后香气更浓。银色的光洒在槐花上，那些槐花就活灵活现地活动起来，像亿万的蝴蝶在抖动翅羽，在求偶交配。花在月光下长，像云在膨胀，这里凸出来，那里凹进去，一刻也不停顿地变幻，像梦一样。红马的皮毛在槐花稀疏的地方偶一闪现，更像宝物出了土，放出耀眼的光来。蜜蜂抢花期，趁着月光采花粉，星星点点地飞行着，像一些小金星。老爷爷说也有四川、河南来放蜂的，在树林子中间寻个空隙撑起帐篷，夜晚在竹竿梢上挂一盏玻璃灯，闪闪烁烁，像鬼火一样。人间的烟火味儿一出现，大爷爷说我们的老爷爷便赶紧拉马避开，否则季范先生就要发脾气了。后半夜，稀薄的凉露下来，花瓣儿更亮。从树缝里看到天高月小，满地上都是被槐树花叶过滤了的银点子。

老爷爷说季范先生身上被槐针划出一些血道道。游几天槐花海，他痴迷好几天，说是“花醉”。

大爷爷说天地万物，都有灵有性，有异质的高人，能与万物相通，毫无疑问，季范先生就是那样的高人了。

老爷爷说季范先生家常年养着四个裁缝，一个制冬衣，一个制夏衣，一个制春秋衣，一个专门制鞋袜。四个裁缝不停地制作，季范先生还是缺衣穿。大爷爷说季范先生的时代里，高密城里穿着最漂亮的，往往是叫化子。这传统至今未绝，外县来的化子总是破衣烂衫招狗咬，高密县出去的叫化子抽血卖也要制套新衣穿上，像走亲戚一样，狗见了摇尾巴。人说：有这么好的衣裳还要哪家子饭？化子说：让范季先生给惯的，成了规矩就不能改。青州、胶州、莱州的人讽刺那些没钱穷讲究的人为：高密叫化子。有一种现在已被淘汰的、外皮鲜艳瓤酸苦的瓜就叫“高密叫化子”。老爷爷说季范先生总是光光鲜鲜出去，赤身露体回来，严冬腊月也不例外。

季范先生好赌，从来都是夜里赌。满城的头面人物都来，大厅里摆开十几张八仙桌，一桌子一局，一摞摞大洋闪着光，在季范先生家赌的人，掉了地上大洋没有好意思弯腰去捡的。这么多人赌通宵，总有十块、八块的大洋滚落到桌下，这些都归了伺候茶水的我老爷爷。我老爷爷一离开季范先生就在城里买房子城外置地，拍出一摞摞银大

头，都是在赌桌下捡的。

季范先生从不过问田地里的事，百分之百的玩主。但他家的长工老来都是撇腿弓腰，给季范先生家干活累的。老爷爷说有一年打麦时有一个长工用毛驴往自家偷驮麦子，另一个长工来告状。季范先生骂道：傻种，傻种，他用驴驮，你为什么不用车拉？那长工一赌气，果真套上车，拉回家一车麦子。季范先生知道后，说：这才像个长工样子。季范先生家里有一个正妻六个姨太太。正妻一脸大麻子，六个姨太太却都是如花似玉的美人。大爷爷对我们说：你们的老爷爷说季范先生从来都是自己单屋睡，那些姨太太年轻熬不住，有裹了钱财跟人跑了的，有跟长工私通生了私孩子的，季范先生不管也不问。那些小私孩大摇大摆地在院子里跑，见了季范先生就叫爹。季范先生光笑不答应。你们老爷爷说只有麻老婆生的那个痴呆儿子才是季范先生的真种。

大爷爷说，有一年春节，大年初一日，季范先生要嫖。大家都感到惊奇，好像天破了一样。管家的劝他过些日子再嫖，季范先生说：过了日子就不嫖了。管家说：这事我不帮你操持。季范先生叫：

“汉三！”

十七岁的我们的老爷爷应声道：

“汉三在。”

季范先生说：

“他们都是些俗人，只好咱爷俩一块玩了。”

我们的老爷爷问：

“老爷是到窑子里去呢，还是把娘们搬回来？”

季范先生说：

“自然是搬回来。”

我们的老爷爷问：

“搬‘小白羊’还是搬‘一见酥’？”

季范先生说：

“你给我把高密城里的婊子全搬来。”

我们的老爷爷吐了吐舌头，也不好再问。便带着满肚子狐疑去搬婊子。

大爷爷说，那时的高密城西部小康河两岸有两条烟花胡同，河东那条胡同叫状元胡同，河西那条叫鲤鱼巷。那时的人们把逛窑子叫做“考状元”、“吃鲤鱼”。每条胡同里都有五六家窑子，各养着三五个姑娘。还有一些“半掩门子”，白日经营着一些卖针头线脑的小店，晚上也插了店门留客住宿。大爷爷说去窑子里的人形形色色，有泡窑子的老嫖客，也有偷了爹娘的钱前来学艺的半大小子。

老爷爷那时十七岁，像个“学艺”的。大年初一，家家都是祭祀祖先，即使患色痨的老嫖也不来了。高密城里的窑子过年也放假，婊子们都打扮得花红柳绿，嗑瓜子儿，赌铜钱儿，阳光好时也上街，混杂在人群里看耍。老鸨们也允许婊子们回家去看父母，但十个婊子里有九个是被父母卖进了火坑的，谁还要回去？那些提大茶壶的、扛权杆的也放假回了家。所以老爷爷一进窑子就被婊子们围住，抢着要当他的师傅。

老爷爷有没有拜师傅大爷爷自然不说。大爷爷说我们的老爷爷常常给季范先生牵马，眼尖的婊子认出他来，笑着说：这不是季范先生的小催班吗？称东家闲着那么多姨娘，下边都生了锈，还用得着来找我们。

老爷爷说不是我要找你们，是季范先生要找你们。

老爷爷一句话，把那些婊子们欢喜得七颠八倒，喊喊喳喳地说：这可是破了天荒！季范先生花起钱来像流水一样，伺候好了他老人家，一年的脂粉钱不发愁了。

老鸨子说：大年初一、例假，姑娘们累了一年，就是钢铸铁打的也磨出了火星子，该让她们歇歇。

老爷爷道：季范先生难得动一次凡心，你们别糊涂，过了这个村就没有这个店了。

老鸨子堆着笑脸说：伺候季范先生，俺们也不敢推辞，孩儿们，可别怨为娘的心黑。

婊子们抢着说：老娘，能让季范先生那神仙棒槌杵杵，是孩儿们的福气。

老鸨子问我们的老爷爷：小先生，我这里有五个姑娘，不知季范先生看中哪一个。

老爷爷说：全包，让她们梳洗打扮等着，待会儿轿车子来拉。

大爷爷说老爷爷办事干练，就把两条烟花巷转了一遍，找来了二十八位婊子，又到大街上雇了十几辆带暖帘的轿车子，把那些个婊子，或两个一车，或三个一车，装载进去。十几辆轿车子，十几匹健骡，十几个车夫，在县府前大街上排成一条龙，轰轰隆隆往前滚。看热闹的人拥拥挤挤，把街都挤窄了。轿车夫见了这情景，又拉着这样的客，格外地长精神，啪啪地挫着鞭梢，嘴里"得儿——驾儿——"吆喝着，把轿车子赶得风快。那些个婊子，不时地打起轿车的帘子来，对着看热闹的人浪笑。有厚脸皮的大喊着：婊儿们，哪里去？婊子们大声应着：到季范先生家过年去！

大爷爷说你的老爷爷骑着大红马，把车队引到季范先生家的大宅院的门前。他吩咐婊子们在外等着，自己进去通报。季范先生听说搬来二十八个婊子，高兴得拍着巴掌说："极好，极好，二十八宿下凡尘！汉三，你真是个会办事的，回头我重重赏你。快回去，把神仙们请进来。"

大爷爷说季范先生家有一间大客厅，能容下一百人吃酒。神仙会自然就在客厅里举行。那时候还没有电灯，季范先生让我们的老爷爷去买了几百根胳膊粗细的大蜡烛，插在客厅的角角落落里，天没黑就点燃，弄得客厅火光熊熊，油烟缕缕，好像起了火灾。季范先生又让老爷爷差人发出帖子去，请城里的军政要人、士绅名流来赴神仙会。季范先生拉回家二十八个婊子的消息传遍了城里的角角落落，那些名流要人们正纳闷着，不知季范先生要玩什么花样，帖子一到，巴不得插翅就飞来。也有心中忌惮这大年初一时日的，怕亵渎了列祖列宗，又一想人家季范先生敢做东，我们还不敢做客吗？于是有请必到。

当天夜晚，季范先生家大客厅里，烛火通明，名流荟萃，二十八个婊子忸怩作态，淫语浪词，把盏行令，搞得满厅的男人们都七颠八倒，丑态毕露，早把祖宗神灵忘到爪哇国里去。夜渐深了，烛火愈加明晃了起来，婊子们酒都上了脸，一个个面若桃花，目迷神荡，巴巴地望着风流倜傥的季范先生。有性急的就腻上身来，扳脖子搂腰。季范先生让我的老爷爷遍剪了烛花，又差下人们在客厅正中铺了几块大毯子。

季范先生吩咐众婊子："姑娘们，脱光了衣服，到毯子上躺着。"

二十八个婊子嘻嘻地笑着，把身上那些绫罗绸缎褪下来。赤裸裸的二十八条身子排着一队，四仰八叉在毯子上，等着季范先生这只老蜜蜂。

在那个漫长的冬夜里，我们围着一炉火，听大爷爷给我们讲季范先生轶事。

"他是不是有神经病？"我问。

"胡说，胡说，"大爷爷道，"听你们老爷爷说，季范先生是个天资极高的人，诸子百家、兵农卜医、天文地理、数学珠算，没有他不通晓的，这样的人怎么会是神经病。"

"他不是神经病，为什么要干那些稀奇古怪的事？"

大爷爷道："季范先生是从书堆里钻出来的人，把宇宙间的道理都想透彻了。什么叫圣贤？季范先生就是圣贤。"

其实关于季范先生的轶闻趣事我们已经耳熟能详了，但我们还是兴致勃勃地引导着大爷爷往下讲。

"大爷爷，你讲讲季范先生点化我们老爷爷的事吧。"我的二哥说。

已经有些疲倦了的大爷爷眼睛又明亮起来。他说："你们老爷爷二十岁那年，有一天陪着季范先生在街上走。季范先生说：'汉三，你已经二十了，该离开我自己去打江山了。'你老爷爷眼泪汪汪地说：'让我再跟你几年吧。'季范先生说：'盛宴必散。'他们走到一棵大槐树下，看到两群蚂蚁争夺一条青虫子，你拖过来，我拖回去。季范先生说：'汉三，你明白了没有？'你们老爷爷摇着头说不明白。季范先生抬起一只脚，踩在那些蚂蚁上碾了碾，又问：'汉三，明白了没有？'你们老爷爷说明白了。季范先生说：'罢了，你其实不明白，不明白就是不明白。'"

"我们的老爷爷果真不明白季范先生的暗示吗？"我问。

大爷爷答非所问地说："人要明白事理，非念书不可，非把天下的书念遍不可。你们，还早着哩。"

我的二哥又问："大爷爷，您真的见过季范先生读书过目不忘？"

大爷爷说："这还能假嘛！那时咱家还没败落，住在城里。有一天，我正在念一本《尺牍必读》，你们老爷爷领着季范先生来了。季范先生问我看什么书，我把书递给他。他接过去，翻了翻，还给我。我说：'爷，听俺爹说您看书过目不忘？'季范先生笑笑说：'你想考考我？'我不好意思地笑了。他把那本《尺牍必读》要过去，一页页翻看，完了，把书还给我，说'你看着书，我背给你听。'我看着书，他背得一字一句也不差，连个结巴也不打。你们老爷爷骂我：'斗胆的小东西，还不跪下给你爷爷磕头！'我慌忙跪下，季范先生把我架起来，哈哈笑着说：'老了，脑子不灵了。'"

我们齐声感叹着："天才，真是天才！"

每次听完这一段，我们都是这样说。

大爷爷从来不给我们讲完季范先生嫖妓的故事，总是讲到那紧要处便打住话头，我们也从不追问，其实那后边的情形我们都知道：二十八个婊子脱光衣服并排着躺在毯子上，那些士绅名流都傻了，怔怔地看着季范先生。我们的老爷爷说季范先生脱掉鞋袜，赤脚踩着二十八个婊子的肚皮走了一个来回。然后季范先生说：

"汉三，给她们每人一百块大洋；叫车子，送她们回去。"

养猫专业户

姑姑对我说过，他的爹不务正业，闲冬腊月别人忙着下窨子编草鞋赚钱，他的爹却抱着两只大猫东游西逛。姑姑说他出生时，解放军的炮队在村后那片盐碱地上实弹射击，荒地上竖着一股股烟，有白色的，有黑色的。炮声很响，震得窗户纸打哆嗦。

他长到七岁时，和我打架，用手抓破了我的腮，用牙咬破了我的耳朵，流血不少。被姑姑撞见，姑姑骂他："大响，你这个野猫种，怎么还咬人呢?"

他不住地用舌尖舔着嘴唇，好像猫儿舔唇上的鼠血，眼睛眯缝着，在我姑姑的数落声中，不吱声，也不挪动。一只蓝猫从我家磨屋里叼着一匹耗子蹿出来，耗子很大，把猫头都坠低了。他眯缝着的眼突然睁开，从眼里射出一道光线，绿荧荧的。手提到胸前，身体缩起来，片刻都不到，他直飞到猫前去，把那匹大耗子截获了。蓝猫怪叫几声，像哭一样，对着他龇牙咧嘴，无奈何，悻悻地贴着墙根又溜进磨屋里去了。姑姑停止了用玉米皮包扎着我的耳朵的手，嘴不说话，僵硬地半张着。我和姑姑都定着眼看手提着大耗子的大响，他的脸上挂着谜一般的好像是愚蠢也许是残酷的笑容。

后来，大响跟随着他爹闯关东去了，一去也就没了音信。我当兵前二年，一个老得有点糊涂了的关东客回了老家，我跟他坐在一起为生产队编苫，问起大响一家，关东客眨着眼说：大响的爹死了，大响被山猫吃了。问到山猫形状时，关东客满嘴葫芦，只说好像一种比猫大点比狗小点的十分凶猛的野兽，连老虎狗熊都怕它三分。

大响被山猫吃了，我也没感到难过，只是又恍然记起他脸上那谜一般的好像是残酷也许是愚蠢的笑容来。

老关东回乡一年就死了，埋在村东老墓田里，村人都说这叫叶落归根，故土难离，哪怕再穷，也难忘了，老来老去，终究要转回来。

又一年初冬，征兵开始了，来带兵的解放军都穿着大头皮鞋羊皮大衣，问问说是黑龙江来的。我马上就想起老关东客那些关于关东的神秘传说，想起了那个被山猫吃掉了的大响，那怪异而凶残的动物正用带刺的舌舔着大响的白骨，凄厉一声叫，连山林都震动了……那时农村日子不好，年轻人都想当兵，争得头破血流的。因我姑姑头二年嫁给了民兵连长邢大麻子，我沾了光，没争没抢就拿到了入伍通知书。坐上闷罐子车，连白带黑地往北开了不知几多工夫，到了一座大森林的边上，触鼻子扎眼的树、雪，风呜呜地叫，夜里满树林子都是狼嗥。首长听说我在家养过猪，就把我分配去养狼狗。养狗的日子里，我经常偷食喂狗的一种红色肉灌肠，挨过批评，但也改不了，因我一见那红色灌肠，就像生精神病似的烦躁不安，非吃不可，非吃不能平息烦躁情绪……现在我还是不敢回忆那红色灌肠的形状和味道……吃着红色灌肠的时候，我的眼前交替出现着两幅幻景：大响像电一般扑到猫头上，截获耗子，脸上是愚蠢的或是残酷的笑容……山猫用带刺的舌舔着大响的白骨，舔着那笑容，像用橡皮擦纸上的字迹一样……

我就好像见过了山猫似的脑海里浮动着山猫机警而凶残的脸。

因我恶习难改，被调到炊事班，负责烧火喂猪。有一天，指导员和炊事班长到山上去谈心，抓回三只小猫崽，山猫崽子！通体花纹，黑与灰交织，黑的特别鲜艳，耳朵直竖，似比家猫尖锐，别的也就与家猫无大差别了。山猫吃掉大响的故事从此完结了。

抓回小山猫不几日，老兵复员，一宣布名单，炊事班长是第一名，我是最后一名。炊事班长已当兵五年，风传着要提拔成司务长的，他工作积极，经常给我做思想工作。我当兵两年，被复了员，是因为我偷食红色灌肠吧！复员就复员，总算吃了两年饱饭，还发了好几套里里外外从头到脚的新衣新帽，够穿半辈子啦！当了两年兵，这一辈子也算没白活。我是这么想。可炊事班长不这么想，宣布复员名

单时，一念到他的名字，他当场就昏倒了。卫生员用针扎巴了半天，才把他扎醒了。醒了后，他又哭又闹。后来，他用菜刀把两只小山猫的头剁下来——他把一只小山猫按在菜板上（小山猫还以为他是开玩笑呢，咪呜咪呜地叫着，用爪子搔他的手），高举起菜刀，吼一声："连长！你娘的！"同时，菜刀闪电般落下，猫头滚到地上，菜刀立在菜板上，猫腔子里流黑血。猫眼眨古，猫尾巴吱吱地响着直竖起来，竖一会儿，慢慢地倒了下去。第二只小山猫又被他按在菜板上，在满板的猫血上，在同胞的尸体旁，这只小山猫发疯地哭叫着。炊事班长歪着嘴，红着眼，从菜板上拔出刀来，高举起，骂一声："指导员，你娘的！"话起刀落，猫头落地，猫血溅了他一胸膛。人们呼呼隆隆跑过来，其中有连长也有指导员。炊事班长蹲在地上，歪歪嘴，就有两颗泪涌出来，他说："指导员……连长……留下我吧……我不愿回去……"

那只没被炊事班长斩首的小山猫被我装进一个纸盒里带回了家乡。炊事班长杀猫、哭求也无济于事，与我坐同一辆汽车，哭丧着脸到了火车站，乘一辆烧煤的火车，回他的老家去了。据说他的家乡比我的家乡还要穷。

生怕那只山猫在火车上乱叫被列车员发现罚款，副连长送我一铁筒用烧酒泡过的鱼，把猫喂醉了，让它睡觉。副连长说，它一醒你就用鱼喂它。副连长是我的老乡，他说家乡鼠害成灾，缺猫。

虽说见过山猫之后便不再相信大响被山猫吃掉的鬼话，但在街上碰上了他，心里还是猛一"格登"，互相打量着，先是死死地互相看着脸，接着是从头到脚地上下扫，然后便互相大叫一声名字。

他身体长大了很多，脸盘上却依然是几十年前那种表情，不开口说话的时候，脸上便浮现那种神秘的微笑，好像愚蠢，又好像残酷。

"'喀巴'说你让山猫吃了呢！"我说的"喀巴"是老关东的名字。

他咧咧嘴问："山猫？"

连田里的老鼠都跑进村里来了，它们嘴里含着豆麦，腮帮子鼓得很高，在大街上慢吞吞地跑着，公鸡想去啄它们的时候，它们就疾速地钻进墙缝里，钻进草垛里，钻到路边随处可见的鼠洞里。

“你见过山猫吗?”他问我。

我告诉他我从关东带回来一只小山猫,在姑姑家躺着,还没真正醒酒呢!

他高兴极了,立即要我带他去看山猫。

我却执意要先看他的家。

他的家是生产队过去的记工房,被他买了。房有四间,土墙,木格子窗,房上有三行瓦,两行瓦蓝色,一行瓦红色。两只大猫卧在他的炕上,三只小猫在炕上游戏。土墙上钉着几十张老鼠皮。他枕头边上摆着一本书,土黄色的纸张,黑线装订,封面上用毛笔写着几个笨拙的黑字:植鼠催猫。我好奇地翻开书,书上无字,却画着一些奇奇怪怪的花纹。也许别的页上有字,我不知道,我只看了一眼那些花纹,他就把书夺走了。他厉声呵斥我:“你不要看!”

我的脸皮稍稍红了一下,自我感觉如此,讪讪地问:“什么破书?还怕人看。”

他似乎有些不好意思,摩挲着那本书道:“这是俺爹的书。”

“是你爹写的?”

“不是,是俺爹从吴道士那里得的。”

“是守塔的吴道士?”

“我也不知道。”

那座塔我知道,砖缝里生满了枯草,几十年都这样。道士住在塔前的小屋里,穿一袭黑袍,常常光着头,把袍襟掖在腰里,在塔前奋力地锄地。

“你可别中了邪魔!”我说。

他咧咧嘴,脸上挂着那愚蠢与残酷的微笑。他把书放在箱子里,锁上一把青铜的大锁,嘴里咕哝着什么,五只猫都蹲起来,弓着腰,圆睁眼看着他的嘴。

我的背部有点凉森森的,耳朵里似乎听到极其遥远的山林呼啸声,正欲开口说些什么,就听到啪嗒一声响,见一匹雪白的红眼大鼠从梁上跌下来,跌在群猫面前,呆头呆脑,身体并不哆嗦。白鼠的脸上似乎也挂着那愚蠢又残酷的笑容。

大响捉着鼠,端详了半天,说:“放你条生路吧!”嘴里随即嘟哝

了几句，猫们放平了腰，懒洋洋地叫了几声，老猫卧下睡觉，小猫咬尾嬉闹。那红眼白毛鼠顿时有了生气和灵气，从大响手里嗖地跳下，沿着墙，哧溜溜爬回到梁头上去，陈年灰土纷纷落下，呛得我鼻孔发痒。

我当时有很大的惊异从心头涌起，看着大响脸上那谜一般的微笑，更觉得他神秘莫测。一时间，连那些猫，连那土墙上贴着的破旧的布满灰尘的年画，都仿佛通神通鬼，都睁了居高临下、超人智慧的眼睛，在暗中看着我冷笑。

“你搞的什么鬼?”我问大响。

大响赶走那微笑认真地对我说：“伙计，人家都在搞专业户挣大钱，咱俩也搞个专业户吧！养猫。”

养猫专业户！养猫专业户！这有趣而神秘怪气十足又十分正常富有吸引力的事业。

“听说你从关东带回来一只小山猫?”他又一次问。

晚上我就把小山猫送给了大响，他兴奋得一个劲搓手。

我到姑姑家去喝酒。

姑父三盅酒进肚，脸就红了，电灯影里，一张脸上闪烁着千万点光明。他把我的酒盅倒满，又倒满了自己的盅，把酒壶放在“仙人炉”上燎着，清清嗓子，说：“大侄子，一眨巴眼，你回来就一个月了，整天东溜西溜，不干正事，我和你姑姑看在眼里，也不愿说你。你也不小了，天天在这里吃饭，我和你姑即便不说什么，只怕左邻右舍也要笑话你！现在不是前二年啦，那时候村里养闲人，游游逛逛也不少拿工分；现如今村里不养闲人，不劳动不得食。我和你姑不知道你心里怎么想的，是分几亩地种还是出去找个事挣钱?”

我的心有点凄凉，喝了酒，说：“姑父，姑姑，我一个大小伙子，自然不能在你家白吃干饭！虽说是要紧的亲戚，毕竟不是自己的家，就是在爹娘家里，白吃饭不干活也不行。吃了你们多少饭，我付给你们钱。”

姑姑说：“你姑父不是要撵你，也不是心痛那几顿饭。”

我说：“明白了。”

姑父却说：“明白就好，就怕糊涂。你打的什么谱?”

我说："这些日子我跟大响商量好了，我们俩合伙养猫。"

纸糊的天棚上，老鼠嚓嚓地跑动着。

姑父问："养猫干什么？"

我说："村里老鼠横行，我和大响成立一个养猫专业户，卖小猫，出租大猫……"

我正想向姑父讲述我和大响设想的大计划时，姑父冷笑起来。

姑姑也说："哎哟我的天！你怎么跟那么个神经病搞到一堆去胡闹？大响是给他爹那个浪荡梆子随职，你可是正经人家子女。"

姑父讽刺道："有千种万种专业户，还没听说有养猫专业户！你们俩还不如合伙造机器人！"

姑姑说："我和你姑父替你想好了，让你一头扎到庄稼地里怕是不行，当过兵的人都这样。喇叭里这几天一个劲儿地叫，县建筑公司招工，壮工一天七块钱，除去吃喝，也剩三五块，你去干个三年两载，赚个三千两千的，讨个媳妇，就算成家立了业，我也就对得起你的爹娘啦！"

我又见了大响，我准备去建筑公司挣钱不能与他养猫的事告诉他，他很冷淡地说："随你的便。"

以后我就很难见到大响的面了。建筑公司放假时我回家去探望过大响，那两扇破门紧锁着，门板上用粉笔写着一行大字：养猫捕鼠专业户。旁有小字注着：捉一只鼠，仅收酬金人民币一元整。铁将军把着门，这老兄不在。但我还是吼了几声："大响！大响！"院子里一片回声，好像在两山之间呼唤一样。我把眼贴到门扇上往里望，院里空荡荡的，低洼处存着夜雨的积水，那匹我曾见过的白耗子在院里跑，墙上钉着一片耗子皮。

大响的邻居孙家老太太迎着我走过来，一头白发下有两点磷火般的目光闪烁。她拄着一只花椒木拐杖，干干的小腿上裂着一层白皮。她问："您是请大响拿耗子的吧？他不在。"

"孙大奶奶，我想找大响要要，我是老赵家的儿子，您不认识我？"

老太太一只手拄定拐棍，一只手罩在眉骨上方，打量着我，说：

“都愿意姓赵，都说是老赵家的儿子，‘赵’上有蜂蜜！有香油?”

我立刻明白，这老太太也老糊涂了。

她以与年龄不相适合的敏捷转回头来，对我说：“大响是个好孩子，他发了财，买蜂蜜给我吃，你买毒药给我吃，想好事，我不吃！前几年，你们药耗子，把猫全毒死了，休想啦，休想啦……”

回家与姑姑说大响的事，姑姑说：“这个疯子！不是个疯子也是个魔怪！”

姑父插言道：“你可别这么说！大响不是个简单人物，听说他在漠河南边一溜四十八村发了大财！”

有关大响的传说如雷贯耳是一九八五年，那时我时来运转，被招到县委大院干部食堂烧开水，婚也结了，媳妇的肚子也鼓了起来，满心里盼她生个儿子，可她不争气，到底生了个女儿。

女儿出生后，我告了一个月假，回家侍候老婆坐月子。这些日子里，大响来过一次，坐在院子里也不进屋。他比从前有些瘦，但双目炯炯，言语中更有一些玄妙的味道，但细揣摩，又好像是正常的。他说：“老兄，贺喜，喜从天降！浩浩乎乎乾坤朗朗！没有工夫煮鸡汤，吃耗子在南方，多跑路身体健康，不可能万寿无疆！送你二百元，给嫂子和侄女添件衣裳。”他把一个红纸包拍在我手里，一转身就走了。我没及谦让，就见他那黑黑的身影已溶到远处的月影里。一声柳哨，令人肠断。我不知这柳哨是不是大响吹的。又隔了几天，因寻一味中药，我骑车跑到邻县的马村，那里有一家大中药铺，三个县都有名。骑到距马村不远的一个小庄子，见村里男女老幼都跌跌撞撞地往村中跑，下车问一声，说是有一师傅在村中摆开法场，要把全村的耗子拘到池塘里淹死。心里一扑楞，立即想到这是大响，便推了车，随着人群往前拥。将近池塘时，早望见红男绿女，围成了一个大大的圆圈。垂柳树下，站着一瘦高个子男人，披一件黑斗篷，蓬松着头发，恰如一股袅袅的青烟。我把草帽拉低，遮住眉头，支起自行车，挤进人圈里，把头影在一高大汉子背后，生怕被大响瞧见。

起先我想这人也未必就是大响，他的眼神时而涣散，时而凝结，涣散时如两池星光闪烁，凝结时则如两坨青水冷气，仿佛直透观者肺

腑；我才觉得他必定是大响。因为他不管目光涣散还是凝结，那种我极端熟悉的谜一般的愚蠢或残酷的微笑始终挂在脸上。他的身后，蹲着八只猫。

好像是村里的村长一类的人物——一个花白胡子的老汉走到大响面前，哑着嗓子说："你可要尽力，拘出一匹耗子，给你一块钱，晌午还管你一顿好烟好菜；拘不出耗子嘛……这里离派出所并不远，前天还抓走了一个跳大神的婆子呢！"

大响也不说什么，只是更加强烈了那令人难以忘却的笑容。花白胡子退到人堆里。大响从猫后提起一面铜锣，用力紧敲三响，锣声惨厉，铜音嗡嗡，不知别人，我的心紧缩起来，更直着腰看大响。他赤着脚，那黑袍上画着怪纹，数百根老鼠的尾巴缀在袍上，袍袖摆动，鼠尾嚓嚓啦啦细响。他提着铜锣，紧急地敲动，边敲锣身体边转动起来。黑袍张开，像巨大的蝙蝠翅膀。群猫也随着他跳动起来，它们时而杂乱地跳，时而有秩序地跳，但无论杂乱无章还是秩序井然，那只我从关东带回来的山猫无疑始终充当着猫群的领袖。两年不见，它长大了许多，只是从它的格外尖锐的耳上，从它那些缠绕周身的格外鲜艳夺目的黑色条纹上，我才能认出它。它的身体比那七匹猫要大，正应了老关东客"比猫大点，比狗小点"的话。我总觉得群猫脸上，尤其是山猫脸上的表情与大响脸上那微笑有着密切联系，在本质上是一致的、共同的、互通的，同属于一个尚未被人类完全认识的因而也就是神秘的精神现象的朦胧范畴。

猫们的跳跃舞蹈协调一致时，就好像八颗围绕着大响旋转的行星。阳光灿烂，照耀着光亮的猫皮，垂柳吻着生满青萍的池塘，蜻蜓无声地滑翔。猫的身体都拉得很长很细，八猫首尾连接，宛若一条油滑的绸缎。

大响与群猫旋转舞蹈，约有抽两袋旱烟的工夫，众人正看得眼花缭乱时，锣声停了，人与猫俱定住不动，好像戏台子上演员的亮相。天气燥热，大响脸上挂着一层油光光的汗。大家都不错眼珠地盯着他，他嘴里振振有词，语音含糊，听不清什么意思，两条洁白的泡沫挂在他的嘴角上。定住的猫在他的"咒语"中活动开来，猫嘴里发出瘆人的叫，猫腿高抬慢落，徘徊行走，八匹猫好像八个足登厚底朝靴

在舞台上走过场的奸臣。

群众渐渐有些烦恼，毒辣的太阳晒着一片青蓝的头皮，烦恼是烦恼，但也没人敢吱声。我私下里却为大响担忧起来，全村的耗子难道真会傻不棱登地前来跳塘？

忽然，猫叫停止，八匹猫在大响身前一字儿排开，山猫排在最前头，俱面北，弓着腰，尾巴旗杆般竖起，胡须奓煞，嘴巴里咈咈地喷着气，猫眼发绿，细细瞳仁直竖着，仿如一条条金线。我的汗马上变得又冷又腻，眼前幻影重重，耳朵里钟鼓齐鸣，恍惚中见群马奔驰在塞外的冰冷荒漠上，枯黄的羊儿在衰草中逃蹿……赶忙晃头定神，眼前依然只有八匹发威的猫。大响从腰里掏出一支柳笛，嘟嘟地吹起来，笛声连续不断，十足的凄楚呜咽之声。斜目一看，周围的观众都紧缩着头颈，脸上挂着清白的冷汗珠。不知过了几多时光，人背后响起一片嘈杂声，笛声忽而高亢如秋雁嘹唳，群猫也大发恶声。有人回头，喊一声“来了”，人群便豁然分开，裂开一条通衢大道，数千匹老鼠吱吱叫着，大小混杂，五色斑驳，蜂拥而来。众人都不敢呼吸，身体紧缩，个个矮下一截。大响闭着眼，只管吹那柳笛，群猫毛发戗立，威风大作，逼视着鼠群。鼠们毫不惊惧的样子，一个个呆头呆脑，争先恐后地跳到池塘里去，池塘里青萍翻乱，落水的老鼠奋力游动着，把青萍覆盖的水面上犁出一条条痕迹。后来都沉下去，挣扎着，露出红红的鼻尖呼吸，又后来，连鼻尖也不见了。

柳笛声止，群猫伸着懒腰徘徊，大响直立在烈日下，低着头，好像一棵枯萎的树。

湾水平静，众人活过来，但无有敢言语者。村里管事的花白胡子蹒跚到大响面前，叫了一句“先生”，大响睁开眼，嫣然一笑，几乎笑破我的心。

我骑着自行车疾速逃走，浑身空前无力，寻了一块花生地，便扔下车子，不及上锁，一头栽倒，沉沉睡去。醒来时红日已平西，近处的田畴和远处的山影都如被血涂抹过，稼禾的清苦味道直扑鼻孔，我推车回家，回想上午的事，犹如一场大梦。

回到县里后，我见人就说大响的奇能，起初无人相信，后来见我

说得有证有据，也就半信半疑起来。

初冬时，邻县的领导向我们县里领导问起大响的事，县委莫书记很机智地做了回答。

莫书记到伙房里找我，了解大响的情况，我把我知道的有关大响的一切都说了。

大响成了名人，市里有关部门也派人前来调查。这样张张扬扬地过去了半年。

麦收的时候，县粮食局一号库老鼠成灾，准备请大响来逮鼠。消息很快传开，市电视台派了记者来，带着录像器材，省报也派了记者来，带着照相机和笔，据说有几位很大的领导也要来观看。

那天上午，一号粮库的防火池里贮满清水，池旁排开一溜桌子，桌子上铺了白布，白布上摆着香烟茶水。县里领导陪着几个很有气派的人坐在那儿抽烟喝茶。

半上午时，一辆黑色的轿车开进院子，大响从车里钻出来。他穿着一双皮鞋，一件藏青的西服挂在身上，显得十分别扭。我寻找着他脸上那谜一般的微笑。

从轿车里把八匹猫弄出来就费去了约十分钟，猫们显得十分烦躁，尤以山猫为甚。

总算开场了，记者把强光灯打在大响的脸上，那微笑像火中的薄纸一样颤抖着。强光灯打在猫脸上，猫惊恐地叫起来。

表演彻底失败。我听到一片骂声。

水池旁一个戴眼镜的人站起来，冷冷地说："彻头彻尾的骗局！"然后拂袖而去。

莫书记急忙追上去，脸上一片汗珠。

我的脸上更是一片汗珠。

一九八七年十月

金 鲤

月亮升起来了，青草湖变成了一面银光闪闪的大镜子。不时有鱼儿跃出水面，划出一道银色的线，鱼儿落水时，震破了银色的镜子，荡漾开一圈圈波纹。

湖边的一株老柳树下，爷爷和孙子静静地坐着。爷爷抽着旱烟，烟锅里火星一明一暗，模模糊糊地映着他那张慈祥的脸。

“爷爷，该起网了。”

“噢，起。”

爷爷站起来，解开拴在铁橛上的罾网拉缰。网的式样像一架起重机，一支长竹竿伸出去，竹竿梢头挂着大网兜。网很重，老渔翁拉得很慢，沉在水下的网慢慢升高，突然扑扑楞楞地响起水声。

“爷爷，有大鱼!”

爷爷将网儿拉出水面，月光照着鱼网，网里躺着一条泛着金色光泽的鲤鱼。他将网转向岸边。小孙子雀跃着将鲤鱼抱起来，放在装了水的桶里。鱼在桶里蹦了几下，便没了声息。爷爷又把网下到水里，转过头来看桶里的鱼。

“爷爷，这鱼有六七斤重吧?”

“差不离儿。”

“是条什么鱼？爷爷。”

爷爷嚓一声划着火柴。火光照亮了水桶，桶里是一条金色鲤鱼，翅膀和尾巴像经霜的枫叶一样鲜红。

“金翅鲤鱼，”爷爷说。

“这鱼好吃吗?”孙子问。

“嗯。”爷爷心不在焉地答应着。

“爷爷，您不高兴?捕了这样一条好鱼。”

“怪事。这鱼怎么这样老实呢?”

“您说什么呀，爷爷?”

“噢，孩子，这鱼太厚道了，网出水时，只要它一跳，就把网给撕了。咱这罾网，只能拿小鱼儿。”

“这鱼大概睡着了。”

爷爷沉思起来，烟锅子一明一暗地闪烁。周围忽然变得十分沉静，湖面上升腾着薄雾，几支粉荷花像画在水上似的，岸边的水草丛中，小虫子低低地鸣叫。

“爷爷，您在想什么?抓了这条鱼，您好像不高兴了。”

“没想什么，孩子。来，再拉一网。”

这一网是空的。网又沉下水底，一切又陷入沉寂。

“爷爷，再给我讲个故事吧。”

“好吧，就给你讲个金翅鲤鱼的故事。”

“又是鲤鱼变媳妇，说了多少遍了……”小孙子不高兴地嘟哝着。

“不是鲤鱼变人，是人变鲤鱼。”

“人能变鲤鱼?”

“能。”

孙子向前靠了靠，爷爷伸出胳膊，把孙子揽到怀里：

“若干年前。”

“多少年?”

“小孩子家莫打岔，仔细听着。若干年前咱这青草湖边出了一个叫金芝的姑娘。这姑娘俊着呢，双眼叠皮，高鼻梁骨，咕嘟着小嘴，扎着两条大辫子，谁见了谁喜欢。那一年从城里下放到咱村一个女作家，听说那女作家写了一本书，书名就叫《青草湖》，你爹他们都念过这书呢！女作家就住在金芝姑娘家。后来起了大革命，女作家天天挨斗，有时还挨揍哩……”

“有一天晚上，女作家挨了最厉害的一场斗，半死不活地给抬到金芝家里。金芝流着泪给女作家擦身上的血污。村里的医生不敢来给

女作家治伤。金芝忽然想起来了，青草湖对岸她有个姨父，早年闯过外，家里有一种治跌打损伤的药，十分灵验。救人如救火，金芝姑娘托邻家的一个大嫂照料着女作家，自己来到青草湖边。”

“‘青草湖，青草湖，东西只五里，南北六十五’。若干若干年前，天上的织女把织布梭子掉到人间，在地上砸了一个坑，这就是咱们的青草湖。金芝的姨家在湖对面王庄，坐小船几袋烟功夫就能划过去，走旱路要两天。那时节，小船都被锁起来了，怕阶级敌人破坏呐。金芝来到湖边，脱下长衣服，捆成一个小包拴在身上，一纵身下了水。”

“那天晚上也是好月亮，金芝姑娘就从这棵大柳树下下了湖。金芝一身好水性，像一条雪白的大鱼在水面上撒欢。她游啊游啊，水声哗哗哗地响，月亮明光光地照着她。半夜时分，她上了对岸，换上衣服，敲开姨家的门。姨父挺疼这个外甥女，把珍贵的药给了她。姨不放心地说：‘金芝呀，半夜三更的，你一个闺女家下湖，有个闪失怎么办？别走了，赶明儿让你姨父去送你。’金芝说：‘姨，我水性好，没事。’”

“金芝姑娘又下了湖。姑娘家毕竟力气单薄，游到湖中央，她吃不住劲，身子像拴上了十个秤砣……后来，天上飘来一朵洁白的云，把月亮遮住了，湖面上零零星星地落了一阵铜钱大的白雨点……一会儿，月亮又出来了。月亮煞白着脸，慢慢地往下落，慢慢地变大，最后挂在湖边的柳树梢上，望着像大镜子一样闪闪发光的青草湖……”

“金芝姑娘呢？”小孙子焦急地问。

月光下，爷爷两眼闪着光。

“爷爷，你哭了？”

“傻孩子，爷爷胡子都白了，不会哭了。爷爷的故事还没讲完呢。第二天夜里，女作家在邻居大嫂的搀扶下来到湖边，湖上静悄悄的，草叶上的露珠落在水面上的声音都听得清清楚楚。女作家轻轻地说：‘好闺女，你喜欢看的《青草湖》我带来了……’她掏出一包纸灰，轻轻地撒在湖水中……”

“湖上突然翻起了波浪，湖中心裂开了一条缝，一群红光闪过，浮上了一条金鲤鱼，翅膀、尾巴像火苗一样红。金鲤鱼游到湖边，用头拱上了一个衣裳包。然后，尾巴拍了三下水，又慢慢地游到湖中

心，红光消逝了。湖上又是一片月光。女作家捞起衣裳包。衣裳包里包着一瓶云南白药……”

“爷爷讲完了吗?”

“完了。”

“金芝姑娘变成了金鲤鱼了?”

“唔，也许。”

一只水鸟从岸边的青草中飞起来，扑楞楞地飞着，落到湖中的苇丛里。

几只青蛙扑扑通通地跳到水里，像扔了几块石头。

水桶哗啦一声倾倒了，水面上翻起一阵浪花。

“孩子，你干什么?”

“我送金芝姑娘回家去了。”

“嗨，你这孩子。”

弃婴

我把她从葵花地里刚刚抱起来时，心里锁着满盈盈的黏稠的黑血，因此我的心很重很沉，像冰凉的石头一样下坠着，因此我的脑子里是一片灰白的，如同寒风扫荡过的街道。后来是她的青蛙鸣叫般的响亮哭声把我从迷惘中唤醒。我不知道是该感谢她还是该恨她，更不知道我是干了一件好事还是干了一件坏事。我那时惊惧地看着她香瓜般扁长的、布满皱纹的、浅黄色的脸，看着她眼窝里汪着的两滴浅绿色的泪水和她那无牙的洞穴般的嘴——从这里冒出来的哭声又潮湿又阴冷，心里的血又全部压缩到四肢和头颅。我的双臂似乎托不动这个用一块大红绸子包裹着的婴孩。

我抱着她踉踉跄跄、戚戚怆怆地从葵花地里钻出来。团扇般的葵花叶片嚓嚓地响着，粗硬的葵花叶茎上的白色细毛摩擦着我的胳膊和脸颊。出了葵花地我就出了一身汗，被葵花茎叶锯割过的地方鲜红地凸起鞭打过似的印痕。好像，好像被毒虫蜇过般痛楚。更深刻的痛楚是在心里。明亮的阳光下，包裹婴孩的红绸子像一团熊熊的火，烫着我的眼，烫着我的心，烫得我的心里结了白色的薄冰。正是正午，田野空旷，道路灰白，路边繁茂的野草，蛇与蚯蚓般地缠贴着。西风凉爽，阳光强烈，不知道该喊冷还是该喊热，反正是个标准的秋日的正午，反正村民们都躲在村庄里没出来。路两边杂种着大豆、玉米、高粱、葵花、红薯、棉花、芝麻，葵花正盛开，黄花连缀成一片黄云，浮在遍野青翠之中。淡淡的花香里，只有几只赭红的野蜂子在飞，蝈蝈躲在叶下，忧郁地尖声鸣叫，蚂蚱在飞，燕子在捕食。悬挂在田野

上空、低矮弯曲的电话线上，蹲着一排排休憩的家燕。它们缩着颈，一定在注视着平滑地流淌在绿色原野上的灰色河流。我闻到了一股浓郁得像生蜂蜜般黏稠的生命的气味。万物蓬勃向上，形势大好不是小好，形势大好的生动表现是猖獗的野草和茁壮的稼禾间升腾着燠热的水气。天蓝得令人吃惊，天上孤独地停泊着的白云像纯情的少女。她还是哭，好像受了巨大的委屈。那时我还不知道她是个被抛弃的女婴。我的廉价的怜悯施加到她身上，对她来说未必就是多大的恩泽，对我来说却是极度的痛苦了。现在我还在想，好心不得好报可能是宇宙间的一条普遍规律。你以为是在水深火热中救人，别人还以为你是在图财害命呢！我想我从此以后是再也不干好事了。当然我也不干坏事。这个小女婴折磨得我好苦，这从我把她在葵花地里抱出来时就感觉到了。

破烂不堪的公共汽车把我一个孤零零的乘客送到那三棵柳树下，是我从葵花地里捡出女婴前半个小时的事。坐在车上时，我确实是充分体验到了社会制度的优越性，车上那个面如雀蛋的女售票员也是这么说。她可能是头天夜里跟男朋友玩耍时误了觉，从坐上车时她就哈欠连天，而且打过一个哈欠就掉转那颗令人敬爱的头颅，怒气冲冲地瞪我一眼，好像我刚往她的胸膛上吐过一口痰似的，好像我刚往她的雪花膏瓶子里掺了石灰似的。我恍然觉得她的眼球上也生满了褐色雀斑，而她的一次次对我怒目而视，已经把那些雀斑像铁砂子般扫射到我的脸上。我惶恐，觉得好像挺对不起她的，因此她每次看我时我都用最真诚的笑脸迎着她。后来她原谅我。我听到她说：“成了你的专车啦！”我的车长达十米，二十块玻璃破了十七块，座位上的黑革面像泡涨的大饼一样翻卷着。所有的铁器官上都遍被着红锈的专车浑身哆嗦着向前飞驰，沿着狭窄的土路，把路两边绿色的庄稼抹在车后。我的专车像一艘乘风破浪的军舰。我的司机不回头，问我：“在哪儿当兵？”“在XX。”我受宠若惊地回答。“是要塞的吗？”“是啊是啊！”我不是“要塞”的，但我知道撒谎有好处——有一个撒谎成性的人传染了我。司机情绪立刻高了，虽然他没回头，我也就看到了他亲切的脸。我无疑勾起了他许多回忆，他的兵涯回忆。我附和着他，陪着他大骂“要塞”那个流氓成性的、面如猿猴的副参谋长。他说他有一次

为副参谋长开车，副参谋长与三十八团团长的老婆坐在后排。从镜子里，他看到副参谋长把手伸到团长老婆的奶子上，他龇牙咧嘴地把方向盘一打，吉普车一头撞到一棵树上……他哈哈地笑着。我也哈哈地笑着。我说："可以理解，可以理解，副参谋长也是人嘛！""回来后就让我写检查。我就写：'我看到首长在摸女人奶子，走了神，撞了车，犯了错误。'检查送上去，我们指导员在脑勺子上给了我一巴掌，骂我：'操你妈！哪有你这样写检查的，回去重写吧！'""你重写了吗？""写个屌！是指导员替我写的，我抄了一遍。"我说："你们指导员对你蛮好。""好个屌！我白送了他十斤棉花！""人无完人嘛！再说，那是'文化大革命'期间的事了嘛，是'四人帮'的罪过。""这些年部队怎么样？""挺好，挺好。"

车到"三棵树"，我的售票员小姐拉开车门，恨不得一脚把我踹到车下去，但我和司机攀上了"战友"，所以不怕她。我把一盒"9·9"牌香烟扔到驾驶台上。这盒烟劲儿挺大，司机把车开出老远还为我鸣笛致谢呢。

下车。前行。肩背一包糖，手提一箱酒。我必须顶着太阳走完这十五里不通汽车的乡间土路，去见我的爹娘与妻女。我远远地就看到那片葵花地了。我是直奔葵花地而去的。我是在柳树上看到那张纸条后跑向葵花地的。我是看到了纸条上写的字就飞跑到葵花地里去的。

纸条上写着一行歪歪扭扭的字：速到葵花地里救人!!!

那片葵花地顿时就变得非常遥远，像一块漂游在大地上的云朵，黄色的、温柔的、馨香扑鼻的诱惑强烈地召唤着我。我扔掉手提肩背的物件，飞跑。在焦灼的奔波中，我难忘的一件往事涌上心头。那是前年的暑假，我回家的路上，由一条白狗为引，邂逅了久别的朋友暖姑，生出了一串故事。这些故事被我改头换面之后，写成了一篇名为《白狗秋千架》的小说。这篇小说我至今认为是我的好小说。每次探家总有对故乡的崭新的发现，总有对过去认识的否定。纷繁多彩的农村生活像一部浩瀚的巨著，要读完它、读懂它并非易事，由此我也想到了文人的无聊和浅薄。这一次，又有什么稀奇事儿等待着我去发现呢？根据柳树上纸条的启示，用某学院文人们的口头禅说，这一次的节目将"更加激烈，更加残酷"。葵花，黄色的葵花地，是葛利高里

和阿克西妮亚幽会的地方，是一片引人发痴的风流温暖的乐园。我跑到它跟前时，已经出气不迭。粗糙的葵花叶片在温存的西风吹拂下拉拉响着，油铃子、蟋蟀、蝈蝈欢快又凄凉地叫着，后来给我带来无数麻烦的女婴响亮地哭着。她的哭声是葵花地音响中的主调，节奏急促、紧张，如同火烧眉毛。

我从没有看到过成片的葵花。我看惯了的是篱笆边、院墙边上稀疏种着的葵花，它们高大、孤独，给人以欺凌者的感觉。成片的葵花温柔、亲密、互相扶持着，像一个爱情荡漾的温暖的海洋。故乡的葵花由零散种植发展到成片种植，是农村经济生活发生重大变革的生动体现。几天之后，我更加尖刻地意识到，被抛弃在美丽葵花地里的女婴，竟是一个集中着诸多矛盾的扔了不对，不扔也不对的怪物。人类进化至如今，离开兽的世界只有一张白纸那么薄；人性，其实也像一张白纸那样单薄脆弱，稍稍一捅就破了。

葵花茎秆粗壮，灰绿色，下半截的叶子脱落了，依稀可辨脱叶留下的疤痕，愈往上，叶片茂盛得愈不透光。叶色黑绿，不光滑。碗大的无数花盘挑在柔软的弯颈上，像无数颗谦恭的头颅。我循声钻进葵花地，金子般的花粉雨点般落下，落在我的头发上和手臂上，落进我的眼睛里，落在被雨水拍打得平坦如砥的土地上，落在包裹婴孩的红绸子上，落在婴孩身旁三个宝塔状的蚁巢旁边。熙熙攘攘的黑色蚂蚁正在加紧构筑着它们的堡垒。我猛然感到一阵蚀骨的绝望，蚂蚁们的辛苦劳动除了为人类提供一点气象的信息外，其实毫无价值。在如注的雨水下，高大的蚁巢连半分钟也难以支撑。人类在宇宙上的位置，比蚂蚁能优越多少呢？到处都是恐怖，到处都是陷阱，到处都是欺骗、谎言、尔虞我诈，连葵花地里都藏匿着红色的婴孩。我是有过扔掉她走我的路的想法的，但我无法做到。婴孩像焊接在了我的胳膊上。我心里做出了好几次扔的决定，但胳膊不听我的指挥。

我回到三棵树下，再一次研究那纸条上的字。字们狰狞地看着我。田野照旧空旷，苟延残喘的秋蝉在柳树上凄凉地哀鸣，通县城的弯曲的土地上泛着扎眼的黄光。一条癞皮的、被逐出家门的野猫从玉米林里钻出来，望了我一眼，叫了一声，懒洋洋地钻到芝麻地里去了。我看了看婴孩肿胀透明的嘴唇，背起包，提起箱，托着婴孩，往

我的家中走。

家里的人对我的突然出现感到惊喜，但对我怀抱的婴孩则感到惊讶了。父亲和母亲用他们站立不稳的身体表示他们的惊讶，妻子用她陡然下垂的双臂表示她的惊讶，惟有我的五岁的小女儿对这个婴孩表示出极度的兴奋。她高叫着："小弟弟，小弟弟，爸爸捡回来一个小弟弟！"

我自然知道女儿对"小弟弟"的强烈兴趣是父母和妻子长期训练的结果。我每次回家，女儿就缠着我要小弟弟，而且是要两个。每逢这时，我就感觉到父亲、母亲、妻子，用他们严肃的、温柔的、期待的目光注视着我，好像对我进行严厉的审判。有一次，我惶恐地把一个粉红色的塑料男孩从旅行包里摸出来。递给吵嚷着要小弟弟的女儿。女儿接过男孩，在孩子头上拍了一巴掌，男孩头嘭一声响。女儿把男孩扔在地上，哇一声哭了。她哭着说："我不要，这是个死的……我要个会说话的小弟弟……"我捡起塑料男孩，看着他过分凸出的大眼睛里泛动着的超人的讥讽表情，沉重地叹了一口气。父亲和母亲各叹了一口气，我抬起头来，看着妻子黑漆般的脸上，两道浑黄的泪水流成了河。

家里人除女儿外，都用麻木的目光盯着我，我也麻木地盯着他们。我自我解脱般地苦笑一声，他们也跟着我苦笑，无声，只能看见他们泥偶般的脸上僵硬的、流质般的表情。

"爸爸！我看看小弟弟！"女儿在我面前蹦着喊叫。

我向他们说："捡的，在葵花地里……"

妻子愤怒地说："我能生！"

我蔫头蔫脑地说："孩子她娘，难道能见死不救吗?"

母亲说："救得好！救得好！"

父亲始终不说话。

我把婴孩放在炕上，婴孩抽搐着脸哭。

我说她饿了。妻子瞪我一眼。

母亲说："解开看看是个什么孩子。"

父亲冷笑一声，蹲在地上，掏出烟袋，吧嗒吧嗒抽起烟来。

妻子匆匆走上前去，解开拦腰捆住红绸的布条，抖开红绸，只看

了一眼，就懊丧地退到一边去。

“看小弟弟！看小弟弟！”女儿挤上前来，手把着炕沿要上炕。

妻子弯下腰，对准女儿的屁股，凶狠地抓了一把。女儿尖叫一声，飞快地逃到院子里，撕着嗓子哭。

是个女婴。她蹬着沾满血污的、皱皮的小腿嚎哭。她四肢健全，五官端正，哭声洪亮，毫无疑问是个优秀的孩子。她的屁股下有一大摊黑色的屎，我知道这是“胎粪”。在红绸子上像软体动物一样蠕动着的是个初生的婴孩。

“丫头子！”母亲说。

“不是丫头子谁家割舍得扔！”父亲把烟袋锅子用力往地上磕着，阴森森地说着。

女儿在院子里哭着，好像唱歌一样。

妻子说：“你从哪里抱来的，还给人家抱回哪里去！”

我说：“抱回去不是明明送她死嘛！这是条人命，你别逼着我去犯罪。”

母亲说：“先养着吧，先养着，打听打听看有没有缺孩子的。救人救到底，送人送到家。你们行了这个善，下一胎一定能生个男孩。”

母亲，不，全家人，念念不忘的就是要我和妻子交配生子，完成我作为儿子和丈夫的责任。这种要求的强烈程度随着我和妻子年龄的增大而增大，已临近爆发的边缘。这种毒汁般的欲念，毒害着家里人的情绪；每个人都用秤钩般的眼睛撕扯着我的灵魂。我多次想到缴械投降，但终究没有投降。现在，每逢我在大街上行走时，我就感觉到一种深深的恐怖。人们都用异样的目光打量着我，好像我是一个精神病患者抑或外星球上降落下来的人形怪物。我酸苦地瞅一眼无限虔诚地为我祝祷着的母亲，连叹息的力量也没有了。

我找出半卷手纸，为女婴擦拭胎屎。成群结队的苍蝇嗅味而来，它们从厕所里飞出来，从猪圈里飞出来，从牛棚里飞出来。汇成一股黑色的浊流，在房间里飞动。炕下的暗影里，成群的跳蚤像子弹般射来射去。胎粪又黏又滞，像化开的沥青，像熬熟的膏药，腥和臭都出类拔萃。我吃力地擦着胎粪，微微有点恶心。

妻子在外屋里说：“自己的孩子不管不问，好像不是你的种，人

家孩子你擦屎擦尿，好像是你亲生的。没准就是你亲生的，没准就是你在外边搭伙了一个大嫂，生了这么个小媳……”

妻子的语言搀和在嗡嗡鸣叫的苍蝇的漩涡里，把我的脑浆子都给搅混了。我歇斯底里地吼了一声：“够了！先生！”

她不说话了。我盯着她因为愤怒惊惧变成了多边形的脸，听到我的女儿在胡同里与邻居家的女孩嬉闹着。女孩，女孩，到处都是不受欢迎的女孩。

尽管小心翼翼，胎粪还是沾到了我的手上。我感到这是一件挺美好的事情，能为一个被父母抛弃的女婴擦拭她一生中第一泡屎，我认为是我的光荣。我索性用手去擦、用弯曲的手指去刮黏在女婴屁股上的黑便。我斜目看到妻子惊愕得半张开的嘴，突然爆发了一种对全人类的刻骨的仇恨。当然我更仇恨我自己。

妻子前来帮忙。我不对她表示欢迎也不对她表示反对。她走上前来，熟练地整理襁褓；我机械地退到后面，舀一点水，洗着手上的粪便。

我听到妻子喊：“钱！”

我提着手站起来，看到妻子左手捏着一方剥开的红纸，右手捏着一把破烂的钱票。妻子扔下红纸，吐着唾沫，数着手里的钱。她数了两遍，肯定地说：“二十一块！”

我发现她的脸上生出一些慈祥的表情。我说：“你把莎莎小时用过的奶瓶拿出来涮涮，冲些奶粉喂她。”

“你真要养着她？”妻子问。

“那是以后的事，先别饿死她。”我说。

“家里没有奶粉！”

“你到供销社买去！”我从衣袋里摸出十元钱，递给她。

“不能用咱们的钱，”她晃晃手中那沓肮脏的钱票，说，“用她自己的钱买。”

一只蟋蟀从潮湿的墙角上蹦起来，跳上炕沿，在红绸子上弯弯曲曲地爬动。蟋蟀咖啡色的肉体伏在深红的绸子上，显得极端严肃。我看到它的触须神经质地颤抖着。女婴从襁褓中挣扎出一只大手，举到嘴边吮着，那只手巴骨上裂着一些白色的皮。女婴一头乌发，两扇耳

朵很大，半透明。

不知什么时候，父亲和母亲也站在了我的身后，看着饥饿的女婴啃食拳头。

“她饿了。”母亲说。

“人什么都要学，就是吃不用学。”父亲说。

我回头看着两位老人，心里涌起一股滚热的浪潮。他们像参拜圣灵一样，与我一起，瞻仰着这个也许能成为盖世英杰的女婴布满血污的面孔。

妻子买回来两袋奶粉，一袋洗衣粉。我亲自动手，冲了一瓶奶，把那个被我女儿咬烂了的乳胶奶头塞到女婴嘴里。女婴晃了几下头，便敏捷地咬住了奶头，紧接着她的喉咙里发出了呼噜呼噜的声响。

吃完一瓶奶，她睁开了眼睛。两只黑蝌蚪般的眼睛。她努力看着我，目光冷漠。

我说：“她在看我。”

母亲说：“初生的孩子，什么也看不到。”

父亲怒气冲冲地反驳道：“你怎么知道她什么也看不到？她打电话跟你说啦？”

母亲退着走，说：“我不跟你抬杠，她能看到，看不到，都随她的便去。”

女儿从胡同里跑回来，高声喊叫着：“娘，打雷了，上来雨啦。”

果然，站在房子里，就听到了西北方向持续滚过推磨般的雷声。通过捅破纸的后窗棂，我看到了那半边天上毛茸茸的乌云。

午后，大雨滂沱，瓦檐上的雨水像灰白的幕布垂直挂地，雨声中夹杂着青蛙的叫声。随雨降下的十几条犁铧般的大鲫鱼在院里的积水中泼剌剌跳跃。妻子搂着女儿在炕上酣睡着，父母亲在他们的炕上咈咈吹着气。我把女婴放在一面竹筛子里，端到堂屋正中的一个方凳上。我一直坐在筛子旁，看一会儿发疯般的雨水，又看一会儿躺在筛子里齁齁地安睡的女婴。瓦檐上的流水注到一只翻扣的水桶上，发出时而响亮时而沉闷的急促声响。天色晦暗，堂屋里弥漫着青蓝色的光辉，女婴的脸酷似桔皮的颜色。我生怕她饿着，手持着奶瓶，像持着

一个救火器。每当她把嘴巴咧开要啼哭时，我就把奶头塞到她嘴里，把她的啼哭扼杀在萌芽状态中。一直到奶汤从她嘴里溢出来时，我才猛然醒悟：婴儿不但能饿死，同样也能撑死。我停止喂奶，用毛巾擦净她眼窝里和耳轮里的奶汁，焦灼地看着干劲不减的雨水。我深深地感到女婴已经成为我的累赘。如果没有她，此时我应躺在炕上睡觉，恢复连续乘车的疲劳。因为有了她，我只能坐在僵硬的凳子上，观赏枯燥的暴雨了。如果没有我，她也许已被暴雨灌死了，灌不死也冻死了。她也许早被汹涌的水流冲到沟里去，饥饿鱼群已经开始吮吸她的眼珠了。

院子里有一条雪白的鲫鱼搁浅在青砖甬路上。它平躺着，尾巴啪啪地抽打着甬路，闪烁出一圈黯淡的银光。后来它终于跃进甬路下的积水里。它直起身子，青色的背脊像犁铧般地划开水面。我很想冒雨出去把它抓获，使它成为父亲佐酒的佳肴。我忍住了，并不仅仅因为雨水会打湿我的衣服。

在那个急雨如乱箭的下午，我忍受着蚊虫的骚扰，考查了故乡弃婴的历史。我不必借助任何资料就把故乡的弃婴史理出了一条清晰的线索，我用回忆的利喙把尘封的历史啄出了一条幽暗的隧道。我在这条隧道里穿行，手和脚都触摸着弃婴们冰凉的白骨。

我把这些被抛弃的婴孩大致划分为四类，仅仅是大致划分，因为这四类婴孩有时处于一种交叉境况。

第一类系因家庭生活困难、无力抚养，被溺杀在尿罐里、抛弃到路边者。这种情况多发生在解放前，没有计划生育措施的情况下。这一类弃婴现象好像具有世界性的普遍意义，我记得日本有两篇小说，一篇名为《雪孩儿》，是水上勉写的；另一篇名为《陆奥偶人》，记不清作者名字了，好像就是著名小说《楢山节考》的作者。《雪孩儿》和《陆奥偶人》写的都是弃婴的事。《雪孩儿》里的弃婴就是把婴孩活活地扔到雪地里冻死——有生命力极顽强者，在雪坑里呆一夜尚能呱呱啼哭，这种孩子往往被抱回去继续抚养。陆奥的弃婴方式则是在婴儿降生后，第一声啼哭没及发出之前，把婴孩倒竖在热水中溺死。他们认为婴孩未啼哭前是没有感觉的，这时把他溺死，是不违反人道

的。一旦婴孩啼哭之后，就只能养着他了。这两种弃婴方式在我的故乡都曾存在过，这两种方式产生的原因一如上述——我是按弃婴的原因来为弃婴分类的。我相信在漫长的岁月里，故乡有许多婴儿是死在尿罐里的，这种杀婴方式似乎比日本陆奥的杀婴方式还要肮脏残忍。当然，我即便是问遍乡里苟活的老人，也难问出一个确凿的杀婴者。但我回忆起他们坐在篱笆边或断墙边闭目养神时的情景，我认为他们脸上的表情都是杀婴者的表情，他们中肯定有人在尿罐里溺杀过亲生儿女，或者把亲生儿女扔到路边冻饿而死——这类婴孩是无人要捡的。所以，把活着的婴孩扔到路边或是十字路口，似乎比把他溺杀在尿罐里要人道一些，其实这不过是那些贫穷善良的父母们的自我安慰罢了。这些活着送出去的孩子，生机委实渺茫得很，他们恐怕绝大多数都饱了饥肠辘辘的野狗肚腹。

第二类被抛弃的婴孩是有先天性的生理缺陷或怪胎。这类婴孩连进尿罐的资格都没有。一般情况下都是由婴孩的父亲在太阳出山前寻一僻静地方活埋掉。填土时，还要在婴孩的肚腹上压上一块新砖，防他来年又来投胎。但情况也有例外，解放初期我们故乡有一个大名赫赫的区长李满子，就是一个先天性的兔唇。

第三类弃婴是“私孩子”。“私孩子”是一句很厉害的骂人话，故乡有姑娘们被激怒时，往往用这句话詈骂仇敌。“私孩子”就是未婚的大闺女生的孩子。这类孩子一般来说大都聪明漂亮，因为凡懂得偷情的少男少女，都不是蠢货。这一类弃婴成活的可能性较大，缺少子女的夫妻愿意抱养这类孩子，往往事先就联系好了，到时由孩子的父亲趁夜送到抱养者家门口。也有弃置行人易见处的。私孩子的襁褓里多多少少总有一点财物。私孩子里有男婴，而前两类弃婴里，除有生理缺陷十分严重者外，一般无男婴。

解放后，由于经济生活的进步和卫生条件的提高，弃婴现象已大大减少，进入八十年代之后，弃婴现象又开始出现，而且情况倍加复杂。这类弃婴绝对无男孩。从表面上看，是计划生育政策把一些父母逼成了野兽，但深入考察，我明白，重男轻女的传统观念，是杀害这些婴儿的罪魁祸首。我知道也不能对新时代的弃婴者施行严厉的批判，我知道我如果是个农民，很可能也是一个抛弃亲生女儿的父亲。

这种现象不管多么有损于人民共和国的光辉声誉，但它是客观存在着的，而且短时间内难以根绝。生在臭气熏天的肮脏村落里，连金刚石的宝刀也要生锈，我现在才似乎有些“悟道”了。

暴雨经夜未停，平明时分，乌云破散，射出一道血红的湿热阳光。我把女婴端到妻子炕上，求妻子照应着，然后踩着浑浊的雨水，涉河去乡政府请求帮助。走在胡同里时，我看到那道由高粱秆夹成的篱笆已被风雨打倒在地上，篱笆上蓊郁的牵牛花泡在雨水里，紫色的和粉红色的牵牛花从水中擎起来，对着初晴的天空，好像忧悒地诉说着什么。篱笆倾倒，障碍撤消，一群羽毛未丰的半大鸡冲进去，疯狂地啄食着碗口大的白菜。河里正在涨水，石条搭成的小迈桥微露水面。水声哗哗地从桥石边缘的浪花上发出。我跳桥时崴了脚，走上河堤还瘸了几十步，心想此兆非吉兆，去乡政府也未必能出手这个婴儿，但还是奔着乡政府那一片红瓦房，一瘸一颠地走得生动。

大雨抽打得乡政府院子里房屋的建筑材料格外新鲜，红砖绿瓦，青皮竹竿，都油汪汪地闪亮。大院里人声不闻。一条尖耳削尾的杂种小狼狗卧在一条水泥台阶上，对着我睁睁眼睛，又慢慢地眯缝起来。我寻找着门口上钉着的木牌，找到办公室，然后敲门。门响三声时，忽听到身后一阵风响，腿肚子上起了一阵锐利的痛楚。急回头看时，那条咬了我一口的小狼狗又舒适地趴在水泥台阶上。它依然不吱声，伸出红舌舔舔唇，然后报我一个友好的笑容。它咬了我一口我还对它充满好感，一点也不恨它。我想这条狗是条伟大的狗。我开始考虑，它为什么要咬我呢？它不是无缘无故地咬我，世上没有无缘无故的爱，也没有无缘无故的恨。它咬我一定是要我在痛苦中顿悟。真正的危险来自后方不是来自前方，真正的危险不是龇牙咧嘴的狂吠而是蒙娜丽莎式的甜蜜微笑。不想不知道，一想吓一跳。狗，谢谢你，你这条尖嘴巴的满脸艺术色彩的狗！

我的裤管上黏腻腻的，热乎乎的，可能流的是血。我为别人流血时，喝了我的血的人转眼就骂我：你的血太腥！滚吧！这个被抛弃的女婴，会不会也骂我的血太腥呢？

绿漆剥落的房门豁啦一声打开了，迎着我的面站着一个黑铁塔般

的大汉子。他打量我几眼，问："找谁?"

我说："找乡里领导。"

他说："我就是。屋里坐吧。你，你的腿淌血啦，怎么搞的?"

我说："被你们的狗咬的。"

黑汉子脸上变色，怒冲冲地说："哎哟，你看这事！对不起。这都是苏疤眼子干的好事！人民政府，又不是地主宅院，为什么要养看家狗？难道人民政府怕人民吗？难道我们要用恶狗切断与人民的血肉关系吗?"

我说："不是切断，而是建立起血肉联系。"我指指伤腿说。

伤口里的血顺着腿肚子流到脚后跟，由脚后跟流到鞋后跟，由鞋后跟流到红砖地面上。我的血泡涨了一根挺长的烟蒂，"前门"牌香烟，我看清了商标。烟丝子菊花黄。

黑大汉高声喊叫："小王！小王!"小王应声跑来，垂手听候吩咐。大汉说："你把这位解放军同志护送到卫生院上药。开个报销单回来报销。回来时去粮管所夏所长那里借支土枪，把这条狗打死!"

我站起来，说："领导，我不是为这事来的，我有紧要事向领导汇报。腿上的伤我自己去治，狗让它好好活着，它挺好的，我挺感谢它的。"

"不管你谢不谢它，我们迟早是要把它打死的！太不像话了，你不知道，它已经咬伤了二十个人！你是第二十一个！不打死它还会有人被它咬伤。"黑大汉说，"乱子够多了，还来添乱!"

我说："领导，千万别打死它，它咬人自有它的道理。"

"行啦行啦。"黑大汉挥一下手，对我说："你有什么事?"

我慌忙抽出一支烟敬给他，他果断地摆摆手，说："不抽!"

我有些尴尬，点火抽着烟，战战兢兢地说："领导，我捡了一个小女孩……"

他的目光像电火一样亮了一下，鼻子里唔了一声。

"昨天中午，在三棵树东边的葵花地里，女婴，用红绸子包着，里边有二十一块钱。"

"又是这种事!"他心烦意乱地说。

"我不能见死不救啊!"我说。

“我说让你见死不救了吗？我是说又是这种事！又是这种事！你不知道乡里压力有多大。土地一到户，农民们自由了，养孩子也自由了，养，养，一个劲儿地养，养不着男孩死不罢休！”

“不是实行独生子女政策吗？”

他苦笑一声：“独生？二生、三生、四生、五生都有了！十一亿人口？太谦虚啦，只怕十二亿也有了！哪个乡里也有三百二百的没有户口的黑孩子！反正肉烂在锅里，跑不出中国去！”

“不是有罚款政策吗？”

“有啊！生二胎罚款两千，生三胎罚四千，生四胎罚八千！可这不管用啊！有钱的不怕罚，没有钱更不怕罚。你是东村的吧？认识吴二牙？他生了四胎了，没有地，有三间破屋，屋里有一口锅，一个瓮，一条三条腿的桌子，你罚吧！他说‘我没钱，用孩子抵债吧，要一个给一个，要俩给俩，反正是女孩。’你说怎么办？”

“强行结扎……不是有过这种事吗？”我小心翼翼地问。

“有啊，这几天正搞得热火呢！可他们比狗鼻子还灵，一有风声就跑，跑到东北去躲一年，开春回来，又抱回一个孩子！我手里要有一个加强连才行，他妈的！这等鸡巴事，不是人干的！我晚上都不敢走夜路，走夜路要挨黑石头！”

我的被狗咬伤的腿抖了一下。

他嘲讽地笑了笑。

通过敞着的门，我看到了那条安详地趴在水泥台阶上的小狼狗。我知道它的生命安全极了，粮管所夏所长家也决不会有什么土枪。

“我捡的女婴怎么办？”

“没法办！”黑汉子说，“你捡着就是你的，养着吧。”

“领导，你就这种态度？又不是我的孩子，凭什么要我养着？”

“你不养着难道要我养着？乡政府又不是托儿所。”

“不行，我不能养。”

“那你说怎么办？你自己捡来的孩子，又不是乡政府逼你捡的。”

“我把她送回原地去。”

“随你的便。不过，她要是在葵花地里饿死、被狗咬死，你可就犯了杀婴罪了！”

我的喉咙被烟呛住了，咳嗽，流泪。

黑大汉同情地望着我，为我倒了一杯茶过来，茶杯上的泥垢足有半钱厚。我喝了口茶，望着黑大汉。

他说："你去打听打听，看有没有孤寡要抱养孩子的，没有，你就只好养着她。你的家属在农村？有了一个孩子？你养着她，想落户口就算你生了二胎，罚款两千元！"

"王八蛋！"我把茶杯高举起来，然后轻轻地放下。我眼里噙着泪说，"领导，这个世界上还有没有正理公道？"

领导龇出一口结实的黄板牙，笑了。

我的腿奇痒难挨，一见到地上汪着的雨水就颤抖。我想，八成是得了狂犬病了。我的牙根也发痒，特别想咬人。黑汉子在我身后喊："你别着急，总会有人要的，乡里也帮你想办法。"

我只是想咬人。

三天过去了，女婴吃光了一袋奶粉，拉了六泡大便，撒了十几泡小便。我向妻子乞讨到四块尿布，轮流换洗。妻子非常不情愿把尿布借给我用。她的尿布是为她未来的儿子准备的，都叠得板板正正，洗得干干净净，像手帕一样，一摞摞摆在箱子里。我从她手里把尿布接过来时，看到她脸上悬挂着对我的沉甸甸的谴责。

女婴胃口极好，哭声宏大有力，简直不像个初生的婴儿。我蹲在筛子旁为她喂奶时，看着她吞没了整个奶头的小嘴，看着她因疯狂进食脸上出现的凶残表情，心里泛起灰白的寒冷。这个女婴令我害怕，她无疑已经成为我的灾星。有时我想，我为什么要捡她呢？正像妻子训导的一样：她的亲生父母都不管她了，你充什么善人？你"扫帚捂鳖算哪一枝子？"我蹲在盛女婴的竹筛子旁边时，经常想到那片黄光灿烂的葵花地，那些碗口大的头颅沉重地低垂着，机械地、笨拙地围着自己的茎秆转动，黄色的花粉泪珠般落在地上，连蚂蚁的巢穴都淹没了……

我嗅到腿上被狗咬出的伤口已经开始散发腐败的气息，苍蝇围绕着它盘旋。苍蝇装着满肚子的蛆虫，像挂满了炸弹的轰炸机。我想这条腿可能要烂掉，烂得像个冻僵了的冬瓜。当我施行了截肢手术，架

着木拐，像挂钟般悠来荡去的时候，这个女婴会怎么想呢？我还能指望她对我感恩戴德吗？不可能，绝对不可能。我每次为别人付出重大牺牲后，得到的总是别人对我刻骨的仇恨和恶毒的詈骂，最恶毒的詈骂。我的心已经被伤透了，被戳穿了。当我把被酱油腌透的心献给别人时，人家却往我的心上撒尿。我恨透了丑恶的人类，当然包括这个食量颇大的女婴。我为什么要救她？我听到她在愤怒地质问我：你为什么要救我？你以为我会感谢你吗？没有你我早就离开了这个肮脏的人世，你这个执迷不悟的糊涂虫！应该让那条狗再咬你一口。

我胡思乱想着，突然发现饱食后的婴儿脸上绽开一个成熟的微笑。她笑得那么甜，像暗红色的甜菜糖浆。她的腮上有一个豆粒那么大的酒窝，她的印堂正中正在蜕皮，她的扁长的头颅正在收缩，变圆。一切都说明，这是个漂亮的、健康的女孩。面对着这样热诚的、像葵花一样辉煌的生命——我又一次想到金黄的葵花地——我否定自己的不经之想。恨人也许是不对的，那么，让我好好地爱人吧！哲学教师提醒我：纯粹的恨和纯粹的爱都是短命的，应该既恨又爱。好吧，我命令自己痛恨人类又挚爱人类。

女婴襁褓里的二十一元钱只够买一袋奶粉了，为女婴寻找新家园的工作毫无进展。妻子的闲言碎语一天到晚在我耳畔响。父亲和母亲更像木偶人了，他们常常一整天不说半句话。他们与我的语言功能发达的妻子形成了鲜明对照。我的女儿对我捡来的女婴有着强烈的兴趣，她常常陪着我坐在竹筛旁边，全神贯注地观赏着筛中的婴儿。我们好像在观赏奇异的热带鱼。

如果不能在最短的时间里把这个女婴处理掉，如果女婴吃完她亲生父母陪送给她的二十一元钱，我知道等待着我的是什么。我拖着伤腿出发了。我走遍了全乡十几个村庄，拜访了所有的缺少儿女的家庭，得到的回答几乎都是一样的：我们不要女孩，我们要男孩。我以前总认为我的故乡是个人杰地灵的地方，几天的奔波完全改变了我的印象。我见到了那么多丑陋的男孩，他们都大睁着死鱼样的眼睛盯着我看，他们额头上都布满深刻的皱纹，满脸的苦大仇深的贫雇农表情。他们全都行动迟缓，腰背佝偻，像老头一样咳嗽着。我更加深刻

地体会到了人种的退化。这些严酷地说明全该淘汰的人种都像无价珍宝一样储存在村子里。我为故乡的未来深深担忧，我不敢设想这批未老先衰的人种会繁殖出一些什么样的后代。

有一天，我在推销女婴的归途上，碰到了一个小学时的同学。他好像是三十二三岁年龄吧，但看上去却有五十岁的样子。谈到家庭，他凄然地说："还光棍着呢，这辈子就这么着了！"我说："现在不是富了吗？"他说："富是富了一些，可女人太少啦。要是有个姐姐妹妹的，我还可以换个媳妇，我也没有姐姐妹妹。"我说："'乡规乡约'上不是严禁换亲吗？"他狐疑地看着我，说："什么是'乡规乡约'？"我点点头，与他说起我捡到的女婴和碰到的麻烦，他麻木地听着，没有丝毫同情我的表示，只是把我送给他的烟卷儿狠命地抽着。烟卷滋滋地燃烧着，他的鼻孔和嘴巴里全不见一丝青烟冒出；他好像把苦辣的烟雾全咽到胃里去了。

五天后他找到我，忸怩了半天后才说："要不……要不就把那女孩送给我吧……我把她养到十八岁……"

我痛苦地看着他比我还要痛苦的脸，等待着他往下讲。

"她十八岁时……我才五十岁……没准还能……"

我说："老兄！你别说了……"

我用自己的钱为女婴买了两袋奶粉，妻子摔碎了一个有缺口的破碗。她非常真诚地哭着说："不过了！不过了！反正你也不打算过了。俺口里不吃腚里不拉地积攒着，积攒着干什么？积攒着让你给人家的孩子买奶粉？"

我说："孩子他娘，你别折磨我了！你看不到我整天东奔西蹿地为她找主吗？"

"你本来就不该捡她！"

"是的是的，我知道，可已经捡来了，总不能饿死她。"

"你多好的心肠！"

"好心不得好报，是不是？看在多年夫妻的份上，你就别絮叨啦，有什么主意就告诉我，咱们齐心协力把这个孩子送出去。"

"送走这个孩子咱自己再生一个！"妻子努着嘴，用类似撒娇的口

气说。

“生！”我说。

“生个男孩！”

“生！”

“最好一胎生两个！”

“生！生！”

“你到医院找咱小姑去，让她帮着想想办法。城里的孤寡老人常有找咱小姑要孩子的。”

这是最后的斗争了。如果在医院妇产科工作的姑姑也不能帮我把这个女婴推销出去，十有八九我就成了这个女婴的养父了。这样的结果对我对女婴都将是一场无休止的灾难。夜里，我躺在炕上，忍受着跳蚤的攻击，听着妻子在睡梦中的咬牙声、巴唧嘴唇声和粗重的呼噜声，心里冰凉冰凉。我悄悄爬下炕，走到院子里，仰望着满天愁苦的星斗，好像终于觅到了知音。露水打湿了我的背膊，鼻子酸麻，我忽然悟到我必须珍惜自己的生命，我一直在为别人活着，从此之后，我应该匀出一点爱来留给我自己。回到屋里，我听到女婴在筛子里均匀地喘息着，摸到手电筒，揿亮，往筛子里照照。女婴又尿了，尿水顺着筛子网眼漏到地上。我为她换了尿布。老天保佑，但愿这是我最后一次为她换尿布。

小姑姑刚为一个妇女接完生，穿着白大褂，带着满头汗水和遍身血污，瘫坐在椅子上喘气。一年不见小姑姑，她老了许多。见到我进来，小姑姑欠欠身表示欢迎。那个安护士在里屋收拾器械，一个新生儿在产床上呱呱地哭。

我坐在我去年坐过的安护士的座位上，与姑姑对着面。那本贴满胶布的妇产科教程还摆在安护士的桌子上。

姑姑懒洋洋地问：“你又来干什么？去年你来了一趟，回去写了一本书，把你姑糟蹋得不像样子！”

我羞惭地笑了，说：“没写好。”

姑姑说：“你还想听狐狸的故事吗？早知道连狐狸的事也能往书里写，我给你讲一火车。”

姑姑不管我愿不愿意听，不顾接生后的疲劳，又滔滔不绝地讲起来。她说去年冬天，胶县南乡一个老头清晨捡粪时碰到了一个断腿的狐狸，便背回家将养着。看看狐狸腿上的伤要好时，老头的儿子来了家。老头的儿子在部队上是个营长，愣头小伙子，一见他爹养着只狐狸，二话没说，捣出匣子枪，嘭咚一枪，把个狐狸给崩了。崩了还不算，把狐狸皮也剥了，钉在墙上风干着。老头吓坏了，儿子却像没事人似的，悠悠悠地唱小曲儿。第二天晌午头，割了牛肉包饺子，儿子亲自动手，剁馅，切上芫荽梗、韭菜心、大葱白，倒上香油、酱油、胡椒粉、味精，别提有多全味了。饺子皮是用头箩白面擀的，又白又亮，像瓷碗片一样。包好了饺子，烧开了水，嗯隆嗯隆下了锅。锅里热气冲天，一滚、两滚、三滚，熟了。儿子抄起笊篱，往锅里一捞，捞上来一笊篱驴屎蛋子，又捞一笊篱还是驴屎蛋子，再捞一笊篱还是驴屎蛋子。儿子吓草鸡了。夜里，家里所有的门窗一齐响，儿子掏出枪来，怎么勾也勾不动机。实在没法子了，只好给狐狸出了大殡。

小姑姑肚子里鬼狐故事三天三夜也讲不完，而且全都讲得有时间、地点，证据确凿，你必须相信。我真为小姑姑遗憾，她应该去编撰《续聊斋志异》。

讲了半天鬼狐，姑也恢复了精神。产房里婴儿呱呱地哭。安护士摔门出来，气愤地说："哪有这样的娘，生出孩子来，拍拍腚就跑了。"

我用探询的目光看着姑姑。

姑姑说："是黑水口子的老婆，生了三胎了，三个女孩，这一胎憋足了劲要生个儿子，生出来一看，还是个闺女。他男人一听说又生了个闺女，赶着马车就跑了。世界上难找这样的爹。女人一看丈夫跑了，从产床上跑下来，提上裤子，哭着跑了。连孩子都不要了。"

我跟着姑姑到产房里看那个被抛弃的女婴，这个女婴瘦小得像只风干猫，身体不如我捡到的女婴胖大，面孔不如我捡到的女婴漂亮，哭声不如我捡到的女婴宏大。我感到有些许的欣慰。

姑姑用手指戳着女婴的小腹说："你这个懒孩子，怎么不多长出一点来！多长一点你是宝贝疙瘩香香蛋，少长一点你是万人嫌恶臭狗屎。"

安护士说："怎么办呢？放在这里怎么办呢？"

姑姑看着我，说："三子，你把她抱回家去养着吧，我看过孩子的爹娘，五官端正，身材高大。这个孩子也差不了，养大准是个好闺女。"

没等姑姑把话说完我就逃跑了。

我坐在葵花地里发愣，潮湿的泥土麻木着我的屁股和下肢，我也不愿站起来。葵花圆盘上睫毛般的花瓣已经发黑，卷曲，圆盘上无数黑色的籽眼像无数黑色的眼睛盯着我。没有阳光，因为空中密布着破絮般的灰云。葵花六神无主，悲哀地、杂乱地垂着头。板平的泥地上，黑蚂蚁又筑起了几座城堡，比我那天见到的更伟大更壮观，它们不知道将来的急雨会再次轻而易举地把它们的城堡夷平，哪怕它们的巢穴是蚂蚁王国建筑史上最辉煌的建筑。没有一点点风，葵花地里沉闷得像个蒸笼，我酷似蒸笼里的一只肉味鲜美的鸭子。我想起在一个城市里，发生过的一个美丽的故事：一个美丽温柔的少妇，杀食年轻男子。股肉红烧，臀肉清蒸，肝和心用白醋生蒜拌之。这个女子吃了许多条男子，吃得红颜永驻。我想起在故乡的遥远的历史里，有一个叫易牙的厨师，把自己亲生的儿子蒸熟了献给齐桓公，据说易牙的儿子肉味鲜美，胜过肥羊羔。我更加明白了，人性脆弱得连薄纸都不如。风来了，粗糙的葵花叶片在我头上粗糙地摩擦着；发出粗糙的声响。粗糙的葵花叶片像砂纸一样打磨着我的凸凹不平的心，我感到空前的舒适。风停了，能够发声的昆虫都发出它们最美妙的声音给我听。一个大蚂蚱的背上驮着一个小蚂蚱，附在葵花秆上，它们在交配。在某种意义上，它们和人类一样。它们一点也不比人类卑贱，人类一点也不比它们高尚。然而，葵花地里毕竟充满希望。无数低垂的花盘，像无数婴孩的脸盘一样，亲切地注视着我。它们给我安慰，给我感知和认识世界的力量，虽然感知和认识是如此地痛苦不堪。我突然想到小说《陆奥偶人》的结尾了：作者了解了陆奥地方的溺婴习俗后，在回东京前，偶尔进一家杂货店，见货架上摆满了闭目合十的木偶，木偶上落满灰尘。由此作者联想到，这些木偶，就是那些没及睁眼、没及啼哭就被溺杀在滚水中的婴儿……我无法找一个这样的象征

来寄托我的哀愁，来结束我的文章。葵花？蚂蚱？蚂蚁？蟋蟀？蚯蚓？……都非常荒唐。什么都不是生活的本来面目。我在我啄出的隧道里，触摸着弃婴的白骨，想着这些并不是不善良，并不是不淳朴，并不是不可爱的人们，发出了无法辨明是哭还是笑的声音。陆奥的弃婴已成为历史了吧？避孕套、避孕环、避孕药、结扎输精输卵管道、人工流产，可以成为消除陆奥溺婴残忍事的有效手段。可是，在这里，在这片盛开着黄花的土地上，问题多复杂。医生和乡政府配合，可以把育龄男女抓到手术床上强行结扎，但谁有妙方，能结扎掉深深植根于故乡人大脑中的十头老牛也拉不转的思想呢？

一九八六年九月

售棉大路

棉花加工厂大门口那盏闪烁着银白色光芒的水银灯还像一点磷火那样跳跃不定，棉花加工厂高大的露天仓库黑黢黢的轮廓还只像一些巨大的馒头坐落在山岭之上，棉花加工厂轧花车间的机器轰鸣声听来还像一群蜜蜂在遥远的地方嗡嗡嘤嘤地飞翔。总之，离棉花加工厂大门口还很远很远，杜秋妹就不得不把她的排子车停下。满着棉花的各种车辆已经把大路挤得水泄不通。杜秋妹本来还想把车子尽量向前靠一靠，但刚一使劲，车把就戳在一个正在喂马的男人身上，惹得那人好不高兴地一阵嘟哝。杜秋妹暗中吐吐舌头，连声道歉着，无可奈何地将车子退到马车后边去。

正是农历的九月初头，正是九月初头的一个标准的秋夜，正是一个标准的秋夜的半夜时分，肃杀的秋气虽不说冷得厉害，但也尽够人受的。杜秋妹拉着八百斤棉花走了四十里路，跌跌撞撞赶了几个小时，沿途汗流浃背，此刻让冷气一吹，觉得浑身冰凉，不由自主地发着抖，上下牙咯咯地打着架，便赶紧从车上拽出一条麻袋披在肩上，然后坐在车上静静地等待天明。

已是后半夜了，夜色幽远深沉。但马路上并不宁静，不时有车马人声在路上响起，杜秋妹的车后边，又排起了一条长龙。这时，她的前前后后都闪烁着车老板挂在辕杆上的风雨灯发出的昏黄的光亮，骡马驴牛都在吃着草料，一片窸窸窣窣的声响，使这冰凉的秋夜显得更加漫长和不可捉摸。

天仿佛越来越冷，杜秋妹跳下车来，披着麻袋在地上跳动，跳一

会儿，又爬上车去，苦熬苦挨。时间仿佛凝固了，黑夜仿佛永远走不到尽头似的，杜秋妹仿佛等了几年似的。但夜色依然是那么厚重沉郁，绝没有半点熹光出现。她忽发奇想，脱掉鞋袜，把脚放在花包上蹭了几下，然后使劲伸进一个棉花包里去，上身往后一仰，就势躺在车上，拉过麻袋蒙住了脑袋。她终于迷迷糊糊地睡着了。

黎明时分，她被冻醒了。这时，天忽然格外黑起来，暗蓝的天幕变成黝黑。天幕上寒星点点，空气冰冷潮湿。一会儿，黑暗渐渐褪去，天色也变淡了，天空也变高了。半边天空是海水般的深蓝，半边天空是鸭蛋壳般的淡青。不久，星星隐去了，东边地平线下仿佛燃起了一堆大火，把半个天空又染成橘红色，几条呈辐射状的长云则一直伸展到西半边天空，像几支横扫长天的巨笔。太阳虽然还没出来，但天已经亮了。赶马车的人们纷纷吹熄灯光，收拾起草料架子，准备赶车向前了。

直到这时候，杜秋妹才算是真正看清楚了这条长蛇般的车马大队，而且也搞清楚了自己的排子车在这条长蛇阵中的位置：棉花加工厂坐落在一座小山岭上，一条砂石路从对面岭上爬下来又爬上去，一直爬进厂里去。这两道岭，恰似两个大波浪，杜秋妹的位置正好在双峰夹峙的波谷。

太阳升起来了，通红的光线照耀着落在大地上的、车辆上的以及杜秋妹头上的那层薄薄的白霜，一切都反射出令人感到温暖的红色光辉，连杜秋妹周围的人和骡马驴牛嘴里喷出的热气也带着迷人的色彩。杜秋妹吃了一点干粮，活动了一下冰得麻木了的身躯，便开始和她的车右边一位拉着排子车的大嫂攀谈起来。从攀谈中知道这位大嫂名叫腊梅，是一位军人的妻子，家中尚有一个正在吃奶的女孩。她比杜秋妹晚到一会儿，也是连夜赶了几十里路。原先以为能排上个头几名，上午卖了棉花，下午就可赶回家去，哪曾想到是这等阵势。大嫂十分忧虑，眉头紧蹙，脸色苍白。杜秋妹一个年轻姑娘，家中无牵无挂，早点回去晚点回去无所谓，但她为这位看上去有三十多岁的腊梅嫂焦心。她虽然没有结婚，连对象都没有，但女人的天性使她完全能够理解腊梅嫂的心情，于是便想办法安慰腊梅嫂。她说，也许卖起来是很快的，咱们就像一河被闸住了的水，只要一开闸门，就会哗哗地

淌过去，放宽心，也许下午就能赶回去的……她的话虽是信口说来，但腊梅嫂却相信了似的，连连点着头，脸上浮起了健康女人的那种红晕。

杜秋妹的排子车前是一辆装得小山般的马车，马车主人披着光板子羊皮袄，戴着黑狗皮帽子，看上去像个半老头，但当他摘掉皮帽子，杜秋妹才发现他是一个挺嫩的小伙子。他的脸平常得像一块方方正正的砖坯，浑身上下都好像带棱带角。他手腕上带着一块亮晶晶的电子手表。此时，他甩掉了皮袄，满头冒着热气，在那儿将前后左右的马粪拣到挂在车下的皮桶里。马粪还飘着缕缕热气，散发着一股并不使庄稼人讨厌甚至有一种亲切感的气味。

杜秋妹是第一次来卖棉花，心里没底，便向年轻的车把势打听起来。车把势正忙着拣粪，不愿答理似的抬起头来，但一看到杜秋妹黑红的脸盘上那两只水灵灵的大眼睛，马上就春风满面了。杜秋妹问道："拣粪的大哥，你是车把势，走南闯北见识多，估摸着俺们这块什么时候能卖上?"车把势抬腕看看表，不无炫耀地回答道："现在是七点二十八分三十一秒，十二点兴许差不离儿，"杜秋妹听罢，心中十分高兴，忽然记起夜里的事，便笑着问："大哥，昨夜里俺的车把戳的就是你吧？对不起呀……"车把势咧着嘴笑起来，露出一口浅黄的牙齿："嘿嘿，没啥，俺就是那毛病，爱嘟哝，你也别往心里去。""哪能怪你呢?"杜秋妹说罢忍不住地格格大笑起来。笑声惊动了马车右边那台十二马力拖拉机的主人，一个紫桨色面皮，留着小胡子，穿着喇叭裤，颇有几分小玩闹派头的小伙子。他正在车顶上蒙头大睡，此时爬起来，揉了揉惺忪的睡眼，狠狠地瞪了杜秋妹一眼，仿佛责怪她的笑声打断了他的美梦。他跳下车来，一转身就往路沟里撒尿。杜秋妹对着拖拉机啐了一口，红着脸回到排子车旁。腊梅嫂轻轻地骂着："臊狗！死不要脸。"车把势看不顺眼了，一步闯过去，扯住机手的脖领子使劲搡了一把，喝道："哎，伙计！狗撒尿还挪挪窝呢，你这么大个人，怎么好意思!"机手被车把势一搡，剩下的半泡尿差不多全撒到裤子里，吃了一个不大不小的亏，心中好不窝火，意欲以老拳相拼，但一打量车把势那树桩子一样的身板，自知不是对手，便破口大骂："娘的，老子又没把尿撒到你家锅里，用得着你来管!""这

儿有妇女!”妇女怎么着?谁还不认识是怎么着?“流氓!老子踹出你的大粪汤子来!”车把势勃然大怒,扑上去,但很快被人们拉住了。一位五十多岁的老者拍拍拖拉机手的肩头,淡淡地说:“小伙子,别在这儿丢人了,你想想自己家里也有女人就行了。”机手面红耳赤,悻悻地转到车前,跳到驾驶台上,再也不出声了。

车把势疾恶如仇的举动赢得了杜秋妹极大的好感,她用信任的目光瞅着他,并给了他一个甜蜜的微笑。车把势走上前来,刚想张嘴说点什么,一句话未及出口,就听到前边一阵喧哗,回头一看,只见车马攘攘,这条像僵死了的长蛇一样的车马大队开始蠕动起来。车把势连忙跑回车旁,抄起了鞭子。杜秋妹也兴奋地驾起车来,拉袢套上肩头。拖拉机手摇起车来,柴油机怪叫着,喷出一团团呛人的黑烟。一时间,马路上好像开了锅,马嘶、牛叫,赶车人高声大嗓地吆喝;人们兴奋、激动、跃跃欲试,在欢喜中忙碌、等待。大家都一个心眼地凝视着前方,都一个心眼地想着,向前走,向前走,哪怕是一分钟一步地向前挪,也是对人们的巨大安慰。杜秋妹两眼圆溜溜地瞪着前方,车袢抻得绷绷紧,杀进了她的肩头,她结实丰满的胸脯轻轻地起伏着,随时准备向前走。她恨不得一下子就飞到棉花加工厂里去,卖掉棉花,然后,拿着大把的票子去百货公司,不!先去饭馆子里买上十个滋啦啦冒着热气的油煎包,一口气吃下去,然后去理发馆烫个发,照相馆照张相,最后才去百货公司,去逛一逛,购三买四,去显示一下农村大姑娘的出手不凡与阔绰大方……杜秋妹父母早殁,一个哥哥大学毕业后分配到海角天涯,因此,她是一个可以放心大胆地努力劳动赚钱,并放心大胆地放手花钱的角色。

然而,现实情况却使杜秋妹大大失望,她的排子车仅仅向前移动了五米的光景,便触到了马车的尾巴,再也走不动。车马大队又像一根断了扣的链条一样瘫在路上。这是前进中的第一次停顿,对人们的打击并不重。大家都相信,这是偶然的,是棉花厂刚开大门的缘故。就像一个人吃饭时吃呛了一样,咳嗽几声就会过去。于是大家就耐心地等待着棉花加工厂“咳嗽”,清理好它的喉咙,然后,源源不断的车马以及车马满载着的棉花,就会像流水一样哗哗地淌进去,并从另一头把拿着票子的人淌出来。

半个小时后，车队终于又移动了一次，移动了大约有十几米远。以后，车队就以每小时大约四十米的速度前进着。这种拥拥挤挤的、吆二喝三的、动动停停的前进方式，折磨得杜秋妹神经麻痹，烦躁不安。她不停地抬头看着可以代替时钟的太阳，不停地回头看着她夜间停车的地方，那儿有一棵纤弱的小白杨树，至今依然清晰可辨。事实证明，她的排子车总共前进了不过一百五十米，而从她把车停在那儿算起，到现在已经过了十几个小时。

到了十二点光景，车马大队再一次像死蛇一样僵在路上。杜秋妹闲得无聊，便与腊梅嫂再度攀谈起来。这一次她彻底地了解了大嫂各方面的情况，知道了大嫂看上去三十多岁，实则只有二十六岁多一点；知道了大嫂的丈夫在麻栗坡当副连长，一九七九年自卫还击作战被越南人的子弹在头皮上犁开一条沟，至今还留着一道明晃晃的大疤瘌，致使他大热天也不好意思摘帽子；还知道了她的六十岁的患有气管炎的婆婆和八个月零三天的左腮上有个酒窝窝的小女儿，等等，等等。什么话都说完了，口里的唾沫全耗干了，可是一切如故，车马大队还是一动也不动。

骡马都焦躁地弹起蹄子来，远处几头拉车的黄牛不顾主人的叱咤卧倒在地上。车把势支撑起草料笸箩喂起牲口来。拖拉机手早已把机子熄了火，钻到车顶上用花包支起的洞洞里，打开了收音机，电台正在播放京剧《打渔杀家》，拖拉机手时而扯着破锣嗓子跟着瞎唱一气，时而又卷起舌头吹口哨，旁若无人，自得其乐。

太阳当头照耀，一点风也没有，天气闷热。杜秋妹回想起夜里冻得打牙巴鼓那会儿，恍有隔世之感，颇有几分留恋之意。十三点左右，形成了这一天当中的一个热的高潮，白花花的阳光照到雪白的花包上，泛着刺目的白光，砂石路面上，泛起金灿灿的黄光；空气中充满了汗臭味、尿臊味和令人恶心的柴油味；骡马耷拉着脑袋，人垂着头，忍气吞声地受着“秋老虎”的折磨。后来，刮起了时断时续的东北风，立刻凉爽了不少，人、牲畜都有了些精神。杜秋妹肚子咕咕叫起来，她摸出一块饼，吞咬了一口，但舌头干燥得像张纸，一卷动仿佛唰啦唰啦响，食物难以下咽。她把饼让给腊梅嫂吃，腊梅嫂苦笑着摇了摇头。

车把势走上前来，跟杜秋妹商量了一下，决定由杜秋妹替他照看着牲口，由他到周围的沟里去打点水来，一是润润人的喉咙，二是饮饮牲口。杜秋妹面有难色地说："万一前边走开了怎么办？俺一个人顾不了两辆车啊。"车把势思索了一会，终于想出了一个两全其美之策。他把杜秋妹的排子车拴在马车尾巴上，这样，马车就拖着排子车前进。车把势还说，即使他找水回来，也可以不把排子车解下来，这样就能省她一些气力。杜秋妹还想让腊梅嫂把排子车再拴到自己的车尾巴上，但车与车首尾相连，很难插进来，腊梅嫂也连声拒绝，于是只得作罢。

腊梅嫂的嘴唇上已鼓起了燎泡，溢出的奶水在胸前结成了两个茶碗口大的嘎巴，她几次用袖子偷偷擦眼，揩干几乎夺眶而出的泪水，杜秋妹偷眼看着腊梅嫂，心里酸溜溜的不是个滋味，但又爱莫能助。拖拉机手适才好像被晒截了气，凉风一起又还了阳，他又拧开了收音机。电台开始播放广告，广播员千篇一律的声音夹杂在乱七八糟的声响里，在斑驳陆离的空间里打着滚，加重着人们的烦躁。人们再也坐不住了，失去了静候车旁等待前进的耐心和信心；一部分人提桶四出找水，一部分人互相打听着车马大队停滞不前的原因。这样一开头，消息便一个接一个地从前边传来。一会儿说，车马停滞不前的原因，是加工厂里塞满了棉花，连人走的路都没有了，工人进车间要扒开棉花钻进去，出车间当然只有扒开棉花才能钻出来。棉农们拉着加工厂厂长不放，要求他想法加快收购速度，厂长急火攻心，一头栽到地上，人事不省，送到医院抢救去了……一会儿又有消息说，厂长根本没去医院，用凉水拍了拍头顶就出来了，领着人在赶铺新垛底，增设新磅秤，连瘸腿县长都惊动了，正一瘸一颠地在加工厂内调查情况……后来又有消息说，根本没有厂长昏倒那回事，加工厂里也没有满到那种程度，车长停滞的原因，是一辆手扶拖拉机被一辆二十五马力"泰山"拖拉机撞进了道沟，机手砸断了三根肋条，公安局派来警察保护现场，一会儿拍完了现场照片，大路就会畅通……消息连续不断地传来，大概前后肯定，否定，否定之否定，否定否定之否定了十几个回合的光景，老天保佑，车马大队终于又前进了。

杜秋妹一边手忙脚乱地招呼着牲口。一边焦灼地张望着车把势走

的方向，盼望他能早点回来。车队虽然还像蚯蚓一样缓缓蠕动，拖拉机手却不停地猛踩油门，使没有充分燃烧的柴油变成一股股黑烟，喷到杜秋妹身边，把她包围在肮脏的烟雾里。这种挑衅性的使奸耍坏，带着明显的报复色彩，拖拉机手大概已把杜秋妹和车把势列为“一丘之貉”。

杜秋妹是决不吃哑巴亏的，她挥动着鞭子愤愤地说：“哎！你积点德好不好？”

机手不屑地耸耸鼻子，反唇相讥：“怎么啦，太太，我把你的孩子扔到井里去了？你赶你的车，我开我的车，咱们是大路朝天，各走半边，井水不犯河水。”

“你加什么油门?!”

“废话！不加油门车能动？”

“有你这样加油门的吗？像抽羊角风一样！别以为你大姑没见过拖拉机，你大姑家里有两辆大汽车没愿开来哩！”

周围的人们友好地笑起来。机手很尴尬，自寻台阶下驴，说：“看你是个老婆，老子不跟你一般见识。”

“放屁！”杜秋妹大骂一声，抬手就是一鞭子，机手一闪身，躲了过去。这一鞭子没打着，杜秋妹紧接着骂道：“你娘才是个老婆！”

机手猛跳下车，冲到杜秋妹面前，但一见杜秋妹横眉竖目准备拼命的样子，便狠狠地吐了一口唾沫，缩了回去。

这时，车把势提着一桶水回来了。杜秋妹抢上前去，把嘴贴到水面，咕咚咕咚灌了一个饱。腊梅嫂也喝了一点水，然后，大家随便吃了一点干粮。拖拉机手坐在驾驶座上连头也不回，一支接一支地抽烟。车把势招呼他：“哎，伙计，喝水不？不喝可要饮马了。”机手聋了似的一声不吭。杜秋妹低声说：“理他呢！”渴极了的马把脖颈伸过来，咴咴乱叫。“不喝真要饮马了……”车把势话没说完，马的嘴巴已经扎进了水桶里。

一会儿工夫，东北风忽然大了起来。东北方向的地平线上，也滚起了一些毛茸茸的灰云。阳光已不强烈，路面上刺目的光线变得柔和了，而这时，车队竟也破天荒地连续前进了大约二百米。行进中，杜秋妹忽然闻到一股烧着棉布或是棉花的气味儿。她一边翕动着鼻翼，

一边检查了腊梅嫂的排子车。腊梅嫂说："八成是拖拉机上烧着什么了，刚才他还抽过烟。"杜秋妹腾腾跑上前去，高叫着："停车！"拖拉机手瞪了她一眼，并不理睬。这时，杜秋妹已经看到了车上那只冒着白烟的花包，急忙大叫道："你车上着火了！"机手一回头，脸煞地白了，急忙刹住车，跳上车斗，把着了火的棉花包扔下地来。花包一落地，呼拉一下子腾起了半尺高的火苗。杜秋妹一猫腰，拖着棉花包就滚下了道沟。人们一齐拥下沟去，捧土将火压灭……

这包棉花烧掉了大约三分之一，剩下的三分之二，经过众人反复检查，确信没有余烬时，才又帮助机手抬到车上。早晨替他和车把势劝架的老者走上前去，说："小伙子，你怎么尽干些没屁眼的事儿呢？干这活儿怎么敢动烟火呢？老爷子烟瘾比你不大？烟袋都扔在家里不敢拿哩……"

众人也纷纷议论起来："伙计，你今天好大灾福！再晚一会，这车棉花就算报销喽！"

"连我们也要跟着沾光！东北风这么大，还不闹个火烧连营！"

"嗨，多亏了姑娘鼻子好使，顶风还能闻得到……"

人们一齐又把赞赏的目光投到杜秋妹身上，看得她不好意思起来。她的手上烫起了几个大水泡，裤子也烧了一个鸡蛋般大的窟窿。

机手红着脸，嗫嚅着："……大姐，您宰相肚里跑轮船，刚才……"可杜秋妹扭过身去再也不去理他。

车把势关切地走过来，请她坐到马车上去，杜秋妹摇摇头拒绝了。这时，前边的车辆又纷纷行动，车把势急忙跑回去照料车马。腊梅嫂执意不肯再让杜秋妹帮她拉车，但拗不过，只好又递给她一根拉袢。两个人弯着腰，跟在拖拉机后一节一节地前进。

东北风愈刮愈大，风里夹杂着潮气和泥土腥味，马路两旁收获后的庄稼地袒露着胸膛，苍茫辽远，风刮着焦干的豆叶在道沟里滚动，唰啦唰啦响个不停。杜秋妹的排子车前进约有一华里，爬完了这个大漫坡的六分之一，离棉花加工厂大门又近了一些。这时喧闹的车马大队又一个彻底停住了。

腊梅嫂急得嘤嘤地哭起来。她那胀得像石头一样硬的乳房，使她想像到家中饿得嚎啕大哭的爱女与倚门而望的老娘。这狼狈不堪的处

境，又使她怨恨起在麻栗坡当副连长的男人；因为他的缘故，才使她一个妇道人家像牲畜一样拉着车连昼带夜地来卖棉花。杜秋妹也陪着腊梅嫂流了几滴同情的眼泪，更引逗得腊梅嫂悲声哽咽。杜秋妹怕她哭坏了身子，便劝慰大嫂说："大嫂，你不必哭了，世上没有过不去的河，没有爬不上去的坡，孩子八个月零三天，不！零四天，已经不小了，你说过家中还有奶粉、麦乳精，还有她爸爸的装着乳胶奶子头的奶瓶，家中还有奶奶，会照顾好她的……要不你就回家一趟？来回一百里路，非把你累倒在路上不可……"车把势送过来半包饼干，又不知从哪儿搞来一个红皮大萝卜，用刀子割成两半，逼着杜秋妹和大嫂吃下去。拖拉机手也凑过来说了几句劝慰的话，并且表示愿意把大嫂的排子车拴到他的车尾巴上拖着走；如果大嫂愿意的话，卖完棉花后他可以先开车把大嫂送回家，如果杜秋妹也愿意，他更乐意效劳……

人们愤愤的牢骚声四面响起，拖拉机手甚至破口大骂。他骂棉花加工厂里都是些混蛋，回去后一定要写封信到报社里去告他们一状……机手骂够了，突然想起了他的收音机，他取出来拧开。电台正在进行天气预报：今天夜间到明天，多云转阴……局部地区有雷阵雨……

杜秋妹敏感地跳起来，嚷道："听到了没有？有雷阵雨！局部地区有雷阵雨！"听到这消息，霎时间，人们心里像十五只吊桶打水，七上八下，全没了主意。杜秋妹说，"雷阵雨，人倒不怕，权当洗个凉水澡，可是棉花，棉花可就完了。加工厂是不会要湿棉花的，我们还得拉回家去，再晾、再晒；再晾再晒也白搭，棉花让雨一淋就会发黄、发红、降级、压价、少卖钱，我们还得再来排队，熬夜……"

这将要来临的秋季少见的雷雨，对车马大队的威胁显然是大大超过了棉花加工厂的夜间关门。车把势毫不犹豫地点亮了他的剩油不多的风雨灯。人越聚越多，暗淡的灯光照着一张张惶惶不安的面孔。大家都抬头看天，天果然有些不妙，风利飕有劲，潮气很重，东北方向的天空像有千军万马在集结待命，乌压压，黑沉沉，仿佛只要一声令下，就会冲过来，就会遮天盖地。没有被阴云吞噬的晴空中，还有几个星星在发抖；西边林梢上那一勾细眉般的新月，也好像在打着哆

嗦。一会儿，神使鬼差似的，就在东北方向遥远的地方，一道贼亮的闪电划开了夜幕，很久，才响起一阵沉闷的雷声。

雷声一响，人们纷纷跑回到自己的车旁，至于跑回去干什么，恐怕没有人能够解释清楚。杜秋妹、车把势、拖拉机手、腊梅嫂这几个不打不相识的朋友聚在一起，冷静地分析了情况，大家一致认为：走是不现实的，因为路上的车一辆接一辆，要想掉转车头抢在雷雨之前赶回家，简直比登天还难。于是，剩下的只有一条路，留在这里，听天由命，把希望寄托在侥幸上。不是说局部有雷阵雨吗？也许我们是在那个局部之外。但还必须采取一些防护措施……

拖拉机手有一块篷布，车把势车上有一块塑料薄膜。车把势提议把四辆车上的棉花统统卸下来垛在一起，上边用篷布和塑料薄膜蒙住，这样，在一般情况下可保无虞。杜秋妹和腊梅嫂不愿给他们添麻烦，尤其是不愿给拖拉机手添麻烦，因为他的篷布很大，完全可以把拖斗罩过来。拖拉机手稍微犹豫了一下，接着便表现得慷慨大度，说了一些有苦同受有福同享之类的话，杜秋妹和腊梅嫂一时都很感动，于是大家便按计划行动起来。

棉花盖好了。人无处躲藏，就一齐坐在马车上，静候着雷雨的到来。车把势的风雨灯熬干了油，不死不活地跳动了几下，熄灭了。风也突然停了。一只雨信鸟尖叫着从空中掠过，翅膀扇动的声音都听得清清楚楚。原先一直低唱浅吟的秋虫也歇了歌喉。一切都仿佛在耐心地等待；一切都仿佛进入了超生脱死的涅槃境界。就这样不知待了多长时间，突然，一种窸窸窣窣呼呼噜噜、轰轰隆隆的声音从东北方向滚滚而来，一时间天地之间仿佛有无数只春蚕在野咬桑叶，无数只家猫在打着鼾，无数匹野马掠过原野。紧接着，一直在东北方横劈竖砍的闪电亮到了头顶，震耳的雷声也在人们耳边响起。顷刻之间，风声大作，风里夹杂着稀疏但极有力的雨点横扫下来，像鞭子一样抽打着人的颜面。杜秋妹和腊梅嫂紧紧地偎在一起，像打摆子一样浑身战栗着。车把势把他的光板子皮袄蒙到了两个女人头上。风雨雷电像四个互相撕咬着、纠缠着的怪物，打着滚、翻着斤斗向西南方向去了。剩下的只有遒劲冰凉的小东北风，吹拂着惊魂未定的人们。渐渐地，首先是从西北方向露出了一丝深蓝的夜空和几颗耀眼的星辰，很快便晴

空如洗满天星斗了。

真是幸运极了，这场外强中干、虚张声势的雷阵雨并没落下多少，连光板子皮袄都没打湿。棉花罩在篷布下，料想是无妨的，杜秋妹心中轻松了一些。大家都不说话，各自想着自己的心事。车把势大睁着眼睛，竭力想看清杜秋妹那两只动人的眼睛，努力想像着杜秋妹鲜红娇艳的双唇。拖拉机手又百无聊赖地捣鼓开了他的收音机。腊梅嫂则始终紧紧搂住杜秋妹，将她那充满奶腥味的胸膛挤在杜秋妹肩头上。就这样，他们一直静坐到半夜时分。秋风无情地扫荡着大地，寒冷阵阵袭来，打透了人们的单薄衣衫。杜秋妹和腊梅嫂躲在腥膻扑鼻的皮袄下边还是一个劲发抖。偏偏就是在这时候，那件事又按着自己固有的周期，来到了杜秋妹身上。杜秋妹根本没曾想到卖车棉花要在外边耽搁这么长的时间，所以全无准备。众多的不方便、不利索所带来的羞涩、烦恼、痛苦，折磨得这个刚强的大姑娘禁不住地啜泣起来。腊梅嫂以敏感的嗅觉和女人之间共通的心理马上明白了是怎么一回事，但她一时也没有办法，手边连一块纸头也没有，四周全是寒冷和没法说话的男人，她不免联想到做一个女人的诸多不便，忍不住又抹泪了。

车把势听到两个女人的哭泣，以为她们是给冻的，便又把狗皮帽子摘下来扣到杜秋妹头上，机手也把雨衣披到两个女人身上去，两个女人说她们不冷，把帽子和雨衣还给车把势和机手，依然抽泣不止。

车把势在黑暗中抓住杜秋妹的手，问她是不是病了，如果病了，他可以背着她从田野里斜插到另一条公路上去，到就近的医院里去求医。杜秋妹连连摇头，车把势又问为什么？腊梅嫂终于说道："妇女的事，你打听什么？"车把势像扔掉一块热铁一样放开了杜秋妹的手，这时他才意识到竟然荒唐大胆抓住了一个大姑娘的手。他知趣地搓着双手，慌忙跳下车转到棉花包后边去。还是腊梅嫂急中生智，从自己的棉花包里抽出一大把棉花给了杜秋妹……

凌晨四点多钟，杜秋妹被腊梅嫂推醒。她睁开蒙眬的眼睛，看到车把势和机手已经把拖拉机和两辆排子车全部重新装好，机手正在用绳子将腊梅嫂的排子车拴到拖拉机的尾巴上。二人急忙跳下马车，冻麻了的腿脚使她们行动起来连瘸带拐，十分滑稽可笑。她们的满腹的

感激话一句也说不出，只将一行行热泪挂到冰冷的腮上。她们帮忙装上马车，车把势也把杜秋妹的排子车重新拴好在马车上。东方已是鱼肚白色，从小岭背后的村庄里传来了一两声小公鸡稚嫩然而却是一本正经的鸣叫。黎明的清冷又一次来袭击她们，杜秋妹因有事在身，更兼连日劳累不得温饱，颇感狼狈。

经过这一夜风雨中的同舟共济，他们四个现在成了可以相互信赖的好朋友了。从昨天车马的进度看，他们对今天也不抱太大的希望。这样，四个人就聚到一起商量，应该到附近买点食品回来，准备在这儿再熬一天。车把势提议要买两把暖壶，到附近村庄去灌两壶开水。杜秋妹提议给两个男子汉买一瓶烧酒，让他们喝一点，驱驱寒气，解解困乏。这个提议立刻得到腊梅嫂的赞同。两个女的没有带钱，机手口袋里只有几个钢镚。车把势摸摸口袋，看看腕上的表，忽然说他有钱，一切他包了。但杜秋妹明确表示，卖了棉花她愿把账目全部承担；其余三人当然不干，于是决定暂时不管这件事，到时再说，决定派两个男的去采购，女的留守原地看管车辆。

早晨七点多钟，站在车上一直朝西南方向了望着的杜秋妹兴奋地叫了起来，腊梅嫂也看到了跌跌撞撞地朝这跑着的车把势和机手。她们像迎天神一样把他们俩接回来，机手把买回的暖壶等物件搭到车上，车把势满脸是汗，呼呼地喘着粗气，匆匆拉开皮兜子的拉链，一兜子肉包子冒着热气，散发出扑鼻的香味。杜秋妹顿时觉得饿得要命，恨不得把兜里的包子全吞进肚子里去。周围的人们也围拢上来，打听着包子的来处和价钱。车把势一边回答，一边客气地让着周围的人吃一个尝尝，人们也都客气地拒绝。一会儿，就有几个小伙子一溜烟地向县城方向奔去。

四个人好一阵狼吞虎咽。按他们肠胃的感觉还刚刚半饱的时候，腊梅嫂就劝大家适可而止，一是怕撑坏了肚子，二是必须有长期坚持的准备，因为根据昨天的经验来看，今天能否卖掉棉花还很难预料，因此要细水长流，留下些包子当午饭。

吃过饭，车把势把腊梅嫂拉到一旁，红着脸递给她一个纸包，让她转交给杜秋妹。腊梅嫂打开一看，马上明白了。她拉着杜秋妹就向远处的小树林走去。腊梅嫂边走边夸着说，“这小伙子不错，心眼好，

连这事都想得这么周到。”

半小时后，她们每人抱着一些青草回来。杜秋妹把青草丢给饿得咴咴叫的骡马，面孔通红，双眼直直地盯着车把势憨厚的脸，低声说：“好心的大哥，俺一辈子忘不了你……”

拖拉机手瞥见了这一幕，脸上出现极为复杂的表情。

又是太阳升到一竿子高的时候了，车马大队开始前进。忽然从前面传过来消息说，县委书记亲临加工厂解决问题，昨天夜里清理通道，赶铺新垛底，增设了新磅秤。开始人们还将信将疑，但过一会儿工夫，果然队伍前进的速度惊人。不到两个小时，杜秋妹坐在高高的马车上已经清清楚楚地看见了棉花加工厂挂在门口的大牌子以及门口挤成一个蛋的人马车辆。阳光照耀着杜秋妹欣喜的笑脸，车把势不时回头向车上看看，问一问杜秋妹的饥饱冷热。杜秋妹用会说话的眼睛使他得到了满足和幸福。腊梅嫂坐在拖拉机上，居高临下地看着这两个年轻人，脸上不时出现会意的笑容。

中午时分，她们和他们的车涌进工厂的大门，经过扦样、测水、检验、定等级等手续，再到垛前过磅，过完了磅又把棉花包滚到高高的垛上去，最后到结算室算账领款。领到了钱，杜秋妹要付给车把势买东西的钱，车把势哪里肯依，说只当是自己请客，其他两位也只好这样作罢。

临分手时，杜秋妹突然想起：一整天没见车把势捋着袖子看电子表了。她对这位尚不知姓名的青年，大有相见恨晚之感。她用深情的眼睛向车把势发射着无线电波，同时，她的大脑里最敏感的部位也不断接收到了从车把势心里发出的一连串的脉冲信号……

一九八三年一月

粮 食

正午时分，伊拖着肿胀得透明的双腿一步步挨到家中。伊沉重地坐在那条腐朽的门槛上时，仍然觉得晕眩，好像依然在磨道里旋转，耳畔响着隆隆的磨声。伊的两个孩子扑上来。大一点那个嘴里嚷着饿，手伸进伊的衣兜里掏摸着。小一点那个虽满三周岁了，但步履还不稳，话也说不成句，嘈嘈着跌到伊胸前，用乌黑的手掀起伊的衣襟，将一只干瘪的乳房叼在嘴里，恶狠狠地吮着。大一点儿那个名叫福生，在伊的衣兜里一无所获，失望地哭起来。小一点儿的这个寿生，从伊的乳房里同样一无所获，吐掉那皱裂的乳头，坐在地上，失望地哭起来。伊心中酸酸的、麻麻的，叹息一声，手扶着门框，慢慢站起来。

伊的婆母手拄着一根旧伞柄，弓着腰从里屋走出来。婆母乱蓬蓬一头白发，紧闭着双眼，用伞柄笃笃地探索着道路，大声地吵着："你们娘儿个，又在偷吃什么？哎？你们吃什么呢？"

伊心中不舒坦，挺起嗓门回答道："婆婆，您也是八十岁的人了，说话恁般无理！有什么好吃的能不给您先吃呢？真正越老越糊涂了。"

婆婆瘪瘪嘴，竟像个小孩子一样，呜呜地哭起来，一边哭一边用伞柄敲打红锈的锅沿，嘴里嚷着："你们欺负我老，欺负我瞎了眼，把好东西都偷吃了，想把我饿死，这是什么世道哇，老天爷啊，救救我吧，我饿死了……"

伊没有反驳婆母的呼天抢地。伊知道这个瞎眼的老太婆早就神志不清了，没有什么道理好讲的。伊鼓起力气骂那两个嚎哭的儿子：

“嚎吧嚎吧，都死了去吧……”

伊骂着，有两滴凉森森的泪水便从干涸的眼窝里渗了出来。

“娘啊，饿死了呀……”福生拽着伊的衣衫哭叫。

“娘……饿……”寿生抱着伊的脚哭叫。

伊低头看着眼前这两个瘦得如毛猴一样的儿子，喉咙憋得厉害，头晕得团团旋转，几乎站不住。伊手扶着门框，擦擦眼，问大一点的福生：“你姐呢，怎么还没回来？”

伊说完话，走到门外，往胡同里望去，隔着几棵剥光了皮的榆树，伊看到有一只很大的盛满野菜的筐子压着一个弯腰如钩的女孩歪歪斜斜地移过来。一股细细的暖流在伊心中涌着，快几步迎上去，把着筐鼻儿，把满筐野菜从女儿背上卸下来。

女孩慢慢地展开细细的腰，细细地叫了一声娘。

伊问：“梅生，你怎么才回来，不知道家里等着菜下锅？”

女孩撅着嘴，泪水在眼眶里打转儿。

伊翻着筐里的野菜，挑剔地说：“啊，这是些什么？婆婆丁，野蒿子，这能吃吗？”

伊抓起一把野蒿子放到鼻下嗅嗅，又把野蒿子触到女孩鼻下，不满地说：“你自己闻闻；什么味道？怎么能吃下去？”

女孩抽抽嗒嗒地哭起来，一边哭一边用握着镰刀的手搓眼睛。

伊说：“你还委屈是不？十四岁的东西了，连筐野菜都剜不来家，养你还有什么用？不是让你剜那些篇蓄、苦菜、马齿苋、灰灰菜吗？你还有脸哭！”

伊气喘吁吁地说着，还把一根指头戳到女孩的额头上。

女孩哇地一声哭大了。伊怒上来，也哭了，用脚去踢女孩。女孩捂着脸，只哭，不动。

邻居赵二奶奶出来，劝道：“梅生娘，大晌午头儿？打孩子做什么？”

伊愤愤地说：“死吧，都死了利索！”嘴里发着狠，眼泪却流了出来。

赵二奶奶劝着：“回去吧，回去吧，梅生是勤快闺女，这不是剜了一大筐吗？”

伊说："二奶奶，你看她剜了些什么！"

赵二奶奶从筐里抓了一把野蒿子看看，说："梅生娘，这又是你的不是了；你在磨房里拉了一春磨，不知道田野里的情景。曲曲芽、灰灰菜是比这苦蒿子好吃，可到哪里去剜？满中国都闹饿荒呢，再下去几天，只怕连这野蒿子都吃不上了。"

伊马上明白委屈了女儿，便叹了一口气，搬着筐说："别哭了，回家吧。"

梅生抽泣着，跟着伊，回到自家院里。

伊看到梅生扑到水缸边，舀了半瓢水，咕咕嘟嘟往嘴里灌着。伊想说几句慰藉女儿的话，但终究没说出口。

婆婆也摸到院子里来了。老太婆骂累了，暂时闭住嘴，双手拄着伞柄，仰着脸，对着高悬中天的艳丽太阳。明媚的阳光照耀着那张金黄色的脸，反射出绿绿的光线来。

伊将熏人的野蒿放在捶布石上，用一根木棒捶砸着。绿色的汁液沿着白色的石头流下来，苦辣的味道在院子里洋溢着。

女孩喝完水，懂事地对伊说："娘，你歇一会儿吧，我来砸。"

伊看着女儿干巴巴的小黄脸，想哭，但却没有眼泪流下来。伊说："我砸野菜，你把观音土筛一筛吧。"

梅生答应着，从墙甬路上搬一块灰褐色的观音土，放在甬路中央，用一柄木锤子砸一阵，然后将碎土捧到箩里，来回筛动着，细如粉面的观音土便纷纷扬扬地落在面前了。

伊让梅生把筛出的细土盛过来，与砸烂的野菜搅和在一起，捏成一个个拳大的团子，摆在一块木板上。

伊与女儿将一木板菜团子抬到屋里，装到锅里。盖好锅盖后，伊让梅生在锅下烧火，伊便挪到墙角上吐黄水。

两个男孩盯着灶里跳动的火，像等待什么奇迹出现。

伊吐了一阵黄水，挪回来，见锅沿上已有白汽冒出，便吩咐梅生停了火。伊揭了锅盖，见那些用奇异原料制成的团子明晃晃的，宛若骡马的粪便。一股难以说清的味道扑进伊的鼻腔。

伊一家围着锅台，像参拜神物一样，看着锅里的东西。两个男孩迫不及待地伸出手来。伊骂退了他们。伊用筷子插起一个团子，先自

已咬了一口，只觉得一股毒药般的味道在口中散开，腹中的黄水汹涌上来。伊强忍着不吐，把口中东西和满食道的黄水一起咽下去。

下午，伊感到精神不错，那奇异的食物尽管味道恶劣，但毕竟使空荡荡的胃肠有了沉甸甸的感觉。胃里沉甸甸的，伊自觉脚下也有了基，不像往日那样，轻飘飘的，随时都会飞起来似的。伊说："吃吧。"

伊与七个女人在两盘大石磨下工作，四个人一盘。女人们都是小脚，走起路来很艰难，但也正因为这小脚，才没把她们赶到修水库的工地上去。

负责磨坊的王保管是个残废军人，瘸着一条腿，疤着半个脸，样子很凶。他看到伊走过来时，从椅子上起来，大声说："你是干什么吃的？咹，别人都来了，就等你一个哩，你难道不知道工地上急等面粉吃吗？"

伊连忙低着头认错。

伊进到磨坊里，看到与自己同拉一盘石磨的孙家大娘、马家二婶、李家嫂子业已把套绳挂在肩上，伸着脖子发力，使那磨隆隆地转着，灰白的麦粉从石磨的沟槽里淅淅沥沥地落下来，宛若枯涩的雪。伊惭愧得慌慌忙忙地套上肩绳，手把着磨棍乱使出了大力气。孙家大娘在伊身后轻柔地说："梅生娘，悠着点劲儿吧，这个干法如何能熬到天黑？"其余二人也在伊身前身后说了同样意思的话。伊满心里都是温暖，使出的气力更大了。

孙家大娘笑着说："梅生娘，午饭吃大鱼大肉了吧，这猛劲儿，小毛驴子一样。"

伊咧咧嘴，说："吃了大鱼大肉？等下辈子了。今晌午，用观音土掺野蒿搓了一锅团子。"

"怎么，"马二婶惊讶地问，"你到底吃了观音土？"

李大嫂说："听俺家老人说，那东西吃下去，早晚会把人坠死哩。"

伊幽幽地说；"这样的岁月，早死一天是一天的福气。"

孙大娘劝道："梅生娘，你才三十几岁的人，可别说这丧气话，咬咬牙，把孩子拉扯大了，你就熬出头了。"

伊不说什么，只是摇头。

李大嫂愤愤不平地说："我就不信，王大哥那么忠厚的人，还会下狠心把耕牛毒死。"

孙大娘说："你就闭嘴吧。这年头，屈死的鬼成千上万哩！"

马二婶压低嗓门说："梅生娘，你太老实了，磨坊里饿死了驴？怨你死心眼儿。"

这时，王保管提着一枝长杆大烟袋，进了磨坊，眼睛凶凶地把这八个拉磨的娘们睃了一遍，说："各人都小心点，生粮食吞下去难消化哩！"

李大嫂嘻嘻笑着，说："王大哥，你要不放心，何不搬条凳子来坐在这儿？"

王保管说："八个臊老婆的味儿谁受得了？"

李大嫂又道："你说俺臊，可俺男人说俺香呢！"

王保管啐了一口，一拐一拐地走了。

下午磨的是豌豆，磨膛里哔哔叭叭地脆响着，清幽幽的香味儿在潮湿、阴暗的磨坊里飘漾着。伊嗅着豌豆粉的香味儿，肠胃一阵阵痉挛绞痛。伊咬紧牙关不吭气，但冷汗却把肩背都湿了。伊脖子一抻一抻地走着，宛若一只挣命的鹅。隆隆的磨声仿佛轻飘飘的云朵，渐渐地飘远了。伊恍恍惚惚地看到，孙家大娘把手伸到磨顶上，抓了一把豌豆掩到嘴里去。马家二婶、李家大嫂都偷着空子往嘴巴里掩豌豆。伊还发现，另盘石磨上的女人们也都在干着同样的事。张家大嫂又抓起一把豌豆往嘴里掩的时候，对伊使了一个鼓励的眼色；马家二婶也低声在伊身后说："吃呀，你这傻种！"

豌豆的味道对伊施放着强烈的诱惑。伊的手几次就要伸到磨盘上去，又怯怯地缩回来。伊知道，同样的事情，孙大娘可以干，马二婶可以干，李大嫂也可以干，惟独自己不能干。伊的丈夫是富农，前不久，因为毒死社里的耕牛，被送到劳改营里去了。伊不明白丈夫为什么要毒死耕牛。伊想着丈夫被抓时的情景，心里冰凉。马家二婶从背后戳戳伊的腰，伊果断地摇头。

马家二婶说："你这样下去，只有死路一条了。"

伊的腹部绞痛起来，很多汗水珠从脸上滚下。起初伊还硬撑着，

但终于栽倒了。伊于昏迷中听到女人们大声地咋呼，并感到身体被抬了起来。伊感到几只女人手正在按摩着自己的肚皮，并听到周围一片叹息声。伊呕吐了，有一些粘稠的东西奔涌而出，疼痛立即便减轻了。

伊擦了一下嘴脸，有气无力地向周围的女人道谢，女人们便又唏嘘。王保管过来，忿忿地说："干什么？都给我拉磨去。"马二婶说："你这个瘸种，一颗心比鹅卵石还要硬。"

王保管说："阶级斗争，不硬行吗？"

马二婶道："好你个王瘸杂种，俺家可是贫雇农。"

王保管说："贫雇农里也出叛徒哩。"

众婆娘七嘴八舌攻击王保管，他脸涨红着，催促她们拉磨。

婆娘们劝伊回家歇着去，伊摇摇头，硬挺着，回到磨边。马二婶低声劝道："梅生娘，这年头，人早就不是人了，没有面子，也没有羞耻，能明抢的明抢，不能明抢的暗偷，守着粮食，不能活活饿死！"言罢，抓起一把豌豆，硬塞到伊的嘴里去。伊的心怦怦地狂跳着，环顾左右，见婆娘们都在毫不客气地吃，也就运动牙齿，咀嚼起来。伊听到豌豆被咬破的声音很大，不由地心惊肉跳，但粮食的惊心动魄、牵肠挂肚的味道转瞬间即把恐惧盖住了。伊终于伸出了手，抓一把豌豆，塞到嘴里。

下工前，磨道里十分昏暗，栖息在梁头上的蝙蝠从窗棂间飞进飞出，捕食着飞虫。伊的肚皮很胀，但这是幸福的胀。伊看到女人们都在趁着昏暗，将大把的豌豆塞到裤腰里去。伊呆了。马二婶暗中戳伊，说："傻种，装呀，你吃饱了，孩子呢？"

伊一横心，抓把豌豆，往裤里一塞，感到那些光滑圆润的豆粒儿，沿着大腿，扑噜噜，直滚下去，聚集在脚脖子之上。伊又抓了两把，便胆寒了。听到王保管在外吼："下工了！"

女人们装做没事人儿一样，甩着手，走出磨房。院子里的光明让伊大吃一惊。伊感到腿一阵阵发软，心跳如鼓，低着头，不敢迈步。

王保管冷笑着过来，说："好哇，到底显了形了！"

马二婶护着伊，说："王瘸，婶子明日给你找个媳妇。"

王保管用烟袋将马二婶隔开，说："别怪我不客气。"

伊吓傻了，不会说，也不敢动。

王保管把烟袋别在腰里，伸出两只大手，沿着伊的身体往下摸。

马二婶说："瘸腿，你就缺德吧！"

王保管的双手，摸到伊的小腿处，停了一下，站起来，命令道："解开扎腿带子。"

伊哭着跪下了，嘴里央求着。

女人们还想说什么，王保管火了，说："臭婆娘们，一群偷食的驴！你们干的事，当我不知道？都把裤腿解开！"

女人们见势不好，哄一声散开，都拐着小脚，像鸭一样，走得风快。

院里只剩下伊和王保管。王保管解开伊的扎腿带子，吩咐伊站起来，于是，成百颗豌豆滚到了地上。

王保管说："你说吧，怎么办？"

伊回到家时，屋子里已是一团漆黑，梅生坐在地上打瞌睡，福生和寿生趴在草窝里睡了。婆婆在黑暗中嘟哝着，仿佛在念一些神秘的咒语。

梅生问："娘，是你吗？你怎么才回来？"

伊没有吭声。

梅生过来，摸着伊的胳膊，又问："娘，你怎么不说话？"

伊摸摸女儿的脸，说："梅生，睡去吧。"

梅生道："锅里还有一些观音土丸子，你吃吧。"

伊说："娘今日吃饱了。"

梅生歪在草上，睡着了。

伊逐个摸摸孩子，起身出屋，从檐下摘下一根绳子，搭在树杈上，拴了一个套儿。

绳子勒紧伊的脖子时，伊的身体扭动起来。伊感到极其痛苦，后悔莫及。

绳子断了。

伊解开脖上的绳子，急喘一阵气，便哇哇地呕吐起来，天下起了雨，伊进屋睡了。

第二天清晨，伊看到自己呕出来的东西被雨水冲开，潮湿的泥地上，珍珠般散着几十粒胀开的豌豆粒儿。

梅生过来，问："娘，你找什么？"梅生随即就看到了地上的宝贝，大呼着："豌豆！"扑跪下去，鸡啄米般把豆粒捡起来。

福生、寿生、婆婆都闻声赶来。

男孩和女孩分食了豌豆，跪在地上，瞪着眼睛寻找。

婆婆哭着、骂着，扔掉伞柄，趴在地上，双手摸索。

伊叹息着，向磨坊走去。

在磨坊门口，王保管悄悄说："我准你每天带回去两捧豌豆，但你也要给我。"

伊冷冷地说："要是我一粒豌豆也不往家带呢？"

王保管说："那我当然不要你。"

又到了黄昏的时刻，女人们故伎重演，大把地往裤裆里装豌豆。她们似乎已知道昨晚发生的事。伊却把豌豆一把把塞到嘴里，一点也不咀嚼，囫囵咽下去。伊感到豌豆粒儿已装到了咽喉，才停止。

王保管早等在门口了。伊很坦然地走上去，说："你搜吧！"

王保管盯着她看了足有一分钟，便放她过去了。

伊回到家，找来一只瓦盆，盆里倒了几瓢清水，又找来一根筷子，低下头，弯下腰，将筷子伸到咽喉深处，用力拨了几拨，一群豌豆粒儿，伴随着伊的胃液，抖簌簌落在瓦盆里……伊吐完豌豆，死蛇一样躺在草上，幸福地看着孩子和婆母，围着盆抢食。

几天后，伊的技术精进，再也不需要探喉催吐，伊只要跪在瓦盆前，略一低头，粮食便哗啦啦倒出，而且，很多粮食粒儿都是干的，一点儿也未被胃液沾污……

后来，粮食日益缺乏，为防止拉磨的女人偷食，王保管在门口准备了八只碗，一桶水，让每个女人出门必漱口，把漱口水吐至碗里，检查有无粮食碎屑，这一招十分有效地控制了偷食现象，但伊照偷不误，因为伊是囫囵吞食，自然无碎屑。

伊就这样跪在盛了清水的瓦盆前，双手按着地，高耸着尖尖胛骨，大张着嘴巴，哗啦啦，哗啦啦，吐出了豌豆、玉米、谷子、高粱……用这种方法，伊使自己的三个孩子和婆母获得了足够的蛋白质和

维生素。婆母得享高寿，孩子发育良好。

这是六十年代初期发生在高密东北乡里一个真实故事。这故事对我的启示是：母亲是伟大的，粮食是珍贵的。

灵 药

头天下午，武装工作队就在临着街的马魁三家的白粉壁墙上贴出了大字的告示，告诉村民们说早晨要毙人，地点还是老地点：胶河石桥南头。告示号召能动的人都要去看毙人，受教育。那年头毙人多了，人们都看厌了，非逼迫没人再愿去看。

屋子里还很黑，爹就爬起来，划洋火点着了豆油灯碗。爹穿上棉袄，催我起炕。屋子里的空气冰凉，我缩在被窝里耍赖。爹搁了我的被子，说："起来，武工队毙人喜早，去晚了就凉了。"

我跟着爹，走出家门。东方已显了亮，街上冷清清的，没有一个人影。一夜的西北风把浮土刮净，显出街道灰白的底色来。天非常冷，手脚冻得像被猫咬着一样。路过武工队居住的马家大院时，看到窗户里已透出灯光来，屋子里传出"呱啦呱啦"拉风箱的声音。爹小声说："快走，武工队起来做饭了。"

爹领着我爬上河堤，看到了那座黑黢黢的石桥，和河里坑坑洼洼处那些白色的冰。我问："爹，咱藏在哪儿?"

爹说："藏在桥洞里吧。"。

桥洞里空荡荡的，黑乎乎的，冷气侵骨。我感到头皮直发炸，问爹："我怎么头皮炸?"爹说："我的头皮也炸。这里毙人太多，积聚着许多冤魂。"黑暗中有几团毛茸茸的东西在桥洞里徜徉着，我说："冤魂！"爹说："什么冤魂？那是吃死人的野狗。"

我瑟缩着，背靠着煞骨凉的桥墩石，想着奶奶那双生了云翳，几乎失明的眼睛。偏到西天的三星把清冷的光辉斜射进桥洞里来，天就

要亮了。爹划火点着一锅烟。桥洞里立刻弥漫了烟草的香气。我木着嘴唇说："爹呀，让我到桥上跑跑去吧，我快要冻死了。"爹说："咬咬牙，武工队都是趁太阳冒红那一霎毙人。"

"今早晨毙谁呢？爹？"

"我也不知道毙谁，"爹说，"待会儿就知道了。最好能毙几个年轻点的。"

"为什么要毙年轻的？"

爹说："年轻的什么都年轻，效力大。"

我还要问，爹有些不耐烦地说："别问了，桥洞里说话，桥上有人。"

说话间工夫东方就鱼肚白了，村子里的狗也咬成一片。在狗叫的间隙里，隐隐约约传来女人哭叫的声音。爹猫着腰钻出桥洞，站在河底，向村子的方向侧耳听着。我感到心里非常紧张，在桥洞里转磨儿的那几匹狗，青着眼盯着我看，好像随时都会扑上来把我撕烂似的。我差不多就要拔腿跑出桥洞时，爹猫着腰回来了。在熹光里，他的嘴唇哆嗦着，不知是因为寒冷还是因为恐惧。"听到什么动静了吗？"我问。爹低声说："别说话了，就要来了，听动静已经把人绑起来了。"

我偎着爹，坐在一堆乱草上，耸起耳朵，听到村子里响起锣声，锣声的间隙里，有一个粗哑的男人声音传过来：村民们——去南桥头看毙人啦——枪毙恶霸地主马魁三——还有他老婆——枪毙伪村长栾风山——还有他老婆——武工队张科长有令——不去看以通敌论处——

我听到爹低声嘟哝着："怎么会枪毙马魁三呢？怎么会枪毙马魁三呢？无论枪毙谁也不该枪毙马魁三啊……"

我想问爹为什么就不该枪毙马魁三，还没及张嘴，就听到村里"叭勾——"响了一枪，子弹打着哨儿，钻到很高很远的地方去了。紧接着一阵马蹄声由远渐近，一直响到桥头。马蹄敲打着桥面。"啪啪啪"一路脆响，好像一阵风似的，从我们头顶上刮了过去。我和爹缩着身体，仰脸看着桥面上长条石缝隙里漏下来的那几线天，心里又惊恐又纳闷。又待了抽半袋烟的工夫，一片人声吵吵嚷嚷追到了桥头。似乎都立住了脚。一个公鸡嗓子的男人大声说："别他娘的追了，

早跑没了影子!”

有人对着马跑去的方向，又放了几枪。枪声在桥洞里碰撞着，激起一串回音。我的耳朵里嗡嗡响着，鼻子嗅到硝烟的浓烈香气。又是那个公鸭嗓子说：“开枪打吊？这工夫早跑到两县屯了。”

“想不到这小子来了这么一手，”有人说，“张科长，论成分他可是雇农。”

公鸭嗓子道：“他是被地主阶级收买了的狗腿子。”

这时候，有人站在桥面上往下撒尿，一股臊液泚泚地落下来。

公鸭嗓子说：“回去，回去，别耽误了毙人。”

爹对我说，那个公鸭嗓子的就是武装工作队的队长，他同时还兼任着区政府的锄奸科长，所以人们称他张科长。

东方渐渐红了。贴着尽东边的地皮，辐射上去一些淡薄的云。后来那些云也红了。这时我们才看清，桥洞里有冻僵的狗屎，破烂的衣服，一团团毛发，还有一个被狗啃得破破烂烂的人头。我很恶心，便移眼去看河里的风景，河底基本干涸，只有在坑洼处有一些洁白的冰，河滩上，立着一些枯黄的茅草，草叶上挑着白霜。北风完全停止了，河堤上的树呆呆立着，天真是冷极了。我用僵硬的眼睛看着爹嘴里喷出来的团团雾气，感到一分钟长过十八个钟点。我听到爹说：“来了。”

行刑的队伍逼近了桥头。锣声“咣咣”地响着。“嚓嚓”的脚步声响着。有一个粗大洪亮的嗓门哭叫着：“张科长啊张科长，俺可是一辈子没干坏事啊……”爹轻轻地说：“是马魁三。”有一个扁扁的、干涩的嗓门哀告着：“张科长开恩吧……我这个村长是抓阄抓到的……都不愿干……抓阄，偏我运气坏，抓上了……开恩饶我一条狗命吧张科长……我家里还有八十岁的老母没人养老哇……”爹说：“是栾风山。”有一个尖利的嗓门在叫：“张科长，自打你住进俺家，俺让你吃香的喝辣的，十八岁的闺女陪着你，张科长，你难道是铁打的心肠？……”爹说：“马魁三的老婆。”有一个女人在吼叫：“呜……哇……啊……呀……”爹说：“这是栾风山的哑巴老婆。”

张科长平静地说：“都别吵叫了，吵叫也是一枪，不吵叫也是一枪。人活百岁也是死，不如早死早超生。”

马魁三叫喊着："老少爷们儿，我马魁三平日里没有对不起你们的地方，帮着求个人情吧……"

听动静有许多人跪了下来，夹七杂八地哀求："科长开恩，饶了他们吧，都是老实人，都是老实人哪……"

有一个男人拔高了嗓门说："张科长，我建议让这四个狗杂种跪在桥上，给乡亲们叩一百个响头，然后就饶了他们的狗命怎么样？"

"高仁山，你出的好主意！"张科长阴森森地说，"你以为我张聚德就是杀人魔王吗？你这个民兵队长怕是当够了！乡亲们都起来，大冷的天，跪着干什么？枪毙他们，是上头的政策定的，谁也救不了他们，起来吧起来吧！"

"老少爷们，多说好话吧……"马魁三哀告着。

"别磨蹭了，"张科长道，"开始吧！"

"闪开！闪开！"桥头上几个男人吼着，一定是武工队员们在轰赶那些跪地求情的百姓。

随即马魁三大声嚎叫起来："老天爷，你瞎了眼了！我马魁三一辈子善良，竟落了个枪崩！张聚德，你这个畜生，你这辈子死不在炕上，畜生，你死不在炕上……"

"快点！"张科长吼着，"让他骂着好听是不是？"

踢踢踏踏的脚步声从我们头顶上走过去了。我从桥石缝里看到一些晃动的人腿。

"跪下！"桥南头有人厉喝。

"两边闪开！"桥北头有人厉喝。

"叭——叭——叭——"响了三枪。

尖利的枪声呼啸着钻进了我的耳朵，使我的耳膜高频震荡，几乎失去了听力。这时候，太阳从东边的地平线上冒出了一线血红的边缘，那些高挺的杉树一样的长云，也都染足了血色。一个高大肥胖的肉体，从桥面上栽下来，缓缓地栽下来，好像一团云，只是在接触了桥下的坚硬白冰时，才恢复了它应有的重量，发出了沉重的声响。有一些亮晶晶的血从他的头颅上冒出来。

北边桥头上，炸营般地乱了。听动静是被催来观刑的百姓们纷纷逃蹿。听动静武工队员们也没去追赶那些逃跑的百姓。

踢踢踏踏的脚步声又从我们头顶上响到桥南头去了。紧接着又是南头喊“跪下”北头喊“闪开”，紧接着又是三声枪响，紧接着身穿一件破棉袍子、光着脑袋的栾风山一头栽倒桥下，先砸在马魁三腰上，然后滚到一边。

紧接着一切都仿佛被简化了，一阵乱枪过来，两个披头散发的死女人，手舞足蹈地砸在了她们男人的身上。

我紧紧地抓着爹的胳膊，感到有一股热乎乎的液体洒在棉裤上。

起码有五六个人在我们头顶上站住了。我感到宽大的桥石被他们沉重的身体压得弯曲了，他们的声音也像炸雷一般震耳欲聋，科长，要不要下去验验尸？

验个屁！脑浆子都迸出来了，玉皇大帝来了也救不活他们。

走吧！到小老郭他老婆那儿去喝豆腐脑吃油条去。

他们迈着大山一样沉重的步子往桥北头走去。桥石在他们脚下弯曲着，哆嗦着。这座桥随时都会坍掉，我觉得。

一切都安静了，车轮大的红太阳在远方的白色河冰上滚动着，放射出亿万道红色的光线，光线又从冰上反射回去，又从草梢上反射回去，又从冻土上反射回去。我听到太阳光线与石头桥墩碰撞发出一些窸窸窣窣的声响，好像细小的雪花抽打着窗户上的白纸。

爹捅了我一下，说：“别发愣了，动手吧。”

我感到眼前一切都莫名其妙，爹也是一个我似曾相识的、莫名其妙的陌生人。

“什么？”我肯定是莫名其妙地问：“什么？”

爹说：“你忘了吗？给你奶奶来偷药！赶紧着点，待会儿收尸的人就来了。”

大概有七八条毛色斑斓、拖着又长又浓重的彩色大影子的野狗从河道里咆哮着扑过来，我想起来适才放枪时它们尖叫着逃跑时的情形。

我看到爹从桥洞里踢下几块冻在地上的青砖头，对准狗们掷过去。狗蹦跳着躲过了。爹又从怀里摸出了一把牛耳尖刀，对着那些野狗挥舞着。黑色的爹身体周围飞划着一些银光闪闪的漂亮弧线，那是爹舞出来的刀花。野狗们暂时退却了。爹紧紧扎腰的绳子，挽挽棉袄

的袖子，大声说："帮我瞧着人！"

爹像只饿鹰一样扑上去，先拖开了两个女人的尸体，然后把脸朝下趴着的马魁三翻了个个，让他面朝着天。爹跪在地上磕了一个头，小声说："马二爷，忠孝不能两全，对不起您了！"

我看到马魁三伸出一只手抹了抹脸上的血浆子，微笑着说："张聚德，你这辈子也死不在炕上。"

爹用一只手很不灵便地去解马魁三皮袍子上的黄铜扣子，解不开。我听到爹说："二狗子，帮我拿着刀。"

我记得伸手接了爹递过来的刀，但却看到爹用嘴叼住刀，双手去解马魁三胸前那些黄铜扣子。那些铜扣子圆圆的，黄黄的，金灿灿的，有豌豆粒儿大，扣在布条襻成的扣鼻里，很不好解。爹很焦急，一使劲儿把它们撕了下来。掀起皮袍子，雪白的羔儿皮掀到肚腹两边，露出一件绸夹袄。夹袄也钉着同样的铜扣子，爹伸手又把它们撕了。把绸夹袄掀到两边去，又露出一件红绸布兜肚子，我听到爹啧了一声。我也感到这位五十多岁的胖老头还暗中穿着一件妖精衣服真是十分的奇怪。爹好像突然发怒，一把便将那玩意撕了，扔到一边。这一下露出了马魁三圆滚滚的肚皮和平坦的胸脯子。爹一伸手，突然站起来，脸色像金子一样，对我说："二狗子，你试试，他的心还蹦蹦地跳着。"

我记得我弯腰去试他的心，果然感到那儿有个像小兔子一样的东西在鼓涌。

爹说："马二爷，您脑浆子都迸出来了，玉皇大帝下了凡也救不活您了，您就成全了我这片孝心吧！"

爹从嘴里吐出刀子，攥在手里，在马魁三胸脯上比划着，寻找下刀的地方。我看到他用刀子在马魁三胸脯上戳了一下，竟好像戳在充足了气的马车轮胎上一样被反弹回来。又戳了一刀，又弹回来。爹扑地跪倒，磕着头说："马二爷，我知道你死得冤枉，你有冤有仇就找张科长报去吧，别对着我个孝子显神通了。"

我看到只戳了两刀，爹的脸上已经汗珠滚滚，胡子上的白霜也融成了露水。远处那些野狗正在逐渐逼上来，那些狗东西的眼睛都红得像火炭一样，颈子上的毛都耸着，像刺猬一样，牙都龇着，像利刃一

样。我说："爹呀，快动手吧，狗们逼上来了。"

爹站起来，挥着刀，发着疯狂，把野狗们逼出去半箭地，然后气喘吁吁地跑回来，大声说："马二爷，我不剐了你，狗也要撕了你；与其让狗撕了，还不如让我剐了！"

爹一咬牙，一瞪眼，一狠心，一抖腕，"噗哧"一声，就把刀子戳进了马魁三的胸膛。刀子吃到了柄，爹把刀往外一提，一股黑血绵绵地渗出来。爹旋转着刀子，但总被肋条阻隔着。爹说："人慌无智。"抽出刀，放在马魁三的皮袍子上擦擦，一紧手，便将马魁三开了膛。

我听到"咕嘟"一声响，先看到刀口两侧的白脂油翻出来，又看到那些白里透着鸭蛋青的肠子滋溜溜地蹿出来。像一群蛇，像一堆鳝，散发着热烘烘的腥气。

爹一把把地往外拽着那些肠子，看样子情绪烦躁，手头使着狠劲，嘴里嘈嘈地骂着。终于把肠子拽完了，显出了马魁三空荡荡的腹腔。

"爹，你到底要找什么呀？"我记得我曾焦急地问。

"胆，苦胆！他的苦胆在哪里？"

爹捅破了马魁三的膈膜，揪出了一颗拳头大的红心，又揪出了几页肝。终于在肝页的背面，发现了那小鸡蛋般大小的胆囊。爹小心翼翼地用刀尖把胆囊从肝脏上剥离下来。举着，端详了一会儿，我看到那玩意儿润泽光华映日，宛若一块紫色的美玉。

爹把胆囊递给我，说："小心拿着，等我把栾风山的胆也取出来。"

爹此时已像一个经验丰富的外科医生，手段准确、迅速。他用刀尖挑了穷鬼栾风山束腰的草绳子，撕开他的破袍子，对准那瘦骨凸凸的胸腔踹了一脚，唰唰唰三五刀，掀开遮蔽，伸手进去，宛若叶底摘桃，揪下了栾胆。

"跑！"爹说。

我们上了河堤，看见群狗拉着肠子撕扯，又看见太阳的红色已经黯淡，刺目的白光焕发出来，照耀着它应该照耀的万物。

奶奶目生云翳，请神医罗大善人看。罗大善人说，这是三焦烈火

上升所致，非大寒大苦的药物不能治了。然后挟着包要走。爹苦苦哀求，希望罗神医开个方子。罗神医说：用个偏方吧——你去弄些猪苦胆，挤出胆汁来让你娘喝，兴许能退出半个瞳仁来。爹问：羊胆行不行？罗神医说：羊胆、熊胆都行——要是能弄到人胆——他哈哈笑着说——你娘定能重见光明。

爹把马魁三和栾风山的胆汁挤到一只绿色的茶碗里，双手端了，递给奶奶。奶奶把茶碗送到嘴边，伸出舌尖品了品，说："狗子他爹，这是什么胆，这般腥苦？"

爹说："娘，这是马胆和栾胆。"

奶奶说："什么马胆、栾胆？马胆，我知道，栾胆，是什么？"我按捺不住，大声说："奶奶，这是人胆！马是马魁三，栾是栾风山。俺爹把他俩的苦胆扒来了。"

奶奶怪叫了一声，仰面倒在地上，顿时就断了气。

翱 翔

拜完了天地，黑大汉洪喜就有些按捺不住了。虽然看不到新娘的脸，但新娘修长的双臂、纤细的腰肢，都显示出这个胶州北乡女子超出常人的美丽来。洪喜是高密东北乡著名的老光棍，四十岁了，一脸大麻子，不久前由老娘做主，用自己的亲妹子杨花，换来了这个名叫燕燕的姑娘。杨花是高密东北乡数一数二的美女，为了麻子哥哥，嫁给了燕燕的哑巴哥哥。妹妹为自己做出了巨大的牺牲，洪喜心中十分感动。想起妹妹将为哑巴生儿育女，他心情复杂，竟对眼前这个女子生出一些仇恨。哑巴，你糟蹋我妹子，我也饶不了你妹子。

新娘进入洞房，已是正晌光景。一群顽童戳破粉红窗纸，望着坐在炕上的新娘。一个大嫂拍了洪喜一把，笑嘻嘻地说："麻子，真好福气！水灵灵一朵荷花，轻着点揉搓。"

洪喜手搓着裤缝，嘻嘻地笑着，脸上的麻子一粒粒红。

太阳高高地挂着，似乎静止不动。洪喜盼着天黑，在院子里转圈。他的娘拄着拐棍过来，叫住儿子，说："喜，我看着这媳妇神气不对，你要提防着点，别让她跑了。"

洪喜道："不用怕，娘，杨花在那边拴着她哩，一根线上拴两个蚂蚱，跑不了那一个，就跑不了这一个。"

娘两个正说着话，就看到新媳妇由两个女傧陪着，走到院子里来。洪喜的娘不高兴地嘟哝着："哪有新媳妇坐床不到黑就下来解手的？这主着夫妻不到头呢，我看她不安好心。"

洪喜被新媳妇的美貌吸引住了。她容长脸儿，细眉高鼻，双眼细

长，像凤凰的眼睛。她看到了洪喜的脸，怔怔地立住，半袋烟工夫，突然哀嚎一声，撒腿就往外跑，两个女傧伸手去拽她的胳膊，嗤，撕裂了那件红格褂子，露出了雪白的双臂、细长的脖子和胸前的那件红绸子胸衣。

洪喜愣了。他娘用拐棍敲着他的头，骂道："傻种，还不去撵？"

他醒过神来，跌跌撞撞追出去。

燕燕在街上飞跑着，头发披散开，像鸟的尾巴。

洪喜边追边喊："截住她！截住她！"

村里的人闻声而出。一群群人，拥到街上。十几条凶猛的大狗，伸着颈子狂吠。

燕燕拐下街道，沿着一条胡同，往南跑去。她跑到田野里。正是小麦扬花的季节，微风徐徐吹，碧绿的麦浪翻滚。燕燕冲进麦浪里，麦梢齐着她的腰，衬托着她的红胸衣和白臂膊，像一幅美丽的画。

跑了新媳妇，是整个高密东北乡的耻辱。男人们下了狠劲，四面包抄过去。狗也追进麦田，并不时蹿跳起来，将身体显露在麦浪之上。

包围圈逐渐缩小，燕燕突然前仆，消逝在麦浪之中。

洪喜松了一口气。奔跑的人们也减慢速度，喘着粗气，拉着手，小心翼翼往前逼，像拉网拿鱼一样。

洪喜心里发着狠，想像着捉住她之后揍她的情景。

突然，一道红光从麦浪中跃起，众人眼花缭乱，往四下里仰了身子。只见那燕燕挥舞着双臂，并拢着双腿，像一只美丽的大蝴蝶，袅袅娜娜地飞出了包围圈。

人们都呆了，木偶泥神般，看着她扇动着胳膊往前飞行。她飞的速度不快，常人快跑就能踩到她投在地上的影子。高度也只有六七米。但她飞得十分漂亮。高密东北乡虽然出过无数的稀奇古怪事，女人飞行还是第一次。

醒过神来后，人们继续追赶。有赶回去骑了自行车来的，拼命蹬着车，轧着她的影子追。只要她一落地，就将被擒获。

飞着的和跑着的在田野里展开了一场有趣的追捕游戏，田野里四处响着人们的呼唤。过路人外乡人也抬头观看奇景。飞着的潇洒，地

上的追捕者却因仰脸看她，沟沟坎坎上，跌跤者无数，乱糟糟如一营败兵。

后来，燕燕降落在村东老墓田的松林里。这片黑松林有三亩见方，林下数百个土馒头里包孕着东北乡人的祖先。松树很多，很老，都像笔一样，直插到云霄里去。老墓田和黑松林是东北乡最恐怖也最神圣的地方。这里埋葬着祖先所以神圣，这里曾经发生过许许多多鬼怪事所以恐怖。

燕燕落在墓田中央最高最大的一株老松树上，人们追进去，仰脸看着她。她坐在松树顶梢的一簇细枝上，身体轻轻起伏着。如此丰满的女子，少说也有一百斤，可那么细的树枝竟绰绰有余地承担了她的重量，人们心里都感到纳闷。

十几条狗仰起头，对着树上的燕燕狂叫着。

洪喜大声喊叫着："下来，你给我下来。"

对狗的狂吠和洪喜的喊叫她没有半点反应，管自悠闲地坐着，悠闲地随风起伏。

众人看看无奈，渐渐显出倦怠。几个顽皮的孩子大声喊叫着："新媳妇，新媳妇，再飞一个给我们看！"

燕燕扬扬胳膊。孩子们欢呼：飞啦飞啦又要飞啦。她没有飞。她用尖尖的手指梳理脑后的头发，就像鸟类回颈啄理羽毛一样。

洪喜扑通跪在地上，哭咧咧地说："大叔大爷们，大哥大兄弟们，帮俺想想法子弄她下来吧，洪喜娶个媳妇不容易啊！"

这时洪喜的娘被人用毛驴驮着赶到了。她一个翻滚下了驴，跌得哼哼唧唧叫唤。

"在哪儿？她在哪儿？"老太太问洪喜。

洪喜指指松树梢，说："她在那儿。"

老太太举手遮住阳光，看到树梢上的儿媳妇，连声骂道："妖精，妖精。"

村里的尊长铁山爷爷说："管她是人是妖，得想法弄她下来，凡事总得有个了结。"

老太太说："老爷爷，就拜托您给操持了。"

铁山老汉道："这样吧，一是派人去胶州北乡把她娘、她哥，还

有杨花，都叫来，她要不下树，咱就留住杨花不回去。二是回去造些弓箭，修些长杆子，实在不行，就动硬的。三是去报告乡政府，她和洪喜是明媒正娶，受法律保护的夫妻，政府兴许能管。就这样吧，洪喜你在树下守着，等会儿让人给你送面锣来，有什么变化，你就敲锣。我看她这模样，多半是中了邪，回去还要杀条狗，弄点狗血准备着。”

众人匆匆走散，分头准备去了。洪喜的娘死活要跟儿子待在一起，铁山爷爷说：“老嫂子，别痴了，你待这儿管什么用？万一有点事，跑都跑不及，还是回去好。”铁山爷爷一说，她也不再坚持，让人扶上驴背，哭哭啼啼去了。

吵吵嚷嚷的松树林子里突然安静下来，一向以胆大著称的高密东北乡的洪喜被这寂静搞得心慌意乱。红日西下，风在松林里旋转着，发出呜呜的吼声。他垂下头，揉着又酸又硬的脖子，寻了一张石供桌坐下，掏出纸烟，刚要点火，就听到头上传下来一声冷笑。他的头发被激得竖起来，浑身感到冰凉，慌忙灭了火，退后几步，仰起脸，大声说：“甭给我装神弄鬼，早晚我要收拾你。”

他看到夕阳的光辉使燕燕的胸衣像一簇鲜红的火苗，她的脸上闪闪烁烁，仿佛贴上了许多小金片。没有任何迹象表明适才那声冷笑是由燕燕发出。成群的乌鸦正在归巢，灰白的鸦粪像雨点般落下，有几团热乎乎的落在他的头上，他呸呸地吐着唾沫，感到晦气透顶，松梢上还是一片辉煌，松林中已经幽黑一片，蝙蝠绕着树干灵巧地飞行着，狐狸在坟墓中嗥叫。他又一次感到恐惧。

松林里似乎活动着无数的精灵，各种各样的声音充塞着他的耳朵。头上的冷笑不断，每一声冷笑都使他出一身冷汗。他想起咬破中指能避邪的说法，便一口咬破了中指。尖锐的痛楚使他昏昏沉沉的头脑清晰了。这时他发现松林里并不像刚才所见到的那般黑暗，一座座坟墓、一尊尊石碑还清晰可辨，松树干的侧面上还涂着一些落日的余晖，有几只毛茸茸的小狐狸在坟墓间嬉戏着，老狐狸伏在野草丛中看着小狐狸，并不时对他龇牙微笑。仰脸看时，燕燕端坐树梢，乌鸦围着她盘旋。

一个很白净的小男孩从树干缝里钻过来，递给他一面锣、一柄锣棰、一把斧头、一张大饼。小男孩说，铁山爷爷正在领着人们制造弓箭，去胶州北乡的人也出发了，乡政府的领导也很重视，很快就会派人来，让他吃着饼耐心等待，一有情况就敲锣。

小男孩一转身就不见了，洪喜把锣放在石供桌上，将斧头别在腰里，大口吃起饼来。吃完了饼，他举起斧头，大声说："你下不下来？不下来我要砍树了。"

燕燕没有声息。

他挥起斧头，猛砍了一下树干。松树哆嗦了一下。燕燕无声无息。斧头卡在树里，拔不出来了。

洪喜想，她是不是死了呢？

他紧紧腰带，脱掉鞋子，往松树上爬去。树皮粗糙，爬起来很省力。爬到半截时，他仰脸看了一下她，只能看到她下垂的长腿和搁在松枝上的臀部。他十分愤怒地想：本来现在是睡你的时候，你却让我爬树。愤怒产生力量。树干渐上渐细，有许多分杈，他手把着树杈，纵身进了树冠，脚踏树杈站定，对着她，悄悄伸出手去，他的手触到她的脚尖时，听到了一声悠长的叹息，头上一阵松枝晃动，万点碎光飞起，犹如金鲤鱼从碧波中跃出。燕燕挥舞着胳膊，飞离了树冠，然后四肢舒展，长发飘飘，滑翔到另一棵松树上去。他惊恐地发现，燕燕的飞行技术，比之在麦田里初飞时，有了明显的提高。

她保持着方才的姿势坐在另一棵树梢上。她的脸正对着西天的无边彩霞，像盛开的月季花一样动人。洪喜哭着说："燕燕，我的好老婆，跟我回家好好过日子去吧，你要不回去，我也不让杨花给你哑巴哥哥睡觉——"

一语未了，他的脚下嘎叭一声响——松枝压断，洪喜像一块大肉，实实在在地跌在地上。好久，他手按着腐败的松针爬起来，扶着树干走了两走，发现除了肌肉酸痛外，骨头没有受伤。他仰起脸寻找燕燕，看到天上挂着一轮明月，光华如水，从松树的缝隙中泻下来，照亮了坟丘一部、墓碑一角，或是青苔一片。燕燕沐浴在月光里，宛若一只栖息在树梢上的美丽大鸟。

松林外有人高声喊叫他的名字，他大声答应着。他想起石供桌上

的锣，摸到，却怎么也找不到锣棰。

嘈嘈杂杂的人声进入了松林，灯笼、火把、手电筒的光芒移动到林间，把月亮的光芒逼退了。

来人很多。他认出了燕燕的老娘、燕燕的哑巴哥哥和自己的妹妹杨花。还认出了身背弓箭的铁山老爷爷和七八个村里的精壮小伙子。他们有的持着长竿，有的扛着鸟枪，有的抱着扇鸟网。还有一位身穿橄榄绿制服、腰扎皮带、握着公安手枪的英俊青年。他认出英俊青年是乡公安派出所的警察。

铁山老爷爷见他鼻青脸肿，问道："怎么弄的？"

他说："没怎么弄的。"

燕燕的娘大声叫着："她在哪里？"

有人把手电的光柱射上树梢，照住了她的脸。下边的人听到树梢上哗啦啦一阵响，看到一个灰暗的大影子无声无息地滑行到另一棵松树上去了。

燕燕的娘恼怒地骂起来："杂种们，你们一定是合伙把俺闺女暗害了，然后编排谎言糊弄我们孤儿寡母。俺闺女是个人，怎么能像夜猫子一样飞来飞去？"

铁山老爷爷说："老嫂子，您先别着急，这事儿如不是亲眼看见，谁也不会相信。我问您，这闺女在家里时，可曾拜过师？学过艺？结交过巫婆、神汉？"

燕燕的娘说："俺闺女既没拜过师，也没学过艺，更没结交过巫婆神汉，我眼盯着她长大，她自小安守本分，左邻右舍谁不夸？怎么好好个孩子，到你们家一天，就变成老鹰上了树？不把话说明白，我不能算完。不交还我燕燕，我也不会放掉杨花。"

警察说："大娘，先别吵，您注意看树上。"

警察举起手电筒，瞄准树上的暗影，突然推上电门，一道雪亮的光柱正射在燕燕的脸上。她挥舞手臂，飞起来，滑行到另外的树梢上去了。

警察问："大娘，看清了吗？"

燕燕的娘说："看清了。"

"是您的女儿吗？"

“是我的女儿。”

警察说：“大娘，我们不想动武，闺女最听娘的话，还是您把她唤下来吧。”

这时候，燕燕的哑巴哥哥兴奋得嗷嗷乱叫，双手比划着，好像在摹仿他妹妹的飞行动作。

燕燕的娘哭着说：“不知道前世造了什么孽，别人碰不上的事都叫我碰上了。”

警察说：“大娘，先别忙着哭，把闺女唤下来要紧。”

“这闺女自小性子倔，只怕我也叫不动她。”燕燕的娘为难地说。

警察道：“大娘，您就别谦虚了，快叫吧。”

燕燕的娘挪动着小脚，走到梢上栖着女儿的那株松树下，仰起脸，哭着说：“燕燕，好孩子，听娘的话，下来吧……娘知道你心里委屈，但这是没有法子的事……你要是不下来，咱也留不住杨花，那样的话，咱这家子人就算完了……”

老太太放声大哭起来，一边哭，一边把脑袋往树干上撞着，树梢上传下来綷縩之声，好像鸟儿在摩擦羽毛。

警察道：“继续，继续。”

哑巴挥动手臂，对着树梢上的妹妹吼叫。

洪喜大喊：“燕燕，你还是个人吗？你要有一点点人味，就该下来！”

杨花哭着说：“嫂子，下来吧，咱姐妹俩是一样的苦命人……俺哥再难看，还能说话，可你哥……姐姐，下来吧，认命吧……”

燕燕从树梢上飞起，在人们头上转着圈滑翔。一阵阵的凉露下落，好像她洒下的泪水。

“都闪开，都闪开，让她落下来。”铁山爷爷大声说。

人们纷纷退后，只留下老太太和杨花在中央。

但事情并不像铁山老爷爷想像的那样。燕燕滑翔良久，最终还是落在树梢上。

眼见着月亮偏西，已是后半夜，人们又困又倦又冷。警察道：“只好来硬的了。”

铁山老爷爷说：“我担心她受惊飞出树林，今夜捉不住，以后就

更难捉了。”

警察说：“据我观察，她还不具备长距离飞行的能力，飞出树林，会更容易捕捉。”

铁山老爷爷说：“只怕她娘家人不依。”

警察说：“我来处理吧。”

警察走上前去，吩咐几个小伙子把哑巴和老太太领到树林子外边。老太太哭痴了，丝毫不反抗，哑巴嗷嗷叫，警察举起手枪在他面前晃晃，他也乖乖地走了。树林里只余下警察、铁山老爷爷、洪喜，和一个持棍棒、一个持扇鸟网的小伙子。

警察道：“枪声惊扰百姓，不好，还是用弓箭射。”

铁山老爷爷说：“我老眼昏花，看不清楚，万一伤了她的要害处，就不好了，还是由洪喜来射。”

他把那张用大竹弯成的弓递给洪喜，又递给他一支尾扎羽毛的利箭。

洪喜接过弓箭，沉思片刻，忽然醒悟般地说：“我不射，我不能射，我不愿射，她是我的老婆吗？她是我老婆。”

铁山老爷爷说：“洪喜，你好糊涂呀，抱在怀里才是你老婆，坐在树上的是一只怪鸟。”

警察说：“你们这些人，粘粘糊糊的，什么也干不成！把弓箭给我。”

他把枪插在腰里，接过弓箭，左手拉弓，右手扣弦，瞄着树梢上的影子，脱手放了一箭。只听得噗哧一声响，显然是箭镞钻人皮肉的声音。树梢上一阵骚动，他们看到燕燕腹部带着箭飞起在月色中，沉甸甸地砸在近处一棵矮松上。她的身体分明失去了平衡。警察又搭上一支箭，瞄着横陈在矮松上的燕燕，喊一声：“下来！”声音出口，利箭脱弦，树梢上一声惨叫，燕燕头重脚轻，倒栽下来。

洪喜哭着骂起来：“操你妈，你把我老婆射死了……”

躲在松林外的人打着灯笼火把围上来，一齐焦急地问：“射死了没有？她身上是不是生出了羽毛？”

铁山老爷爷一言不发，拎起一桶狗血，浇在燕燕身上。

三匹马

小镇新近开拓加宽还没来得及铺敷沥青的大街上空空阔阔，没有一个活物在行走。六月的毒日头火辣辣地烘烤着大地，黄土路面在阳光下反射着刺目的褐色光芒。空气又粘又烫，到处都眩目，到处都憋闷。小镇被酷暑折磨得灰溜溜的，没有了往常那股子人欢牛叫的生气。十几个汉子穿着裤衩子，趿着拖鞋，半躺在新近从城里兴过来的尼龙布躺椅上，在镇西头树荫里闲聊。一个挺俊俏的小媳妇儿在当街的一个小院里的一棵马缨树下愁眉苦脸地坐着。树下草席上睡着一个女孩。几只老母鸡趴在墙根下的脏土里，奓着翅膀喘气。镇东几里远有一条小河，河水又浑又热，十几个鼻涕英雄在洗澡掏螃蟹。他们剃着清一色的光葫芦头，身上糊满了黄泥巴。大街笔直地从镇上钻出来，就变成大路，延伸到辽阔的原野里。大路两旁是绿油油的玉米，玉米长得像树林一样密不透风。在小镇与田野的边缘，有几十间蓝瓦青砖平房，一个绿漆脱落、锈迹斑斑的大铁门，大门口直挺挺地立着一个全副武装的士兵，隔老远就能看到他那满脸汗珠儿。哨兵站的位置极好，向东一望，他看到海洋一样的青纱帐和土黄色的大路；向南一望，他看到远处黛青色的山峦；向西一望，就是这条凹凸不平但很是宽阔的大街。

就在镇子西头躺在老柳树下躺椅上的十几个男人热得心烦意乱、闲得百无聊赖、不知如何度过这漫长的晌午头的时候，一辆杏黄色的胶皮轱辘大车，由三匹毛色新鲜、浑身蜡光的高头大马拉着“呼呼隆隆”地进了小镇。赶车的是个三十七八岁的车轴汉子，他满腮黑胡茬

子，头上斜扣着一顶破草帽，帽沿儿软不拉塌地耷拉着，遮住了他半边脸，桀骜不驯的乱发从破草帽顶上钻出来。他走起路稍稍有点罗圈，但步伐干净利落，脚像铁抓钩似的抓着地面。他骨节粗大的手里捏着一杆扎着红缨的竹节大挑鞭，鞭梢是用生小牛皮割成的，又细又柔韧。这样的鞭梢像刀子一样锋利，可以齐齐地斩断一棵直挺挺地立着的玉米呢。这个人迈着罗圈腿快步疾行在车左侧，大挑鞭在空中抡个半圆，挫出一个很脆的响，鞭声一波催一波在小镇上荡漾开去。十二只挂着铁钉的马蹄刨着路面，腾起一团团灰尘。满载着日用百货的马车引人注目地冲进小镇，使树荫下的男人一下来了精神。

“刘起，原来是你小子！火爆爆的大晌午头儿，干啥去了？”一个中年汉子从躺椅上欠起身来，大声招呼着赶车的汉子。

“黄四哥，好长时间没瞅着你，自在起来了，躺在这儿晾翅呐。”刘起喝住牲口，回答着发问的中年人。

“大热天的，过来吃袋烟，喘口气，凉快凉快再走。”

“可我的马呢？这新买的三匹马……”

“这是新买的马？三匹大马，还有这挂车？咦，小子，神气起来喽。”黄四惊诧地站起来说，“快把车赶过来，让你的马歇歇，咱也见识见识这三匹龙驹。”

刘起拖着悠长洪亮的嗓门轰着马，把车弯到树荫下。他支起车架，减轻了辕马的重负，又撑起草料笸箩倒上草料，再到压水井边压上桶凉水，自己先“咕咚咕咚”灌了一阵，然后，“哗”，倒进笸箩，拌匀了草料，便走进人堆里，从破破烂烂的褂子里抠索出一包带锡纸的烟来，慷慨大方地散了一圈。几个男人站起来，围到马车前，转着圈儿端详那三匹马。

“好马！”

“真是好马！”

刘起眯缝着一只眼睛，另一只眼睛圆睁着，左手两个指头夹着烟卷儿，右手抓着破草帽向胸膛里扇着风，满脸洋洋之气。他瞅着自己的三匹马，眼睛一会儿变大一会儿变小，目光迷离恍惚又温柔。好马！那还用你们说，要不我这二十年车算白赶了，他想。我刘起十五岁上就挑着杆儿赶车，那时我还没有鞭杆高。几十年来，尽使唤了些

瘸腿骡子瞎眼马，想都没敢想能拴上这样一挂体面车，车上套着这样漂亮健壮、看着就让人长精神头儿的马。您看看那匹在里手拉着梢儿的栗色小儿马蛋子，浑身没一根杂毛，颜色像煮熟了的老栗子壳，紫勾勾的亮。那两只耳朵，利刀削断的竹节儿似的。那透着英灵气的大眼，像两盏电灯泡儿。还有秤钩般的腿儿，酒盅般的蹄儿，天生一副龙驹相。这马才"没牙"，十七八岁的毛头小伙子，个儿还没长够哩。外手那匹拉梢的枣红小骒马，油光水滑的膘儿，姑娘似的眉眼儿，连嘴唇都像五月的樱桃一样汪汪的鲜红。黑辕马还能给我挑出一根刺儿？不是日本马和伊犁马的杂种，也是蒙古马和河南马的后代，山大柴广的个头儿，黑森森的像棵松。也说是我刘起的运气，做梦也不敢想能在集市上买上这样三匹马。老天爷成全咱，这三匹宝贝与咱有缘分。三匹马，一挂车，花了老子八千块。为了攒钱买这马，我把老婆都气跑了。我刘起已经光棍了一年多，衣服破了没人补，饭凉了没人热，我图的什么？图的就是这个气派。天底下的职业，没有比咱车把势更气派的了。车轴般的汉子，黑乎乎的像半截黑铁塔，腰里扎根蓝包袱皮，敞着半个怀，露出当胸两块疙瘩肉，响鞭儿一摇，小曲儿一哼，车辕杆上一坐，马儿跑得"嗒嗒"的，车轮拖着一溜烟，要多潇洒有多潇洒，要多麻溜有多麻溜……娘儿们呐，毛长见识短，就为着这么点事你就拍拍腚尖抱着女儿牵着儿子跑回娘家，一走就是一年，什么玩意儿！今儿个老子把车赶回来了，就停在你娘家大门口向西一拐弯儿，不信你不回心转意，找着我也算你的福气。

"行喽！刘起，这几年政策好了，你马是龙马，车是宝车，你这会儿算是可了心喽。"

"有什么可心的？"刘起悲凉地长叹一声说，"我老婆不懂我的心，三天两头跟我闹饥荒，我揍了她一顿，她寻死觅活地要跟我离婚，我不答应，她拾掇拾掇，一颠腚跑回娘家，不回来了。自古以来的老规矩，'老婆是汉子的马，愿意骑就骑，愿意打就打'，他妈的她骑也不让骑，打也不让打。"

"刘起，你那规矩早过时了，现如今反过来了，她要骑你呐。"黄四逗笑地说。

"刘起哥，你也真是，那么嫩的娘们怎么舍得打？大嫂子那天在

屋里擦背，我趴着后窗一浏，吸得我眼珠儿都不会转了。天爷，白生生的，粉团一样……要是我，天天跪着给她啃脚后跟也行。”镇里有名的闲汉金哥挤眉弄眼地说着。

刘起眼里像要沁出血来。他一步蹿到金哥面前，铁钳一般的手指卡住他细细的后脖颈，老鹰抓小鸡般地提拎起来，一下子摔出几步远。金哥打了一个滚爬起来，揉着脖颈骂：“刘起，你姥姥的，吃柿子专拣软的捏。你老婆在娘家偷汉子哩，青天大白日和镇东头当兵的钻玉米地……你当了乌龟王八绿帽子，还在这儿充好汉。”

刘起抄起大鞭子冲上前去，金哥像兔子一样拐弯抹角地跑了。看看刘起不真追，他又停住脚，龇着牙说：“刘起大哥，兄弟不骗你，自打嫂子跑回娘家，兄弟就瞅着她哩，你要离婚就快点，别占着茅坑不屙屎。告你说吧，结过婚的娘们，就像闹栏的马，一拍屁股就翘尾巴呢。”

“金哥！”一个花白胡子喝斥着，“你也扔了三十数四十啦，嘴巴子脏得像个马圈，快回家去洗洗那张臭嘴，别在这儿给你爹丢人。”

·花白胡子骂退金哥，走到刘起面前，拍拍他的肩膀，劝道：“年小的，去给你媳妇认个错，领回家好好过日子吧，马再灵性也是马哟。”

“刘起，弟妹来镇上也快一年了，一开春你老丈母娘和小姨子就到黑龙江看闺女去了，听说老太太在那儿病了，回不来了，两个人的地扔给弟妹种着，一个女人家，带着俩孩子，天天闲言碎语的，顶着屎盆子过日子，要真是寡妇也罢了，可你们……林子大了，什么鸟也有啊，兄弟！”黄四同情地说。

刘起像霜打了的瓜秧，无精打采地垂下头，嘴里唠叨着：“这个臭婆娘，还是欠揍，我一顿鞭子抽得你满地摸草，抽得你跪着叫爹，你才知道我刘起是老虎下山不吃素的。”

“行了，后生，别在这儿嘴硬了。汉子给老婆下跪，现如今不算丑事，大时兴咧。我那儿子天天给他媳妇梳头扎辫子哩。”

众人一齐大笑起来。黄四说：“车马放在这儿，我替你照应着，你媳妇兴许早就听到你这破锣嗓子了，这会儿没准正把着门缝望你哩。”黄四对着镇子中央临街小院努了努嘴。

刘起抓挠了几下脖子，干笑了几声，脸上一道白一道红的，蹑蹑蹭蹭地往老丈人家挪步。

他轻轻地敲那两扇紧闭着的小门。小院里鸦雀无声。他又敲门，屏息细听，院里传来女孩的咿呀声。“柱子他娘，开门。”他拿捏着半条嗓子叫了一声，声音沉闷得像老牛在吼。院里没人理他。他把油汗泥污的脸贴在门缝上往里瞅，看见自己的女人正坐在马缨树下，背对着他，给孩子喂奶，孩子的两条小腿乱蹬乱挠。“你开门不开？不开我跳墙了！”他怒吼起来。他真的把着墙头，耸身一跳，蹿进小院里，墙上的泥土簌簌地落下来。

女人“哇”一声哭了，骂：“你这个野狗，你还没折磨够我是不？你看着俺娘们活着心里就不舒坦是不？你打上门来了，你……”怀里的女孩感到奶头里流出来的奶汤变少了，变味了，怒冲冲地哭起来。

刘起手足无措，遍体汗水淋漓，木头桩子似的戳在女人面前，腮上的肌肉一阵阵抽搐。

“孩子他娘……”他说，他看着女人耸动着的肩头，白里透黄的憔悴的面容，那两弯蹙到一块颤抖着的柳叶般的眉，和袒露着的被孩子吮着抓挠着的雪白丰满的乳房，嗑嗑巴巴地说，“你去看看咱的马，三匹好马……”

“……你滚，你滚，你别站在这儿硌应我。你要还是个人，还有点人性气，就痛痛快快跟我离了……”

“你去看看那三匹马，一匹栗色小儿马，一匹枣红色小骒马，一匹黑骟马，”说到了马，他灰黯的脸霎时变得生气勃勃，雾蒙蒙的眼睛熠熠发光，“这真是三匹好马！口嫩，膘肥，头脑端正，蹄腿结实苗条，走起来像猫儿上树，叫起来‘咴咴’地吼，底气儿足着哩。柱他娘，你去看看咱的马，你就不会骂我了，你就会兴冲冲地跟我回家过日子。”

“回去跟你那些马爹、马娘、马老祖过去吧，那些死马、烂马、遭瘟马！”

“你、你他妈的，你敢骂我的马！你还不如一匹马！”刘起胸中火苗子升腾，他眼珠子充血，对着女人向前跨了一步，吼了一声，“你说，是回去还是不回去？”


原书缺页


原书缺页

起柳条，对准一棵玉米的一侧，用力一挥，只听“唰”一声，两个肥大的玉米叶齐齐地断了。黑小子兴奋地高叫起来：“哎，看我的马鞭！”他又一挥手，又砍断了两个玉米叶。

“这谁不会呀。”一个孩子说着，跑到机井边上一棵柳树下，“噌噌”地爬上去，折了几根柳枝，用口叼着，“嗤溜”一下滑下来。粗糙的树皮把他的小肚子磨得满是白道道。“嗨嗨，”他拍着肚子说，“上树不愁，下树拉肉。柱子，你吹啥？看我的马刀。”他褪干净柳枝上的叶子，对着几棵玉米“噼噼啪啪”劈起来，扔在地上的几根柳条被几个孩子一抢而光，于是，几条“马鞭”，几柄“马刀”，便横劈竖砍起来。几十棵玉米倒了大霉，缺胳膊少腿，愁眉苦脸地立在地头上，成了几十根玉米光棍儿。

“别砍了，日你们的娘！这块玉米是俺姥姥家的。”黑小子举着短了半截的柳条，对着几个光屁股抽起来。

“哎哟，柱子，是你带头砍的。”

“我砍的是俺姥姥家的，你砍的是你姥姥家的吗？”柱子的柳条又在那个犟嘴的男孩屁股上狠抽了一下，男孩痛得一咧嘴，哭着骂起来：“柱子，你爹死了，你没有爹……”

“你说谁没有爹？”

“你没有爹！”

“我爹在刘疃。我爹像黑塔那么高，我爹的拳头像马蹄那么大。我爹是神鞭。我爹能一鞭打倒一匹马，鞭梢打进马耳朵眼里。我爹什么都跟我说了。我爹那年去县里拉油，电线上蹲着一个家雀。我爹说：‘着鞭！’那家雀头像石头子儿一样掉下来，家雀身子还蹲在电线上。我爹说：‘我的儿，用刀子也割不了那么整齐哩。’过两年我就找我爹去，我爹给我说了，要买三匹好马！哼，我爹才是棒爹！”

“你爹死了！你是个野种！”

“我爹活着！”柱子朝着这个比他高出一巴掌的男孩子，像匹小狼一样扑上去。两个光腚猴子搂在一起，满地上打着滚。其他的几个孩子，有拍手加油的，有呐喊助威的，有打太平拳的，有打抱不平的。最后，孩子们全滚到了一起，远远看着，像一堆肉蛋子在打滚。螃蟹扔在路旁青草上，半死不活地吐白沫。黄鳝快晒成干柴棍了。柱子那

条蟹子腿正被一群大蚂蚁齐心协力拖着向巢穴前进。

“刘起，怎么样？答应跟你一块回去吧？”花白胡子关切地问。

刘起铁青着脸，“噼里咔啦”地收拾起草料笸箩，收起撑车支架。

“老弟，看样子不顺劲，下跪赔情了吧？瞧你那小脸蛋蛋，乌鸡冠子似的。”黄四调侃地揶揄着。

刘起右手抄起鞭子，左手拢着连接着梢马嚼铁的细麻绳，大吼一声，猛地掉转车，车尾巴蹭着树干，剥掉了一大块柳树皮。

“刘起大哥，嫂子没让你亲热亲热？”金哥远远地站着，报复地戏谑着。

“我日你姥姥！”刘起怒吼一声，两滴混浊的大泪珠扑簌簌地弹出来，落在灰尘仆仆的面颊上。他的手一直拽紧着那根连着嚼铁的细绳，坚硬的嚼铁紧紧勒住栗色小儿马鲜红的舌根和细嫩的嘴角，它暴躁不安地低鸣着，头低下去，又猛地昂起来，最后前蹄凌空，身子直立起来。这威武傲岸的造型使刘起浑身热血沸腾，心尖儿大颤，他松开嚼铁绳，没来得及调正车头，车身与大街成六十度夹角斜横着。他在两匹梢马的头顶上耍了一个鞭花，只听到“叭叭”两声脆响，栗色马和枣红马脖子上各挨了尖利的一击，几乎与此同时，粗大的鞭把子也沉重地捅到黑辕马的屁股上。这些动作舒展连贯，一气呵成，人们无法看清车把势怎么玩弄出了这些花样，只感到那支鞭子像一个活物在眼前飞动。

三匹马各受了打击。尖利的疼痛和震耳的鞭声使栗色小儿马和枣红小骒马慌不择路地向前猛一蹿，黑辕马随着它们一使劲，大车就斜刺里向着黄土大路冲过去。适才的停车点是一块小小的空地，空地与大路的联接处是一条两米多宽的小路。刘起的马车没有直对路面，梢马与辕马的力量很大，他没有机会在马车前进中端正车身方向，一个车轮子滑下了路沟，大车倾斜着窝车了。马停住了。马车上为刘疃供销社拉的白铁皮水桶、扫帚、苇席以及一些杂七拉八的货物也歪斜起来，好像要把马车坠翻。

“刘起，你吃了枪药了？这哪儿是赶车？这是玩命。”花白胡子说。

“老弟，卸下车上的货吧，把空车鼓捣上去，再装上。我们帮你




原书缺页

像发了狂，喷吐着炽热的白光。车马“隆隆”向前闯。路面崎岖不平，车上的货物被颠得“叮叮当当”地响。当马车从窝车的地方冲出五百步、离镇子东头那座小小的军营还有一千步的时候，车上小山般的货物终于散了架。铁桶滚下来，席捆滑下来，杈杆扫帚扬场木锨横七竖八砸下来……席捆砸在马背上，铁桶挂在马腿上，扫帚戳到马腚上。三匹马惊恐万状，腾云驾雾般向前飞奔。此时车已轻了，此时马已惊了，此时的刘起被一捆扫帚横扫到路沟里，那支威风凛凛的大鞭死蛇般躺在泥坑里。马车如出膛的炮弹飞走了。他两眼发黑，口里发苦，心里没了主张。

柳树下的男人们发了木。

刘起身腰苗条、面容清丽的小媳妇踩翻了凳子，无力地从墙头那儿滑跌下来，双目瞅着马缨树上灿漫的花朵发呆。

起初，他远远地看到一条鞭影在马头上晃动，鞭子落下去两秒钟之后，清脆的响声才传来。后来，响声连成一片，像大年夜里放爆竹。他想，噢，窝车了。我才不管哩，谁窝了谁倒霉，甭说窝辆马车，窝了红旗牌轿车我也不管。这年头，好心不得好报，真是他妈的倒霉透了。上星期天，鲁排长——山高皇帝远，猢狲称大王，你鲁排长就是这里的皇帝爷——你不问青红皂白，训了我两小时，什么大不了的事？你咋咋呼呼，刷子眉毛仄楞着。“张邦昌！”你他妈的还是秦桧呢，我叫张搴长。纠正多少次你也不改，满口别字，照当排长不误，要是我当了连长，先送你到小学一年级去补习文化，学习汉语拼音字母，省着你给八路军丢脸。我说，我叫张搴长！你说：“张邦昌，你干的好事！”我干什么啦？“你自己知道。”我知道什么？“少给我装憨！”你这不是折磨人吗？给出个时间地点，我也好回忆。“上星期天中午十二点到两点半你干什么去了？”我站岗了。“离没离过岗位？”离过。“到哪儿去了？”玉米地里。“玉米地里有什么人？”一个女人一个孩子。臭流氓！你血口喷人！“我喷不了你，剧团入伍的，唱小生的，男不男，女不女，什么玩意儿。唱戏的男的是流氓，女的是破鞋，没个好东西。”排长，不许你侮辱人，唱戏怎么了？周总理在南开中学也唱过戏，还扮演过大姑娘哩！“好了，好了，不提这个。你擅离岗位，持枪闯入玉米林，欺侮妇女耍流氓！”我抗议你的诬蔑！

我以团性、人性保证。你可以去问问那位大嫂……

那天在哨位上，我听到玉米地里有一个孩子在哭，声音喑哑，像一个小病猫在叫。我想，难道是弃婴？难道是……我是军人，我不能见死不救。再说和平时期，青天大白日，站岗还不是聋子耳朵——摆设。我去看看就回来，救人一命，胜造七级浮屠。我大背着冲锋枪，钻进了玉米林，循着哭声向前钻。我先看到了一块塑料布，又看到了一条小被子，一个小女孩在被子上蹬着腿哭，女孩旁边放着一袋化肥、一把水壶、几件衣服。我高声喊叫，没人应声。顺着垄儿向前走，猛见地上躺着一个妇女，露着满身白肉。我犹豫了半分钟，还是走上前去，扶起她，用手指掐她的人中。她醒了，满脸羞色。我不知道这是个什么人。我要送她回家。她谢绝了。她走回孩子身边，给孩子喂奶。她说谢谢我，还说天气预报有雨，要趁雨前追上化肥。我把口袋里的人丹给她扔下，转身钻出玉米地。这就么着，热得我满身臭汗，衣服像从盐水里捞出来的。

“有群众来信揭发你！”排长说。

我一口咬破中指，鲜血滴滴下落。我说，对天发誓。排长骂我混蛋，找卫生员给我上了药。他说：“这事没完，还要调查！”调查个尿。你去找到那位大嫂一问不就结了。他竟打电话报到连里，连部在六十里外，连长骑着摩托车往这赶，这老兄，驾驶技术二五眼，差点把摩托开到河里去。来到这儿穷忙了几天，还是跟我说的一个样。连长还够意思，批评我擅离岗位，表扬我对人民有感情。一分为二辩证法，我在学校里学过。

今天，哪怕你窝下火车，哪怕你玉米地里晕倒了省委书记，我也不离岗哨半步。排长这个神经病，中午哨，夜哨，还让压子弹。这熊天，热得邪乎，裤子像尿了一样粘在腿上。真不该来当这个兵，在京剧团唱小生你还不满意，还想到部队来演话剧。美的你，吃饱了撑的你，话剧没演上，日光下的哨兵先当上了。这叫扒着眼照镜子——自找难看。这帮猴崽子在糟踏那位大嫂的玉米，喊他们几声？算了，练你们的武艺去吧。这边的车没拉上来，哈，那两匹马怎么也躺了？大概也是中暑了。我的人丹给那小媳妇吃了一包，还有一包在兜里装着。马吃人丹要多大剂量？不许胡思乱想，集中精力站岗。最好来几




原书缺页

“我的马吔！我的马……”他听到那个高大汉子哭喊着。

“这是我爹！爹！”他听到那个泥猴一样的小男孩对着伙伴们炫耀。

他还听到远远地传来一个女人的哭声。这哭声十分婉转，在他耳边萦绕不绝，袅袅如同音乐。他还听到人们七嘴八舌的、七粗八细的、七长八短的、一惊一咋一板一眼一扬一抑的喝斥、辩解、叙述、补正之声。这一切也许他都没有听到，他的枪没用“下”就从手里松脱了，他口吐鲜血，倒在地上，他恍惚觉得躺在一团霓虹灯色的云朵上，正忽悠悠地向高远无边的苍穹飘扬……

黑马长嘶一声，抖抖尾巴，沿着玉米林夹峙着的黄土大道慢慢地极不情愿地恋恋不舍地向前走去。黄的土，绿的禾，黑的马，渐渐融为一体，人们都看着，谁也不开口说话。

一九八三年十月

马驹横穿沼泽

“他们为啥非要穿过沼泽，非要穿过沼泽到这边来，这边难道果然就比那边好？那边难道就不生长地瓜和茅草？为什么非要横穿沼泽？绕点路走好道不行吗？费那么多辛苦死那么多人值得吗？……”

——生蹼时代那个著名的小杂种滔滔不绝的疑问惹得他心情烦闷，便啐一口唾沫，从草地上站起来，不忘记拍拍屁股上沾着的草屑，对准低头吃草的远处的牛群走去。

生蹼的小杂种睁着黑溜溜的眼睛盯着他的背影，一直望酸了眼睛，把他送进了暮色沉沉的墓地里。他——就是小杂种？——他叫什么名字？为什么坐在那里。——就叫他小杂种吧，坐在那里……就算他坐在那里放牧牛羊吧——所有的讲述，总是被一代一代求知欲过分强烈、性情又特别着急的小家伙打断——这也是革命传统代代流传的一种表现形式。

天眼见着就要黑了，牛羊自动地靠拢过来，母牛蓝色的眼睛里忧伤巨大，母爱泛滥，脊梁微微躬起，牛犊子用脑门子撞击着母牛的乳房，呱唧呱唧响。

爷爷对我说——爷爷死去若干年啦——我对拖着黄鼻涕的孙子说：“我像你这么大的时候，跟着我爷爷到这儿来放牧牛羊，他对我说这说那的。那时的太阳比现在白，沼泽嘛跟现在差不多，三棱草上沾着一串串油蚂蚱，火红色，一烧滋啦滋啦冒油……”

我孙子把一只烧焦了的蚂蚱扔在嘴里。

……小杂种晃晃脑袋，我爷爷说，好像打尿战一样。这个小杂种


原书缺页



小杂种都震悚不浅，延颈开口，也算目瞪口呆，往那一丛丛灌木林里看。我记得当年爷爷说到这里时，我也禁不住歪了头，怯生生地望着那连绵不断地延伸到沼泽深处的红色灌木丛。那又是傍晚，阳光凉森森的，沼泽里升起一团团烟雾。灌木枝条嚓嚓嚓摆动一阵，然后便一动不动，静寂无声。牛羊已自动围绕过来，眼睛里都流露惊惧之色。

“是什么鸟儿叫?”小杂种问黑色瘦男人。

黑色瘦男人正死盯着已经静静如画的沼泽地与沼泽地里如花如絮的烟瘴发呆呢。他的深凹在凸出的眉棱骨下的双眼锐利，宛若发现了野兔的鹰隼。

小杂种又问他，并用手指戳了戳他的大腿侧——后来的人都说那黑色男人的大腿像石头一样坚硬像冰块一样凉。

“是苍狼在叫。”他回答着，其实更像自言自语着。灌木丛深处又发怪声，似狗叫非狗叫似狼嗥非狼嗥，仔细辨别则认为近狗声而远狼声。灌木摇动，静止，怪声在死寂的沼泽里回荡。我当时吓得尿颤现在却习以为常，孙子用兽爪般的小手紧紧地抓住我的皮。他拍拍小杂种方方正正的脑袋，忽然把头抬起来，脖子上的大筋暴跳起来，出了怪声。他摹仿得很像，引逗得沼泽里苍狼与他唱和：啊啾……啊啾……啊啾……“这是苍狼，真是一种鸟。”他说着，前言似乎总难答后语，然后用一种锐利的嗓音唱：“苍狼啊苍狼生蛋四方，鸣声如狗叫行动闪火光，此鸟非凡鸟啊此鸟是神鸟，口衔灵芝啊筑巢于龙香，得见此鸟啊避祸消殃，得见此鸟啊万寿无疆!”他翻来覆去地唱着，一直到日头沉没，天地全被紫气笼罩，星斗的寒光从紫气中射下来，好像闪烁的流萤。那天晚上，小杂种看到了苍狼低飞，拖着一道道月光，把灌木的枝条照耀得如同金丝。

……小马驹和小男孩在沼泽里艰难地走着，辛辣的腐败气息刺得他和它眼睛流泪。周围噼剥噼剥响，那是气泡从淤泥里冒上来又破裂的声音。远远近近地漂浮着一些枯黄的草疙瘩，他们小心翼翼地、躲躲闪闪地、蹦蹦跳跳地寻找着草墩子立足，一刻也不敢懈怠。稍一迟疑，他们的腿就会随着草墩子的下陷而被淤泥吞没。淤泥暗红色，粘稠如漆，味道腥臭。沼泽似乎永无尽头。这天，小男孩一不小心陷在泥潭里，愈挣扎愈深，很快陷到了胸口。男孩头发胀，鼻子流血，眼

珠子往外鼓。他哭了。马驹用蹄子去拉他，拉不上来，她也难过地哭啦。男孩说："马驹……别管我了……你自己走吧……"马驹说："不，要死咱俩也要死在一块儿……"男孩使劲儿地摇着头。这时候，天已经黑透了，一群群萤火虫飞舞着。清风掠过沼泽。忽然，前边传来几声朦朦胧胧的狗叫声，抬头看时，狗叫声处，隐隐约约显出几线灯火。马驹兴奋地叫起来："小哥哥，你快看，前边有人家啦！我们快走出沼泽啦！"男孩感到一股力量注入全身。也是情急智生：马驹把屁股掉过来，支楞起尾巴，让男孩揪住。她四个蹄子把住四墩大草，躬着腰，嘴巴几乎扎到泥里，拽啊，拽啊，终于把男孩拽出来啦。红马驹累瘫了，寻了块硬地方，躺着喘粗气。男孩好久才松开她的尾巴。遥望那前方明明灭灭的灯火，聆听着梦呓般的狗叫，一股温暖的浪潮在他血管里荡漾。他感觉到只有放声大哭一阵才能把郁积在心里的感情排泄出来，于是他就呜呜地哭起来。马驹幸福地眯缝着眼。小男孩情不自禁地抚摸着她凉森森的皮肤，梳理她滑溜的鬃毛，把脸儿贴在她狭长秀美的鼻梁上。马驹坚硬的睫毛摩擦着他的腮，他的唇，他的嘴巴正在舔着她的眼睛。后来，马驹身体灼热，用四条腿把男孩搂抱起来，男孩紧紧地贴在她的肚皮上。她的喷着热烘烘的青草味道的嘴巴几乎要把男孩的头皮咬破。又后来，他们一起扶持着，向灯光走去。以往的夜晚，他们寸步不敢动，生怕黑灯瞎火地陷进泥潭里去。今天的夜晚，他们把陷入泥潭的危险抛到脑后，灯火和狗的鸣叫——人间的气息——赋予他们神奇的力量，他们感到身轻如燕，腥臭的泥潭里竟然也放出兰花的幽香。他们终于寻到了那发出灯光的地方：一棵金黄色的树——龙香木——树上一个大巢——巢里有两颗正方形的鸟蛋———只金色的大鸟惊飞———道火光——发出狗吠般的鸣叫声……

那小杂种盘问黑色男人："你见过苍狼吗？"

黑色男人长叹一声。小杂种于暗夜中听到牛羊在黑暗里的嚼草声，看到黑色男人眼里闪烁的光芒，憔悴在夜里更显得分明。村庄里狗声狺狺，有一个女人拖着嘶哑的长腔在呼叫什么。

黑色男人拢了一堆枯枝败叶，用石头碰撞铁镰，一颗光芒四射的大火星溅到枯叶上，他噘唇一吹，一缕绿色的火苗，犹如一条游动的

小蛇，渐渐放出温暖和光明来。天上也有一颗大星陨落，把一道天划得贼亮。他从火堆周围掘出了两只大木薯，也不刮皮去须，径直填到火堆里去。火苗黯淡片刻，立即又明亮起来。

“我不回家了吗？”小杂种问。

“难道你还有家可回吗？”黑色男人用嘲讽的口吻说。

于是小杂种便默然了。他用一根小木棒挑拨着燃烧的枯枝。羊儿在光圈之外不时地打喷嚏，尖声浪气，酷似女人。有时光明中突然伸进来一个牛头，铁角耸立，双目炯炯，有些吓人。

在木薯的香味里，小杂种又问：“你真的见过苍狼吗？”

黑色男人用眼睛逼着小杂种，脸上浮着冷酷的、轻蔑的神情。他的下巴铁青、尖削，边缘锋利，好像一柄钢斧。

我问爷爷：“您见过苍狼吗？”

篝火映得爷爷的脸一片金黄。遥远的南方和北方俱有冲天的火柱，连我们也闻到了钢铁被溶化的味道。

“我们也生一堆火吧！”我对孙子说。他的爹娘被一场旋风卷走一个多月啦，现在不知降落到哪里的草地上去啦。但我相信他们会回来的，王瞎子占卜，也说他们会回来的。孙子可怜巴巴地问我：“爷爷，真有苍狼吗？”

……苍狼被他们吓飞啦，贴着灌木的梢儿飞，拖着长长的、像扫帚星一样的大尾巴。马驹闻到那棵树下放出的迷醉心灵的香气，痴痴地说：“小哥哥，真香啊……”小男孩也被那味道熏得魂不守舍，他搂抱着红马驹的脖子，好像搂着母亲又不似搂着母亲……马驹那些日子里渐晓春情，尤其是当她把尾巴给了小男孩拽住之后，那羞羞答答的爱便像蘑菇一样膨胀起来。她说：“小哥哥，到了那边，咱俩做一对夫妻吧……”小男孩亲着她的耳朵、眼睛、沉甸甸的鬃毛，嘴里流着香甜的津液……马驹说——她的眼里水汪汪的，都是泪：“小哥哥……我早就等你啦……我有一条要求，就是，你我结成夫妻之后，你永远不能提一个‘马’字……”小男孩爽快地答应啦。马驹说：“小哥哥你闭眼吧！”小男孩闭了眼，只听得一声响亮，好像马鸣。男孩睁开眼，竟发现站在他面前的是一个千娇百媚的姑娘。只见她一头金红色的长发，沉甸甸的，好像马驹的鬃毛；两只水灵灵的蓝眼睛，好

像水中的宝石；娇嫩的嘴巴，谁见了谁想亲。男孩刚想问："你就是马驹吗？"但立即想起了誓约。女孩说："小哥哥，我的名字叫草香。"小男孩当夜就跟草香在龙香树下成了夫妻。一夜晚景不提。第二天，夫妻二人携手并肩，继续跋涉沼泽；受尽千辛万苦，终于来到了这地方……黑色男人用手往村子的方向大略一指，便停嘴不语。火苗剥剥地响着，木薯的香味愈加浓重。一忽儿有一只羊头伸进光明里来，一会儿又伸进来一头牛犊的脑袋。小杂种出神地望着火苗，心里却在想那匹一声响亮就变成了美丽小姑娘的红色小马驹。

你怎么知道他在想那匹红色小马驹。

当时，我也产生过这样的疑问，我爷爷说他怎么会不想那匹红色小马驹呢？难道你不想那匹红色小马驹吗？老实告诉我，孙子，我严肃地问，你现在想什么？孙子恍恍惚惚地望着跳动不安的火焰，好像丢了灵魂。难道你现在想的不是那匹红色的小马驹吗？你骗不过我的经验。

也难怪啊也难怪，我自言自语着，多漂亮的一匹红马驹啊！双眼如水，四蹄如花朵，嘴唇像花瓣儿一样！咱们食草家族在这块洼地里繁衍生息若干年，一代又一代，哪一个男子汉没听说过红马驹的故事呢？哪一个没在白日梦里思念过红马驹呢？它一声响亮就变成了千娇百媚的俊姑娘。思念着这样美好的姑娘，还有什么样的高山大海能把人阻挡住呢？你、我、爷爷、爷爷的爷爷，世世代代的男子汉们，总是在感情的高峰上，情不自禁地呼唤着：Ma！Ma！Ma！这几乎成了一个伟大的暗号。

爷爷说黑色男人把烤熟的木薯从火堆里扒出来，捞一把枯草，包住木薯的两头，用力一掰，木薯断成两半，玫瑰色的薯瓤冒着热气。他递给小杂种一半，自己拿住一半。只一转眼的工夫，他就把木薯填进了肚子。小杂种唏溜唏溜地吹着木薯，烫嘴不敢咬。

火堆渐渐黯淡，余烬暗红，周围的景物渐渐有了轮廓。牛羊的影子在晃动着，哨子虫尖利地鸣叫起来，叫声爆发得那般突然，令人心惊肉颤。沼泽里的声音，很远似的，小杂种听到了马驹的鼻息。光溜溜的绸缎般的马皮伸手就可触摸一样。

"后来呢？"小杂种问。

“你还想知道后来吗？”黑色男人笑嘻嘻地问。他的笑声里藏着一种很怕人的情绪，小杂种感觉到了。

“当然想知道，爷爷给我讲故事每次都有头有尾。”

“他们来到这里时，这地方人种没有一个。遍地是没人深的野草，野草里隐藏着狼虫虎豹。他们搭起了草棚，开荒种地，打猎逮鱼，养鸡养狗。一年过去，草香生了一对双胞胎，两个男孩。又一年过去，草香又生了一对双胞胎，两个女孩。”

……草香误吃了彩球鱼的卵块之后，便丧失了生育能力。她日夜辛劳，纺纱织麻，种菜种瓜，人渐渐憔悴，大眼睛里雾蒙蒙的。小男孩早长成了一个身强力壮的男人，他一心扑到土地上，不管老婆，也不管孩子。一转眼十几年，两男两女长大了。她们和他们竟偷偷地干起了欢爱的事。一边干还一边笑。他发现了，就用猎枪把一男一女当场打死，剩下的一男一女躲在母亲背后。草香眼里流着泪，为孩子开脱着……他骂道：打死你们这两个母马养的畜生！——一语未了，就听得一声巨响，犹如山崩地裂，地上升起红色的烟雾，一匹火红色的马驹被那浪涛般翻滚的烟雾卷跑了……Ma！Ma！男孩和女孩搂抱着，喊叫着。他立刻后悔啦，马驹在烟雾中升腾时，那两只流泪的大眼睛里射出的仇恨箭矢般扎在他的心上。只用了一天工夫，他就由一个膘肥体壮的大汉变成了一具又黑又瘦的活死尸……

“他唱着有关苍狼的歌儿四处游荡。苍狼啊苍狼，下蛋四方——声音如狗叫飞行有火光——衔来灵芝啊筑巢于龙香——此鸟非凡鸟啊此鸟乃神鸟——得见此鸟啊万寿无疆——”

爷爷说，黑色男人站起来，也不跟小杂种告别，高唱着胡编乱造的歌儿向坟墓走去。他唱什么呢？我问。爷爷说他唱兄妹交媾啊人口不昌——手脚生蹼啊人驹同房——遇皮中兴遇羊再亡——再亡再兴仰仗……

爷爷拨着灰烬，再也不说什么。

“小杂种还蹲在那里吃木薯吗？”孙子问我。爷爷告诉我：小杂种没吃木薯，他摸着手指间的蹼膜，站起身来，一步步向黑咕隆咚的村子走去。

“后来呢？”

爷爷倦了，躺在草地上睡着啦。

……马驹横穿沼泽的故事就这样流传着。

本文总结：

高密东北乡食草家族的女祖先是一匹红马驹。所以马驹成了我们的图腾，成了我们的理想，成了我的爱情的象征。

Ma!

Ma! Ma!

Ma! Ma! Ma!

学习蒲松龄

从我家西行三百里，有一个地方叫淄川。三百年前，在淄川蒲家庄的一棵大柳树下，坐着一个白胡子老头。他的面前摆着一张小方桌，桌上放着茶壶茶碗、烟笸箩烟袋锅。来来往往的人如果口渴了或是走累了，都可以坐在小桌前，喝一杯茶或是抽一袋烟。在你抽着烟或是喝着茶的时候，白胡子老人就说："请讲个故事给我听吧。随便讲什么都行，奇人奇事，牛鬼蛇神……随便讲什么都行……求您啦……"他虽然白发苍苍，满脸皱纹，但眼睛却像三岁孩童的眼睛一样清澈，让人无法拒他的要求，何况还喝了他的茶水抽了他的烟。于是，一个个道听途说的、胡编乱造的故事，就这样变成了《聊斋》的素材。这个白胡子老头当然只能是蒲松龄，一个右胸乳下生着一块铜钱大黑痣的天才。

我的爷爷的老老老……爷爷是一个贩马的人，每年都有几次赶着成群的骏马从蒲家庄大柳树下路过。他喝过蒲松龄的茶、抽过蒲松龄的烟，自然也给蒲松龄讲过故事。《聊斋》中那篇母耗子精阿纤的故事就是我这位祖先提供的素材。这也是《聊斋》四百多个故事中惟一发生在我的故乡高密的故事。阿纤在蒲老前辈的笔下很是可爱，她不但眉清目秀、性格温柔，而且善于囤积粮食；当大荒年里百姓绝粮时，她就把藏在地洞里的粮食挖出来高价粜出，娶她为妻的那个穷小子也因此发了财，并且趁着荒年地价便宜置买了大片的土地，过上了轻裘宝马的富贵生活。惟一不足的是，阿纤睡觉时喜欢磨牙，但这也是天性使然，没有办法的事。

得知我写小说后，这位马贩子祖先就托梦给我，拉着我去拜见祖师爷。祖先骑一匹白马，我骑一匹红马。我们纵马西行，跑得比胶济铁路上的电气列车还要快，一会儿就到了蒲家庄大柳树下。祖师爷正坐在树下打瞌睡，我们的到来把他老人家惊醒了。祖先说："快下跪磕头！"我慌忙跪下磕了三个头。祖师爷打量着我，目光锐利，像锥子似的。他瓮声瓮气地问我："为什么要干这行?!"我在他的目光逼视下，嗫嚅不能言。他说："你写的东西我看了，还行，但比起我来那是差远了！""蒲大哥，我把这灰孙子拉来，就是让您开导开导他。"祖先在我屁股上踢了一脚，大喝："还不磕头认师！"于是我又磕了三个头。祖师爷从怀里摸出一只大笔扔给我，说："回去胡抡吧！"我接住那管黄毛大笔，低声嘟哝着："我们已经改用电脑了……"祖先踢我一脚，骂道："孽障，还不谢恩！"我又给祖师爷磕了三个头。

奇 遇

1982年秋天，我从保定府回高密东北乡探亲。因为火车晚点，车抵高密站时，已是晚上九点多钟。通乡镇的汽车每天只开一班，要到早晨六点。举头看天，见半块月亮高悬，天晴气爽，我便决定不在县城住宿，乘着明月早还家，一可早见父母，二可呼吸些田野里的新鲜空气。

这次探家我只提一个小包，所以走得很快。穿过铁路桥洞后，我没走柏油路，因为柏油公路拐直角，要远好多。我斜刺里走上那条废弃数年的斜插到高密东北乡去的土路。土路因为近年来有些地方被挖断了，行人稀少，所以路面上杂草丛生，只是在路中心还有一线被人踩过的痕迹。路两边全是庄稼地，有高粱地、玉米地、红薯地等，月光照在庄稼的枝叶上，闪烁着微弱的银光。几乎没有风，所有的叶子都纹丝不动，草蝈蝈的叫声从庄稼地里传来，非常响亮，好像这叫声渗进了我的肉里、骨头里。蝈蝈的叫声使月夜显得特别沉寂。

路越往前延伸庄稼越茂密，县城的灯光早就看不见了。县城离高密东北乡有四十多里路呢。除了蝈蝈的叫声之外，庄稼地里偶尔也有鸟或什么小动物的叫声。我忽然感觉到脖颈后有些凉森森的，听到自己的脚步声特别响亮与沉重起来。我有些后悔不该单身走夜路，与此同时，我感觉到路两边的庄稼地里有无数秘密，有无数只眼睛在监视着我，并且感觉到背后有什么东西尾随着我，月光也突然朦胧起来。我的脚步不知不觉地加快了。越走得快越感到背后不安全。终于，我下意识地回过头去。我的身后当然什么也没有。

继续往前走吧，一边走一边骂自己：你是解放军军官吗？你是共产党员吗？你是马列主义教员吗？你是，你是一个唯物主义者，而彻底的唯物主义者是无所畏惧的，共产党员死都不怕还怕什么？有鬼吗？有邪吗？没有！有野兽吗？没有！世界本无事，庸人自扰之……但依然浑身紧张、牙齿打战，儿时在家乡时听说过的鬼故事"连篇累牍"地涌进脑海：一个人走在路上，突然听到前边有货郎挑子的嘎吱声，细细一看，只见到两个货挑子和两条腿在移动，上身没有……一个人走夜路碰到一个人对他嘿嘿一笑，仔细一看，是个女人，这女人脸上只有一张红嘴，除了嘴之外什么都没有，这是"光面"鬼……一个人走夜路忽然看到一个白胡子老头在吃草……

我后来才知道我的冷汗一直流着，把衣服都溻湿了。

我高声唱起歌来："向前向前向前——杀——"

自然是一路无事。临近村头时，天已黎明，红日将出未出时，东边天上一片红晕，村里的雄鸡喔喔地叫着，一派安宁景象。回头望来路，庄稼是庄稼道路是道路，想起这一路的惊惧，感到自己十分愚蠢可笑。

正欲进村，见树影里闪出一个老人来，定睛一看，是我的邻居赵三大爷。他穿得齐齐整整，离我三五步处站住了。

我忙问："三大爷，起这么早！"

他说："早起进城，知道你回来了，在这里等你。"

我跟他说了几句家常话，递给他一支带过滤嘴的香烟。

点着了烟，他说："老三，我还欠你爹五元钱，我的钱不能用，你把这个烟袋嘴捎给他吧，就算我还了他钱。"

我说："三大爷，何必呢？"

他说："你快回家去吧，爹娘都盼着你呢！"

我接过三大爷递过来的冰冷的玛瑙烟袋嘴，匆匆跟他道别，便急忙进了村。

回家后，爹娘盯着我问长问短，说我不该一人走夜路，万一出点什么事就了不得了。我打着哈哈说："我一心想碰到鬼，可是鬼不敢来见我。"

母亲说："小孩子家嘴不要狂！"

父亲抽烟时，我从兜里摸出那玛瑙烟袋嘴，说："爹，才刚在村口我碰到赵三大爷，他说欠你五元钱，让我把这个烟袋嘴捎给你抵债。"

父亲惊讶地问："你说谁？"

我说："赵家三大爷呀！"

父亲说："你看花了眼了吧？"

我说："绝对没有，我跟他说了一会儿话，还敬了他一支烟，还有这个烟袋嘴呢！"

我把烟袋嘴递给父亲，父亲竟犹豫着不敢接。

母亲说："赵家三大爷大前天早晨就死了！"

人与兽

又一个凌晨，札幌海面上的大团浓雾缓慢地向陆地移动。它们首先灌满了林木繁茂的山谷，然后蓬勃上升，包围了山峰与峰上丛生的灌木。黑岩壁上那道跌跌撞撞注入谷底的清泉，在雾里放出清脆神秘的音响。爷爷趴在山半腰他栖身的山洞里，警惕地谛听着清泉的声响，山下村庄里雄鸡报晓的声音和海上浪潮的低沉轰鸣。

我经常想，总有一天，我会怀揣着一大把靠我自己劳动挣来的、变成了世界性坚挺货币的人民币，坐上一艘船，沿着日本人当年押运中国劳工的航线，到达北海道，按着爷爷在数百次谈话中描画出来的路线，在一个面对大海的山上，找到爷爷栖身十几年的那个山洞。

雾涨到洞口，和野蛮的灌木、繁复的藤葛混在一起，遮住了爷爷的视线。山洞里湿漉漉的，洞壁上覆着铜色的苔藓，几块坚实的棱上，沾着一些柔软的兽毛，狐狸的味道从石壁上散发出来，向他提醒着他占据着狐狸巢穴的壮举或是暴行。此时的爷爷，已忘记了他逃入山中的时间。我无法知道一个在深山老林里像狼一样生活了十四年的人对于时间的感受和看法。他或许觉得十年如一天那样短暂，或许觉得一天如十年那样漫长。他舌头僵硬，但一个个清晰的音节，在他的思想和耳朵里响起：好大的雾！日本的雾！于是，1939 年古历 8 月 14 日，他率领着他的队伍和他的儿子去墨水河大桥伏击日本汽车队的全部过程便栩栩如生地浮现出来。那也是一个大雾弥漫的早晨。

无边无际的红高粱从浓雾中升起来，海浪撞击礁石的轰鸣变成了汽车引擎的轰鸣，清泉注在石上的脆响变成了豆官撒欢的笑声，山谷

中野兽的脚步声变成了他和队员们沉重的呼吸。雾沉甸甸的，好像流动的液体，好像盐水口子村刘小二摇出来的棉花糖，伸手就可掬起一捧，举手就可撕下一块。花官吃棉花糖，棉花糖沾在她的嘴上，好像白胡子，她被日本鬼子挑了……一阵剧痛使他蜷起四肢。他龇出牙齿，喉咙里滚出一团团咆哮，这不是人的声音，当然也不是狼的声音；这是我爷爷在狐狸洞发出的声音。子弹横飞，高粱的头颅纷纷落地，枪弹拖着长尾巴在雾里飞行，在狐狸洞里飞行，映照得石壁通亮，如同烧熟的钢铁，溜圆的清亮水珠在钢铁上滚动，鼻子里嗅到蒸气的味道。石棱上挂着一绺绺浅黄色的狐狸毛。河水被子弹烫得啾啾鸣叫，宛若鸟的叫声。红毛的画眉，绿毛的百灵。白鳝鱼在碧绿的墨水河里翻了肚皮。黑皮糙肉的大狗鱼在山谷的清泉中打扑楞，水声格外响亮。豆官哆嗦着小爪子举起了勃郎宁手枪。射击！黑油油的钢盔像鳖盖。哒哒哒！你这个东洋鬼子！

我无法见到爷爷趴在山洞里思念故乡的情景，但我牢记着他带回祖国的习惯：无论在多么舒服的床上，他都趴着——屈着双腿，双臂交叉，支住下巴——睡觉，好像一头百倍警惕的野兽。我们搞不清楚他什么时候睡觉什么时候清醒，只要我睁开眼，总是先看到他那双绿光闪闪的眼睛。所以，我就看到了他趴在山洞里的姿势和他脸上的表情。

他的身体保持原状——骨骼保持原状——肌肉却紧张地抽搐着，血液充斥到毛细血管里，力量在积蓄，仿佛绷紧的弓弦。瘦而狭长的脸上，鼻子坚硬如铁，双眼犹如炭火，头上铁色的乱发，好像一把乱刺刺的野火。

雾在膨胀中变得浅薄，透明，轻飘；交叉舞动的白丝带中，出现了灌木的枝条，藤葛的蔓罗，森林的顶梢，村庄的呆板面孔和海的灰蓝色牙齿。经常有高粱的火红色脸庞在雾里闪现，随着雾越来越稀薄，高粱脸庞出现的频率减缓。日本国狰狞的河山冷酷地充塞着雾的间隙，也挤压着爷爷梦幻中的故乡景物。后来，雾统统退缩到山谷间的林木里，一个硕大无比、红光闪闪的大海出现在爷爷眼前，灰蓝色的海浪懒洋洋地舔舐着褐色的沙滩，一团血红的火，正在海的深处燃烧着。爷爷记不清楚，也无法记清楚看到过多少次水淋淋的太阳从海

中跃起来的情景，那一团血红，烫得他浑身颤栗，希望之火在心里熊熊燃烧，无边的高粱在海上，排成整齐的方阵，茎是儿女的笔挺的身躯，叶是挥舞的手臂，是光彩夺目的马刀，日本的海洋变成了高粱的海洋，海洋的波动是高粱的胸膛在起伏，那汩汩漓漓的潮流，是高粱们的血。

根据日本北海道地区札幌市的档案材料记载：1949年10月1日上午，札幌所属清田畋村农妇顺河贞子去山谷中收稻子，遭野人玷污……这些材料，是日本朋友中野先生帮我搜集并译成中文的，资料中所谓"野人"即指我的爷爷，引用这段资料的目的是为了说明爷爷叙述中一个重要事件发生的时间和地点。爷爷1943年中秋节被抓了劳工，同年底到达日本北海道，1944年春天山花烂漫时逃出劳工营，在山中过起了亦人亦兽的生活，到1949年10月1日，他已经在山林中度过两千多个日日夜夜。现在被我描绘着的这一天除了凌晨一场大雾使他更方便、更汹涌地回忆起故国的过去那些属于他的也属于他的亲人们的火热生活外，并没有什么特殊的意义，中午发生的事情另当别论。

这是一个普通的日本北海道的上午。雾散了，太阳在海与山林的上方高挂着。几片耀眼的白帆在海上缓缓地漂着，远看似静止不动。海滩上晾晒着一片片褐色的海带。捕捞海带的日本渔民在浅滩上蠕动，好像一只只土色的大甲虫。自从那位白胡子老渔民坑了他们后，爷爷对日本人，不论面相凶恶还是面相慈祥的，都充满了仇恨，所以，夜里下山偷起海带和干鱼来，他再也不产生那种一钱不值的罪疚感，他甚至用那把破剪刀把日本渔民晾在海边的渔网剪得粉碎。

阳光强烈了，山谷林间的薄雾也消逝了，海在泛白，山上山下的树木，红与黄的大叶夹杂在青翠的松与柏之间，宛若一簇簇燃烧的火苗。红与绿的浓色里有一柱柱的洁白，那是桦树的干。又一个美丽的秋天悄然降临，秋天过后是严冬，北海道严酷的冬季，促使爷爷像熊一样冬眠，一般来说，当标志着秋天的紫色达子花漫山开遍时，也是爷爷一年中最胖的季节。今年的冬天前景美好，前景美好的主要理由是，三天前他占据了这个向阳、背风、隐蔽、安全的山洞。下一步就是储存越冬的食物，他计划用十个黑夜，背上来二十捆半干半湿的海

带，如果运气好，还可能偷到一些干鱼、土豆，那道清泉距洞口不远，攀藤附葛即可过去，不必担心在雪地上留痕迹。一切都证明，幸福的冬天因为山洞而来。这是个幸福的日子，爷爷心情很好，他当然不知道这一天全中国都在兴奋中颤抖，他感到前景美好的时候，他的儿子——我的父亲，骑着一匹骒马，穿着新军装，大背着马步枪，跟随着部队，集结在东皇城根的槐树下，等待着骑马从天安门前驰过那一大大露脸的时刻。

阳光透过枝叶，一条条射进洞口，照在他的手上。他的手指黑如铁，弯曲如鹰爪，手背上层生着发亮的鳞片，指甲残缺不全。他的手背上有刺刺痒痒的热感，这是阳光照射产生的效应。爷爷微微有了些睡意，便闭合了双眼，朦朦胧胧中，忽听到遥远的地方炮声隆隆，金光与红光交相辉映，成千匹骏马连缀成一匹织锦，潮水一般，从他脑子里涌过去。爷爷的幻觉与开国的隆重典礼产生的密切联系，为爷爷的形象增添光彩，反正有心灵感应、特异功能这一类法宝来解释一切不能解释的问题。

多年的山林生活，逼得爷爷听觉和嗅觉格外发达，这不是特异功能，更不是吹牛皮，这是千真万确的事实。事实胜于雄辩，谎言掩盖不住事实，爷爷在报告会上常说这套话。他在洞里竖起耳朵，捕捉洞外的细微声响，藤萝在微微颤抖，不是风，爷爷知道风的形状和风的性格，他能嗅出几十种风的味道。他看着颤抖的藤萝闻到了狐狸的味道，报复终于来了，自从把四只毛茸茸的小狐狸一刀一个砍死并摔出洞外那一刻开始，爷爷就开始等待着狐狸的报复。他不怕，他感到很兴奋，退出人的世界后，野兽就是伴侣和对手，狼，熊，狐狸。他熟悉它们，它们也熟悉他。经过那一场殊死搏斗，熊与他达成了相逢绕道走，互相龇牙咆哮半是示威半是问候但互不侵犯的君子协定。狼怕我爷爷，狼不是对手，狼在比它更凶残的动物面前简直不如丧家狗。与狼和熊比较，狐狸是狡猾阴险的小人，它们只能对野兔和农舍里的鸡施威风。他把两件至宝——菜刀与剪刀，攥在左右手里，臊狐的异臭与藤萝的抖索愈来愈剧烈，它在攀着藤萝上行。爷爷一直认为这次进攻会发生在深夜里，狐狸的机敏活跃从来都是与漆黑的夜晚联系在一起的，光天化日之下发动收复失地、报杀子仇的战斗大出爷爷意料

之外。兵来将挡，水来土掩，比这种情况危急十倍的局面他应付过很多，所以他镇静自若。与往昔那些蛰伏的白昼比较，这个上午将会充实、充满趣味。共和国的威武马队正在海的对面接受那位高大英挺、嗓音高亢的领袖检阅，数十万人脸上挂着热泪。

那只火红的老狐狸用四个爪子抱住那根粗大的藤条，攀援到与爷爷隐身的洞口平齐的高度。狐狸的脸上带着狡猾的微笑，强烈的阳光使它眯着一只眼睛，它的眼圈黑黑的，眼睑上生着茂密的金色睫毛。这是只母狐，爷爷看到它因为失去哺乳对象肿胀起来的两排黑色乳房。肥大的红狐狸附着在紫色的藤萝上，妩媚地晃动着粗大的尾巴，像一只流里流气的大傻瓜，像一团动摇钢铁意志的邪恶的火焰。爷爷攥着刀把子的手突然感到十分疲倦，十指酸麻僵硬。问题根源在于母狐的表情，它应该是龇牙咧嘴一副凶相，而不是摇晃着色迷迷的尾巴，眼睛里流露出甜蜜的微笑，爷爷因此六神无主，手指麻木。藤条距离洞口约有二尺，悠悠晃晃。一团燃烧的火，映照得灌木叶子片片如金箔。爷爷只要一举手，就能砍断藤条，使狐狸坠入山谷，但他举不起手。狐狸魅力无穷，菜刀沉重无比。关于狐狸的传说涌上爷爷的心头，他不知道自己的脑袋里何时积淀了这么多狐狸的传说。手边没了盒子炮，爷爷的胆量减了一半，在坐骑黑马手持钢枪的岁月里，他从来没有怕过什么。狐狸在摇动尾巴的同时，还发出嘤嘤的鸣叫，好像一个妇人在哭泣。爷爷不明白自己为什么会这样犹豫、软弱，你还是那个杀人不眨眼的土匪头子余占鳌吗？他用力捏紧了腐朽的刀柄，蹲起身子，摆好进攻的架势，等着狐狸荡过来。他的心脏卜卜地跳动着，一股股冰冷的血上冲脑壳，使他的眼前出现一片冰与水的颜色，他感到两个太阳穴在针扎一样疼痛着。狐狸好像看破了他的行动计划，它还在荡着，但幅度明显减小，爷爷必须探出大半截身体才能砍到它。它的脸上表情越来越像一个荡妇。这种表情对他来说一点也不陌生。爷爷觉得，那狐狸随时都会摇身变成一个遍身缟素的女人。他终于非常迅速地探出身去，一手抓住了那根藤条，另一只手挥刀对准狐狸的头颅。

狐狸的身体自然地往下滑动，爷爷用力过猛，大半截身体探出洞外，但那红锈斑斑的刀，终于砍中了狐狸的头颅。他正想缩回身体，

就听到头上一声呼啸，一股热烘烘的臊臭气息随着那呼啸下来，罩住了爷爷的身体。一只大狐狸骑在了他背上，那四只爪子紧紧地搂抱着他的双胁和肚腹，那条粗大的尾巴紧张而兴奋地扇忽着，尾上的粗毛使爷爷双股之间刺痒难捱。与此同时他的脖子上感觉到狐狸嘴里喷出来的热气，他的脖子下意识地缩起来，腿上暴起鸡皮疙瘩，很快，颈上爆发了尖利的痛楚，狐狸咬住了他。至此，爷爷才领略日本北海道狐狸的狡猾。

想缩回身去是绝对不可能了。即便能勉强挣扎回洞里，藤上受了轻伤的狐狸就会攀援上升进洞，到时，公狐母狐腹背夹击，爷爷将是死爷爷。他的脑子以闪电般的速度分析了形势，只有以死相拼，也许有一线生机。公狐的利牙猛力咬进着，爷爷感受到了狐牙与他的颈骨相摩擦的坏滋味。他把身体猛往下一蹿，破剪刀与破菜刀同时失落，他两手抓住藤条，背负着公狐狸，悬在峭壁上。

母狐狸额头上被砍出了一条血口子，流出一串串鲜艳的血珠，这是爷爷跃出洞口那一瞬间看到的情景。他脖子上的血沿着肩膀，热乎乎地流到肚子和屁股上。狐牙似乎嵌在骨头缝里，骨痛胜过肉痛七至八倍，这是他在中国总结出的经验。活的兽牙比钢铁的碎片更厉害，前者制造出的痛苦生气勃勃，后者制造出的痛苦死气沉沉。爷爷原想靠这冒死一跃，把公狐狸从背上甩掉，但公狐狸坚硬的四肢粉碎了他的如意打算。它的四肢上仿佛带着吸盘或是倒刺钩儿，牢牢地搂住爷爷的肩膀和腰肢，还有它的嘴巴、牙齿，也跟爷爷的颈子融为一体，更加令爷爷狼狈不堪的是：那只额头受伤的母狐狸，竟轻伤不下藤蔓，它攀援上升半米，瞅个真切，咬住了爷爷的脚掌。爷爷的脚虽然久经磨练，变得不怕扎不怕刺，但终究是父母生的皮肉，阻不住锐利的狐牙。爷爷不由自主地哀号起来，痛苦的泪水蒙眬了他的双眼。

爷爷剧烈地晃动着身体，狐狸的身体随着晃动，但它们的牙齿并未松开，不但未松，反而愈来愈深地楔进去。爷爷，你松手吧！与其这样活着，还不如撒手利索。但爷爷的双手死死地攥着藤条。藤条活了这么长久，还是头一次承受这么大的重量，它吱吱扭扭地响着，好像在呻吟。藤条生根在狐狸洞口上方那一片山的漫坡上，那里紫色花朵怒放，花的毯承接着上边的树落下来的黄叶与红叶。爷爷就是在那

里发现了脆甜多汁的山萝卜，在自己的食谱中增添了一道大菜，也是在那里发现了狐狸踩出来的弯曲小径，并顺藤摸瓜，摸进狐狸窝，摔死了小狐狸。爷爷，如果你早知道会悬在空中受苦，就不会杀死狐狸儿女，抢占狐狸洞穴了吧？爷爷面孔如铁，闭口不言。

藤条大幅度摇摆，洞上的浮土唰唰下落。艳阳高照，狐狸洞西侧那注清泉银光闪烁，蜿蜒到谷底森林中去，谷外的村庄在海滩上旋转，海上万千光辉闪烁的浪花，拥拥挤挤，一刻也不安宁。海的音乐断断续续送入爷爷的耳朵，忽而如万马奔腾，忽而似轻歌曼舞。他抓紧藤条，死不松手。

藤条对人和狐狸发出警告，人和狐狸继续折腾着。它愤怒地断裂，洞口缓缓地升上去了。爷爷抓住藤条死死不松手。悬崖上升，郁郁葱葱的山谷迎面扑来。林木间清凉的空气和树叶腐败的气息像一个温柔的大垫子，托着爷爷的肚腹。长长的紫红色藤条在空中飞舞着。爷爷看到——感觉到脚下那只母狐狸已与藤条脱离，它在下降的过程中翻着优美的斤斗，像一团天火。海水汹涌而来，浪花翻卷，犹如马的鬃毛。

在下降的过程中，爷爷没有想到死。他说自从那年在林中上吊绳子连断三次后，他就知道自己死不了。他预感到在海那边的高密东北乡才是最终的归宿。排除了死亡的恐怖，下降成了难得的幸福体验。身体似乎变得宽而薄，意识扁平透明，心停止跳动，血液停止循环，心窝处微红、温暖，像一个火盆。爷爷感觉到风把他和公狐狸剥离开。先剥离开狐狸的四肢，后剥离了嘴巴。狐狸的嘴巴似乎从他脖子上带走了一些什么，又好像把一些东西留在了他脖子里。骤然失去重负，爷爷在空中轻盈地翻卷了三百六十度。这个车轮转让他看到了公狐狸的身体和那张尖狭而凶狠的脸。公狐狸毛色青黄，肚皮洁白如雪。爷爷自然会想到这是张好皮子，剥下来可缝一件皮背心。森林的上升突然加快了，宝塔状的雪松、白皮肤的桦树、黄叶翩翩如满树飞蝶的栎树……跳跃着伸展开树冠。爷爷死死地攥着那根盘旋飞舞的藤条不放。藤条挂在一棵栎树的坚韧但舒曼的枝条上，爷爷挂在树冠上。他听到几根树枝断裂了，屁股摔在一根粗大的树杈上，往上弹起，落下，又弹起，终于稳住。在树的颤抖里，他看到两只狐狸一先

一后摔在树下厚厚的腐叶里。两个柔软的狐狸竟如两枚炸弹，把腐土与腐叶砸得訇然四起，林木间两声低沉的浊响，激励得树叶嚓嚓作响，成熟的树叶则纷纷下落，落在同类的尸体上，落在狐狸的尸体上。爷爷低头看到被红叶和黄叶掩埋得五彩缤纷的狐狸，突然感到胸膛里热辣辣，口腔里甜蜜蜜，脑袋里红旗漫卷，眼前灿烂辉煌，周身没有一处是痛苦的。他心中充满了对这两只狐狸的美好感情。狐狸下落与红叶黄叶流畅优美的下落过程在他脑海里周而复始地循环着，我毫不客气地说：爷爷，你昏过去了。

爷爷被鸟的鸣叫声唤醒。正午的太阳火辣辣地晒着他的部分皮肤，太阳从树枝树叶的间隙里射下来一道道灿烂的金光。有几只浅绿色的松鼠在树上灵巧地跳跃着，它们不时咬开一颗栎树的果实，让白色的果仁散出微微如丝的苦香味儿。爷爷开始体会身体各部位的情况，内脏正常，双腿正常，脚上痛，有凝结的黑血和翻开的皮肉，被母狐咬的。颈痛，被公狐咬的。双臂不知所在，寻找，它们高举着，手抓着那根救命的藤条。根据经验，爷爷知道它们脱了臼。他站起来，头有些晕，不望树下。用牙齿咬开握住藤条的手指，借助腿和树，使胳膊回位，他听到骨头的咯崩声，感觉到汗水从毛孔里渗出来。邻近的树上，有一只啄木鸟在笃笃地啄树，他立刻又感到脖子痛苦。啄木鸟的尖嘴似乎在啄着他的一根白色的神经。森林里的鸟声压不住海的涛声，他知道海近了。一低头便晕，这是下树的最大困难，但不下树无异于自杀，他的肚肠绞紧，喉咙干渴。他操纵着不灵敏的胳膊下树，腿与腹发出最大的能力，贴着树皮，吸着树皮，尽管如此，他还仰面朝天跌在树下，腐烂的树叶保护着他。由于高度太小，绝对没有炸弹效应。酸与香与臭混合的气息从身下泛起，注满了嗅觉。他爬起来，听着水声一脚深一脚浅地走，那道泉水隐没在腐叶里，脚下有凉气上升，水从脚窝里渗出。他趴下，用手扒开腐叶，在水声最响的地方腐叶层层，像饼一样，水初盈出来时有些混浊，他稍等一下，水清了，低头便喝，清凉的泉水透彻胸腹，到后来才尝到了腐味。我想起他在墨水河里喝那游动着蝌蚪的热脏水的历史。喝满了肚子，他感觉舒服了些，有了精神，被水充斥的胃暂时不饿。他伸手去摸脖子上的伤口，烂糊糊没有形状。回忆方才剥离时，那刺痛的是

狐狸折断的牙齿，咬着牙伸进一个指头去抠，果然抠出了两颗折断的狐狸牙。血又冒出来，不多，就让它流一会，冲洗出毒素。爷爷平心静气，排除杂念，从森林中万千气味的洪流里，辨别出“红叶金针草”的独特辛辣味儿，循着味儿去，在一株大松树的背后，找到了它。这种草药，我翻遍图文并茂的中草药词典也没找到，爷爷采了草，用嘴咀嚼成糊状，糊到伤口上，颈上，脚上。为了治疗头晕，他又找来紫茎薄荷，撕下叶片，揉得出汁儿，贴到太阳穴上。伤口不痛了。他在橡树下吃了几簇无毒的蘑菇，又吃了几把甜甜的山韭，运气很好，又找到一株野葡萄，放开肚皮吃了一饱，然后拉屎撒尿，爷爷又变成了精力旺盛的山妖。

他到栎树下看狐狸，狐狸的周围已经飞来飞去很多绿头苍蝇。他一向怕苍蝇，便躲开了。这时候，松树上流出的油脂散发着香味，熊在树洞里打瞌睡，狼在岩缝里养精蓄锐，爷爷本该回他的山洞，但他被海浪那懒洋洋的哗哗声吸引，竟破坏了自己昼伏夜出的生活规律，大着胆儿——他未感觉到怕——向着海浪的声音走去。

海的声音很近，海的距离有些远。爷爷穿越了这条与山谷同样狭长的树林，翻上了一道平缓的山梁。树木渐渐稀疏起来，林中有很多被砍伐后留下的树桩。他很熟悉这道山梁，但以往见它是在黑夜，这次见它是在白昼，不但颜色有异，而且气味不同。林间有些开辟出来的土地，种植着枯瘦的玉米和绿豆，爷爷蹲在田垄里吃了一些青嫩的绿豆角儿，感到舌头沙涩。他态度安详，不慌不忙，像一个无忧无虑的农民。这种精神状态在他十四年的山林生活中只出现过几次，这算一次，用铝壶在海汊子里熬出咸盐是一次，吃土豆撑了半死是一次，每一次都有特殊情况，都有纪念意义。

吃过绿豆后，他又往前走了几百米，站在了山梁的顶端上，看到了吸引着他的蓝色与灰色交错横流的海与山梁下那个小小的村庄。海边上静悄悄的，有一个看上去很老的人在翻晒海带，村子里不安静，有牛的叫声。他第一次在亮光光的太阳下接近村子，看清了日本农村的大概模样，除了房屋的样式有些古怪外，其他的如气味、情绪与高密东北乡的农村相似。一只肯定是病弱狗的怪异的嗥叫提醒他不可继续冒进，只要在白天被发现，要逃脱性命十分困难。他在一棵荆条后

隐蔽起来，观察了一会村庄和海洋的情况，感到有些无聊，便懒洋洋地往回走。他想起了丢在山谷中的菜刀和剪刀，十分恐慌，如果没有了这两件宝贝，日子会非常难过。他的脚步加快了。

在山梁上，他看到了一块玉米田，玉米的秸秆晃动，发出嚓啦嚓啦的声响。声响很近，他急忙蹲下身，隐藏在树后。玉米田约有五亩左右，玉米长得不好，一穗穗棒子短而细小，看来既缺肥又缺水。他在孩童时代，听村里老人讲述过关东的熊瞎子掰棒子的故事。他嗅到了久远的燃烧艾蒿的香气，蚊虫在艾烟外嗡嗡叫，蝈蝈在梨树上细声细气地鸣叫，马在黑暗中吃着麸皮拌谷草，猫头鹰在墓地的柏树上哀鸣，深厚的黑夜被露水打得精湿。她在玉米田里咳嗽了一声。是女人不是熊瞎子，爷爷从梦幻中醒来，他感到兴奋和恐惧。

人是他最怕的，也是他最思念的。

在兴奋和恐惧中，他屏住呼吸，集中目力，想看一看玉米田里的女人。她只轻轻地咳了一声他就感觉到了她是女人。在集中目力时，他的听力也自然的集中了，爷爷嗅到了日本女人的味道。

那个女人终于从玉米地里露出了身体。她面色灰黄，生着两只大而黯淡的单眼皮眼睛，一只瘦瘦的鼻子和一张小巧的嘴巴。爷爷对她连一丝恶感也没有。她摘下破头巾，露出头上黄褐色的乱发。她是个饥饿的女人，与中国的饥饿女人一模一样。爷爷心中的恐惧竟被一种不合时宜的怜悯情绪偷偷替换着。她把盛着玉米的筐子放在地边上，用头巾擦着脸上的汗水。她的脸上灰一道白一道。她穿着一件肥大的褂子，黄不拉叽的颜色。这件褂子激起爷爷心中的邪恶。秋风稀薄，啄木鸟单调的啄木声在树林里响，海在背后喘息着。爷爷听到她用低哑的嗓子嘟哝着什么。像大多数日本女人一样，她的脖子和胸膛很白。她肆无忌惮地解开衣扣扇风，被爷爷看了个仔细。爷爷从她那两只胀鼓鼓的乳上，知道这是个奶着孩子的女人。豆官吊在奶奶的乳房上胡闹，奶奶拍打着他的光屁股蛋儿。瘦小结实的豆官笔挺在他那匹骒马背上，松松地挽着缰绳从天安门前跑过，马蹄得得，坚硬的石板大道上，响着蹄铁。他与同伴们一起高呼着口号，口号响彻天地。他总是想歪头去看城楼上的人，但严格的纪律不允许回头，他只能用眼睛的余光去斜视大红宫灯下那些了不起的大人物。她没有理由躲躲闪

闪，在一个荒凉的、没有人迹的山梁上。女人的小解很随便。她的全过程对准爷爷进行。爷爷感到血潮澎湃，伤口处一鼓一胀地疼痛，他弯着腰站起来，不顾胳膊碰响树的枝条。

那女人散漫无神的目光突然定住，爷爷看到她的嘴大张着，似乎有惊恐的叫声从她的嘴里发出来。爷爷歪歪扭扭、但是速度极快地对着那女人扑过去，他不知道自己的形象是怎么样的骇人。

不久之后，爷爷在山谷里一汪清水边，看到了自己的面孔，那时他才明白，日本女人为什么会像稀泥巴一样，软瘫在玉米田头。

爷爷把她摆正。她的身体软绵绵的任凭摆布。他撕开她的上衣，看到她的心在乳下卜卜地跳动着。女人很瘦，身上粘腻腻的都是汗水与污垢。

爷爷撕扯着她，一串串肮脏的复仇的语言在耳朵里轰响着：日本、小日本、东洋小鬼子，你们奸杀了我的女人，挑了我闺女，抓了我的劳工，打散了我的队伍，作践了我的乡亲，烧了我们的房屋，我与你们是血海般的深仇，哈哈，今天，你们的女人也落在我的手里了！

仇恨使他眼睛血红，牙齿痒痒，邪恶的火烧得他硬如钢铁。他扇着那女人的脸蛋，撕掳那女人的头发，拉扯她的乳房，拧她的皮肉，她的身体颤抖着，嘴里发出梦呓般的呻吟。

爷爷的声音继续在他自己的心里轰鸣着，现在是淫秽的语言：你怎么不挣扎？我要奸死你，日死你！一报还一报。你死了？死了我也不会放过你！

他撕开她的下衣，糟烂的布顺从地破裂，像马粪纸一样。爷爷对我说，就在她的下衣破裂的那一瞬间，他躯体里奔涌着的热血突然冷却了，钢枪一样坚挺的身子随即萎缩，像一只斗败的公鸡垂头丧气，羽毛凌乱。爷爷说他看到了她的红布裤衩，裤衩上，补着一个令人心酸的黑布补丁。

爷爷，像您这样的钢铁汉子怎么会害怕一个补丁？是不是犯了您那铁板会的什么忌讳？

我的孙子，爷爷怕的不是补丁！

爷爷说，他看到了日本女人的红布裤衩上的黑布补丁，像遭了当

头一棒。日本女人变成了一具冰冷的僵尸，二十五年前那片火红的高粱又一次奔马般涌到面前，迷乱了他的眼，充斥了他的脑。凄凉高亢的音乐在他的心灵深处响着，一个音节如一记重锤，打击着他的心脏。在那片血海里，在那个火炉里，在那个神圣的祭坛上，仰天躺着我奶奶如玉如饴的少女身体。同样是粗蛮地撕开衣服，同样是显露出一条红布裤衩，同样的红布裤衩上补缀着同样的黑布补丁。那一次爷爷并没有软弱，黑布补丁作为一个鲜明的标志，牢牢地贴在他的记忆里，永不消逝。他的眼泪流在嘴里，他尝到了泪水的甘苦混合的味道。

爷爷用疲倦至极的手，把日本女人的衣服胡弄了胡弄，她肉体上的青红伤使他感到了深重的罪孽。然后，他摇摇晃晃地站起来，举步欲行走。他的腿又酸又麻，脖子上的伤口又热又胀，咚咚蹦跳，似乎在跳脓。眼前的树木和山峰突然彤红耀眼，奶奶蜂窝着一个血胸膛从很高的地方，从天上，从白云里，缓缓地跌下来，落在了他伸出的手臂上，奶奶的血流光了，身体轻软，如同一只美丽的红色大蝴蝶。他托着她向前走，柔软的高粱林闪开一条路，路光上射，天光下射，天地合为一体。他站在墨水河高高的大堤上，堤上黄草白花，河里的水鲜红如血，凝滞如油，油光似鉴，映着蓝天与白云，鸽子与苍鹰。爷爷一头栽倒在日本山梁上的玉米田里，就像栽倒在故乡高粱地里一样。

爷爷并没和那位日本女人交媾，所以，日本文史资料中所载她后来生出的毛孩与爷爷没有关系，虽说有一位全身生毛的半日本小叔叔并不是家族的耻辱，甚至是我们的光荣，但必须尊重事实。

儿子的敌人

一

黎明时分，震耳欲聋的连串巨响把正在恶梦中挣扎的孙寡妇惊醒了。她折身坐起来，心里嘭嘭乱跳，头上冷汗涔涔。窗外，爆炸的强光像闪电抖动，气浪震荡窗纸，发出索索的声响。她披衣下床，穿上蒲草鞋，走到院子里。没有风，但寒气凛冽，直沁骨髓。她抬头看天时，有一些细小冰凉的东西落在了脸上。下雪了，她想，大慈大悲的观世音菩萨，保佑我的儿子平安吧。

攻打县城的战役在村子西南二十里外进行，大炮的阵地设在村子东北十五里的河滩柳树林里。炮弹出膛的红光与炮弹爆炸的蓝光在东北和西南方向遥相呼应，尖利的呼哨把它们联结在一起。三天前，民兵队长带着人来把院门和房门借走了，说是绑担架要用。他们噼哩喀啦地卸门板时，她的心情很平静，脸上没有难看的表情，但民兵队长却说：大婶，您是烈属，又是军属，卸您家的门板，我知道您不高兴，但实在是没有办法，我们村要出五十副担架呢。她想表白一下说自己没有不高兴，但话到唇边又压了下去。此刻，在抖动不止的强光映照下，被卸了门板的门口，就像没了牙的大嘴，断断续续地在她的眼前黑洞洞地张开。她感到浑身发冷，残缺不全的牙齿在口腔里各尽所能地碰撞着。她将左手掖在衣襟下，用右手的肥大袖筒罩着嘴巴，

在院子里急急忙忙地转着圈子，脚下的草鞋擦着地面，发出踢踢踢踢的声音。每一声爆炸过后，她都感到心头剧痛，并不由自主地发出长长的呻吟。从敞开的大门洞里，她看到被炮火照亮的大街上空无一人，十几只黄鼠狼拖着火炬般的肥大尾巴在街上蹦蹦跳跳，宛如梦中景物。邻居家那个刚刚满月的孩子发出了一声嘶哑的哭嚎，但马上就没了声息，她知道是孩子的母亲用乳房堵住了孩子的嘴。

她有两个儿子，大儿子孙大林前年冬天死在打麻湾的战斗中。那次战斗也是黎明前发起的，先是从东南方向传来了一声惊天动地的巨响，震荡的房子摇晃，窗纸破裂，然后就是爆豆般的枪声。当时她与现在一样，也是把左手掖在衣襟下，用右手的袖筒罩着嘴，在院子里一边呻吟一边急急忙忙地转圈子，好像一头在磨道里被鞭子赶着的老驴。她的小儿子小林披着棉袄、赤着双腿从屋子里跳出来，眺望着东南方被火光映红了的天空，兴奋地嚷叫着：打起来了吗？打起来了，好极了，终于打起来了！她用长长的像哭泣一样的腔调说：你这个不懂事的孩子啊，打起来有什么好？你哥在里边呐！小林今年十九岁，是个号兵，此刻他正在攻城的队伍里。从大儿子当了兵那年开始，只要听到枪炮声她就心痛、呻吟、打嗝不止，只有跪在观音菩萨的瓷像前高声念佛，这些症状才能暂时地得到控制。

她进了屋子，点着豆油灯盏，找出一束珍藏的线香，引燃三柱，插进香炉里。如豆的灯火颤抖不止，房梁上的灰挂飘飘摇摇地落下来，三缕青烟变幻多端，屋子里扩散开浓郁的香气。她跪在菩萨瓷像前的蒲团上，看到蓝色的闪光中，低眉顺目的菩萨脸庞宛若一枚绿色的光滑贝壳。她仿佛听到菩萨在轻轻地叹息。她闭着眼睛，大声地念着：南无观世音菩萨，南无观世音菩萨……她的嗓音颤抖，尾声拖得很长，听起来像哭诉。念着佛号，她渐渐忘记了自己的身体，炮声不再进入她的耳朵，打嗝也止住了。但此时她的脑海里出现了大儿子血肉模糊的脸。她极力想忘掉这张其实并没有看见过的脸，但它却像浮力强大的漂木一样，固执地浮现在她的脑海里。麻湾战斗结束后，在村长的陪同下，她与小林一起赶到了东南方向的一个小村子里，一位用绷带吊着胳膊的军人，将她带到了一片新坟前。受伤的军人指指一座新坟前的写着黑字的白木牌子，说：就是这里了。她感到脑子里突

然变得迷糊起来，木木地想着：大林怎么会埋在这里呢？心里想着，嘴里就说了出来：大林怎么会埋在这里呢？受伤的军人用那只好手握着她的手说：大娘，您的儿子非常勇敢，他用炸药炸开了敌人的围墙，开辟了通往胜利的道路。听了军人的话，她还是有点迷糊，茫然地问着：你说大林死了？军人沉重地点了点头。她感到好像有人在身后猛推了自己一把，糊糊涂涂地就趴在了眼前的新坟上。她并没感到有多么难过，只是喉咙里甜甜咸咸的，像喝了一口蜜之后，接着又吞了一口盐。她甚至还亲切地嗅到了新鲜黄土的醉人的气味。只是当村长和受伤的军人将她从新坟上拉起来时，她才嘤嘤地、像个小姑娘似地哭起来……大林的脸像鱼儿似地沉了下去，小林的面孔紧接着浮现出来。这孩子有张生动的娃娃脸，面皮白净，口唇鲜红，双目晶亮，两道弯眉就像用炭画上去的。大林死了，小林成了独子。她原以为独子可以不当兵，但村长杜大爷让他去当。她跪在了村长面前，说：他大爷，开开恩吧，给我们老孙家留个种吧。村长说：孙马氏，你这话是怎么说的？现如今谁家还有两个三个的儿子预备着？我家也只剩下一个儿子，不是也当兵去了吗？她还想说什么，但小林把她拉起来，说：娘，行了，当就当吧，人家能去，咱们为什么就不能去？村长说：还是年青人思想开通……

三天前小林回来过一次，说是连长知道他是本地人，特批给他一天假。她看到当兵不满一年的小儿子窜出了半个头，嘴唇上那些茸毛胡子变黑了也变粗了，但还是那样一张笑盈盈的脸，生动活泼，像个没心没肺的大孩子。她的心中充满了欣喜，目光就像焊在了儿子脸上似的，弄得他不好意思起来，说，娘你别这样看我好不好？她的眼泪哗哗地就流了出来。他说：你哭什么？我这不是好好的吗？她抬起手背擦着眼，笑了，说：我是高兴呢，这次回来就不走了吧？儿子说：下午就走，连长给了一天假。她的眼泪又冒了出来。儿子不耐烦地说：娘，你怎么又哭了？她问儿子在队伍上能不能吃饱，儿子说：娘，你好糊涂，难道你没听说过？"旱不死的大葱，饿不死的大兵"！她问儿子吃得好不好，他说：有时吃得好，有时吃得不好，但总起来说比在家里吃得好，你没发现我胖了，高了？她伸手想去摸摸儿子的头顶，但儿子像一匹欺生的儿马蛋子一样往后退了一步。接着她问儿

子，当官的打不打人，儿子说：不打人，有时候骂人，但不打人。她还有许多问题想问，儿子却问起了小桃。她说小桃挺好的。他说娘我去看看小桃，然后撒腿就跑了。

小桃是宋铁匠家的老闺女，黑黑的面皮，乍一看不怎么的，但这闺女耐看，越看越俊。小桃跟小林从小就要好，还扎着小抓髻时，大人们问她：小桃小桃，长大了给谁当媳妇？她说：小林！儿子进了家门说了没有三句话就急着去看小桃，多少让她有点心酸，但她的心很快就被幸福充满了。人哪，谁没从年青时过呀？亲爹亲娘，那是另外一种亲法，与姑娘小伙子的亲不是一回事。她看到儿子斜背着一把黄铜色的军号，号把子上拴着一条红绸子，很是鲜艳。儿子穿着一套灰色的棉衣，腰里扎着一根棕色的牛皮带，走起路来大步流星，如果单从后边看，倒像个大人物了。她将埋在杏树下的一小罐白面刨出来，去邻居家借了三个鸡蛋、一小碗油，从园子里掘了一把冻得硬梆梆的葱，就忙碌着给儿子做葱花鸡蛋油饼。半下午时儿子才回来。他的脸上蒙上了一层尘土，但眼睛却像火炭一样闪闪发光。她没有多问，就赶紧把热了好多遍的油饼从锅里端出来，催着儿子吃。儿子有些歉意，对着她笑了笑，然后就狼吞虎咽起来。她目不转睛地看着儿子，不时地把盛水的碗往他面前推推，提醒他喝水，以免噎着。转眼间儿子就把两张像荷叶那般大的油饼吃了下去，然后端起水碗，仰起头来喝水。她听到水从儿子的咽喉里往下流淌，咕嘟咕嘟地响着，就像小牛喝水时发出的声音。儿子喝完了水，用手背擦擦嘴巴，说实在对不起，娘，连长让我回家帮您干点活，可是我忘了。她说没有什么活要你干。他说娘我该走了，等打完了县城我就回来看你。他突然发现自己说漏了嘴，忙说，娘，这是军事秘密，您千万别对人说，我连小桃都没告诉。她忧心重重地说：怎么又要打仗？话未说完，眼泪就流了出来。他说娘您就放心吧，我会照顾自己的。我们连长说过，越怕死越死，越不怕死越死不了。上了战场，子弹专找怕死鬼！她什么话也说不出来，只是一个劲地用衣袖擦眼泪。儿子吭吭吃吃地说，本来想给您买顶帽子，但我的津贴让老洪借去买烟了，等打完了仗，他说，我一定攒钱给您买顶帽子，我看到房东家一个老太太戴着一顶呢绒帽子，暖和极了。她只是擦眼泪，说不出话来。儿子说，我走了，我跟

小桃说好了，让她常过来看看，娘，您觉着她怎么样？让她给您做儿媳妇行不行？她点点头，说，是个好孩子。儿子说，娘，我走了，我还要赶三十里路呢！她急忙把锅里剩下的两张饼用包袱包起来，想让儿子带走，但等她把饼包好时，儿子已经走到了大街上。她拐着小脚跑出去，喊叫着：小林，带上饼！儿子回过头来，一边倒退行走着，一边大声地喊着：娘，您留着自己吃吧！娘，回去吧！娘，放心吧！她看到儿子把手高高地举起来，对着她挥动。她也举起了手，对着儿子挥动着。她看到儿子转回了头，好像要逃避什么似地，飞快地跑起来。她追了几步，便站住了。她的心痛得好像让牛用角猛顶了一下，连喘气都感到困难了。

黎明前那阵黑暗过去了，她在院子里，转着圈子打嗝、呻吟。往常里只要跪在菩萨像前就可以心安神宁，但今天她无论如何也跪不住了，只好跑到院子里转圈。大炮的声音不知什么时候停止了，从西南方向，传来了一阵阵刮风般的枪声，枪声里似乎还夹杂着人的呐喊，而军号的声音似乎漂浮在枪声和人声之上。她知道，只要有号声，就说明自己的儿子还活着。小雪还在飘飘地下落，地上积了薄薄的一层，她的草鞋在雪地上留下了一大圈凌乱的痕迹。她嗅到尖利的东北风送来了浓浓的硝烟气味，这气味让她想起了儿子走后自己去柳树林子里找他的情景。她听村子里那些来征集门板的民兵说，村子东北方向的柳树林子里有部队。她将儿子吃剩下的葱花鸡蛋油饼揣在怀里，走了半上午，找到了那里。她看到灰蒙蒙的柳树林子里，有几十门大炮高高地抻着脖子，一群小兵蚂蚁般地忙碌着。没等走到柳林边上哨兵就把她挡住了。她说想见见儿子。哨兵问她儿子是谁？她说儿子叫孙小林。哨兵说我们这里没有个孙小林。她说让我过去看看，我儿子在哪里我一眼就能认出来。哨兵不让她过去，她说，你这孩子怎么这样呢？要是你的娘来看你，你也不放她过去吗？哨兵让她问得一时语塞，这时一个帽子上插满柳枝的黑大汉走过来，问：大娘您有什么事？她说找儿子，找孙小林，她说我儿子是个吹号的，个子高高的，脸很白。黑大汉说，大娘，我们团里没有叫这个名的，我是团长，不会骗您，您的儿子，很可能在围城的步兵部队里。如果您想找，就到那里去找吧，不过，团长说，您最好别去，大战当前，部队忙得很，

您去了也不一定能见到他。眼泪从她的眼睛里流出来。团长说：大娘，放心吧，我们现在有了大炮，跟打麻湾时不一样了。那时候攻城，步兵死得多，有了大炮之后，步兵发起冲锋前，我们的大炮先把敌人打懵了，步兵冲上去抓俘虏就行了。团长的话让她感到很欣慰，也很感激，她将手里的包袱递给团长，说：团长，我听你的，不去给小林添麻烦了，这是他没吃完的饼，您要不嫌弃，就拿回去吃了吧。团长说：大娘，您的一片心意我领了，但这饼您还是拿回去自己吃吧。她说：您还是嫌脏。团长慌忙说：大娘，您千万别误会，我们有军粮，怎么好意思吃您的口粮？她怔怔地盯着团长的脸，团长接过包袱，说：大娘，好吧，我拿回去，谢谢您老人家。

西南方向响了一阵枪，但很快就沉寂了。她又跪在菩萨面前，磕头，念佛，祷告。她相信那个炮兵团长的话，心里确凿地认为，儿子的队伍，已经攻进了城市，战斗已经结束了。但大炮又一次响起来，她跑到院子里，看到许多炮弹在空中就像黑老鸹一样来来回回地飞翔着。有一颗炮弹落在了村子中央，发出一声惊人的巨响，她的耳朵就像进了水一样嗡嗡着，过了好大一会儿才听到声音。她看到一根灰色的烟柱从村子里升起来，一直升到了比树梢还要高的地方，才慢慢地飘散。她听到村子里响起了女人的哭声，男人的喊叫声，还有杂沓的脚步声，好像有许多人在大街上奔跑。她嗅到早晨的空气里弥漫着浓浓的火药味，比大年夜里村子里所有人家一起放鞭炮时的气味还要浓。就在大炮轰鸣的间隙里，枪声、呐喊声、军号声，又像潮水一样，从西南方向漫过来。听到军号声，她知道自己的儿子还活着。她回到屋子里，给菩萨上香，然后磕头、念佛、祷告。就这样她在院子和屋子里出出进进，不渴也不饿，脑子里乱哄哄的，耳朵里更乱，好像装进去了一窝蜜蜂。

中午时分，又一阵激烈的枪声响过，但这一次她没有听到军号声。她感到裤子里一阵发热，过了一回儿她明白自己尿了裤子。一群黑色的乌鸦从她的头顶上怪叫着飞了过去，一个不祥的念头占据了她的心灵。她手扶着门框子，浑身打着哆嗦。她知道自己的儿子死了，军号不响，就说明儿子已经死了。她晃晃荡荡地出了家门，走到胡同里。她感觉不到自己的双腿了，但她知道自己正在向前走。她走到大

街上，看到一匹黑马从西边飞奔过来。马上骑着一个人，身体前倾着，黑色的脸就像一块生硬的铁，闪烁着刺目的蓝光。黑马像一股旋风从她的面前冲了过去。她的心里有些迷惑，迷茫地盯了一会马蹄腾起来的黄尘，然后继续往前走。街上出现了一些穿灰色军衣的兵，她知道他们是和儿子一伙的。他们的脸都紧绷着，一个个脚步风快，谁也顾不上跟她说话。她还看到从那间临街的碾屋里，拉出了几十根电线，有很多人在里边大声地喊叫着，好像吵架一样。一个穿着黑色棉袄、腰里扎着一根白布带子的男人弓着腰迎面过来。她感到这个人似曾相识，但一时又记不起他是谁。那人拦在她的面前，大声问：你到哪里去？这人的声音也很耳熟，但她同样记不起这是谁的声音。那人又问：您要去哪？她哭着说：我去看看我儿子，军号不响了，我儿子死了……那人伸手拉住她的袖子，往路边的屋子里拖着她。她努力地挣扎着，说：放我走，我去看看小林，大林死时我就没看到他，这次说什么也要看看小林……她放声大哭起来，我的儿子，我的小林，我的可怜的小林……在她的哭声里，那个既熟悉又陌生的男人松开了拉住她的衣袖的手，用同情的目光看着她。他的眼睛里有一些闪烁不止的光芒，似乎是泪水。她摆脱了男人，对着西南方向跑去。她感到自己在奔跑，用最快的速度。没等她跑出村子，络绎不绝的担架队就挡住了她的去路。

她看到第一副担架上抬着一个脑袋上缠满白布的伤兵，他静静地仰面躺着，身体随着担架的起伏而微微抖动。她感到心中一震，脑子里一片白光闪烁。小林，我的儿子……她大声哀号着扑到担架前，抓住了伤兵的手。在她的冲击下，前头那个抬担架的小伙子腿一软跪在了地上。担架上的伤兵顺下去，庞大的、缠着白布的脑袋顶在了前头那个小伙子背上。这时，一个腰扎皮带、斜背挎包、乌黑的头发从军帽里漏出来的女卫生员，从后边匆匆跑上来，大声批评着：怎么搞的？当她弄明白担架夫跪倒的原因后，就转过来拉着她的胳膊说：大娘，赶快闪开，时间就是生命，您懂不懂？

她继续哀号着：我的儿啊，你死了娘可怎么活啊……但她的哭声很快停止了，她看到伤兵的手上有一条长长的刀疤，而自己的儿子手上没有疤。卫生员拉着她的胳膊把她从担架上拖开，然后对着担架队

挥一下手，说：赶快走！

她站在路边，看着一副副担架小跑着从面前滑过去，担架上的伤兵有的呻吟，有的哭叫，也有的一声不吭，好像失去了生命。她看到一个年青的伤兵不断地将身体从担架上折起来，嘴里大声喊叫着：娘啊，我的腿呢？我的腿呢？她看到伤兵的一条腿没有了，黑色的血从断腿的茬子上一股股地窜出来。伤兵的脸白得像纸一样。他的挣扎使前后抬担架的民夫身体晃动，担架悠悠晃晃，就像秋千板儿，前后撞击着民夫的腿弯子和膝盖。

担架队漫长得像一条河，好像永远也过不完，但终于过完了。她铁了心地认为小林就在其中的某副担架上。她哭嚎着，跟着担架队往前跑。一路上跌跌撞撞，不断地跌跤，但一股巨大的力量使她跌倒后马上就能爬起来，继续追赶上去。

担架队停在了高财主家的打谷场上，场子中央搭起了一个高大的席棚，担架还没落地，就有七八个胸前带着白色遮布的人从席棚里冲出来。放下了担架的民夫们闪到一边，有的坐着，有的站着，不管是站着的还是坐着的都张开大口喘粗气。那些医生冲到担架前，弯下腰观看着。她也跟随着冲过去，大声哭喊着儿子的名字。一个戴眼镜的男医生瞪了她一眼，哑着嗓子对那女卫生员说：小唐，把她弄到一边去。卫生员上来，拉住她的胳膊，粗声粗气地说：大娘，行了，如果您想让您的儿子活，就不要在这里添乱了！

卫生员把她拉到一边，按着她的肩头，让她坐在一个半截埋在土里的石滚子上，像哄小孩子似地说：不哭不哭，不许哭了！

她把哭声强压下去，感到悲哀像气体一样，鼓得胸膛疼痛难忍。她停止了哭叫，就听到了伤兵们的呻吟和哭叫。伤兵们一个个地被抬进席棚，她听到一个伤兵在席棚里大叫着：不要锯我的腿，留下我的腿吧……求求你们，留下我的腿吧……

做完了手术的伤兵陆续从席棚里抬出来，放在场院中央，她逐个地观看着，心里满怀着希望，不断地念叨着：小林啊，我的小林……她既想看到儿子，又怕看到儿子。这个下午在她的感觉里，漫长得像一年，又短暂得像一瞬。伤兵一批批送来，几乎摆满了整个的场院。她在伤兵之间走来走去，那个姓唐的女卫生员好几次想把她拉走，都

没有成功。黄昏时刻，做完了手术的伤兵大部分抬走了，那些神情疲惫、胸前血迹斑斑的医生和嗓音嘶哑的女卫生兵小唐也随着担架走了。留在场院里的，除了几个看守的民夫，便是死去的士兵。天依然阴沉着，但西边的天脚上出现了一片杏黄的暖色。零星的枪响如同秋后的寒蝉声凄凉悲切，拖着长长的尾巴滑过天际，然后便如丝如缕地消失在黄昏的寂静中。还是没有风，轻薄的雪片在空中结成团簇，宛如毛茸茸的柳絮，降落在死者的脸上。她一遍遍地看着那些死人，从一具尸体前挪到另一具尸体前。为了看得更加亲切，她用颤抖的手，小心翼翼地拂去他们脸上的雪花。她感到自己手上那些粗糙的老皮，摩擦着那些年轻的面皮，就像摩擦着绸缎。有时候她发现一个与儿子有点相似的面孔，心便猛地撮起来，接着便嘭嘭狂跳。她没有发现自己的儿子，但她总怀疑儿子就在死人堆里，是自己粗心大意把儿子漏掉了。后来，村长和几个民兵架着她的胳膊，提着马灯，把她送回了家。一路上她像个撒泼的女孩，身体往下打着坠儿，嘴里大声喊叫着：放开我，放开我，你们这些坏种，放开我，我要去找我的儿子……村长把嘴巴贴在她的耳朵上说：大婶子，你家小林没受伤，更没牺牲，您就放了这颗心吧。村长吩咐民兵硬把她抬到了炕上，然后大声说：睡觉吧，老婶子，小林没死，这一仗打下来，最次不济也得升个排长，你就等着享福吧！

她嗫嚅着：不，你们骗我，骗我，我家小林死了，小林，我的儿，你死了，你哥也死了，娘也要死了……

她还想下炕到场院里去找儿子，但双腿像两根死木头不听指挥，于是她迷迷糊糊地闭上了眼睛。

二

她刚刚闭上眼睛，就听到胡同里一阵喧哗。一个清脆的声音问讯着：

“这里是孙小林的家吗？”

她大声答应着坐起来。然后她感到腿轻脚快，就像一团云从炕上

飘下去，随即就站在了被卸去门板的大门口。她感到自己的身体一点重量也没有，地面像水，总想使她升腾起来，只有用力把住门框，才能克服这巨大的浮力。胡同里一片红光，好像不远处燃起了一把冲天大火。她心中充满了惊讶，迷惑了好大一会，才弄明白，原来并没有起火，而是太阳出来了。阳光照在邻居家的土墙上，一只火红的大公鸡，端正地站在墙头上，伸展脖子，看样子是在努力啼鸣，但奇怪得是一点声音也不发出，公鸡啼鸣的雄姿，就变得像吞了一个难以下咽但又吐不出来的毒虫一样难看。土墙下大约有二指厚的积雪，白得刺目，雪上插着一枝梅，枝上缀着十几朵花，红得宛如鲜血。有一条黑狗从远处慢慢地走过来，身后留下一串梅花状的脚印。黑狗走到梅花前便不走了，坐下，盯着花朵，默然不动，如同一条铁狗。她看到，那个昨天在场院里见过的女卫生兵手里提着一盏放射出黄色光芒的马灯，身上背着一个棕色的牛皮挎包，挎包的带子上栓着一个伤痕累累的搪瓷缸子，还有一条洁白的毛巾。她带领着一副担架从胡同口儿走了过来，清脆的声音就是从她的口里发出来的：

“这里是孙小林家吗？”

她说是的，这里是孙小林家。她的心里有很多怀疑，这个女子，昨天晚上还是一副嘶哑的嗓子，好像破锣一样，怎么一夜工夫就变得如此清脆了呢？接着她就听到了墙头上的公鸡发出了撕肝裂胆般的叫声，公鸡也就趾高气扬、充满了英雄气慨。随即她还听到了墙根上的狗叫和邻居孩子沙哑的哭声。从听到了公鸡啼叫的那一刻，她感到那股要把自己的身体飘浮起来的力量突然消失了，取而代之的是她感到自己的身体沉重无比，仿佛随时都会沉到地下去。刚才只有把住门框才能不漂起来，现在是不把住门框就要沉下去了。随着担架的步步逼近，她的身体越来越沉重，脚下俨然是一个无底的黑洞，身体已经悬空挂起，只要一松手，就会像石头似地一落千丈。她双手把住门框，大声地哭叫着，企望着能有人来援手相救，但卫生员和两个民夫都袖着手站在一旁，对她的喊叫和哀求置若罔闻。她感到手指一阵阵地酸麻，逐渐变得僵硬，最后一点力气也没有了。然后她就感到身体飞快地坠落下去，终于落到了底，并且发出了一声沉闷的巨响，身体周围还有大量的泥土飞溅起来。她在坑底仰面朝天躺着，看到一盏昏黄的

马灯探下来，在马灯的照耀下，出现了女卫生兵的涂了金粉一样的辉煌的脸。那张脸上的表情慈祥无比，与观音菩萨的脸极其相似，感动得她鼻子发酸，几乎就要像一个小孩子似地放声大哭。随即有一条黄色的绳子伸伸缩缩的顺下来，绳子的头上，有一个三角形的疙瘩，很像毒蛇的头颅。她听到一个声音在上边大喊：

“孙马氏，抓住绳子！”

她顺从地抓住了绳子。绳子软得像丝棉一样，抓在手里几乎没有感觉，好像抓着虚无。同时她也感到自己的身体很轻，像一个纸灯笼的壳子，随着绳子，悠悠晃晃地升了上去。

女卫生兵身体笔挺地站在她的面前，脸上的表情十分严肃，与刚才看到的菩萨面庞判若两人。两个身穿青衣的民夫抬着担架站在她的身后，两张脸皮宛如青色的瓦片。她看到绑成担架的门板，正是自家的门板。门板的边缘上刻着两个字，那是小林当兵前用小刀子刻上的。她不认字，但知道那两个字是“小桃”。门板上放着一个用米黄色的苇席卷成的圆筒，为了防止席筒滚下来，中间还用绳子捆了一道，与门板捆在一起。一种不祥的预感笼罩在她的心头，但这时她的心还算平静，等了一会儿，那个女卫生兵从怀里将一把金黄色的铜号摸出来时，她知道，最可怕的事情已经发生了。女卫生兵将那把黄铜的军号递到她的手里，严肃地说：

“孙大娘，我不得不告诉您一个不幸的消息，您的儿子孙小林，在攻打县城的战斗中，光荣地牺牲了。”

她感到那把军号就像一块烧红了的热铁，烫得手疼痛难忍，并且还发出了滋滋啦啦的声响。她感到自己的双腿就像火中的蜡烛一样溶化了，然后就不由自主地坐在了地上。她把烫人的铜号紧紧地搂在怀里，就像搂住了吃奶的婴儿。她嗅到了从号筒子里散发出的儿子的独特的气味。女卫生员弯下腰，伸出手，看样子是想把她从地上拉起来。她紧紧地搂着铜号，屁股往后移动着，嘴里还发出一些古怪的声音。女卫生员无奈地摇摇头，低声说：

“孙大娘，您节哀吧，我们的心里与您同样难过，但要打仗就要有牺牲，死人的事是经常发生的。”

女卫生员对着那两个民夫挥了挥手，他们心领神会地将担架抬起

来，小心翼翼地往院子里走去。他们抬着担架从她的面前走过时，她嗅到了儿子身体的气味从席筒里汹涌地洋溢出来。她被儿子的气味包围着，心里产生了一种暖洋洋地感觉。抬担架的两个民夫个子都不高，担架绳子又拴得太长，过门槛时，尽管他们用力将脚尖踮起来，门板还是磨擦着门槛，发出了干涩锐利的声响。民夫将担架抬到院子当中，急不可耐地扔到地上。担架发出一声闷响，心痛得她几乎跌倒。女卫生员恼怒地批评他们：你们怎么敢这样？那两个民夫也不说话，蹲到墙根下抽起旱烟来。温暖的阳光照耀着他们黑色棉衣和黑色的脸膛，焕发出一圈死气沉沉的紫色光芒，光芒很短促，像牛身上的绒毛。青色烟雾从他们的嘴巴和鼻孔里喷出来，院子里添了烟草的辛辣气，部分地掩盖了儿子的气味和雪下泥土的腥气。女卫生员站在她的面前，用听起来有几分厌烦的口吻说：

"孙大娘，您的儿子牺牲在冲锋的队列里，他的死是光荣的，你生养了这样的儿子应该感到骄傲。我们还很忙，我们遵照着首长的指示，要把牺牲了的本地籍战士送回各家去，您儿子是我们送得第一个人，还有几十具尸体等着我们去送，所以，我请求您赶快验收，腾出担架，我们好去送别人的儿子回家。"

她尽管心如刀绞，但还没到丧失理智的程度。她觉得女卫生员的说辞通情达理，没有理由不听从。于是她就站了起来，往担架边走去。这时，她听到一个女人的像高歌样的哭声在大街上响起来。哭声进了胡同，越来越近，转眼间就到了大门外。她擦擦眼睛，看到那个用一条白色的手绢捂着嘴巴、跌跌撞撞哭了来的女人是铁匠的女儿宋小桃。小桃身披重孝，腰里扎着一根麻辫子，头上顶着一块折叠成三角形的白布，手里拖着一根新鲜的柳木棍子。按说没过门的媳妇是不应该戴这样的重孝的，但她戴了这样的重孝，可见对小林的感情之深。她心中十分感动，随着小桃大放悲声。

小桃走到担架前，一屁股坐下，双手拍打着地面，哭喊着：

"天哪，天哪，你说好了打完仗跟我成亲的，为什么急急忙忙地死了呢？"

女卫生员不耐烦地劝着她：

"行了，行了，别哭了，人死了，哭也哭不活了对不对？"

小桃根本不理她，双手轮番拍打着地面，继续哭喊。

村长和民兵队长带着几个肩挎大枪的民兵走进院子，女卫生员迎上去，问：

“你们是村子里的干部吧？劝劝她们，让她们别哭了，赶快验收，我们还要去送别人呢！”

“孙大婶，宋小桃，哭几声就算了。”村长对着她们冷冰冰地说，然后他歪过头去吩咐民兵队长，“把席子解开吧，让大婶看看儿子。”

民兵队长将肩上的大枪递给身边的一个民兵，蹲下身，解着把席筒与门板捆在一起的绳子。他的手因为寒冷变得很笨，解了好久也没能解开。村长用膝盖把他顶到一边，愤愤地说：

“你还能干什么？”

村长从民兵的腰里拔出一把刺刀，插到绳子和席筒之间，轻轻地一挑，绳子就崩断了。他把刺刀还给民兵，蹲下身，仔细地打量着，好像在寻找席筒的合缝处。女卫生员的脸上挂着一种嘲讽的微笑，像看一个傻瓜似地看着村长。村长恍然大悟地说：

“原来是这样的！”

他弓着腰，使出很大的力气，将席筒翻转，席筒与门板联结的地方，发出了剥裂的声音，然后就猛地张开了。一道灿烂的绿光随着席筒的张开突然地流泄出来。她的哭声一下子堵了，小桃的哭声也停止了。她看到，那些积聚的绿光像轻烟散尽之后，一个身穿绿衣的士兵鲜明地出现在眼前。她听到从众人的嘴里发出了一片惊叹。菩萨啊，她的心欢快地跳动着，不是我的儿子，他们抬来的不是我的儿子！她用肮脏的袄袖子擦着眼睛，把头低下去，一直低到离那个士兵的身体很近的地方。她嗅到了冰冷的、像结了冰的糖葫芦散出的甜丝丝的气味。死者的脸很年青，跟她的儿子同样年青，肯定也没超过二十岁。他没戴帽子，一绺看上去非常柔软的头发遮了他的光滑的额头。他的脸色像冻了的苹果一样，凝着一层深红的蜡光，两道柳叶状的浓眉下，漆黑的睫毛交叉在一起。这是一张年轻漂亮的脸，看上去那样宁静，脸上凝固着甜蜜的微笑，丝毫看不出这是一个死在了战场上的士兵，倒像一个正在梦中恋爱的少年，仿佛一阵歌声就能把他唤醒。他穿着一身略嫌肥大的墨绿色军装，军装的面料很好，比儿子的灰色军

装要高级许多。他的脚上却没穿鞋子，连袜子也没穿，两只赤红的大脚高高地翘着，脚趾上生了好多冻疮，脚底下沾满灰色的泥巴。她抬起头，看到众人都把头垂得很低，专注地研究着席筒里的人。连那两个蹲在墙角抽旱烟的民夫也围上来，探着头观看。村长盯着女卫生员，不停地搓着手，什么也不说。女卫生员也不停地搓着手，眼睛里跳动着惊恐不安的光芒，絮絮叨叨地说：

"这怎么可能？我亲眼看着把他卷进席筒的，这怎么可能？他根本没穿这样的衣服，他的连长还亲自把他的大睁着的眼睛合上了，如果你们不信我的话，可以问问他们俩。"她指了指两个抬担架的民夫。民夫们摇着头，不肯定也不否定。女卫生员着急地说："你们说话呀！"

民夫摇着头，躲到一边去了。

女卫生员问她：

"那么，老大娘，您说吧，这是不是您的儿子？"

她低下头，更仔细地观看着担架上的尸体，并且努力回忆着儿子的面貌，但奇怪的是，她竟然记不起儿子的面貌了。

民兵队长冷冷地说：

"好啊，你们竟然把一个敌人抬了回来！你们把敌人的尸体抬回来，就说明你们把烈士的遗体抛弃了，很可能你们把烈士的遗体卖了，然后拉一个敌人的身体来冒充！这可不是个小问题！"

女卫生员声嘶力竭地大喊着：

"你胡说！"

民兵队长把大枪往肩上耸了耸，说：

"村长，我看这事得赶快往上汇报，出了事我们可担当不起！"

"别急，"村长老练地说，"也许是临时换了套衣服？这种事情打扫战场时是经常发生的，去年我就看到咱们的一个营长，穿了一套这样的衣服在大街上骑马奔跑，头上还戴了一顶大盖帽子。大婶子，你好好认认，这是不是小林？"

她努力回忆着儿子的模样，但脑子里依然一片空白。

"打仗前他不是刚回来过吗？"村长说，"小桃，你年青，眼尖，你说吧，这是不是小林？"他又对民兵们说，"你们也想想，孙小林是

不是这个模样？”

小桃迷惑地摇着头，一言不发。

众民兵也摇着头，说：

“平时觉得怪熟，但这会儿还真记不起他的样子了……”

村长说：

“大婶，您说吧，您说是就是，您说不是就不是。”

她把自己的眼睛几乎贴到了士兵青红的脸上，鼻子嗅到一股熟悉的奶腥气。她畏畏缩缩地将死者额上那绺头发拢上去，看到他双眉之间有一个蓝色的洞眼，边缘光滑而规整，简直就像高手匠人用钻子钻出来的。接着她看到他的脖子上蠕动着灰白的虱子。她大着胆子，抓起了他的手，看到他的手指关节粗大，手掌上生着烟色的老茧。她心中默念着：也是个苦孩子啊！于是她的眼泪就如同连串的珠子，滴落在她自己和死者的手上。这时，她听到一个细弱的像蚊子嗡嗡的声音在耳边响起：

“大娘，我不是您的儿子，但我请您说我就是您的儿子，否则我就要被野狗吃掉了，大娘，求求您了，您对我好，我娘也会对您的儿子好的……”

她感到鼻子一阵酸热，更多的眼泪流了出来。她把脸贴到士兵的脸上，哭着说：

“儿子，儿子，你就是我的儿子……”

村长说：

“行了，小唐同志，您可以放心地去了！”

那个姓唐的女卫生员感动地说：

“大娘，谢谢您……”

“这里边有鬼！”民兵队长怒冲冲地说：“孙小林根本就不是这副模样，这分明是个敌人！你们把敌人当烈士安葬，这是什么性质的问题？”

她看着民兵队长的气得发青的脸，说：

“狗剩子，你说小林不是这个样子，那么你给我说说，他是什么样子？”

“对啊，”女卫生员说，“你说他是什么样子？难道母亲认不出儿子，你一个外人反倒能认出？”

民兵队长转身就往外走去，一边走一边回头来说：

“这事没完，你们等着吧！”

村长说：

“好了，就这样吧。”

村长大踏步地往外走去，民兵们跟在他的后边一路小跑。

女卫生员招呼了一下那两个民夫，急匆匆地走了。两个民夫跟在她的身后也是一路小跑，好像身后存在着巨大的危险。他们连担架都不要了。但转眼之间女卫生员又折回来，从怀里摸出一个黑色的呢绒帽子，戴到她的头上，说：

“我差点把这个忘了，你儿子的连长说，这是你儿子给你买的礼物，连长说你儿子是个孝子。”

她感到头上温暖无比，眼泪连串涌出，流到脸上马上就结了冰。

女卫生员抖着嘴唇，好像要说点什么，但没有说。她只是伸出一只手，摸了摸那顶帽子，转身就跑了。

小桃脱下孝衣，夹在腋下，不忘记提着那根柳木棍子，对着她点点头，转身也走了。

院子里只剩下她和躺在担架上的年青人。她蹲在担架旁边，端详着他的虽然冻僵了但依然生气勃勃的脸，大声说：

“孩子，你真的不是我的小林吗？你不是我的小林，那我的小林哪里去了？”

死者微笑不语。

她叹息一声，将双手伸到他的身下，轻轻地一搬就把这个高大的身体搬了起来，他的身体轻得就像灯草一样。

她将他安放在观音像前，出去拉了一捆柴火，回来蹲在锅前烧水。她不时地回头去看他的脸。在通红的灶火映照下，死者宛若一个沉睡的婴儿。

她从箱子底下找出一条新的白毛巾，蘸了热水给他擦脸，擦着擦着，小林的面貌就从记忆深处浮现出来。她将脑海里的小林与眼前的士兵进行了对比，越来越感到他们相似，简直就像一对孪生的兄弟。她的眼泪落在了死者的脸上。她将他身上的绿衣剥下来。衣服褶皱里虱子多得成堆成团。她厌恶地将它们投到灶火里，虱子在火中哔哔叭

叭地响。死者赤裸着身子，脸色红晕，好像羞涩。她叹息着，说：在娘的眼里，多大的儿子也是个孩子啊！她用小笤帚将死者身上的虱子扫下来，投到灶火里。死者瘦骨嶙峋的身体又让她的眼泪落下来。她找出了小林穿过的旧衣裳，给他换上。穿上了家常衣裳的死者，脸上的稚气更加浓重，如果不是那两只粗糙的大手，他完全就是个孩子。她想，无论如何也得给这孩子弄副棺材，不能让他这样入土。她把墙根上那个木柜子拖出来，揭开盖子，将箱子里的破衣烂罗揪出来，扔到一边。她嘴里嘟哝着：

“孩子，委屈你了……”

她把他抱到箱子里。箱子太短，他的双腿从箱子的边沿上探出去，好像两根粗大的木桩。她抱住死者的腿，试图使它们弯曲，但它们僵硬如铁，难以曲折。这时，走了的小桃又回来了。她看着小桃哭肿的眼睛，低声哀求着：小桃，好孩子，帮帮大娘吧，把他的腿折进去。小桃撅着嘴，气哄哄地走到墙角，提过来一柄大斧，用手指试试斧刃，脸上显出一丝冷笑，然后她紧了紧腰带，往手心里啐了两口唾沫，抓住斧柄，将斧头高高地举起来。她不顾一切地扑上去，托住了小桃的胳膊。两个人正在僵持着，就听到有人在胡同里大声喊叫：

“孙马氏，你出来！”

三

她听到有人在胡同里大声喊叫着：

“这是孙小林的家吗？”

她急忙从炕上爬起来，下炕时糊糊涂涂地栽到了地上。顾不上头破血流，她腾云驾雾般地到了大门外，看到昨天见到过的那个女卫生员手里提着一盏马灯，身上斜背着一个棕色的牛皮挎包——挎包带子上栓着一个伤痕累累的搪瓷缸子和一条洁白的毛巾——急匆匆地走过来。在女卫生员的身后，两个身穿青衣的民夫抬着一副担架，担架上捆着一根粗大的席筒。女卫生员站在她家门口，满面悲凄，低声问讯：

“这里是孙小林的家吗？”

凌乱战争印象

其实，那时候的战争并不是如我们想像出来的样子，当然谁也不敢因为我把战争想像成那个样子而把我枪毙掉——固然谁枪毙了我我就感谢谁——但战争确实不是如我想像出来的样子。

战争是什么样子只有经过战争的人知道，没经过战争的人，没经过战争的人一般都比较白，都比较阴毒、刻薄、嫉妒、功利心特强、争名夺利如蝇逐臭，我家三老爷毫不客气地这样说，一个人过了五十岁还争名夺利争权夺势一般来说都是不可灌药的王八蛋，应该让他去扛着破大枪打一场仗，让他去抬着担架看一场打仗就够了，看一场打麻湾就够了。

麻湾是一个庞大的村庄，离我们村子三十里远，游击队打麻湾前在我们村子里住了半个多月，司令部安在我家的五间正房里，我家的人多半跑到青岛避难去了，留下看家的三老爷和三老妈被挤到厢房里。

三老爷说司令部里工作繁忙，一天到晚吵吵嚷嚷不断人。这支游击队可是个大游击队，据说有三千多人，分散住在毗邻的三个村庄里。游击队司令部设在我家正房里是我家正房的光荣也是我们家族的光荣。司令部里抻出几十根电话线，电话线上经常落麻雀，一个小个子的勤务兵打一手好弹弓，左边口袋里装着一只红皮子弹弓，右边口袋里装着一堆泥巴蛋子，每逢电线上落上麻雀，他就跑出来打麻雀。他打麻雀没有十分的把握也有九分的准确，一般情况下是弹起雀落，偶尔打不下，也不是因为他打得不准而是因为麻雀太狡猾。三老爷说

这个勤务兵十六岁或是十七岁，鼻子下一片又黄又细的茸毛，眼睛大大的，双眼皮，是个挺俊的小伙子。司令部里的人都喊他小宁，不知是姓宁呢还是名字叫小宁，小宁后来被姜司令枪毙了，就是在麻湾战斗打响前的一个早晨，天刚麻麻亮，小宁被拉到村南苇子湾里枪毙了。枪毙小宁前的夜晚，司令部里灯火辉煌，吵嚷声通宵不断，桌子被拍得嘭嘭啪啪响，凳子摔得噼哩咔啦响，就差没开盒子炮了。从沙口子村赶来开会的韩团长日妈操娘地骂着，三老爷和三老妈缩在厢房里，吓得整整哆嗦了一夜。他们不敢点灯，他们在黑暗中看着司令部里明亮的灯光和灯光中晃动着的幢幢人影，知道要有什么大乱子发生了。果不其然，天麻麻亮的时候，街上传来叫骂声和哭叫声。三老爷说他一下子就从嘈杂中听出了小宁的声音，小宁哭着喊："姜司令——救救我吧——你知道我娘会想我——我没有偷卖子弹——"

三老爷说当街上传来小宁的哭叫声时，吵嚷了一夜的司令部变得鸦雀无声，明亮的灯光扑到院里的树上，树叶沙拉沙拉地响着，电话线里响着嗡嗡的通电声。

小宁的哭声出了村子，但传到院里时仿佛变得更清晰。后来听到"叭勾"一声响，"叭勾"两声响，"叭勾"三声响，"叭勾"四声响，"叭勾"五声响，"叭勾"六声响，"叭勾"七声响。三老爷说那天凌晨处决了七个人，其中一个是姜司令的一母同胞亲兄弟，好像是为了一起盗卖军火的案子。

小宁这孩子真是可惜了，他要是活着，也是六十多岁的老头子了，没准儿子孙子一大群了，军法无情，有什么办法子。小宁扎在苇湾里，脑盖都炸了，脑浆子像豆腐脑子一样涂满了苇棵子，这孩子是真正的可惜。

枪毙了人后，三老爷亲眼看到姜司令躲在厕所里流眼泪，枪毙了亲弟弟，不伤心是假的，小子，你也别反对人家走后门什么的，古来就是这样，你小子要是有本事当上了联合国的国长，三老爷也就不用在这里剥麻了。黑夜四合，一灯如金豆，照耀四壁黑亮的老墙。三老爷拿起一把麻秆，在油灯下引燃，放在地上。麻秆啪啪地燃烧着，火焰明亮，驱赶着寒冷，照亮着黑亮的墙壁。

那时候姜司令就住在这间房子里，他是个瘦高挑子，白净面皮，

眼不大，嘴里镶着一颗灿亮的金牙，姜司令每天早晨都沾着牙粉刷牙，他好口才，蓬黄一带口音，听说进过矿业学院，还在报社里当过记者。姜司令写得一手好毛笔字，画一手好牡丹花，你三老妈那条缎子被面上的牡丹花就是他画的，你三老妈照着他画出来的花样子一针一线地绣……他画得可真是快……哦……可真是快……你三老妈……一针一线地绣……针扎破手指头还是绣……三老爷把一束麻秆扔进奄奄一息的火烬里，青烟冒几缕，火焰升起来，黑暗驱出去，光明升起来，寒冷驱出去，温暖升起来。

其实也怨不得你三老妈……

三老爷抽搐着脸说。

姜司令司令部里听说还有一个美国顾问？

不对不对，是个美国飞行员，大高个子，满脑袋金黄头发，眉毛、眼睫毛都是白色的，眼珠子绿汪汪的，像黑狗的眼睛。他骑着一匹小白马，小白马在他胯下像条狗，姜司令每天早晨都陪他骑马，他身后跟着四个卫兵，卫兵都披着双匣子，每人骑一匹黑马，四匹黑马好像一个模子铸出来的，胖得像蜡一样，生人不敢动，一动就“啊啊”地叫，马有龙性！那四匹黑马，啊咦！真是威武，像墨像炭，周身没有一根杂毛。姜司令骑一匹花爪子大黄马，六匹马里数着他那匹马个头大。花爪子大黄马乍一看傻不棱登的，像个半老的黄病汉子。司令部的马夫叫老万，东北乡万戈庄人，常常跟我聊大天，人挺好。马棚在前边单家的院子里，老万喂马可是精心。我和你三老妈一觉醒来，就听到老万起来给马添草的声音。老万咳嗽着，铡得半寸长的干草在竹皮筛子里嚓啦嚓啦响着，马哼嗤哼嗤地喷着鼻子，啪哒啪哒地弹着蹄子，炒焦的麸皮的香气在凉森森的夜气中漫开，马咀嚼草料的声音是那么好听。你三老妈无缘无故地叹一口长气，鬼知道她的心里打的什么主意。满天的星光透过窗户，村子里响起叫声。后来又是鸡叫声。司令部大门口士兵换哨的声音。

姜司令司令部的人一大早就起来，刷牙、洗脸。刷洗完毕，姜司令、美国飞行员、四个卫兵就到单家院里去了。老万早就把马备好了，满院子“咴咴”马叫声。他们一出院子就跨上马，姜司令和美国飞行员并马在前，四个卫兵勒马在后，从我们胡同里，蹄声响亮着，

跑向村后大道。那些马太胖了，胖得屁股像木头一样僵硬，胖得像生来不会走，一行动就必须小跑或飞跑一样。一上大道，正逢着太阳初升，田野宽大无边，遍野的麦苗上沾着一层冰霜，太阳血红，麦苗金黄，人口马嘴里喷出一股股五彩的热气，马身上涂满了金红色，所有的马腚都像镜子一样闪烁光芒。六匹马先是小跑，沿着冻得梆硬、被风刮得干干净净的平坦大道，小跑一阵，马活动开筋骨，跑热了蹄子，便飞跑起来，冻得梆硬的大道被刮得干干净净。马蹄声像打鼓一样，六匹马二十四只马蹄翻卷着，全然看不清马蹄怎样起落，只见一地雪亮的光芒闪烁。看过姜司令带着马队清晨骑马的人，谁敢不肃然起敬！

只要姜司令的马队一上了大道，早起捡狗屎的老头，清晨搂茅草的孩童，无不停步凝视，像看着天兵和天将。姜司令部队里人一色灰军装，腰束牛皮带，司令部里人当然衣饰更加鲜明，牛皮腰带上挂着皮枪套子或是木枪套子。

马队飞跑着拐过河滩边那一抹白杨树林，又飞跑着从白杨树林后跑回来，逼近村庄时，马队放慢速度。阳光渐渐明亮，人马都倍加舒畅，马腚上一片片银子般的汗光，人脸上微微的汗星，汗湿的皮鞍具上发出熟皮革的糅酸味道。马和人都似乎跑得大了。姜司令端坐马上，谈笑风生。姜司令会说英语吗？说得挺流，他叽哩咕噜的和美国飞行员说着洋文，美国飞行员擎着颗孩子般的大头，傻不棱登地听着。有时候他也用洋文说话，他的嘴唇不和中国人的嘴唇一个动法，怪不得说出的话来不一样。中国人说话时的嘴是这样动的，怎么动？这样动、就这样，巴哈巴哈的；美国人说话嘴唇是那样动、那样，哈哒哈哒的。我可是经心观看过的。美国飞行员像根大木桩子，直梆梆地坐在小白马上，红皮子夹克带着开胸的拉链，腚上挂着一把巴掌大的手枪，我看过他的枪，黑蓝的枪身，玉石的枪柄，真是件好宝！子弹像花生米那么大，十颗八颗恐怕也难把人打死。我总觉得美国飞行员跟姜司令坐骑的那匹花爪子大黄马好像一个娘生出来的亲兄热妹，一举一动都像，姜司令为什么不把那匹花爪子大黄马让给美国飞行员呢？姜司令骑上小白马该多精神，马是龙性，人是龙种，天衣无缝！美国飞行员骑上花爪子大黄马有多好对付，弯刀对着瓢切菜。

姜司令通鬼子话，但司令部里还有一个翻译，专门跟着美国飞行员。你别觉得游击队里尽是些大字不识一筐的乡巴佬，错了，你把游击队看低了，你爷爷那种游击队是一种游击队，姜司令的游击队又是一种游击队。参谋长吕颂华，留学东洋，一口日本话说得可是好。吕参谋长戴着一副金丝边眼镜，白净脸，鹰勾鼻子，会唱京戏。电台台长栾山风（姜司令有两部电台），北京清华大学毕业，后来听说当了青岛广播电台台长。军法处长刁光旦，北京朝阳大学毕业，下一手好棋。秘书处长丁芸础，北京中国大学毕业。军医处长张法鲁，留学美国，能开膛破肚为人治病。你三老妈生头一个孩子就是张处长的徒弟接的，那是打麻湾后半年多的事了。张处长的徒弟姓唐，女的，听说是黄县一个大地主家的小姐。司令部里有六个女兵，精神着呢，她们住在四神婆子家里，不断地到司令部里来。打麻湾时小唐腿上挂了彩，在咱家养伤巧碰上你三老妈生孩子。他们都说孩子像姜司令，去他娘的，像就像吧，你三老妈愿意的事，也不是你三老爷能拦挡住的。多了，记不过来了，司令部政治部里都是一窝子大学问人，你在小说《红高粱》里写的那个任副官，就在咱家住过，那时候姜司令他们叫他小任，好像也是个大学生呢，他口袋里装着一把琴，常常含在嘴里吹，像啃猪蹄爪子一样。你怎么不把他吹琴的事写进书里去呢？你这个笨蛋！

你还想知道打麻湾的事，那是阴历的二月初二，龙抬头的日子。头着好几天部队就不安稳了，又是杀猪，又是杀羊，又是包饺子。我跟你三老妈也吃得嘴唇上油汪汪的。那些日子，当兵的走起路来都跷腿跷脚，马也乱叫，马也知道要打仗了。

二月初一夜里，队伍就开拔了，满街的马蹄声，脚步声。你三老妈哭了呢！

天要亮的时候，东南角上传来了枪声，起初那枪声像刮风一样，后来又像下雨一样。

谁也不知道打成什么样子了。麻湾驻着二百多日本鬼子，黄皮子有七八百。这一仗从早打到晚。吃过晌午饭时，伤员就送下来了。小唐就是第一批送下来的。她的裤子上尽是血，脸腊黄腊黄。一见你三老妈，小唐就呜呜地哭起来了。

伤员一批批送下来，街上尽是担架，满街的哭叫声。枪声炮声，响了整整一天，到傍晚时才静下来。半夜时，响起了敲门声，你三老妈急忙跑出开门。

姜司令他们回来了，电棒子乱照，贼亮贼亮。后来点起了灯，几个勤务兵去打水洗脸。

灯光影里，姜司令他们都闷着头抽烟，没有人说话。参谋长吕颂华缠着白布的胳膊吊在脖子上，他的脸铁青。这一仗没打好，麻湾没打开，听说姜司令损失了五百多人。

人们都说姜司令受了美国飞行员的怂恿才去打麻湾的，吕参谋长不同意强攻麻湾。

打麻湾后不久，美国飞行员被送走了，有人说送重庆了，有人说送延安了。那家伙有个古怪的名字，叫什么“巴死”。

打麻湾的事没有亲眼见，不敢乱说，前街上许聋子去抬担架了，回来后，痴痴巴巴了好几年，你去问问他吧。

一九八六年十一月

莫言创作年鉴

《透明的红萝卜》（小说集），作家出版社，1986年3月第1版
《红高粱家族》（长篇小说），解放军文艺出版社，1987年5月第1版
《爆炸》（小说集）解放军文艺出版社，1988年8月第1版
《欢乐十三章》（小说集），作家出版社，1989年4月第1版
《白棉花》（小说集）华艺出版社，1991年10月第1版
《酒国》（长篇小说），湖南文艺出版社，1993年2月第1版
《怀抱鲜花的女人》(小说集),社会科学出版社,1993年3月第1版
《金发婴儿》（小说集），长江文艺出版社，1993年6月第1版
《食草家族》（长篇小说），华艺出版社，1993年12月第1版
《愤怒的蒜薹》（《天堂蒜薹之歌》修订本），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1993年12月第1版
《神聊》（小说集），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1993年12月第1版
《猫事荟萃》(小说集),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1994年10月第1版
《丰乳肥臀》（长篇小说），作家出版社，1995年12月第1版
《莫言文集》（1－5卷），作家出版社，1996年2月第1版（包括《红高粱》、《酩酊国》、《鲜女人》、《神嫖》、《再爆炸》）
《会唱歌的墙》(散文集),人民日报出版社,1998年12月第1版
《红树林》（长篇小说），海天出版社，1999年3月第1版
《红高粱家族》（再版），南海出版公司，1999年5月出版
《长安大道上的骑驴美人》(小说集),海天出版社,1999年9月第1版
《师傅越来越幽默》(小说集),解放军文艺出版社,1999年12月第1版
《酒国》（再版），南海出版公司，2000年2月出版
《红高粱家族》（百年百种优秀中国文学图书），人民文学出版社，2000年7月出版
《莫言小说精选系列》（1－3卷），上海文艺出版社，2000年9月出版
《莫言散文》浙江文艺出版社，2000年10月第1版
《檀香刑》（长篇小说），作家出版社2001年3月第1版

《笼中叙事》、《欢乐》、《冰雪美人》结集由九天汉思公司与文化艺术出版社合作出版，2001 年 7 月

《战友重逢》（小说集），解放军文艺出版社，2001 年 8 月第 1 版

《生蹼的祖先》、《冰雪美人》、《新作加话剧合集》由文化艺术出版社，2001 年 9 月第 1 版

《莫言中篇小说集》（上、下），作家出版社，2002 年 2 月第 1 版

《红高粱家族》（东岳文库），山东文艺出版社，2002 年 9 月版

《酒国》（东岳文库），山东文艺出版社，2002 年 9 月出版

《拇指铐》(东岳文库),山东文艺出版社,2002 年 9 月出版

《清醒的说梦者》(东岳文库),山东文艺出版社,2002 年 9 月出版

《罪过》（东岳文库），山东文艺出版社，2002 年 9 月出版

《师傅越来越幽默》(东岳文库),山东文艺出版社,2002 年 9 月出版

《透明的红萝卜》(东岳文库),山东文艺出版社,2002 年 9 月出版

《什么气味最美好》(随笔集),南海出版公司,2002 年 9 月第 1 版

《司令的女人》云南人民出版社，2002 年 11 月第 1 版

《拇指铐》(二十世纪作家文库),江苏文艺出版社,2003 年 1 月第 1 版

《莫言中短篇小说精选》青海人民出版社，2003 年 1 月第 1 版

《四十一炮》春风文艺出版社，2003 年 7 月 1 版

《小说的气味》（随笔集），春风文艺出版社，2003 年 8 月第 1 版

《丰乳肥臀》（增补修订版），中国工人出版社，2003 年 9 月出版

《莫言文集 1－12 卷》当代世界出版社，2004 年 1 月出版

台湾出版书目

《透明的红萝卜》新地出版社，1987年
《透明的红萝卜》木白出版社，1980年
《红高粱家族》洪范书店，1988年
《天堂蒜薹之歌》洪范书店，1989年
《十三步》洪范书店，1990年
《酒国》洪范书店，1992年9月
《怀抱鲜花的女人》洪范书店，1993年
《梦境与杂种》洪范书店，1994年
《丰乳肥臀》洪范书店，1996年
《红耳朵》麦田出版社，1998年
《传奇莫言》联合文学，1998年
《会唱歌的墙》麦田出版社，2000年
《食草家族》麦田出版社，2000年
《檀香刑》麦田出版社，2001年
《白棉花》麦田出版社，2001年
《冰雪美人》麦田出版社，2002年
《红高粱的孩子》时报出版社，2002年
《北京秋天下午的我》一方出版社，2003年
《四十一炮》洪范书店，2003年7月

海外版作品翻译情况

《红高粱家族》外文版：英文、法文、德文、意大利文、日文、西班牙文、希伯莱文、瑞典文、挪威文、荷兰文、韩文

《天堂蒜薹之歌》外文版：英文、法文、德文、瑞典文、荷兰文、希伯莱文、意大利文（即出）

《酒国》外文版：英文、法文、日文、德文、韩文、意大利文（即出）、波兰文（即出）

《丰乳肥臀》外文版：日文、意大利文、越南文、英文（即出）、法文（即出）、荷兰文（即出）

《十三步》外文版：法文

《檀香刑》外文版：日文、法文（正在翻译）、意大利文（正在翻译）、韩文

《师傅越来越幽默》中短篇小说集外文版：英文、荷兰文、德文、意大利文（即出）、希伯莱文（即出）

《爆炸和其它的故事》英文版短篇小说集，香港中文大学翻译研究中心出版

《来自中国乡村的报告》日文版短篇小说集，JICC 出版

《怀抱鲜花的女人》日文版中短篇小说集，JICC 出版

《幸福时光》日文中短篇小说集，平凡社

《白狗秋千架》日文短篇小说集，NHK 出版公司

《筑路》法文中短篇小说集，ROMAN 出版社

《透明的红萝卜》法文中短篇小说集，PICQUIER POCBE 出版社

《儿童视角》法文短篇小说集

《养猫专业户》意大利文中短篇小说集，EINAUDI 出版社

《爆炸与其它的故事》英文，香港中文大学出版社，1991 年版

《来自中国乡村的报告》(小说集)日文,日本 JICC 出版局 1991 版

《莫言短篇小说集》意大利文，意大利理论出版社

《藏宝图》法文，PICQUIERR POCBE 出版

《爆炸》法文，EDITIONS CARACTERES 出版社
《拇指铐》日文，《季刊·中国当代小说》
《天花乱坠》日文，《别册文艺春秋》
《良药》瑞典文

小说被改编成电影的有

《红高粱》张艺谋导演，获第36届柏林电影节金熊奖。
《师父越来越幽默》改编为《幸福时光》，张艺谋导演。
《白棉花》台湾导演，我不知道名字。
《白狗秋千架》改编为电影《暖》霍建起导演，获日本2003年度东京国际电影节大奖。

[General Information]
书名=莫言文集　白狗秋千架
作者=莫言著
页数=494
出版社=当代世界出版社
出版日期=2004年01月第1版
SS号=11230843
DX号=000004668527
url=http://book.duxiu.com/bookDetail.jsp?dxNumber=000004668527&d=329E51FFFFA113DABA72C53A8EAC9EBB&fenlei=0903091202&sw=%C4%AA%D1%D4%CE%C4%BC%AF